

國立政治大學

圖書館

分類號 782.3 556

登錄號 31886

MA
B2
36

中國學術家列傳



光明書局印行



3 2167 6942 6



秘書處編之學術家，係指先秦諸書，及歷代經學家、小學家、史學家、地理學家、諸子學家、理學家、天算學家、金石學家、校勘學家而言，兼及宗教家，大約與學術上有貢獻者，均經羅列。

二 本書之學術家，暫以國人為主，西人如利瑪竇、湯若望等，雖於中國學術上亦有絕大貢獻，概不具錄。

三 梁任公嘗謂有清二百餘年之學術，實取前此二千餘年之學術，倒捲而灑演之。又謂此二百餘年間，總可命為中國之「文藝復興時代」。故本書對於清代學術家，羅列特夥，即本此意。

四 每一學術家，必先詳其生平，次述其學說或創見，末則舉其著作。惟著作一項，調查殊難，書中亦僅能舉其大略，不能羅列，要以示其主要者而已。又生平事蹟不能考者，則概闕略。

五 本書諸學術家，舊籍中有圖像可檢者，概檢刊於書中，否則寧缺毋濫。

六 書末另附筆畫索引，以便讀者檢查。

中國學術家列傳目次

例言

周代

- | | | | | |
|--------|--------|--------|-------|-------|
| 一 姬旦 | 二 管仲 | 三 晏嬰 | 四 季耳 | 五 孔丘 |
| 六 左丘明 | 七 公羊高 | 八 穀梁赤 | 九 鄒析 | 一〇 孫武 |
| 一一 列禦寇 | 一二 卜商 | 一三 曾參 | 一四 孔伋 | 一五 墨翟 |
| 一六 楊朱 | 一七 公孫鞅 | 一八 申不害 | 一九 孟軻 | 二〇 莊周 |
| 二一 惠施 | 二二 公孫龍 | 二三 荀况 | 二四 慎到 | 二五 鄒衍 |
| 二六 宋 餅 | 二七 尹文 | 二八 呂不韋 | 二九 韓非 | |

秦代

三〇 李斯

三一 孔 鮒

目次

三五



78223
556

31886

漢代

三九

三二田何	三三伏勝	三四申培	三五韓固	三六韓嬰
三七高堂生	三八張蒼	三九陸賈	四〇賈誼	四一賈山
四二劉安	四三丁寬	四四歐陽生	四五孔安國	四六毛亨
四七瑕丘江公	四八胡毋生	四九董仲舒	五〇兒寬	五一司馬遷
五二桓寬	五三施雠	五四孟喜	五五梁丘賀	五六夏侯勝
五七夏侯建	五八戴德	五九戴聖	六〇嚴彭祖	六一顏安樂
六二蔡千秋	六三張禹	六四劉向	六五京房	六六費直
六七高相	六八史游	六九揚雄	七〇劉歆	七一桓譚
七二杜林	七三鄭興	七四陳元	七五衛宏	七六范升
七七班彪	七八鄭衆	七九王充	八〇賈逵	八一班固
八二李育	八三張衡	八四王符	八五馬融	八六趙曄
八七趙岐	八八盧植	八九鄭玄	九〇荀爽	九一何休

3212

九二服虔 九三許慎 九四張道陵 九五魏伯陽 九六應劭
 九七荀悅 九八徐幹 九九仲長統

三國

一〇〇虞翻 一〇一陸績 一〇二劉劭 一〇三王肅 一〇四何晏
 一〇五譙周 一〇六韋昭 一〇七陸機 一〇八張揖 一〇九王弼

晉代

一一〇皇甫謐 一一一束皙 一一二傅玄 一一三杜預 一一四陳壽
 一一五司馬彪 一一六裴頠 一一七葛洪 一一八郭璞 一一九孫盛
 一二〇習鑿齒 一二一常璩 一二二梅賾 一二三袁宏 一二四范曄
 一二五韓伯 一二六徐廣

南北朝

一三三

- 一二七裴松之
- 一二八法顯
- 一二九范曄
- 一三〇裴駟
- 一三一寇謙之
- 一三二沈約
- 一三三僧祐
- 一三四陶弘景
- 一三五劉勰之
- 一三六徐遵明
- 一三七鄺道元
- 一三八楊銜之
- 一三九崔鴻
- 一四〇阮孝緒
- 一四一臧侃
- 一四二崔靈恩
- 一四三盧景裕
- 一四四蕭子顯
- 一四五熊安生
- 一四六沈重
- 一四七魏收
- 一四八李鉉
- 一四九顏之推

隋代

一五九

- 一五〇劉焯
- 一五一劉炫
- 一五二王通

唐代

一六三

- 一五三陸德明
- 一五四姚思廉
- 一五五李百藥
- 一五六孔穎達
- 一五七賈公彥
- 一五八長孫無忌
- 一五九房玄齡
- 一六〇魏徵
- 一六一顏師古
- 一六二孫思邈
- 一六三令狐德棻
- 一六四玄奘
- 一六五道宣
- 一六六道世
- 一六七李延壽
- 一六八李淳風
- 一六九李賢
- 一七〇劉知幾
- 一七一啖助
- 一七二司馬貞

一七三杜佑 一七四李吉甫 一七五韓愈 一七六李翱

五代.....一九一

一七七劉昫 一七八徐鉉 一七九陳搏

宋代.....一九五

一八〇薛居正 一八一王溥 一八二樂史 一八三邢昺 一八四孫奭

一八五孫復 一八六胡瑗 一八七宋祁 一八八王堯臣 一八九石介

一九〇歐陽修 一九一邵雍 一九二周敦頤 一九三陳襄 一九四劉敞

一九五司馬光 一九六張載 一九七王安石 一九八劉敞 一九九呂大防

二〇〇劉恕 二〇一程顥 二〇二程頤 二〇三范祖禹 二〇四陸佃

二〇五游酢 二〇六謝良佐 二〇七呂大臨 二〇八楊時 二〇九邵伯溫

二一〇羅從彥 二一一呂本中 二一二胡安國 二一三趙明誠 二一四李侗

二一五胡宏 二一六鄭樵 二一七徐天麟 二一八李燾 二一九晁公武

- 二二〇朱熹
- 二二一袁樞
- 二二二張栻
- 二二三呂祖謙
- 二二四蔡元定
- 二二五陸九淵
- 二二六楊簡
- 二二七陳傅良
- 二二八陳亮
- 二二九葉適
- 二三〇黃榦
- 二三一陳淳
- 二三二張洽
- 二三三蔡沈
- 二三四真德秀
- 二三五魏了翁
- 二三六衛湜
- 二三七陳振孫
- 二三八王應麟
- 二三九黃震

元代

二六九

- 二四〇竇默
- 二四一趙復
- 二四二許衡
- 二四三姚樞
- 二四四郝經
- 二四五馬端臨
- 二四六胡三省
- 二四七金履祥
- 二四八吳澄
- 二四九劉因
- 二五〇陳苑
- 二五一許謙
- 二五二鄭玉
- 二五三脫脫

明代

二八五

- 二五四宋濂
- 二五五劉基
- 二五六趙謙
- 二五七方孝儒
- 二五八胡廣
- 二五九曹端
- 二六〇吳與弼
- 二六一薛瑄
- 二六二婁諒
- 二六三陳獻章
- 二六四胡居仁
- 二六五蔡清
- 二六六羅欽順
- 二六七洪若水
- 二六八王守仁

二六九呂 梅
 二七〇王 良
 二七一徐 爰
 二七二鄒守益
 二七三錢德洪
 二七四柯維祺
 二七五王 畿
 二七六羅洪先
 二七七李時珍
 二七八顧憲成
 二七九高攀龍
 二八〇陳邦瞻
 二八一徐光啓
 二八二劉宗周
 二八三黃道周
 二八四孫奇逢
 二八五刁 包
 二八六傅 山
 二八七黃宗羲
 二八八陸世儀
 二八九張履祥
 二九〇張爾岐
 二九一顧炎武
 二九二吳任臣
 二九三陳 瑚
 二九四謝文淳
 二九五糜擄謙
 二九六黃宗炎
 二九七魏裔介
 二九八魏象樞
 二九九沈 昫
 三〇〇朱用純
 三〇一王夫之
 三〇二劉源淥
 三〇三馬 騄
 三〇四黃 生
 三〇五毛奇齡
 三〇六顧祖禹
 三〇七王錫闡
 三〇八潘檉章
 三〇九朱彝尊
 三一〇李 顥
 三一陸隴其
 三一二徐乾學
 三一三萬斯大
 三一四胡 渭
 三一五梅文鼎
 三一六顏 元
 三一七熊賜履
 三一八閻若璩
 三一九陳啓源
 三二〇朱鶴齡
 三二一萬斯同
 三二二李光地
 三二三高士奇
 三二四姚際恆
 三二五劉猷廷
 三二六王 源
 三二七陳厚樞
 三二八臧 琳

清 代

三一九

三二九張伯行

三三〇李 塏

三三一鄭元慶

三三二何 焯

三三三任啓運

三三四惠士奇

三三五顧棟高

三三六沈炳震

三三七江 永

三三八李 鐸

三三九沈 彤

三四〇程廷祚

三四一杭世駿

三四二惠 棟

三四三吳穎芳

三四四秦蕙田

三四五齊召南

三四六陳黃中

三四七全祖望

三四八褚寅亮

三四九盧文弨

三五〇莊存與

三五一江 聲

三五二王鳴盛

三五三戴 震

三五四紀 昀

三五五王 昶

三五六程瑤田

三五七趙 翼

三五八錢大昕

三五九鮑廷博

三六〇陸費擘

三六一趙一清

三六二朱 筠

三六三畢 沅

三六四余蕭客

三六五王鳴韶

三六六翁方綱

三六七金 榜

三六八錢 塘

三六九段玉裁

三七〇桂 馥

三七一謝啓昆

三七二任大椿

三七三章學誠

三七四彭紹升

三七五崔 述

三七六邵晉涵

三七七陳昌齊

三七八汪 中

三七九錢大昭

三八〇錢 坫

三八一王念孫

三八二洪 榜

三八三武 億

三八四洪亮吉

三八五莊逾祖

三八六劉台拱

三八七孔廣森

三八八孫星衍

三八九凌廷堪

三九〇郝懿行

三九一徐養原

三九二姚文田

三九三張惠言

三九四江 藩

三九五嚴可均

三九六錢 林

三九七黃丕烈

三九八焦 循

三九九阮元	四〇〇洪頤煊	四〇一王引之	四〇二顧廣圻	四〇三臧庸
四〇四李兆洛	四〇五陳壽祺	四〇六吳榮光	四〇七洪飴孫	四〇八梁章鉅
四〇九俞正燮	四一〇沈欽韓	四一一林春溥	四一二凌曙	四一三劉逢祿
四一四宋翔鳳	四一五胡承珙	四一六唐鑑	四一七胡培暉	四一八馬瑞辰
四一九錢儀吉	四二〇王筠	四二一陳奂	四二二朱駿聲	四二三童祐誠
四二四劉寶楠	四二五魏源	四二六侯康	四二七譚瑩	四二八錢熙祚
四二九汪士鐸	四三〇洪麟孫	四三一陳喬樞	四三二陳立	四三三陳澧
四三四李善蘭	四三五陳介祺	四三六周壽昌	四三七俞樾	四三八李元度
四三九何秋濤	四四〇黃以周	四四一華衡芳	四四二李文田	四四三吳大澂
四四四孫詒讓	四四五華世芳	四四六譚嗣同		

民 國

四七七

四四七王闈運	四四八楊守敬	四四九王先謙	四五〇丁謙	四五一繆荃孫
四五二廖平	四五三嚴復	四五四康有爲	四五五葉德輝	四五六夏曾佑

目次

四五七章炳麟

四五八梁啓超

四五九屠奇

四六〇姚振宗

四六一勞乃宣

四六二柯劭忞

後記

圖像目次(附錄一)

四九七

索引(附錄二)

四九九



周代



且

姬曰者，周文王之子武王之弟也。以太王所居周地，為其采邑，故謂周公。自文王在時，且為子孝篤仁異於羣子。及武王即位，且常輔翼武王，用事居多。武王九年，東伐至盟津，且輔行。十一年伐紂至牧野，且佐武王作牧誓，破殷入商，且殺紂，且把大鉞，召公頡把小鉞以夾，武王靈社，告紂之罪於天及殷民。及返，封且於少昊之虛，曲阜，是為魯公。不就，封留佐武王。越二年，武王有疾，羣臣懼，且乃自以為質，設三壇，北面戴璧秉圭，告於大王、王季、文王，欲代武王。於是乃即三王而下，卜人皆曰吉。乃入賀武王曰：「王其無害，且新受命三王，維長終是圖。」明日，武王果瘳。及武，成王少在襁褓之中，且恐天下聞



周代

姬

且

武王崩而畔，乃踐阼代成王攝行政。管叔及其羣弟，流言於國曰：「周公將不利於成王。」率淮夷而反。且乃奉成王命，與師東伐，作大誥，遂誅管叔等。二年而畢定，諸侯咸服宗周。成王七年三月，且往營雒邑，卜居焉曰吉，遂國之。成王長，能聽政，於是且乃還政於成王，北面就臣位。人有譖且，且奔楚。初



成王少時病，且爲自揃其蚤，沈之河，以祝於神曰：「王少未有識，奸神命者，乃且也。」藏其策於府。至是成王發府見之，乃泣，反日。且恐成王壯治有所淫佚，乃作多士及毋逸，以誡成王。成王在豐，天下已安，周之官政未次序，於是且作周官，官別其宜，作立政，以便百姓。百姓說且，且在豐病將沒，曰：「必葬我成周，以明吾不敢離成王。」及卒，成王亦讓，葬且於畢，從文王以明于小子不敢臣周公也。且雄資英傑，無過於其父兄，而才氣煥發，立有周八百年文化之基礎。俗傳周官（按是書後多稱爲周禮）卽爲且所探者。然後世時移勢變，必多更改，今所傳之周禮，必非此時之周官矣。魏張揖作廣雅，謂爾雅中釋詁亦且所著，是則未免近於附會矣。

二 管仲（前六四五）

管仲名夷吾，齊潁上人。少時，常與鮑叔牙游。鮑叔知其賢，管仲貧困，常欺鮑叔，鮑叔終善遇之，不以爲言。已而鮑叔事齊公子小白，管仲事公子糾。及小白立爲桓公，公子糾死，管仲囚焉。鮑叔遂進管仲，管仲既用，任政於齊，齊桓公以霸合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謀也。管仲曰：「吾始困時，嘗與鮑叔賈，分財利，多自與，鮑叔不以我爲貪，知我貧也。吾嘗爲鮑叔謀事，而更窮困，鮑叔不以我爲不肖，知我不遭時也。吾嘗三戰三走，鮑叔不以我爲怯，知我有老母也。公子糾敗，召勿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爲無恥，知我不羞小節，而恥功名不顯於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叔也。」故人恆稱天下不多管仲之賢，而多鮑叔能知人也。管仲既任政相齊，九合諸侯，不以兵車，封衛遷邢，未嘗用戰。



仲 管

六篇，蓋爲二十四卷，率爲後人記其言行，盛傳於世。

召陵之役，楚使求成。擒狄王，敗胡貉，破屠何，而騎寇始服。北伐山戎，制冷支，斬孤竹，而九夷始聽。西征攘白狄之地，遂至於西河。可知仲之用兵，在攘狄而已。嘗言：「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其爲政也，善因禍而爲福，轉敗而爲功，貴輕重，慎權衡。下令如流水之原，令順民心，故論卑而易行。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故孔子許其仁，而譏其器小。蓋以周道衰微，桓公既賢，而不勉之至王，乃稱竊爲惜也。今所傳管子八十

三 晏 嬰

晏嬰字平仲，萊之夷維人。事齊靈公、莊公、景公。以節儉力行重於齊。既相齊，食不重肉，妾不衣帛。其在朝，君語及之，卽危言；語不及之，卽危行。國有道卽順命，無道卽衡命。以此三世顯名於諸侯。越石父賢，在縲紲中，嬰出，遭之塗，解左騶贖之。載歸，弗謝，入閨。久之，越石父請絕，嬰懼然，攝衣冠謝曰：「嬰雖不仁，免子於厄，何子求絕之速也？」石父曰：「不然。吾聞君子詘於不知己，而信於知己者。方吾在縲紲中，彼不知我也。夫子既以感寤而贖我，是知己，知己而無禮，固不如在縲紲之中。」嬰於是延入爲上客。嬰爲齊相，出其御之妻，從門閭而闕其夫。其夫爲相御，擁大蓋策駟馬，



晏嬰

意氣揚揚，甚自得也。既而歸，其妻稱去。夫問其故，妻曰：「晏子長不滿六尺，身相齊國，名顯諸侯。今者妾觀其出，志念深矣，常有以自下者。今子長八尺，乃爲人僕御，然子之意，自以爲足。妾是以求去也。」其後夫自抑損，嬰從而問之，御以實對，遂荐爲大夫。嬰好儉，非樂節用，非厚葬久喪。人以其疑爲墨翟之徒，而其實則非也。蓋嬰以爲居喪但盡禮而已，與墨翟之薄葬無服者迥異。禮記載孔子曰：「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掩豆，辭衣濯冠以朝，君子以爲隘矣。」又曰：「賢大夫也，而難爲下也。」又曰：「晏子可謂知禮矣，恭敬之有焉。」是孔子亦極贊嬰之賢，嬰之好儉，仍儒家之流也。或以當時齊奢，而故示之以儉，將以救時弊也。有晏子春秋八篇八卷，大抵皆記嬰之言行，或非全出嬰之手筆，由後人採集爲之，今傳於世。

四 李耳

李耳字伯陽，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世稱爲老子，諡曰聃。周守藏室之史也。孔丘適周，將問禮於李耳，耳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者，若是而已。」孔丘去，因謂弟子曰：



李耳

「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爲罔，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耳居周久之，見周之衰，迺去，至關，關令尹喜曰：「子將隱矣，彊爲我著書。」遂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凡五千餘言，自是不復知其所終。或曰耳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故稱老子，此蓋附會神仙之說，不足信也。耳無爲自化，清靜自正。司馬遷稱之爲隱君子。其所著老子五千言，以闡發道之高與德之大，其言先道而後德，先道德而後仁義。如言「大道廢而有仁義」，卽言道廢德衰，而後仁義之人顯也。又言「一知慧出於大僞」，僞從人爲，言知慧之用，出於人爲，非自然之道也。又云：「我無爲而民自化，我無事而民自富。」蓋耳目睹當時周室日衰，干戈日尋，故主張清靜無爲，而欲以靜制動，以柔克剛，其救世之心，昭然若揭矣。乃後世不明其理，附會神仙之說，以耳爲乘雲氣御飛龍不可方物者，以其說爲神祕不測之經典，荒唐謬悠，有若是者，可與浩嘆。今其書盛傳於世。

五 丘 (前五五二——前四七九)

孔丘字仲尼，魯昌平鄉陬邑人。其先本宋人。父叔梁紇與母顏氏野合而生。以疇於尼丘，又生而首上圩頂，故名

丘字仲尼，姓孔氏。丘生而父死，葬於防山。丘幼有異稟，與羣兒嬉戲，常陳俎豆，設禮容。未幾，母亦死。家故貧，聞季氏饗士，丘與往焉。陽虎緇曰：「季氏饗士，非敢饗子也。」丘由是退。年十七，魯大夫孟釐子病且死，誠其嗣懿子曰：「吾聞之，聖人之後，雖不當世，必有達者。今孔丘年少好禮，其達者歟！吾即沒，若必帥之。」及釐子卒，懿子與魯人南宮敬叔往學禮焉。是歲季武子卒，平子代立。丘嘗爲季氏史，由是爲司空。南宮敬叔言魯君曰：「請與孔子適周。」魯君與之一乘車，兩馬，一豎子，俱適周。問禮於老子。辭去，而老子送之曰：「吾聞富貴者送人以財，仁人者送人以言。吾不能富貴，竊仁人之號，送子以言曰：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議人者也；博辯廣大危其身者，發人之惡者也；爲人子者，毋以有己；爲人臣者，毋以有己。」反魯，弟子稍益進焉。頃之魯亂，乃適齊，爲高昭子家臣。欲以適乎景公，與齊太師語樂，聞韶音學之，三月不知肉味。齊人稱之。景公問政，丘曰：「政在節財。」景公悅，將欲以尼谿田封之，晏嬰諫阻。丘聞之，遂行，反乎魯。時魯自大夫以下，皆僭離於正道，故丘不仕，退而修詩書禮樂。弟子彌衆，至自遠方，莫不受業焉。其後定公



丘 孔

以丘爲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則之。由中都宰爲司空，由司空爲大司寇。齊大夫犁鉏言於景公曰：「魯用孔丘，其勢危齊。」乃使使告魯爲好會，會於夾谷。丘爲定公具左右司馬，遇景公以禮相見。景公大懼，盡反所侵魯之鄆、汶陽、龜陰之田。定公十四年，由大司寇行攝相事，於是誅魯大夫亂政者少正卯，與聞國政。三月，朔羔

豚者，弗飾買，男女行者別於塗，塗不捨遺。四方之客，至乎邑者，不求有司，皆予之以歸。齊人聞而懼曰：「孔子爲政必霸，竊則吾地近焉。我之爲先并矣，盍致地焉！」犁鉏曰：「請先嘗沮之，沮之而不可，則致地庸遲乎？」於是選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樂，文馬三十駟，遺魯君。陳女樂文馬於魯城南高門外。季桓子微服往觀，再三，將受，乃語魯君爲周道游，往觀終日，怠於政事。卒受女樂，三日不聽政。郊，又不致膳俎於大夫。丘遂行，宿乎屯，而師已送曰：「夫子則非罪。」丘曰：「吾歌可夫？」歌曰：「彼婦之口，可以出走；彼婦之謁，可以死敗。蓋優哉游哉，維以卒歲。」桓子聞之，喟然嘆曰：「夫子罪我以羣婢故也。」遂適衛，主於子路妻兄顏濁鄒家。衛靈公問丘居魯得祿幾何，對曰：「奉粟六萬。」衛人亦致粟六萬。居頃之，或譖於靈公。靈公使公孫余假，一出一入。丘恐獲罪焉，居十月，去衛，將適陳，過匡人聞之，以爲魯之陽虎。陽虎嘗暴匡人，匡人於是遂止丘。丘狀類陽虎，拘焉。弟子懼，丘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于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乃使從者爲甯武子臣於衛，然後得去。去卽過蒲，月餘，復反衛，主蘧伯玉家。蘧公夫人有南子者，使人謂丘曰：「四方之君子，不辱欲與寡君爲兄弟者，必見寡小君，寡小君願見。」辭謝不得，已而見之。夫人在絳帷中。丘入門，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環珮玉聲環然。丘曰：「吾鄉爲弗見，見之，禮答焉。」子路不悅。丘矢之曰：「予所不者，天厭之，天厭之。」居衛月餘，靈公與夫人同車，宦者雍渠參乘，出使丘爲次乘，招搖市過之。丘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也！」於是醜之，去衛，過曹，又適宋。與弟子習禮大樹下。宋司馬桓魋欲殺之，拔其樹。丘去，弟子曰：「可以速矣。」丘曰：「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適鄭，與弟

子相失，獨立郭東門。鄭人或謂子貢曰：「東門有人，其類似堯，其項類皋陶，其肩類子產，然自要以下，不及馮三寸，髮紫若喪家之狗。」子貢以實告，丘欣然笑曰：「形狀末也，而以喪家之狗，然哉！然哉！」遂至陳，主於司城貞子家。居三歲，晉楚爭強，更伐陳，及吳侵陳，陳常被寇。丘曰：「歸與！歸與！吾黨之小子，狂簡進取，不忘其初。遂去陳，過蒲，會公叔氏以蒲畔，蒲人止丘。弟子有公良孺者，以私車五乘從，爲人長賢有勇力，謂曰：「吾昔從夫子，遇難於匡，今又遇難於此，命也已。吾與夫子再罹難，寧鬪而死。」鬪甚疾，蒲人懼，謂丘曰：「苟毋適衛，吾出子。」與之盟，遂適衛。子貢曰：「盟可負耶？」丘曰：「要盟也，神不聽。」衛靈公聞丘來喜，郊迎，問曰：「蒲可伐乎？」對曰：「可。」曰：「吾大夫以爲不可。今蒲、衛之所以待晉、楚也，以衛伐之，無乃不可乎！」丘曰：「其男子有死之志，婦人有保西河之志，吾所伐者，不過四五人。」靈公曰：「善。」然終不用。丘歎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三年有成。」遂行佛肸，爲中牟宰。將西見趙簡子，至於河，而聞竇鳴犢、舜華之死也。臨河而嘆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濟，此命也夫！」子貢趨而進曰：「敢問何謂也？」曰：「竇鳴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趙簡子未得志之時，須此兩人而後從政，及其已得志，殺之乃從政。丘聞之也，刳胎殺夭，則麒麟不至郊；竭澤涸漁，則蛟龍不合陰陽；覆巢毀卵，則鳳凰不翔。何則？君子諱傷其類也。夫鳥獸之於不義也，尙知辟之，而況乎丘哉？」乃還息乎陬鄉，作爲陬操以哀之。復反衛，入主蘧伯玉家。又如陳，至蔡，如葉，復反蔡。長沮、桀溺耦而耕，丘以爲隱者，使子路問津焉。長沮曰：「彼執輿者爲誰？」子路曰：「爲孔丘。」曰：「是魯孔丘與？」曰：「然。」曰：「是知津矣。」桀溺謂子路曰：「子爲誰？」曰：「爲仲由。」曰：「子孔丘之徒與？」曰：「然。」桀溺曰：「悠悠

悠者天下皆是也。而誰易之。且與其從辟人之工。豈若從辟世之士哉。子路曰：「綏而不輟。子路以告。丘慍然曰：『鳥獸不可與同羣。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他日子路行過荷蓀丈人。曰：「子見夫子乎？」丈人曰：「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孰爲夫子？」植其杖而芸。子路以告。丘曰：「隱者也。」復往。則亡。居蔡三歲。吳伐陳。楚救陳。軍於城父。聞丘在陳。蔡之間。楚使人來聘。將往。陳大夫謀曰：「孔子賢者。所刺譏皆中諸侯之疾。今者久留陳。蔡之間。諸大夫所設行。皆非仲尼之意。今楚大國也。來聘孔子。孔子用於楚。則陳。蔡用事大夫危矣。」於是乃相與發徒役。圍丘於野。不得行。絕糧。從者病。莫能與。丘獨講誦弦歌不衰。子路慍見曰：「君子亦有窮乎？」丘曰：「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子貢色作。丘曰：「賜。爾以子爲多學而識之者與？」曰：「然。非與？」丘曰：「非也。子一以貫之。」知弟子有慍心。於是使子貢至楚。楚昭王與師迎之。然後得免。昭王將以書社地七百封丘。楚令尹子西曰：「楚之祖封於周。號爲子男五十里。今孔丘述三王之法。明周召之業。王若用之。則楚安得世世堂堂方數千里乎？夫文王在豐。武王在鎬。百里之君。卒王天下。今孔丘得據土壤。賢弟子爲佐。非楚之福也。」昭王乃止。楚狂接輿。歌而過之曰：「鳳兮鳳兮。何德之衰！往者不可諫兮。來者猶可追也。已而已。而今之從政者殆而！」丘下欲與之言。趨而去。弗得與之言。於是自楚反乎衛。弟子多仕於衛。衛君欲得丘爲政。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爲政。子將奚先？」丘曰：「必也正名乎！」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何其正也。」丘曰：「野哉由也！夫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矣。夫君子爲之必可名。言之必可行。君子於其言無所苟而已矣。」會季康子以幣來迎。丘遂歸魯。丘之

去魯，凡十四歲矣。然魯終不能用，丘亦不求仕，遂退而以著述爲事。魯哀公十四年，春狩大野，獲獸，以爲不祥。丘視之曰：「麟也。」取之曰：「河不出圖，雒不出書，吾已矣夫！」顏淵死。丘曰：「天喪予。」至是喟然嘆曰：「吾道窮矣！莫知我夫！」明歲，子路又卒，丘亦病，方負杖逍遙於門。子貢請見，丘曰：「賜，汝來何其晚也！」因歎歌曰：「泰山壞乎！梁柱摧乎！哲人萎乎！」因涕下，謂子貢曰：「夏人殯於東階，周人於西階，殷人兩柱間。昨暮予夢坐奠兩柱之間，予殆殷人也。」後七日卒，時魯哀公十六年，年七十三。弟子及魯人往從冢而家者，凡百有餘室，因命曰孔里。丘爲人，於鄉黨恂恂似不能言者，其於宗廟朝廷，辯之言唯謹爾。朝與上大夫言，閭閻如也。與下大夫言，侃侃如也。入公門，鞠躬如也。趨進，翼如也。君召使饋，色勃如也。君命召，不俟駕行矣。魚餃，肉敗，割不正，不食。席不正，不坐。食於有喪者之側，未嘗飽也。是日哭，則不歌。見齊衰，警者雖童子，必變。嘗言三人行，必得我師。德之不修，學之不講，聞義不能從，不善不能改，是吾憂也。教弟子以詩、書、禮、樂，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既反魯，感周室之衰微，而禮樂廢，詩、書缺，乃追迹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成書傳、禮記。又語魯、周室之衰微，而禮樂廢，詩、書缺，乃追迹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成書傳、禮記。又語魯、周室之衰微，而禮樂廢，詩、書缺，乃追迹三代三千餘篇，去其重，取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凡三百五篇，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此姑從司馬遷說，未足爲信。晚而喜易，作《上象》、《下象》、《上繫》、《下繫》、《文言》、《序卦》、《說卦》、《雜卦》爲十翼以贊之。及見麟後，嘗自謂：「弗乎弗乎，君子病歿世，而名不稱焉。吾道不行矣，吾何以自見於後世哉？」乃因魯史記作春秋，上至隱公，下訖哀公十四年，凡十二公，據魯觀周，約其文辭，而指博，故吳、楚之君自稱王，而春秋貶之曰子。踐土之

會，實召周天子，而春秋諱之曰：「天王狩於河陽。」推此類以繩當世貶損之義。故筆則筆之，削則削之。嘗曰：「後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丘之著述，蓋此六種而已，然皆述而不作，非創作也。後人尊之，遂有「六經」之稱。此外又有論語二十一篇，乃丘應答弟子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此書想爲弟子所記，非出於一人之手。今均傳於世。

六 左丘明

左丘明魯人。嘗爲魯太史。約與孔子爲同時人。因孔子有稱左丘明之所恥，丘亦恥之之語。周室既微，載籍殘缺，孔子思存前聖之業，以魯周公之國，禮文備物，史官有法，故與丘明觀其史記，據行事，仍人道，因興以立功，敗以成罰，



明 丘 左

假日月以定歷，數藉朝聘以正禮，樂有所褒諱貶損，是爲春秋，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明夫子不以空言說經也。春秋所貶損大人，當世君臣，有威權勢力，其事實皆形於傳，是以隱其書而不宣，所以免時難也。其後丘明以授魯申，數授至荀况，况授漢張蒼及賈誼，誼爲左氏傳訓，而劉歆言之哀帝，始得立於學官。又采錄周穆

王以來，下訖魯悼，智伯之誅，邦國成敗，天時人事，成國語二十一卷，今與春秋左氏傳三十卷，並傳於世。

七 公羊高

公羊高，齊人。受春秋於卜子夏。高傳其子平，平傳其子地，地傳其子敢，敢傳其子壽。至漢景帝時，壽乃與齊人胡

毋生，趙人董仲舒，著於竹帛，即今所謂春秋公羊傳是。故傳實爲

善撰，而胡毋生等助成之。舊本首署高名，蓋未審也。自後胡毋生

公 授東海嬴公，嬴公授同郡孟卿，孟卿授魯人臧孟，臧孟授東海嚴

高 彭祖，魯人顏安樂，故後漢公羊有嚴氏、顏氏之學。仲舒以公羊顯

於朝，授李青，青授羊弼，弼授何休，作解詁，其學遂大行於世。今春



秋公羊傳二十八卷，仍傳於世。

八 穀梁赤

穀梁赤一名徹，字元始，齊人。孔子之作春秋也，以春秋之說，口授子夏，子夏授赤，赤作傳以授荀况，是爲春秋穀

梁傳。荀况授魯申公，申公授瑕丘江公。江公孫漢武帝時與董仲舒並。仲舒本治公羊，於是詔太子授公羊春秋。江公



穀梁毅

之傳其後廢微惟魯榮廣皓星公二人學焉。蔡千秋從廣受又事皓星公。宣帝卽位，聞衛太子好穀梁春秋，以問丞相章賢，言穀梁氏本魯學，公羊氏乃齊學也。由是穀梁之學大盛。今春秋穀梁傳二十卷，仍傳於世。

九 鄧 析 (？—前五〇一)

鄧析鄭人。據列子命篇云：鄧析操兩可之說，設無窮之詞。子產執政，作竹刑，鄭國用之，數難子產之治。子產屈之子產執而戮之，俄而誅之。劉歆奏上其書，則曰：春秋左氏傳昭公二十年而子產卒，子太叔嗣爲政。定公八年太叔卒，廌鞅嗣爲政，明年乃殺鄧析，而用其竹刑。此說較爲可信。列子誤也。析長於雄辯，嘗爲子產兄弟之放蕩無賴，而密告以救濟之法。嘗謂言之術一，與智者言依於博，與博者言依於辯，與辯者言依於安。此可見析之學固長於辯者也。故班氏藝文志中列於名家。然如言天於人無厚，君於民無厚，父於子無厚，兄於弟無厚。勢者君之與，威者君之策。則其旨同於申韓，且近於法家矣。故其竹刑爲鄭所用也。今有鄧析子二篇爲一卷，大約亦爲後人掇拾而成，傳於世。

一〇 孫 武

周代

孫武，齊人。以兵法見於吳王闔廬。闔廬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可以小試勒兵乎？」對曰：「可。」闔廬曰：「可試以婦人乎？」曰：「可。」於是許之，出宮中美女約百八十人。武分爲二隊，以王之寵姬二人，各爲隊長，皆令持戟。令之曰：「汝知而心與左右手背乎？」婦人曰：「知之。」武曰：「前則視心，左視左手，右視右手，後即視背。」婦人曰：「諾。」約束既布，乃設鈇鉞，卽三令五申之。於是鼓之，右，婦人大笑。武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復三令五申而鼓之，左，婦人復大笑。武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既已明而不如法者，吏士之罪也。」乃欲斬左右隊長。吳王從臺上觀，見且斬愛姬，大駭，趣使使下令曰：「寡人已知將軍能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願弗斬也。」武曰：「臣既已受命爲將，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遂斬隊長二人以徇，用其次爲隊長。於是復鼓之，婦人左右前後跪起，皆中規矩繩墨，無敢出聲。於是武使使報王曰：「兵旣整齊，王可試下觀之，唯王所欲用之，雖赴水火，猶可也。」吳王曰：「將軍罷休就舍，寡人不願下觀。」武曰：「王徒好其言，不能用其實。」於是吳王知武能用兵，卒以爲將。西破強楚，入郢，北威齊，晉，顯名諸侯，武與有力焉。武之兵法，爲後世談兵者之祖。漢志載八十二篇，然今多散佚。或爲曹操所筆削，今傳一卷於世。

一一 列禦寇

列禦寇，鄭人。大約與子產、鄆析爲同時人。劉向校上奏，以禦寇爲鄭穆公時人，則前孔子幾百歲矣，是蓋鄭穆公

爲魯穆公之誤，向之言非也。禦寇居鄭國十年，而人竟無識之者。國君卿大夫，視之皆如衆庶，故其一生，殊默默無可述。其後高似孫輩，遂疑禦寇爲鴻濛雲將之流，並無其人。然禦寇之名，見於他籍者如莊子中甚多，則禦寇斷非託名，而必實有其人也明矣。禦寇之思想，蓋本之於道家。然其書多爲後人所增竄，真僞莫辨。如楊朱篇全記載楊朱之言行，而附入其中，更屬不倫不類。故後人疑其書而遂疑其人焉，是亦禦寇之厄運也。又書中多稱爲子列子者，則亦可知非禦寇自著，決爲傳其學者所追記。原書稱列子八篇，至唐天寶元年，又詔號爲冲虛真經。宋景德中又加至德，稱爲冲虛至德真經。今編爲八卷傳於世。

二 卜 商 (前五〇七—?)



商

卜商字子夏，衛人。孔子弟子，少孔子四十四歲。商嘗問孔子曰：「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何謂也？」孔子曰：「繪事後素。」曰：「禮後乎？」孔子曰：「商始可與言詩已矣。」故孔子言文學，必舉商與子游。子貢問師與商孰賢。孔子曰：「師也過，商也不及。」然則師愈與？曰：「過猶不及。」孔子嘗謂商曰：「汝爲君子儒，無爲小人儒！」孔子既歿，商居西河教授，魏文侯師事之，咨問國政焉。商文學著於四科，序詩傳易，又孔子以春秋屬商。

又傳禮，著在禮志。故商於諸經具有功焉。其後詩傳與齊、魯、韓、毛四家，春秋傳與公羊、穀梁二家，而易、禮則未聞也。至商所著，今傳有易傳十一卷，詩序二卷，然均為後人偽託，不可置信。或說非是，姑存之，以待考證。

三 曾 參 (前五〇五—?)

曾參字子與，魯南武城人。孔子弟子，少孔子四十六歲。事親以孝聞，孔子以為能通孝道。既仕為吏，祿不過鍾釜，即欣欣自喜，非以為多也。樂道養親也。及親沒，嘗南遊於越，得尊官，堂高九仞，棊提三尺，駟轂百乘，然猶北向而泣，非為賤也，悲不能見其親也。自孔子沒後，正傳其學派者，當推參一人而已。參之學說根本觀念，一為孝，一為禮。此二字後遂成為中國社會之兩大勢力。參嘗言：「身也者，父每之遺體也，行父母之遺體，敢不敬乎？居處不莊，非孝也，事君不忠，非孝也，蒞官不敬，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戰陣無勇，非孝也。五者不遂，裁及其親，敢不敬乎？」此蓋其孝之定



曾參

義，而已近乎禮矣。參所著曾子十篇，載在大戴禮記中。而孝經、大學，傳亦為其所作。惟孝經多記孔子與參問答之語，且稱孔子為仲尼，而稱參為曾子者，是必為曾門之士所編纂者。大學原載禮記，朱熹取而表章之，後遂與論語、孟子、中庸而為四書，今均盛傳於世。

一四 孔 伋 (前四九二—前四三二)

孔伋字子思，魯人。為孔子之孫。父鯉，字伯魚，年五十，先孔子而卒。伋幼承家訓，亦以說道傳教為其本旨，故流寓諸國。嘗為魯繆公師，而困於宋，終不得其志，乃憤而作中庸二篇。鄭玄云：「以記其中和之為用也。庸，用也。」又云：「庸



皆冠以「子言之」者，猶言夫子之所言也。三篇或論學或說禮，或引詩，書之言為證，體例相同，今傳於世。

一五 墨 翟

墨翟，魯人，或云宋人。嘗為宋大夫，與孔伋為同時人。翟初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為其禮煩擾而不說，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其在宋時，善守禦為節用。時楚公輸般造雲梯之械，將以攻宋，

翟聞之，至於郟，見公輸般。翟解帶爲城，以牒爲械。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翟九距之。公輸般之攻城盡，翟之守固有餘。公輸般誑而言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翟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者，吾不言。」楚王問其故。翟曰：「公輸子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國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城矣。」蓋翟之爲學，重實行，重服從，此卽與儒道相異之處。其弟子皆可使赴火蹈刀，死不旋踵。紀律極嚴，生死之權，全操於爲首領者一人，故其實行也較易。其學說之宗旨，居茅屋采椽以貴儉，養三老五更以兼愛，選士大射以尚賢，宗祀嚴父以明鬼，順四時而行以非命，孝視天下以尚同。故當時頗風靡於天下。孟子嘗曰：「楊、墨之言盈天下，不歸楊，則歸墨。」概可想見其景况矣。特以重實行而刻苦，傳之者卒鮮，至漢而幾絕。所有墨子七十一篇十五卷，與漢志所載合。書中多稱子墨子者，則爲門人追記其言行，非所自著，今傳於世。

一六 楊 朱

楊朱字子居，不知何許人。嘗與墨翟弟子禽滑釐辯論，則當爲墨翟稍後時人。嘗遊魯，舍於孟氏。又遊梁，見梁王言治天下如運諸掌。梁王曰：「先生有一妻一妾而不能治，三畝之園而不能去，而言治天下如運諸掌，何也？」朱對曰：「君見其牧羊者乎？百羊而羣，使五尺童子荷箠而隨之，欲東而東，欲西而西。使堯牽一羊，舜荷箠而隨之，則不能

前矣。且臣聞之，吞舟之魚，不游枝流，鴻鵠高飛，不集汙池。何則？其極遠也。黃鐘大呂，不可從頰奏之舞。何則？其音疎也。將治大者不治細，成大功者不成小，此之謂矣。蓋朱之學說在愛己，不拔一毛以治天下，故當時君王多不能用之。然其言亦殊足以動人心。孟子嘗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於楊，即歸於墨。」是已可知其說之盛行。朱似未自著書，惟列子中有楊朱篇，記其言行，是亦爲後人所纂集者。其他孟子、莊子、韓非子中，亦略有記其事者。朱嘗言：「太古至於今日，年數固不可勝紀，但伏羲已來，三十餘萬歲，賢愚好醜，成敗是非，無不消滅，但遲速之間爾。於一時之毀譽，以焦苦其神形，要死後數百年中餘名，豈足潤枯骨，何生之樂哉？」朱之學說蓋本於道家，以爲人死即滅，無復知曉，故在生時，不必利人，但求利己。一毛固一體萬分之一，亦不可輕之也。此點則與老子之思想，又有異趣矣。今楊朱篇仍傳於世。

一七 公孫鞅（？——前三三八）

公孫鞅衛之諸庶孽公子也。以秦封於商，故稱商君。鞅少好刑名之學，事魏相公叔痤，爲中庶子。公叔痤知其賢，未及進，會痤病，魏惠王親往問病曰：「公叔病，有如不可諱，將奈社稷何？」痤曰：「痤之中庶子公孫鞅，年雖少，有奇才，願王舉國而聽之。」王嘿然。王且去，痤屏人言曰：「王卽不聽用鞅，必殺之，無令出境。」王許諾而去。乃召鞅謝曰：「今者王問可以爲相者，我言者，王色不許我。我方先君後臣，因謂王卽弗用鞅，當殺之。王許我，汝可疾去矣，且見禽。」

缺曰：「彼王不能用君之言任臣，又安能用君之言殺臣乎？」卒不去。惠王既去，而謂左右曰：「公叔病甚，悲乎，欲令寡人以國聽公孫缺也，豈不悖哉？」溼既死，缺聞秦孝公下令國中求賢者，將修繆公之業，東復侵地，迺遂西入秦，因孝公寵臣景監以求見孝公。孝公既見，缺語事良久，孝公時時睡弗聽。罷而孝公怒景監曰：「子之客妄人耳，安足用邪？」景監以讓缺，缺曰：「吾說公以帝道，其志不開悟矣。」後五日復求見，孝公益愈然而未中旨。罷而孝公復景監，景監亦讓缺，缺曰：「吾說公以王道而未入也。」請復求見，孝公善之，而未用也。罷而去，孝公謂景監曰：「汝客善，可與語矣。」缺曰：「吾說公以霸道，其意欲用之矣。賊復見我，我知之矣。」於是缺復見孝公，公與語，不自知膝之前於席也，語數日不厭。景監曰：「子何以中吾君，吾君之權甚也。」缺曰：「吾說君以帝王之道比三代，而君曰久遠吾不能待，且賢王者，各及其身，顯名天下，安能邑邑待數十年，以成帝王乎？故吾以彊國之術說君，君大悅之耳。然亦難以比德於殷、周矣。」孝公既用缺，缺欲變法，恐天下議已，乃曰：「疑行無名，疑事無功。且夫有高人之行者，固見非於世。有獨知之慮者，必見殺於民。愚者闇於成事，知者見於未萌。民不可與慮始，而可與樂成。論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謀於衆。是以聖人苟可以彊國，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禮。」孝公曰：「善。」以缺爲左庶長，卒定變法之令。令民爲什伍，而相收司連坐。不告姦者腰斬，告姦者與斬敵首同賞，匿姦者與降敵同罰。民有二男以上，不分異者倍其賦。有軍功者，各以率受上爵。爲私聞者，各以輕重被刑。大小僇力本業耕織，致粟帛多者，復其身。事末利及怠而貧者，舉以爲收孥。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爲屬籍。明尊卑爵秩等級，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衰次。有功者顯

榮無功者雖富無所芬華。令既具，未布恐民之不信已，乃立三丈之木於國都市南門，募民有能徙置北門者予十金。民怪之，莫敢徙。復曰：「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輒予五十金，以明不欺。卒下令，令行於民。期年，秦民之國都，言初令之不便者以千數。而太子亦犯法。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將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師公孫賈。明日，秦人皆趨令。行之十年，秦民大悅，道不拾遺，山無盜賊，家給人足。民勇於公戰，怯於私鬥，鄉邑大治。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來言令便者。鞅曰：「此皆亂化之民也，盡遷之於邊城。」其後民莫敢議令，於是以鞅爲大良造，將兵圍魏安邑降之。居三年，作爲築冀闕宮庭於咸陽，秦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內息者爲禁，而集小都鄉邑聚爲縣，置令丞凡三十一縣。爲田開阡陌封疆，而賦稅平平斗桶，權衡丈尺。行之五年，秦人富彊，天子致胙於孝公，諸侯畢賀。又東伐魏，盡得河西諸地，乃封鞅於商之十五邑，號爲商君。及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鞅欲反，發吏捕鞅，鞅亡至闕下，欲舍客舍。客舍人不知其爲鞅也，曰：「商君之法，舍人無驗者坐之。」鞅喟然歎曰：「嗟乎，爲法之弊，一至此哉！」去之魏，魏人弗受，且曰：「商君秦之賊，秦彊而賊入魏，弗歸不可。」遂內秦。鞅既復入秦，走商邑，與其徒屬發邑兵北出擊鄭。秦發兵攻之，遂被害於鄭之黽池，又滅其家。司馬遷惜其天資刻薄，又少於恩，卒受惡名於秦，良有以也。所著有商君書二十九篇，今輯爲五卷傳於世。然中亦多爲後人所掇集者。又有公孫鞅二十七篇，大抵爲兵家之言，亡佚已久。

一八 申不害（前三七七）

申不害京人。故鄭之賤臣，學術以干韓昭侯。昭侯用爲相，內修政教，外應諸侯，十五年終不害之身，國治兵彊，無侵韓者。蓋當時韓國介於齊、楚二強之間，大有孤城落日之概，而不害能善處之，卒使轉弱爲彊，轉危爲安。不害亦人傑也。不害之學，本於黃、老而主刑名。在不害之意，以爲刑亂國，用重典，必如是而後民知畏，民知畏而後國可治。故其所學之術，卽法家之術也，所修之政教，卽循名責實，專君卑臣，崇上抑下，而齊之以刑者也。不害有申子六篇，然其書今已不傳，只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有其斷片而已。

一九 孟軻（前三七一—前二八九）

孟軻字子輿，鄒人。少受業於子思。道既通，游事齊宣王，宣王不能用。適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則見以爲迂遠而闕於事情。當是之時，秦用商君，富國彊兵，楚、魏用吳起，戰勝弱敵，齊威王、宣王用孫臏、田忌之徒，而諸侯東面朝齊。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以攻伐爲賢，而軻獨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皆不合。軻幼受母教，長受孔門之儒術，遂養成其一純粹之儒家，雖當時雜說紛紜，諸國爭霸之際，仍不稍改其志見。嘗言「乃所願，則學孔子也。」又曰：「予未得爲孔子徒也，予私淑諸人也。」蓋已明言其爲儒家徒矣。惟軻既處身於戰國混亂時代，故雄於辨難，而其主要思想，



軻 孟

厥爲主性善說。嘗言惻隱之心，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恭
懇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惻隱之心，仁也。羞惡之心，
義也。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也，我
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或相倍蓰而無
算者，不能盡其才者也。」人性既具善，故無論聖賢，人皆可爲之，

故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者亦若是。」又以人性皆善，故爲其主者，必當以民爲貴。君若視民如土芥，則民視
君如寇仇矣。軻所著有孟子七篇，皆序詩書，述孔子之意，今編爲十四卷傳於世。又有外書四篇，則久已亡佚。

110 莊 周

莊周宋之蒙人，嘗爲蒙漆園吏。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故與孟子亦爲同時人。楚威王聞其賢，使使厚幣迎之，許
以爲相。周笑謂楚使曰：「千金重利也，卿相尊位也。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養食之數歲，衣以文繡，以入太廟。當是
之時，雖欲爲孤豚，豈可得乎？子亟去，無污我！我寧遊戲污瀆之中自快，無爲有國者所羈。終身不仕，以快吾志焉。」於
此足見周之不慕榮利，而願以天地爲其壑。友。故其學雖無所不闕，而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其言洗滌，自恣以適己，
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然善屬書，雖辭，指事頌情，用詞利儒，墨。則又爲當世宿學，所不能自解者也。嘗言：「芴漠無



周 莊

形，變化無常，茫乎何之，忽乎何適。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莊周聞其風而悅之。蓋以當時天下沈濁，不可與相處，不如於芒忽之中，以求其安適也。故周又曰：「上與造物者游，而下與外死生無終始者為友。似其思想已入於超世矣，則又駕老子而上之。所著莊子，原有五十二篇，今存三十三篇，然中多為後人所增纂，可信為周所自作者殊少。今編為十卷傳於世，又其書至唐天寶元年，列入道藏，故詔號南華真經。」

二二 惠 施

惠施宋人。嘗為梁惠王相，而與莊周為同時人。施與周常相辯難，而周譏其道桀駁，其言也不中，而惜其才之駭蕩。嘗相遊於濠梁之上。周曰：「儻魚出遊從容，是魚之樂也。」施曰：「子非魚，安知魚之樂？」周曰：「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魚之樂？」施曰：「我非子，固不知子矣。子固非魚矣，子之不知魚之樂全矣。」周曰：「請循其本。子曰汝安知魚樂云者，既已知吾知之而問我，我知之濠上也。」施無以應。然周亦頗心折於施。及施既卒，周嘗過其墓而嘆曰：「自夫子之歿也，吾無以為質矣，吾無以為言矣。」蓋兩人所持之主張不同，故當日周頗非之。然在另一方面觀之，施亦不失為一碩學者。施本有惠子一篇，然其書亡佚已久。而莊子天下篇所載歷物十事辯，猶可見其雄辯之處，在後世

審應者頗衆。

二二 公孫龍

公孫龍字子秉，趙人。嘗與其徒毛公、蒯母子等游平原君家。時虞卿欲以信陵君之存邯鄲，爲平原君請封。龍聞之，夜駕見平原君曰：「龍聞虞卿欲以信陵君之存邯鄲，爲君請封，有之乎？」平原君曰：「然。」龍曰：「此甚不可。且王舉君而相趙者，非以君爲有功也，而以國人無勳，乃以君爲親戚故也。君受相印，不辭無能，割地不言，無功者亦自以爲親戚故也。今信陵君存邯鄲而請封，是親戚受城而國人計功也，此甚不可。且虞卿操其兩權，事成操右券以責，事不成以虛名德君，君必勿聽也。」平原君遂不聽虞卿。自是平原君厚待龍。及鄒衍過趙言至道，詆其煩文以相假巧譬以相移，如此必害大道。平原君乃悟而絀龍。龍好於辯，其名著白馬論、堅白論，最爲人所傳誦。所謂堅白辨者，大旨謂石之質堅而色白，目視石而見其白，手觸石而知其堅。然凡堅者皆謂之石不可也，白者皆謂之石亦不可也。故有石之質，斯有石之名也。蓋龍之辨，要於名實相符而已，與詭辨者殊不同。嘗曰：「以其所以正，正其所不正。其所正者正其所實也，正其所實者正其名也。」故又可知龍之辨也，欲正名耳。此點正與孟子所謂「子豈好辨哉？予不得已也」之意同也。所著有公孫龍子十四篇，今只傳六篇三卷於世。

一三三 荀况

荀况趙人。時人相尊而號爲卿，因又稱荀卿。後避漢宣帝諱，又稱爲孫卿。况年五十，始來遊學於齊。齊宣王本喜文學游說之士，自如鄒衍、淳于髡、田駢、接予、慎到、環淵之徒，皆賜列第爲上大夫。况至齊，已爲襄王時，而况最爲老師，齊尚修列大夫之缺，故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讒况，况乃適楚，春申君以爲蘭陵令。及春申君死，况遂廢，因家蘭陵。李斯、韓非，皆嘗受業爲弟子焉。况嫉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於巫祝，信禳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與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蓋自孔子歿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戰國之世，諸侯惡周制之害已，皆去其冊籍，其間傳經衛道之功，孟子之外，惟况而已。故司馬遷以孟荀並稱，可謂知况者矣。然議者以爲况嘗以性惡難孟子，實則况言性惡，言其後也，指下愚而言也。與孟子之言性善，言其初也，指上知而言也，似相反而實相成也。蓋况之意，欲制其惡以全其善，故倡言性惡之說耳。又况於諸經殆無不通，尤長於易、詩、禮。而毛詩與左氏春秋，皆爲其所傳也。所著荀子三十二篇，漢稱孫卿子，今編爲二十卷傳於世。

二四 慎到

慎到趙人。初遊齊之稷下，與鄒衍、田駢、淳于髡等，皆賜列第爲上大夫。後仕楚爲太子傅。楚襄王爲太子時，質於

齊。懷王薨，太子辭於齊王而歸。齊王隘之曰：「予我東地五百里，乃歸。」太子不得歸。太子乃退問傅到，到曰：「獻之地，所以爲身也。愛地不送，死父不義，臣故曰獻之便。」太子入致命，遂歸楚。既歸，卽位爲王，齊使車五十乘，來取東地於楚。楚王謂到曰：「齊使來取東地，爲之奈何？」到曰：「王明日朝，羣臣皆令獻其計。」於是子良對以不可不與而復攻之。昭常對以不可與也，請守之。景鯉對以不可與也，請索救於秦。到曰：「王皆用之。」王拂然作色曰：「何謂也？」到曰：「臣請効其說，而王且見其誠實也。」王發上柱國子良車五十乘，而北獻地五百於齊。發子良之明日，遣昭常爲大司馬，令往守東地。道昭常之明日，遣景鯉車五十乘，西索救於秦。王曰：「善。」而東地果賴以全。到之學說，實以法家而兼道家。故司馬遷謂到學黃老道德之術，而漢志則列入法家。其言曰：「道行於世，則貧賤者不怨，富貴者不驕，愚弱者不憤，智勇者不凌。法行於世，則貧賤者不怨，富貴者不敢凌貧賤，愚弱者不敢冀智勇，智勇者不敢鄙愚弱。」故其大旨，欲因物理之當然，各定一法而守之，不求於法之外，亦不寬於法之中，則上下相安，可以清靜而治。然法所不行，勢必刑以濟之。道德之爲刑名，此其轉關，故申、韓多稱之也。所著慎子原有四十二篇，久已亡佚。後人撫拾殘剩，編爲一卷，今傳於世。

二五 鄒 衍

鄒衍齊人。齊宣王時遊於稷下，齊人頌之爲談天衍。如燕，昭王擁彗先驅，請列弟子之座而受業，築碣石宮，身親

往師之適趙，平原君側行檄席，待以賓禮。其游諸侯，見尊禮如此。故司馬遷頗歎孔子菜色陳、蔡，孟軻困於齊、梁之難同也。蓋衍目睹有國者益淫侈，不能尙德，若大雅整之於身，施及黎庶，乃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言語闊大不經，必先驗小物，推而大之，至於無垠。王公大人，初視其術，懼然顧化。所謂駭言惑衆，遂以匹夫而得見重於諸侯矣。如言天地未生，均竊冥不可考者。又言海外，皆人之所未睹者。又以儒者所謂中國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國名曰赤縣神州，中國外如赤縣神州者又九，乃所謂九州也。於是有裨海環之，人民禽獸皆莫相通。九州之外，又有大瀛海環之，而其外則爲天地之際焉。又言自天地剖判以來，五德轉移，治各有宜，而符應若茲。故漢志列爲陰陽家。衍有鄒子四十九篇，鄒子終始五十六篇，然佚逸已久。只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中有鄒子一卷，乃從史記諸書雜纂而成，今傳於世。

二六 宋 鈇

宋鈇宋人。亦作宋輕，鈇，輕古音通。又稱爲宋榮子。齊宣王時嘗遊稷下。嘗以秦、楚構兵，鈇不懼千里欲見秦、楚二王，說而罷之。其愛好和平，主張非攻，可與墨翟相並。然鈇斷非爲墨家之徒，而繼承墨學者。蓋鈇言本黃老意，以寡欲恬淡修其身。其言曰：「人之情欲寡，而皆以己之情欲多，是過也。」此種寡欲主義，遂引申其非攻之思想。故其言又曰：「明見侮之不辱，使人不鬪。人皆以爲見侮爲辱，故鬪也。知見侮之爲不辱，則不鬪矣。」鈇之非攻，在「見侮不辱」。

而已，與墨翟之非攻以爲理想建設者，迥不相同也。正如莊周所謂以禁攻寢兵爲外，以情欲寡淺爲內，此誠鉞之根本思想也。鉞所著有宋子十八篇，今已亡佚。只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中有宋子一卷，今傳於世。

二七 尹文

尹文齊人。齊宣王時，與宋鉞同遊稷下。宣王謂文曰：「人君之事何如？」文對曰：「人君之事無爲而能容下。夫事容易從，法省易因，故民不以政獲罪也。大道容衆，大德容下，聖人寡而天下理矣。」書曰：「睿作聖。」詩人曰：「岐有夷之行，子孫其保之。」宣王曰：「善。」嘗學於公孫龍，公孫龍稱之。其學本於黃、老，以道歸於名法。大旨指陳治道，欲自處於虛靜，而萬事萬物，則一一檢核其實。故其言曰：「名稱者何？彼此而檢虛實者也。自古至今，莫不用此而得，用彼而失。失者由名分混，得者由名分察。今親賢而疏不肖，賞善而罰惡，賢不肖善惡之名宜在此。」又曰：「仁，義，禮，樂，名，法，刑，賞，凡此人者，五帝三王治世之術也。故仁以道之，義以宜之，禮以行之，樂以和之，名以正之，法以齊之，刑以威之，賞以勸之。」蓋欲自道以至名，自名以至法，此文之根本主張也。所著有尹文子一篇，今分上下二篇合爲一卷傳於世。然後人亦有謂其詞說庸近，陳義尤雜，出於僞托，是亦未可據以爲信也。

二八 呂不韋

（前二三）

呂不韋陽翟人，一說濮陽人。初爲賈人，以往來販賤賣貴爲業，因此家累千金。秦昭王四十年，太子死，其四十二年，以其次子安國君爲太子。安國君有子二十餘人。安國君以所甚愛姬立爲正夫人，號曰華陽夫人。華陽夫人無子。安國君有子名子楚，母曰夏姬，質於趙。秦數攻趙，趙不甚禮子楚，車乘進用不饒，居處困不得意。時不韋賈邯鄲，見而憐之曰：「此奇貨可居！」乃往見子楚，說曰：「吾能大子之門。」子楚笑曰：「且自大君之門，而乃大吾門？」不韋曰：「子不知也。吾門終子門而大。」子楚心知所謂，乃引與坐深語。不韋曰：「秦王老矣，安國君得爲太子。竊聞安國君愛幸華陽夫人，華陽夫人無子。能立適嗣者，獨華陽夫人耳。今子兄弟二十餘人，子又居中，不甚見幸，久質諸侯。卽大王薨，安國君立爲王，則子無幾得與長子及諸子且暮在前者，爭爲太子矣。」子楚曰：「然爲之奈何？」不韋曰：「子貧客於此，非有以奉獻於親及結賓客也。不韋雖貧，請以千金爲子西游事安國君及華陽夫人，立子爲適嗣。」子楚乃頓首曰：「必如君策，請得分秦國，與君共之。」不韋乃以五百金與子楚，爲進用結賓客。而復以五百金買奇物玩好，自秦而西游秦，求見華陽夫人姊，而皆以其物獻華陽夫人。因言子楚賢智結諸侯，賓客徧天下，常曰楚也以夫人爲天，日夜泣思太子及夫人。夫人大喜。不韋因使其姊說夫人曰：「吾聞之，以色事人者，色衰而愛弛。今夫人事太子，甚愛而無子，不以此時蚤自結於諸子中賢孝者，舉立以爲適而子之，夫在則尊重，夫百歲之後，所子者爲王，終不失勢。此所謂一言而萬世之利也。不以繁華時樹本，卽色愛衰弛後，雖欲開一言，尙可得乎？今子楚賢，而自知中男也，次不得爲適，其母又不得幸，自附夫人，夫人誠以此時拔以爲適，夫人則竟世有寵於秦矣。」華陽夫人以爲然。承安國

君間，從容言子楚質於趙者絕賢，來往者皆稱譽之。乃因涕泣曰：「妾幸得充後宮，不幸無子，願得子楚立以爲適嗣，以託妾身。」安國君許之，乃與夫人刻玉符約，以爲適嗣。因厚餽遺子楚，而請不韋傅之。子楚以是名重諸侯。不韋取邯鄲諸姬絕好善舞者與居，知有身。子楚從不韋飲，見而悅之，因起爲壽請之。不韋怒，念業已破家，爲子楚欲以釣奇，乃遂獻其姬。姬自匿有身，至大期時，生子政。子楚遂立姬爲夫人。秦昭王五十年，使王齕圍邯鄲急，趙欲殺子楚。子楚與不韋謀，行金六百斤予守者吏，得脫亡赴秦軍，遂以得歸。夫人亦得匿，以故母子竟得活。秦昭王五十六年薨，太子安國君立爲王，子楚爲太子。立一年薨，子楚立，是爲莊襄王，遂以不韋爲丞相，封爲文信侯，食河南洛陽十萬戶。越三年薨，太子政立，乃尊不韋爲相國，號稱仲父。秦王年少，太后時時竊私通不韋。不韋恐覺禍，而太后淫不止，乃始求大陰人繆毒以爲舍人，時縱倡樂。太后聞，果欲私得之。不韋陰謂太后曰：「可事詐腐，則得給事中。」太后乃陰厚賜主腐者吏詐論之，拔其鬚眉爲宦者，遂得侍太后。太后私與通，絕愛之。有身，太后恐人知之，詐卜當避。時徙宮居雍，嫪毐常從，賞賜甚厚。諸客求宦爲嫪毐舍人千餘人。始皇九年，有告繆毒實非宦者，常與太后私亂，生子二人，皆匿之。與太后謀曰：「王卽薨，以子爲後。」於是秦王下吏治，具得情實，事連不韋。夷繆毒三族，並殺太后所生兩子。以不韋奉先王功大，及賓客辯士爲游說者衆，乃免於法。明年，免相國，而出文信侯，就國河南。歲餘，諸侯賓客使者相望於道，請文信侯。秦王恐其變，乃賜不韋書曰：「君何功於秦，秦封君河南，食十萬戶，君何親於秦，號稱仲父，其與家屬徙處蜀。」不韋自度稍侵，恐誅，乃飲酖而死。時始皇十二年也。不韋蓋一佞人耳，其自身無學術上之貢獻。惟好致士，厚遇之，至

食客三千人。是時諸侯多辯士，如荀况之徒，著書布天下。不韋乃使其客人人著所聞，集論以爲八覽、六論、十二紀、二十餘萬言，以爲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號曰呂氏春秋。當時貴至封侯，故以其書布咸陽市門，懸千金其上，延諸侯遊士賓客，有能增損一字者，予千金。可謂盛矣。其書較諸子之言，獨爲醇正，大抵以儒爲主，而參以道、墨二家。故多引六經之文，與孔子、曾子之言。其他論音則引樂記，論鏗劍則引考工記，所引莊、列之言，皆不取放誕恣肆者。墨翟之言，不取其非儒明鬼者。而縱橫之術，刑名之說，一無及焉。其持論不苟，論者鄙可謂人，因不重其書，非公論也。蓋不韋雖侯，其門下賓客，固多智略之士也。漢志列於雜家，凡二十六篇，今編爲二十六卷傳於世。

二九 韓 非 (? — 前二三三)

韓非韓人。韓之諸公子也。爲人口吃，不能道說，而善著書。與李斯俱事荀况，斯自以爲不如非。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韓王不能用。於是非疾治國不務修明其法制，執勢以御其臣下。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爲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胄之士。今者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親往者得失之變，乃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說難十餘萬言。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李斯曰：「此韓非之所著書也。」秦因急攻韓。韓王始不用非，及急，迺遣非使秦，秦王悅之，未信用。李斯、姚賈害之，毀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并諸侯，非

終爲韓不爲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以過法誅之。」秦王以爲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非欲自陳，不得見。秦王後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時始皇十三年也。論者惜其既知說之難矣，而竟不能自脫，爲可悲耳。非喜刑名法術之學，嘗謂申不害不擅用法，不一其憲令，則姦多，雖使昭侯用術，而姦臣猶有所誦其辭矣。公孫鞅之治秦，國富而兵強，然而無術以知姦。蓋非以爲徒術不足以自用，徒法不能以自行，非束之以法，而以術施之，於是吾之法乃神，吾之術乃濟。又謂愛多則法不立，刑罰不必則禁令不行。是欲以刑傳於法，而行之以術也。故非實爲法家之建立者。前此如管、申、公孫、鞅之流，不過爲法理學者，至非始樹立爲法治主義，法之實行家矣。所著有韓非子五十五篇。惟首二篇初見秦及存韓，頗有矛盾之處，後人疑爲僞託。要爲非歿之後，其徒收拾成書，不復編次有以致之。今編爲二十卷傳於世。

秦代

三〇 李 斯

李斯楚上蔡人。少時爲郡小吏，掌文書。見吏舍廁中鼠，食不潔，近人犬，數驚恐之。斯入倉，觀倉中鼠，食積粟，居大廡之下，不見人犬之憂。斯乃嘆曰：「人之賢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處耳。」乃從荀況學帝王之術。學已成，度楚王不足事，而六國皆弱，無可爲建功者，欲西入秦。至秦，乃求爲秦相呂不韋舍人。不韋賢之，任以爲郎。斯因以得說秦王曰：「荀人者，去其^也。成大功者，在因瑕釁而遂忍之。昔者秦穆公之霸，終不東并六國者何也？諸侯尙衆，周德未衰，故五伯迭興，更尊周室。自秦孝公以來，周室卑微，諸侯相兼，關東爲六國，秦之乘勝役諸侯，蓋六世矣。今諸侯服秦，譬若郡縣。夫以秦之彊，大王之賢，由韞上駭除，足以滅諸侯，成帝業，爲天下一統，此萬世之一時也。今怠而不急就，諸侯復彊，相聚約從，雖有黃帝之賢，不能并也。」秦王乃拜斯爲長史，聽其計，陰遣謀士，齎持金玉，以游說諸侯。諸侯名士可下以財者，厚遺結之。不肯者，利劍刺之，雖其君臣之計，秦王乃使良將隨其後。秦王拜斯爲客卿。會韓人鄭國來間秦，以作注溉渠。已而覺，秦宗室大臣，皆言秦王曰：「諸侯人來事秦者，大抵爲其主游間於秦耳，請一切逐客。」斯議亦在逐中。斯乃上書諫逐客，以爲士不產於秦，而願忠者衆。今逐客以資敵國，損民以益彊，內自虛而外樹怨於諸侯，求

國無危，不可待也。秦王乃除逐客之令，復斯官。卒用其計謀，官至廷尉。二十餘年，竟并天下，尊王爲皇帝，以斯爲丞相。夷郡縣城，銷其兵刃，示不復用。使秦無尺寸之封，不立子弟爲王。功臣爲諸侯者，使後無戰攻之患。始皇三十四年，置酒咸陽宮，斯復上書曰：「古者天下散亂，莫能相人，是以諸侯並作，語皆道古以害今，飾虛言以亂實，人善其所私學，以非上所建立。今陛下并有天下，辯白黑而定一尊，而私學乃相與非法教之制，聞令下，卽各以其私學議之，入則心非，出則巷議。非主以爲名，異趣以爲高，率羣下以造謗。如此不禁，則主勢降乎上，黨與成乎下，禁之便。臣請諸有文學，詩、書、百家語者，燬除去之。令到滿三十日弗去，黥爲城旦。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若有欲學者，以吏爲師。」始皇可其議，收去詩、書、百家之語，以愚百姓，使天下無以古非今。明法度，定律令，皆以始皇起同文書。治離宮別館，徧天下。明年又巡狩，外攘四夷。斯皆力焉。三十七年，始皇行出遊會稽並海上，北抵琅邪。斯及中車府令趙高皆從。始皇一十餘子，獨愛少子胡亥，亦隨行。其年七月，至沙丘，始皇病甚，令趙高爲書賜長子扶蘇曰：「以兵屬蒙恬，與喪會咸陽而葬。」書已封，未授使者，始皇崩。書及璽，皆在趙高所。斯以上在外崩，無真太子，故秘之，置始皇居轎輅車中。百官奏事，上食如故。宦者輒從轎輅車中，可諸奏事。趙高因留所賜扶蘇璽書謂胡亥曰：「上崩無詔封王諸子，而獨賜長子書，長子至，卽立爲皇帝，而子無尺寸之地，爲之奈何？」胡亥曰：「固也。吾聞之，明君知臣，明父知子，父捐命不封諸子，何可言者？」高曰：「不然。方今天下之權，存亡在子與高及丞相耳。願子圖之時乎？時乎，間不及謀。羸糧躍馬，唯恐後時。」胡亥乃然其言。高因與斯謀之。斯曰：「斯上蔡間巷布衣也，上幸擢爲丞相，封爲通侯，子孫皆至尊位重祿者，故

將以存亡安危屬臣也。豈可負哉？夫忠臣不避死而庶幾，孝子不勤勞而見危。人臣各守其職而已矣，若其勿復言，將令斯得罪。」高曰：「上下合同，可以長久，中外若一，事無表裏。君聽臣之計，卽長有封侯，世世稱孤，必有喬松之壽，孔墨之智。今釋此而不從，觸及子孫，足以爲寒心。善者因禍爲福，君何處焉？」斯乃仰天而歎，垂淚太息曰：「嗟乎！獨遭亂世，既以不能死，安託命哉？」於是斯乃聽高，詐爲受始皇詔，丞相立子胡亥爲太子，更爲書賜扶蘇不孝，蒙恬不忠，均令自殺。扶蘇爲人仁，卽自殺。蒙恬不肯死，乃繫於陽周。於是至咸陽發喪，胡亥立爲二世皇帝，以趙高爲郎中，令常侍中用事。恐諸公子及大臣懷疑，乃更爲法律，羣臣諸公子有罪，輒鞠治之。殺大臣蒙毅等公子十二人，僂死咸陽市，十公主砒死於杜。財物入於縣官，相連坐者，不可勝數。斯數欲問諫，二世不許。是時賦歛愈重，戍徭無已。於是楚戍卒陳勝、吳廣等乃作亂，起於山東，自置爲侯王。高乃進讒曰：「丞相長男李由爲三川守，楚盜陳勝等皆丞相傍縣之子，以故楚盜公行。過三川，城守不肯擊。且丞相居外，權重於陛下。」二世以爲然，令高案治斯。責斯與子由謀反狀，皆捕宗族賓客。斯以自負有功，實無反心，乃從獄中上書，幸二世之寤而赦之。書上，高使吏棄去不奏。曰：「囚安得上書？」高使其客十餘輩，詐爲御史謁者侍中，更往覆訊斯。二世二年七月，遂具斯五刑，論腰斬於咸陽市。斯出獄，顧謂其中子曰：「吾欲與若復牽黃犬俱出上蔡東門逐狡兔，豈可得乎？」遂父子相哭而夷三族。斯以閭閻歷諸侯，入事秦，因以環燬，以輔始皇，卒成帝業，位爲三公，可謂尊矣。聽高邪說，廢適立庶，諸侯已畔，斯乃欲諫爭，不亦末乎？斯知六藝之歸，不務明政，以補主上之缺，持爵祿之重，阿順苟合，嚴威酷刑，蓋其學主儒表法裏，本孔子專制之法，行荀子性惡之

旨。斯嘗著蒼頡七章，文字多取史籀篇，而篆體則頗異，所謂秦篆是也。其後合趙高作爰歷六章，胡毋敬作博學七章，斷六十字爲一章，凡五十五章，并爲蒼頡篇傳於世。

三十一 孔 鮒

孔鮒字子魚，魯人。孔子八世孫也。父子慎，嘗爲魏相。秦并六國，召鮒爲魯國文通君，拜少傅。始皇三十四年，丞相斯議令燔書，鮒懼遺典之滅亡也，方來之無徵也，違令之禍烈也，乃與其弟子襄歸藏書壁中，隱居嵩山之陽。無何陳涉起爲楚王，聘鮒爲博士。鮒以目疾辭退。死陳下，年五十七。鮒嘗蒐輯孔子而下，子思、子上、子高、子順之言行，名曰孔叢子，蓋言有善而叢聚之也。惟是書漢書藝文志不載，而儒家有孔臧十篇，雜家有孔甲盤孟二十六篇。宋晁公武讀書志云：孔叢子疑卽漢志所謂孔甲盤孟。然考顏師古註謂孔甲，黃帝之史，或謂夏后孔甲，似皆非也。朱子語類又謂孔叢子文氣軟弱，多似東漢人語，則其書或爲後人集先世遺文而成之者。其中第十一篇，卽世所傳小爾雅，乃推廣爾雅而作，今多別行。

漢代

三三 田何

田何字子莊，齊淄川人。世稱田生。漢興，高祖用婁敬之言，徙關東大族，故何以舊齊田氏徙杜陵，號杜田生。自魯商瞿子木受易孔子，凡六傳而至何。當時秦雖禁詩書，百家，而易為筮卜之書，獨不禁，故得傳受不絕。何又授東武王同子仲，雒陽周王孫，丁寬，齊服生，皆著易傳數篇。同授淄川楊何，武帝元光中，徵為大中大夫，齊卽墨成至城陽相，廣川孟但為太子門大夫。魯周竊，莒衡胡，臨淄王父偃，皆以易至大官。故漢興言易者，皆本之於何也。

三三 伏勝



伏勝濟南人。世稱伏生。故為秦博士。文帝時求能治尚書者，天下亡有聞，惟勝治之。文帝欲召，時勝年九十餘，老不能行，於是詔太常使掌故晁錯往受之。勝老不能正言，言不可曉，使其女傳言教錯。齊人語多與潁川異，錯所不知者凡十二，略以其意屬讀而已。案

時禁書，勝壁藏之，其後大兵起流亡，漢定，勝求其書，亡數十篇，獨得二十九篇，即以教於齊，魯之間，齊學者由此頗能言尚書。濟南張生及歐陽生其尤著者也。故漢與言尚書者，必宗伏勝。其後又有所謂古文尚書出，乃以勝為隸文書寫，故稱之為今文尚書云。

三四 申 培

申培魯人。世稱申公。少與楚元王交，俱事齊人浮丘伯受詩。漢與高祖過魯，培以弟子從師，入見於魯南宮。呂太后時，浮丘伯在長安，楚元王遣子郢與培俱卒學。元王薨，郢立為楚王，令培傅太子戊。戊不好學，病培。及戊立為王，胥靡培，培愧之，歸魯退居家教，終身不出門，復謝賓客。獨王命召之，乃往。弟子自遠方至受業者千餘人，培獨以詩為訓，故以教亡傳，疑者則闕弗傳。蘭陵王臧既從受詩已通，事景帝為太子少傅，免去。武帝初即位，臧乃上書宿衛，累遷一歲至郎中令。及代趙綰亦嘗受詩培為御史大夫，綰臧請立明堂以朝諸侯，不能就其事。乃言師培，於是上使使東帛加璧，安車以蒲裹輪，駕驪迎培，弟子二人乘輅傳從。至見上，上問治亂之事，培時已八十餘老，對曰：「為治者不在多言，願方行何如耳。」是時上方好文辭，見培對默然，然已招致，即以為大中大夫，舍魯邸。議明堂事，太皇竇太后喜老子言，不悅儒術，待綰、臧之過以讓上曰：「此欲復為新垣平也。」上因廢明堂事，下綰、臧吏，皆自殺。培亦病免歸，數年卒。弟子為博士者十餘人，孔安國至臨淮太守，周霸至膠西內史，夏寬至城陽內史，馮魯賜至東海太守，蘭陵繆生至

長沙內史，徐偃爲膠西中尉，鄒人闕門慶忌爲膠東內史，其治官民，皆有廉節，稱其好學。學官弟子，行雖不備，而至於大夫郎中掌故以百數。言詩雖殊，多本於培也。培亦傳春秋，弟子瑕丘江公盡能傳之，徒衆最盛。

三五 轅 固

轅固齊人。世稱轅固生。以治詩景帝時爲博士，與黃生爭論於上前。黃生曰：「湯武非受命，迺殺也。」固曰：「不然。夫桀紂荒亂，天下之心皆歸湯武。湯武因天下之心而誅桀紂，桀紂之民，弗爲使而歸湯武，湯武不得已而立，非受命爲何？」黃生曰：「冠雖敝必加於首，履雖新必貫於足，何者？上下之分也。今桀紂雖失道，然君上也，湯武雖聖，臣下也。夫主有失行，臣不直言匡過以尊天子，反因過而誅之，代立南面，非殺而何？」固曰：「必若云，是高皇帝代秦卽天子之位非邪？」於是上曰：「食肉毋食馬肝，未爲不知味也。言學者毋言湯武受命，不爲愚。」遂罷。竇太后好老子書，召問固。固曰：「此家人言耳。」太后怒曰：「安得司空城旦書乎？」迺使固入園鑿堯，上知太后怒，而固直言無罪，迺假固利兵，下固刺堯，正中其心，堯應手而倒。太后默然，無以復罪。後上以固廉直，拜爲清河王太傅。久之疾免。武帝初卽位，復以賢良徵，諸諛儒多嫉毀曰：「固老。」罷歸之。時固已九十餘矣。公孫弘亦徵，仄目而視固。固曰：「公孫子務正學以言無曲學以阿世。」自是之後，齊言詩者皆本於固。諸齊以詩顯貴，皆固之弟子也。

三六 韓 嬰

韓嬰燕人。世稱韓生。文帝時爲博士。景帝時至常山王太傅。嬰推詩之意，而作內外傳數萬言，其語頗與齊魯間殊，然其歸則一也。淮南賁生受之。燕趙間言詩者由嬰。嬰亦以易授人，推易意而爲之傳。燕趙間好詩，故其易微，惟韓氏自傳之。武帝時，嬰嘗與董仲舒論於上前。其人精悍，處事分明，仲舒不能難也。後其孫商爲博士。宣帝時涿郡韓生其後也，以易徵，待詔殿中，曰：「所受易，卽先太傅所傳也。嘗受韓詩不如韓氏易深，太傅故專傳之。」司隸校尉蓋寬饒，本受易於孟喜，見涿韓生說易而好之，卽更從受焉。今韓詩外傳十卷猶傳於世。然外傳引詩以證事，非引事以明詩，故無關於詩義。餘書今皆亡佚。

三七 高堂生



高堂生，字伯，魯人。自周室衰微，諸侯欲驗法度，惡禮之害已，多去其典籍，故孔子之時，禮已不具。秦興，力改周制，由是禮經更多崩壞。漢初，高堂傳士禮十七篇，卽今儀禮。而魯徐生善爲頌。文帝時，徐生以頌爲禮官大夫，傳子至孫延，襄具天姿善爲頌，不能通禮。延

頗能，未善也。襄亦以頌爲禮官大夫，至廣陵內史。延及徐氏弟子公戶滿、桓生、單次，皆當爲禮官大夫。而瑯丘、蕭奮，以禮至淮陽太守。自是之後，言禮則爲高堂，言禮爲頌，由徐氏焉。

三八 張 蒼

張蒼，陽武人。好書律歷，秦時爲御史，主柱下方書，有罪亡歸。及高祖略地過陽武，蒼以客從攻南陽。蒼當斬，解衣伏質，身長大，肥白如瓠。時王陵見而怪其美，士乃言高祖赦勿斬，遂西入武關。至咸陽，高祖立爲漢王，入漢中。還定三秦，陳餘擊走常山王張耳。耳歸漢，漢以蒼爲代相，備邊寇。已而徙爲趙相，相趙王耳。耳卒，相其子敖，復徙相代王燕王臧荼反，蒼以代相從攻荼有功，封爲北平侯，遷爲計相。一月，更以列侯爲主計四歲。是時蕭何爲相國，以蒼明習天下圖書計籍，又善用算律歷，故令蒼以列侯居相府，領主郡國上計者。黥布反亡，漢立皇子長爲淮南王，而蒼相之。十四年，遷爲御史大夫。蒼以文好律歷爲漢名相。然自漢興，春秋惟公羊先出，殺梁次之，而蒼獨修左氏。其後左氏學盛，蒼實與有功焉。

三九 陸 賈

陸賈，楚人。以客從高祖定天下。名有口辯，居左右，常使諸侯。時中國初定，尉佗平南越，使王之。高祖使賈賜佗印



賈 陸

爲南越王。賈至，佗、應結箕踞見賈。賈因說佗曰：「足下中國人，親戚昆弟墳墓在眞定。今足下反天性，棄冠帶，欲以區區之越，與天子抗衡爲敵國，禍且及身矣。夫秦失其正，諸侯豪傑並起，唯漢王先入關，據咸陽。項籍背約，自立爲西楚霸王，諸侯皆屬，可謂至彊矣。然漢王起巴蜀，鞭笞天下，劫諸侯，遂誅項羽。五年之間，海內平定，此非人力，天之所建也。天子聞君王王南越，而不助天下誅暴逆，將相欲移兵而誅王。天子憐百姓新勞苦且休之，遣臣授君王印，剖符通使。君王宜郊迎，北面稱臣。乃欲以新造未集之越，屈強於此。漢誠聞之，掘燒君王先人家墓，夷種宗族，使一偏將，將十萬衆臨越，卽越殺王降漢，如反覆手耳。」於是佗蹶然起坐，謝賈曰：「居蠻夷中久，殊失禮義。」因大悅，賈留與飲數月。曰：「越中無足與語，至生來，令我日聞所不聞。」賜賈囊中裝直千金，佗送亦千金。賈迺拜佗爲南越王，令稱臣奉漢約。歸報，高祖大悅，拜賈爲太中大夫。賈時時前說稱詩書。高祖罵之曰：「乃公居馬上得之，安事詩書？」賈曰：「馬上得之，甯可以馬上治乎？且湯武逆取，而以順守之，文武並用，長久之術也。昔者吳王夫差智伯極武而亡。秦任刑不變，卒滅趙氏。鄉使秦以并天下，行仁義，法先聖，陛下安得而有之！」高祖不懌，有慙色，謂賈曰：「試爲我著秦所以失天下，吾所以得之者，及古成敗之國。」賈凡著十二篇，每奏一篇，高祖未嘗不稱善。左右呼萬歲，稱其書曰新語。惠帝時，呂太后用事，欲王諸呂，畏大臣及有口者。賈自度不能爭之，迺病免，以好畤田地善，在

家焉。賈有五男，乃出所使越囊中裝賈千金分其子，子二百金，令爲生產。賈常乘安車駟馬，從歌鼓瑟，侍者十人，寶劍直百金。謂其子曰：「與汝約，過汝，汝給人馬酒食，極欲十日而更。所死家，得寶劍車騎侍從者，一歲中以往來過它客，率不過再過，數擊鮮，毋久滷汝爲也。」呂太后既王諸呂，諸呂擅權，欲劫少主，危劉氏。右丞相陳平患之，力不能爭，恐禍及已。平常燕居深念，賈往，不請直入坐。平方念，不見賈。賈曰：「何念深也？」平曰：「生揣我何念？」賈曰：「足下位爲上相，食三萬戶侯，可謂極富貴無欲矣。然有憂念，不過患諸呂少主耳。」平曰：「然爲之奈何？」賈曰：「天下安，注意相，天下危，注意將。將相和，則士豫附，士豫附，天下雖有變，則權不分。權不分，爲社稷計，在兩君掌握耳。臣常欲謂太尉絳侯，絳侯與我戲，易吾言。君何不交驩太尉，深相結，爲陳平畫呂氏數事。」平用其計，乃以五百金爲絳侯壽，厚具樂飲。太尉亦報如之。兩人深相結，呂氏謀益壞。平乃以奴婢百人，車馬五十乘，錢五百萬遺賈爲食飲費。賈以此游漢廷公卿間，名聞籍甚。及誅呂氏，立文帝，賈頗有力焉。文帝卽位，欲使人之南越，丞相平乃言賈爲太中大夫，往使尉佗，去黃屋稱制，令比諸侯，皆如意指。賈竟以此壽終。賈爲學大旨崇王道，黜霸術，歸本於修身用人。其稱引老子者，惟思務篇引「上德不德」一語，餘皆以孔氏爲宗。所援據多春秋論語之文，漢儒除董仲舒外，未有如是之醇正也。賈之新語，今仍爲十二篇，編作二卷。然漢志稱陸賈二十三篇，蓋兼他所論述計之。今所傳除新語外，又有楚漢春秋一卷傳於世。

四〇 賈誼 (前二〇〇—前一六八)

賈誼，雒陽人。年十八，以能誦詩書屬文，稱於郡中。河南守吳公聞其秀材，召置門下，甚幸愛。文帝初立，開河南守吳公治平爲天下第一，故與李斯同邑，而嘗學事焉，徵以爲廷尉。廷尉乃言誼年少，頗通諸家之書。文帝召以爲博士，是時誼年二十餘，最爲少。每詔令議下，諸老先生未能言，誼盡爲之對，人人各如其意所出，諸生於是以爲能。文帝悅之，超遷一歲中至太中大夫。誼以爲漢興二十餘年，天下和洽，宜當改正朔，易服色制度，定官名，興禮樂。迺草具其議，色上黃，數用五，爲官名悉更奏之。文帝初卽位，謙讓未皇也。然諸法令所更定及列侯就國其說，皆誼發之。於是上議以誼仁公卿之位，絳侯周勃、灌嬰、東陽侯張敖、馮敬之屬盡害之，毀誼曰：「雒陽之人，年少初學，專欲擅權，紛亂諸事。」於是上後亦疎之，不用其議。以誼爲長沙王太傅。誼既以適去，意不自得，及渡湘水，爲賦以弔屈原。誼爲長沙傳三年，有服飛入誼舍，止於坐隅。服似鴉，不祥鳥也。誼旣以適居長沙，長沙卑濕，誼自傷悼，以爲壽不得長，迺爲賦以自廣。後歲餘，文帝思誼，徵之至，入見，上方受釐坐宣室，上因感鬼神事，而問鬼神之本。誼具道所以然之故。至夜半，文帝前席，旣罷，曰：「吾久不見賈生，自以爲過之，今不及也。」迺拜誼爲梁懷王太傅。懷



誼 賈

王曰：「吾久不見賈生，自以爲過之，今不及也。」迺拜誼爲梁懷王太傅。懷

王上少子，愛而好書，故令誼傳之，數問以得失。是時匈奴彊侵邊，天下初定，制度疎闊，諸侯王僭僣地過古制，淮南、濟北王皆爲逆誅。誼數上疏陳政事，多所欲匡建。言諸侯或連數郡，非古之制，可稍削之。文帝不聽。居數年，梁懷王墜馬死，誼自傷爲傅無狀，常哭泣。後歲餘，亦死，年僅三十三。論者以爲誼言三代與秦治亂之意，其論甚美，通達國體，雖古之伊管，未能遠過也。使時見用，功化必盛，爲庸臣所害，甚可悼痛。其所著新書五十八篇，今僅五十五篇，釐爲十卷。然其書多取誼本傳所載之文，割裂其章段，顛倒其次序，而加以標題，殊替亂無條理。如過秦論、治安策等，本皆全爲一篇，今則離析其文，各爲標題。要以原本失佚，好事者欲補足原有篇數，故釐訂至此。今傳於世。

四一 賈山

賈山，潁川人。祖父祛，爲戰國魏王博士弟子。山少受學祛所言，涉獵書記，不能爲醇儒。嘗給事潁陰侯灌嬰爲騎士。文帝時言治亂之道，借秦爲諭，名曰至言。其後文帝除鑄錢令，山復上書諫，以爲變先帝法非是；又訟淮南王無大罪，宜急令反國；又言柴武子爲不善，足以戒章下詰責。對以爲錢者亡用器也，而可以易富貴。富貴者，人主之操柄也。令民爲之，是與人主共操柄，不可長也。其言多激切，善指事意，然終不加罰，所以廣諫爭之路也。其後卒禁鑄錢云。山之至言，今已失傳。

四二 劉安

劉安沛人。高祖少子淮南王厲長子也。文帝十六年，安以阜陵侯立爲淮南王。安爲人好書鼓瑟，不喜弋獵狗馬馳騁。時武帝方好藝文，以安屬爲諸父，辨博善爲文辭，甚尊重之。每爲報書及賜，常召司馬相如等視草。迺朝，獻所作書，上愛祕之。使爲雜騷傳，且受詔，日食時上。又獻頌德及長安都國頌。每宴見，談說得失，及方技賦頌，昏暮然後罷。雅善太尉武安侯田蚡。初入朝，蚡迎之霸上，與語曰：「方今上無太子，王親高皇帝孫，行仁義，天下莫不聞。宮車一日晏駕，非王尙誰立者？」安大喜，厚遺蚡寶，賂其羣臣賓客。建元六年，彗星見，安心怪之。或說安曰：「先吳軍時彗星出，長數尺，然尙流血千里。今彗星竟天，天下兵當起。」安心以爲上無太子，天下有變，諸侯並爭，愈益治攻戰具，積金錢，賂遺郡國。遊士妄作妖言，阿諛安，安喜，多賜予之。安有女陵，慧有口。安愛之，多予金錢，爲中調。長安得結上左右。元朔二年，上賜安几杖不朝。后荼愛幸，生子遷爲太子，取皇太后外孫修成君女爲太子妃。安謀爲反，具畏太子妃知，而內泄事，迺與太子謀令詐不愛。三月不同席，安陽怒。太子閉使與妃同內，終不近妃，妃求去。安迺上書謝歸之。太子學用劍，自以爲人莫及，聞郎中雷被巧，召與戲，被一再辭讓，誤中太子。太子怒，被恐，乃亡之。長安上書自明事，下廷尉河南。河南治，逮淮南太子。安與后計欲毋遣太子，遂發兵，計未定，猶與十餘日。會有詔卽訊太子，仍不遣。漢公卿請逮捕安。安恐，欲發兵，太子謀曰：「漢使卽逮王，令人衣衛士衣，持戟居王旁，有非是者，卽刺殺之。臣亦使人刺殺，迺舉。」

兵，未晚也。」是時上遣漢中尉宏即訊驗安。安視中尉顏色和，問斥雷被事耳，自度無何。中尉還，以聞公卿，治者請廢勿王，上不許，請削五縣，可二縣。使中尉入淮南界宣言赦安。安初聞公卿請誅之，未知得削地，聞漢使來，恐其捕之，適與太子謀如前計。中尉至，即賀安，安以故不發。其後自傷曰：「吾行仁義見削地，寡人甚恥之。」爲反謀益甚。諸使者道長安來，爲妄言言上無男即喜，言漢廷治有男即怒。安有孽子不害最長，安不愛，后太子皆不以爲子兄數。不害子建，材高有氣，常怨望太子不省其父。時諸侯皆得分子弟爲侯，而建父不得爲侯，陰結交，欲害太子，以其父代之。太子知之，數捕擊笞建。建具知太子之欲謀殺漢中尉，即使所善壽春嚴正，上書天子曰：「毒藥苦口利病，忠言逆耳利行。」今淮南王孫建，材能高。淮南王后荼，荼子遷，常疾害建，建父不害無罪，擅數擊欲殺之。今建在，可徵問，具知淮南王陰事。」書既聞，上以其事下廷尉河南治，時元朔六年也。河南治建，辭引太子及黨與。事聞於上，乃遣廷尉監與淮南中尉逮捕太子。安聞，與太子謀。太子念所坐者謀殺漢中尉，所與謀殺者已死，以爲口絕，乃謂安曰：「羣臣可用者，皆前繫，今無足與舉事者。王以非其時發，恐無功臣，願會逮。」安亦愈欲休，即許太子。太子自刑不殊。初安數以舉兵謀問伍，至是被自詣吏具告與安謀反，吏因捕太子后及安，圍安宮，盡捕安賓客在國中者，索得反具以聞。上下公卿治所連引與安謀反列侯，二千石豪傑數千人，皆以罪輕重受誅。上使宗正以符節治，未至，安自刑，殺后太子諸所與謀，皆收夷。國除爲九江郡。安常欲以行陰德，拊循百姓，流名譽，招致賓客方術之士數千人，作爲內書二十一篇，外書甚衆。又有中篇八卷，言神仙黃白之術，亦二十餘萬言。漢志稱淮南內二十篇，淮南外三十三篇。內篇論道，外篇雜說。然

今只傳二十一篇，蓋內篇也。其性質與呂氏春秋同，亦屬於雜家。言道與老，莊相似。言政治，則民本類於孟子，不法先王類於荀子，變法類於韓非。蓋合諸家學說而混通之，非盡論道而已。舊稱淮南鴻烈解，實誤之甚矣。今淮南子二十卷傳於世。

四三 丁 寬

丁寬字子襄，梁人。初梁項生從田何受易時，寬爲項生從者，諳易精敏，材過項生，遂事何。學成，何謝寬。寬東歸，何謂門人曰：「易以東矣。」寬至雒陽，復從周王孫受古義，號周氏傳。景帝時，寬爲梁孝王將軍距、吳、楚，號丁將軍。作易說三萬言，訓故舉大誼而已，今小章句是也。寬授同郡礪田王孫，王孫授施讎、孟喜、梁丘賀，由是易有施、孟、梁丘之學。按寬著易說，漢書藝文志不載，似久已亡佚矣。

四四 歐陽生

歐陽生字和伯，千乘人。事伏生受尚書，後授兒寬。寬有俊材，初見武帝語經學。上曰：「吾始以尚書爲樸學，弗好，及聞寬說可觀，乃從寬問一篇。」寬又授歐陽生子，世世相傳，至曾孫高，字子陽，爲博士。高孫地餘，字長賓，以太子中庶子授太子，後爲博士，論石渠。元帝卽位，地餘侍中，貴幸至少府。戒其子曰：「我死官屬卽送汝財物，慎毋受。汝九卿

儒者，子孫以廉潔著，可以自成。」及地餘死，少府官屬共送數百萬，其子不受。天子聞而嘉之，賜錢百萬。地餘少子政爲王莽講學大夫，由是尙書世有歐陽氏學。按漢書藝文志，尙書有歐陽章句三十一卷，今已失傳。

四五 孔安國

孔安國字子國，魯人。孔子十一世孫也。武帝時爲臨淮太守。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室，而得古文尙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恭王往入其宅，聞鼓琴瑟鐘磬之音，於是懼乃止，不壞孔宅。據家語云：孔



孔安國

勝字子襄，畏秦法峻急，藏尙書、孝經、論語於夫子舊堂壁中。至是既發，安國悉得尙書，以考今文二十九篇外，猶多十六篇。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列於學官。其後安國爲諫大夫，以授都尉朝。而司馬遷亦從安國問，故遷書載堯典、禹貢、洪範、微子、金縢諸篇，多古文說。然其書不久亦失傳。成帝時，詔徵古文尙書，東萊張霸分析二十九篇以爲數十，又采左氏傳書，敘爲作首尾，凡百二篇。篇或數簡，文意淺陋。劉向以中書校之，非是，遂黜其書。

四六 毛亨

漢代

毛亨趙人。世稱毛公。治詩，景帝時，爲河間獻王博士。自謂子夏所傳，而河間獻王好之，然未立學官。惟後漢書儒林傳，云趙人毛萇傳詩，爲毛詩。其長字不從艸。隋書經籍志載毛詩二十卷，漢河間太守毛萇傳，鄭氏箋。於是詩傳始稱毛萇。然鄭玄詩譜云：魯人大毛公爲訓詁，傳於其家，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爲博士。陸璣毛詩草木蟲魚疏亦云孔子刪詩授卜商，商爲之序，以授魯人曾申，魏人李克，克授魯人孟仲子，仲子授根牟子，根牟子授趙人荀卿，荀卿授魯國毛亨，毛亨作訓詁傳，以授趙國毛萇，時人謂亨爲大毛公，萇爲小毛公。據是二書，則作傳者確爲毛亨，非毛萇也。隋志所云，殊舛誤。惟漢書作趙人，鄭玄，陸璣均稱魯人，疑莫能明耳。詩自東漢以後，魯、齊、韓三家皆衰，而毛詩獨盛，直至於今。

四七 瑕丘江公

瑕丘江公，不知何許人。事魯申培受穀梁春秋及詩。武帝時，江公與董仲舒並。仲舒通五經，能持論，善屬文。江公喞於口。上使與仲舒議，不如仲舒，而丞相公孫弘本爲公羊學，比韓其義，卒用仲舒。於是上因尊公羊家，詔太子受高。太子既通，復私問穀梁而善之，其後浸微，唯魯榮廣，皓星公二人受高。廣盡能傳其詩，春秋，高才敏捷，與公羊大師陸孟等論，數困之。故好學者頗復受穀梁，沛蔡千秋，梁周慶，丁姓皆從廣受。宣帝時，徵江公孫爲博士，自是穀梁之學，遂漸興盛。

四八 胡母生

胡母生字子都，齊人。治公羊春秋，爲景帝博士。與董仲舒同業，仲舒著書稱其德。年老，歸教於齊，齊之言春秋者宗事之，公孫弘亦頗受焉。弟子遂之者，闕陵褚大，東平臧公，廣川段仲溫，呂步舒。大至梁相，步舒丞相長史，唯臧公守學，不失師法，爲昭帝諫大夫，授東海孟卿，魯眭孟。按春秋自子夏傳與公羊高，高傳與其子平，平傳與其子地，地傳與其子敢，敢傳與其子壽，壽乃傳與胡母生，著於竹帛云。

四九 董仲舒



董仲舒

董仲舒廣川人。少治春秋，景帝時爲博士。下帷講誦，弟子傳以久，次相授業，或莫見其面。蓋三年不窺園，其精如此。進退容止，非禮不行，學士皆師尊之。武帝卽位，舉賢良文學之士，前後百數，而仲舒褒然爲舉首，以賢良對策焉。大意謂春秋大一統者，天地之常經，古今之通誼也。今師異道，人異論，百家殊方，指意不同，是以上亡以持一統，法制數變，下不知所守。臣愚以爲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邪辟之說滅

息，然後統紀可一，而法度可明，民知所從矣。對既畢，天子以仲舒爲江都相，事易王。易王帝兄，素驕好勇，仲舒以禮諍匡正，王敬重焉。仲舒治國，以春秋災異之變，推陰陽所以錯行，故求雨閉諸陽，縱諸陰，其止雨反是。行之一國，未嘗不得所欲。先是遼東高廟，長陵高園殿災，仲舒居家，推說其意，草稿未上，主父偃候仲舒私見，嫉之，竊其書而奏焉。上召視諸儒，仲舒弟子呂步舒，不知其師書，以爲大愚。於是下仲舒吏，當死，詔赦之。仲舒遂不復言災異。仲舒爲人廉直，是時方外攘四夷，公孫弘治春秋不如仲舒，而弘希世用事，位至公卿。仲舒以弘爲從諛，弘嫉之。膠西王亦上兄也，尤縱恣，數害吏二千石。弘乃言於上曰：「獨董仲舒可使相膠西王。」膠西王聞仲舒大儒，善待之。仲舒恐久獲罪，病免。凡相兩國，輒事驕王，正身以率下，數上疏諫爭教令，國中所居而治。及去位，歸居，終不問家產業，以修學著書爲事。仲舒在家，朝廷如有大議，使使者及廷尉張湯就其家而問之，其對皆有明法。年老，以壽終於家。家徙茂陵，子及孫皆以學至大官。自武帝初立，竇嬰、田蚡爲相而隆儒矣。及仲舒對冊，推明孔氏，抑黜百家，立學校之官，州郡舉茂材孝廉，皆自仲舒發之。所著皆明經術之意，及上疏條教，凡百二十三篇。而說春秋事，得失闕舉，玉杯、蕃露、清明、竹林之屬，復數十篇，十餘萬言。今所傳者有春秋繁露十七卷，即玉杯以下諸篇，凡八十二篇，而總名爲繁露焉。繁或作蕃，蓋古字相通，其立名之義不可解。中興館閣書目，謂繁露冕之所垂，有聯貫之象。春秋比事屬辭，立名或取諸此。其書發揮春秋之旨，多主公羊，而往往及陰陽五行，故無關於經義，類如韓詩外傳，他著今多散佚，只董仲舒集一卷傳於世。

五〇 兒寬

兒寬千乘人。治尙書事歐陽生，以郡國選詣博士受業。孔安國貧無資用，嘗爲弟子都養。時行貨作，帶經而鉏，休息輒讀誦，其精如此。以射策爲掌故，功次補廷尉文學卒史。時張湯爲廷尉，廷尉府盡用文史法律之吏，而寬以儒生在其間，謂不習事，不署曹，除爲從史。之北地視畜數年，還至府上畜簿。會廷尉時有疑，奏已再見却矣。掾史莫知所爲，寬爲言其意，掾史因使寬爲奏。奏成，讀之皆服，以白廷尉。湯大驚，召寬與語，乃奇其材，以爲掾。上寬所作奏，卽待可異日，湯見武帝問曰：「前奏非俗吏所及，誰爲之者？」湯言寬。上曰：「吾固聞之久矣。」湯由是嚮學，以寬爲奏讞掾，以古法義決疑獄，甚重之。及湯爲御史大夫，以寬爲掾，舉待御史。見上，語經學，上悅之。從問尙書一篇，擢爲中大夫，



兒寬

遷左內史。寬旣治民，勸農爲業。緩刑罰，理訟獄，卑體下士，務在於得人心。擇用仁厚士，推情與下，不求名聲。吏民大信愛之。寬奏開六輔渠，完水令，以廣溉田，收租稅時，裁闔狹，與民相假貸，以故租多不入。後有軍發左內史，以負租課，殿當免。民間當免，皆恐失之，大家牛車，小家擔負，輸租纒屬不絕。課更以最，上由此愈奇寬。及議欲放古巡狩封禪之事，諸儒對者五十餘人，未能有所定。先是司馬相如病死，有遺書頌功德，言符瑞，足以封

泰山。上奇其書，以問寬。寬對以封泰山，禪梁父，帝王之盛節也。然享薦之義不著於經，唯聖主所由制定。上然之，乃自制儀，采儒術以文焉。既成，將用事，拜寬爲御史大夫，從東封泰山。後太史令司馬遷等言歷紀壞廢，漢興未改正朔，宜可正。上乃詔寬與遷等共定漢太初歷。初梁相 褚大，通五經爲博士，時寬爲弟子，及御史大夫缺，徵褚大。大自以爲御史大夫，至洛陽聞寬爲之，大笑之。及至，與寬議封議於上前，大不能及，退而服曰：「上誠知人。」寬爲御史大夫，以稱意任職，故久無所匡諫於上，官屬易之。居位九年，卒於官。寬爲人溫良，有廉知自將。善屬文，然儒於武，口弗能發明也。寬初事歐陽生受尙書，後授歐陽生子，又授簡卿，簡卿授夏侯勝，勝又授從兄子建。故歐陽大小夏侯氏學，皆出於寬。所著漢志儒家載兒寬九篇，今已失傳。

五一 司馬遷 (前一四五——?)

司馬遷字子長，龍門人。父談，武帝時爲太史公，學天官於唐都，學易於楊何，習道論於黃子。遷幼耕牧於河山之陽。年十歲則誦古文，二十而南遊江、淮，上會稽，探禹穴，窺九疑。北涉汶、泗，講業齊、魯之都，觀夫子遺風，鄉射鄒、嶧，困蕃、薛，彭城，過梁、楚以歸。於是仕爲郎中，奉使西征巴、蜀，以南略邛、笮，昆明，還報命。是歲天子始建漢家之封，而談留滯周南，不得與從事，發憤且卒。而遷適反，見父於河、雒之間，談執遷手而泣曰：「子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嘗顯功名，虞、夏典天官事，後世中衰絕於子乎？汝復爲太史，則續吾祖矣。今天子接千歲之統，封泰山，而子不得從行，是命也夫？」



司馬遷

命也。夫子死，爾必爲太史，爲太史毋忘吾所欲論著矣。且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此孝之大也。夫天下稱周公，言其能論歌文，武之德，宣周、召之風，達大王、王季思慮，愛及公劉，以尊后稷也。幽、厲之後，王道缺，禮樂衰，孔子修舊起廢，論詩、書，作春秋，則學者至今則之。自獲麟以來，四百有餘歲，而諸侯相兼，史記放絕。今漢興，海內一統，明主賢君，忠臣義士，予爲太史而不論載，廢天下之文，予甚懼焉。爾其念哉！

遷俯首流涕曰：「小子不敏，請悉論先人所次舊聞，不敢闕。」卒三歲而遷爲太史令，袖史記石室金匱之書。五年而當武帝太初元年，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天歷始改建，於明堂諸神受記。遷曰：「先人有言，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孔子至於今五百歲，有能紹而明之，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攘焉！」於是論次其文，十年而遭李陵之禍，幽於繫紲，適囹圄而歎曰：「是余之罪夫！身虧不用矣！」初李陵征匈奴，提步卒不滿五千人，深踐戎馬之地，足歷王庭，垂餌虎口，橫挑彊胡，叩億萬之師，與單于連戰十餘日，所殺過當。使有來報漢公卿王侯，皆奉筋上壽。其後單于悉徵左右賢王，舉引弓之民，一國共攻而圍之。陵轉鬪千里，矢盡道窮，而救兵不至，士卒死傷如積。書聞，上爲之食不甘味，聽朝不怡。大臣憂懼，不知所出。遷適不自料其卑賤，見上慘悽，悼誠欲効其款款之愚，以爲陵素與士大夫絕甘分少，能得人之死力，雖古名將不過也。身雖陷敗，彼觀其意，且欲得其當而報

漢事已無可奈何，其所摧敗，功亦足以暴於天下。遷懷欲陳之，而未有路，適會召問，卽以此指推言，陵功欲以廣主七之意，塞睚眦之辭，未能盡明。上不深曉，以爲遷沮貳師，而爲陵遊說，遂下於理。因爲輕上，卒從吏議，廢刑，屠蠶室。遷故家貧，財賂不足以自贖，交游莫救，左右親近不爲一言，故遷頗自傷之。然所以隱忍苟活，函糞土之中而不辭者，恨私心有所不盡，鄙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也。以爲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氏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膺脚兵法修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聖賢發憤之所爲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來者。遷亦欲網羅天下放失舊聞，考之行事，稽其成敗興壞之理，以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草創未就，適會此禍，惜其不成，是以極刑而無愠色。果書能成，藏之名山，傳之其人，通邑大都，則償前辱之責，雖萬被戮，豈有悔哉！卒述唐虞以來，至于武帝獲麟止，凡十二本紀，十表，八書，三十世家，七十列傳，百三十篇，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遷既死，其書稍出，然已缺十篇，有目無書。宣帝時，遷外孫平通侯楊惲祖述其書，遂宣布焉。至王莽時，求封遷後爲史通子。班固謂遷據左氏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述楚漢春秋，接其後事，訖于大漢，其言秦漢詳矣。至於采經摭傳，分散數家之事，甚多疏略，或有抵牾，亦其涉獵者廣博，貫穿經傳，馳騁古今，上下數千載間，斯以勤矣。又其是非頗謬於聖人，論大道則先黃老而後六經，序遊俠則退處士而進姦雄，述貨殖則崇勢利而羞賤貧，此其所蔽也。然自劉向揚雄博極羣書，皆稱遷有良史之材，服其善序事理，辨而不華，質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虛美，不隱善，故謂之實錄。其書註者甚多，惟宋裴駟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三家爲最著，今均合爲一編。

凡一百三十卷。其缺者褚少孫補之，又有司馬貞補三皇本紀，附於末，今並傳於世。

五二 桓 寬

桓寬字次公，汝南人。宣帝時舉爲郎，官至廬江太守。昭帝始元六年，詔郡國舉賢良文學之士，問以民所疾苦，皆請罷鹽鐵榷酤。與御史大夫桑宏羊等，建議相詰難。後罷榷酤，而鹽鐵則如舊。寬乃集其所論，爲鹽鐵論凡六十篇。名爲鹽鐵，蓋惜其議不見行也。篇各有目，實則反覆問答，諸篇皆首尾相屬。書末雜論一節，述汝南朱子伯之言，記賢良茂陵唐生、文學魯萬生等六十餘人，而最推中山劉子雍、九江祝生。所論雖皆食貨之事，而言述先王，稱六經，故諸史皆列之於儒家。今其書編爲十二卷傳於世。

五三 施 讎

施讎字長卿，沛人。沛與陽相近，讎爲童子，從田王孫受易。後讎徙長陵。田王孫爲博士，復從卒業，與孟喜、梁丘賀並爲門人，謙讓常稱學廢不教授。及賀爲少府事多，適遣子臨分將門人張禹等從讎問。讎自匿不肯見。賀固請，不得已，乃授臨等。於是賀若讎結髮事師數十年，賀不能及，詔拜讎爲博士。宣帝甘露中，與五經諸儒，雜論同異於石渠閣。讎授張禹、琅邪魯伯。伯爲會稽太守，禹至丞相。禹授淮陽彭宣，沛戴崇。崇爲九卿，宣爲大司空。魯伯授太山毛萇如，琅

邪鄒丹。丹著清名，莫如常山太守，此其知名者也。由是施家有張、彭之學。

五四 孟 喜

孟喜字長卿，東海蘭陵人。父號孟卿，善爲禮，春秋授后蒼，疏廣，世所傳后氏禮，疏氏春秋，皆出孟卿。孟卿以禮經多，春秋煩雜，仍使喜從田王孫受易。喜好自稱譽，得易家候陰陽災變書，詐言師田生且死時，枕喜膝，獨傳喜。諸儒以此耀之。同門梁丘賀疏通證明之曰：「田生絕於施讎手中，時喜歸東海，安得此事？」又蜀人趙賓，好小數書，後爲易飾易文，以爲箕子明夷，陰陽氣亡箕子。箕子者，萬物方荏茲也。賓持論巧慧，易家不能難，皆曰：「非古法也。」云受於喜，喜爲名之。後賓死，莫能持其說，喜固不肯，以此不見信。喜舉孝廉爲郎，曲臺署長，病免，爲丞相掾。博士缺，衆人薦喜。上聞喜改師法，遂不用喜。喜授同郡白光，少子沛翟牧子兄，皆爲博士。由是孟氏有翟、白之學。

五五 梁丘賀

梁丘賀字長翁，琅邪諸人。以能心計爲武騎，從大中大夫京房受易。（按此京房爲淄川楊何弟子，非焦延壽弟子，與下述京房爲另一人。顏師古曰：「或書字誤耳，不當爲京房。」）房出爲濟郡太守，賀更事田王孫。宣帝時，聞京房爲易明，求其門人得賀。賀時爲都司空令，坐事，論免爲庶人。待詔黃門，數入，說教侍中。以召賀，入說，上善之，以賀爲郎。

會八月飲酎，行祠孝昭廟，先歐旄頭，劍挺墜，首番泥中，刃鄉乘輿車，馬驚。於是召賀筮之，有兵謀不吉。上還，使有司侍祠。是時蔡氏增代郡太守任宣坐謀反誅。宣子章爲公車丞，亡在渭城界中，夜玄服入廟，居即間，執戟立廟門，待上至，欲爲逆，發覺伏誅。故事，上常夜入廟，其後待明而入，自此始也。賀以筮有應，由是近幸爲大中大夫，給事中，至少府。爲人小心周密，上信重之。年老，終官。傅子臨，亦入說爲黃門郎。甘露中，奉使問諸儒於石渠，臨學稽熟，專行京房法。琅邪王吉通五經，聞臨說善之。時宣帝選高材郎十人，從臨講。吉乃使其子郎中駿，上疏從臨受易。臨授五鹿充宗。充宗授平陵士孫張，沛郡彭祖，齊衡咸。張爲博士，至揚州牧，光祿大夫，給事中，家世傳業。彭祖真定太傅，咸王莽講學大夫。由是梁丘有士孫、鄧、衡之學。

五六 夏侯勝

夏侯勝字長公，魯東平人。少孤好學，爲族父始昌受尚書及洪範五行傳說災異，後事簡卿，又從歐陽氏問。爲學精熟，所問非一師也。善說禮服徵爲博士，光祿大夫。會昭帝崩，昌邑王嗣立，數出遊戲，勝當乘輿前諫曰：「天久陰而不雨，臣下有謀上者，陛下出欲何之？」王怒，謂勝爲厭言，縛以屬吏。吏白大將軍霍光，光不舉法。是時光與車騎將軍張安世，謀欲廢昌邑王。光讓安世以爲泄語，安世實不言。迺召問勝，勝對言在洪範傳曰：「皇之不極，厥罰常陰，時則下人有伐上者，惡察察言。故云臣下有謀。」光、安世大驚，以此益重經術士。後十餘日，光卒與安世共白太后，廢昌邑。

王，尊立宣帝。光以爲羣臣奏事東宮，太后省政，宜知經術。白令勝用尙書，授太后遷長信少府，賜爵關內侯，以典謀廢立，定策安宗廟。宣帝初卽位，詔丞相御史以武帝功德茂盛，而廟樂未稱，其與列侯二千石、博士議。於是羣臣大議廷中，皆曰：「宜如詔書。」勝獨曰：「武帝雖有攘四夷廣土斥境之功，然多殺士衆，竭民財力，奢泰亡度，天下虛耗，百姓流離，物故者半。蝗虫大起，赤地數千里，或人民相食，蓄積至今未復。亡德澤於民，不宜爲立廟樂。」公卿共難勝曰：「此詔書也。」勝曰：「詔書不可用也。人臣之誼，宜直言正論，非苟阿意順指。議已出口，雖死不悔。」於是丞相蔡義、御史大夫田廣明、劾奏勝非議詔書，毀先帝不道，及丞相長史黃霸、阿縱勝不舉劾，俱下獄有司。遂請尊孝武帝廟爲世宗廟，奏盛德文始五行之舞。天下世世獻納，以明盛德。勝、霸既久繫，霸欲從勝受經，勝辭以罪死。霸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勝賢其言，遂授之。繫再更冬，講論不怠。至四年夏，關東四十九郡同日地震，或山崩壞城郭室屋，殺六千餘人。上乃詔問術士以應變，因大赦勝，出爲諫大夫，給事中。霸爲揚州刺史。勝爲人質樸守正，簡易亡威儀，見時，謂上爲君，誤呼字於前，上亦不深責之。嘗見出，道上語人，上聞而責勝。勝曰：「陛下所言善，臣故揚之。堯言布於天下，至今見誦。臣以爲可傳，故傳耳。」朝廷每有大議，上知勝素直，謂曰：「先生通正言，無愆前事。」勝復爲長信少府，遷太子太傅，受詔撰尙書論語說，賜黃金百斤。年九十卒於官。太后賜錢二百萬，爲勝孝服五日，以報師傅之恩。儒者以爲榮。始勝每講授，常謂諸生曰：「士病不明經術，經術苟明，其取青紫，如俛拾地芥耳。學經不明，不如歸耕。」勝與從父子建俱以治尙書名，故後人遂稱勝爲大夏侯，建爲小夏侯。所著漢志載有尙書大夏侯章句二十九卷，今已失傳。

五七 夏侯建

夏侯建字長卿，魯東平人。勝從父子也，故世稱小夏侯。師事勝及歐陽高治尚書。又從五經諸儒問與尚書相出入。左右采獲，牽引以次章句，具文飾說，勝非之曰：「建所謂章句，小儒破碎大道。」建亦非勝爲學疎略，難以應敵。建卒自專門名經，爲議郎博士，至太子少傅。由是尚書有大小夏侯之學。建子千秋亦爲少府，太子少傅。所著漢志載有尚書小夏侯章句二十九卷，今已失傳。

五八 戴德

戴德字延君，梁人。事后倉治禮，與沛聞人通漢，慶普及戴聖，同爲門人。時人以德爲大戴，聖爲小戴。宣帝時，德以博士爲信都王太傅。聖以博士論石渠，至九江太守。普爲東平王太傅。由是禮有大戴、小戴、慶氏之學。德授琅邪徐良爲博士州牧郡守，家世傳業，由是大戴有徐氏之學。漢初河間獻王得孔子弟子及後學所記禮凡一百三十一篇，獻之時無傳之者。至劉向考校經籍，檢得一百三十篇，第而敘之。又得明堂陰陽記三十三篇，孔子三朝記七篇，王氏記二十一篇，樂記二十三篇，凡五種合二百十四篇。德刪其繁重，合而記之，爲八十五篇，是謂之大戴禮記。其後四十七篇亡，存三十八篇，而夏小正一篇多別行。故實闕四十六篇，存者宜爲三十九篇。按夏小正爲三代之書，德爲之作

傳別行，故隋志於大戴禮記外，別出夏小正一卷。後盧辯作大戴禮記注，始採其傳編入書中，故唐志遂不著錄。今本亦作如此，編爲十三卷傳於世。

五九 戴 聖

戴聖字次君，梁人。與德同事后倉治禮，故時人以德稱大戴，聖稱小戴。宣帝時以博士論石渠，至九江太守。聖授梁人橋仁字季卿，楊榮字子孫。仁爲大鴻臚，家世傳業。榮琅邪太守。由是小戴有橋、楊氏之學。按禮、隋書、經籍志云：漢初河間獻王，得仲尼弟子及後學所記一百三十一篇獻之時，無傳之者。至劉向考校經籍，檢得一百三十篇，第而敘之。又得明堂陰陽記三十三篇，孔子三朝記七篇，王氏記二十一篇，樂記二十三篇，凡五種，合二百四十篇。戴德刪其煩重，合而記之，爲八十五篇，謂之大戴禮記。聖又刪大戴之書爲四十六篇，謂之小戴禮記，即今所謂禮記是也。然隋志所稱四十六篇，實爲四十九篇之誤。後漢書、橋元傳，稱七世祖仁，著禮記章句四十九篇，號曰橋君學，是此時已稱四十九篇，可爲明證。今亦爲四十九篇，鄭玄注爲二十卷傳於世。

六〇 嚴彭祖

嚴彭祖字公子，東海下邳人。與嚴安樂俱事陸孟治、公羊春秋。孟弟子百餘人，唯彭祖、安樂爲明，質問疑誼，各持

所見。孟曰：「春秋之意，在二子矣。」孟死，彭祖、安樂各專門教授，由是公羊有顏嚴之學。宣帝時，彭祖爲博士，至河南東郡太守。以高第入爲左馮翊，遷太子太傅，廉直不事權貴。或說曰：「天時不勝人事，君以不修小禮曲意，亡貴人左右之助，經誼雖高，不至宰相，願少有勉彊。」彭祖曰：「凡通經術，固當修行先王之道，何可委曲從俗，苟求富貴乎？」彭祖竟以太傅官終。授琅邪王中，爲元帝少府，家世傳業。中授同郡公孫文，東門雲。雲爲荊州刺史，坐爲江賊拜辱命，下獄誅。文東平太傅。徒衆尤盛云。

六一 顏安樂

顏安樂字公孫，魯國薛人。睦孟姊子也。事睦孟治公羊春秋。家貧，爲學精力。宣帝時，與嚴彭祖同爲博士，官至齊郡太守丞。後爲仇家所殺。安樂授淮陽冷豐、淄川任公。公爲少府，豐爲淄川太守，由是顏家有冷、任之學。又琅邪管路、泰山冥都，路爲御史中丞，都爲丞相史。路與都亦同事安樂，故顏氏復有管、冥之學。

六二 蔡千秋

蔡千秋字少君，沛人。事魯榮，廣受穀梁春秋。宣帝卽位，聞衛太子好穀梁春秋，以問丞相韋賢，長信少府夏侯勝，及侍中樂陵侯史高，皆魯人也。言穀梁子本魯學，公羊氏迺齊學也，宜與穀梁。時千秋爲郎，召見與公羊家並說，上善

毅梁說，擢千秋爲諫大夫，給事中，後有過，左遷平陵令。復求能爲毅梁者，莫及千秋。上愍其學且絕，迺以千秋爲郎中戶將，選郎十人從受。汝南尹更始本自事千秋，能說矣。會千秋病死，徵江公孫爲博士。江公孫復死，迺徵周慶，丁姓待詔保宮，使卒授十人。慶、姓二人，蓋亦與千秋同事築廣者。自元康中始講，至甘露元年，積十餘歲皆明習。迺召五經名儒，太子太傅翫望之等大議殿中，平公羊、毅梁同異，各以經處是非。時公羊博士嚴彭祖、侍郎申軌、伊推、宋顯、毅梁議郎尹更始、待詔劉向、周慶、丁姓並論。議三十餘事，望之等十一人，各以經誼對，多從毅梁，由是毅梁之學大盛。慶、姓皆爲博士矣。

六三 張 禹

張禹字長子，清河人。（按非成帝時張禹）禹與蕭望之同時爲御史，數爲望之言左氏春秋，望之善之，上書數以稱說。後望之爲太子太傅，薦禹於宣帝，徵禹待詔，未及問，會疾卒。禹授尹更始、更始傅子咸及翟方進、胡常。常授黎陽賈護，哀帝時待詔爲郎，授蒼梧陳欽。欽以左氏授王莽至將軍。而劉歆從尹咸及翟方進受，由是言左氏者，本之賈護，劉歆，其學遂昌。按左氏春秋漢初時未興，惟北平侯張蒼及梁太傅賈誼、京兆尹張敞、大中大夫劉公子修之。賈誼授趙人賈公，賈公授子長卿，長卿授於禹云。

六四 劉 向 (前七七—前六)



劉 向

劉向字子政，沛人。高祖少弟楚元王交之後也。本名更生，年十二以父德任爲釐郎。既冠，以行修飭，擢爲諫大夫。是時宣帝循武帝故事，招選名儒俊材置左右。向以通達，能屬文辭，與王褒、張子僑等並進對，獻賦頌凡數十篇。上復與神仙方術之事，而淮南有枕中鴻寶苑祕書，言神仙使鬼物爲金之術，及鄒衍重道延命方，世人莫見，而向父德武帝時治淮南獄，得其書。向幼而讀誦，以爲奇，獻之，言黃金可成。上令典尚方鑄作事，費甚多，方不驗。上乃下向吏，勅向鑄僞黃金，繫當死。向兄陽城侯安民上書，入國戶半贖向罪。上亦奇其材，得踰冬減死論。會初立穀梁春秋，徵向受穀梁講論五經於石渠，復拜爲郎中，給事黃門，遷散騎諫大夫，給事中。元帝初卽位，太傅蕭望之爲前將軍，少傅周堪爲諸吏光祿大夫，皆領尚書事，甚見尊任。向年少於望之，堪然二人重之，薦向宗室忠直，明經有行，擢爲散騎中正，給事中。與待中金敞，拾遺於左右。四人同心輔政，患苦外戚許，史在位放縱，而中書宦官弘恭、石顯弄權，望之、堪、向議欲白，罷退之。未白，而語泄，遂爲許、史及恭、顯所譖，堪、向下獄，及望之皆免官。其春地震，上感悟，下詔賜望之符關內侯，奉朝請。秋，徵堪、向欲以爲諫大夫，恭、顯白皆爲中郎。各地復震，恭、顯、許、史子弟侍中諸曹，皆側目於望之等。向懼焉，乃使其外親

上變事。言竊聞故前將軍蕭望之等皆忠正無私，欲致大治，忤於貴戚尙書。今道路人聞望之等復進，以爲且復見毀讒，必曰嘗有過之臣，不宜復用，是大不然。臣聞春秋地震爲在位執政太盛也，不爲三獨夫動，亦以明矣。臣愚以爲宜退恭顯，以章蔽善之罰，進望之等，以通賢者之路。如此太平之門開，災異之原塞矣。書奏，恭顯疑其向所爲，白請考姦詐，辭果服，遂逮向繫獄。下太傅章玄成、諫大夫貢禹、與廷尉雜考。劾向前爲九卿，坐與望之堪謀排車騎將軍高許、史氏侍中者，毀離親戚欲退去之，而獨專權，爲臣不忠。幸不伏誅，復蒙恩徵用，不悔前過，而教令人言變事，誣罔不道。向坐免爲庶人，而望之亦坐，使子上書自寬前事。恭顯白，令詣獄置對。望之自殺，上甚悼恨之，乃擢周堪爲光祿勳，大見信任。恭顯懼之，數僭毀焉。向見堪在位，幾已得復進，懼其傾危，乃上封事以諫。恭顯見其書，愈與許、史比，而怨向等。及成帝卽位，顯等伏辜，向乃復進用，自是改名更生爲向。向以故九卿，召拜爲中郎，使領護三輔都水。數奏封事，遷光祿大夫。是時帝元舅陽平侯王鳳爲大將軍秉政，倚太后專國權，兄弟七人，皆封爲列侯。時數有大異，向以爲外戚貴盛，鳳兄弟用事之咎。而上方精於詩書，觀覽古文，詔向領校中五經祕書。向見尙書洪範，箕子爲武王陳五行陰陽休咎之應，乃集合上古以來，歷春秋六國至秦，漢符瑞災異之記，推迹行事，連傳禍福，著其占驗，比類相從，各有條目，凡十篇，號曰洪範五行傳論奏之。上心知向忠精，故爲鳳兄弟起此論也，然終不能奪王氏權。久之，營起昌陵，數年不成，復還歸延陵。制度泰奢，向上疏諫之，上甚感其言，而不能從其計。向暗俗彌奢，淫而趙衛之屬起微賤，踰禮制。向以爲王教由內及外，自近者始，故採取詩書所載賢妃貞婦與國顯家可法則，及孽嬖亂亡者，序次爲列女傳凡八篇，以戒

天子及采傳記行事，著新序，說苑凡五十篇奏之。數上疏，言得失，陳法戒。書數十上，以助觀覽，補遺闕。上雖不能盡用，然內嘉其言，常嗟歎之。時上無繼嗣，政由王氏出，災異浸甚。向雅奇陳湯智謀，與相親友，獨謂湯曰：「災異如此，而外家日盛，其漸必危劉氏。吾幸得同姓末屬，累世蒙漢厚恩，身為宗室遺老，歷事三主，上以我先帝舊臣，每進見，常加優禮，吾而不言，孰當言者？」遂上封事極諫。書奏，上召見向，歎息悲傷，其意謂曰：「君且休矣，吾將思之。」以向爲中壘校尉。其後復數上奏辭，皆未見用。向自見得信於上，故常顯認宗室，譏刺王氏，及在位大臣，其言多痛切，發於至誠。上數欲用向爲九卿，輒不爲王氏居位者及丞相御史所持，故終不遷。居列大夫官，前後三十餘年，年七十二卒。卒後十三歲，而王氏果代漢矣。向爲人簡易，無威儀，廉靖樂道，不交接世俗，專積思於經術。晝誦書傳，夜觀星宿，或不寐達旦。自孔子刪述六經以後，中經秦火，楚漢之爭，散佚已盡。至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弘校兵書，太史尹咸校數術，侍者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旨意，錄而奏之。向卒，子猷卒其業。其自著說序十卷，說苑二十卷，列女傳八卷，今均傳於世。

六五 京 房

(前七七—前三七)

京房字君明，東郡頓丘人。治易事梁人焦延壽，字贛。延壽貧賤，以好學得幸梁王，王供其費用，令極意學。既成，爲郡史，察舉，補小黄令。以候司先知姦邪，盜賊不得發。愛養吏民，化行縣中。舉最，當遷，三老官屬上書願留延壽，有詔許

增秩留，卒於小黃。延壽常曰：「得我道以亡身者，京生也。」其說長於災變，分六十卦更直日用事，以風雨寒溫爲候，各有占驗。房用之，尤精好鐘律，知音聲。元帝初元四年，以孝廉爲郎。永光建昭間，西羌反，日蝕又久，青亡光，陰霧不精，房素上疏先言其將然，近數月，遠一歲，所言屢中，上悅之。是時中書令石顯專權，顯友人五鹿充宗爲尚書令，與房同經，論議相非。二人用事，房嘗宴見，指石顯等不可用。石顯、五鹿充宗皆疾房欲遠之，建言宜試房以郡守。元帝於是以房爲魏郡太守，秩八百石。房自知數以論議爲大臣所非，內與石顯、五鹿充宗有隙，不欲遠離。及爲太守，憂懼，以建昭二年二月朔，拜上封事。初，淮陽憲王舅張博，從房受學，以女妻房。房與相親，每朝見，輒爲博道其語。房曰：「中書令石顯，尚書令五鹿充宗，相與合同，巧佞之人也。事縣官十餘年，及丞相韋侯，皆久亡補，於民可謂亡功矣。此尤不欲行考功者也。」博乃說淮陽王朝見，勸上行考功事。不然，但言丞相中書令任事久而不治可休。丞相以御史大夫鄭弘代之。遷中書令置他官，以鈎盾令徐立代之。石顯微司具知之，告房與張博通謀，非謗政治，歸惡天子，誣誤諸侯。於是房、博皆棄市，弘坐免爲庶人。房死時，年四十一。房以延壽易卽孟氏學。至成帝時，劉向校書，考易說，以爲諸易家說，皆祖田何、楊何、丁寬、大詡略同，唯京氏爲異黨。蓋延壽獨得隱士之說，託之孟氏，不相與同。房擬東海殷嘉、河東姚平、河南乘弘，皆爲郎博士，由是易又有京氏之學。所著漢志載有易孟氏京房十一篇，易災異孟氏京房六十六篇，今皆失傳。

六六 費直

費直字長翁，東萊人。治易爲郎，至單父令。長於卦筮，亡章句，徒以篆、象、繫辭十篇，文言解說上下經。琅邪王璜字平仲能傳之。由是易有費氏之學，然未立於學官。後漢時大行、馬融、鄭衆、鄭玄、荀爽等，均傳費氏易，至晉永嘉之亂，遂不傳。

六七 高相

高相沛人。治易與費直同時，其學亦亡章句，專說陰陽災異。自言出於丁寬，傳至相，相授子康及蘭陵毋將永。康以明易爲郎，永至豫章都尉。及王莽居攝，東郡太守翟誼謀舉兵誅莽，事未發，康侯知東郡有兵，私語門人，門人上書言之。後數月，翟誼兵起，莽召問，對受師於康。莽惡之，以爲惑衆，斬康。故易雖有高氏學，而未嘗立於學官。

六八 史游

史游不知何許人。元帝時，爲黃門令，蓋宦官也。其始末不可考，嘗作草書。漢書、藝文志載游作急就一篇，或稱急就篇，初無一定。至隋書、經籍志又稱急就章，因遂稱爲草章。蓋游解散隸體，取漢俗簡惰，漸以行之也。然則所謂草章者，正因游作是書，以所變草法書之，後人以其出於急就章，遂名草章耳。今本每節之首，俱有草頭幾字，知急就章乃其本名，或稱急就篇，或但稱急就，乃偶然異文也。今有顏師古註及王應麟補註，蓋爲四卷傳於世。

六九 揚雄（前五三一—後一八）

揚雄字子雲，蜀郡成都人。少而好學，博覽無所不見，不爲章句，訓故通而已。年四十餘，始游京師，大司馬車騎將軍王音奇其文雅，召以爲門下史，莽雄待詔歲餘，奏羽獵賦，除爲郎，給事黃門，與王莽、劉歆並。哀帝之初，又與董賢同官。當成、哀平間，莽賢皆爲三公，權傾人主，所荐莫不拔擢，而雄三世不徙官。及莽篡位，談說之士，用符命稱功德，雄封爵者甚衆，雄復不侯。以耆老久次，轉爲大夫。恬於利勢，迺如是。時劉歆、甄豐皆爲上公，莽旣以符命自立，卽位之後，欲絕其原，以神前事。而豐子尋、歆子棻復獻之，莽誅豐父子，投棻四裔。辭所連及，便收不請。時雄校書天祿閣，上治獄事，使者來，欲收雄。雄恐不能自免，迺從閣上自投下，幾死。莽聞之曰：「雄素不與事，何故在此？」問請問其故，迺棻嘗從雄學，作奇字，雄不知情。有詔勿問。然京師爲之語曰：「惟寂寞自投閣，爰清靜作符命。」雄以病免，復召爲大夫。以天鳳五年卒，年七十一。雄爲人簡易佚蕩，口吃不能劇談，默而好深湛之思，清靜亡爲，少嗜欲，惟好古而樂道。欲求文章成名於後世，以爲經莫大於易，故作太玄。傳莫大於論語，作法言。史篇莫善於倉頡，作訓纂。箴莫善於虞箴，作州箴。賦莫深於離騷，反而廣之。辭莫麗於相如，作四賦。皆斟酌其本，相與放依而馳騁。心於內不求於外，於時人皆忽之。劉歆嘗謂之曰：「空自苦，今學者有祿利，然尙不能明易，又如玄何？吾恐後人用覆瓿也。」雄笑而不應。諸儒或譏以爲雄非聖人而作經，猶春秋、吳楚之君，僭號稱王，蓋誅絕之罪也。雄爲繼承儒道二家之學者，嘗言「老子之言道德

也，吾有取焉；其槌提仁義，絕滅禮樂，吾無取焉。」故所著太玄，即取自老子無爲之思想。法言則又尊儒家之言。所著今有太玄十卷，揚子法言十三卷，方言十三卷，及揚子雲集，傳於世。

七〇 劉 歆 (一一三)

劉歆字子駿，沛人。漢之宗室向少子也。以通詩書，能屬文召見成帝待詔宦者，置爲黃門郎。河平中，受詔與父向領校祕書，講六藝，傳記，諸子，詩賦，數術，方技，無所不究。向死後，歆復爲中壘校尉。哀帝初卽位，大司馬王莽舉歆宗室有材行，爲侍中，太中大夫，遷騎都尉奉車，光祿大夫。貴幸復領五經，卒父前業。歆乃集六藝羣書，種別爲七略，一曰輯略，二曰六藝略，三曰諸子略，四曰詩賦略，五曰兵書略，六曰術數略，七曰方術略。歆及向初皆治易。宣帝時，詔向受經。梁春秋，十餘年大明習。及歆校祕書，見古文春秋左氏傳，歆大好之。時丞相史尹咸，以能治左氏，與歆共校經傳。歆略從咸及丞相翟方進，受質問大義。初左氏傳多古字古言，學者傳訓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轉相發明，由是皆可義理備焉。歆亦湛靖有謀，父子俱好古，博見彊志，過絕於人。歆以爲左丘明好惡，與聖人同，親見夫子。而公羊殺梁在七十子後，傳聞之與親見之，其詳略不同。歆數以難向，向不能非聞也，然猶自持其殺梁義。及歆親近，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詩，逸禮，古文尙書，皆列於學官，哀帝令歆與五經博士講論其義，諸博士或不肯置對，歆因移書太常博士責讓之。其言甚切，諸儒皆怨恨。是時名儒光祿大夫龔勝以歆移書上疏，深自罪責，願乞骸骨罷。及儒者師丹爲

大司空亦大怒，奏欲改亂舊章，非毀先帝所立。上曰：「欲欲廣道術，亦何以爲非毀哉？」歆由是忤執政大臣，爲衆儒所訕，懼，求出補吏，爲河內太守。以宗室不宜典三河，徙守五原。後復轉在涿郡。歷三郡守，數年以病免官。起家復爲安定屬國都尉。會哀帝崩，王莽持政，莽少與歆俱爲黃門郎，重之。白太后，太后留歆爲右曹太中大夫。遷中壘校尉，羲和京兆尹，使治明堂，辟雍，封紅，休侯，典儒林，史卜之官。考定律曆，著三統曆譜。歆以建平元年又改名秀，字穎叔。及王莽篡位，歆爲國帥。後南陽兵起，歆懼大禍將至，從王涉言，將謀誅莽。事洩，遂自殺，時爲更始元年，年七十餘。歆著作中，以七略爲最有名，使上古之書籍，有所稽考，其功可謂不少。其後班固作漢書藝文志，卽據以刪訂者，實爲籀學之始云。

七一 桓 譚 (前五三一—?)

桓譚字君山，沛國相人。父成帝時爲太樂令，譚以父任爲郎。哀帝時，傅皇后父孔鄉侯晏，深善於譚。是時高安侯董賢寵幸，女弟爲昭儀，皇后日已疏。晏嚶嚶不得意，譚進說曰：「昔武帝欲立衛子夫，陰求陳皇后之過，陳后終廢，子夫竟立。今董賢至愛，而女弟尤幸，殆將有子夫之變，可不憂哉？」晏驚動曰：「然爲之奈何？」譚曰：「刑罰不能加無罪，邪枉不能勝正人。夫士以才智娶君，女以媚道求主，皇后年少，希更艱難，或驅使醫巫，外求方技，此不可不備。又君侯以后父尊重，而多通賓客，必借以重勢，貽致讒議。不如謝絕門徒，務執謙慤，此修己正家避禍之道也。」晏曰：「善。」

遂罷遣賓客。入白皇后，如譚所戒。後賢果風大醫令，與欽使求傅氏罪過，遂連后弟侍中嘉。詔獄無所得，乃解。故傅氏終全於哀帝之時。及董賢爲大司馬，聞譚名，欲與之交，譚先奏書於賢，說以輔國保身之術。賢不能用，遂不與通。當王莽居攝，篡弑之際，天下之士，莫不競褒稱德，美作符命，以求容媚。獨譚自守，默然無言。莽時爲掌樂大夫，更始立，召拜太中大夫。光武卽位，徵待詔。上書言事，失旨不用。後大司空宋弘薦譚，拜議郎，給事中，因上疏陳時政所宜，書奏不省。是時帝方信讖，多以決定嫌疑，又酬賞少薄，天下不時安定，譚復上疏極諫，帝省奏愈不悅。其後有詔會，議靈臺所處，帝謂譚曰：「吾欲識決之，何如？」譚默然良久曰：「臣不讀讖。」帝問其故，譚復極言讖之非經。帝大怒曰：「桓譚非聖無法。」將下斬之，譚叩頭流血，良久乃得解，出爲六安郡丞，竟忽忽不樂，遂病卒，時年七十餘。譚好音律，善鼓琴。博學多通，循習五經，皆訓政大義，不爲章句。能文章，尤好古學，數從劉歆，揚雄辨析疑異。性嗜倡樂，簡易不修威儀。而喜非毀俗儒，由是多見排抵。所著有新論二十九卷，言當世行事。又有賦諫書奏文集，今均傳於世。

七二 杜 林 (一四七)

杜林字伯山，扶風茂陵人。父鄴，咸哀間爲涼州刺史。林初爲郡吏。王莽敗，盜賊起，林與弟成，及同郡范滂、孟冀等，將細弱俱客河西。道逢賊數千人，遂掠取財裝，褫奪衣服，拔刃向林等，將欲殺之。冀仰曰：「願一言而死。將軍知天神乎？亦眉兵衆百萬，所向無前，而殘賊不道，卒至破敗。今將軍以數千之衆，欲規霸王之事，不行仁恩，而反遵覆車，不畏

「天乎？」賊遂釋之，俱免於難。隗囂素聞林志節，深相敬待，以爲治書。後因疾告去，辭還祿食。囂復欲令彊起，遂稱篤。囂意雖相望，且欲優容之，乃出令曰：「杜伯山天子所不能臣，諸侯所不能友，蓋伯夷、叔齊恥食周粟。今且從師友之位，須道開通，使順所志。」林雖拘於囂，而終不屈節。光武建武六年，弟成卒，囂乃聽林持喪東歸。既遣而悔，追令刺客楊賢於隴，抵遮殺之。賢見林身推鹿事，載致弟喪，乃嘆曰：「當今之世，誰能行義？我雖小人，何忍殺義士。」因亡去。光武聞林已還，乃徵拜侍御史，引見，問以經書故舊及西州事，甚悅之，賜車馬衣被。羣寮知林以名德用，甚尊憚之。京師士大夫咸推其博洽。河南鄭興、東海衛宏等，皆長於古學。興嘗師事劉歆，林既遇之，欣然言曰：「林得興等固諧矣。使宏得林，且有以益之。」及宏見林，聞然而服。後代王良爲大司徒司直，林薦同郡范滂、趙秉、申屠剛，及隴西牛邯等，皆被擢用，士多歸之。十一年司直官罷，以林代郭憲爲光祿勳。內奉宿衛，外總三署，周密敬慎，選舉稱平。郎有好學者，輒見誘進，朝夕滿堂。後爲東海王太傅。二十二年，復爲光祿勳。頃之，代朱浮爲大司空。博雅多通，稱爲任職相。明年卒。林少好學沈深，家既多書，又外氏張疎父子喜文采，林從疎受學，博洽多聞，時稱通儒。初在西州，得漆書古文尙書一卷，常寶愛之，雖遭艱困，握持不離身。後出示衛宏等曰：「林流離兵亂，常恐斯經將絕，何意東海衛子濟南徐生復能傳之，是道竟不墜於地也。古文雖不合時務，願諸生無悔所學。」蓋徐巡始師事宏，後更受林學。於是古文尙書至時復大行矣。

七三 鄭興

鄭興字少贛，河南開封人。少學公羊春秋，晚善左氏傳，遂積精深思，通達其旨，同學多師事之。王莽時，將門人從劉歆講正大義，歆美興才，使撰條例章句訓故及校三統曆。更始立，以司直李松行丞相事，先入長安，以興爲長史。令還奉迎遷都。更始諸將皆山東人，咸勸留洛陽。興說更始以國家之守，轉在函谷，雖臥洛陽，庸得安枕乎？更始乃決西遷，拜興爲諫議大夫，使安集關西及朔方、涼、益三州。還拜涼州刺史。會天水有反者，攻殺郡守，興坐免。時亦眉入關，東道不通。興乃西歸，陳翼虛心禮請，而興恥爲之屈，稱疾不起。翼於己自飾，常以爲西伯復作，乃與諸將議自立爲王。興聞，說以恐招禍患，翼竟不稱王。其後興乞骸骨，歸葬父母。翼知不可留，遂令興與妻子俱東。時光武建武六年也。侍御史杜林，先與興同寓關右，薦之爲太中大夫。帝嘗問興郊祀事曰：「吾欲以讖斷之何如？」興對曰：「臣不爲讖。」帝怒曰：「卿之不爲讖，非之邪？」興惶恐曰：「臣於書有所未學，而無所非也。」帝意乃解。興數言政事，依經守義，文章溫雅，然以不善讖，故不能任。九年，使監征南積弩營於津鄉。會征南將軍岑彭爲刺客所殺，興領其營，遂與大司馬吳漢俱擊公孫述。述死，詔興留屯成都。頃之，侍御史舉奏興奉使私買奴婢，坐左轉蓮芍令。是時喪亂之餘，郡縣殘荒，興方欲築城郭，修禮教以化之，會以事免。其後遂不復仕，雖三公連辟，亦不肯應。卒於家。興好古學，尤明左氏春秋及周官，長於曆數。自杜林、桓譚、衛宏之屬，莫不斟酌焉。當時言左氏者多祖於興，而賈逵亦自傳其父業，故左氏遂有鄭、賈之學。

七四 陳元

陳元字長孫，蒼梧廣信人。父欽，習左氏春秋，事黎陽賈護，與劉歆同時，而別自名家。王莽從欽受左氏學，以欽爲馱難將軍。元少傳父業，爲之訓詁，銳精草思，至不與鄉里通。以父任爲郎。光武初卽位，元與桓譚、杜林、鄭興俱爲學者所宗。時議欲立左氏傳，博士范升奏以左氏淺末，不宜立。元聞之，乃詣闕上疏，大意謂丘明至賢，親受孔子，而公羊穀梁，傳聞於後世。今論者沉溺所習，玩守舊聞，固執虛言傳受之辭，以非親見實事之道，此所謂小辨破言小言破道者也。書奏下其議，范升復與元相辨難，凡十餘上，帝卒立左氏學。太常選博士四人，元爲第一。帝以元新忿爭，乃用其次司隸從事李封。於是諸儒以左氏之立，論議謹譁，自公卿以下，數廷爭之。會封病卒，左氏復廢。元以才高著名，先後辟司空李通司徒歐陽歆府，數陳當世便事，郊廟之禮，帝不能用。以病去，年老卒。元實爲左氏之功臣。其後賈逵、鄭玄力倡左氏春秋，學遂大盛。

七五 衛宏

衛宏字敬仲，東海人。少與河南鄭興俱好古學。初九江謝曼卿善毛詩，乃爲其訓，宏從曼卿受學，因作毛詩序，善得風雅之旨。後從大司空杜林更受古文尚書作訓旨。時濟南徐巡師事宏，後從林受學，亦以儒顯。由是古學大興。光

武以爲議郎。宏作漢舊儀四篇，以載西京雜事。今題爲漢官舊儀四卷傳於世。惟今所傳詩序衆說紛紛，究不知爲誰所作，誌之以爲存疑。

七六 范 升

范升字辯卿，代郡人。少孤，依外家居。九歲，通論語、孝經。及長，習梁丘易。老子，教授後生。王莽大司空，王邑，辟升爲議曹史。時莽頻發兵役，徵賦繁興，升乃奏記於邑，願蒙引見，以陳所懷。邑雖然其言，而竟不用。升稱病乞身，邑不聽。令乘傳使上黨，升遂與漢兵會，因留不還。建武二年，光武徵詣懷宮，拜議郎，遷博士。時博士梁恭，山陽太守呂光俱修梁丘易，二人年並耆艾，經學深明，升上疏讓之。帝不許，由是更重之。數詔引見。每有大議，輒見訪問。時尚書令韓歆上疏欲爲費氏易，左氏春秋立博士，詔下其議。四年正月朝，公卿大夫博士見於雲臺。帝曰：「范博士可前平說。」升起對曰：「左氏不祖孔子，而出於丘明，師徒相傳，又無其人。且非先帝所好，無因得立。」遂與韓歆及太中大夫許淑等互相辯難，日中乃罷。升又奏左氏之失凡十四事。時難者以太史公多引左氏，升又上太史公遠戾五經，謬孔子言，及左氏春秋不可錄三十一事。詔以下博士。後升爲出妻所告，坐繫得出還鄉里。永平中，爲聊城令，坐事免。卒於家。升於易主梁丘，於春秋主公羊。以費（易）左（春秋）二學，無有本師，而多反異。先帝有疑於此，故京氏雖立，輒復見廢。疑道不可由，疑事不可行。其固守經義，亦可謂篤矣。

七七 班彪 (三一—五四)

班彪字叔皮，扶風安陵人。父稚，哀帝時爲廣平太守。彪年二十餘，更始敗，三輔大亂，時隗囂擁衆天水，彪乃避難從之。囂問彪曰：「往者周亡，戰國並爭，天下分裂，數世然後定。意者從橫之事，復起於今乎？將承運失與，在於一人也。願生試論之。」彪對以周之廢興與漢殊異。王氏擅朝，因竊位號，危自上起，傷不及下。是以卽真之後，天下莫不引領而歎。方今雄傑帶州域者，皆無七國世業之資，而百姓謳吟，思仰漢德，已可知矣。而囂終不寤，彪遂避地河西。河西大將軍竇融以爲從事，深敬待之，接以師友之道。彪乃爲融畫策事漢，總河西以拒隗囂。及融徵還京師，光武問曰：「所上章奏，誰與參之？」融對曰：「皆從事班彪所爲。」帝雅聞彪材，因召入見，舉司隸茂才，拜徐令，以病免。後數應三公之命，輒去。復辟司徒王况府。時東宮初建，諸王國並開，而官屬未備，師保多闕。彪上言宜博選名儒，有威望明通政事者，以爲太子太傅，東宮及諸王國，備置官屬。書奏，帝納之。後察司徒廉爲望都長吏，民愛之。建武三十年卒，年五十二。彪旣才高，而好述作，專心於史籍之間。武帝時，司馬遷著史記，自太初以後，闕而不錄。後好事者，頗或綴集時事，然多鄙俗，不足以踵繼其書。彪乃繼採前史遺事，倂貫異聞，作後傳數十篇。斟酌前史，議正得失。其後子固廣續其志，卒成漢書，彪實開其先河也。

七八 鄭 衆

鄭衆字仲師，河南開封人。與之子也。年十二，從父授左氏春秋，精力於學，知名於世。光武建武中，皇太子及山陽王荆，因虎賁中郎將梁松，以繡帛聘請衆，欲爲通義引籍，出入殿中。衆謂松曰：「太子儲君，無外交之義。漢有舊防，蕃王不宜私通賓客。」遂辭不受。松復風衆以長者意不可逆。衆曰：「犯禁觸罪，不如守正而死。」太子及荆聞而奇之，亦不強也。及梁氏事敗，賓客多坐之，唯衆不染於辭。明帝永平初，辟司空府，以明經給事中，再遷越騎司馬。復留給事中，遣衆持節使匈奴。衆至北庭，虜欲令拜，衆不爲屈。單于大怒，圍守閉之，不與水火，欲脅服衆。衆拔刀自誓，單于恐而止。乃更發使，隨衆還京師。其後帝見匈奴來者，問衆與單于爭禮之狀，皆言匈奴中傳衆意氣壯勇，雖蘇武不過。乃以衆爲軍司馬，使與虎賁中郎將馬廖擊車師。至敦煌，拜中郎將，使護西域。遷左馮翊，政有名迹。建初六年，代鄧彪爲大司農。是時肅宗議復鹽鐵官，衆諫以爲不可。詔數切責，至被奏劾，衆執之不移。帝不從。八年卒官。衆在位以清正稱。既承家訓，作春秋難記條例。又受詔作春秋刪十九篇，皆今皆不傳於世。



鄭 衆

七九 王 充 (三七—?)

王充字仲任，會稽上虞人。少孤，鄉里稱孝。後到京師，受業太學，師事扶風班彪。好博覽，而不守章句。家貧無書，常游洛陽市肆，閱所賣書。一見，輒能誦憶，遂博通衆流百家之言。後歸鄉里，屏居教授，仕郡爲功曹，以數諫爭不合去。刺史董勳辟爲從事，轉治中。自免還家。友人同郡謝夷吾上書薦充才學，章帝特詔公車徵，病不行。年漸七十，志力衰耗，乃造養性書十六篇，裁節嗜欲，頤神自守。永元中，卒於家。充好論說，始若詭異，終有理實。以爲俗儒守文，多失其實，乃閉門潛思，絕慶弔之禮，戶牖牆壁，各置刀筆。著論衡八十五篇，二十餘萬言。其書大旨詳於自記一篇。蓋內傷時命之坎塢，外疾世俗之虛僞。故發憤著書，其言多偏激。至於刺孟問孔，以與聖賢相軋，亦可謂大膽者矣。要其思想，接近於老子。尤能廓清當時讖緯之說，破除無謂之迷信。故其書當時未有傳之者，至蔡邕入吳後始見之，而認爲異書，藏之于帳中隱處。今其書缺佚致一篇，凡八十四篇，蓋爲三十卷傳於世。

八〇 賈 逵 (三〇—一〇一)

賈逵字景伯，扶風平陵人。誼之九世孫也。父徽從劉歆受左氏春秋，兼習國語、周官，又受古文尚書於塗暉，學毛詩於謝曼卿，作左氏條例二十一篇。逵悉傳父業，弱冠能誦左氏傳及五經本文。以大夏侯尚書教授，雖爲古學，兼通

五家殺梁之說。自爲兒童，常在太學，不通人間事。諸儒爲之語曰：「問事不休賈長頭。」蓋達身長八尺二寸也。明帝永平中有神雀集宮殿，冠羽有五采色。帝異之，以問臨邑侯劉復，復不能對，薦達博物多識。帝乃召見達問之。對曰：「昔武王終父之業，鸞鷲在岐。宣帝威懷戎狄，神雀仍集。此胡降之徵也。」帝勅蘭臺給筆札，使作神雀頌，拜爲郎。與班固並校祕書，應對左右。章帝立，降意儒術，特好古文尙書，左氏傳。建初元年，詔達入講北宮白虎觀，南宮雲臺。帝善達說，使出左氏傳，大義長於二傳者。達於是具條奏之，凡三十事，皆能明君臣之正義，父子之紀綱。其餘同公羊者，什有七八，雖文簡小異，要無害於大體。書奏，帝嘉之，賜布五百疋，衣一襲。會達自選公羊殿，願諸生高才者二十人，教以左氏，與簡紙經傳各一通。達母常有疾，帝欲加賜，以校書例多，特以錢二十萬使潁陽侯馬防與之。達數爲帝言古文尙書與經傳爾雅詁訓相應，詔令撰歐陽大小夏侯尙書古文同異。達集爲三卷，帝善之。復令撰齊魯韓詩與毛氏異同，并作周官解故，遷達爲衛士令。八年，乃詔諸儒各選高才生受左氏春秋、古文尙書、毛詩，由是四經遂行於世。皆拜達所選弟子及門生爲千乘王國郎，朝夕受業。黃門署學者，皆欣欣羨慕焉。和帝卽位，永元三年，以達爲左中郎將。八年，復爲侍中，領騎都尉。內備帷幄，兼領祕書，近署甚見信用。達薦東萊司馬均，陳國汝郁，帝卽徵之，並蒙優禮。永平十三年卒，年七十二。達性愷悌，多智思，儼儼有大節。然不修小節，當世以爲譏，故不至大官。精於經義，論著至百餘萬言，學者宗之，稱爲通儒。尤明左氏傳及國語，著有左氏傳解詁三十篇，國語解詁二十篇，今僅偶見於他書，均已失傳矣。

八一 班固 (三二—九二)

班固字孟堅，扶風安陵人。彪之子，超之兄也。固年九歲，能屬文，論詩賦。及長，遂博貫載籍，九流百家之言，無不窮究。所學無常師，不爲章句，舉大義而已。永平初，東平王蒼以至戚爲驃騎將軍輔政，開東閣延英雄。時固始弱冠，奏記說蒼廣延羣俊，宜遠近無偏，幽隱必達，並列舉桓、梁、音、馮、李、育、郭、基、王、雍、殷、肅六子，皆有殊行絕才，德隆當世，如蒙徵納，足輔高明，蒼納之。父彪卒，歸鄉里。固以彪所續前史未詳，乃潛精研思，欲就其業。既而有人上書明帝，告固私改作國史者，有詔下郡收固，繫京兆獄，盡取其家書。先是扶風人蘇朗僞言圖讖事，下獄死。固弟超恐固爲郡所覈考，不能自明，乃馳詣闕上書，得召見，具言固所著述意，而郡亦上其書。明帝甚奇之，召詣校書部，除蘭臺令史。與前睢陽令陳宗、長陵令尹敏、司隸從事孟異，共成《光武本紀》。遷爲郎，典校祕書。固又撰



班固

功臣平林新市公孫述事，作列傳載記二十八篇奏之。帝乃復使終成前所著書。固自爲郎後，遂見親近。時京師修起宮室，濬繕城隄，而關中耆老，猶望朝廷西顧。固感前世相如壽王、東方之徒，造構文辭，終以諷勸，乃上兩都賦，盛稱洛邑制度之美，以折西賓淫侈之論。及章帝雅好文章，固愈得幸，數入讀書禁中，或連日繼夜。每行巡狩，輒獻上賦頌。朝廷有大議，使

難問公卿，辨論於前，賞賜恩寵甚渥。固自以二世才術，位不過郎，感東方朔揚雄自論以不遭蘇秦、張儀、范雎、蔡澤之時，作賓戲以自通焉。後遷玄武司馬。天子會諸儒講論五經，同異於白虎觀，作白虎通德論，令固撰集其事。時北單于遣使貢獻，求欲和親。詔問羣僚，議者或以爲匈奴變詐之國，無內向之心，不如不遣使者。而固議以爲此誠國家運於神明自然之徵，宜依故事，復遣使者。固又作典引篇，以敘漢德。會母喪去官。永元初，大將軍竇憲出征匈奴，固爲中護軍與參議。北單于聞漢軍出，遣使款居延塞，欲修呼韓邪故事，朝見天子，請大使憲。上遣固行中郎將事，將數白騎與虜使俱出居延塞迎之。會南匈奴掩破北庭，固至私渠海，聞虜中亂，引還。及竇憲敗，固先坐免官。固不教學諸子，諸子多不遵法度，吏人苦之。初洛陽令种兢嘗行，固奴干其事，騎吏推呼之，奴醉罵。兢大怒，畏憲不敢發，心銜之。及竇氏賓客皆逮考，兢因此捕繫固，遂死獄中。時年六十一。固嘗傷司馬遷博物洽聞，而不能以智免極刑，然固亦身陷大戮，智及之而不能守之，此所謂目見毫毛而不見其睫也。論者惜之。至固所撰漢書，以爲漢紹堯運，以建帝業，至司馬遷追述功德，私作本紀，編於百王之末，廁於秦、項之列，太初以後，闕而不錄，故探撰前記，綴集所聞，上起高祖，下終孝平，莽之誅，以爲如此，可徵一代之史實。史家遂以爲史之有斷代史者，自固始焉。凡紀十二，表八，志十，列傳七十，合爲百篇。其八表并天文志，未竟而卒。和帝詔固妹昭就東觀藏書踵成之。今釐爲一百二十卷傳於世。

八二 李 育

漢代

八五

李育字元春，扶風漆人。少習公羊春秋。沈思專精，博覽世傳，知名太學，深爲同郡班固所重。固奏記薦育於驃騎將軍東平王蒼，由是京師貴戚爭往交之。州郡請召，育到輒辭病去。常避地教授，門徒數百。章帝建初元年，衛尉馬廖舉育方正，爲議郎，後轉博士。四年，詔與諸儒論五經於白虎觀，育以公年義難賈達，往返皆有理證，最爲通儒。再遷尙書令及馬氏廢，育坐爲所舉，免歸。歲餘，復徵，再遷待中，卒於官。育頗涉獵古學，嘗讀左氏傳，雖樂其文采，然謂不得聖人深意。以爲前世陳元、范升之徒，更相非折，而多引圖讖，不據理體，於是作難左氏議四十一事，今已失傳。

八三 張衡（七八—一三九）

張衡字平子，南陽西鄂人。世爲著姓。衡少善屬文，游於三輔，因入京師觀太學，遂通五經，貫六藝。明帝永平中，舉孝廉不行，連辟公府不就。時天下承平日久，自王侯以下，莫不踰侈，衡乃擬班固兩都作二京賦，因以諷諫，精思傳會，十年乃成。大將軍鄧騭奇其才，累召不應。安帝雅聞衡善術學，公車特徵，拜郎中，再遷爲太史令。遂乃研覈陰陽，妙盡旋機之正，作渾天儀，著靈憲算罔論，言甚詳明。順帝初，再轉復爲太史令。衡不慕當世所居之官，輒積年不徙，自去史職，五載復還。陽嘉元年，復造候風地動儀，以精銅鑄成，圍徑八尺，合蓋隆起，形似酒尊，飾以篆文山龜鳥獸之形。中有都柱，傍行八道，施關發機。外有八龍，首銜銅丸。下有蟾蜍，張口承之。振聲激揚，伺者因此覺知。雖一龍發機，而七首不動，尋其方面，乃知震之所在。驗之以事，合契若神。自書典所記，未之有也。自是以後，乃令史官記地動所從方起。初光

武善識，明章二帝，復祖述之，由是儒者爭學圖緯，兼復附以妖言。衡以圖緯虛妄，非聖人之法，乃上疏諫之。以爲圖緯不可信，宜禁絕之。後遷侍中，帝引在帷幄，諷議左右。嘗問衡天下所疾惡者，宦官懼其毀已，遂共譏之。衡常思圖身之事，以爲吉凶倚伏，幽微難明，乃作思立賦，以寄其意。旋出爲河間相。時國王驕奢，不遵典憲，又多豪右，共爲不軌。衡下車治威儀，整法度，陰知姦黨名姓，一時收禽，上下肅然，稱爲政理。視事三年，上書乞骸骨，徵拜尙書。永和四年卒，年六十二。衡雖才高於世，而無驕尙之情。常從容淡靜，不好交接俗人。善機巧，尤致思於天文、陰陽、歷算。常好玄經，謂崔瑗曰：「吾觀太玄，方知子雲妙極道數，乃與五經相擬，非徒傳記之屬。使人難論陰陽之事，漢家得天下二百歲之書也。」論者以爲正其愛玄之深，故能近推形算，遠抽深滯。其所制渾天儀及候風地動儀，使天地無所蘊其靈，有生不能參其智，信非虛言。所著又有周官訓詁，崔瑗以爲不能有異於諸儒也。又欲繼孔子易說，篆象殘缺者，竟不能就。今傳有張平子集於世。

八四 王符

王符字節信，安定臨涇人。少好學，有志操，與馬融、竇章、張衡、崔瑗等友善。安定俗鄙庶孽，而符無外家，爲鄉人所賤。自和安以後，世務游宦，常塗者更相薦引，而符獨耿介，不同於俗，以此遂不得升進，志意蘊憤，乃隱居著書三十餘篇，以譏當時失得。不欲章顯其名，故號曰潛夫論。其指計時短，討摘物情，足以觀見當時之風情。論者謂符書洞悉政

體，似仲長統之昌言，而明切過之，辨別是非，似王充之論衡，而醇正過之。列之儒家，可爲不愧。今編爲十卷傳於世。

八五 馬融

融（七九—一六六）

馬融字季長，扶風茂陵人。將作大匠嚴之子，伏波將軍援之從孫也。融爲人美辭貌，有俊才。初京兆掾恂以儒術教授，隱於南山，不應徵聘，名重關西。融從其遊學，博通經籍。恂奇融才，以女妻之。安帝永初二年，大將軍鄧騭聞融名，召爲舍人，非其好也，遂不應命。客於涼州武都，漢陽界中，會羌虜颶起，邊方擾亂，米穀踴貴，自關以西，道殣相望。融既餓困，乃悔而歎息，謂其友人曰：「古人有言，左手據天下之圖，右手刎其喉，愚夫不爲。所以然者，生貴於天下也。今以曲俗咫尺之差，滅無貴之軀，殆非老莊所謂也。」故往應騭召。四年，拜爲校書郎中，詣東觀校秘書。是時鄧太后臨朝，融兄弟輔政，而俗儒世士，以爲文德可與，武功宜廢，遂寢蒐狩之禮，息戰陣之法，故猾賊從橫，乘此無備。融乃感激，以爲文武之道，聖賢不墜，五才之用，無或可廢。元初二年，遂上廣成頌以諷諫。頌奏，忤鄧氏，滯於東觀，十年不得調。因兄子喪，自劾歸。太后聞之，怒謂融羞薄詔除，欲仕州郡，遂令禁錮之。太后崩，安帝親政，召還鄧舉，復在講部。出爲河間王廢長史。時車駕東巡岱宗，融上東巡頌。帝奇其文，召拜郎中。及北鄉侯卽位，融移病去，爲郡功曹。陽嘉二年，詔舉敦樸，城門校尉岑超舉融，徵詣公車對策，拜議郎。大將軍梁商，表爲從事中郎，轉武都太守。時西羌反叛，征西將軍馬援與護羌校尉胡騎征之，而稽久不進。融知其將敗，上疏乞自劾，朝廷不能用。桓帝時，爲南郡太守。先是融有事忤大將

軍梁冀旨，冀諷有司，奏融在郡貪濁，免官，髡徙朔方。自刺不殊，得赦還，復拜議郎，重在東觀著述，以病去官。延熹九年卒，年八十八。融才高博洽，爲世通儒。教養諸生，常有千數。涿郡盧植，北海鄭玄，皆其徒也。善鼓琴，好吹笛。達生任性，不拘儒者之節。居宇器服，多存修飾。常坐高堂，施絳紗帳，前授生徒，後列女樂。弟子以次相傳，鮮有入其室者。嘗欲訓左氏春秋，及見賈逵、鄭衆注，乃曰：「賈君精而不博，鄭君博而不精。既精既博，吾何加焉。」但著三傳異同說，注孝經、論語、詩、易、三禮、尚書、列女傳、老子、淮南子、離騷。今多散見於各書中。後人又輯其賦頌爲馬季長集，今傳於世。

八六 趙 曄

趙曄字長君，會稽山陰人。少嘗爲縣吏，奉檄迎督郵，曄恥於廝役，遂棄車馬去。赴隄爲資中，詣杜撫受韓詩，究竟其術。積二十年，絕問不還，家爲發喪制服。撫卒乃歸，州召補從事，不就，舉有道。卒於家。曄以身居山陰，所知吳越史實甚多，乃撰吳越春秋一書，雖間類小說家言，如處女試劍，老人化猿之類，但文詞豐蔚，要亦爲稗官雜記之體而已。今釐爲十卷傳於世。又有詩細、歷神淵等，作蔡邕嘗歎其詩細長於論衡，當時咸傳誦之，今已失傳。

八七 趙 岐

趙岐字邠卿，京兆長陵人。初名嘉，生於御史臺，因字臺卿。後避難，故自改名字，示不忘本土也。岐少明經，有才藝，

娶扶風馬融兄女。融外戚豪家，岐常鄙之，不與融相見。仕州郡，以廉直疾惡見憚。年三十餘，有重疾，臥牀七年，自慮奄忽，乃爲遺令，勅兒子曰：「大丈夫生世，趣無箕山之操，仕無伊、呂之勳，天不我與，復何言哉！可立一員石於吾墓前，刻之曰：漢有逸人姓趙名嘉，有志無時，命也奈何！」其後疾瘳。桓帝永興二年，辟司空掾，議二千石得去官，爲親行服，朝廷從之。其後爲大將軍梁冀所辟，爲陳損益求賢之策，冀不納。舉理劇，爲皮氏長。會河東太守劉祐去郡，而中常侍左官兄勝代之，岐恥疾宦官，卽日西歸。京兆尹延篤，復以爲功曹。先是中常侍唐衡兄瑒爲京兆虎牙都尉，郡人以瑒進不由德，皆輕侮之。岐及從兄襲，又數爲貶議，瑒深毒恨。延熹元年，岐爲京兆尹，岐懼禍及，乃與從子翫逃避之。翫果收岐家屬宗親，陷以重法，盡殺之。岐遂逃難四方，江、淮、海、岱，靡所不歷。自匿姓名，賣餅北海市中。時安丘孫嵩，年二十餘，遊市見岐，察非常人，停車呼與共載。岐懼失色，嵩乃下帷，令騎屏行人。密問岐曰：「視子非賣餅者。又相問而色動，不有重怨，卽亡命乎？我北海孫賓石，闔門百口，勢能相濟。」岐素聞嵩名，卽以實告之，遂以俱歸。嵩先入白母曰：「出行乃得死友。」迎入上堂，饗之極歡，藏岐復壁中。數年，岐作房屯歌二十三章。



岐

趙後諸唐死滅，因赦乃出。三府聞之，同時並辟。九年，乃應司徒胡廣之命。會南匈奴反，公卿舉岐，擢拜并州刺史。會坐黨事免。靈帝初，復遭黨錮十餘年。中平元年，四方兵起，詔選故刺史二千石有文武才用者，徵岐拜議郎。大將軍何進舉爲敦煌太守，行至襄武，爲賊邊章等所執。賊欲脅以爲帥，岐詭辭得

免，展轉遠長安。及獻帝西都，復拜議郎，稍遷太僕。後李傕專政，使岐宣揚國命。是時袁紹、曹操與公孫瓚爭冀州，紹及操聞岐至，皆自將兵數百里。岐深陳天子恩德，宜能兵安人之道。又南說劉表，使遣兵洛陽，助修宮室。時孫嵩亦寓於表，岐乃舉爲青州刺史。岐以老病，遂留荊州。曹操時爲司空，孔融上書薦之，於是拜岐爲太常。建安六年卒，年九十餘。先自爲壽藏，圖季札子產、晏嬰，叔向四像居賓位，又自畫其像居主位，皆爲讚頌，勅其子曰：「我死之日，墓中聚沙爲牀，布簟白衣，散髮其上，覆以單被，卽日便下，下訖便掩。」岐多所述作，其著要者有孟子章句十四卷，今傳於世。又有三輔決錄，今僅散見於各書中。

八八 盧 植 (？——一九二)

盧植字子幹，涿郡涿人。少與鄭玄俱事馬融，能通古今學。好精研而不守章句。融外戚豪家，多列女倡歌舞於前。植侍讀積年，未嘗轉眄，融以是敬之。學終辭歸，闔門教授。時皇后父大將軍竇武援立靈帝，初秉機政，朝議欲加封爵。植雖布衣，以武素有名譽，乃獻書以規之，武不能用。州郡數命植，皆不就。建寧中，徵爲博士，乃始起焉。熹平四年，九江蠻反，四府選植才兼文武，拜九江太守。蠻寇賓服，以疾去官。時始立太學石經，以正五經文字，植乃上書，謂宜立毛詩、左氏、周禮爲學官。會南夷反叛，以植嘗在九江有恩信，拜爲廬江太守。植深達政宜，務存清靜弘大體而已。歲餘，復徵拜議郎。與諫議大夫馬日禪、議郎蔡邕、楊彪、韓說等，並在東觀校中書五經記傳，補續漢記。帝以非急務，轉爲侍中，選

尙書。中平元年，黃巾賊起，四府舉植拜北中郎將，發兵進討，斬獲萬餘人。帝遣小黃門左豐，詣軍觀賊勢。或勸植以賂送豐，植不肯。豐還言於帝曰：「賊易破耳。盧中郎固壘息軍，以待天誅。」帝怒，遂檻車徵植，減死罪一等。及車騎將軍皇甫嵩討平黃巾，盛稱植行師方略，嵩皆資用規謀，濟成其功。以其年復爲尙書。帝崩，大將軍何進謀誅中官，乃召并州牧董卓以懼太后。植知卓凶悍難制，必生後患，固斥之，進不從。及卓至，果凌虐朝廷。乃大會百官於朝堂，議欲廢立，羣僚無敢言，獨植抗議不同。卓怒罷。會將誅植，植素善蔡邕，邕時見親於卓，故往請植事。又議郎彭伯亦諫植，海內大儒，今先害，天下震怖。卓乃止，但免植官而已。植以老病求歸，懼不免禍，乃詭道從轅轅出。卓果使人追之，到懷不及，遂隱於上谷，不交人事。冀州牧袁紹請爲軍師。初平三年卒。臨困勅其子儉葬於土穴，不用棺槨，附體單帛而已。其後檀操北討柳城，過涿郡，爲除其墳墓。植性剛毅，有大節。常懷濟世志，不好辭賦。能飲酒一石。與鄭玄同以經學著名海內，學者尊爲儒宗。所著有尙書章句，三禮解詁，今均散見於他書中。

八九 鄭玄 (一七二—二〇〇)

鄭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少爲鄉齋夫，掌聽訟收賦稅，得休歸。常詣學官，不樂爲吏。父數怒之，不能禁。遂造太學受易，師事京兆第五元，始通京氏易，公羊春秋，三統歷，九章算術。又從東郡張恭祖受周官禮記，左氏春秋，韓詩，古文尙書。以山東無足問者，乃西入關，因涿郡盧植事扶風馬融。融門徒四百餘人，升堂進者五十餘。融素驕貴，玄在門下，



漢代

三年不得見乃使高業弟子傳受於玄玄日夜尋誦未嘗怠倦會融集諸生考論圖緯聞玄善算乃召見於樓上玄問從質諸疑義問畢歸融喟然謂門人曰「鄭生今去吾道東矣」玄自遊學十餘年乃歸鄉里家貧客耕東萊學徒相隨已數百千人及黨事起乃與同郡孫嵩等四十餘人俱被禁錮遂隱修經業杜門不出時任城何休好公羊學遂著公羊墨守左氏膏肓穀梁廢疾玄乃著發墨守鍼膏肓起廢疾以駁之休見而歎曰「康成入吾室操吾矛以伐我乎」初中興之後范滂陳元李育賈逵之徒爭論古今學後馬融答北地太守劉瓛及玄答何休義據通深由是古學遂明靈帝末黨錮禁解大將軍何進聞而辟之州郡以進權威不敢違意遂脅迫玄不得已而詣之進為設几杖禮待甚優玄不受朝服而以幅巾見一宿逃去時年六十弟子河內趙商等自遠方至者數千後將軍袁隗表為侍中以父喪不行幽相孔融深敬於玄隗廢造門告高密縣為玄特立一鄉曰鄭公鄉又廣開門衢令容高車號為通德門董卓遷都長安公卿舉玄為趙相道斷不至會黃巾寇青郡乃避地徐州徐州牧陶謙接以師友之禮建安元年自徐州還高密

道遇黃巾賊數萬人見玄皆拜相約不敢入縣境時大將軍袁紹總兵冀州遣使要玄大會賓客玄最後至乃延升上坐身長八尺飲酒一斛紹客多豪俊並有才說見玄儒者未以通人許之競說異端百家互起玄依方辨對咸出問表皆得所未聞莫不嗟服時汝南應劭亦歸於紹因自贊曰「故太山太守應中遠北面稱弟

子何如？玄笑曰：「仲尼之門，考以四科，回、賜之徒不稱官隕。」劭有慙色。紹乃舉玄茂才，表爲左中郎將，皆不就。公車徵爲大司農，給安車一乘，所過長吏送迎。玄乃以病，自乞還家。五年春，夢孔子告之曰：「起，起，今年歲在辰，來年歲在巳。」既寤，以讖合之，知命當終。有頃寢疾。時袁紹與曹操相拒於官度，令其子譚遣使逼玄隨軍，不得已載病到沅城縣，疾篤不進。其年六月卒，年七十四。遺令薄葬。自郡守以下嘗受業者，纒經赴會千餘人。門生相與撰玄答諸弟子問五經，依論語作鄭志八篇。自秦焚六經，聖文埃滅，漢興諸儒，頗修藝文。及東京學者，亦各名家，而守文之徒，滯固所稟，異端紛紜，互相詭激。遂令經有數家，家有數說。章句多者，或乃百餘萬言，學徒勞而少功，後生疑而莫正。至玄乃括囊大典，網羅衆家，刪裁繁蕪，刊改漏失，自是學者略知所歸。范甯以爲每考先儒經訓，而長於玄，雖仲尼之門下不能過也。所注有周易、尚書、毛詩、周禮、儀禮、禮記、論語、孝經、尚書大傳等，訓故之功，除宋 朱熹外，殆無其匹。而其內容，則今古文兼探，不主一說，可謂集古今之大成。又有所著天文七政論、魯禮禘祫義、六藝論、毛詩譜、駁許慎五經異義、答臨 孝存 周禮難，以及發墨守、鍼昏盲、起廢疾、鄭志等，今均傳於世。

九〇 荀 爽 (二八—一九〇)

荀爽字慈明，潁川 潁陰人。荀况十二世孫也。幼而好學，年十二，能通春秋論語。太尉杜喬見而稱之曰：「可爲人師。」爽遂耽思經書，慶弔不行，徵命不應。潁川爲之語曰：「荀氏八龍，慈明無雙。」桓帝延熹元年，太常趙典舉爽至

孝拜郎中。對策陳便宜，一曰通怨曠和陰陽，二曰省財用實府庫，三曰修禮制綏眉壽，四曰配陽施所蠡斯，五曰寬役賦安黎民。奏聞，即棄官去。後遭黨錮，隱於海上。又南通海邊，積十餘年，以著述爲事，遂稱爲碩儒。黨禁解，五府並辟，司空袁逢舉有道不應。及逢卒，爽制服三年。當世往往化以爲俗，時人多不行妻服，雖在親喪，猶有弔問喪疾者。又私諱其君父及諸名士，爽皆引據大義，正之經典，雖不悉變，亦頗有改。後公車徵爲大將軍，何進從事中郎，進恐其不至，迎薦爲侍中。及進敗，而詔命中絕。獻帝卽位，董卓輔政，復徵之。爽欲遁命，吏持之急，不得去，因復就拜平原相。行至宛陵，復追爲光祿勳。視事三日，進拜司空。爽自被徵命，及登台司九十五日，因從遷都長安。爽見董卓忍暴滋甚，必危社稷，其所辟舉，皆取才略之士，將共圖之。亦與司徒王允及卓長史何顥等爲內謀。會病卒，年六十三。爽與鄭玄俱以儒行爲處士，累徵並謝病不詣。及董卓當朝，復備禮召之，玄竟不屈，以全其高。而爽已黃髮獨至焉。及後潛圖董卓，幾振國命，所謂大直若屈，道固逶迤也。爽所著有禮易傳、詩傳、尚書正經、春秋條例。又集漢事成敗可爲鑒戒者謂之漢語。又作公羊問及辨讖，并他所論敍題爲新書凡百篇，今多亡佚。

九一 何 休 (二二九—二八二)

何休字邵公，任城樊人。父豹，少府。休以列卿子詔拜郎中，非其好也。辭病而去，不仕州郡。進退必以禮，太傅陳蕃辟之，與參政事。蕃敗，休坐廢錮。黨禁解，又辟，司徒李公表休道術深明，宜侍帷幄。侍臣不悅，乃拜議郎。慶陳忠言，再遷

諫議大夫。光和五年卒，年五十四。休爲人質朴訥口，而雅有心思，精研六經，世儒無及者。所作春秋公羊解詁，覃思不闕門，十有七年。又注訓孝經論語，皆經緯典譏，不與守文同說。又以春秋駁漢事六百餘條，妙得公羊本意。與其師博士羊陟，追述李育意，以難二傳，作公羊曼守，左氏膏肓，穀梁廢疾。今除春秋公羊解詁，猶傳於世外，餘多失傳。

九二 服虔

服虔字子慎，河南滎陽人。初名重，又名祇，後改今名。少以清苦建志，入太學受業，有雅才。舉孝廉，稍遷尙書侍郎。高平令。靈帝中平末，拜九江太守。免去，遭亂行，客病卒。虔善著文。嘗以左傳駁何休之所駁漢事六十條。又著春秋左氏傳解，今僅偶見於他書中，久已失傳。

九三 許慎

許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少博學經籍，馬融常推重之。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爲郡功曹，舉孝廉，再遷除汝南。官至太尉南閣祭酒。卒於家。慎性淳篤，以五經傳說，臧否不同，於是撰爲五經異義，舊稱十卷，當時鄭玄曾駁其書，蓋皆一代通儒，大敵相當，輸攻墨守，非後來一知半解，所可望其津涯也。惜其書久已亡佚，僅見於初學記、通典、太平御覽諸書所引。然其最爲後人傳誦之作，則爲說文解字，其書成於和帝永元十二年，凡十四篇，合目錄一篇。

爲十五篇，分五百四十部，爲文九千三百五十三，重文一千一百六十三，註十三萬三千四百四十字。推究六書之義，分部類從，至爲精密。然訓詁簡質，猝不易通，音韻改移，古今異讀，諸聲諸字，亦每難明，故傳本往往譌異。其書以小篆爲宗，至於隸書行書草書，則各爲一體，篆生轉變，時有異同，不悉以小篆相律。自魏晉以來，言小學者皆祖於隸。今蓋爲三十卷傳於世。

九四 張道陵

張道陵字輔漢，沛國豐人。傳說爲張良之後裔。本名陵，後人以陵爲道教之創始者，遂稱道陵。少遊太學，博通五經。至晚年，學長生之道，得金丹，入鶴鳴山，著道書二十四篇，引誘人民入其門者，皆出五斗米，故稱五斗米道或米賊。陵死後，其子衡及孫魯，三世均修此術，稱陵爲天師，衡爲嗣師，魯爲孫師。魯始爲荊州太守劉焉之部下，其後獨立，據漢中三十餘年，遂降於曹操。五斗米道之方法，有病者則使飲符水，或書病者之姓名三通，一揭於山上，一埋於地下，一沈於水中，稱爲祈禱三官。若病不癒，則謂其人未信道。張魯自號師君，稱初學者爲鬼卒，信徒爲姦令，又爲祭酒。教鬼卒誦老子。又於各地建免費之旅舍，置免費之米肉，任旅客自由取之。若有貪心過分取之，則忽罹疾病。又依月令，每春夏禁殺生釀酒。至魯子盛，移於江西之龍虎山，直至於今。其傳家寶物，爲劍、印，及都功錄三種。陵之五斗米道，實爲一種教匪。其利用老子之理由，蓋以老子之書，主於無爲，以籠絡一般不平之徒。又以當時黃老之學甚盛，方士多

創怪力亂神之說，陵更附會之，以煽動愚民。由是道教之勢力，遂得確立矣。

九五 魏伯陽

魏伯陽，上虞人。通貫詩律，文辭贍博。修真養志，得周易參同契，桓帝時以授同郡淳于叔通。與張道陵約爲同時人。陵之五斗米道，雖爲道教之始，然道教之所以成立爲宗教者，必有其學理之根柢。陵所爲道書，今雖有傳，然皆爲後人僞托，無足置信。道教之目的，爲長壽幸福，於是有化丹砂爲黃金之術，服茯苓以不死之術。陵不過以符籙愚人而已，故此稱之爲符籙派。至伯陽始欲製神仙之奇藥，以爲服之竟可長生不老，世又稱之爲丹鼎派，以其能煉丹而成仙藥也。故道教學理之基礎，至伯陽始建立。伯陽所著周易參同契，卽爲後世道教言煉養之所本。蓋參爲雜，同爲通，契爲合，欲合周易黃老爐火三家以契於大道也。其內容約有內丹、外丹之分。內丹卽調和其在內之精氣，外丹則用硫石、水銀等藥物，在爐火中燒煉而成黃金九丹。其書註者甚多，最著名者，爲後蜀彭曉之周易參同契通真義三卷，及宋朱熹周易參同契考異一卷，今均傳於世。

九六 應劭

應劭字仲遠，汝南南頓人。少博學多聞，靈帝時舉孝廉，辟車騎將軍何苗掾。中平二年，漢陽賊邊章、韓遂與羌胡

爲寇，東侵三輔。劭議募隴西羌胡守善不叛者，簡其精勇，多其牢賞，以爲漸消之略，不可倉卒望也。朝廷從其議。三年，舉高第再遷。六年，拜太山太守。獻帝初平二年，黃巾三十萬衆入郡界，劭糾率文武與賊戰，前後斬首數千級，獲生口老弱萬餘人，輜重二千兩，賊皆退却，郡內以安。興平元年，前太尉曹嵩及子德從琅邪入太山，劭遣兵迎之。未到而徐州牧陶謙素怨嵩子操，數擊之，乃使輕騎追嵩，德並殺之於郡界。劭長操誅，葉郡奔冀州牧袁紹。乃刪定律令，爲漢官儀，又駁議三十事，於建安元年奏之。帝善其書，二年，詔拜劭爲袁紹軍謀校尉。時始遷都於許，舊章湮沒，書記罕存。劭慨然歎息，乃綴集所聞，著漢官禮儀故事。凡朝廷制度，百官典式，多劭所立。初，父奉爲司隸時，並下諸官府郡國，各上前人像贊。劭乃連綴其名，錄爲狀人記。又論當時行事，著中漢輯序。撰風俗通義，以辨物類名號，釋時俗嫌疑。又集解漢書，今散見於漢書中。其他漢官儀二卷，風俗通義十卷，亦傳於世，餘多散佚。

九七 荀 悅 (二四八—二〇九)

荀悅字仲豫，潁川潁陰人。爽之從子也。悅幼孤，年十二，能說春秋。家貧無書，每之間，所見篇牘，一覽多能誦記。靈帝時，閔官用權，士多退身窮處。悅乃託疾隱居，時人莫之識。從弟彊特稱敬焉。初，辟鎮東將軍曹操府，遷黃門侍郎。獻帝頗好文學，悅與彊及少府孔融侍講禁中，旦夕談論。累遷祕書監侍中。時政移曹氏，天子恭己而已。悅志在獻替，而謀無所用。建安十四年卒，年六十二。悅性沈靜，美姿容，尤好著述。嘗作申鑒五篇，一曰政體，二曰時事，皆制法大要。

及時所當行之務。三曰俗嫌，皆譏辭諱緯之說。四五曰雜言，則泛論義理，頗似揚雄法言。剖析事理，深切著明。蓋原本儒術，故所言皆不詭於正也。又獻帝雅好典籍，常以班固漢書文繁難省，乃令悅依左氏傳體，以爲漢紀三十篇，詞約事詳，論辨多美，足以上繼左傳，稱爲良史。劉知幾極極推重之。兩書今均傳於世。又著崇德正論及諸論數十篇，今並不傳。

九八 徐 幹 (一七〇—二二七)

徐幹字偉長，北海劇人。建安中，曹操辟爲司空軍謀祭酒掾屬，五官將文學。然幹清玄體道，六行修備，輕官忽祿，不耽世榮。未幾，卽以疾休去。後除上艾長，又以疾不行。建安二十二年卒，年四十八。幹聰識洽聞，操翰成章。當時與王粲、陳琳、阮瑀、應瑒、劉禎、孔融有「建安七子」之目。文學而外，又著有中論二十餘篇，大都闡發義理，原本於經訓，而歸之於聖賢之道，故世列之爲儒家。今其書僅存二十篇，竝爲二十卷傳於世。

九九 仲長統 (一八〇—二二〇)

仲長統字公理，山陽高平人。少好學，博涉書記，贍於文辭。年二十餘，游學青、徐、并、冀之間，與交友者多異之。并州刺史高幹，袁紹甥也，素貴有名，招致四方游士，士多歸附。統過幹，幹善待遇，訪以當時之事。統謂幹曰：「君有雄志而



張代

無雄才，好士而不能擇人，所以爲君深戒也。」幹雅自多，不納其言，統遂去之。無幾，幹以并州叛，卒至於敗。并冀之士，皆以是異統。尙書令荀彧聞統名奇之，舉爲尙書郎。後參丞相曹操軍事。每論古今及時俗行事，恆發憤歎息。及獻帝遜位，其年統卒，年四十一。統性傲儻，敢直言，不矜小節，默語無常，時人或謂之狂生。每州郡命召，輒稱疾不就。常以爲凡遊帝王者，欲以立身揚名耳。而名不常存，人生易滅，優游偃仰，可以自娛。欲卜居清曠，以樂其志，然卒不如其所言。所著有易言三十四篇，泛論古今成敗得失興亡，要本之於儒術。惜今多散佚，只存三篇，輯入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中，猶傳於世。

三 國

100 虞 翻 (一六四—一三三)

虞翻字仲翔，會稽餘姚人，少好學，有高氣。太守王朗命爲功曹。孫策征會稽，翻時遭父喪，表經詣府門，朗欲就之，翻乃脫衰入見，勸朗避策。朗不能用，拒戰敗績，亡走浮海。翻追隨營護，到東部侯官，侯官長閉城不受。翻往說之，然後見納。朗謂翻曰：「卿有老母，可以還矣。」翻既歸，策復命爲功曹，待以交友之禮，身詣翻第。策好馳騁游獵，翻諫阻之，策以爲然。出爲富春長。策薨，諸長吏並欲出赴喪。翻曰：「恐鄰縣山民，或有好變。遠委城郭，必致不虞。」因留制限行喪。諸縣皆效之，咸以安寧。後州舉茂才，漢召爲侍御史，曹操爲司空，皆不就。孫權以爲騎都尉，翻數犯顏諫爭，權不能悅，坐徙丹陽涇縣。呂蒙圖取關羽，以翻兼知醫術，請以自隨，亦欲因此令翻得釋也。及羽既敗，權使翻策之，翻曰：「不出二日，必當斷頭。」果如所言。權曰：「卿不及伏羲，可與東方朔爲比矣。」權既爲吳王，歡宴之末，自起行酒，翻伏地陽醉不持。權去，翻起坐。權於是大怒，手劍欲擊之，侍坐者莫不遑遽，惟大司農劉基起抱權諫曰：「大王以三爵之後，手殺善士，雖翻有罪，天下孰知之？且大王以能容賢畜衆，故海內望風，今一朝棄之可乎？」權曰：「曹孟德尚殺孔文學，孤於虞翻何有哉？」基曰：「孟德輕害士人，天下非之。大王躬行德義，欲與堯舜比隆，何得自喻於彼乎？」翻

由是得免。後權與張昭論及神仙，翻指昭曰：「彼皆死人，而語神仙，世豈有仙人也？」權積怒非一，遂徙翻交州。雖處罪放，而講學不倦，門徒常數百人。在南十餘年，年七十卒。翻性疏直，故常不能容人。嘗著易注，孔融稱其觀象畫物，察應寒溫，原其禍福，與神合契，可謂探蹟窮通者也。蓋翻之言易，以陰陽消息六爻發揮，旁通升降，歸於乾元用九而天下治。依物取類，貫穿比附，實傳孟氏易家陰陽之學，而非宋儒意造圖書者可比。今其書已佚，惟清張惠言營輯有周易虞氏義九卷。翻又爲老子論語國語訓注，今亦失傳。

101 陸 績

陸績字公紀，吳郡人。父康，漢末爲廬江太守。績年六歲，於九江見袁術，術出橘，績懷三枚去，拜辭墮地。術謂曰：「陸卽作賓客而懷橘乎？」績跪答曰：「欲歸遺母。」術大奇之。孫策在吳，張昭、張紘、秦松爲上賓，共論四海未泰，須當用武治而平之。績年少未坐，遙大聲言曰：「昔管夷吾相齊桓公，九合諸侯，一匡天下，不用兵事。」孔子曰：「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今論者不務道德懷取之術，而惟尙武，績雖童蒙，竊所未安也。」昭等異焉。孫權統事，辟爲奏曹掾，以直道見憚，出爲鬱林太守，加偏將軍，給兵二千人。績既有瘖疾，又意在儒雅，非其志也。雖有軍事，著述不廢。豫知亡日，乃爲辭曰：「有漢志士，吳郡陸績，幼敦詩書，長玩禮易，受命南征，遭疾遇厄，遭命不幸，嗚呼悲隔！」又曰：「從今已去六十年之外，車同軌，書同文，恨不及見也。」年三十二卒。績容貌雄壯，博學多識，算數無不該覽。虞翻齒名

盛，龐統荆州令士，年亦差長，皆與續友善。著有渾天圖、注易、釋玄，今多亡佚。只明姚士粦所輯陸氏易解一卷，凡一百五十條，蓋已存什一於千百，今傳於世。

1011 劉劭

劉劭字孔才，廣平郡鄆人。建安中爲計吏，旋拜太子舍人，遷祕書郎。魏文帝黃初中爲尚書郎，散騎侍郎。受詔集五經羣書，以類相從，作皇覽。明帝即位，出爲陳留太守，敦崇教化，百姓稱之。徵拜騎都尉，與議郎庾嶷、荀詵等定科令，作新律十八篇，著律略。遷散騎常侍，詔作許都洛都賦。時外興軍旅，內營宮室，劭作二賦，皆諷諫焉。青龍中，吳蘭合肥。時東方吏士分休，征東將軍滿龍表請中軍兵，并召休將士須集擊之。劭議可先遣步兵五千，精騎三千，疏其行隊，多其旗鼓，隕兵城下，引出賊後，擬其歸路，要其糧道，不戰自破。帝從之，兵比至合肥，吳兵果退。時詔書博求衆賢，散騎侍郎夏侯惠薦劭玄虛退讓，明思通微。景初中，詔作都官考課，凡七十六條，又作說略一篇。又以爲宜制禮作樂，以移風俗，著樂論十四篇。事成未上，會明帝崩，不施行。正始中，執經講學，賜爵關內侯。卒贈光祿勳。劭深忠篤思，體周於數，凡所錯綜，源流弘遠。所著除上述外，又有法論、人物志之類，凡百餘篇。今傳有人物志三卷，主於論辨人才，以外見之符，驗內藏之器，分別流品，研析疑似，餘多失傳。

1011 王 肅 (一九五—二五六)

王肅字子雍，東海郟人。年十八，從宋忠讀太玄而更爲之解。魏文帝黃初中，爲散騎黃門侍郎。明帝太和三年，拜散騎常侍。四年大司馬曹真征蜀，肅上疏言深入阻險，鑿路而前，加以霖雨，山坂峻滑，衆逼而不展，糧懸而難繼，實行軍者之大患也。於是遂罷。又上疏宜遵舊禮，爲大臣發哀，薦果宗廟，事皆施行。青龍中，山陽公薨，漢主也。肅上疏言漢總帝皇之號，號曰皇帝，有別稱帝，無別稱皇。今以贈終，可使稱皇，以配其諡。明帝不從，使稱帝，乃追諡曰漢孝獻皇帝。後肅以常侍領祕書監，兼崇文觀祭酒。景初間，宮室盛興，民失農業，期信不敦，刑殺倉卒。肅上疏言大魏承百王之極，生民無幾，干戈未戢，宜息民而惠之，以安靜遐邇之時也。又陳諸鳥獸無用之物，而有芻穀人徒之費，皆宜蠲除。齊王正始元年，出爲廣平太守。公事徵還，拜議郎。頃之，爲侍中，遷太常。時大將軍曹爽專權，任用何晏、鄧颺等。肅與太尉蔣濟、司農桓範論及時政，肅正色曰：「此輩卽弘恭、石顯之屬，復稱說邪？」坐宗廟事免，後爲光祿勳。徙爲河南尹。嘉平六年，持節兼太常，奉法駕迎高貴鄉公於元城。後遷中領軍，加散騎常侍。甘露元年卒，年六十二。追贈衛將軍，諡曰景侯。肅初善賈、馬之學，而不好鄭氏。采會同異，爲尚書、詩、論語、三禮、左氏解，及撰定父朗所作易傳，當時皆列於學官。肅之反鄭，亦無一定之立場，或以今文說駁鄭之古文說，或以古文說駁鄭之今文說。蓋肅亦兼采今古文以注經，而不自主於一家也。自肅起後，於是儒者乃有鄭、王之辯。其後南北朝時，遂有南學北學之別，北學主鄭，南學主王，斯亦經

學上之大變動也。其反鄭專者，有聖證論一書。今所傳孔安國尚書傳，即肅所僞作者，餘多散見於諸書中。

一〇四 何 晏（？——二四九）

何晏字平叔，南陽宛邑人。進之孫也。母尹氏。曹操爲司空時，納尹氏，並收養晏。晏既長於宮省，故無所顧憚。服飾擬於太子，文帝特憎之，每不呼其姓字，嘗謂之爲假子。晏尙主又好色，故黃初時，無所事任。及明帝立，頗爲冗官。正始初，曲合於曹爽，以才能故，爽用爲散騎侍郎，遷侍中尙書。晏前以尙主，得賜爵關內侯，又其母在內，晏頗自喜，動靜粉白不去手，行步顧影。至是爲尙書，主選舉，其宿與之有舊者，多被拔擢。及爽敗，司馬懿使晏典治爽等獄，晏窮治黨與，冀以獲宥。懿曰：「凡有八族。」晏疏丁、鄧等七姓。懿曰：「未也。」晏窮急乃曰：「豈謂晏乎？」懿曰：「是也。」乃收晏。時魏齊王嘉平元年也。晏少以才秀知名，好老莊之言，作道德論及諸文賦，著述凡數十篇，今多失傳。今所傳者，惟論語集解二十卷。據其序稱，則同與事者有孫邕、鄭仲、曹羲、荀顛，諸人謂共集諸家之善說，記其姓名，有不妥者，頗爲改易，名曰論語集解。其被選集者有孔安國、包咸、周氏、馬融、鄭玄、陳羣、王肅、周生烈諸家。而今本只作何晏集解，殆晏以親貴總領其事歟。

一〇五 譙 周（二〇一——二七〇）

譙周字允南，巴西充國人。幼孤，與母同居。既長，耽古篤學。家貧未嘗開產業，誦讀典籍，欣然獨笑，以忘寢食。蜀後主建興中，丞相亮領益州牧，命周爲勸學從事。亮卒於敵庭，周在家聞訊，即便奔赴。尋有詔書禁斷，增廣聲樂，周上達。大將軍蔣琬領刺史，徙爲典學從事，總州之學者。後主立太子，以周爲僕，轉家令。時後主頗出遊觀，增廣聲樂，周上疏諫，以王莽之所以敗，光武之所以興，先帝之志，堂構未成，誠非盡樂之時。徙爲中散大夫，猶侍太子。於時軍旅數出，百姓彫瘁，周與尙書令陳祗論其利害，退而書之，謂之仇國論。其意欲後主早日降魏，以爲早爲之圖，可獲爵土，勢窮乃服，其禍必深。聖人知命而不苟必也，故堯舜以子不善，知天有授，而求授人，子雖不肖，禍尙未萌，而返授與人，况禍已至乎？故微子以殷王之昆，面縛銜璧，而歸武王，豈所樂哉？不得已也。於是遂從周策，一邦雖賴以安，然論者惜之。時司馬昭爲魏相國，以周有全國之功，封陽城亭侯。又下書辟周，周發至漢中，困疾不進。晉室踐祚，累下詔所在，發遣周，周遂與疾詣洛。武帝泰始三年至，以疾不起，就拜騎都尉。周乃自陳無功而封，求還爵土，皆不聽許。六年爲散騎常侍，疾篤不拜。至冬卒，年七十。周體貌素朴，性推誠不飾，無造次辯論之才，然潛識內敏，研精六經。尤善書札，頗曉天文，而不以留意。諸子文章，非心所好，不悉徧視也。凡所著述，有定法訓，五經論，古史考書之屬百餘篇。今古史考一卷仍傳於世。

韋昭字弘嗣，吳郡雲陽人。晉時避河馬昭，改稱隲。少好學，能屬文。從丞相掾除西安令，遷爲尚書郎，遷太子中庶子。時蔡頴亦在東宮，性好博奕，太子和以爲無益，命昭諭之，以爲不如移博奕之力，用之於詩書智計資貨射御，如此則功名立而鄙賤遠矣。和廢後，爲黃門侍郎。孫亮卽位，諸葛恪輔政，表昭爲太史令，撰吳書。孫休踐祚，爲中書郎，博士祭酒，命昭依劉向故事，校定衆書。又欲延昭侍講，而左將軍張布近習寵幸，事行多玷，憚昭侍講儒士，又性精確，懼以古今警戒休意，固爭不可。休深恨布，然昭竟止不入。孫皓卽位，封高陵亭侯，遷中書，僕射職省爲侍中，常領左國史。皓欲爲父和作紀，昭執以和不登帝位，宜名爲傳。如是者非一，漸見責怒。昭益憂懼，自陳衰老，求去侍史二官，乞欲成所造書，皓終不聽。時有疾病，醫藥監護，持之愈急。皓每寢寔，無不竟日坐席，無能否，率以七升爲限。雖不悉入口，皆澆灌取盡。昭素飲酒，不過三升。初見禮異，時常爲裁減，或密賜茶餅以當酒。至寵表，更見偏彊，輒以爲罪。又於酒後，使侍臣難折公卿，以嘲弄侵克，發摘私短，以爲歡。時有愆過，或誤犯暗諱，輒見收縛，至於誅戮。昭以爲外相毀傷，內長尤恨，使不濟濟，非佳事也，故但示難問經義，言論而已。皓以爲不承，用詔命，意不忠盡，遂積前後嫌忿，收昭付獄。是爲吳鳳皇二年也。昭因獄吏上書，冀以自免。華覈亦上疏救之，皓終不許，遂誅昭，徙其家零陵。昭自少勤學，雖老不倦。採綜墳典，溫故知新，及意所經識，古今行事，外吏之中，少過昭者。其所著述，有國語注二十一卷，並采鄭衆、賈逵、虞翻、唐固之注。然鄭、虞之說，寥寥數條，賈、唐二家，亦多駁正，故實爲昭之自作，今傳於世。

一〇七 陸璣

陸璣字元恪，吳郡人。仕吳爲太子中庶子，烏程令。嘗撰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一書，據朱彝尊經義考姚士舜言所藏陸氏疏本，凡草之類八十，木之類三十有四，鳥類二十有三，獸之類九，魚之類十，蟲之類十有八。惟今傳數皆不符，蓋已散佚不少矣。其後陸德明經典釋文、孔穎達毛詩正義、邢昺爾雅疏，多所引證。陳啓源作毛詩稽古論，其駁正諸家，亦多以璣說爲據。蓋璣去古未遠，所言猶不失真，講多識之學者，固當以此爲最古焉。今璣爲二卷傳於世。

一〇八 張揖

張揖字稚讓，清河人。仕魏，明帝太和中，官博士。嘗著埤倉、廣雅，古今字詁諸書。今埤倉、古今字詁均失傳，惟廣雅存。其書因爾雅舊目，博採漢儒箋註，及三蒼、說文諸書，以增廣之。於揚雄方言，亦備載無遺。至隋，以避煬帝諱，改名博雅，至今二名並稱。實一書也。凡萬八千一百五十文，分爲上中下三卷。今又以文句稍繁，析爲十卷傳於世。

一〇九 王弼

(二二六—二四九)

王弼字輔嗣，山陽人。仕魏爲尚書郎，年僅二十四而卒。嘗著周易注七卷，老子注二卷，周易注只上下經注及略

例，其說源出費直。費氏之說，大抵究爻位之上下，辨卦德之剛柔。兩則全廢象數，又變本加厲矣。易本卜筮之書，故末流遂流於讖緯，兩乘其敝而攻之，遂能排擊漢儒，自標新學。故闡明義理，使易不雜於術數者，兩深爲有功。若祖尙虛無，使易竟入老莊者，兩亦不能無過。自此以後，六經中除易以外，盡皆闕束不觀，而學者羣趨於老易，開晉代清談之風焉。其後唐孔穎達撰周易正義，卽以其書爲本也。

晉代

一一〇 皇甫謐 (二二五—二八二)

皇甫謐字士安，幼名靜，安定朝那人。年二十，不好學，游蕩無度，或以爲癡。嘗得瓜果，輒進所後叔母任氏。任氏曰：「孝經云：三牲之養，猶爲不孝。汝今年餘二十，目不存教，心不入道，無以慰我。」因歎曰：「昔孟母三徙以成仁，曾父烹豕以存教，豈我居不擇鄰，教有所闕，何爾魯鈍之甚也？修身篤學，自汝得之，於我何有？」因對之流涕。謐乃感激，就鄉人席坦受書，勤力不怠。居貧，躬自稼穡，帶經而農，遂博綜典籍百家之言。沉靜寡欲，始有高尙之志，以著述爲務，自號玄晏先生，著禮樂聖真論。後得風痺疾，猶手不輟卷。或勸謐修名廣交，謐以爲非聖人孰能兼存出處，居田里之中，亦可樂堯舜之道，何必崇接世利，事官執掌，然後爲名乎？作玄守論以答之。遂不仕，耽翫典籍，忘寢與食，時人謂之書淫。或有箴其過篤，將損耗精神。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况命之修短，分定懸天乎！」叔父有子旣冠，謐年四十，喪所生後母，遂還本宗。時魏郡召上計掾，舉孝廉，景元初，相國司馬昭辟，皆不行。其後鄉親勸令應命，謐爲釋論以通志焉。其後晉室踐祚，武帝頻下詔，敦逼不已，謐上疏，自稱草莽臣，辭切言至，遂見聽許。歲餘，又舉賢良方正，並不起。自表就帝借書，帝送一車書與之。謐雖羸疾，而披閱不怠。初服寒食散，而性與之忤，每委頓不倫。嘗悲恚，叩刃欲自殺，叔母

諫之而止。咸寧初，又詔謂男子皇甫謐，沉靜履素，守學好古，與流俗異趣，其以謐爲太子中庶子。謐固辭篤疾。帝初雖不奪其志，尋復發詔，戲爲議郎，又召補著作郎，司隸校尉劉毅請爲功曹，並不應，著論爲葬送之。太康三年卒，年六十八。謐素履幽貞，閑居養疾，留常筆削，敦悅丘墳，軒冕未足爲榮，貧賤不以爲恥，確乎不拔，斯固有晉之高人也。所著詩賦，誦頌論難甚多。又撰帝王世紀十卷，高士傳三卷，甲乙經八卷，今傳於世。又有玄晏春秋者，似已亡佚。

一一一 束 皙

束皙字廣微，陽平元城人。其先世本姓陳，王莽末避難，因去陳之足，遂改姓焉。皙博學多聞，少游國學，或問博士曹志曰：「當今好學者誰乎？」志曰：「陽平束廣微，好學不倦，人莫及也。」還鄉里，察孝廉，舉茂才，皆不就。性沉退，不慕榮利，作玄居釋以擬客難。張華見而奇之，乃召皙爲掾，華爲司空，復以爲賊曹屬。時欲廣農，皙上議農穰可致者三，一曰天時不愆，二曰地利無失，三曰人力咸用。轉佐著作郎，撰晉書帝紀十志。遷轉博士，著作如故。初，太康二年，汲郡人不準盜發魏襄王墓，或言安釐王家，得竹書數十車，其紀年十三篇，記夏以來至周幽王爲犬戎所滅。以事按之，三家分仍述魏事，至安釐王之二十年，蓋魏國之史書，大略與春秋，皆多相應。又穆天子傳五篇，言周穆王游行四海事。其餘又有易經、國語等，凡七十五篇，皆漆書科斗字。初發冢時，燒策照取寶物，及官收之，多燼簡斷札，文旣殘缺，不復詮次。武帝以其書付祕書，校綴次第，尋考指歸，而以今文寫之。皙在著作，得觀竹書，隨疑分釋，皆有義證，遷尙書郎。時

有人於嵩高山下得竹簡一枚，上兩行科斗書，傳以相示，莫有知者。司空張華以問愷，曰：「此漢明帝顯節陵中策文也。」檢驗果然，時人伏其博識。趙王倫爲相國，請爲記室。愷辭疾罷歸，教授門徒。年四十卒。愷才學博通，多識舊章，嘗以詩中南陔、白華、華黍、由庚、崇丘、由儀，有目無辭，爲作補亡詩六篇。用意雖不足取，要亦有心於詩學者也。所著有三魏人士傳、七代通記、晉書紀志，均遇亂亡失。又有五經通論，今亦罕傳。

一一二 傳 玄 (二二七—二七八)

傅玄字休奔，北地泥陽人。少孤貧，博學善屬文，解鐘律。郡上計吏，再舉孝廉，太尉辟，皆不就。州舉秀才，除郎中。與東海繆施俱以時譽選入著作，撰集魏書。後參安東將軍軍事，轉溫令，再遷弘農太守，領典農校尉。所居稱職，數上書陳便宜，多所匡正。五等建，封鶉觚男。武帝爲晉王，以玄爲散騎常侍。及受禪，進爵爲子，加駙馬都尉。帝初卽位，廣納直言，開諱之路。玄及皇甫陶共掌諫職，玄數上疏，皆辭切言至。俄遷侍中，而玄與陶爭言諱諱，爲有司所奏，二人竟坐免官。泰始四年，以爲御史中丞，明年遷太僕。時比年不登，羌胡擾邊，詔公卿會議。玄應對所問，陳事切直，雖不盡施行，而常見優容，轉司隸校尉。獻皇后崩於弘訓宮，謁者制玄位在卿下，玄恚怒，厲聲色而責謁者。謁者妄稱尚書所處，玄對百官而罵尚書以下。御史中丞庾純奏玄不敬，玄又自表，不以實，坐免官。然玄天性峻急，不能有所容，每有奏劾，或值日暮，捧白簡，整齊帶，踈踊不寐，坐而待旦，於是貴游嚮伏，臺閣生風。尋卒於家，年六十二。諡曰剛，後又追封清泉侯。

亥少時避難於河內，專心誦學，後雖顯貴，而著述不廢。撰論經國九流，及三史故事，評斷得失，各爲區例，名爲傅子。分內外中篇，凡四部六錄，合百四十首，數十萬言。其書言富理濟，經綸政體，存重儒教，足以塞揚墨之流遁，齊孫孟於往代。以視論衡、昌言，皆當遜之。今多散佚，只傳二十四篇於世。

一一三 杜 預 (三三一—二八四)

杜預字元凱，京兆杜陵人。父愨在魏爲幽州刺史。愨與司馬懿不相能，遂以幽死，故預久不得調。文帝司馬昭嗣立，預尙帝妹高陸公主，起家拜尙書郎，襲祖爵豐樂亭侯。在職四年，轉參相府軍事。鍾會伐蜀，以預爲鎮西長史。及會反，寮佐並遇害，唯預以智獲免。與車騎將軍賈充等定律令，旣成，預爲之注解。秦始皇中，守河南尹。預以京師王化之始，自近及遠，凡所施論，務崇大體，受詔爲黜陟之課。司隸校尉石鑿以宿憾奏預免職。時虜寇隴右，以預爲安西將軍，使預出兵擊之。預以虜乘勝馬肥，而官軍懸乏，宜并力大運，須春進討，陳五不可四不須。鑿大怒，復奏預擅飾城門官舍，稽乏軍輿，遣御史權車徵詣。廷尉以預尙主在八，議以候腹論。其後隴右之事，卒如預策。俄拜度支尙書，預乃奏立籍田，建安邊論，處軍國之要。又作人排新器，與常平倉，定穀價，較鹽運，制課調，內以利國，外以救邊者五十餘條，皆納焉。石鑿自軍還，論功不實，爲預所糾，遂相仇恨，言論喧譁，並坐免官。數年復拜度支尙書。預以孟津渡險，有覆沒之患，請建河橋於富平津。議者以爲殷周所都，歷聖賢而不作者，必不可立故也。預曰：「造舟爲梁，則河橋之謂也。」及橋成，

帝從百僚臨會舉觴，屬預曰：「非君此橋不立也。」在內七年，損益萬機，不可勝數，朝野稱美，號曰杜武庫，言其無所不有也。時帝密有滅吳之計，而朝議多違，唯預、羊祜與帝意合。及祜卒，拜預鎮南大將軍，都督荊州諸軍事。預既至鎮，繕兵甲，耀威武，乃簡精銳襲吳西陵，大破之。太康元年，陳兵於江陵，率衆西上，旬日之間，累剋城邑。既平上流，於是沅、湘以南，至於交、廣、吳之州郡，皆望風歸命，奉送印綬。預仗節稱詔而綏撫之。復指授羣帥，徑進秣陵，所過城邑，莫不束手。及吳既平，振旅凱入，以功進爵當陽縣侯，封子耽爲亭侯。預既還鎮，累陳家世吏職，武非其功，請退不許。預以天下雖安，忘戰必危，勤於講武，修立泮宮，江、漢懷德，化被萬里。攻破山夷，錯置屯營，分據要害之地，以固維持之勢。其後徵爲司隸校尉，加位特進，行次鄧縣而卒，年六十三。追贈征南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諡曰成。預公家之事，知無不爲，凡所興造，必考度始終，鮮有敗事。身不跨馬，射不穿札，而每任大事，輒居將率之列。結交接物，恭而有禮。問無所隱，誨而不倦，敏於事而慎於言。既立功之後，從容無事，乃耽思經籍，爲春秋左氏經傳集解三十卷，又參考衆家譜牒，謂之春秋釋例十五卷，附以盟會圖及春秋長歷，備成一家之言。當時武帝特賜蜜香紙萬番，命寫二書，其見重若是。武帝嘗問 預有何癖，對以臣有左傳癖，亦足見其用力之深矣。今二書均傳於世。

一一四 陳 壽 (二三三—二九七)

陳壽字承祚，巴西安漢人。少好學，師事同郡譙周。仕蜀爲觀閣令史。宦人黃皓專弄政權，大臣皆曲意附之，壽獨

不與之屈，由是屢被譴黜。遭父喪，有疾，使婢丸藥，客往見之，鄉黨以爲貶議。及蜀平，坐是沉滯者累年。司空張華愛其才，以壽雖不遠嫌原情，不至貶廢，舉爲孝廉，除佐著作郎，出補陽平令。撰蜀相諸葛亮集奏之，除著作郎，領本郡中正。華將舉壽爲中書郎，荀勗忌華而疾壽，遂諷吏部，遷壽爲長廣太守。辭母老不就。杜預將之鎮，復薦之於帝，宜補黃散。由是授御史治書。以母憂去職，母道言令葬洛陽，壽違其志。又坐母不以歸葬，竟被貶議。初譙周嘗謂壽曰：「卿必以才學成名，當被損折，亦非不幸也，宜深慎之。」壽至此再致廢辱，皆如周言。後數歲，起爲太子中庶子，未拜。元康七年病卒，年六十五。梁州大中正尙書郎范頴等上表曰：「昔漢武帝詔曰：『司馬相如病甚，可遣悉取其書。』使者得遺書，言封禪事，天子異焉。臣等按故治書御史陳壽作三國志，辭多勸誠，明乎得失，有益風化。雖文豔不若相如，而質直過之，願垂採錄。」於是詔下河南尹洛陽令就家寫其書。壽所撰三國志凡六十五篇，以魏爲正統，而不稱本紀列傳，具亦見其用意矣。時人稱其善敘事，有良史之才。夏侯湛時著魏書，見壽所作，便壞已書而罷。張華深善之曰：「當以晉書相付耳。」其爲時所重如此。或云丁儀、丁廙有盛名於魏，壽謂其子曰：「可覓千斛米見與，當爲尊公作佳傳。」丁不應敵之才，言瞻惟工書，名過其實。議者以此少之。其書宋裴松之作注，今傳於世。又撰古國志五十卷，益都耆舊傳十卷，似已失傳。

一一五 司馬彪 (?—三〇六)

司馬彪字紹統，本高陽人。父王睦，出後司馬懿弟敏，遂改姓司馬。少篤學不倦，然好色薄行，爲睦所責，故不得爲嗣，雖名出繼，實廢之也。彪由此交人事，而專精學習，故得博覽羣籍，終其綴集之務。初拜騎都尉。秦始皇中爲祕書郎，轉丞。武帝親祠南郊，彪上疏定儀。後拜散騎侍郎。惠帝末年卒，時年六十餘。初譙周以司馬遷史記書周，秦以上，或採俗語百家之言，不專據正經。周於是作古史考二十五篇，皆憑舊典，以糾遷之謬誤。彪復以周爲未盡善也，條古史考中凡百二十二事爲不當，多據汲冢紀年之義。又以漢氏中興，訖於建安，忠臣義士，亦以昭著，而時無良史，記述煩雜。乃討論衆書，綴其所聞，起於世祖，終於孝獻，編年二百，錄世十二，通綜上下，旁貫庶事，爲記志傳凡八十篇，號曰續漢書。今後漢書中之八志，卽彪之所撰也。又作九州春秋及注莊子，今均傳於世。

一一六 裴 頤 (二六五—二九九)

裴頤字逸民，河東聞喜人。弘雅有遠識，博學稽古，自少知名。御史中丞周弼，見而嘆曰：「頤若武庫，五兵縱橫，一時之傑也。」太康二年，徵爲太子中庶子，遷散騎常侍。惠帝卽位，轉國子祭酒，兼右軍將軍。楊駿將誅也，駿黨左軍將軍劉豫陳兵在門，遇頤，問太傅所在，頤給之曰：「向於西掖門遇，公乘素車從二人西出矣。」豫曰：「吾何之？」頤曰：

「宜至廷尉。」豫從頌言，遂委而去。尋而詔頌代豫領左軍將軍，屯萬春門。及駿誅，以功當封武昌侯，頌請封兄子憬，帝竟封頌次子該。頌苦陳操本承嫡，宜襲爵，帝不聽。累遷侍中。時天下暫寧，頌奏修國學，刻石寫經。皇太子既講釋奠，祀孔子，飲饗射侯，甚有儀序。樂廣嘗與頌清言，欲以理服之，而頌辭論豐博，廣笑而不言，時人謂頌爲言談之林藪。遷尚書，侍中如故，加光祿大夫。每受一職，未嘗不殷勤固讓。表疏十餘上，博引古今成敗以爲言，覽之者莫不寒心。遷尚書左僕射，侍中如故。頌雖后之親屬，然雅望素隆，四海不謂之以親戚進也，惟恐其不居位。俄復使頌專任門下事，固讓不聽。愷傲太子之廢也，頌與張華苦爭不從。初趙王倫諂事賈后，頌甚惡之。倫素求官，頌與張華復固執不許，由是深爲倫所怨。倫又潛懷篡逆，欲先除朝望，因廢賈后之際，遂誅之。時年三十四，二子均徙帶方。惠帝反正，追復頌本官，諡曰成。頌深患時俗放蕩，不尊儒術。何晏、阮籍，素有高名於世，口談浮虛，不遵禮法，尸祿耽寵，仕不事事。至王衍之徒，聲譽太盛，位高勢重，不以物務自嬰，遂相放效，風教陵遲，乃著崇有論以釋其蔽。又著辨才論，未成。與傅玄、范曄，同爲反對清談之最力者，今崇有論傳於世。

一一七 葛 洪

葛洪字稚川，丹陽句容人。父平，入晉爲邵陵太守。洪少好學，家貧，躬自伐薪，以買紙筆，夜輒寫書誦習，以儒學著名。未嘗交游，於餘杭山見何幼道、郭文舉，目擊而已，各無所言。時或尋書問義，不遠數十里，崎嶇冒涉，期於必得，遂究

覽典籍。尤好神仙導養之法。從祖玄，吳時學道得仙，號曰葛仙公，以其煉丹祕術，授弟子鄭隱。洪就隱學，悉得其法焉。後師事南海太守上黨鮑玄，玄亦內學，適占將來。見洪深重之，以女妻洪。洪傳玄業，兼綜練醫術。太安中，石冰作亂，吳興太守顧祕爲義軍都督，與周玘等起兵討之。祕徵洪爲將兵都尉，攻冰別率，破之，遷伏波將軍。冰平，洪不論功賞，徑至洛陽，欲搜求異書，以廣其學。洪見天下已亂，欲避地南土，乃參廣州刺史稽含軍事。及含遇害，遂停南土多年，征錄檄命，一無所就。後還鄉里，禮辟皆不赴。元帝爲丞相，辟爲掾，以平賊功，賜爵關內侯。咸和初，司徒導召補州主簿，轉司徒掾，遷諮議。參軍干寶深相親友，薦洪才堪國史，遷爲散騎帝侍，領大著作。洪固辭不就，以年老欲煉丹以祈遐養，聞交阯出丹，求爲句漏令。帝以洪資高不許，洪曰：「非欲爲榮，以有丹耳。」帝從之。洪遂將子侄俱行，至廣州，刺史鄧嶽留不聽去，洪乃止羅浮山煉丹。嶽表補東官太守，又辭不就。嶽乃以洪兄子望爲記室參軍。在山積年，優游閑養，著述不輟。後忽與嶽疏云：「當遠行尋師，剋期便發。」嶽得疏，狼狽往別，而洪坐至日中，兀然若睡而卒。嶽至，遂不及見，時年八十一。視其顏色如生，體亦柔軟。舉尸入棺，甚輕如空衣，世以爲尸解得仙云。洪性寡欲，無所愛翫，不知葷局戲道，得蒲齒名爲人木訥，不好榮利，閉門却掃，不與外相往來。博聞深洽，江左絕倫。著述篇章，富於班、馬。又精辯玄蹟，析理入微。自東漢張陵創道教後，魏伯陽從而和之，道教學理之基礎始立。至洪更著抱朴子一書，認神仙爲必有物，於是道教之真相更爲明顯。其稱抱朴子者，以洪自號故也。自序內篇二十篇，外篇五十篇，今合爲八卷。內篇卽論神仙吐納符籙尅治之術，純爲道家言。外篇則論時政得失，人事臧否，詞旨辨博，饒有名理，而究其大旨，亦以黃老爲宗。又撰

神仙傳十卷，乃答弟子滕升問仙人有無而作，所錄凡八十四人，又有肘後備急方八卷，今均傳於世。他著又有良吏隱逸集異傳各十卷，又抄五經史漢百家之言，方技雜事三百十卷，金匱藥方一百卷，及詩賦百卷，章表三十卷，今多失傳。

一一八 郭 璞 (二七六—三四)

郭璞字景純，河東聞喜人。好經術，博學有高才，妙於陰陽算曆。有郭公者，客居河東，精於卜筮，璞從之受業。公以青囊中書九卷與之，由是遂洞五行、天文、卜筮之術。攘災轉禍，通致無方，雖京房、管輅，不能過也。璞門人趙載嘗竊青囊書，未及讀而爲火所焚。惠懷之際，河東先擾，璞策之，投策而歎曰：「嗟乎！黔黎將運於異類，桑梓其翦爲龍荒乎！」於是潛結姻昵，及交遊數十家，欲避地東南，抵將軍趙固。會固所乘良馬死，固惜之，不接賓客。璞至，門吏不爲通。璞曰：「吾能活馬。」吏驚入白，固趨出曰：「君能活吾馬乎？」璞曰：「得健夫二三十人，皆持長竿，東行三十里，有丘林社廟者，便以竿打拍，當獲一物，宜急持歸，得此馬活矣。」固如其言，果得一物似猴，持歸。此物見馬死，便噓吸其鼻，頃之，馬起，審迅嘶鳴，食如常，不復見向物。固奇之，厚加資給。行至廬江，太守胡孟康被丞相召爲軍諮祭酒。時江淮清晏，孟康安之，無心南渡。璞爲占曰：「敗。」康不之信。璞將促裝去之，愛主人婢無由而得，乃取小豆三斗，縛主人宅散之。主人晨見赤衣人數千圍其家，就視則滅，惡之，請璞爲卦。璞曰：「君家不宜畜此婢，可於東南二十里賣之，慎勿爭價，則此妖

可除也。」主人從之，璞陰令人賤買此婢，復爲符投於井中，數千赤衣人皆反縛，一一自投於井，主人大悅。璞攜婢去後數旬，而廬江陷。璞既過江，宣城太守殷融引爲參軍。牯遷石頭督護，璞復隨之。王導深重之，引參已軍事，嘗令作卦。璞言公有災厄，可命芻西出數十里，得一柏樹，截斷如身長，置常寢處，災當可消矣。導從其言，數日果震，柏樹粉碎。時元帝初鎮建鄴，導令璞筮之，曰：「東北郡縣有武名者，當出鐸，以著受命之符。西南郡縣有陽名者，井當沸。」其後晉陵武進縣人於田中得銅鐸五枚，歷陽縣中井沸，經日乃止。其精妙如此，帝甚重之，以爲著作佐郎。于時陰陽錯謬，而刑獄繁興，璞上疏諫之。俄遷尚書郎，數言便宜，多所匡益。明帝在東宮，與溫嶠、庾亮並有布衣之好，璞亦以才學見重。埒於嶠，亮論者美之。然性輕易，不修威儀，嗜酒好色，時或過度。著作郎于寶常誠之曰：「此非適性之道也。」璞曰：「吾所受有本限，用之恆恐不得盡，卿乃憂酒色之爲患乎？」璞既好卜筮，縉紳多笑之，又自以才高位卑，乃著客傲以解其意。後以母憂去職，卜葬地於暨陽，去水百步許。人以近水爲言，璞曰：「當卽爲陸矣。」其後沙漲，去墓數十里，皆爲桑田。末期，王敦起璞爲記室參軍。未幾而敦作難，璞乃休歸。璞嘗爲人葬，帝微服往觀之，因問主人何以葬龍角，此法當滅族。主人曰：「郭璞云此葬龍耳，不出三年，當致天子也。」帝曰：「出天子邪？」答曰：「能致天子間耳。」帝甚異之。王敦之謀逆也，溫嶠、庾亮使璞筮之，璞對不決。嶠復令占己之吉凶，璞曰：「大吉。」嶠等遂勸帝討敦。初，璞每言殺我者山宗，至是果有姓崇者，構璞於敦。敦將舉兵，使璞筮，璞曰：「無成。」敦固疑璞之勸嶠，亮又聞卦凶，乃問璞曰：「卿更筮王壽幾何？」答曰：「思向卦，明公起事，必禍不久，若往武昌，壽不可測矣。」敦大怒曰：「卿壽幾何？」曰：「命盡今日日中。」敦怒

收璞，詣南岡斬之。璞臨出謂行刑者欲何之，曰：「南岡頭。」璞曰：「必在雙柏樹下。」既至果然，復云：「此樹應有大鵲巢。」衆索之不得，璞更令尋覓，果於枝間得一鵲巢，密葉蔽之。初璞行經越城間，遇一人呼其姓名，因以袴褶遺之。其人辭不受，璞曰：「但取，後自當知。」其人遂受而去，至是果此人行刑時年四十九。及王敦平，追贈弘農太守。璞博學高才，善爲詞賦，而訥於言論。好古文奇字，嘗注釋爾雅，別爲音義圖譜凡十卷。又注三倉、方言、穆天子傳、山海經及楚辭、子虛、上林賦，凡數十萬言，及詩賦集，今均傳於世。又撰前後策驗六十餘事，名爲洞林。又抄京費諸家要最，更撰新林十篇，卜酌一篇，今多失傳。

一一九 孫 盛

孫盛字安國，太原中都人。父恂，潁川太守，在郡遇賊被害。盛年十歲，避難渡江。及長，博學，善言名理。于時殷浩擅名一時，與抗論者，惟盛而已。盛嘗詣浩談論對食，奮擲麈尾，毛悉落飯中，食冷而復暖者數四，至暮忘餐，理竟不定，由是遂知名。起家著作佐郎，以家貧親老，求爲小邑，出補瀏陽令。太守陶侃請爲參軍，庾亮代侃引爲征西主簿，轉參軍。時丞相王導執政，亮以元舅居外，南蠻校尉陶稱讒構其間，導、亮頗懷疑貳。盛密諫亮曰：「王公神情朗達，常在世外之懷，豈肯爲凡人事耶？此必佞邪之徒，欲間內外耳。」亮納之。桓溫爲安西將軍，以盛爲參軍，與俱伐蜀。軍次彭模，溫自以輕兵入蜀，盛領羸老輜重在後。賊數千忽至，衆皆違遠，盛部分諸將并力距之，應時敗走。以功進封吳昌縣侯，出

補長沙太守。以家貧頗營資貨部，從事至郡察知之，服其高明而不劾之。後以賊私狼籍，檻車收盛，到州捨而不罪。累遷祕書監，加給事中。年七十二卒。盛篤學不倦，自少至老，手不釋卷。所著魏氏春秋、晉陽秋并詩賦論難數千篇。晉陽秋詞直理正，咸稱良史。既而桓溫見之，怒謂盛子曰：「枋頭誠爲失利，何至乃如尊君所說。若此史遂行，自是關君門戶事。」其子遠拜謝，謂請刪改之。盛大怒，諸子遂竊改之。今二書均傳於世。

一一〇 習鑿齒

習鑿齒字彥威，襄陽人。宗族富盛，世爲鄉豪。鑿齒少有志氣，博學洽聞，以文筆著稱。荊州刺史桓溫辟爲從事。江夏相袁喬深器之，數稱其才於溫，轉西曹主簿，親遇隆密，累遷別駕。溫出征伐，鑿齒或從或守，所在任職。每處機要，蒞事有績。後使至京師，簡文亦雅重焉。既還，溫問相王何似，答曰：「生平所未見。」以此大忤溫旨，左遷戶曹參軍。時有梁門釋道安，後辯有高才，自北至荊州，與鑿齒初相見，道安曰：「彌天釋道安。」鑿齒曰：「四海習鑿齒。」時人以爲佳對。出爲滎陽太守。是時溫覬覦非望，鑿齒在郡著漢晉春秋以裁正之。後以脚疾，遂廢於里巷。及襄陽陷於苻堅，鑿齒聞其名，與道安俱興而致焉。既見，與語，大悅之，賜遺甚厚。俄以疾歸襄陽，尋而襄郢反正，朝廷欲徵鑿齒，使典國史，會卒不果。臨終又上疏謂皇晉宜越魏繼漢，不應以魏後爲三恪。並著論一篇，以明其意。鑿齒所著漢晉春秋五十四卷，起漢光武，終於晉愍帝，於三國之時，蜀以宗室爲正，魏武雖受漢禪，晉尙爲篡逆，至文帝平蜀，乃爲漢亡，而晉始興焉。引世

祖諱炎與而爲禪受，明天心不可以勢力強也。與陳壽三國志以魏爲正統者，適得其反。自朱熹以來，莫不是鑿齒而非壽。然以理而論，壽之謬萬萬無辭，以勢而論，則鑿齒帝漢順而易，壽欲帝漢逆而難。蓋鑿齒時晉已南渡，其事有類乎蜀，爲偏安者爭正統，此卒於當代之論者也。壽則身爲晉武之臣，而晉武承魏之統，僞魏是僞晉矣，其能行於當代哉？惟誤沿史記周秦本紀之例，不托始於魏文，而託始於曹操，是則誠可已不已耳。今其書多散佚，清湯球爲輯三卷傳於世。

一一一 常 璩

常璩字道將，江原人。東晉時，仕漢李勢，官至散騎常侍。時勢既驕吝，而性愛財色，常殺人而取其妻，荒淫不恤國事。晉穆帝永和三年，大司馬桓溫率水軍伐勢，直至城下，燒其大城諸門。勢衆惶懼，無復固志，璩與中書監王殿等勸勢降。勢乃與榭面縛軍門，溫解其縛，焚其櫬，封勢爲歸義侯。璩蓋亦譙周之流也。嘗撰漢之書十卷，華陽國志十二卷。今漢之書已久佚，華陽國志尙存。其書所述，始於開闢，終於永和三年。首爲巴志，次漢中志，次蜀志，次南中志，次公孫劉二敬志，次劉先主志，次大同志。（大同者，記漢晉平蜀之後事也。）次李特、雄、期、壽、勢志，次先賢士女總讚論，次後賢志，次序志，次三州士女目錄。蓋敘述蜀中開闢以來之歷史，有類於地方志之典籍也。今傳於世。

一一三 梅 蹟

梅蹟字仲眞，西平人。東晉元帝時爲豫章內史。自魯恭王破孔子舊宅，於壁中得古文尙書，孔安國得之，以考定二十九篇，多十六篇，作傳獻於朝廷，遭巫蠱事，未得列於學官，然其書不久亦佚。成帝時，詔徵古文尙書，東萊張翊以僞作古文尙書百兩篇進，經劉向與宮中所藏古文對校，多不合，遂黜其書。至蹟又謂得孔安國傳尙書五十八篇，自稱得鄭冲、蘇愉之傳，奏於朝廷。當時君臣信以爲眞，立於學官，實則其書爲蹟所僞造。其後唐貞觀十六年，孔穎達等爲之疏，永徽四年，長孫無忌等又加刊定，自是蹟之僞書，遂得大行。自宋朱熹以來，遞有論辯，至清閻若璩作尙書古文疏證，其事始灼然而明。蓋蹟之時，去古未遠，其傳實據王肅之注，並附益以舊訓而已。

一一三 袁 宏 (三三八—三七六)

袁宏字彥伯，陽夏人。少孤貧，以運租自業。謝尙時鎮牛渚，秋夜乘舟，率爾與左右微服泛江。會宏在舫中諷詠，聲既清會，辭又藻拔，遂駐聽久之，遣問焉，答云是袁臨汝郎。臨汝以其父最，會爲臨汝令也，誦詩卽其詠史之作。尙便率有勝致，卽迎升舟，與之譚論，申日不寐。自此名譽日茂。尙爲安西將軍，豫州刺史，引宏參其軍事。累遷大司馬桓溫府記室，溫重其文筆，專綜書記。後爲東征賦，賦末列稱過江諸名德，而獨不載桓彝。時伏滔先在溫府，又與宏善，苦諫之。

宏笑而不答。溫知之甚忿，而憚宏一時文宗，不欲令人顯問。後遊青山欲歸，命宏同載，衆爲之懼。行數里，問宏云：「聞君作東征賦，多稱先賢，何故不及家君？」宏答曰：「尊公稱謂，非下官敢專，既未遑啓，不敢顯之耳。」溫疑不實，乃曰：「君欲爲何辭？」宏即答云：「風鑿散朗，或搜或引，身雖可亡，道不可隕。宣城之節，信義爲允也。」溫泫然而止。後從溫北征，又作北征賦。謝安常賞其機對辨速，後安爲揚州刺史，宏自吏部郎出爲東陽郡，乃祖道於冶亭，時賢皆集。安欲以辛迫試之，臨別執其手，顧就左右，取一扇而授之曰：「聊以贈行。」宏應聲答曰：「輒當奉揚仁風，慰彼黎庶。」時人歎其率而能要焉。孝武太元初卒於東陽，時年四十九。宏性彊正亮直，其在溫府，雖被溫禮遇，至於辨論，多不阿屈，故榮任不至。與伏滔同在府中，人呼爲袁，伏宏心恥之。每歎曰：「公之厚恩，未優國士，而與滔比肩，何辱之甚。」嘗讀後漢書，煩穢雜亂，聊以暇日，撰集爲後漢紀三十卷。其體例略仿荀悅之漢紀，而抉擇去取，自出鑿裁，過於悅矣。劉知幾稱世言漢中興，作史者惟袁范二家，以配蔚宗，要非溢美也。他著又有竹林名士傳、詩賦等三百餘篇，今多傳世。

一一四 范 寧 (三三九—四〇一)

范寧字武子，南陽順陽人。少篤學，多所通覽。簡文帝爲相，將辟之，爲桓溫所諷，遂寢不行。故終溫之世，兄弟無在列位者。溫薨後，始解褐爲餘杭令。在縣興學校，養生徒，絜己修禮，志行之士，莫不宗之。期年之後，風化大行。自中興以來，崇學敦教，未有如寧者也。在職六年，遷臨淮太守，封陽遂鄉侯。頃之，徵拜中書侍郎，在職多所獻替，有益政道。時更



營新廟，博求辟雍明堂之制，寧據經傳，奏上，皆有典證。孝武帝雅

愛文學，甚被親視，朝廷疑議，輒諮訪之。寧指斥朝士，直言無諱。王

國寶寧之甥也，以諂媚事會稽王道子，懼爲寧所不容，乃相驅扇，

因被疎隔。求補豫章太守，帝曰：「豫章不宜太守，何急以身試死

邪？」寧不信卜占，固請行。在那又大設庠序，遣人往交州採磬石，

以供學用。改革舊制，不拘常憲。遠近至者千餘人，資給衆費，一出私祿。并取郡四姓子弟，皆充學生，課讀五經。又起學

臺，功用彌廣。江州刺史王凝之上言寧肆其奢濁，所爲狼藉。私立下舍，自置家廟，奪人居宅，工夫萬計。詔下太常議之，

以此抵罪。子泰時爲天門太宰，棄官稱訴。帝以寧所務惟學，事久不判。會赦免，自是家於丹陽，雖患目疾，猶勤經學，終

年不輟。年六十三卒。寧崇尚儒雅，於當時浮虛相扇，甚爲嫉視。嘗以其源始於王弼，何晏二人，其罪深於桀紂，乃著論

以正之。以春秋穀梁傳未有善釋，遂沉思稽年爲之集解十二卷，以兼載門生故吏子弟之說，各列其名，故曰集解。其

義精審，爲世所重，今傳於世。

一二五 韓 伯

韓伯字康伯，潁川長社人。母殷氏，高明有行。家貧窶，伯年數歲，至大寒，母方爲作襦，令伯捉熨斗而謂之曰：「且

著襦，尋當作復襦。」伯曰：「不復須。」母問其故，對曰：「火在斗中，而柄尙熱，今旣著襦，下亦當煖。」母甚異之。及長，清和有思理，留心文藝。舅殷浩稱之曰：「康伯能自標置，居然是出羣之器。」潁川庾敳名重一時，少所推服，常稱伯及王坦之曰：「思理倫和，我敬韓康伯，志力彊正，吾愧王文度，自此以還，吾皆有之矣。」舉秀才，徵佐著作郎，並不就。簡文帝居藩，引爲談客。自司徒左西屬，轉撫軍掾中書郎，散騎常侍，豫章太守，入爲侍中。陳郡周總爲謝安主簿，居喪廢禮，崇尚莊老，脫落名教，伯領中正，不通讜議曰：「拜下之敬，猶違衆從禮，情理之極，不宜以多比爲通。」時人憚焉。識者謂伯可謂澄世所不能澄，而裁世所不能裁者矣。與夫空已順衆者，豈得同時而共稱哉！轉丹陽尹，吏部尙書領軍將軍。旣疾病，占候者云不宜此官，朝廷改授太常，未拜卒，時年四十九，卽贈太常。伯嘗注周易繫辭傳，說卦傳，序卦傳，雜卦傳，蓋繼王弼注上下經而作也。今王、韓並爲一書，合稱周易注十卷。注易者雖夥，自唐孔穎達等奉詔作疏，後於是言易注者，要皆以王、韓爲主焉。論者謂闡明義理，使易不雜於術數者，阿與康伯深爲有功。祖尙虛無，使易竟入於老，莊者，阿與康伯亦不能無過。瑕瑜不掩，是其定評，偏好偏惡，皆門戶之見，不足據也，今傳於世。

一一六 徐 廣 (三五二—四二五)

徐廣字野民，東莞姑幕人。好學精純，百家數術，無不研覽。謝玄爲兖州，辟從事。孝武世除祕書郎，典校祕書省。增置省職，轉員外散騎侍郎，仍領校書。尙書令王珣深相欽重，舉爲祠部郎。會稽世子元顯時錄尙書，欲使百僚致敬，內

外順之，使廣爲議，廣常以爲愧焉。元顯引爲中軍參軍，遷領軍長史。桓玄輔政，以爲大將軍文學祭酒。義熙初，奉詔車服儀注，除領軍諮議，領記室，封樂成侯。轉員外散騎常侍，領著作，尙書奏撰國史，於是勅廣撰集，成晉紀凡四十六卷，表上之，因乞解史任。不許，遷祕書監。初桓玄篡位，帝出宮，廣陪列，悲動左右。及劉裕受禪，恭帝遜位，廣獨哀感，涕泗交流。謝晦見之，謂曰：「徐公將無小過也。」廣收淚而言曰：「君爲宋朝佐命，吾乃晉室遺老，憂喜之事，固不同時。」乃更歎欷，因辭衰老，乞歸桑梓。以宋元嘉二年卒，年七十四。廣性好讀書，老猶不倦。所撰晉紀，至唐太宗撰晉書後，卽棄而亡佚。又嘗撰史記音義，粗有發明，而較省略。其後裴駟撰史記集解，卽多採其所說，而附以他義是也。又有答禮問一卷，今亦亡佚。

南北朝

一二七 裴松之 (三七二—四五二)

裴松之字世期，河東聞喜人。年八歲，學通論語、毛詩。年二十，拜殿中將軍，直衛左右。晉孝武太元中，華選名家，以參顧問，始用琅邪王茂之，會稽謝輅，皆南北之望。舅庾楷在江陵，欲得松之西上，除新野太守，以事難不行。拜員外散騎侍郎。義熙初，爲吳興故鄣令，在縣有績，入爲尚書祠部郎。松之以世立私碑，有乖事實，上表陳之，以爲諸欲立碑者，宜悉令言上爲朝議所許，然後聽之。庶可以防遏無徵，顯彰茂實，由是普斷。宋武帝北伐，領司州刺史，以松之爲州主簿，轉治中從事史。既克洛陽，召爲世子洗馬。時議立五廟樂，松之以妃臧氏廟樂，亦宜與四廟同。除零陵內史，徵爲國子博士。文帝元嘉三年，誅司徒徐羨之等，分遣大使，巡行天下，並兼散騎常侍，班宣二十四條，詔書松之使湘州，甚得奉使之義，論者美之。轉中書侍郎，上使注陳壽三國志。松之鳩集傳記，增廣異聞。既成，奏之，上善之曰：「裴世期爲不朽矣。」出爲永嘉太守，勤恤百姓，吏民便之。入補通直爲常侍，復領二州大中正，尋出爲南琅邪太守。十四年致仕，拜中散大夫，尋領國子博士，進大中大夫，博士如故。使續成何承天國史，未及撰述。二十八年卒，年八十。松之博覽墳籍，立身簡素。所注三國志，雜引諸書，亦時下己意。綜其大致，約有六端：一曰引諸家之論以辨是非，二曰參諸書之說以

核譜異，三曰傳所有之事詳其委曲，四曰傳所無之事補其闕佚，五曰傳所有之人詳其生平，六曰傳所無之人附以同類。其中往往嗜奇愛博，頗傷蕪雜。如鍾繇傳中，乃引陸氏異林載繇與鬼婦狎暱事。諺如此類，悉與本事無關，而深於史法有礙，殊爲瑣類。然網羅繁富，凡六朝舊籍今所不傳者，尙一一見其厓略，又多首尾完具，是亦與有功焉。今其書傳於世。

一二八 法顯

法顯姓龔，平陽武陽人。有三兄，並齟齬而亡，其父恐禍及法顯，三歲便度爲沙彌。居家數年，病篤欲死，因送還寺，不肯復歸。其母欲見之不得，爲立小屋於門外，以擬去來。十歲遭父憂，叔父以其母寡獨不立，遣使還俗。法顯曰：「本不以有父而出家也，正欲遠塵離俗，故入道耳。」叔父善其言，乃止。及受大戒，志行明敏，儀軌整肅。嘗慨經律舛闕，誓志尋求，以晉隆安三年，與同學慧景等，發自長安，西渡流沙，備嘗艱險，凡歷三十餘國，始至天竺。留居十五年，學梵語梵書，躬自書寫經像，於義熙十二年歸國。既至京師，就外國禪師佛馱跋陀於道場寺，譯出摩訶僧祇律、方等泥洹經、雜阿毗曇心論，垂百餘萬言。後至荊州，卒於辛寺，年八十六。自法顯歸國後，西行求法之風大開。除所譯佛經外，自著又有佛國記一卷，爲治佛學之最古寶典，今傳於世。

一二九 范

曄 (五九八—四四五)

范曄字蔚宗，順陽人。車騎將軍泰少子也。母如廁產之，額爲墮所傷，故以曄爲小字。出繼從伯弘之，襲封武興縣五等侯。年十七，州辟主簿不就。爲祕書丞，以父憂去職。服終，爲征南大將軍檀道濟司馬，領新蔡太守。道濟北行，曄憚行，辭以脚疾。頃之，遷尙書吏部郎。元嘉元年，彭城太妃薨，將葬祖夕，僚故並集東府，曄與司徒左西屬王深及弟司徒祭酒廣，夜中酣飲，開北牖聽挽歌爲樂。彭城王義康大怒，左遷宣城太守。不得志，乃刪衆家後漢書爲一家之作。在郡數年，遷長沙王義欣鎮軍長史。兄岳爲宜都太守，嫡母隨岳在官。母亡，報之以疾。曄不時奔赴，及行，又嚮妓妾自隨，爲御史中丞劉損所奏。文帝愛其才，不罪也。服闋，累遷左衛將軍，太子參事。曄長不滿七尺，肥黑禿眉鬢，善彈琵琶，能爲新聲。上欲聞之，屢諷以微旨，曄僞若不曉，終不肯爲。上嘗宴飲歡適，謂曄曰：「我欲歌，卿可彈。」曄乃奉旨。上歌既畢，曄亦止弦。初魯國孔昭先博學，有從橫才志，文史星算，無不兼善，爲員外散騎侍郎，不爲時知，久不得調。初昭先父默之爲廣州刺史，以贓貨下廷尉，大將軍彭城王義康保持之，故免。及義康被黜，昭先密懷報効，以曄志意不滿，欲引之，無因進說。曄甥謝綜雅爲曄所知，昭先藉徵南遺財，家甚富足，乃傾身事綜，始與綜諸弟共博，故爲拙行，以物輸之。情意稍款，綜乃引昭先與曄戲，昭先放爲不敵，前後輸曄物甚多。曄既利其財寶，又愛其文藝，遂與申莫逆之好。昭先始以微言勸曄，曄不回。曄素有園廬，論議朝野所知，故門胥雖華，而國家不與姻。昭先以此激之，曄默然不答，其意乃定。

南北朝

時睽與沈演之並爲上所期待，每被見多同。睽若先至，必待演之，演之先至，常獨被引。睽又以此爲怨。睽累經義康府佐，見待素厚，及宣城之授，意好乖離。綜爲義康大將軍記室參軍，隨鎮豫章，綜還申義康意於睽，求解隙，復敦舊好。睽既有逆謀，乃相約於二十二年九月，征北將軍衡陽王義季，右將軍南平王鑠出鎮，上於虎帳闕祖道，期以其日爲亂。時許耀侍上，扣刀以目睽，睽不敢視。俄而坐散，差互不得發。十一月，徐湛之上表告狀，於是悉出檄書還事，及同惡人名手迹。詔收綜等，並皆款服，惟睽不肯。上頻使窮詰，乃曰：「熙先苟誣引臣。」熙先聞睽不服，笑謂殿中將軍沈邵之曰：「凡諸處分符檄書疏，皆睽所造及改定。」示以墨迹，睽乃引罪。明日送睽付廷尉入獄，然後知爲湛之所發。熙先望風吐款，辭氣不撓，上奇其才，使謂曰：「以卿之才，而滯於集書省理，應有異志，此乃我負卿也。」熙先於獄中上書陳謝。睽後與謝綜等得隔壁，遙問綜曰：「疑誰所告？」綜曰：「不知。」睽乃稱徐湛之小名曰：「乃是徐儻也。」上有白團扇甚佳，送睽令書出詩賦美句。睽受旨援筆而書曰：「去白日之烜烜，襲長夜之悠悠。」上循覽凄然。睽本謂入獄便死，而上窮其獄，遂經二旬，睽便有生望。獄吏因戲之曰：「外傳詹事或當長繫。」睽聞之驚喜。綜之笑之曰：「詹事嘗共論事，無不攘袂踰目，及在西池射堂上，驪馬顧盼，自以爲一世之雄。而今擬攘紛紜，畏死乃爾，設令今時賜以性命，人臣圖主，何顏可以生存？」睽謂衛獄將曰：「惜哉！種如此人。」將曰：「不忠之人，亦何足惜。」睽曰：「大將言是也。」及將詣市，睽最在前，於獄門顧謂綜曰：「次弟當以位耶？」綜曰：「賊帥當爲先。」在道語笑，初無慚恥。至市，問綜曰：「時欲至未？」綜曰：「勢不復久。」睽既食，又苦勸綜。綜曰：「此異疾篤，何事強飯？」睽家人悉至市，監刑職司問曰：「須相見不？」睽問綜

曰：「家人已來，幸得相見，將不暫別。」綜曰：「別與不別，亦何所在。來必當號泣，正足亂人意。」曄曰：「號泣何關。人向見道遺親，故相瞻望，亦殊勝不見，吾意故欲相見。」於是呼前。曄妻先撫其子，回罵曄曰：「君不爲百歲阿家，不感天子恩遇，身死固不足塞罪，奈何枉殺子孫。」曄乾笑云：「罪至而已。」曄所生母對曰：「主上念汝無極，汝曾不能感恩，又不念我老，今日奈何！」仍以手擊曄頸及頰。曄妻云：「罪人阿家，莫憶莫念。」妹及妓妾來別，曄乃悲泣流連。綜曰：「舅殊不及夏侯色。」曄收淚而止。綜母以子弟自陷逆亂，獨不出視。曄語綜曰：「姊今不來，勝人多也。」曄轉醉，子諱亦醉，取地土及果皮以擲曄，呼爲別駕數十聲。曄問曰：「汝噫我耶？」諱曰：「今日何緣復噫，但父子同死，不能不悲耳。」曄常謂死爲滅，欲著無鬼論，至是與徐湛之書，當相訟地下，其謬亂如此。又語人寄語何僕射，天下決無佛鬼，若有靈，自當相報。收曄家樂器服玩，並皆珍麗，妓妾亦盛飾。母住止單陋，唯有二廚盛樵薪。弟子冬無被，叔父單布衣。曄及黨與並伏誅，時年四十有八。曄性精微有思致，觸類多善。衣裳器服，莫不增損制度，世人皆法學之。所著後漢書一書，自謂「吾雜傳論，皆有精意深旨。至於循吏以下及六夷諸序論，筆勢縱放，實天下之奇作。其中合者，往往不減過秦論。」嘗共比方班氏所作，非但不愧之而已。」其書凡本紀十，列傳八十，志八。曄撰是書，以志屬謝瞻。曄敗後，瞻悉蠟以覆車，遂無傳本。今所傳八志三十卷，爲司馬彪所作。蓋彪嘗撰續漢書八十三卷，今本遂以其志移置於此。今合爲一百廿卷傳於世。

一三〇 裴 翹

裴駟字龍駒，河東聞喜人。松之之子也。官至南中郎參軍。駟以徐廣史記音義，粗有發明，殊恨省略，乃採九經諸史，并漢書音義，及叢書之目，別撰史記集解八十卷。其所引證，多先儒舊說，援據浩博，不能備數。今析爲一百三十卷，傳於世。

一三一 寇謙之（？—四三三）

寇謙之字輔真，上谷人。早好仙道，有絕俗之心。少修張魯之術，服食餌藥，歷年無效，幽誠上達。有仙人成公興，不知何許人，至謙之從母家傭。謙之常觀其媿，見與形貌甚彊，力作不倦，請回賃與代，已使役。乃將還，令其開舍南萊田，謙之樹下坐算。興慙一發致勤，時來看算。謙之謂曰：「汝但力作，何爲看此？」二三日後，復來看之，如此不已。後謙之算七曜，有所不了，惘然自失。興謂謙之曰：「先生何爲不憚？」謙之曰：「我學算累年，而近算周牌不合，以此自愧。且非汝所知，何勞問也？」興曰：「先生試隨與語布之。」俄然便決。謙之歎伏，不測興之淺深，請師事之，興固辭不肯，但求爲謙之弟子。未幾，謂謙之曰：「先生有意學道，豈能與與隱遁！」謙之欣然從之。興乃令謙之齋齋三日，共入華山，令謙之居一石室，自出採藥。還與謙之食藥，不復飢，乃將謙之入嵩山，有三重石室，令謙之住第二重。歷年，興謂謙之曰：「與出後，當有人將藥來，得但食之，莫爲疑怪。」尋有人將藥而至，皆是毒蟲臭惡之物，謙之大懼出走。興還問狀，謙之具對。興歎息曰：「先生未便得仙政，可爲帝王師耳。」興專謙之七年，而謂之曰：「與不得久留，明日中應去。與亡

後，先生幸爲沐浴，自常有人見迎。」與乃入第三重石室而卒。謙之躬自沐浴，明日中有叩石室者，謙之出視，見兩童子，一持法服，一持鉢及錫杖。謙之引入，至與尸所。與欬然而起，著衣持鉢執杖而去。謙之志嵩岳，精專不懈。以北魏明元帝神瑞二年，忽遇太上老君，賜以雲中音誦新科誡二十卷，並授天師之位，以繼張陵道統，使清整道教，除去三張僞法，授謙之服氣導引口訣之法，遂得辟穀，氣盛體輕，顏色殊麗。泰常八年，復得老君玄孫李譜文綠圖真經六十餘卷，及劾召鬼神法，金丹雲英八石玉漿祕法。其翌年，奏之於北魏太武帝。宰相崔浩，勸帝崇信之，遂迎謙之。因於魏都平城之東西，建天師道場，爲五層之重壇，集道士百二十人，每日爲祈禱六次。太武帝甚信之，自稱太平真君，遂至排斥佛教。至九年卒，葬以道之禮。道教在前雖被崇信，然未得爲國教之勢力。至謙之遂博君主之尊信，壓倒其強敵之佛教。且建道場，比擬寺院，宣布其教理於公衆，擁多數之信徒，道教至此時，可云大成矣。嗣後齋醮科儀，辟穀修養，烹鍊丹藥，皆補綴而垂於後世者也。謙之可謂道教中與之功臣焉。

一三三 沈約 (四四一—五二三)

沈約字休文，吳興武康人。父璞，淮南太守，元嘉末被誅。時約年十三，潛竄，會赦乃免。既而流寓，孤貧，篤志好學，晝夜不釋卷。母恐其以勞生疾，常遣減油滅火。而畫之所讀，夜輒誦之，遂博通羣籍，善屬文。濟陽蔡興宗聞其才而善之，及爲鄧州刺史，引爲安西外兵參軍兼記室。興宗常謂其諸子曰：「沈記室人倫師表，宜善事之。」及爲荊州，又爲征

西記室，帶關西令。齊初，爲征虜記室，帶襄陽令，所奉主卽齊文惠太子。太子入居東宮，爲步兵校尉，管書記，直永壽省，校四部圖書。時東宮多士，約特被親遇，每旦入見，影斜方出。時王侯到宮，或不得進，約每以爲言。太子曰：「吾平生嬾起，是卿所悉，得卿談論，然後忘寢，卿欲我夙興，可恆早入。」遷太子家令，後爲司徒右長史，黃門侍郎。時竟陵王招士，約與爾陵、蕭琛、琅邪王融、陳郡謝朓、南郡范雲、樂安任防等皆游焉。當世號爲得人。隆昌元年，除吏部郎，出爲東陽太守。齊明帝卽位，徵爲五兵尚書，遷國子祭酒。明帝崩，政歸冢宰，尚書令徐孝嗣使約撰定遺詔。永元中，復爲司徒左長史，進號征虜將軍，南河清太守。初，梁武在西邸，與約游舊，建康城，平，引爲驃騎司馬。時帝勳業既就，天人允屬，約嘗扣其端，帝默然而不應。約出，帝召范雲告之，雲對略同約旨。帝曰：「智者乃爾，晤同卿明早將休文更來。」雲出語約，約曰：「卿必待我。」雲許諾。而約先期入，帝令草其事，約乃出，懷中詔書，并諸選置。帝初無所改，俄而雲自外來，至殿門不得入，徘徊壽光閣外，但云咄咄。約出雲問曰：「何以見處？」約舉手向左。雲笑曰：「不乖所望。」有頃，帝召雲曰：「生平與沈休文羣居，不覺有異人處。今日才智縱橫，可謂明識。」雲曰：「公今知約，不異約今知公。」帝曰：「我起兵於今三年矣，功臣諸將，實有其勞，然成帝業者，乃卿二人也。」梁臺建，爲散騎常侍，吏部尚書，兼右僕射。及受禪，爲尚書僕射，封建昌縣侯，又拜約母謝爲建昌國太夫人。俄遷右僕射，以母憂去職。服闋，遷侍中，右光祿大夫，領太子詹事。奏尚書八條事，遷尚書令，累表陳讓，改授左僕射，領中書令。尋遷尚書令，領太子少傅。初，約久處端揆，有志台司，論者咸謂爲宜，而帝終不用。乃求外出，又不見許。與徐勉素善，遂以書陳情於勉，言已老病，百日數旬，革帶常應移孔，以手握臂，

率計月小半分，欲謝事求歸老之秩。勉言於帝，請三司之儀，弗許。尋加特進，遷中軍將軍，丹陽尹，侍中，特進如故。十二年卒官，年七十三，謚曰隱。約左目重瞳子，腰有紫志。聰明過人，好墳籍，聚書至二萬卷，都下無比。少孤貧，約于宗黨得米數百斛，爲宗人所侮，覆米而去。及貴不以爲憾，用爲郡都督。嘗侍宴，有妓婢帥，是齊文惠宮人。帝問識坐中客不，曰：「唯識沈家令。」約伏地流涕，帝亦悲焉，爲之罷酒。約歷事三代，該悉舊章，博物洽聞。自負高才，昧於榮利，乘時射勢，頗累清談。常以晉代一代，竟無全書，年二十許，便有撰述之意。自此踰二十年，所撰之書方就，凡一百餘卷。永明初遇盜，失第五帙。齊建元五年，被勅撰宋書，六年功畢，凡百卷，爲紀十，志三十，列傳六十。又撰四聲譜，以爲在昔詞人，累千載而不悟，而獨得胸衿，窮其妙旨，自謂入神之作。今均傳於世。

一三三 僧 祐 (四四五—五一八)

僧祐姓俞氏，彭城下邳人。初出家揚都建初寺。梁武帝時，居鍾山定林寺。嘗撰宏明集十四卷，輯自東漢以下至於梁代，闡明佛法之文。其學主於戒律，其說主於因果，其大旨則主於抑周孔，排黃老，而獨伸釋氏之法。六代遺編，流傳最古。梁以前名流著作，今無專集行世者，頗賴以存。就釋言釋，實爲彼教中雅訓之言也。今傳於世。

一三四 陶弘景 (四五二—五三六)

陶弘景字通明，丹陽秣陵人。母郝氏夢兩天人手執香爐來，至其所，已而有娠，遂產弘景。弘景幼有異操，年四五歲，恆以荻爲筆，畫灰中學書。至十歲，得葛洪神仙傳，晝夜研尋，便有養生之志，謂人曰：「仰青天，觀白日，不覺爲遠矣。」父爲妾所害，弘景終身不娶。及長，神儀明秀，朗目疎眉，細形長額，聳耳，耳孔各有十餘，毛出外二寸許，右腋有數十黑子，作七星文。讀書萬餘卷，一事不知，以爲深恥。善琴棋，工草隸。未弱冠，齊高帝作相，引爲諸王侍讀，除奉朝請。雖在朱門，閉影不交外物，唯以披閱爲務，朝議故事，多所取焉。家貧，求宰縣不遂。永明十年，脫朝服，掛神虎門，上表辭祿。詔許之，賜以束帛，敕所在，月給茯苓五斤，白蜜二升，以供服餌。乃發，公卿祖之，征虜亭，供帳甚盛，車馬嗷咽，咸云宋齊以來，未有斯事。於是止于句容之句曲山，恆曰：「此山下是第八洞宮，名金陵華陽之天，周回一百五十里，昔漢有咸陽三茅君得道，來掌此山，故謂之茅山。」乃中山立館，自號華陽陶隱居。人間書札，卽以隱居代名。始從東陽孫游嶽受符圖經法。徧歷名山，尋訪仙藥，身既輕捷，性愛山水，每經澗谷，必坐臥其間，吟咏盤桓，不能已已。沈約爲東陽郡守，高其志節，累書要之不至。永元初，更築三層樓，弘景處其上，弟子居其中，賓客至其下，與物遂絕。唯一家僮，得侍其旁。特愛松風，每聞其聲，欣然爲樂。有時獨遊泉石，望見者以爲仙人。齊末爲歌曰：「水丑木爲梁字。」及聞議禪代，弘景援引圖讖數處，皆成梁字，令弟子進。武帝既早與之游，及卽位，禮禮愈篤，書問不絕，冠蓋相望。國家每有吉凶，征討大事，無不以前以諮詢，月中常有數信，時人謂爲山中宰相。天監四年，移居積金東澗，善辟穀導引之法，年逾八十，而有壯容。曾夢佛授其菩提，記名爲勝力菩薩，乃詣鄞縣阿育王塔，自誓受五大戒。後簡文臨南徐州，欽其風，素召至後堂，與談論數

日而去，簡文甚敬異之。大同二年，自知應逝，逆剋亡日，仍爲告逝詩，卒年八十五。顏色不變，屈申如常，詔贈太大中大夫，諡曰貞白先生。弘景爲人，員通謙謹，出處冥會，心如明鏡，遇物便了，言無煩舛，有亦隨覺。深慕張良之爲人，爲人云古賢莫比。性好著述，尙奇異，顧惜光景，老而彌篤。尤明陰陽五行，風角，星算，山川，地理，方圓，產物，醫術，本草。所著有學苑百卷，孝經論語集註，帝代年歷，本草集註，效驗方，肘後百一方，古今州郡記，圖像集要，及玉賈記，七曜新舊術疏，占候合丹法式，共祕密不傳。今所傳者惟真誥二十卷，登真隱訣三卷，真靈位業圖一卷，養生延命錄二卷，華陽陶隱居集二卷，類皆爲道教之書，今存於道藏，又刀劍錄一卷，皆傳於世。

一三五 劉獻之

劉獻之，博陵饒陽人。少孤貧，雅好詩傳，曾受業於渤海程玄，後遂博觀衆籍。見名法之言，掩卷而笑曰：「若使楊墨之流，不爲此書，千載誰知其小也。」曾謂其所親曰：「觀屈原離騷之作，自是狂人，死其宜矣，何足惜也。吾常謂濯纓洗耳，有異人之迹；嘯歌擊磬，有同物之志。而孔子曰：『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誠哉斯言，實獲我心。」時人有從獻之學者，獻之輒謂之曰：「人之立身，雖百行殊途，準之四科，要以德行爲首。君若能入孝出弟，忠信仁讓，不待出戶，天下自知。倘不然，雖復下帷針股，躡履從師，正可博聞多識，不過爲土龍乞雨，眩惑將來，其於立身之道，有何益乎？」由是四方學者，高其行義，而希造其門。獻之善春秋毛詩，每講左氏，盡隱公八年便止，云義例已了，不復須解，由

是弟子不能究竟其說。後本郡舉孝廉，非其好也，逼遣之，乃應命。至京稱疾而還。後魏孝文幸中山，詔徵典內校書，獻之，喟然歎曰：「吾不如莊周，散木遠矣。一之謂甚，其可再乎？」固以疾辭。時中山張吾貴與獻之齊名，四海皆稱曰儒宗。吾貴每一講唱，門徒千數，其行業可稱者寡。獻之著錄數百而已，皆經通之士，於是有識者辨其優劣。魏承喪亂之後，五經大義雖有師說，而海內諸生，多有疑滯，咸決於獻之。六藝之文，雖不悉旨，然所標宗旨，頗異舊義。撰六禮大義四卷，三傳略例三卷，注毛詩序義一卷，今罕傳於世。

一三六 徐遵明（四七四—五二八）

徐遵明字子判，華陰人。幼孤好學，年十七，隨鄉人毛靈和等詣山東求學，至上黨，乃師屯留王聰，受毛詩、尚書、禮記，一年便辭聰，詣齊，趙師事張吾貴。吾貴門徒甚盛，遵明伏膺數月，乃私謂其友人曰：「張生名高，而義無檢格，凡所講說，不愜吾心，請更從師。」遂與平原田猛略就范陽孫買德受業一年，復欲去之。猛略謂遵明曰：「君年少從師，每不終業，千里負軼，何去就之真如此用意，終恐無成。」遵明乃指其心曰：「吾今知真師所在矣，正在如此。」乃詣平原唐遷，居於蠶舍，讀孝經、論語、毛詩、尚書、三禮。凡經六年，時彈箏吹笛，以自娛愜。又知陽平館陶趙世家有服氏春秋，是晉世永嘉舊寫，遵明乃往讀之。復經數載，因手撰春秋義章為三十卷。是後教授門徒，每臨講座，先持經執疏，然後敷講。如此二十餘年，海內莫不宗仰。後魏廣平王懷開而徵焉，至而尋還。不好京聲，孝昌末，南渡河，客於任城，以究

州有蓄，因徙居焉。永安初，東道大使元羅表薦之，竟無禮辟。二年，元顥入洛，任城太守，李湛將舉義兵，道明同其事。夜至民間，爲亂兵所害，時年五十五。道明頗好聚斂，與劉獻之、張吾貴皆河北聚徒教授，懸納絲粟，留衣物以待之，名曰影質，有損儒者之風。然當時著名經學諸生，莫不自道明門下，而不愧爲一代大儒。所著春秋義章三十卷，今已失傳。

一三七 酈道元（？—五二六）

酈道元字善長，范陽涿鹿人。初襲爵永寧侯，例降爲伯。後魏孝文太和中，御史中尉李彪以道元秉法清勤，引爲治書侍御史。累遷輔國將軍、東荊州刺史，威猛爲治，蠻民詣闕訟其刻峻，坐免官。久之，行河南尹。孝明以沃野、懷朔、薄骨律、武川、撫冥、柔玄、懷荒、禦夷諸鎮，並改爲州，其郡縣戍名，令準古城邑，詔道元持節兼黃門侍郎，與都督李崇、竇置立，裁減去留。會諸鎮叛，不果而還。未幾，除安南將軍、御史中尉。道元素有嚴猛之稱，權豪憚之。司州牧、汝南王、悅嬖近左右丘念，常與臥起。及選州官，多由於念。念匿於悅第，時還其家。道元收念付獄，悅啓靈太后請全之，勅赦之。道元遂盡其命，因以劾悅。時雍州刺史蕭寶夔反狀稍露，悅等諷朝廷，遣爲關右大使。寶夔慮道元圖己，遣其行臺郎中郭子帙圍道元於陰盤驛亭。亭在岡上，嘗食岡下之井，旣被圍，穿井十餘丈不得水，水盡力屈，賊遂踰牆而入。道元瞋目叱賊，厲聲而死。事平，喪還，追贈吏部尚書、冀州刺史，安定。縣男。道元好學，歷覽奇書，嘗撰水經注四十卷，凡水道所經

之地，經則云過，注則云逕。經則統舉都會，注則兼及繁碎地名，且考故城之迹，皆尋其義例，一一爲之釐定，各以案語附於下方。自晉以來，注水經者唯二家，其一爲郭璞所註，今已亡佚。道元此注，遂爲唯一孤本，後人雖多訂譌刊誤，要不能廢其書也。今傳於世。又有本志十三篇，及七聘諸文，今已失傳。

一三八 楊銜之

楊銜之不知何許人。生平事蹟亦不可考，惟知其爲仕後魏，官至撫軍司馬。魏自孝文太和十七年，作都洛陽，一時篤崇佛法，剝廟甲於天下。及孝武永熙之亂，城郭邱墟。東魏武定五年，銜之行役洛陽，感念廢兵，因拊拾舊聞，追敘故蹟，爲洛陽伽藍記五卷，分敘城內及四門之外之佛寺。體例明晰，文筆秀麗，煩而不厭，可與酈道元水經注肩隨。其兼敘爾朱榮等蕩亂之事，委曲詳盡，多足與史傳參證。其他古蹟藝文，及外國土風道里，採摭繁富，亦足以廣異聞。他如解魏文之苗茨碑，糾戴延之之西征記，考據亦皆精審。今傳於世。

一三九 崔鴻

崔鴻字彥鸞，東清河鄆人。少好讀書，博綜經史。後魏孝文太和二十年，拜彭城王國左常侍，稍遷尚書都兵郎中。詔太師彭城王勰以下公卿朝士儒學才明者三十人，議定律令於尚書上省。鴻與伯父光俱在其中，時論榮之。後爲

三公郎中，加員外散騎常侍。宣武延昌二年，將大考百寮，鴻以考令於體例不通，乃上疏建議，帝不從。後遷中散大夫，高陽王友，仍領郎中。孝明正光元年，加前將軍，修孝文、宣武起居注。光撰魏史，徒有卷目，初未考正，闕略尤多，每云此史會非我世所成，但須記錄時事，以待後人，臨冀言鴻於孝明。五年，詔鴻以本官修魏國史。孝昌初，拜給事黃門侍郎，尋加散騎常侍，齊州大中正。鴻在史甫爾，未有所就，尋卒。贈鏡東將軍，度支尚書，青州刺史。鴻弱冠便有著述之志，見晉魏前史，皆成一家言，無所措意。以劉淵、石勒、慕容儁、苻健、慕容垂、姚萇、慕容德、赫連屈子、張軌、李雄、呂光、乞伏國仁、秃髮烏孤、李嵩、沮渠蒙遜、馮跋等，並因世故，跨僭一方，各有國書，未有統一，鴻乃撰爲十六國春秋，勒成百卷。因其舊記，時有增損褒貶焉。鴻二世仕江左，故不錄僭晉、劉、蕭之書。又恐識者責之，未敢出行於外。其後始稍稍傳行，惟至北宋已亡。明萬曆間，其書忽出，蓋實爲嘉興屠裔孫項琳之僞本也，其文皆聯絡古書，非由杜撰，考十六國之事者，固宜以是編爲總匯焉，今仍傳於世。

一四〇 阮孝緒 (四七九—五三六)

阮孝緒字士宗，陳留尉氏人。七歲出繼從伯肩之，肩之母周氏卒，遺財百餘萬，應歸孝緒，孝緒一無所納，盡與肩之姊琅耶王晏之母，聞者咸歎異之。乳人憐其傳重，幸苦，輒竊玉羊金獸等物與之，孝緒見而駭愕，啓父彥之，送還王氏。幼至孝，性沉靜，雖與兒童遊戲，恆以穿池築山爲樂。年十三，徧通五經。十五冠而見其父彥之，彥之誡曰：「三加彌

尊人倫之始。宜思自勗，以庇爾躬。」答曰：「願迹松子於瀛海，追許由於穹谷，庶保促生，以免塵累。」自是屏居一室，非定省，未嘗出戶。家人莫見其面，親友因呼爲居士。年十六，父喪，不服絲纈，雖蔬菜有味亦吐之。外兄王委貴顯，屢至其門，孝緒度之，必至顛覆，聞其笱管，穿籬逃匿，不與相見。曾食醬美，問之云是王家所得，便吐餐覆醬。及晏誅，親戚咸爲之懼。孝緒曰：「親而不黨，何坐之及？」竟獲免。梁武起兵，圍建鄴，家貧，無以饗，僮妾竊鄰人菓糕以繼火，孝緒聞之，乃不食，更令撤屋而炊。所居以一鹿床爲精舍，以樹環繞。天監初，御史中丞任昉尋其兄履之，欲造而不敢，望而歎曰：「其室雖邇，其人甚遠。其爲名流所欽，尚如此。自是欽慕風譽者，莫不懷刺斂衽，望塵而息。殷芸欲贈以詩，昉曰：「趣舍既異，何必相干。」芸乃止。唯與比部郎裴子野交。子野薦之，尚書徐勉。十二年，詔公卿舉士，祕書監傅照上疏薦之，與吳郡范元琰並徵，並不到。後於鍾山聽講。母王氏忽有疾，兄弟欲召之，母曰：「孝緒至性冥通，必當自到。」果心驚而返，鄰里嗟異之。合藥須得生葠，舊傳鍾山所出。孝緒躬歷幽險，累日不逢。忽見一鹿前行，孝緒感而隨後，至一所遂滅，就視果獲此草。母服之遂愈，時皆言其孝感所致。南平元襄王聞其名，致書要之，不赴，曰：「非志驕富貴，但性畏廟堂。若使馨幣可勝，何以異夫驥跡。」武帝禁畜識緯，孝緒兼有其書，或勸藏之，答曰：「昔劉德重淮南祕要，適爲更生之禍，林瓊所謂不如不知，此言美矣。」乃焚之。鄱陽忠烈王妃，孝緒姊也，王嘗命駕欲就之游，孝緒鑿垣而逃，卒不肯見，王悵然歎息。王諸子篤涇陽之情，歲時之貢，無所受納，未嘗相見，竟不之識。或問其故，孝緒曰：「我本素賤，不應爲王侯姻戚。邂逅所逢，豈關始願？」劉敞曾以米饋之，孝緒不納，敞亦棄之。末年以蔬食斷酒，其恆供養石像，先有損壞，

心欲補之，罄心敬禮，經一夜忽然完復，衆並異之。大同二年卒，年五十八。門徒追論德行，謚曰文貞處士。孝緒嘗著高隱傳，上自炎皇，終於天監末，斟酌分爲三品。言行超逸，名氏弗傳爲上篇，始終不耗姓名，可錄爲中篇；挂冠人世，栖心塵表爲下篇。又著七錄削繁等一百八十一卷，今多失傳。唯七錄序文今猶存於廣宏明集中。

一四一 皇侃 (四八八—五四五)

皇侃，吳郡人。青州刺史皇象九世孫也。少好學，師事賀瑒，精力專門，盡通其業。起家兼國子助教，於學講說，聽者常數百人。撰禮記講疏五十卷，書成奏上，詔付祕閣。頃之，召入壽光殿，說禮記義。梁武帝善之，拜員外散騎侍郎，助教如故。丁母憂，解職歸里。平西邵陵王欽其學，厚禮迎之。侃既至，因感心疾，大同十一年卒，時年五十八。侃性至孝，常日限誦孝經二十遍，以擬觀世音經。於經尤明三禮、孝經、論語。所撰禮記講疏五十卷，唐貞觀中孔穎達等奉勅修禮記正義，卽以其書爲本，章句詳正，微稍繁廣，雖間有乖鄭義，要以遵鄭爲主。又撰論語義疏十卷，以何晏集解爲去取，雖時有鄰近，然博極羣言，補諸書之未至，爲後學所宗。今傳於世。

一四二 崔靈恩

崔靈恩，清河東武城人。少篤學，徧習五經。仕魏爲太常博士。天監十三年歸梁，武帝以其儒術，擢拜員外散騎侍

郎。累遷步兵校尉，兼國子博士。靈恩聚徒講授，聽者常數百人。京師舊儒，咸推重之。助教孔奐，尤好其學。靈恩先習左傳，解不爲江東所行，乃改說杜義，每文句，常申服以難杜，遂著左氏條義以明之。時助教虞僧誕又精杜學，因作申杜難服以答靈恩，世並傳焉。先是儒者論天，互執渾蓋二義，論蓋不合渾，論渾不合蓋。靈恩立義，以渾蓋爲一焉。出爲長沙內史，還徐國子博士，講衆尤盛。又出爲桂州刺史，卒於官。靈恩性拙朴，無風采，及解析經理，甚有精致。於經尤精三禮，三傳。所著有毛詩集注二十二卷，周禮集註四十卷，制三禮義宗三十卷，左氏經傳義二十二卷，左氏條例十卷，公羊毅梁文句義十卷，今多散見於諸書中，已無單行本傳於世。

一四三 盧景裕

盧景裕字仲儒，小字白頭，范陽涿人。少聰敏，專經爲學。居拒馬河，將一老婢作食，妻子不自隨從。又避地大寧山，不營世事，居無所業，惟在註解。叔父同職，居顯要，而景裕止於園舍，情均郊野，謙恭守道，貞素自得，由是世號居士。後魏前廢帝初，除國子博士，參議正聲，甚見親遇，待以不臣之禮。永熙初，以例解，天中還鄉里。與邢子才、魏季景、魏收、邢昕等，同徵赴鄴，景裕寓託僧寺，講聽不已。未幾歸本郡，河間邢摩納與景裕從兄仲禮據鄉作逆，逼其同反。齊獻武王命都督賀拔仁討平之，聞景裕經明行著，驛馬特徵。旣而舍之，使教諸子，在館十日一歸家，隨以鼎食。齊文襄王入相，於第開講，詔延時僑，令景裕解所注易。元顥入洛，以爲中書郎。普泰初，復除國子博士，進退其間，未嘗有得失之色。

與和中，補齊王開府屬，卒於晉陽。景裕性清靜，淡於榮利，敝衣粗食，恬然自安，終日端坐，如對賓客，士君子多嘆美之。雖不聚徒教授，所注周易，大行於世。又好釋氏，通其大義。天竺胡沙門道暹，每譯諸經論，輒託景裕爲序。景裕之敗也，繫晉陽獄，至心誦經，枷鎖自脫。所著尚有尚書、孝經、論語、禮記、老子，今多散見於諸書中。

一四四 蕭子顯 (四八九—五三七)

蕭子顯字景陽，蘭陵人。齊豫章文獻王嶷之子也。幼聰慧，文獻王異之，愛過諸子。七歲封寧都縣侯。永元末，以王子例拜給事中。梁天監初，降爵爲子，累遷安西外兵仁威記室參軍，司徒主簿，太尉錄事。嘗著鴻序賦，尚書令沈約見而稱曰：「可謂明道之高致，蓋幽通之流也。」又詔撰齊書，書成奏之，詔付祕閣。累遷太子中舍人，建康令，邵陵王友，丹陽尹，除黃門郎中。大通二年，又遷長兼侍中。武帝雅愛其才，又嘉其容止吐納，每御筵侍坐，偏顧訪焉。三年，以本官領國子博士。武帝所撰經義，未列學官，子顯在職表置助教一人，生十人。其年遷國子祭酒，又加侍中。五年，遷吏部尚書，侍中如故。子顯性凝簡，頗負其才，及掌選，見九流賓客，不與交言，但舉扇一揮而已，衣冠竊恨之。然簡文素重其爲人，在東宮時，每引與促宴。子顯嘗起更衣，簡文謂坐客曰：「嘗聞異人間出，今日始知是蕭尚書。」其見重如此。大同三年，出爲仁威將軍，吳興太守。至郡未幾卒，年四十九。贈侍中，中書令，諡曰驕。子顯偉容貌，好學工文。所撰齊書六十卷，今闕其敘傳一卷，故只五十九卷。又著後漢書一百卷，普通北伐記五卷，貴儉傳三十卷，文集二十卷，今除齊書、文

集外，餘多失傳。

一四五 熊安生（？—五七八）

熊安生字植之，長樂阜城人。少好學，勵精不倦。初從陳達受三傳，又從房虬受周禮，並通大義。後事徐遵明，服膺歷年。東魏天平中，受禮於李寶鼎，遂博通五經，然專以三禮教授弟子，自遠方至者千餘人。乃討論闕緯，摭蕪異聞，先儒所未悟者皆發明之。北齊河清中，陽休之特奏爲國子博士。天和三年，周齊通好，兵部尹公正使焉，與齊人語及周禮，齊人不能對，乃令安生至賓館與公正言。公正於是問所疑，安生皆爲一一演說，咸究其根本。公正嗟服，還具言之於武帝，帝大欽重之。及武帝入鄴，安生遽令掃門，家人怪而問之，安生曰：「周帝重道尊儒，必將見我矣。」俄而帝幸其第，詔不聽拜，親執其手，引與同坐。與談良久，帝大悅，賜帛三百匹，米三百石，宅一區，并賜象笏及九鑿金帶。又詔所司給安車駟馬，令隨駕入朝。至京，勅令於大乘佛寺參議五禮。宣政元年，拜露門博士下大夫。時年八十餘，尋致仕卒。安生既學爲儒宗，常受其業擅名於後者，有馬榮伯、張黑奴、劉焯、劉炫等，皆其門人焉。所撰周禮義疏二十卷，禮記義疏四十卷，孝經義疏一卷。今諸書中猶能窺見其遺文，而唐孔穎達等撰禮記正義，雖以皇氏爲本，亦以其書補所未備云。

一四六 沈 重 (五〇〇—五八三)

沈重字子厚，吳興武康人。性聰悟，弱歲而孤，居喪合禮。及長，專心儒學，從師不遠千里，遂博覽羣書。梁武帝欲置學官，以崇儒教，中大通四年，乃革選以重補國子助教，後除五經博士。梁元帝之在藩也，甚歎異之，及卽位，乃遣主書何武迫重西上。魏平江陵，重乃留事梁主 蕭管，累遷都官尚書，領羽林監。管又令重於合歡殿講周禮。周武帝以重經明行修，乃遣宣納上士柳裴致書禮聘，在途供給，務從優厚。保定末，至於京師，詔令討論五經，并校定鐘律。天和中，復於紫極殿講三教義，朝士儒生聚門道士，至者二千餘人。凡所解釋，咸爲諸儒所推。六年，授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露門博士。建德末，表請還梁，武帝優詔不許。重固請，乃許爲道小司門上士楊汪送之。梁主蕭巖拜重散騎常侍，太常卿。周靜帝大象三年，復至京師。隋開皇三年卒，年八十四。隋文帝贈使持節上開府儀同三司，許州刺史。重學業該博，爲當世儒宗。至於陰陽、圖緯、道經、釋典，無不通涉。又多所撰述，咸得其指要。著有周禮義三十一卷，儀禮義三十五卷，禮記義三十卷，毛詩義二十八卷，喪服經義五卷，周禮音一卷，儀禮音一卷，禮記音二卷，毛詩音二卷，今多散見於諸書中。

一四七 魏 收 (五〇六—五七二)

魏收字伯起，小字佛助，鉅鹿下曲陽人。少機警，不持細行。年十五，頗已屬文。及隨父赴邊，好習騎射，欲以武藝自達。蔡陽鄭伯調之曰：「魏郎弄戟多少？」收慙，遂折節讀書。夏月坐板牀，隨樹陰誦，積年，牀板爲之銳減，而精力不輟。以文華顯，初除太學博士。及爾朱榮於河陰濫害朝士，收亦在園中，以日晏獲免。吏部尙書李神儻重收才學，奏授司徒記室參軍。後魏節閔帝立妙簡近侍詔，試收爲封禪書。收下筆便就，不立藁草，文將千言，所改無幾。時黃門郎賈思同侍立，深奇之，白帝曰：「雖七步之才，無以過也。」遷散騎侍郎，尋勅典起居注，并修國史，俄兼中書侍郎。孝武初，又詔攝本職，文誥填積，事咸稱旨。帝嘗大發士卒，狩於嵩山之南，旬有六日，朝野嗟怨。收欲言則懼，欲默不能，已乃上南狩賦以諷焉。時年二十七，雖富言淫麗，而終歸雅正。帝手詔報焉，甚見褒美。久之，除帝兄子廣平王贊開府從事中郎，收不敢辭，乃爲庭竹賦以致己意。尋兼中書舍人，與濟陰溫子昇、河間邢子才齊譽，世號三才。尋兼通直散騎常侍，副王昕聘梁。收辭藻富逸，梁主及其羣臣，咸加敬異。收在館遂買吳婢入館，其部下有買婢者，收亦喚取，遍行姦穢。梁朝館司皆爲之獲罪，人稱其才而鄙其行。使還，召赴晉陽，以爲中外府主簿。以受旨乖忤，頻被嫌責，加以筆楚，久不得志。收本以文才，必望穎脫見知，既不遂，求修國史。崔暹爲言於文襄，文襄乃啓收兼散騎常侍修國史。侯景叛入梁，寇南境。文襄時在晉陽，令收爲檄五十餘紙，不日而就。又徵梁朝，令送侯景，初夜執筆，三更便了，文過七紙，文襄善之。侯景既陷梁，梁鄴陽王範，時爲合州刺史，文襄勅收以書喻之，範得書仍率部伍西上，州刺史崔聖念入據其城，文襄謂收曰：「今定一州，卿有其力，猶恨尺書徵建鄴未效耳。」文襄崩，文宣如晉陽，令參掌機密，轉祕書監，兼著作郎，又除

定州大中正。時北齊將受禪，楊愔奏收置之別館，令撰禪代詔冊諸文。天保元年，除中書令，仍兼著作郎，富平縣子。二年，始撰魏史。帝敕收曰：「好直筆，我終不作魏太武誅史官。」收於是與通直常侍房延祐、司空司馬辛元植、國子博士刁柔、裴昂之、尚書郎高孝幹、專總斟酌，以成魏書。然諸人宗祖姻戚，多被書錄，飾以美言。收頗急，不甚能平，夙有怨者，多沒其善，每言：「何物小子敢共魏收作色？舉之則使上天，按之當使入地。」初收在神武時爲太常少卿，修國史，得陽休之助，因謝休之曰：「無以謝德，當爲卿作佳傳。」休之父固，魏世爲北平太守，以貪虐爲中尉，李平所彈，獲罪。收書云：「固爲北平，甚有惠政，坐公事免官。」又云：「李平深相敬重。」爾朱榮於魏爲賊，收納榮子金，故滅其惡，而增其善，論云：「若修德義之風，則韓彭、伊霍，夫何足數！」時論旣言收著史不平，文宣詔收於尚書省，與諸家子孫共加論討。前後投訴百有餘人，云：「遺其家世職位。」或云：「其家不見記錄。」或云：「妄有非毀。」收性急，不勝其憤，啓誣其欲加屠害，帝大怒，親自詰責。但帝先重收才，不欲加罪。盧思道以羣口沸騰，敕魏史且勿施行，令羣官博議，聽有家事者入署，不實者陳牒。於是衆口譁然，號爲「穢史」。投牒者相次，收無以抗之。時左僕射楊愔，右僕射高德正，二人勢傾朝野，與收皆親，收遂爲其家並作傳，二人不欲言史不實，抑塞訴辭，終文宣世，更不重論。八年夏，除太子少傅，監國史，復參修律令。及帝崩，孝昭居所幸事，命收禁中爲諸詔文，積日不出，轉中書監。皇建元年，除兼侍中，右光祿大夫，仍讓同監史。帝以魏史未行，詔收更加研審，收奉詔頗有改正。及詔行，魏史收以爲直置，祕閣外人無由得見，於是命送一本付并省，一本付鄴下，任人寫之。武成卽位，加開府，兼右僕射，大被任用，獨步一時。國家大事，詔命軍國文

詞皆攸所作。後主時掌詔語，仍除尚書右僕射，總議監五禮事，位特進。武平三年卒，年六十七。贈司空，尚書左僕射，諡文貞。攸碩學大才，然性褊不能達命體道，見當塗貴游，每以言色相悅。然提獎後輩，以名行為先，浮華輕險之徒，雖有才不能弗重也。所撰魏書一百三十卷，凡十二紀，九十二列傳，十志。雖時稱為穢史，蓋攸恃才輕薄，有驚螻蝶之稱，其德望本不足以服衆。又魏、齊世近，著名史籍者，並有子孫，孰不欲顯榮其父祖，既不能一一如志，遂譁然羣起而攻。然平心而論，人非南董，豈信其一字無私，但互考諸書，證其所著，亦未甚遠於是，非穢史之說，無乃已甚之詞乎？李延壽修北史，每以攸書為據。其為攸傳論云：勒成魏籍，婉而有則，繁而不蕪，志存實錄。其必有所見矣，蓋公論也。今仍列於正史，盛傳於世。

一四八 李 鉉

李鉉字寶鼎，渤海南皮人。九歲入學，書急就篇，月餘便通。家素貧，常春夏務農，冬乃入學。年十六，從浮陽 李周仁受毛詩，尚書，章武劉子猛受禮記，常山房蚪受周官，儀禮，漁陽鮮于靈受左氏春秋。鉉以鄉里無可師者，遂與州里楊元懿，河間 宗惠，振等結友，詣大儒徐遵明受業。居徐門下五年，常稱高第。年二十三，便自潛居，討論是非，用心精苦，曾三秋冬不高枕，每睡假寐而已。年二十七，歸養二親，因教授鄉里生徒，恆數百人。燕趙間能言經者，多出其門。以鄉里寡文籍，來游京師，讀所未見書。舉秀才，除太學博士。北齊神武令文襄在京妙簡碩學，以教諸子。文襄以鉉應旨，徵

詣晉陽。文宣受禪詔，鉉與殿中尚書邢邵、中書令魏收等參議禮律，仍兼國子博士。時廢帝在東宮，文宣詔鉉以經入授，甚見優禮。卒，特贈廷尉少卿。鉉嘗以去聖久遠，文字多有乖謬，感孔子必也正名之言，乃喟然有刊正之意，於講授之暇，遂覽說文及倉雅，刪正六藝經注中謬字，名曰字辨。又撰定孝經、論語、毛詩、三禮義疏及三傳異同、周易義例合三十餘卷，今多失傳。

一四九 顏之推 (五三一—?)

顏之推字介，琅邪臨沂人。年十二，遇梁湘東王自講莊老，之推便預門徒。虛談非其所好，還習禮傳，博覽書史，無不該洽，辭情典麗，甚爲西府所稱。湘東王以爲其國右常侍，加鎮西墨曹參軍。湘東遣世子方諸鎮郢州，以之推爲中撫軍府外兵參軍，掌管記。遇侯景陷郢州，頻欲殺之，賴其行臺郎中王則以景平，還江陵，時湘東卽位，以之推爲散騎侍郎，奏舍人事。後爲北周軍所破，大將軍李穆重之，送往弘農，令掌其兄陽平公書翰。遇河水暴漲，具船將妻子奔北齊，經砥柱之險，時人稱其勇決。文宣見悅之，卽除奉朝請，引於內館中，侍從左右，頗被顧盼。後待詔文林館，除司徒錄事參軍，遷通直散騎常侍，俄領中書舍人。帝時有取索，恆令中使傳旨，之推稟承，宣告館中，皆受進止。所進文書，皆是其封署，於進賢門奏之，待報方出。兼善於文字，監校繕寫，處事勤敏，號爲稱職，帝甚加恩接。爲勳要者所嫉，常欲害之。崔季舒等將諫也，之推取急還宅，故不連署。及召集諫人，之推亦被喚入，勸無名得免。尋除黃門侍郎，及北周兵

陷晉陽，帝輕騎還鄴，窘急計無所從。之推進奔陳策，仍勸募吳士千餘人，以爲左右，取青徐路共投陳國。帝不從，然猶以爲平原太守，令守河津。齊亡入北周，大象末爲御史上士。隋開皇中，太子召爲文學，深見禮重，尋以疾終。之推聰穎機悟，博識有才辨，應對閒明，大爲時人所重。所撰顏氏家訓七卷，凡二十篇，述立身治家之法，辨正時俗之謬，以訓世人。其中歸心歸心，差篇，深明因果，不出當時好佛之習。又兼論字畫音訓，並考正典故，品第文藝，曼衍牽涉，不專爲一家之言，今傳於世。

隋代

一五〇 劉焯 (五四四—六一〇)

劉焯字士元，信都昌亭人。少與河間劉炫結盟爲友，同受詩於同郡劉軌思，受左傳於廣平郭懋常，問禮於阜城熊安生，皆不卒業而去。武強交津橋劉智海家，素多墳籍，焯就之讀書，向經十載，雖衣食不繼，晏如也。遂以儒學知名，爲州博士。隋開皇中，刺史趙瓌引爲從事，舉秀才，射策甲科，與著作郎王劭同修國史，衆參議律歷，仍直門下省，以待顧問。俄除員外將軍，後與諸儒於祕書省考定羣言，因假還鄉里，縣令韋之業引爲功曹。尋復入京，與左僕射楊素、吏部尚書牛弘等於國子共論古今滯義，前賢所不通者。每升坐論難，鋒起皆不能屈，楊素等莫不服其精博。六年，運洛陽石經至京師，文字磨滅，莫能知者，奉敕與劉炫二人論義，深挫諸儒，咸懷妬恨，遂爲飛章所誘除名。於是優游鄉里，專以教授著述爲務，孜孜不倦。廢太子勇聞而召之，未及進謁，詔令事蜀王，非其好也，久之不至。王聞而大怒，遣人枷送於蜀，配之軍防。其後典校書籍，王以罪廢，焯又與諸儒修定禮律，除雲騎尉。煬帝卽位，遷太學博士，俄以品卑去職。數年，復被徵以待顧問，因上所著歷書，與太史令張胃玄多不同，被駁不用。大業六年卒，時年六十七。劉炫爲之請諡，朝廷不許。焯犀額龜背，望高視遠，聰敏沉深，弱不好弄。天下名儒後進，質疑受業，不遠千里而至者，不可勝數。論者以

爲數百年以來，博學通儒，無以出其右者。然懷抱不曠，又嗇於財，不行束修者未嘗有所教誨，時人以此少之。爲經於賈、馬、王、鄭所傳章句，多所是非。九章算術、周髀、七曜歷書十餘部，推步日月之經，量度山海之術，莫不覈其根本，窮其祕奧，著稽極十卷，歷書十卷，今均失傳。又有五經述義，唐孔穎達等奉敕撰五經正義，多所採取。尤以毛詩正義，以煇書爲案本云。

一五一 劉 炫

劉炫字光伯，河間景城人。少以聰敏見稱，與信都劉焯閉戶讀書，十年不出。北周武帝平齊，瀛州刺史宇文弼召爲戶曹從事。後刺史李繪，署禮曹從事，以吏幹知名。隋開皇中，奏敕與著作郎王劼同修國史。俄直門下省，以待顧問。又詔諸術者修天文律歷，兼於內史省，考定羣言，內史令博陵李德林甚禮之。炫雖逼直三省，竟不得官。吏部尚書韋世康，以炫明經修行，於是除殿內將軍。時牛弘奏購求天下遺逸之書，炫遂僞造書百餘卷，題爲連山易、魯史記等錄，上送官，取賞而去。後有人訟之，經赦免死，坐除名歸於家，以教授爲務。廢太子勇聞而召之，既至京師，敕令專蜀王秀，遷延不往，秀大怒，枷送益州。既而配爲帳內，每使執仗爲門衛。俄而釋之，典校書史。炫因擬屈原卜居，爲筮塗以自寄。及秀廢，與諸儒修定五禮，授旅騎尉。開皇二十年，廢國子四門及州縣學，唯置太學博士二人，學生七十二人。炫上表言學校不宜廢，情理甚切，帝不納。時國家殷盛，皆以遼東爲意，炫以爲遼東不可伐，作撫夷論以諷焉。當時莫有惜者。

及大業之季，三征不克，炫引言方。驗煬帝卽位，牛弘爲修律令，楊達舉炫博學有文章，射策高第，除大學博士。歲餘以品卑去任，還至長平，奉敕追詣行在所。或言其無行，帝遂罷之，歸於河間。時盜賊蜂起，穀食踊貴，經籍道息，敕授不行。炫與妻子相去百里，聲聞斷絕，鬱鬱不得志。其門人多隨盜賊，哀炫窮乏，詣城下索炫，郡官乃出炫與之。炫爲賊所將，過城下堡，未幾，賊爲官軍所破，炫飢餓無所依，復投縣官。縣官意炫與賊相知，恐爲後變，遂閉門不納。時夜冰寒，因此凍餒而死。其後門人諡曰宣德先生。炫性驕競，頗好俳諧，多自矜伐，好輕侮當世，爲執政所醜，由是宦途不遂。自謂周禮、禮記、毛詩、尙書、公羊、左傳、孝經、論語、孔、鄭、王、何、服、杜等注凡十三家，雖義有精粗，並堪講授。周易、儀禮、穀梁、用功差少。史、子文集、嘉言、故事、咸誦於心。天文、律歷、窮數微妙。至於公私文翰，未嘗假手。其學稍亞於焯，時人稱爲「二劉」。焯子精明，視日不眩，強記默識，左畫圓，右畫方，口誦目數，耳聽五事同舉，無所遺失。所著有論語述義十卷，春秋攻昧十卷，春秋述義四十卷，尙書述義二十卷，毛詩述義四十卷，孝經述義五卷，五經正名十二卷，注詩序一卷，算術一卷，今均散見於諸書中。

一五二 王通 (五八四—六一八)

王通字仲淹，絳州龍門人。隋之兄，勃之祖父也。通幼明敏好學，於當時諸名士處，皆受業焉。弱冠西上，入長安，獻太平策十二章，爲公卿所阻，不得用，罷歸。後隋煬帝召之，不應，專著書講學，子弟聞名來遊者甚衆，爲隋末之大儒。尋



王通

然今本實爲其子福郊、福時等纂述遺言而成，非通之原作也。今傳於世。

卒，門人謚之曰文中子。通嘗倣古作六經爲禮記十卷，樂論十卷，續書二十卷，續詩十卷，元經十五卷，賈易十卷。不爲諸儒稱道，故書不顯，今均亡佚。又著中說以擬論語。摹擬聖人之語言，自揚雄始，猶未敢冒其名。摹擬聖人之事蹟，則自通始，乃併其而僭之。後來聚徒講學，釀爲朋黨，以至禍延宗社者，通實爲之先驅。其書共十篇爲十卷，

唐代

一五三 陸德明

陸元朗字德明，以字行，蘇州吳人。初受學於周弘正，善言玄理。陳太建中，後主爲太子，集名儒入講承光殿，德明始冠，與下坐。國子祭酒徐孝克開講，恃貴縱辨，衆莫敢當。獨德明申答，屢奪其說，舉坐咨賞。解褐始與國左常侍。陳亡歸鄉里。隋煬帝嗣位，以爲祕書學士。大業中，廣召經明之士，四方踵至。於是德明與魯達、孔褒，共會門下省相酬難，莫能詘，遷國子助教。越王侗署爲司業，入殿中授經。王世充僭號，封子玄恕爲漢王，以德明爲師，卽其廬行束修禮。德明恥之，服巴豆劑，僵偃東壁下。玄恕入拜牀前，德明對之遺荆，竟不與語，遂移病成阜。世充平，太宗辟爲文學館學士，以經授中山王承乾，補大學博士。高祖已釋奠，召博士徐文遠、浮屠慧乘、道士劉進喜各講經，德明隨方立義，徧析其要。帝大悅曰：「三人者誠辯，然德明一舉輒蔽，可謂賢矣！」賜帛五十匹，遷國子博士，封吳縣男。尋卒。德明經學淵博，嘗撰經典釋文三十卷，太宗閱而嘉之，賜其束帛二百段於家。自序云：祭卯之歲，承乏上庠，因撰集五典、孝經、論語及老莊、爾雅等音，古今並錄，經注畢詳，訓義兼辯，示傳一家之學。考祭卯爲陳後主至德元年，德明年甫弱冠，蓋追記其草創之始也。其例諸經皆摘字爲音，惟孝經以童蒙始學，老子以衆本多乖，各摘全句。所採漢、魏、六朝音切，凡二百三十

餘家，又兼載諸儒之訓詁，證各本之異同，後來得以考見古義者，注疏以外，惟賴此書之存。又有老子疏十五卷，易疏二十卷，今均傳於世。

一五四 姚思廉（？—六三七）

姚思廉本名簡，以字行，本吳興武康人。父察，陳吏部尚書，陳亡，察自吳興遷京兆，遂爲萬年人。思廉少受漢書於察，盡傳其業。初仕陳爲會稽王主簿，入隋爲漢王府參軍事。煬帝嗣位，詔爲起居舍人，遷代王侍讀。高祖定京師，府僚皆奔亡，獨思廉侍王。兵將升殿，思廉厲聲曰：「唐公起義，本安王室，若等不宜無禮於王！」衆服其言，布列階下。帝義之，聽扶王至順陽閣，泣辭去。觀者歎曰：「仁者有勇，謂此人乎？」高祖受禪，授秦王府文學。後太宗討徐圓朗，嘗語隋



姚思廉

事，慨然歎曰：「姚思廉蒙素刃以明大節，古所難者！」時思廉在洛陽，遣使遺物三百段，致書曰：「景想節義，故有是贈。」太宗爲皇太子，遷洗馬，卽位，改著作郎，弘文館學士，寫其形像，列於十八學士圖，令文學褚亮爲之讚曰：「志苦精勤，紀言實錄，臨危殉義，餘風勵俗。」三年，詔與魏徵共撰梁陳書。思廉采謝吳、顧野王等諸家言，推究綜括，爲梁陳二家史。書成，賜雜綵五百段，加通直散騎常侍。以藩邸之舊，深被禮遇。政事得失，常遣密奏。思廉亦直言無諱。帝幸九

成宮，思廉以爲離宮游幸，是秦皇、漢武事，非堯、舜、禹、湯所爲。帝諭曰：「朕嘗苦氣疾，熱卽頓劇，豈爲游賞者乎？」賜帛五十四，拜散騎常侍，豐城縣男。十一年卒，贈太常卿，諡曰康，陪葬昭陵。思廉寡嗜欲，惟一於學，未嘗問家人生資。所撰梁書五十六卷，陳書三十六卷，皆繼其父業而成。蓋察在陳營修二史，未就而死，以屬思廉。思廉後雖奉敕而撰，而書中仍有察之所作。雖事蹟復互，前後錯見，抵牾頗多，然持論平允，非整次第，猶具漢、晉以來相傳史法，要異乎取成衆手，編次失倫者矣。今均列爲正史傳於世。

一五五 李百藥 (五六五—六四八)

李百藥字重規，定州安平人。隋內史令德林子也。幼多病，祖母趙以百藥名之，七歲能屬文。父友陸又等共讀徐陵文，有「刈琅邪之稻」之語，嘆不得其事。百藥進曰：「春秋鄆子藉稻，杜預謂在琅邪。」客大驚，號「奇童」。引蔭補三衛長，乃性疏佚，喜劇飲。開皇初，授太子通事舍人兼學士，被讒，輒謝病去。十九年召見仁壽宮，襲父爵安平公。僕射楊素，吏部尚書牛弘愛其才，署禮部員外郎，奉詔定五禮、律、令、陰陽書。煬帝在揚州，召不赴，銜之。及卽位，奪爵爲柱州司馬。官廢，還鄉里。大業九年，戍會稽，管崇亂，城守有功，帝顧其名謂虞世基曰：「是子故在，宜斥醜處。」乃授建安郡丞。至烏程江都難作，沈法興、李子通、杜伏威更相滅，百藥轉側寇亂中，數被僞署，危不得死。會高祖遣使招伏威，百藥勸朝京師。既至歷陽中，悔欲殺之，飲以石灰酒，因大痢瀕死。既而宿病皆愈，伏威貽書輔公拓使殺之，爲王雄誕保。

諱得免。公拓反，授吏部侍郎，或謂高祖云，百藥與同反，帝大怒。及平，得伏威所與公拓書，乃解，猶貶涇州司戶。太宗至涇州，召與語悅之。貞觀元年，拜中書舍人，封安平縣男，令撰齊書。明年，除禮部侍郎，時議裂土與子弟功臣，百藥上封廷論，理據詳切，帝納其言而止。四年，授太子右庶子。太子數戲嫖無度，乃作贊道賦以諷。他日帝曰：「朕見卿賦，述古儲貳事，勸勵甚詳。向任卿，固所望耳。」賜綵三百段，遷散騎常侍，進左庶子，宗正卿，爵爲子。久之，固乞致仕。帝嘗與偕賦帝京篇，歎其工手，詔曰：「卿何身老而才之壯，齒宿而意之新乎！」二十二年卒，年八十四，謚曰康。百藥以名臣之子，才行世顯，爲天下推重。待父母喪還鄉，徒跣數千里。服雖除，容貌癯瘠者累年。好獎掖後進，得俸祿與親黨共之。既懸車告老，怡然自得，穿池築山，文酒談賞，以舒平生之志。所撰北齊書五十卷，蓋承其父德林之業，大致仿後漢書之體，卷後各繫論贊。然其書自北宋以後，漸就散佚，今所行本，蓋後人取北史以補亡者，故已掇集冗雜，未復舊觀矣。

一五六 孔穎達 (五七四—六四八)

孔穎達字仲達，冀州衡水人。八歲就學，誦記日千餘言，闇記三禮義宗。及長，明服氏春秋傳，鄭氏尚書、詩、禮記，王氏易，善屬文，通步曆。嘗造同郡劉焯，焯名重海內，初不之禮。及請質所疑，遂大畏服。隋大業初，舉明經高第，授河內郡博士。煬帝召天下儒官集東都，詔國子祕書學士與論議，穎達爲冠，又年最少。老師宿儒，恥出其下，陰遣客刺之。匿楊玄感家得免，補太學助教。隋亂，避地虎牢。太宗平洛，引爲文學館學士，遷國子博士。貞觀初，封曲阜縣男，轉給事中。時

帝新卽位，穎達數以忠言進。帝問：「孔子稱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有若無，實若虛，何謂也？」對曰：「此聖人教人謙耳。已雖能，仍就不能之人，以資所未能；已雖多，仍就寡少之人，更資其多。內有道外若無，中雖實容若虛。非特匹夫君德亦然。故易稱蒙以養正，明夷以蒞衆。若其據尊極之位，銜聰耀明，恃才以肆，則上不通，君臣道乖，自古滅亡，莫不由此。」帝稱善，除國子司業。歲餘，以太子右庶子兼司業，與諸儒議曆及明堂事，多從其說。又與魏徵撰成隋史，加位散騎常侍，爵爲子。皇太子令撰孝經章句，因文以盡箴諷。帝知數爭太子失，賜黃金一斤，絹百匹。久之，拜祭酒，侍講東宮。帝幸太學，觀釋奠，命穎達講經，畢，上釋奠頌，有詔褒美。後太子稍不法，穎達爭不已。乳夫人曰：「太子旣長，不宜數面折之。」對曰：「蒙國厚恩，雖死不恨。」十七年，以年老致仕。十八年，圖形於凌煙閣，讚曰：道光列第，風傳闕里，精義霞開，揆辭颯起。二十二年卒，年七十五。贈太常卿，諡曰憲，陪葬昭陵。初，穎達與顏師古、司馬才章、王恭、王瑛受詔撰五



孔穎達

唐代

經義訓，凡一百八十卷，號義贊，詔改爲正義。太宗曰：「卿等博綜古今，義理該洽，考前儒之異說，符聖人之幽旨，實爲不朽。」付國子監施行，賜穎達物三百段。時又有太學博士馬嘉運駁穎達所撰正義，詔更令詳定，功竟未就。永徽二年，詔中書、門下、與國子三館博士、弘文館學士考正之，於是尙書左僕射于志寧、右僕射張行成、侍中高季輔就加增損，書始布下。今五經正義凡周易正義十卷，取魏王弼、晉韓康伯注，尙書正義二十卷，取僞孔安國傳，

毛詩正義七十卷，取漢毛亨傳，鄭玄箋，禮記正義六十三卷，取漢鄭玄注，春秋左傳正義六十卷，取晉杜預集解，盛傳於世。

一五七 賈公彥

賈公彥洛州永年人。嘗受學於溫州張士衡。永徽中，官至太學博士。撰有周禮義疏五十卷，儀禮義疏三十卷。周禮一書，上自漢初河間獻王，於諸經之中，其出最晚，其真偽亦紛如聚訟，不可縷舉。公彥所疏，取鄭玄注本。玄於三禮之學，本爲專門，故所釋特精。惟好引緯書，是其一短；又好改經字，亦其一失。公彥之疏，極盡博核，足以發揮鄭學。朱子語錄稱五經疏中，周禮疏最好，蓋宋儒唯朱熹深於禮，故能知鄭、賈之善。儀禮亦取鄭玄所注，今古文參用。公彥此疏，率據齊黃慶，隋李孟愨二家而成，故精審不及周禮。且自明以來，刻本外譌殊甚。蓋儀禮文古義奧，傳習者少，注釋者亦代不數人，遂致寫刻有僞，猝不能校。今所傳者稱周禮注疏四十二卷，儀禮注疏十七卷，與孔穎達之五經正義同列爲十三經注疏云。

一五八 長孫無忌

長孫無忌字輔機，河南洛陽人。性通悟，博涉書史。高祖兵渡河，進謁長春宮，授渭北道行軍典籤。從秦王征討有



長孫無忌

功，累擢比部郎中，上黨縣公。皇太子建成毒王，王病，舉府危駭，房玄齡謂無忌曰：「禍隙已芽，敢不旋踵矣。夫就大計者，遺細行，周公所以細管，蔡也。」遂俱入白王，請先事誅之，王未許。及事益，無忌與房玄齡討難平之，王為皇太子，授左庶子。即位，遷吏部尚書，以功第一，進封齊國公。帝以無忌皇后兄，又少相友，眷倚日厚，常出入臥內，進尚書右僕射。或有言無忌權太盛者，無忌亦自懼，遂解僕射，授開府儀同三司。久之，進位司徒。太子承乾廢，帝欲立晉王，未決，坐兩儀殿，羣臣已罷，獨留無忌、玄齡及徐勣曰：「我三子一弟，未知所立，吾心亡聊。」即投杼取佩刀自向，無忌等驚爭抱持，奪刀授晉王，而請帝所欲立，帝曰：「我欲立晉王。」無忌曰：「謹奉詔，異議者斬！」於是遂定，以無忌為太子太師，同中書門下。帝征高麗，詔攝侍中，還辭師傳官，聽罷太子太師，遙領揚州都督。二十三年，帝疾甚，召入臥內，帝引手捫無忌頤，無忌哭，帝感塞不得有所言。翌日，與褚遂良入受詔，顧遂良曰：「我有天下，無忌力也。爾輔政，勿令讒毀者害之。」有頃崩。太子即位，是為高宗，進無忌太尉，檢校中書令，猶知門下尚書二省，固辭尚書省，許之。帝欲立武昭儀為后，無忌固言不可，帝不聽。后既立，銜之。而許敬宗揣后指，陰使洛陽人李奉節上無忌變事，具言反跡已露，陛下不忍，非社稷之福。遂下詔削官爵封戶，以揚州都督一品俸置於黔州。後數月，又詔敬宗等覆按反獄，敬宗令大理正袁公瑜即黔州暴訊，無忌投纆卒。無忌與遂良悉心奉國，以天下安危自任，故永徽之政，

有貞觀風。既而竊臣陰圖，卒以廢覆，政歸武氏，幾至亡國。上元元年，追復官爵。貞觀中，詔前後晉史十八家，未能盡善，敕史館更加纂撰，而無忌與房玄齡實主其事。其後修隋書，以記傳屬魏徵，志則屬無忌云。今兩書並傳於世。

一五九 房玄齡 (五七八—六四八)

房玄齡字喬，齊州臨淄人。幼警敏，貫綜墳籍。隋開皇中，天下混一，皆謂隋祚方永，玄齡密白父曰：「上無功德，徒以周近親安，誅殺攘神器有之，不爲子孫立長久計，潛置嫡庶，競修僭相傾闕，終當內相誅夷，視今雖平，其亡跬可須也。」父驚曰：「無妄言！」年十八，舉進士，授羽騎尉，校離祕書省。吏部侍郎高孝基名知人，謂裴矩曰：「僕觀人多矣，未有如此郎者，當爲國器，但恨不見其聲整昂霄云。」顧中原方亂，慨然有憂天下志。會父疾，綿十旬不解衣，及喪，勺飲不



房玄齡

入口五月。太宗以燉煌公徇渭北杖策，上謁軍門，一見如舊，署渭北道行軍記室參軍。公爲秦王，卽授府記室，封臨淄侯，征伐未嘗不從。衆爭取怪珍，玄齡獨收人物致幕府，與諸將密將申結，人人願盡死力。出入十年，軍符府檄，或駐馬卽辦，文約理盡，初不著彙。隱太子與王有隙，王召玄齡與計。及事平，王爲皇太子，擢右庶子。既卽位，爲中書令，第功班賞，與杜如晦、長孫無忌、尉遲敬德、侯君集功第一，進爵邦國公。進尙書左僕射，監修國史，更封魏。帝曰：「公爲僕射，當助朕廣耳目，訪

賢材。」會詔大臣世襲，授宋州刺史，徙國梁。而羣臣讓世襲事，故罷刺史，遂爲梁國公。未幾，加太子少師，居宰相積十五年，女爲王妃，男尙主，自以權寵隆極，累表辭位，詔不聽。頃之，進司空，仍總朝政。數上書勸帝，願毋輕敵，久事外夷。晚節多病，帝幸玉華宮，詔玄齡居守聽臥，治事稍棘，召許肩輿入殿。疾甚，帝命鑿苑垣，以便候問，親握手與訣。時貞觀二十二年，年七十一。贈太尉，并州都督，諡曰文昭。玄齡當國，夙夜勤彊，任公竭節，不欲一物失所。無媚忌，聞人善，若己有之，明達吏治，而緣飾以文雅。議法處令，務爲寬平，不以己長望人。嘗奉敕撰《晉書》一百三十卷，今題爲唐太宗御撰，實由玄齡等主其事。其書較爲蕪雜，在二十四史中，與宋史同爲後人紛紛改撰者，今傳於世。

一六〇 魏 徵 (五八〇—六四三)

魏徵字玄成，魏州曲城人。少孤落魄，棄貲產不營。有大志，通貫書術。隋亂，詣爲道士。武陽郡丞元寶藏舉兵應李密，以徵典書檄。密得寶藏書，輒稱善，旣聞徵所爲，促召之。徵進十策，說密不能用。後從密來京師，久之，未知名，自請安輯山東，乃擢祕書丞。馳驛至黎陽，時李勣尙爲密守，徵與書曰：「始魏公起，叛徒振臂大呼，衆數十萬，威之所被，半天下。然而一敗不振，卒歸唐者，固知天命有所歸也。今君處必爭之地，不早自圖，則大事去矣。」勣得書，遂定計歸。會建德陷黎陽，獲徵，僞拜起居舍人。建德敗，與裴矩走入關，隱太子引爲洗馬。徵見秦王功高，陰勸太子早爲計。太子敗，王責謂曰：「爾聞吾兄弟奈何？」答曰：「太子蚤從徵言，不死今日之禍。」王器其直，無恨意。卽位，拜諫議大夫，封鉅鹿縣。



魏 徵

男。帝日益親，或引至臥內，訪天下事。徵亦自以不世遇，乃盡盡底蘊，無所隱。凡二百餘奏，無不剴切當帝心者。由是拜尚書右丞，兼諫議大夫。左右有毀徵阿黨親戚者，帝不聽。鄭仁基息女美而才，皇后建請爲充華與冊具，徵諫不可，帝痛自咎，即詔停冊。貞觀三年，以祕書丞參豫朝政。十年爲侍中，尚書省滯訟不決者，詔徵平治。徵不素習法，但存大體，處事以情，人人悅服。進光祿大夫，鄭國公。多病辭職，詔不許，乃拜特進，知門下省事，詔朝章國典，參議得失。是後右僕射缺，欲用徵，徵讓得不拜。皇太子承乾與魏王泰交惡，帝曰：「當今忠孝貴重無踰徵，我遣傅皇太子，一天下之望，羽翼固矣。」即拜太子太師。徵以疾辭，詔答曰：「漢太子以四皓爲助，我賴公其義也，公雖臥，可推全之。」十七年疾甚，徵家初無正寢，帝令輟小殿材爲營構，五日畢。並賜素褥布被，以從其尚。令中郎將宿其第，動靜輒以聞。藥膳賜道無算，中使者綴道。帝親問疾，屏左右語終日乃還。後復與太子至徵第，徵加朝服，拖帶悲漣，拊之流涕。問所欲對，曰：「罄不恤，而憂宗周之亡。」帝將以衡山公主降其子叔玉，時主亦從，帝曰：「公強視新婦。」徵不能謝。是夕，帝夢徵若平生，及旦寤，時貞觀十七年，年六十四。贈司空，相州都督，諡曰文貞。帝歎曰：「以銅爲鑑，可正衣冠；以古爲鑑，可知興替；以人爲鑑，可明得失。朕嘗保此三鑑，內防已過。今魏徵逝，一鑑亡矣。」徵狀貌不逾中人，有志膽。每犯顏進諫，雖逢帝怒，神色不徙，而帝亦爲寤威。始喪亂後，典章湮散，徵奏引諸儒，校集秘書，國家圖籍，粲然完整。嘗以小戴禮

綜彙不倫，更作類禮二十篇。貞觀三年，奉敕撰隋史五十五卷。又詔修梁、陳、齊、周、隋五代史志，今合稱爲隋書八十五卷。其書同修者有顏師古、孔穎達、于志寧、李淳風、韋安仁、李延壽、令狐德棻諸人，徵實總知其務，今傳於世。

一六一 顏師古 (五八一—六四五)

顏師古字籀，京兆萬年人。其先本琅邪臨沂人，祖之推自北齊入北周，終隋黃門郎，遂居關中。師古少博覽，精故訓學。隋仁壽中，李綱薦之，授安養尉。尚書左僕射楊素見其年弱，謂曰：「安養劇縣，子何以治之？」師古曰：「割雞未用牛刀。」素驚其言大，後果以幹治聞。時薛道衡爲襄州總管，與之推舊，佳其才，每作文章，令指摘疵短。俄失職歸長安，不得調，養其資，教授爲生。高祖入關，謁見長春宮，授朝散大夫，拜煥煌公府文學。累遷中書舍人，專典機密。師古性敏



顏師古

給，明練治體，方軍國務多，詔令一出其手，冊奏之工，當時未有及者。太宗卽位，拜中書侍郎，封琅邪縣男，以母喪解。服除，還官，歲餘，坐公事免。帝嘗歎五經去聖遠，傳習淺訛，詔師古于祕書省考定，多所釐正。既成，悉詔諸儒議，於是各執所習，共非詰師古。師古輒引昏、宋舊文，隨方曉答，諠據該明，出其悟表，人人歎服。尋加通直郎，散騎常侍。帝因頒所定書於天下，學者賴之。俄拜祕書少監，專刊正事。古篇奇字，世所惑者，討析申熟，必暢本

源。然多引後生與驛校，抑素流，先貴勢，雖商賈富室子，亦竄選中，由是素議薄之，斥爲郴州刺史。未行，帝惜其才，復留爲故官。與撰五禮成，進爵爲子。遷祕書監，弘文館學士。十九年，從征遼，道病卒，年六十五。諡曰戴。師古性簡峭，視輩行傲然，罕所推接。既負其才，早見驅策，意望甚高，以故頻被譴，仕益不進。多藏古圖書器物，書帖亦性所篤愛。又嘗爲太子承乾注班固漢書一百二十卷，條理精密，實爲獨到。時人謂杜征南、顏祕書，爲左丘明、班孟堅忠臣，其推重可知，今傳於世。

一六二 孫思邈（五八一—六八二）

孫思邈京兆華原人。七歲就學，日誦千餘言。弱冠，善談莊、老及百家之說，兼好釋典。洛州總管獨孤信見而歎曰：「此聖童也！但恨其器大，難爲用也。」周宣帝時，思邈以王室多故，隱居太白山。隋文帝輔政，乃徵爲國子博士，稱疾不起。嘗謂所親曰：「過五十年，常有聖人出，吾方助之以濟人。」及太宗卽位，年已老，召詣京師，嗟其容色甚少，歎曰：「有道者！」欲官之，不受。顯慶四年，高宗召見，拜諫議大夫，又固辭不受。上元元年，稱疾還山，特賜良馬及鄱陽公主邑，可以居焉。永淳元年卒，年百〇二歲。遺令薄葬，不藏冥器，祭祀無牲宰。經月餘，顏貌不改，舉屍就木，猶若空衣。時人異之。思邈於陰陽、推步、醫藥，無不善。孟詵、盧照隣等師事之。初，魏徵等受詔修齊、梁、陳、周、隋五代史，恐有遺漏，屢訪之。思邈口以傳授，有如目視。所著有老子、莊子注外，千金要方三十卷。蓋以人命至重，貴於千金，一方濟之，德踰於此，故所著

方書，以千金名。凡診治之訣，鍼灸之法，以至導引養之術，無不周悉。猶慮有闕遺，更撰翼方輔之，亦三十卷。此外又有瀕祿論三卷，攝生真錄及枕中素書，會三教論各一卷，今多傳於世。

一六三 令狐德棻 (五八三—六六六)

令狐德棻，宜州華原人。博貫文史，隋大業末，爲藥城長，屬亂不就官。淮安王神通據大平宮起兵，立總管府，署德棻記室。高祖入關，引直大丞相府記室。武德初，爲起居舍人，遷祕書丞。方是時，大亂後，經籍亡散，祕書湮缺，德棻始請帝重購天下遺書，置吏稱錄，不數年，圖典略備。又建言：「近代無正史，梁、陳、齊文籍猶可據，至周、隋事多脫損。今耳目尙相及，史有所憑，一易世事，皆泯暗無所掇拾。陛下受禪于隋，隋承周，二禮功業多在周，今不論次，各爲一王史，則先烈世庸不光明，後無傳焉。」帝謂然。於是詔中書令蕭瑀，給事中王敬業，著作郎殷開，禮部主書令封德彝，舍人顏師古，主書隋，大理卿崔善爲，中書舍人孔紹安，太子洗馬蕭德言，主書梁，太子詹事裴矩，吏部郎中祖孝孫，祕書丞魏徵，主書齊，祕書監竇璡，給事中歐陽詢，文學姚思廉，主書陳，侍中陳叔達，太史令庾儉及德棻，主書周，整振論撰，多歷年不能就罷之。貞觀三年，復詔撰定。議者以魏有魏收，魏澹二家書爲已詳，惟五家史當立。德棻更與祕書郎岑文本，殿中侍御史崔仁師次周史，中書舍人李百藥次齊史，著作郎姚思廉次梁、陳二史，祕書監魏徵次隋史，左僕射房玄齡總監，修撰之原，自德棻發之。書成，賜絹四百匹，遷禮部侍郎，兼修國史。累進爵彭城縣子，轉太子右庶子。太子承乾廢，坐除名。

爲民。會修晉書，房玄齡奏起之，預東凡十八人，德棻爲先進，故類例多所詎定，除祕書少監。永徽初，復爲禮部侍郎，弘文館學士，監修國史。遷太常卿，國子祭酒，崇賢館學士，爵爲公。後以金紫光祿大夫致仕。乾封元年卒於家，年八十四。諡曰憲。德棻暮年尤勤於著述，國家凡有修撰，無不參預。所主撰之周書五十卷，其書文而不實，雅而不檢，今傳於世。

一六四 玄 奘 (五九六—六六四)

玄奘本名禿，姓陳氏，洛州偃師人。父惠，早通經術，拜江陵令，解纓而退。兄素出家，卽長捷法師也。以玄奘少罹窮酷，携以將之，日受精理，旁兼巧論。年十一，誦維摩、法華、東都恆度，便預其次。自爾卓然梗正，不偶時流，口誦目緣，略無間缺。年十五，與兄住淨土寺，由是專門受業，聲望逾遠。大業餘曆，兵饑交負，法食兩緣，投庇無所，承沙門道基，化開井絡，法俗欽仰，乃與兄從之，行達長安，住莊嚴寺。又非本望，西踰劍閣，達蜀郡。旣而與兄俱住益南空慧寺，私自惟曰：「學貴經遠義，重疏通，鑽仰一方，未成探賸。」又以翻譯者多有訛謬，故欲就西域，廣求異本以參驗之。遂以貞觀初，隨商人往遊西域。玄奘旣辨博出羣，所在必爲講釋論難，蕃人遠近，咸尊伏之。在西域十七年，經百餘國，悉解其國之語。貞觀十九年，歸至京師，太宗見之，大悅，與之談論。於是詔將梵本六百五十七部，於弘福寺翻譯，仍敕右僕射房玄齡、太子左庶子許敬宗、廣召碩學沙門五十餘人，相助整比。高宗在宮，爲文德太后追福造慈恩寺，及翻經院內，出大磬勅九部樂，及京城諸寺幡蓋衆伎，送玄奘及所翻經像諸高僧等入住慈恩寺。顯慶元年，高宗又令左僕射于志寧、侍

中許敬宗，中書令來濟，李義府，杜正倫，黃門侍郎薛元超等，共潤色玄奘所定之經，國子博士范義頌，太子洗馬郭瑜，弘文館學士高若思等，助加翻譯，凡成七十五部奏之。後以京城人衆，競來禮謁玄奘，乃奏請遂靜翻譯，勅乃移於宜君山故玉華宮。麟德元年，告翻經僧及門人曰：「有爲之法，必歸磨滅，泡幻形質，何得久停，必卒玉華。於經論有疑者，今可速問。」聞者驚曰：「年未耆耄，何出此言。」報曰：「此事自知。」遂往辭佛，禮懺而別。至正月九日，告寺僧曰：「奘必當死。經云：此身可惡，猶如死狗。奘既死已，近宮寺山靜處藏之。」至二月五日，遂卒。年六十九。玄奘聽言觀行，名實相守，精厲屢昏，計時分業，虔度不懈，專思法務。言無名利，行絕虛浮，曲識機緣，善通物性，不倨不諂，行藏適時。吐味幽奇，辨開疑議，實季代之英賢，乃佛宗之法將矣。前僧傳往天竺者，首惟法顯，法勇而已，然能取其通言華梵，妙達文筌，揚導國風，開悟邪正，莫高於玄奘也。今除其所譯佛經共七十五部一千三百三十卷外，尚有西域記十二卷，乃記所經諸國山川謠俗土地者，今均傳於世。

一六五 道 宣 (五九六—六六七)

道宣姓錢氏，丹徒人，一云長城人。父申，陳吏部尚書。母娠而夢月貫其懷，復夢梵僧語曰：「汝所妊者，即梁朝僧祐律師，祐則南齊剡溪隱嶽寺僧護也，宜從出家，崇樹釋教。」九歲能賦，十五厭俗，誦習諸經，依智顛律師受業。泊十六落髮，弱冠極力護持，專精克念，感舍利現於寶函。隋大業中，從智首律師受具。武德中，依智首律師，纒聽一徧，方議修

禪。顯師呵曰：「夫適遐自邇，因微知章，修捨有時，功願須滿，未宜卽去律也。」抑令聽二十徧，已乃坐山林行定慧，晦迹於終南傲掌谷。所居乏水，穿地尺餘，其泉迸涌，時號爲白泉寺。時處士孫思邈，亦隱終南山，與宣相接，結林下之交，每一往來，議論終夕。及西明寺初就，詔宣充上座。玄奘還京師，詔與翻譯。乾封二年卒，年七十二。道宣持律，聲振竺乾，編修又美流天下。嘗時無畏三藏，至京朝謁，帝問自遠而來，得無勞乎？欲於何方休息。三藏奏曰：「在天竺時，常聞西明寺宣律師秉持第一，願往依止焉。」敕允之。宣持禁堅牢，捫蠱以縣紙裹投於地。三藏曰：「撲有情於地之聲也。」凡諸密行，或制或遮，良可知矣。所撰有法門文記，廣宏明集，續高僧傳，三寶錄，羯磨戒疏，行事鈔，義鈔等二百餘卷，今傳於世。

一六六 道世

道世字玄暉，姓韓氏，厥先伊闕人，祖代因官爲京兆人焉。生且渥潤，漸而聰敏。俄厭衆沙，思參救贖，二親鍾愛，遐絕其請。久而遂心，時年十二，於青龍寺出家。顯慶中，高宗以玄奘所譯經論，未幾詔入內，及慈恩寺大德，更代行道，不替於時。道世亦預其選。及爲皇太子造西明寺，爰以英博召入斯寺。時道宣律師當塗行律，道世且爲旁敷，道望芬然。以避太宗廟諱，多行字耳，故時稱玄暉焉。尋卒。道世嘗以講貫之餘，仍覽甚深之藏，以爲古今懸代，製作多人，雖從趣作辭，無足於傳記，由是纂文囿之菁華，喟大義瞻荀，以類編錄，號法苑珠林，凡一百二十卷。始從劫量，終乎雜記，部類

之前，各序別論，令學覽之人，就門隨部，檢括所知，提綱挈領，間爲釋教寶典，用心十載，至總章元年始畢軸，一時行於天下。又著善惡業報及信福論共二十三卷，大小乘禪門觀及大乘觀共十一卷，受戒儀式，禮佛儀式共六卷，四分律討要五卷，四分律尼鈔五卷，金剛經集注三卷，今多傳於世。

一六七 李延壽

李延壽，相州人。貞觀中，累補太子典膳丞，崇賢館學士。嘗受詔與著作佐郎敬播同修五代史志，又預撰晉志。尋轉御史臺主簿，兼直國史。延壽嘗撰太宗政典三十卷，表上之。歷遷符璽郎，兼修國史，尋卒。初延壽父太師，多識前世舊事，常以宋、齊、梁、陳、周、隋天下參隔，南方謂北爲索虜，北方指南爲島夷，其史於本國詳他國略，往往訾美失傳，思所以改正，擬春秋編年，刊究南北事，未成而歿。延壽既數與論撰，所見益廣，乃追終先志，本魏登國元年，盡隋義寧二年，作本紀十二，列傳八十八，謂之北史，本宋永初元年，盡陳頊明三年，作本紀十，列傳七十，謂之南史。凡八代，合二書百八十卷。其書頗有條理，剛落釀辭，過本書遠甚。時人見年少位下，不甚稱之，今傳於世。

一六八 李淳風 (六〇二—六七〇)

李淳風，岐州雍人。幼爽秀，通羣書，明步天曆算。貞觀初，與傅仁均爭曆法，議者多附淳風，故以將仕郎直太史局。

唐代

制渾天儀，詆撫前世得失。擢水務郎，遷太常博士，改太史丞。與諸儒修書，遷爲令。以勞封昌樂縣男。奉詔與算博士梁述、助教王眞儒等，是正五曹、孫子等書，刊定注解，立於學官。撰麟德歷代戊寅歷，候者推最密。自認開郎中，復爲太史令。卒。淳風於占候吉凶，若節契然，當世術家，意有鬼神相之，非學習可致，終不能測也。今隋書中所載律歷、天文、五行三志，多出其手撰。又撰周髀算經注二卷，法象書七卷，今傳於世。

一六九 李賢（六五一—六八四）

李賢字明允，隴西成紀人。高宗第六子也。自幼容止端重，爲帝所愛。甫數歲，讀書一覽，輒不忘。至論語「賢賢易色」，一再誦之。帝問故，對曰：「性實愛此。」始王濬，歷幽州都督，雍州牧，徙王沛。累進揚州大都督，右衛大將軍，更名德。徙王雍，仍領雍州牧，涼州大都督。上元元年復名賢。二年，皇太子薨，其六月，立賢爲皇太子。俄召監國，賢於處決尤明審，朝廷稱焉。帝手勅褒獎。賢又詔集諸儒左庶子張大安、洗馬劉訥言、洛州司戶參軍格希玄、學士許叔牙、成玄、史藏諸、周寶寧等，共注范曄後漢書。書奏，帝優賜緞物數萬。時正諫大夫明崇儼以左道爲武后所信，崇儼言英王類太宗而相王貴，賢聞惡之。宮人或傳賢乃后姊韓國夫人所生，賢益疑。而后撰少陽政範，孝子傳賜賢，數以書讓勸，愈不安。調露中，天子在東都，崇儼爲盜所殺，后疑出賢謀，遣人發太子陰事，詔薛元超、裴炎、高智周雜治之，獲甲數百首於東宮。帝素愛賢，薄其罪。后曰：「賢懷逆大義，滅親，不可赦。」乃廢爲庶人，焚甲、天津橋、貶大安、訥言，坐徙者十餘人。開耀

元年徙賢巴州。武后得政，詔左金吾將軍丘神勣檢衛賢第，追令自殺。年三十四。神龍初，贈司徒。睿宗立，追贈皇太子。諡曰章懷。賢聰敏夙成，出自天性。聽覽餘暇，專精墳典。往聖遺編，咸窺靈奧。所撰後漢書注一百卷，今與後漢書並行。同傳於世。

一七〇 劉知幾 (六六一—七二二)

劉知幾字子玄，彭城人。以避玄宗諱，故以字行。年十二，父藏器爲授古文尚書，業不進，父怒，楚督之。及聞爲諸兄講春秋左氏傳，冒往聽，退輒辨析所疑，歎曰：「書如是，兒何忘！」父奇其意，許授左氏，踰年，遂通覽羣史。弱冠舉進士，調獲嘉主簿。武后證聖初，詔九品以上陳得失，知幾上書譏每歲一赦，或一歲再赦，小人之不幸，君子之不幸。又言君不虛授，臣不虛受，妄受不爲忠，妄施不爲惠。后嘉其直，不能用也。累遷鳳閣舍人，兼修國史。中宗時，擢太子率更令。介直自守，累歲不遷。會天子西還，知幾自乞留東都三年。或言知幾身史臣而私著述，驛召至京，領史事，遷祕書少監。時宰相章巨源、紀處訥、楊再思、宗楚客、蕭至忠皆領監修，知幾病長官多，意尙不一，而至忠數責，論次無功，又仕假鑿，乃奏記求罷去，因爲至忠言五不可。至忠得書，悵惜不許。楚客等惡其言，詆切謂諸史官曰：「是子作書，欲吾何地？」知幾內負有所未盡，乃委國史於吳兢。景雲中，累遷太子左庶子，兼崇文館學士。皇太子將釋奠國學，有司具儀，從臣著衣冠乘馬。知幾讓古大夫以皆乘車，以馬爲駢服。魏晉後以牛駕車，江左尚書郎輒輕乘馬，則御史劾治。今上朝服且冠。

職，惟可配車。必也鞅而鑿，跣而鞍，非唯不師於古，亦自取驚流俗，馬逸人顛，受嗤行路。太子從之，因著爲定令。開元初，遷左散騎常侍。九年，子昉爲太樂令抵罪，知幾請於執政，玄宗怒，貶安州別駕。至安州無幾卒，年六十一。歿後，帝追贈工部尚書，諡曰文。知幾自幼及長，迹作不倦，朝有論著必居其職。領國史且三十年，官雖徙，職常如舊。禮部尚書鄭惟忠嘗問：「自古文士多，史才少，何耶？」對曰：「史有三長，才、學、識，世罕兼之，故史者少。夫有學無才，猶愚買操金，不能殖貨。有才無學，猶巧匠無榱枅斧斤，弗能成室。善惡必書，使驕君賊臣知懼，此爲無可加者。」時以爲篤論。知幾善持論辨，據明銳視，諸儒皆出其下。預修三教珠英、文館詞林、姓族系錄、論孝經、非鄭玄注、老子河上公注。自著有史通二十卷，備論史策體例，史籍源流，太子右庶子徐堅深重其書，嘗云：「居史職者，宜置此書於座右。」又別撰劉氏家史十五卷，譜考三卷，今均傳於世。

一七一 啖助

啖助字叔佐，趙州人。後徙關中。天寶末，調臨海尉，丹陽主簿。秩滿，屏居甘足，疏糗，年四十七卒。助淹該經術，善爲春秋，考三家短長，縫從漏闕，號集傳，凡十年乃成。復攝其綱條爲例統。助愛公、毅二家，以左氏解義多謬，其書乃出於孔氏門人。謂論語孔子所引，率前世人老、彭、伯夷等類，非同時。而言左丘明恥之，丘亦恥之，丘明者，蓋爲史佚遲任者。又左氏傳國語，屬綴不倫，序事乖刺，非一人所爲。蓋左氏集諸國史以釋春秋，後人謂左氏便傳著丘明非也。助之鑿

意多此類。門人趙匡、陸質其高弟也，爲哀集助所爲春秋集註總例，號春秋集傳纂例，凡十卷。程子謂絕出諸家，有撰異端開正途之功。蓋舍傳求經，實導宋人之先路。生臆斷之弊，其過不可掩；破附會之失，其功亦不可沒也。今其書傳於世。

一七二 司馬貞

司馬貞，河內人。開元中，官朝散大夫，宏文館學士。貞初受史記於崇文館學士張嘉會，稽少孫補司馬遷書，多傷踳駁，又裴駟集解，舊有意義，年遠散佚，諸家音義等書亦失傳，乃因裴駟集解，撰史記索隱三十卷。首注駟序一篇，載其全文。其注司馬遷書，則如陸德明經典釋文之例，惟標所注之字。蓋經傳別行之古法，凡二十八卷。末二卷爲述贊一百三十篇，及補史記條例。欲降秦本紀，項羽本紀爲系家，而呂后、孝惠各爲本紀。補曹、許、鄒、吳芮、吳濞、淮南系家，而降陳涉於列傳。蕭何、曹參、張良、周勃、五宗、三王各爲一傳，而附國橋、羊舌肸於管、晏，附尹喜、莊周於老子，附韓非於商鞅，附魯仲連於田單，附宋玉於屈原，附鄒陽、枚乘於賈生。又謂司馬相如如汲、鄭傳，不宜在西南夷後，大宛傳不合在游俠、醜吏之間，欲更其次第，其言皆有條理。終以三皇本紀，自爲之註。此書本於史記之外別行，及明代刊刻監本，合裴駟、張守節及此書，散入句下，恣意刪削，已非本來面目矣。

一七三 杜 佑 (七三五—八一二)

杜佑字君卿，京兆萬年人。父希望，歷鴻臚卿，恆州刺史，西河太守。佑以蔭入仕，補濟南參軍事，剡縣丞。嘗過潤州刺史韋元甫，元甫以故人子待之，不加禮。他日元甫有疑獄不能決，試訊佑，佑爲辨處契要無不盡，元甫奇之，署司法參軍府。入爲工部郎中，充江淮青苗使。楊炎輔政，歷金部郎中，爲水陸轉運使，以戶部侍郎判度支。建中初，河朔兵舉，民困賦無所出，佑以爲救敵莫若省用，省用則省官，上議之，不報。盧杞當國，惡之，出爲蘇州刺史。前刺史母嬰解，佑母在，辭不行，改饒州。俄遷嶺南節度使，佑爲開大衢，疏析慶閑，以息火災。召拜尚書右丞，又出爲淮南節度使。徐州節度使張建封卒，軍亂，乃詔佑以檢校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節度徐、泗討定之。佑於出師應變非所長，因固境不敢進。德宗崩，詔攝冢宰，進檢校司徒，兼度支鹽鐵使。於是王叔文爲副，佑旣以宰相不親事，叔文遂專權。明年拜司徒，封岐國公。歲餘，乞致仕，不聽，詔三五日一入中書平章政事。佑每進見，帝尊禮之，官而不名。後數年，固乞骸骨，帝不待已許之，仍拜光祿大夫，守太保致仕，俾朝朔望。元和七年卒，年七十八。贈太傅，諡曰安簡。佑資嗜學，雖貴猶夜分讀書。爲人平易遜順，與物不違忤，人皆愛重之。朱坡樊川，頗治亭觀林荷，鑿山股泉，與賓客置酒爲樂。子弟皆奉朝請，貴盛一時。天性精於吏職，爲治不儼察，數幹計賦，相民利病而上下之。議者稱佑治行無缺，惟晚年以妾爲夫人有所蔽云。先是劉秩撫百家俸周禮六官法爲政典三十五篇，房瑄稱才過劉向，佑以爲未盡，因廣其闕，參益新禮，爲通典

二百卷。凡分食貨、選舉、職官、禮樂、兵刑、州郡、邊防八門。其後鄭樵作通志，馬端臨作文獻通考，悉以其書爲藍本。然鄭多泛雜無歸，馬或詳略失當，均不及是書之精核也。今傳於世。

一七四 李吉甫（七五八—八一四）

李吉甫字弘憲，趙郡人。少好學，能屬文。年二十七，爲太常博士，該博多聞。遷屯田員外郎，博士如故。宰臣李泌、竇參推重其才，接遇頗厚。及陸贄爲相，出爲明州員外長史。久之，遇赦，起爲忠州刺史。時贄已謫在忠州，議者謂吉甫必違敕於贄，重構其罪，及吉甫到部，與贄甚歡，未嘗以宿嫌介意。遷饒州，州城以頻喪四牧，廢而不居，物怪變異，郡人信驗。吉甫至，發城門管鑰，剪荆榛而居之，後人乃安。憲宗嗣位，徵拜考功郎中，知制誥，既至闕下，旋召入翰林爲學士，轉中書舍人。二年，杜黃裳出鎮，擢吉甫爲中書侍郎平章事。患方鎮貪恣，上言使屬郡刺史，得自爲政，敘進羣材，甚有美稱。拜檢校兵部尚書兼中書侍郎平章事，充淮南節度使。在揚州，每有朝廷得失，軍國利害，皆密疏論列。五年，授紫微殿大學士，監修國史，上柱國，趙國公。請減省職員，並諸色出身胥吏，及量定中外官俸料，時以爲當。元和九年，暴卒，年五十七。贈司空。諡曰忠懿。吉甫該洽多聞，尤精當朝故實沿革折衷，時多稱之。營綴錄東漢、魏、晉、周、隋故事，訖其成敗，損益大端，目爲六代略，凡三十卷。又分天下諸鎮，記其山川險易故事，各寫其圖於篇首，爲元和郡縣圖志四十卷。其書體例完善，後來雖遞相損益，無能出其範圍，著諸家祖述之所自焉。今圖已亡佚，惟稱元和郡縣志，仍傳於世。

一七五 韓愈 (七六八—八二四)

韓愈字退之，其先鄧州南陽人，後徙昌黎。父仲卿，爲武昌令，有美政，既去，縣人刻石頌德，終祕書郎。愈生三歲而孤，隨伯兄會，貶官嶺表。會卒，嫂鄭鞠之。愈自知讀書，日記數千百言。比長，盡能通六經百家學。洎舉進士，投文於公卿間，故相鄭餘慶頗爲之延譽，由是知名於時。尋登進士第，宰相董晉出鎮大梁，辟爲巡官。晉卒，愈從喪出，不四日，汴軍亂，乃去。依武寧節度使張建封，辟爲府推官，操行堅正，鯁言無所忌。調四門博士，遷監察御史。上疏極論宮市，德宗怒，貶陽山令。有愛在民，民生子多以其姓字之。移江陵府掾曹。元和初，召爲國子博士，遷都官員外郎。時華陰令柳澗有罪，前刺史劾奏之，未報，而刺史能，澗譟百姓遮索軍頓役直。後刺史惡之，按其獄，貶澗房州司馬。愈過華，以爲刺史陰相黨，上疏治之。旣御史覆問，得澗賊，再貶封溪尉。愈坐是復爲博士。旣才高，數黜官，又下遷，乃作進學解以自喻，執政覽之，奇其才，改比部郎中，史館修撰。轉考功，知制誥，進中書舍人。憲宗欲平蔡，命宰相裴度爲淮西宣慰處置使，兼彰義軍節度使，請愈爲行軍司馬。及蔡平，隨度還朝，以功授刑部侍郎，仍詔愈撰平淮西碑，其辭多敝裴度事。時先入蔡州擒吳元濟，李愬功第一，愬不平之，愬妻出入禁中，因訴碑辭不實，詔令磨愈文。憲宗命翰林學士段文昌重撰文勅石，鳳翔法門寺，有護國真身塔，塔內有釋迦文佛指骨一節，其書本傳法三十年一開，開則歲豐人泰。十四年正月，上令中使杜英奇押宮人三十人，持香花赴臨臯驛迎佛骨，自光順門入大內，留禁中三日，乃送諸寺。王公士庶，奔走捨

施唯恐在後。百姓有廢業破產，燒頂灼臂，而求供養者。愈素不喜佛，上疏極諫，以爲佛者夷狄之一法耳，上古未嘗有也。今以年豐人樂，徇人之心，爲京都士庶，設詭異之觀，戲玩之具，傷風敗俗，傳笑四方，非細事也。佛本口不道先王之法言，身不服先王之法行，不知君臣之義，父子之情，况其身死已久，枯朽之骨，凶穢之餘，豈宜以入宮禁？使天下之人，知大聖人之所作爲，出於尋常萬萬也。疏奏，憲宗大怒，問一日出疏以示宰臣，將加極法。裴度、崔羣奏，愈實內懷忠懇，不避黜責，豈能至此。乃貶爲潮州刺史。愈至潮陽，上表哀謝。憲宗略有悔意，欲復用愈，皇甫鏞惡愈狷直，阻之，乃移一郡，授袁州刺史。初愈在潮州，問民疾苦，皆曰惡溪有鱷魚，食民畜產。愈自往視之，令以一羊一豚投溪水而祝之。其夕暴風震電，數日溪水盡涸，西徙六十里，自是潮無鱷魚患。十五年，徵爲國子祭酒，轉兵部侍郎，轉京兆尹，兼御史大夫。以不羣參，爲御史中丞李紳所劾，愈不伏言，準勅仍不羣參。紳、愈性皆褊僻，移刺往來，紛然不止，乃出紳爲浙西觀察使，愈亦罷尹爲兵部侍郎。及紳面辭赴鎮，泣涕陳敘，穆宗憐之，乃追制以紳爲兵部侍郎，愈仍爲吏部侍郎。長慶四年



愈 韓

十二月卒，年五十七。贈禮部尙書，諡曰文。愈性弘通，與人交，恭悴不易。少時與洛陽人孟郊、東郡人張籍友善，二人名位未振，愈不避寒暑，稱薦於公卿間，而籍終成科第，榮於祿仕。凡內外親若交友無後者，爲嫁遣孤女而卹其家。嫂鄭喪，爲服期以報。雖晨炊不給，怡然不介意。大抵以興起名教，弘獎仁義爲事。每言文章自漢

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揚雄後，作者不世出，故愈深探本原，卓然樹立，成一家言。其原道、原性、師說等數十篇，皆與衍闡深，與孟軻、揚雄相表裏，而佐佑六經也。論者謂自晉迄隋，老、佛顯行，聖道不斷如帶，諸儒倚天下正議，助爲怪神，愈獨喟然引聖，爭四海之惑，雖豪訕笑，踰而復奮，始若未之信，卒大顯於時。昔孟軻拒楊、墨，去孔子才二百年，愈排二家，乃去千餘歲，撥衰反正，功與齊而力倍之。自愈沒，其言大行，學者仰之如泰山、北斗，可謂篤道君子矣。所著有文集四十卷，今傳於世。

一七六 李翱

李翱字習之，隴西成紀人。貞元十四年，登進士第，授校書郎。三遷至京兆府司錄參軍。元和初，轉國子博士，史館修撰。十四年，太常丞王涇上疏，請去太廟朔望上食。翱亦奏議之，以爲貞觀、開元禮，並無太廟上食之文，以禮斷情，罷之可也。知禮者是之，事竟不行。翱性剛急，論議無所避，執政雖重其學，而惡其激訐，故久次不遷。翱以史官記事不實，奏之，詔可。十五年，授考功員外郎，並兼史職。翱與李景儉友善，初景儉拜諫議大夫，舉翱自代，至是景儉貶黜，翱亦入爲朗州刺史。俄而景儉復爲諫議大夫，翱亦入爲禮部郎中。翱自負辭藝，以爲全知制誥，以久未如志，鬱鬱不樂，因入中書謁宰相，面數李逢吉之過失。逢吉不之校，翱心不安，乃請告滿百日，有司準例停官。太和初，入朝爲諫議大夫，尋以本官知制誥。三年，拜中書舍人，以謬舉柏耆，左授少府少監。俄出爲鄭州刺史，改桂州、潭州。八年，徵爲刑部侍郎，轉

戶部侍郎，充山南東道節度使。會昌中卒，諡曰文。翱爲愈之侄壻，故幼從愈爲文章。勤於儒學，博雅好古。唐代於陵遲之末，遑遑仁義，有志於持世範，欲以人文化成者，惟愈與翱二人而已。著有文集十八卷，今傳於世。

五代

一七七 劉 昫 (八八七—九四六)

劉昫字耀遠，涿州歸義人。初爲定州王處直觀察推官，處直爲其子都所囚，昫乃避之滄州。唐莊宗卽位，拜昫太常博士，以爲翰林學士。明宗時，累遷兵部侍郎。明宗素重昫而愛其風韻，遷端明殿學士。長興三年，拜中書侍郎，兼刑部尙書，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當時榮之。廢帝入立，遷吏部尙書，門下侍郎，監修國史。先是馮道與昫爲姻家，而同爲相，道能，李愚代之，愚素惡道爲人，凡事有稽失者，必指以誚昫曰：「此公親家翁所爲也。」昫性少容恕，而愚特剛介，遂相誑詬。相府史吏，惡此兩人剛直，因共揚言其事聞廢帝，並罷之，以昫爲右僕射。昫爲僕射，自以由宰相罷，與道同，乃隨道出入，有司不能彈正，而議者每竊笑之。晉高祖時，張從賓反，殺皇子重乂於洛陽，乃以昫爲東都留守，判鹽鐵，開運中，拜司空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復判三司。契丹犯京師，昫以疾罷爲太保。是歲卒，年六十。昫神彩秀拔，文學優贍，與兄昉弟暉，俱有鄉曲之譽。在晉時，嘗奉敕撰唐書二百卷。大抵長慶以前，本紀惟書大事，簡而有體，列傳敘述詳明，賡而不穢，頗能存班、范之舊法。長慶以後，本紀則詩話、書序、婚狀、獄詞，委悉具書，語多支蔓。自宋嘉祐後，歐陽修、宋祁等重撰新書，此書遂廢。然其本流傳不絕，儒者表昫之長亦不絕。至清編輯二十四史，遂以二書並列，相輔而行，故今仍傳。

於世。

一七八 徐 錯 (九二〇—九七四)

徐錯字楚金，廣陵人。生四歲而孤，母方教兄鉉就學，未暇及錯，錯自能知書。稍長，文辭與鉉齊名。南唐昇元中，議者以文人浮薄，多用經義法律取士，錯恥之，杜門不求仕進。時鉉與常夢錫同直門下省，出錯文示之，夢錫賞愛不已，薦於烈祖，未及用而烈祖殂。元宗嗣位，起家祕書郎。齊王景達奏授記室，未幾，貶烏江尉。歲餘，召還授右拾遺，集賢殿直學士，論馮延魯有罪無才，人望至淺，不當爲巡撫使。重忤權要，以祕書郎分司東都，然元宗愛其才，復召爲虞部員外郎。後主立，遷屯田郎，知制誥，集賢殿學士。改官名，拜右內史舍人，與鉉俱在近侍，時號二徐。既久處集賢，書冊不去手，非暮不出。每指其家，語人曰：「吾惟寓宿於此耳。」江南藏書之盛，爲天下冠，錯力居多。後主常歎曰：「羣臣勤其官，皆如徐錯在集賢，吾何憂哉？」時國勢日削，錯憂憤得疾，謂家人曰：「吾今乃免爲俘虜矣。」宋開寶七年卒，年五十五。贈禮部侍郎，謚曰文。錯酷嗜讀書，隆冬烈暑，未嘗少輟。後主一日得周載齊職儀，江東初無此書，人無知者，以訪錯，一條對，無所遺忘，其博記如此。少精小學，著有說文繫傳四十卷，說文解字篆韻譜五卷。此外又有方輿記一百三十卷，古今國典賦苑歲時廣記等，今多傳於世。

一七九 陳搏

陳搏字圖南，亳州真源人。始四五歲，戲涓水，岸側有青衣媪乳之，自是聰悟日益。及長，讀經史百家之言，一見成誦，悉無遺忘。後唐長興中，舉進士不第，遂不求仕祿，以山水爲樂。自言嘗遇孫君仿、饒皮處士。二人者，高尚之人也，語搏曰：「武當山九室巖可以隱居。」搏往棲焉。因服氣辟穀，歷二十餘年，但日飲酒數杯。移居華山雲臺觀，又止少華石室。每寢處，多百餘日不起。周世宗好黃白術，有以搏名聞者，顯德三年，命華州送至闕下，留止禁中。月餘，從容問其術，搏對曰：「陛下爲四海之主，當以政治爲念，奈何留意黃白之事？」世宗不之責，命爲諫議大夫，固辭不受，放還，詔本州長吏歲時存問。至宋太平興國中，入覲太宗，甚厚待之，下詔賜號希夷先生，令有司增葺所止雲臺觀。端拱初，忽謂弟子賈德昇曰：「汝可於張超谷鑿石爲室，吾將憩焉。」二年秋七月，石室成，搏手書數百言爲表，遂卒。經七日支體猶溫。搏好讀書，手不釋卷。居華山四十餘年，自號扶搖子。著有指玄篇八十一章，言導養及還丹之事。相傳太極圖與先天圖，均爲搏所傳授者。搏得太極圖於呂洞賓，得先天圖於麻衣道者。至宋而陰陽五行之說大興，搏實開其先導焉。

宋代

一八〇 薛居正（九二一—九八二）

薛居正字子平，開封浚儀人。少好學，有大志。後唐清泰初，舉進士不第，爲遣愁文以自解。寓意侷儻，識者以爲有公輔之量。踰年登第。晉天福中，華帥劉遂凝辟爲從事。開運初，改度支推官。桑維翰爲開封府尹，奏署判官。漢乾祐初，史弘肇領侍衛親軍，威權震主，殘忍自恣，無敢忤其意者。其部下吏告民犯鹽禁，法當死，獄將決，居正疑其不實，召詰之，乃吏與民有私憾，因誣之。逮吏鞠之，具狀抵法，弘肇雖怒，亦無以屈。周廣順初，遷比部員外郎，領三司推官，旋知制誥。周澠征兗州，詔居正從行，以勞加都官郎中。顯德三年，遷左諫議大夫，擢弘文館學士。判館事六年，使滄州定民租，未幾，以材幹聞於朝，擢刑部侍郎，判吏部銓。宋初，遷戶部侍郎。太祖親征李筠及李重進，並留司三司。建隆三年，爲樞密直學士，權知貢舉。乾德初，加兵部侍郎。車罷將親征太原，大發民餽運，時河南府饑，逃亡者四萬家。上憂之，命居正馳傳招集，浹旬間，民盡復業，以本官參知政事。五年，加吏部侍郎。開寶五年，兼門下侍郎，監修國史，又監修五代史。太平興國初，加左僕射，昭文館大學士。從平晉陽還，進位司空。因進丹砂遇毒，方秦事，覺疾作，遽出至殿門外，飲水升餘。堂吏掖歸中書，已不能言，但指廡間儲水器。左右取水至，不能飲，偃閣

中，吐氣如煙焰。與歸私第卒，時六年六月，年七十。贈太尉，中書令，謚文惠。居正氣貌瓌偉，飲酒至數斗不亂。性孝行純，居家儉約，爲相任寬簡，不好苛察，士君子以此多之。自參政至爲相，凡十八年，恩遇始終不替。好讀書，爲文落筆，不肯自休。所撰五代史凡百五十卷，目錄二卷，爲紀六十一，志十二，傳七十七。多據累朝實錄，及范質五代通錄爲稿。本其後歐陽修別撰五代史記七十五卷，學者始不專習其書。至金章宗泰和七年，詔學官用歐陽修史，於是其書遂廢。至清又就永樂大典各韻中所引，又考宋人書之徵引者，遂得依原本卷數，勒成一編，列爲二十四史之一。平心而論，修主筆削，故詞工而情事或不能詳備；居正所述，本在宋初，見聞較近，紀傳皆首尾完具，故文弱而遺聞瑣事反藉以傳，可爲考古者參稽之助。且修正述司天職方二考，而諸志俱闕，亦不若居正諸志，有裨於文獻。蓋二書繁簡，各有體裁，學識兼資，難於偏廢也。今傳於世。

一八一 王 溥 (九三二—九八二)

王溥字齊物，并州祁人。漢乾祐中，舉進士甲科，爲祕書郎。時李守貞據河中，趙思綰反京兆，王景崇反鳳翔，周祖將兵討之，溥爲從事。河中平，得賊中文書，多朝貴及藩鎮相交語。周祖籍其名將按之，溥諫以爲不可，周祖從之。師還，遷太常丞，從周祖鎮鄴。廣順初，授左諫議大夫，樞密直學士。二年遷中書舍人，翰林學士。三年加戶部侍郎，改端明殿學士。周祖疾革，召學士草制，以溥爲中書侍郎平章事。世宗將親征澤潞，馮道力諫止，溥獨贊成之。凱還，加兼禮部

尙書監修國史。顯德四年，丁外艱，起復表四上，乞終喪。世宗大怒，宰相范質奏解之，溥權入謝。六年夏，命知樞密院事。恭帝嗣位，加右僕射。宋初，進位司空，罷參知樞密院。乾德二年，罷爲太子太保。五年丁內艱，服闋，加太子太傅。開寶二年，遷太子太師。太平興國初，封祁國公。七年卒，年六十一。贈侍中，諡文獻。溥性寬厚，美風度，好汲引後進，其所薦至顯位者甚衆。頗吝嗇，能殖貨，所至有田宅，家累萬金。好學，手不釋卷。嘗集蘇冕會要及崔鉉續會要，補其闕漏爲百卷曰唐會要。又采朱梁至周爲三十卷曰五代會要。於二代沿革損益之制，極爲詳核，今傳於世。

一八二 樂 史（九三〇—一〇〇七）

樂史字子正，撫州宜黃人。世仕江左李氏，初爲齊王景達祕書郎。入宋，爲平原主簿。太平興國五年，官舉進士，太宗惜科第不與，但授諸道掌書記。史得佐武成軍。旣而復賜及第，上書言事，擢爲著作佐郎，知陵州。旋召爲三館編修。雍熙三年，獻所著書，太宗嘉其勤，遷著作郎，直史館。轉太常博士，知舒州。遷水部員外郎。淳化四年，與李綰同使兩浙，巡撫加都官，知黃州。咸平初，遷職方。尋出知商州。史前後臨民，頗以賄聞，俄以老疾爲言，聽解職，分司西京。五年郊祀畢，奉留守司表入賀，因得召對。上見其矍鑠不衰，又知篤學，盡取所著書，藏祕府，復授舊職。出掌西京磨勘司，改判留司御史臺。景德四年卒，年七十八。史博學強識，著述甚富。有太平寰宇記二百卷，總記傳百三十卷，坐知天下記四十卷，廣草異記二十卷，廣孝傳五十卷，諸仙傳二十五卷等，今多傳於世。

一八三 邢 昺 (九三二—一〇一一)

邢昺字叔明，曹州濟陰人。太平興國初舉五經，廷試日，召升殿講師比二卦，又問以羣經發題，太宗嘉其精博，擢九經及第，授大理評事，知秦州鹽城監，賜錢二十萬。明年召爲國子監丞，專講學之任。遷尚書博士，選爲諸王府侍講。端拱初，賜金紫，累遷金部郎中。真宗卽位，改司勳郎中。咸平初，改國子祭酒。二年，始置翰林侍講學士，以昺爲之，受詔與杜鎬、舒雅、孫奭等校定周禮、儀禮、公羊、穀梁春秋傳、孝經、論語、爾雅義疏，及成，並加階勳。初置講讀之職，卽於便坐，令昺講左氏春秋，侍讀預焉。五年講畢，遷工部侍郎，兼國子祭酒學士如故。景德二年，上幸國子監閱庫書，問昺經版幾何，昺對以國初不及四千，今十餘萬，經傳正義皆具。時上方興起道術，又令昺與張雍、杜鎬、孫奭等舉經術該博，德行端良者以廣學員。三年加刑部侍郎。昺居近職，常多召對。一日，從容與上語及宮邸舊僚，歎其淪喪殆盡，唯昺獨存，翌日，賜白金千兩。四年，昺以衰老，懇於趨步，上前自陳曹州故鄉，願給假一年，歸視田里，俟明年郊祀還朝。上命坐慰勞之，因謂曰：「便可權本州，何須假耶！」昺又言楊曠、夏侯儼同爲府僚，二臣沒，皆贈尙書。上憫之，卽超拜工部尙書，知曹州職如故。及行，上令近臣祖送，設會於宜春苑。大中祥符初，上東封泰山，車駕進發，召還命判留司御史臺。禮畢，進位禮部尙書。上勤政憫農，每雨雪不時，憂形於色，以昺素習田事，多委曲訪之。三年被病卒，年七十九。贈左僕射。昺所撰諸經義疏，今有孝經、論語、爾雅三種，均列入十三經注疏中。孝經本有今古文二本，自唐玄宗註今文孝經後，古

文雖廢，昉又根據此書作疏。於是今文更得確立不移矣。論語取何晏注，其疏則大抵皇氏之枝蔓，而稍傳以義理，漢學宋學，茲其轉關。爾雅取郭璞注，易疏亦多能引證。今均傳於世。

一八四 孫 奭 (九六二—一〇三三)

孫奭字宗古，博州博平人。幼與諸友師里中王徹。徹死，有從奭問經者，奭爲解析微指，人人驚服。於是門人數百，皆從奭。後遷居須城。九經及策，爲莒縣主簿，上書願試講說，遷大理評事，爲國子監直講。太宗幸國子監，召奭講書，至「事不師古，以克永世，匪說攸聞。」帝曰：「此至言也。」高宗乃得賢相如此耶！因咨嗟久之，賜五品服。真宗以爲諸王府侍讀，奭以經術進，守道自處，即有所言，未嘗阿附取悅。大中祥符初，得天書於左承天門，帝將奉迎，召對崇政殿，王旦等以爲天詔符命，實盛德之應，皆再拜稱萬歲。奭獨謂：「天何言哉？豈有書也？」帝既奉天書，大赦改元，杜鎬、陳彭年等皆以經義附和，由是天下爭言符瑞矣。奭以父老請歸田里，不許，以知密州。居二年，遷左諫議大夫。是時初置天慶、天祺、天貺、先天降聖節，天下設齋醮，張燕，費甚廣。奭請裁省浮，不報，復出知河陽。又求解官就養，遷給事中。帝嘗令陳時政得失，奭以納練、恕、直、輕、徭、薄、斂四事爲言，頗施行焉。仁宗卽位，宰相請擇名儒以經術侍講讀，乃召爲翰林侍講學士，知審官院，判國子監。累遷兵部侍郎，龍圖閣學士。每講論至前世亂君亡國，必反覆規諷，帝爲悚然改聽。以年踰七十，固請致仕，至泣下，帝亦惻然，優拜工部尚書，詔須宴而後行。又留數月，特宴太清樓，帝作飛白大小字賜之。

以太子少傅致仕。疾甚，徙正寢，屏婢妾謂子瑜曰：「無令我死婦人之手！」遂卒，年七十二。贈左僕射，諡曰宣。頌性方重，事親篤孝，父亡，舐其面以代頰。常撥五經切於治道者爲經典，微言五十卷，又撰崇祀錄、樂記圖、五經節解、五服制度諸書。嘗奉詔與邢昺杜鎬校定諸經正義，莊子、爾雅謬誤及律音義。今孟子注疏十四卷，亦題爲昺所疏，實則其疏皆敷衍語氣，如鄉塾講章，決非出昺之手。以舊本題爲昺名，姑誌之以備考證。餘書傳者亦頗少。

一八五 孫 復 (九二二—一〇五七)

孫復字明復，晉州平陽人。四舉開封府籍進士不第。退居泰山，學春秋。時石介有名山東，自介而下，皆以先生事復。年四十不娶，李迪知其賢，以其弟之子妻之。復初猶豫，介與諸弟子請曰：「公卿不下士久矣。今丞相不以先生貧賤，欲托以子，宜因以成丞相之賢名。」復乃聽。孔道輔聞復之賢，就見之。介執杖屣立，侍復左右，升降拜則扶之，其往謝亦然。介旣爲學官，語人曰：「孫先生非隱者也。於是范仲淹、富弼皆言復有經術，宜在朝廷，除祕書省校書郎，國子監直講。車駕幸太學，賜緋衣銀魚，召爲選英閣祇候說書。楊安國言其講說多異先儒，罷之。孔直溫敗，得所遺復詩，坐貶慶州監稅，徙泗州，又知長水縣。翰林學士趙鼎等十餘人，言復經爲人師，不宜使佐州縣，留爲直講，稍遷殿中丞。卒，年六十六。賜賻錢十萬。復與胡瑗不合，在太學常相避。瑗治經不如復，而教養諸生過之。復旣病，韓琦言於仁宗，選書吏，給紙筆，命其門人祖無擇就其家，得春秋尊王發微十二卷，又春秋總論三卷，錄藏祕閣。學者稱富春先生。論者謂

宋興八十年，復與胡瑗、石介，並以師道明正學。厥後理學興矣。實自復等三人而始。故朱熹有「伊川不敢忘三先生」之語。今其書均傳於世。

一八六 胡瑗（九九三—一〇五九）

胡瑗字翼之，秦州如阜人。七歲善屬文，十三通《五經》，即以聖賢自期許。鄉父見而異之，謂其父曰：「此子乃偉器，非常兒也。」家貧無以自給，往泰山孫復、石介同學，攻苦食淡，終夜不寢，一坐十年不歸。得家書，見上有「平安」二字，即投之澗中，不復展，恐擾心也。以經術教授吳中，范仲淹愛而敬之，聘爲蘇州教授，諸子皆從學焉。景祐初，更定雅樂，詔求知音者。仲淹薦瑗白衣對崇政殿，與鐘東軍節度推官阮逸同校鐘律，授試祕書省校書郎。仲淹經略陝西，辟丹州推官，以保寧節度推官，教授湖州。瑗教人有法，科條纖悉備具，以身先之。雖盛夏，必公服坐堂上。嚴師弟子之禮，視



胡瑗

諸生如其子弟，諸生亦信愛如其父兄，從之游者常數百人。慶曆中，興太學，下湖州取其法，著爲令。召爲諸王宮教授，辭疾不行。尋爲太子中舍，以殿中丞致仕。皇祐中，更鑄太常鐘磬，驛召瑗與阮逸及近臣太常官，議於祕閣，遂典作樂事。授光祿寺丞，國子監直講。樂成，遷大理寺丞。瑗旣居太學，其徒益衆，太學至

不能容，取旁舍處之。禮部所得士，瑗弟子十常居四五。衣服容止，往往相類，人遇之，雖不識，皆知其瑗弟子也。嘉祐初，擢太子中允，天章閣侍講，仍治太學。既而疾不能朝，以太常博士致仕，歸老於家。諸生與朝士，祖餞東門外，時以為榮。年六十七卒，諡文昭。瑗在太學，嘗以顏子所好何學論試諸生，瑗得程頤作，大奇之，即請相見，處以學職，知契獨深。頤亦敬禮備至，於周敦頤雖嘗從學，往往字之曰茂叔，于瑗，非先生不稱也。學者稱爲安定先生。全祖望謂宋世學術之盛，安定、泰山爲之先河，程、朱二先生皆以爲然。安定沈潛泰山高明，安定篤實，泰山剛健，各得其性稟之所近，要其力肩斯道之傳則一也。所著有易書、中庸義及景祐樂議。今但傳周易口義十二卷，洪範口義二卷，餘書已佚。

一八七 宋 祁 (九九八—一〇六一)

宋祁字子京，安州安陸人。後遷開封之雍邱。天聖初，與兄庠同時舉進士，禮部奏祁第一，庠第三。章獻太后不欲以弟先兄，乃擢庠第一，而實祁第十，人呼曰二宋，以大小別之。釋褐復州軍事推官，孫奭薦之，改大理寺丞，國子監直講。召試授直史館，再選太常博士，同知禮儀院。有司言太常舊樂數增損，其聲不和，詔祁同按試李照定新樂。胡瑗鑄鐘磬，祁皆典之。預修廣業記成，遷尙書工部員外郎，同修起居注。方陝西用兵，調費日盛，上疏謂官無限員，廂軍不戰，付道日多，宜去之以專備西北之屯，則可曠然高枕矣。知制誥，復以龍圖閣直學士知杭州。留爲翰林學士，提舉諸司庫務，數釐正弊事，增置勾當。公事官其屬言利害者，皆使先稟度可否，而後議於三司，遂著爲令。徙知審官院，兼侍讀。

學士累遷右諫議大夫，充羣牧使。景祐中，詔求真言，郗奏人主不斷，不能制臣下。其意主於彊君威，別邪正，急先務，皆切中時病。會以不埃旨寫誥，不送中書，徑取官告院印用之，坐是出知許州。甫數月，復召還爲侍讀學士，史館修撰。修唐書，又坐其子從張彥方游，出知亳州。歲餘，遷尙書禮部侍郎。上禦戎論七篇，加端明殿學士。特遷吏部侍郎，知益州。唐書成，遷左丞，進工部尙書。以羸疾，請便醫藥。入判尙書都省，贖月，拜翰林學士承旨。詔遇入直，許一子主湯藥。復爲羣牧使。尋卒，年六十四。自爲誌銘及治戒以授其子。三日斂，三月葬，無爲流俗陰陽拘忌也。棺用雜木，漆其四會，三塗卽止。使數十年，足以膳吾骸，朽衣巾而已。毋以金銅雜物置冢中。且吾學不名家，文章僅及中人，不足垂後。爲吏在良二千石下，勿請諡，勿受贈典。冢上植五株柏，墳高三尺，翁仲他獸不得用。後贈尙書，諡曰景文。郗兄弟皆以文學顯，而郗尤能文善議論。修唐書十餘年，自守亳州，出入內外，嘗以藥自隨，爲列傳百五十卷。其書本以補正劉昫之舛漏，而稱事增於前，而文省於舊。其後歐陽修續成本紀志表六十五卷，遂合稱爲新唐書，以別於昫之舊書也。又預修籍田記、樂韻，撰大樂圖二卷，文集百卷，今並以傳世。

一八八 王堯臣 (一〇〇一—一〇五六)

王堯臣字伯庸，應天府虞城人。舉進士第一，授將作監丞，通判湖州。召試，改祕書省著作郎，直集賢院，遷右司諫。郭皇后薨，時上元節，有司張燈，堯臣俟乘輿出，卽上言已復位號，今方在殯，不當遊幸。帝爲罷張燈，擢知制誥，爲翰林

學士，知審官院。陝西用兵，爲體景安撫使。使還，上言韓琦、范仲淹二人皆忠義智勇，不當置之散地。又薦种世衡、狄青有將帥才。以戶部郎中權三司使，時入內都，知張永和建議收民僦舍錢十之三以助軍費，堯臣以爲上恩未嘗及遠人，而反牟取厚利，適足以斂怨，罷之。遷翰林學士承旨，兼端明殿學士，爲羣牧使。初學士蘇易簡、丁度皆自郎中進中書舍人，充承旨，及堯臣爲承旨不遷官，意宰相賈昌朝所抑。及是文彥博爲相，加給事中。久之，帝欲以爲樞密使，而當制學士胡宿固抑之，乃進吏部侍郎。卒，贈尚書左僕射，謚文安。堯臣以文學進，典內外制十餘年。執政時，嘗與宰相文彥博等勸帝早立嗣，且言英宗嘗養養宮中宜爲後。其後神宗時，文彥博具奏本末，遂加贈太師中書令，改謚文忠。宋制以昭文、史館、集賢爲三館。太平興國三年，於左升龍門東北建崇文院，謂之三館新修書院。端拱元年，詔分三館之書萬餘卷，別爲書庫，名曰祕閣，以別貯禁中之籍，與三館合稱四館。景祐元年，以三館及祕閣所藏，或謬不全，命張觀、李淑、宋祁等看詳，定其存廢，僞謬者刪去，差漏者補寫。因詔堯臣及史館檢討王洙、館閣校勘歐陽修等校正條目，討論撰改，定著三萬六千六百六十九卷，分類編目，總成六十六卷，於慶歷元年上之，賜名曰崇文總目。載籍浩繁，牴牾誠所難保，然數千年著作之目，總匯於斯，百世而下，藉以驗存佚，辨真贗，核同異，固不失爲冊府之疆淵，藝林之玉圃也。惜其書今多散佚，蒐輯排比，仍得十之三四，今釐爲十二卷傳於世。

石介字守道，兗州奉符人。進士及第，歷鄆州南京推官。篤學有志尚，樂善疾惡，喜聲名，遇事奮然敢爲。御史臺辟爲主簿，未至，以論赦書不當求五代及諸僞國，後罷爲鎮南掌書記。丁父母憂，耕徂徠山下，葬五世之未葬者七十喪。以易教授於家，魯人稱爲徂徠先生。入爲國子監直講，學者從之甚衆。太學由此益盛。嘗患文章之弊，佛老爲蓋，著怪說，中國論，言去此三者，乃可以有爲。又著唐鑑以戒姦臣宦官宮女，指斥當時，無所諱忌。杜衍、韓琦薦擢太子中允，直集賢院。會呂夷簡罷相，夏竦罷樞密使，杜衍、章得象、晏殊、賈昌朝、范仲淹、富弼及琦同時執政，歐陽修、余靖、王素、蔡襄並爲諫官，介喜曰：「此盛事也。歌頌吾職，其可已乎！」作慶曆聖德詩，略曰：「衆賢之進，如茅斯拔；大奸之去，如鉅斯脫。」衆賢指杜等，大奸斥竦也。孫復見之曰：「子禍始於此矣。」介不自安，求出通判濮州，未赴卒，年四十一。會孔直溫謀反，搜其家得介書，夏竦銜介甚，且欲中傷杜衍等，因言介詐死，北走契丹，請發棺以驗。詔下京車，訪其存亡。衍時在兗州，以驗介專語官屬鼎臣，願以闔族保介必死。提點刑獄呂居簡亦曰：「介果走，擊戮非酷。不然，國家無故剝人家墓，何以示後世？」於是衆數百同保，乃免斬。子弟羈管他州，亦得還。家故貧，妻子幾凍餒，富弼、韓琦共分奉買田以贖養之。學正議卓，闕邪說，衛正道，上繼韓愈以達於孟軻，可謂百世之師表矣。所著有徂徠集三十卷，今傳於世。

一九〇 歐陽修 (一〇〇七—一〇七二)

歐陽修字永叔，吉州廬陵人。四歲而孤，母鄭守節自誓，親誨之學。家貧，至以荻畫地學書。幼敏悟過人，讀書輒成。



歐陽修

館閣校勘。范仲淹以言事貶，在廷多論救，司諫高若訥，獨以爲當黜。修貽書責之，謂其不復知人間有羞恥事。若訥上其書，坐貶夷陵令，徙乾德，武成節度判官。仲淹使陝西，辟掌書記，修笑辭曰：「昔者之舉，豈以爲己利哉？同其退，不同其進可也。」久之，復校勘，進集賢校理。慶曆三年，知諫院。時仁宗更用大臣，韓、范皆在位，增諫官員，用天下名士，修首在選中。每進見，帝延問執政，咨所宜行。既多所張弛，小人翕翕不便，修慮善人必不勝，數爲帝分別言之。初，仲淹之貶，饒州也，修與尹洙、余靖皆以直仲淹見逐，目之曰黨人，自是朋黨之論起。修乃爲朋黨論以進，論事切直，人視之如讎，帝獨獎其敢言，面賜五品服，顧侍臣曰：「如歐陽修者，何處得來！」同修起居注，遂知制誥。故事，必試而後命，帝知修以特詔除之。保州兵亂，以爲龍圖閣直學士，河北都轉運使。方是時，杜衍、韓琦、范仲淹、富弼等，相繼以黨議罷去，修慨然上疏爭之，於是那黨益息。修因其孤甥張氏獄，傳致以罪，左遷知制誥。知滁州，居二年，徙揚州，穎州，復學士，留守南京，召判流內銓。時在外十二年矣，帝見其髮白，問勞甚至，羣小畏而謗之，出知同州，帝納吳充言而止，遷翰林學士，俾誦及冠，巋然有聲。宋興且百年，而文章體裁，猶仍立季餘習。鏤刻駢偶，澁澀勿振。修得韓愈遺稿於廢書篋中，讀而慕之，苦志探賸，至忘寢食，必欲并與絕馳，而追與之並。舉進士，試南宮第一，擢甲科。調西京推官，始從尹洙遊，爲古文議論當世事，迭相師友。與梅堯臣遊，爲歌詩相倡和，遂以文章名冠天下。入朝爲

修唐書。奉使契丹，其主命貴臣押宴曰：「此非常制，以卿名重故爾。」知嘉祐二年貢舉，時士子尚爲險怪奇澀之文，號太學體。修痛排抑之，凡如是者輒黜。畢事，向之羣薄者，伺修出，聚譟於馬首，街邏不能制，然場屋之習，自是遂變。加龍圖閣學士，知開封府。旬月，改羣牧使。唐書成，拜禮部侍郎，兼翰林侍讀學士。在翰林八年，知無不言，累遷至參知政事。帝將追崇漢王，命有司議，謂當稱皇伯，改封大國。修引喪服記，謂爲人後者，其爲父母服，降三年爲期，而不沒父母之名，以見服可降而名不可沒也。若本生之親，改稱皇伯，歷考前世，皆無典據，進封大國，則又禮無加爵之道。於是爭論不已。修婚弟薛宗儒，有憾於修，造帷薄不根之謗，推辱之。神宗初卽位，欲深護之。修亦力求退罷，爲觀文殿學士，刑部尚書，知亳州。明年遷兵部尚書，知青州，徙蔡州。連乞謝事，優詔弗許。及守青州，又以請止散青苗錢，爲王安石所詆，故求歸愈切。熙寧三年，以太子少師致仕。五年卒，年六十六。贈太子太師，諡曰文忠。修天資剛勁，見義勇爲，雖機穽在前，觸發之不顧，放逐流離，至於再三，志氣自若也。方貶夷陵時，無以自遣，因取舊案反覆觀之，見其枉直乖錯，不可勝數，於是仰天歎曰：「以荒遠小邑，且如此，天下固可知。」自爾遇事不敢忽。學者求見，所與言，未嘗及文章，惟談吏事，謂文章止於潤事，政事可以及物。凡歷數郡，不見治跡，不求聲譽，寬簡而不擬，故所至民便之。獎掖後進，如恐不及，賞識之下，率爲聞人。曾鞏、王安石、蘇洵、洵子軾、轍、布衣屏處，未爲人知，修卽游其聲譽，謂必顯於世。好古嗜學，凡周、漢以降，金石遺文，斷編殘簡，一切掇拾，研稽異同，立說於左，的的可表證，謂之集古錄十卷。奉詔修唐書紀志表六十五卷，自撰五代史記七十五卷，法嚴詞約，多取春秋遺旨。始在滁州號醉翁，晚更號六一居士。他著又有毛詩本義十六卷。

左傳節文十五卷及文忠集百五十五卷，今均傳於世。

一九一 邵 雍 (一〇二——一〇七七)

邵雍字堯夫，其先范陽人。父古，遷共城。雍年三十，游河南，葬其親伊水上，遂爲河南人。雍少時自雄其才，慷慨欲樹功名。於書無不讀，始爲學，卽堅苦刻勵，寒不爐，暑不扇，夜不就席者數年。已而歎曰：「昔人尙友於古，而吾獨未及四方。」於是踰河、汾，涉淮、漢，周流齊、魯、宋、鄭之墟。久之，幡然來歸曰：「道在是矣。」遂不復出。北海李之才，播其城令，聞雍好學，營造其廬，謂曰：「子亦聞物理性命之學乎？」雍對曰：「幸受教。」乃事之才，受河圖、洛書、宓戲八卦、六十四卦圖像。之才之傳，遠有端緒，而雍探蹟索隱，妙悟神契，洞徹蘊奧，汪洋浩博，多其所自得者。初至洛，蓬華環堵，不蔽風雨，躬樵爨以事父母。雖平居屢空，而怡然自樂，人莫能窺也。及執親喪，哀毀盡禮。富弼、司馬光、呂公著諸賢，退居洛中，雅敬雍，恆相從游。爲市園宅，雍歲時耕稼，僅給衣食，名其居曰安樂窩，因自號安樂先生。旦則焚香燕坐，晡時酌酒三四甌，微醺卽止，常不及醉也。興至輒吟詩自咏。春秋時出遊城中，風雨常不出。出則乘小車，一人挽之，惟意所適。士大夫家，識其車音，爭相迎候，童孺斷隸，皆驩相謂曰：「吾家先生至也。」不復稱其姓字。或留信宿乃去。好事者別作屋如雍所居，以候其至，名曰行窩。司馬光兄事雍，而二人純德，尤鄉里所慕嚮，父子昆弟每相飭曰：「毋爲不善，恐司馬端明、邵先生知。」士之道洛者，有不之公府，必之雍。雍德氣粹然，望之知其賢，然不事表暴，不設防畛，羣居燕笑，終日不爲甚。

異。與人言，樂道其善，而隱其惡。有就問學，則答之，未嘗強以語人。人無貴賤少長，一接以誠，故賢者悅其德，不賢者服其化。一時洛中人才特盛，而忠厚之風聞天下。嘉祐中，詔舉遺逸，留守王拱辰薦之，授將作監主簿。熙寧初，復舉逸士，中丞呂誨等復薦之，補潁州團練推官，皆三辭而後受命，稱疾不之官。新法作，仕州縣者，皆欲解綬而去。雍曰：「此賢者所當盡力之時，新法固嚴，能寬一分，則民受一分賜矣。」先是於天津橋上聞杜鵑聲，雍慘然不樂，以爲天下將治，地氣自北而南，將亂，自南而北。今南方地氣至矣，禽鳥得氣之先者也。至是其言果驗。疾革，謂司馬光曰：「試與觀化一遭。」光曰：「未應至此。」雍笑曰：「死生亦常事爾。」程頤曰：「先生至此，他人無以爲力，願自主張。」雍曰：「平生學道，豈不知此！然亦無可主張。」頤問：「從此永訣，更有見告乎？」雍舉兩手示之，謂曰：「面前路徑須令寬，路窄則自無著身處，况能使人行也。」雍居內寢，議事者在外甚遠，皆能聞之，召其子伯溫曰：「諸公欲葬我近地，不可，當從先茔爾。墓誌必屬吾伯淳。」以熙寧十年七月五日卒，年六十七，贈祕書省著作郎。元祐中，賜諡康節。咸淳初，進封新安伯。雍高明英邁，迥出千古，而坦夷渾厚，不見圭角，是以清而不激，和而不流，人與交久，益尊信之。河南程頤初待其父，識雍論議終日，退而歎曰：「堯夫內聖外王之學也！」其後爲銘墓，稱其道「純一不雜，就其所至，可謂安且成矣。」知慮絕人，遇事能前知，蓋其心地虛明，所以能推見得天地萬物



雍 邵

之理，此其前知，非術數者可比。所著有先天圖，皇極經世書十二卷，觀物篇二卷，漁樵問答一卷及伊川擊壤集等今傳於世。

一九二 周敦頤 (一〇一七—一〇七三)

周敦頤字茂叔，道州營道人。元名敦實，避英宗舊諱改焉。少孤，養於舅龍圖閣大學士鄭向家。景祐三年，向奏授洪州分寧縣主簿，有獄久不決，敦頤一訊立辨，邑人驚曰：「老吏不如也。」部使者薦爲南安軍司理參軍。有囚法不當死，轉運使王逵欲深治之，衆莫敢爭，敦頤獨與之辨，不聽。乃委手版歸，將棄官去曰：「如此尙可仕乎？殺人以媚人，吾不爲也。」逵悟，因得免。移郴州桂陽令，治績尤著。郡守李初平賢之，語之曰：「吾欲讀書何如？」敦頤曰：「公老無及矣。」二年徙知南昌，邑人皆曰：「是能辨分寧獄者，吾屬得所訴矣。」富家大姓，黠吏惡少，揣備焉，不獨以得罪於令爲憂，而又以污穢善政爲恥。歷合州判官，事不經手，吏不敢決，



周敦頤

雖下之，民不肯從。部使者趙抃，惑於語口，臨之甚威。敦頤處之超然，通判虔州，抃守虔，熟視其所爲，乃大悟，執其手曰：「吾幾失君矣！今而後乃知周茂叔也。」熙寧初，知郴州，用抃及呂公著薦，爲廣東轉運判官，提點刑獄，以洗冤澤物爲己任。行部不

憊勞苦，雖瘴癘險遠，亦緩視徐按。以疾求知南康軍，因家廬山蓮花峰下。前有溪合於潞江，取營道所居濂溪以名之。拊再鎮蜀，將奏用，未及而卒。時熙寧六年六月七日，年五十七。嘉定十三年，賜諡元公。淳祐元年，封汝南伯，從祀孔子廟庭，後又改封道國公。敦頤人品甚高，胸懷灑落，如光風霽月。廉於取名，而銳於求志；薄於徼福，而厚於得民；非於奉身，而燕及犢犢；陋於希世，而尚友千古；博學力行。始在南安時，程珦通判軍事，視其氣貌非常人，與語知其爲學知道，因與爲友，使二子顥、頤往受業焉。敦頤每令尋孔、顏樂處，所樂何事？二程之學，源流乎此。自孔、孟而後，漢儒止有傳經之學，性道微言之絕久矣。胡瑗、石介卓乎有儒者之矩範，然僅可謂有開之必先，若論闡發心性義理之精微，端數敦頤之破曉也。其後二程嗣之，又復張載諸大儒輩出，聖學遂大昌矣。故論者以敦頤爲開宋代理學之祖。所著有太極圖說一卷，明天理之根源，容萬物之終始。又著通書一卷，發明太極之蘊，言約而道大，文質而義精，得孔、孟之本源，大有功於學者也。今均傳於世。

一九三 陳 襄 (一〇一七—一〇八〇)

陳襄字述古，福州侯官人。少孤能自立。出遊鄉校，與陳烈、周希孟、鄭穆爲友。時學者沉溺於雕琢之文，所謂知天盡性之說，皆指爲迂闊而莫之講。四人始相與倡道於海濱，聞者皆笑以驚，守之不爲變，卒從而化，謂之四先生。襄舉進士，調浦城主簿，攝令事。縣多世族，以請託脅持爲常，令不能制。襄欲稍革其俗，每聽訟，必使數吏環立於前，私謁者

不得發，老姦束手。首與學宮，爲諸生講學，從之者五百人，而章衡卒爲名官。知河陽縣，始教民種稻，富阿爲郡守，一見卽禮遇之。與學宮，課諸生，一如浦城，或譏於阿曰：「是賺子弟輩束修耳。」阿以告，襄曰：「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往矣。公苟有感志，何名知己？」阿由是愈奇之。及入相，薦爲祕閣校理，判祠部。譯經僧法護死，遺表度十僧列子廟，三年度一道士，皆抑不行，坐是解祠部，出知常州。復與學宮課諸生，承胡瑗湖學之後。時東南講席稍衰，襄復振之。入爲開封府推官。神宗立，奉使契丹，以設席小異於常，不卽坐，坐是出知明州。明年修起居注，知諫院兼侍御史，知雜事，論青苗法不便，凡五奏皆不報。安石忌之，摘其書詔小失，出知陳州，徙杭州，復修學聚講不輟。熙寧八年召還，知銀臺，累遷樞密直學士，判太常，兼侍讀。元豐二年，判尙書都省，神宗有意大用，臥疾於次年卒，年六十四。贈給事中，其後累贈少師，諡忠文。襄蒞官所至，必務興學校。平居存心，以講求民間利病爲急。一言一行，皆以古人爲法，喜怒不形於色。安石之退也，襄在經筵，薦司馬光以下三十三人。神宗善之而不能盡用也。元祐名臣，皆在其中。於時周敦頤已起於南，司馬光、張載、邵雍，二程亦起於北，直登聖人之堂。襄所得雖遜之，然其倡道之功，則固胡瑗、孫復之亞，較之程，張爲前茅焉。學者稱古靈先生。所著有易義、中庸義、古靈集二十五卷，今均傳於世。

一九四 劉 敞 (一〇一九—一〇六八)

劉敞字原父，臨江新喻人。舉慶曆進士廷試第一。編排官王壽臣其內兄也，以親嫌自列，乃以爲第二。通判蔡州，

直集賢院，判尙書考功。夏竦歿，賜諡文正。倣以竦行不應法，三上疏駁之，改諡文莊。方議定大樂，使中貴人參其間。倣諫王事莫重於樂，不宜使無識者參之。權度支判官，徙三司使。溫成后追冊，有佞人獻議求立忌。倣曰：「豈可以私昵之故，變古越禮乎？」乃止。擢知制誥，奉使契丹。素習知山川道徑，契丹追之行，自古北口至柳河，同居殆千里，欲夸示險遠。倣質譯人曰：「自松亭趨柳河甚徑且易，不數日可抵中京，何爲故道此？」譯人相顧駭愧，詭言：「通好以來，置驛如此，不敢變也。」順州山中有異獸如馬，而食虎豹，契丹不能識。倣曰：「此所謂駭也。」爲說其音聲形狀，且誦山海經管子曉之。契丹益歎服。使還，求知揚州，徙鄆州。所至決獄訟，明賞罰，境內肅然。有遺一囊錢，人莫敢取，以告里長，里長爲守視，客還取得之。時蜀人龔昌期著書傳經，以詭僻惑衆，文彥博薦諸朝，賜五品服。倣與歐陽修俱曰：「昌期違古畔道，學非而博，王制之所必誅，未始卽少正卯之刑已幸矣，又何賞焉？乞追還詔書，毋使有識之士，窺朝廷深淺。」昌期聞之，懼不敢受賜。倣以識論與衆忤，求知永興軍，拜翰林侍讀學士。侍英宗講讀，每指事據經，因以諷諫。時兩宮方有小人閒言，諫者或訐而過直，倣進讀史記，至堯授舜天下，拱而言曰：「舜至側微也，堯禪之以位，天地享之，百姓戴之，非有他道，惟孝友之德光於上下耳。」帝竦體改容，知其以義理諷也。積苦眩瞖，屢予告。帝固重其才，每燕見他學士，必問倣安否。帝食新橙，命賜之。疾少間，復求外，以爲汝州。旋改集賢院學士，判南京御史臺。熙寧元年卒，年五十。倣學問淵博，自佛、老、卜筮、天文、方藥、山經、地志，皆究知大略。嘗得先秦彝鼎數十，銘識奇奧，皆案而讀之，因以考知三代制度，尤珍惜之。每曰：「我死，子孫以此蒸嘗我。」朝廷每有禮樂之事，必就其家以取決焉。爲文尤瞻敏，掌外制時，將

下面，會追封王子公主九人，立馬御坐，頃之，九制成。歐陽修每於書有疑，折簡來問，對其使揮筆答之，修服其博。學者稱公是先生。長於春秋，所著有春秋傳十五卷，權衡十五卷，說例二卷，文權二卷，意林二卷。此外又有七經小傳及公是先生弟子記，今均傳於世。

一九五 司馬光（一〇一九—一〇八六）

司馬光字君實，陝州夏縣人。父池，天章閣待制。光生七歲，凜然如成人。聞講左氏春秋愛之，退爲家人講，卽了其大指。自是手不釋書，至不知饑渴寒暑。羣兒戲於庭，一兒登甕，足跌沒水中，衆皆棄去，光持石擊甕破之，水迸，兒得活。其後京洛間盡以爲圖。仁宗寶元初，中進士甲科，年甫冠。性不喜華麗，聞喜宴，獨不戴花，同列語之曰：「君賜不可違。」乃簪一枝。歷官直祕閣，開封府推官。交趾貢異獸謂之麟，光言眞僞不可知，且非自至，不足爲瑞，願還其獻，又奏賦以風。修起居注，判禮部。未幾，同知諫院。仁宗不豫，國嗣未立，諫官范鎮首發其議。光在并州，聞而繼之，且貽書鎮以死爭。至是復面言臣普通判并州，所上三章，願陛下果斷力行。書再上，帝大感動，遂立英宗爲皇子。進知制誥，固辭，改天章閣待制兼侍講。英宗立，詔兩制集議。漢王典禮，光曰：「爲人後者爲之子，不得顧私親。」議上，與大臣意殊，御史六人爭之力，皆斥去。光請與俱貶，不許，進龍圖閣直學士。神宗卽位，擢爲翰林學士，光力辭，帝曰：「卿有文學，何辭爲？」光曰：「臣不能爲四六。」帝曰：「如兩漢制詔可也。」竟不獲辭。上疏論君德曰：仁曰明曰武，論治道曰：官人曰信賞曰必罰，

其說甚備。且曰：「臣平生力學所得，盡在是矣。」常患歷代史繁，人主不能遍覽，遂爲通志八卷以獻。英宗悅之，命置局讀其書。至是神宗名之曰資治通鑑，自製序授之，俾日進讀。時王安石得政行新法，光逆疏其利害，邇英進讀，至曹參代蕭何事。帝曰：「漢守蕭何之法不變，可乎？」對曰：「寧獨漢也，使三代之君，常守禹、湯、文、武之法，雖至今存可也。」帝欲用光，訪之安石，安石曰：「光外託廟上之名，內懷附下之實，苟在高位，則異論之人，倚以爲重。韓信立漢赤幟，趙卒氣奪。今用光，是與異論者立赤幟也。」抗章至七八，帝猶未允，自是絕口不論事。求言詔下，光感泣，欲默不忍，乃復陳六事，又移書責宰相吳充。帝欲復用光，蔡確阻之。帝謂資治通鑑賢於荀悅漢紀，數促使終篇。及書成，加資政殿學士。凡居洛十五年，天下以爲眞宰相。田夫野老，皆號爲司馬相。公婦人孺子，亦知爲君實也。帝崩，赴闕臨，衛士望見，皆以手加額。所至民遮道聚觀，馬至不得行，曰：「公無歸洛，留相天子活百姓。」哲宗幼冲，太皇太后臨政，遣使問所當先。光謂開言路，詔榜朝堂。大臣有大悅者，爲設六語云：「若此者罪無赦。」光聞之曰：「此非求諫，乃拒諫也。」改詔行之，又奏修身治國之要。起知陳州，過闕，留爲門下侍郎。元祐初，病作，仍論免役五害，乞直降勅罷之。又立十科薦士法，皆從之。拜尙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遂罷青苗，復常平法。是時邊夏使至，必問光起居，敕邊吏曰：「中國相司馬矣，毋輕生事開邊隙。」



司馬光

功云。光自見言行計從，欲以身殉社稷。賓客憫其體羸，謂宜少節煩勞。光曰：「死生命也。」爲之益力，病革，猶諄諄如夢中語，皆朝廷天下大事也。是年九月卒，年六十八。贈太師，溫國公，諡曰文正。賜碑曰忠清粹德。京師人罷市往弔，鬻衣以致奠，巷哭以過車。四方皆畫像以祀，飲食必祝，其爲民所感戴類此。光孝友忠信，恭儉正直，居處有法，動作有禮。事兄如嚴父，保之如嬰兒。自少至老，語未嘗妄，誠心自然，天下敬信。陝洛間皆化其德，有不善，曰：「君實得無知之乎？」於物澹然無所好，於學無所不通，惟不喜釋老。惡衣菲食，以終其身。紹聖初，御史周秩論其誣謗先帝，發冢斲棺，詔奪贈諡。徽宗時，蔡京又撰姦黨碑。欽宗靖康初，始還贈諡。所著除資治通鑑三百二十四卷，考異三十卷，網羅宏富，體大思精，爲前古所未有外，又有歷年圖七卷，通歷八十卷，稽古錄二十卷，皆有關於史學。又有易說三卷，繫辭注二卷，古文孝經注一卷，太玄經注八卷，大學中庸義一卷，揚子注十三卷，老子道德論注二卷，潛虛一卷，家範四卷以及文集八十卷等，今並傳於世。

一九六 張載 (一〇二〇—一〇七七)

張載字子厚，世爲大梁人。父迪仁宗時爲殿中丞，知涪州，卒官。諸孤皆幼，不克歸，以僑寓爲鳳翔郿縣橫渠鎮人。載少孤自立，志氣不羣，喜談兵，以功名自許，欲結客取洮西之地。年二十一，以書謁范仲淹。一見知其遠器，乃警之曰：「儒者自有名教可樂，何事於兵？」因勸讀中庸。載讀其書，猶以爲未足，又訪諸釋老，累年究極其說，知無所得，反而求

之六經。嘗坐虎皮講易，京師聽從者甚衆。一夕，二程至，與論易，次日語人曰：「比見二程，深明易道，吾所弗及，汝輩可師。」二程於載爲外兄弟之子，卑行也。撤坐輟講，與二程語道學之要，渙然自信曰：「吾道自足，何事旁求。」於是盡棄異學，淳如也。舉進士，爲邠州司法參軍，雲巖令。政事以敦本善俗爲先，每月吉具酒食，召鄉人高年會縣庭，親爲勸酬，使人知養老事長之義，因問民疾苦，及告所以訓戒子弟之意。熙寧初，御史中丞呂公著言其有古學，神宗方一新百度，思得才哲士謀之，召見問治道。對曰：「爲政不法三代者，終苟道也。」帝悅，以爲崇文院校書。他日見王安石，安石問以新政，載曰：「公與人爲善，則人以善歸。公如教玉人琢玉，則宜有不受命者矣。」明州苗振獄起，往治之，未殺其罪還朝，卽移疾屏居南山下，終日危坐一室，左右簡編，俯而讀，仰而思，有得則識之。或中夜起坐，取燭以書。其志道精思，未始須臾息，亦未嘗須臾忘也。敝衣蔬食，與諸生講學，每告以知禮成性變化氣質之道，學必如聖人而後已。以爲知人而不知天，求爲賢人而不求爲聖人，此漢以來學者大敝也。熙寧九年，呂大防薦載明聖人之遺旨，宜還其舊職，



程 頤

乃詔知太常禮院。與有司議禮不合，復以疾歸。中道疾甚，沐浴更衣而寢，且而卒。時十年十二月，年五十八。貧無以斂，門人共買棺奉其喪還，詔賜館職。賻。嘉定十三年，賜諡明公。淳祐元年封鄜伯。載氣質剛毅，望之儼然。與之居，久而日親。居恆以天下爲念，道見饑殍，皆咨嗟對案，不食者終日。雖貧不能自給，而門

人無貴者，輒粗糲與共。慨然有志於三代之法，以爲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卽貧富不均，教養無法，雖欲言治，牽架而已。其爲學尊禮貴德，樂天安命，以易爲宗，以中庸爲體，以孔孟爲法，黜怪妄，辨鬼神，學古力行，爲關中士人宗師。世稱橫渠先生。所著有正蒙二卷，東筮西筮一卷，經學理窟五卷，易說三卷及語錄等三卷，今合稱爲張子全書十四卷，傳於世。

一九七 王安石（一〇二一—一〇八六）

王安石字介甫，撫州臨川人。少好讀書，一過目終身不忘。爲文動筆如飛，初若不經意，旣成，見者皆服其精妙。友生曾鞏攜以示歐陽修，修爲之延譽。擢進士上第，簽書淮南判官，再調知鄞縣，起堤堰，決陂塘，貸穀與民，立息以償，邑人便之。修薦爲諫官，以祖母年高辭。修以其須祿養，言於朝，用爲羣牧判官，請知常州。嘉祐三年，入爲度支判官。安石果於自用，慨然有矯世變俗之志，於是上萬言書，以爲今天下之財力日以困窮，風俗日以衰壞，患在不知法度，不法先王之政故也。後安石當國，其所注措，大抵皆祖此書。時年同修起居注，辭之累日，關門吏齎勅就付之，拒不受，吏隨而拜之，則避於廁，吏置勅於案而去，又追還之，上章至八九，乃受，遂知制誥，糾察在京刑獄，自是不復辭官矣。安石本楚士，未知名於中朝，以韓、呂二族爲巨室，欲借以取重，故深與韓維及呂公著友。二人更游揚之，名始盛。神宗在藩邸，維爲記室，每講說見稱。維曰：「此非維之說，維之友王安石之說也。」及爲太子庶子，又薦自代，帝由是想見其人。甫

即位命知江寧府，數月，召爲翰林學士兼侍講。熙寧元年四月，始造朝入對。帝問爲治所先，對曰：「陛下當法堯、舜、禹之道，至簡而不煩，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難。」明年，拜參知政事，帝又問施設以何先，安石曰：「變風俗，立法度，正方今之所急也。」帝以爲然，於是設制置三司條例。安石令其黨呂惠卿預其事，而農田、水利、青苗、均輸、保甲、免役、市易、保馬、方田諸役，相繼並興，號爲新法。遣提舉官四十餘輩，頒行天下。由是賦歛愈重，天下騷然。御史中丞呂誨論安石過失十事，帝爲出之。司馬光答詔，有士夫沸騰，黎民騷動之語。安石因上言中外大臣從官，喜諫朝士朋比之情，上以爲然。安石與光素厚，至是亦被排斥。公著雖爲所引，亦以請罷新法出。范鎮三疏言青苗，奪職致仕。歐陽修乞致仕，馮京請留之，安石謂修在一郡，則壞一郡，在朝廷則壞朝廷，留之安用，乃聽之。富弼以格青苗，解使相。文彥博言市易與下爭利，出守魏。其排斥異己，不遺餘力，率如此。七年春，天下久旱，饑民流離，帝憂形於色，對朝嗟嘆，欲盡罷法度之不善者。安石曰：「水旱常數，堯湯所不免。」時近臣以至后族，無不言其害，兩宮泣下，憂京師亂起，謂帝曰：「安石亂天下。」帝亦疑之，遂罷爲觀文殿大學士，知江陵府。八年二月，復拜相，安石承命，即倍道來。而呂惠卿欲自得政，忌安石復來，暗相傾軋。及子雱死，力請解機務，上亦厭之，罷爲鎮南軍節度使，同平章事，判江寧府。明年封舒國公。元豐三年，改封荆國公。哲宗立，加司空。元祐元年卒，年六十八。贈太傅，紹聖中諡曰文。



王安石

安石性強伎，遇事無可否，自信所見，執意不同。至議變法，在廷交執不可，安石謂天變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罷黜中外老成人幾盡。性不好華服，自奉至儉，或衣垢不辭，面垢不洗。嘗訓釋詩書，周禮既成，頒之學官，天下號曰新義，蓋先儒傳註，一切廢不用。黜春秋之書，不使列於學官，至戲目爲斷爛朝報。又著字說，多穿鑿附會。其流入於佛老，故當時頗排擊之。今周禮新義十六卷，及文集百卷，猶傳於世，餘多失傳。

一九八 劉 敞 (一〇三二—一〇八八)

劉敞字貢父，臨江新喻人。與兄敞同登科，仕州縣二十年。始爲國子監直講，歐陽修與趙槩薦試館職。熙寧中，判尙書考功，同知太常禮院。王安石在經筵，乞講者坐。敞謂：「選席立語，乃古今常禮。」及安石倡新法，敞貽書論不便。安石怒，撫前過，斥通判泰州。知曹州，曹爲盜區，重法不能止，敞至則治尙寬平，盜亦衰息。爲開封府判官，出知兗、亳二州。哲宗初，知襄州，入爲祕書少監，以疾求去。加直龍圖閣，知蔡州。於是給事中孫覺、胡宗愈、中書舍人蘇軾、范百祿言敞博記能文章，政事侔古循吏，身兼數器，守道不回，宜優賜之，告使留京師。召拜中書舍人，請建紫微閣於西省，竟以疾卒。年六十七。敞爲人疏儻，不修威儀，喜諧謔，數用以招怨，悔終不能改。遷於史學，作東漢刊誤一卷，爲人所稱。可馬光修資治通鑑，專職漢史。學者稱公非先生。又有彭城集四十卷，今均傳於世。

一九九 呂大防（一〇二七—一〇九七）

呂大防字微仲，其先汲郡人。祖通，太常博士，葬京兆藍田，遂家焉。大防進士及第，調溇州主簿，永壽令。遷著作佐郎，知青城縣。故時圭田粟入以大斗，而出以公斗，獲利三倍，民雖病不敢訴。大防始均出納，以平其直，民德之。韓絳鎮蜀，稱其有王佐才，入權鹽鐵判官。英宗即位，改太常博士，除監察御史裏行。首言紀綱賞罰，未厭四方之望。又上陳八事。會執政議濮王稱考，大防言宜以至公大義，厭服天下，章數十上，出知休寧縣。神宗立，通判瀋川。歷知泗、延二州，會環慶兵亂，宣撫坐黜，大防亦落知制誥。元豐初，徙永興軍，時西夏用兵，調度百出，有不便者，輒上聞，務在寬民。及兵罷，民力比他路爲饒，進直學士。哲宗即位，爲翰林學士，遷吏部尚書。元祐初，拜尚書右丞，進中書侍郎，封汲郡公。呂公著告老，超拜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大防見哲宗益壯，日以進學爲急，請敕講讀官，取仁宗邇英閣御書解釋上之，寘於坐右。又撫乾輿以來四十一事，足以爲勸戒者，分上下篇，標曰仁祖聖學，使人主有欣慕不足之意。大防樸厚恣直，不植黨朋，立朝挺挺，百官不敢干以私。凡八年，始終如一，懇乞避位。宣仁后曰：「上方富於春秋，公未可卽去。」紹聖初，左正言上官均等論其墮壞役法，知隨州，貶祕書監，分司南京。言者又以修神宗實錄直書其事爲誣詆，徙安州，再貶舒州團練副使，安置循州。中途疾作，語其子景山曰：「吾不復南矣。吾死，汝歸，呂氏尚有遺種。」遂卒，年七十一。紹興初，贈太師，宣國公，諡正愍。大防眉目秀發，聲音如鐘。自少持重，無嗜好，過市不左右游目。燕居如對賓客，每朝會，威

儀翼如，神宗常目送之。精於考古，有考古圖十五卷，釋音五卷，及韓文公年譜一卷，今傳於世。

1100 劉 恕 (1031—1078)

劉恕字道源，筠州人。少穎悟，書過目即成誦。八歲時，坐客有言孔子無兄弟者，恕應聲曰：「以其兄之子妻之。」一坐驚異。年十三，欲應制科，從人假漢唐書，閱月皆歸之。詣丞相晏殊問事，反覆請難，殊不能答。恕在鉅鹿時，召至府重德之，使講春秋，殊親帥官屬往聽。未冠舉進士。時有詔能講經義者別奏名，應召者才數十人。恕以春秋禮記對，先列注疏，次引先儒異說，末乃斷以己意，凡二十問，所對皆然。主司異之，擢爲第一。遂賜第，調鉅鹿主簿，和川令。發強摘伏，一時能吏，自以爲不及。恕爲人重意義，急然諾。郡守得罪被劾，屬吏皆連坐下獄，恕獨恤其妻子，如己骨肉。篤好史學，自太史公所記，下至周顯德末，紀傳之外，至私記雜說，無所不覽。上下數千載間，鉅微之事，如指諸掌。司馬光編資治通鑑，英宗命自擇館閣英才共修之。光對曰：「館閣文學之士誠多，至於專精史學，臣得而知者，唯劉恕耳。」卽召爲局僚。遇史事紛錯難治者，輒以誘恕。恕於魏晉以後事，考證差謬，最爲精詳。王安石與之有舊，欲引真三司條例，恕以親老告歸南康，乞監酒稅以就養，許卽官修書。光判西京御史臺，恕請詣光留數月而歸。道得風變疾，右手足廢，然苦學如故，少間輒修書。病亟乃止，官至祕書丞，卒年四十七。恕家素貧，無以給甘旨，一毫不妄取於人。自洛南歸時，

方冬無寒具，光遺以衣襪及故茵褥，辭不獲，強受而別，行及邇，悉封還之。爲學自歷數、地理、官職、族姓，至前代公府案牘，皆取以審證。求書不遠數百里，身就之讀，且抄，殆忘寢食。嘗借光遊萬安山，道旁有碑，讀之乃五代列將，人所不知者，能言其行事始終，歸驗舊史，信然。宋次道知亳州，家多書，怒枉道借覽，閉閣晝夜，口誦手抄，留旬日盡其書而去，目爲之發。所著有十國紀年四十二卷，以擬十六國春秋。又采太古以來至周威烈王時事，史記古傳所不載者，爲通鑑外紀十卷，今均傳於世。

1101 程 顯 (1031—1085)

程顯字伯淳，世居中山，後徙爲河南開封人。父頡，太中大夫。顯踰冠中進士第，調鄆縣主簿，改上元縣。盛夏隄決，法當言之府，府言之漕司，然後興作。顯曰：「若是苗稿久矣，竟發民塞之，歲乃大熟。」茅山有龍池，其龍如蜥蜴而五色，自昔嚴奉以爲神物，顯捕而脯之，使人不惑。移晉城令，河東財賦窘迫，官所科買，雖至賤之物，價必騰湧。顯度所需，使富室預儲以待，及期定價買之，貧富咸利。視民如子，民以事至縣者，必告以孝悌忠信，欲辨事者，或不持牒徑至庭下，顯從容理其曲直，無不釋然。度鄉村遠近爲伍保，使之力役相助，患難相恤，而姦僞無所容。凡孤寡殘廢者，責之親戚鄉黨，使無失所。行旅出於其途者，疾病皆有所養。鄉必有校，暇時親至，召父老與之語。兒童所讀書，親爲正句讀。教者不善，則爲易置。鄉民爲社會，爲立科條，旌別善惡，使有勸有恥。在縣三歲，民愛之如父母。熙寧初用呂公著薦，爲太子



顯 程

以爲便，言者攻之甚力。顯被旨赴中堂議事，安石方怒言者，厲色待之。顯徐曰：「天下事非一家私議，願平氣以聽。」安石爲之愧屈。自安石用事，顯未嘗一語及於功利。居職八九月，數論時政，最後言曰：「智者若禹之行水，行所無事。自古興治立事，未有中外人情交謂不可而能有成者。就是微倖小成，而與利之臣日進，尙德之風浸衰，尤非朝廷之福。」乞去言職。安石本與之善，及是雖不合，猶敬其忠信，不深怒，但出提點京西刑獄。顯固辭，改簽書鎮寧軍判官。曹村提決，京師可虞，郡守劉渙以爲勢不可塞，徒勞人耳。顯立走決所，激諭士卒，命善泅者度決口，引巨索濟衆，兩岸並進，數日而合。特遷太常丞，知扶溝縣。有惡子脅取行舟財貨，歲必焚舟十餘。顯捕得一人，便引其類，貫宿惡，分地處之。自是境賴以安。內侍王中正按閱保甲，諸邑競修供張悅之。主吏來請，顯曰：「吾邑貧，安能效他邑！取於民，法所禁也。獨有令，故青帳可用爾。」中正亦憚之，不敢入境。除判武學，李定劾其新法之初，首爲異論，罷歸故官，又坐獄逸囚，責監汝州鹽稅。哲宗立，召爲宗正丞，未行而卒。時元豐八年六月十五日，年五十四。嘉定十三年，賜諡曰純公。淳祐元年，

封河南伯。文彥博採衆議而爲之表其墓曰明道先生。顯資性過人，充養有道，和粹之氣，益於面背。門人交攻，從之數十年，亦未嘗見其忿厲之容。遇事優爲，雖常倉卒，不動聲色。自十五六時，與弟頤聞汝南周敦頤論學，遂厭科舉之習，慨然有求道之志。泛濫於諸家，出入於老、釋者幾十年，返求諸六經，而後得之。秦、漢以來，未有臻斯理者。教人自致知至於知止，誠意至於平天下。灑掃應對，至於窮理盡性，循循有序。程頤稱謂「周公沒，聖人之道不行，孟軻死，聖人之學不傳。先生生於千四百年之後，得不傳之學於遺經，以興起斯文爲己任。辨異端，闢邪說，使聖人之道，煥然復明於世，蓋自孟子之後，一人而已。」所著有識仁篇、定性書及語錄，今與程頤書合刊爲二程遺書傳於世。

11011 程頤 (1033—1107)

程頤字正叔，河南人。頤之弟也。年十八，上書闕下，欲仁宗黜世俗之論，以王道爲心。游太學，見胡瑗，問諸生以頤子所好何學，得頤論，大驚，卽延見之，處以學職，同學呂希哲卽以師禮事之。治平、熙寧間，大臣屢薦，皆不起。哲宗初，司馬光、呂公著共疏其行義，詔爲西京國子監教授，力辭。尋召爲祕書省校書郎，旣入見，擢崇政殿說書。卽上疏奏輔養之道。每進講，色甚莊，繼以諷諫。而其爲說，常於仁義之外，反復推明，歸之人主。頤容貌莊嚴，於上前不少假借。時文彥博以太師平章重事，侍立終日不懈，上雖諭以少休，不去也。或問：「君之嚴，視潞公之恭，孰爲得失？」頤曰：「潞公四朝大臣，事幼主不得不恭。吾以布衣職輔導，亦不敢不自重也。」聞帝在宮中盥而避蟻，問有是乎，帝曰：「然，誠恐傷



顧 程

之爾。」顧曰：「推此心以及四海，帝王之要道也。」講書有「容」字，哲宗藩邸嫌名，中人以黃綾覆之。講畢，進言曰：「人主之勢，不患不尊，患臣下尊之過甚，而驕心生爾。此皆近習養成之，不可不戒，請自今舊名嫌名，皆勿復避。」神宗喪未除，冬至百官表賀。顧言節序變遷，時思方切，乞改賀為慰。既除喪，有司請開樂致宴，顧又言除喪而用吉禮，當因事用樂，今特設宴，是喜之也。帝嘗以瘡疹不御經筵累日，顧曰：「上不御殿，太后不當獨坐。且人主有疾，大臣可不知乎？」翌日，宰相以下，始奏請問疾。蘇軾不悅於顧，胡宗愈、顧臨詆顧不宜用，孔文仲且極論顧爲五鬼之魁，當放還田里，遂出管勾西京國子監。久之，加直祕閣，再上表辭。董敦逸復撫其有怨望語去官，紹聖間，削籍竄涪州。李清臣尹洛，即日迫遣之，欲入別叔母，亦不許。明日贖以銀百兩，顧不受。徽宗卽位，徙峽州，俄復其官。崇寧二年，范致虛言顧邪說談行，惑亂衆聽，事下河南府體究，盡逐學徒。四方學者猶相從不舍，顧曰：「尊所聞行所知可矣，不必及吾門也。」五年，復宣議郎致仕。大觀元年九月卒於家，年七十五。嘉定十三年，賜諡曰正公。淳祐元年，封伊陽伯。顧於書無所不讀，其爲學本於至誠。以大學、語、孟、中庸爲標指，而達於六經。其見於言動事爲之間，疏通簡易，不爲矯異，一以聖人爲師。衣雖布素，冠襟必整，食雖簡儉，蔬飯必潔，致養其父，細事必親，瞻給內外親黨八十餘口。其接學者以嚴毅，嘗瞑目靜坐，游酢、楊時立侍不敢去，久之乃顧曰：「日暮矣，姑就舍。」二子退，則門外雪深

尺餘矣。程顥嘗謂異日能使人尊嚴師道者吾弟也。學者稱爲伊川先生。自言浪度歲月，晏然爲天地間一蠹，唯縱輯聖人遺書，庶幾有補爾。於是著易春秋傳，今只易傳四卷傳世。餘外與程顥合刊爲二程遺書二十五卷，蓋多爲門人所記，亦傳於世。

二〇三 范祖禹（一〇四一—一〇九八）

范祖禹字淳甫，一字夢得，成都華陽人。其生也，母夢一偉丈夫被金甲入寢室曰：「吾漢將軍鄧禹」，因名焉。幼孤，叔祖鎮撫育如己子。祖禹自以既孤，每歲時親賓慶集，慘怛若無所容。閉門讀書，未嘗預人事。既至京師，所與交游皆一時聞人。鎮撫之曰：「此兒天下士也。」進士甲科，從司馬光編修資治通鑑。在洛十五年，不事進取。書成，光薦爲祕書省正字。時王安石當國，尤愛重之，而祖禹獨不往謁。富弼素嚴毅，罕與人接，待祖禹獨厚。疾篤，授以密疏，大抵論安石誤國及新法之害。人皆以爲不可奏，祖禹卒上之。哲宗卽位，呂公著執政，祖禹以增嫌辭除著作佐郎。修神宗實錄檢討，遷著作郎兼侍講。呂公著薨，召拜諫議大夫，首上疏，論人主正心修身之要。迨紹述之論興，有相章惇意，祖禹力言惇不可用，不見從，遂請外。上且欲大用，而內外梗之者甚衆，乃以龍圖閣學士知陝州。言者論祖禹修實錄詆訕，又撫其諫禁中僱乳媪事，連貶武安軍節度副使，昭州別駕，安置永州，賀州，又徙賓化而卒，年五十八。諡曰正獻。祖禹平居恂恂，口不言人過，至遇事則別白是非，不少借隱。在邕英守經據正，獻納尤多。嘗講尚書，至「內作色荒，外作禽荒」

六語，拱手再誦却立云：願陛下留聽。帝首肯，再三乃退。每當講前夕，必正衣冠，儼如在上側，命子弟侍。先按講其說，開列古義，參之時事，言簡而富，無一長語，義理明白，粲然成文。蘇軾稱爲講官第一。平生所觀書，如手未觸，墨硯刀筆，終歲不易。衣稍華不服，十餘年不易衣，亦無垢污，履雖穿如新，皆出於自然，未嘗有意。元祐末，洛蜀黨人互相攻詆，禹並遊洛蜀之間，皆敬之。所著有唐鑑十二卷，深明唐三百年治亂，學者尊之，目爲唐鑑公。又著帝學八卷，仁宗政典八卷等，今傳於世。

二〇四 陸佃 (一〇四二—一一〇一)

陸佃字農師，越州山陰人。居貧苦學，夜無燈，映月光讀書。躡蹻從師，不遠千里。過金陵，受經於王安石。熙寧三年，



陸佃

應舉入京，適安石當國，首問新政，佃曰：「法非不善，但推行不能如初，意還爲擾民，如青苗是也。」方廷試，賦避發策題，士皆愕然，佃從容條對，擢甲科，授蔡州推官，召補國子監直講。安石以佃不附己，專付之經術，不復資以政。同王子韶修定說文，又用爲詳定郊廟禮文官。時同列皆侍從，佃獨以光祿丞居其間。加集賢校理，崇政殿說書，進講周官，神宗稱善。哲宗立，更先朝法度，去安石之黨，士多諱變所從，安石卒，佃率

諸生供佛哭而祭之，議者嘉之。遷吏部侍郎，同修神宗實錄，爲韓川朱光庭所議，知鄧州，未幾知江寧府，甫至，祭安石墓。徽宗卽位，召爲禮部侍郎，遷吏部尙書。報聘於遼，歸半道，聞遼主洪基喪，送伴者赴臨而返，謂佃曰：「國哀如是，讓使殊無弔唁之儀，何也？」佃徐應曰：「始意君匍匐哭踊而相見，卽行弔禮。今儼然如常時，尙何所弔？」伴者不能答。拜尙書右丞，轉左丞。御史論呂希純、劉安世復職太驟，請加鑄抑，且欲更懲元祐餘黨。佃爲徽宗言不宜窮治，乃下詔申諭，揭之朝堂。議者用是誣佃曰：「佃名在黨籍，不欲窮治，正恐自及耳。」遂罷爲中大夫，知亳州，數月卒，年六十一。追復資政殿學士。佃精於禮家名數之說，所著有埤雅、禮家春秋後傳等共二百四十二卷，惜今多亡佚。惟埤雅二十卷，其書蓋爲爾雅之輔，所說諸物，大抵略於形狀，而詳於名義，尋究偏旁，比附形聲，務求其得名之所以然，中多引安石字說，今猶傳於世。

二〇五 游 酢 (一〇四五—一一一五)

游酢字定夫，建州建陽人。少與兄醇以文行知名，所交皆天下士。程頤見之京師，謂其資可進道。時程頤與扶溝學，招使肄業，蓋棄其學而學焉。元豐六年，第進士，調蕭山尉。近臣薦其賢，召爲太學錄，遷博士。以奉親不便，求知河陽縣。范純仁守潁昌府，辟爲教授。純仁入相，復爲太學博士。純仁罷，酢亦請外，簽判齊州、泉州判官。徽宗立，擢監察御史，出知和、舒、濠三州。罷歸，家寓歷陽。宣和五年卒，年七十一。酢幼穎悟，有治劇才。時修奉祠館，編氓困於征調，所至騷然。

醉更數郡，處之裕如，民不勞而事集。所著有易說、詩二南義、中庸義、論語、孟子雜解各一卷，今多失傳，唯掇拾各書，合爲蔚山集四卷，今傳於世。

二〇六 謝良佐 (一〇五〇—一一〇三)

謝良佐字顯道，壽春上蔡人。程顥知扶溝事，良佐往從之，顥謂人曰：「此秀才展拓得開，將來可望。」元豐八年，登進士第，歷仕州縣，幸德安之應城。胡安國以典學使者行部，不敢問以職事，先修後進禮見入門，見吏卒植立庭中，如土木偶人，肅然起敬，遂問學焉。建中靖國初，官京師，召對忤旨，去監西京竹木場。或謂建中年號與德宗同，不佳。良佐云：「恐亦不免一播遷。」坐是下獄，廢爲民。良佐記問該贍，稱引前史，至不差一字。事有未徹，則顥有泚。與程顥別一年，復來見，問其所進，曰：「但去得一矜字爾。」顥喜謂朱光庭曰：「是子力學切問而近思者也。」與游酢、呂大臨、楊時，並稱程門高弟子，號四先生，而黃宗義尤以良佐爲第一。云著有論語說及語錄三卷，今傳於世。

二〇七 呂大臨

呂大臨字與叔，京兆藍田人。兄大防、大鈞，俱登科，惟大臨不應舉。以門蔭入官，曰：「不敢掩祖宗之德也。」元祐中，爲太學博士，遷祕書省正字。范祖禹薦其好學，修身如古人，可充講官，未及用而卒，年四十七。大臨初學於張載，載卒，

乃東見二程，故深淳近道，而以防檢窮索爲學。程顥語之以識仁，且以不須防檢不須窮索開之，大臨默識心契，豁然也。始於羣書博極，能文章，至是涵養益粹，言如不出口，粥粥若無能者。與謝良佐、游酢、楊時，在程門號四先生。所著有詩說、大學說、中庸說各一卷，禮記傳十六卷，孟子講義十四卷及藍田文集二十八卷，今並傳於世。

二〇八 楊 時 (一〇五三—一一三五)

楊時字中立，南劍將樂人。幼穎悟，能屬文，稍長，潛心經術。熙寧九年，中進士第。時河南程顥與弟頤講孔孟絕學於熙豐之際，河洛之士，翕然師之。時調官不赴，以師禮見顥於潁昌，相得甚歡。其歸也，顥目送之曰：「吾道南矣！」四年而顥死，又見頤於洛，時蓋年四十矣。一日見頤，頤偶瞑坐，時與游酢侍立不去。頤既覺，則門外雪深一尺矣。張載嘗著西銘，二程深推服之，時疑其近於兼愛，與頤辨論往復，聞理一分殊之說，始豁然無疑。杜門不仕者十年，久之，始解褐徐州司法，數轉知瀏陽縣。安撫張舜民禮之，不以屬吏待。舜民入長諫垣，薦爲荆南教授。改知餘杭縣，簡易不爲煩苛，遠近悅服。又改蕭山，邑人重其名，多畫像事之。時天下多故，有



宋代

楊 時

言於蔡京者，宜引舊德老成，置諸左右，爲祕書郎，遷著作郎，除通英殿說書。聞金人入攻，上言謂今日之事，當以收人心爲先，除右諫議大夫兼侍講。敵兵初退，議者欲割三鎮以講和，時極

言其不可，並謂仲道、劉光世皆一時名將，始至而未用，乞召問方略。及李綱罷，太學生伏闕上書，乞留綱，軍民集者數十萬。吳敏乞用時以靖太學，遂以時兼國子祭酒。乃言蔡京用事二十餘年，蠹國害民，幾危宗社。然其所本，實挾王安石以圖身利，故推崇安石，加以王爵。宜追奪王爵，使邪說淫辭，不爲學者之惑。遂降安石於從祀。然士之習王氏學，取科第者已數十年，不復知其非，忽聞以爲邪說，議論紛然。諫官馮澥力主王氏，上疏詆時，遂罷時。以徽猷閣直學士，提舉西京崇福宮。陛辭，猶上書乞選將練兵，爲戰守之備。高宗卽位，除工部侍郎兼侍講，連章丐外，以龍圖閣直學士，提舉杭州洞霄宮。已而告老，以本官致仕。優游林泉，以著書講學爲事。紹興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卒，年八十三。諡曰文靖。時在東郡，所交皆天下士，先達陳瓘、鄒浩皆以師禮事時。暨渡江，東南學者，推時爲程氏正宗，與胡安國往來講論尤多。學者稱龜山先生。時浮沅州縣四十有七年，晚居諫省，僅九十日。凡所論列，皆切於世道，而其大者，則關王氏經學，排靖康和議，使邪說不作。凡紹興初，崇尚元祐學術，而朱熹、張栻之學，得程氏之正，其源委脈絡，皆出於時。所著有三經義辯等書，今合刊爲龜山集四十二卷，傳於世。

二〇九 邵伯溫 (一〇五七—一一三四)

邵伯溫字子文，洛陽人。雍之子也。雍名重一時，如司馬光、韓維、呂公著、程頤兄弟皆交其門。伯溫入聞庭訓，出則事司馬光等，而光等亦屈名位輩行，與伯溫爲再世交，故所聞日博，而尤熟當世之務。光入相，嘗欲薦伯溫，未果而卒。

後以河南尹與部使者薦，特授大名府助教，調潞州長子縣尉。光子康，康早卒，子植幼，宣仁后憫之，呂大防謂康素以伯溫可託，請以伯溫爲西京教授以教植。伯溫既至官，則誨植曰：「溫公之孫，大諫之子，賢愚在天下，可畏也。」植因才學，有成立。紹聖初，章惇爲相，惇嘗事雍，欲用伯溫，伯溫願補郡縣吏，惇不悅，遂得監永興軍鑄錢監。徽宗卽位，以日食求言，伯溫上書懇切，言當復祖宗制度，辯宣仁誣謗，解元祐黨錮，分君子小人，戒勞民用兵。又著書名辨誣。後崇寧大觀間，以元符上書人分邪正等，伯溫在邪等中，以此書也。出監華州西嶽廟，久之知陝州靈寶縣，主管永興軍耀州三白渠公事。童貫爲宣撫使，士大夫爭出其門，伯溫聞其來，出他州避之。知果州，擢提點成都路刑獄，賊史斌破武休入漢利，窺劍門，伯溫與成都帥臣盧法原合謀守劍門，賊竟不能入，蜀人德之。除利路轉運副使，提舉太平觀。紹興四年卒，年七十八。趙鼎少從伯溫游，及當相，乞行追錄，始贈祕閣修撰。又表其墓曰：「以學行起元祐，以名節居紹聖，以言廢於崇寧。」世以此三語盡其出處云。所著有河南集、聞見錄、皇極系述、辨誣、辨惑、皇極經世序、觀物內外篇、解近百卷，今傳於世。

一一〇 羅從彥 (一〇七一—一一三五)

羅從彥字仲素，南劍人。以累舉恩爲惠州博羅縣主簿。聞同郡楊時得河南程氏學，慨然慕之。及時爲蕭山令，遂徒步往學焉。時熟察之，乃喜曰：「惟從彥可與言道。」於是日益以親。時弟子千餘人，無及從彥者。從彥初見時，三日即



羅從彥

清苦，在楊門爲獨得其傳。時初以饑渴害心，令其思索，從彥從此悟入，故於世之嗜好，泊如也。其後一傳於李侗，再傳於朱熹，而其道益光矣。學者稱豫章先生。所著除遵堯錄外，又有春秋毛詩語孟解、中庸說、議論要語、台衡錄、春秋指歸，今合刊爲豫章文集十七卷，傳於世。

二二一 呂本中

呂本中初名大中，字居仁，其先東萊人，後徙京師。元祐宰相公著之曾孫也。幼而敏悟，公著奇愛之。公著薨，宣仁太后及哲宗臨奠，諸童稱立庭下，宣仁獨進本中，摩其頭曰：「孝於親，忠於君，兒勉焉！」少長，從楊時、游酢、尹焞遊。三家或有疑異，未嘗苟同。以公著遺表，恩授承務郎。紹聖間，黨事起，公著追貶，本中坐焉。元符中，主濟陰簿，除大名府帥司幹官。宣和六年，除樞密院編修官。靖康初，遷職方員外郎。紹興六年，自直祕閣主管崇道觀，召赴行在，特賜進士出

驚汗浹背曰：「不至是，幾虛過一生矣。」嘗與時講易，至乾九四爻，云伊川說甚善，從彥卽嚮田走洛，見頤問之。頤反覆以告，從彥謝曰：「聞之龜山，具是矣。」乃歸卒業。既而築室山中，絕意仕進，終日端坐，充然自得。靖康中，擬獻所著遵堯錄闕下，會國難不果。紹興五年卒，年六十四。淳祐七年賜諡文質。從彥嚴毅

身，擢起居舍人。上幸建康，奏言宜求人才，卹民隱，審政刑，開言路，然後練兵謀帥，增師上流，固守淮甸，伺彼有釁，一舉可克。八年，遷中書舍人兼侍講，又兼權直學士院。初本中與秦檜同爲郎，甚相得，檜既相，私有引用，本中封還除日，檜勉其書行，卒不從。檜大怒，詭謂何和議不成，爲脫身之計，風御史蕭振勳罷之，提舉太平觀。卒於上饒，年六十一。賜諡文清。本中雖歷登楊游尹之門，而所守者實世傳也。當時中原文獻之傳，猶歸呂氏，其餘大儒弗及也。學者稱爲東萊先生，其後以別於其從孫祖謙，又稱之爲大東萊先生。所著有春秋解十卷，童蒙訓三卷，師友淵源錄五卷及詩集二十卷並傳於世。

二二二 胡安國（一〇七四—一一三八）

胡安國字康侯，建寧崇安人。入太學，以程頤之友朱長文及潁川靳裁之爲師。裁之與論經史大義，深奇重之。中紹聖四年進士第一，宰職以無詆元祐語，遂次爲第三。爲太學博士，提舉湖南學事。有詔舉遺逸，安國以永州布衣王繪、鄧璋應詔。以二人爲范純仁客，蔡京惡之，除名。政和元年，張商英相，除提舉成都學事。靖康初，除太常少卿，辭不赴。又除中書舍人，遣晁說之之宣旨，令勉受命，乃就職。而耿南仲、何栗相與擠之，以安國素苦足疾，而海門地卑濕，乃除安國右文殿修撰，知通州。安國既去，逾旬金人薄都城，欽宗亟召安國，詔竟不達。高宗卽位，以給事中召，既次池州，聞寇幸吳越，引疾還。紹興元年，除中書舍人兼侍講，遣使趣召，安國以時政論二十一篇先獻之。論入，復除給事中。二年七月



胡安國

月入對，高宗曰：「聞卿大名，渴於相見，何爲累詔不至？」安國辭謝，乞以所進二十一篇者施行。居旬日再見，以疾懇求去。高宗曰：「聞卿深於春秋，方欲講論。」遂除安國兼侍讀，專講春秋。左相呂頤浩欲去異己，謂安國屢召不至，今始造朝，又數有請，其自爲謀則善，如國計何。落職提舉僊都觀。五年，除徽猷閣待制，知永州，辭不行，改提舉太平觀，令修撰所著春秋傳。書成，高宗謂深得聖人之旨。諫官陳公輔上疏詆假託程頤之學，學術頗僻。除知永州，辭復提舉太平觀。進寶文閣直學士。紹興八年卒，年六十五。詔贈四官，諡曰文定，蓋非常格也。安國少時已有出塵之趣。登科後，同年宴集，飲酒過量，是後終身不復醉。嘗好奕棋，母吳氏責之曰：「得一第，德業竟止是奕耶？」後不復奕。爲學官，京師同僚勸之買妾，事既集，慨然嘆曰：「吾親待養千里之外，曾以是急乎？」遽寢其議。行部過衡嶽，欲一登覽，已戒行矣，俄而思曰：「非職事所在也。」卽止。彊學力行，以聖人爲標的。志於康濟時艱，見中原淪沒，遺黎塗炭，常若痛切於其身。雖數以罪去，其愛君憂國之心，遠而彌篤。然風度凝遠，蕭然塵表，視天下萬物，無一足以嬰其心。南渡以來，昌明洛學之功，要以安國與楊時二人而已。蓋朱熹、張栻、呂祖謙，皆其再傳也。於春秋潛心二十年，以爲天下事物，無不備於此。所著有春秋傳三十卷，今傳於世。又有資治通鑑舉要補遺一百卷，今似失傳。

二二三 趙明誠（一〇八一—一一二九）

趙明誠字德父，密州諸城人。初爲太學生，娶李清照爲妻。每朔望謁告出，輒質衣取半千錢，步入相國寺，市碑文果實歸。與清照相對展玩咀嚼，自謂葛天氏之民也。後出仕宦，便有飲蔬衣練，窮遐方絕域，盡天下古文奇字之志。每見古今名人書畫，三代奇器，亦復脫衣市易。蓋其愛好金石書畫，率類此。後知湖州軍州事，亦踴其俸入，以事鉛槧。建炎三年卒，年四十九。明誠既嗜好金石書畫，而清照又有相夫之才，故家藏三代彝器及漢唐以來石刻甚夥。清照嘗謂每獲一書，卽共同校勘，整集籤題。得書畫彝鼎，亦摩玩舒卷，指摘疵病，夜盡一燭爲率。因仿歐陽修集古錄例，爲金石錄三十卷。前十卷以時代爲次，凡二千目；後二十卷爲辨證，凡五百二篇。其書實與清照合撰，今傳於世。

二二四 李侗（一〇八八—一一五八）

李侗字愿中，南劍劍浦人。年二十四，聞郡人羅從彥得河洛之學，遂以書謁之。累年授春秋、中庸、語、孟之說。從彥好靜坐，侗退入室，亦靜坐。從彥令靜中看喜怒哀樂未發前氣象，而求所謂中者，久之而於天下之理，該攝洞貫，以次融釋，各有條序，從彥極稱許焉。既而退居山田，謝絕世故。後四十年，食飲或不充，而怡然自適。侗既閑居，若無意當世，而傷時憂國，論事感激動人。是時吏部員外郎朱松與侗爲同門友，雅重侗，遣子熹從學，熹卒得其傳。隆興元年，汪應



李 侗

隨人淺深施教，而必自反身，自得始。故其言曰：「學問之道，不在多言，但默坐澄心，體認天理，若是雖一毫私欲之發，亦退聽矣。」生平不著書，不作文，頽然若一田夫野老。學者稱為延平先生，今有延平答問在朱熹集中傳於世。

二二五 胡 宏

胡宏字仁仲，建寧崇安人。安國季子也。自幼志於大道，嘗見楊時於京師，又從侯仲良於荆門，而卒傳其父之學。優游衡山二十餘年，玩心神明，不食晝夜，張栻師事之。高閻爲國子司業，請幸太學，宏見其表，作書責之。宏初以蔭補右承務郎，久不調。秦檜當國，意欲用之，宏作書止桀契好而已。人問之，宏曰：「正恐其召，故示之以不可召之端。」檜死，宏被召，竟以疾辭，卒於家。宏志節豪邁，昭然若揭。論者謂南渡以來，諸儒所造，莫出宏上。其所作知言，呂祖謙以爲過於正蒙，卒開湖湘之學統。張栻亦謂其言約義精，道學之樞要，制治之善龜也。學者稱五峯先生，所著知言五卷外，

長師閻，以書幣來迎，侗往見之。至之日，疾作遂卒，年七十一。侗姿稟勁特，氣節豪邁，而充養完粹，無復圭角，精純之氣，達於面目，色溫言厲，神會氣和。事親孝謹，仲兄剛忤，事之得其權心。閻門內外，夷愉肅穆，若無人聲。親戚有貧不能婚嫁者，則爲經理振助之。與鄉人飲，言談終日，油油如也。其接後學，答問不倦，雖

又有皇王大紀八十卷，所述上起盤古，下迄周末。前二卷皆粗存名號事蹟，帝堯以後，始用皇極經世編年，博採經傳，而附以論斷。採摭浩繁，雖不免小有出入，較之羅泌路史，則切實多矣。及五峯易外傳一卷詩文集五卷，今均傳於世。

二二六 鄭 樵 (一〇四—一一六)

鄭樵字漁仲，興化莆田人。好著書，不爲文章，自負不下劉向、揚雄。居夾漈山，謝絕人事。久之，乃游名山大川，搜奇訪古。遇藏書家，必借留讀，盡乃去。趙鼎、張浚而下皆器之。初爲經旨、禮樂、文字、天文、地理、蟲魚、草木、方書之學，皆有論辨。紹興十九年上之，詔藏祕府。樵歸，益勵所學，從者二百餘人。以侍講王綸、賀允中薦，得召對，因言班固以來，歷代爲史之非。帝曰：「聞卿名久矣，數陳古學，自成一派，何相見之晚耶！」授右迪功郎，禮兵部架閣，以御史葉義問劾之，改監潭州南嶽廟。給札歸，抄所著通志書成，入爲樞密院編修官。尋兼攝檢詳諸房文字，請修金正隆官制，比附中國秩序，因求入祕書省繕閱書籍。未幾，又坐言者寢其事。金人之犯邊也，樵言歲星分在宋，金主將自斃，後果然。高宗幸建康，命以通志進。會病卒，年五十九。樵好爲考證倫類之學。平生甘枯淡，樂施與，獨切切於仕進，識者以是少之。學者稱夾漈先生。所著通志二百卷，凡帝紀十八卷，皇后列傳二卷，年譜四卷，略五十一卷，列傳一百二十五卷。其紀傳刪錄諸史，稍有移綴。其年譜仿史記諸表之例，間以大封拜大政事錯書其中。略則共分二十，蓋其平生之精力，全軼之菁華也。採摭浩博，議論警闢，雖純駁互見，而瑕不掩瑜，究非游談無根者可及。至今資爲考鏡，與杜佑通典、馬端臨文獻

通考，並稱三通，盛傳於世。

二二七 徐天麟

徐天麟字仲祥，臨江人。開禧元年進士，調撫州教授，歷湖廣總領所幹辦公事，臨安府教授，浙西提舉常平司幹官，主管禮兵部架閣宗學諭，武學博士。輪對言人主當持心以敬。奉祠仙都觀，通判惠、潭二州，權英德府，廣西轉運判官。所至興學明教，有惠政。既謝官，作亭蕭灘之上，畫嚴子陵像而事之。嘗仿王溥唐會要之體，取漢書後漢書所載制度典章，見於紀志表傳者，以類相從，分門編載，爲西漢會要七十卷，東漢會要四十卷，凡分十有五門，經緯本末，一一犁然。其證次極爲精審，實有裨於考證，今均傳世。他著又有漢兵本末一卷，西漢地理疏六卷，山經三十卷，似均失傳。

二二八 李燾 (一一一四—一一八三)

李燾字仁甫，眉州丹稜人。年甫冠，憤金仇未報，著反正議十四篇，皆救時大務。紹興八年擢進士第，調華陽簿，知雙流縣。有張氏子居喪而爭產，燾曰：「若忍墜先訓乎？盍歸思之。」三日復來，乞悔艾無訟。知榮州，榮因溪爲隄，夏秋率苦水潦，燾築防捍之。乾道三年召對，首舉高祖治身治家治官治吏典故，以爲恢復之法，除兵部員外郎，兼禮部郎中。五年遷祕書少監，兼權起居舍人，尋兼實錄院檢討官。宰相以燾數言事不樂，燾遂請去，除直顯謨閣，湖北轉運副

使。陸辭，以欲速變古爲戒。八年帥澧州兼知澧州，首葺石門堡，以扼夷人，伐木造船，進祕閣修撰，權同修國史。乞復行明堂，辟幸沮止。其後周必大爲禮部尚書，申其說，始克行。熹感上知遇，論事益切。每集議，衆莫敢發言，獨條陳可否，無所避。一日召對延和殿，講臣方讀陸贄奏議，熹因言：「贄雖相德宗，其實不遇，今遇陛下，可謂千載一時。」遂學贄所言，切於今可舉而行者數十事，勸上力行之。上有功業不足之嘆。進敷文閣學士，提舉佑神觀，兼侍講，仍同修國史。以老乞致任，優詔不允。及疾革，致仕命下，喜曰：「事了矣。」口占遺表云：「臣年七十，死不爲天。所恨報國缺然，願陛下經遠以藝祖爲師，用人以昭陵爲則。」辭氣舒徐，乃卒。年七十。贈光祿大夫，累贈太師，溫國公，諡文簡。熹性剛大，特立獨行，早著書，檜尙當路，檜死，始聞於朝。暨在從列，每正色以正國論。無嗜好，無姬侍，不殖產。所著有續資治通鑑長編九百七十八卷，用力至四十年。以當時學士大夫，各信所傳，不考諱實錄，正史家自爲說，因踵司馬光通鑑之例，備探宋代一祖八宗事蹟，薈萃討論，作成此書。以光修通鑑時，先成長編，熹謙不敢言續通鑑，故但謂之續資治通鑑長編。自稱寧失之繁，毋失之略，蓋廣蒐博錄，以待後之作者，其淹貫詳贍，固讀史者考證之林也。此外又有易學五卷，春秋學十卷，五經傳授尚書百篇圖，大傳雜說各一卷，歷代宰相年表，唐宰相譜，江左方鎮年表，晉司馬本支，齊梁本支，王謝世表，五代將帥年表，合爲四十一卷等，今多失傳。

二一九 晁公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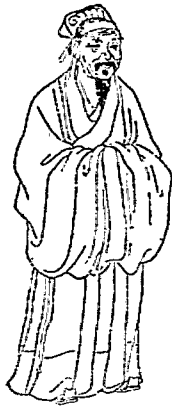
宋代

一四一

晁公武字子止，鉅野人。官至敷文閣直學士，臨安少尹。隆興二年，湯思退罷相，洪适草制作平語，時公武爲侍御史，擊之，則亦骨鯁之士也。始公武守榮州，南陽井憲孟爲四川轉運使，家多藏書，悉舉以贈公武。公武乃躬自讎校，疏其大略，成郡齋讀書志四卷。晚年又續撰已所藏書爲後志二卷。其後馬端臨作經籍考，全以是書及陳氏書錄解題爲據。宋人官私書目，今存者四家，王氏崇文總目，尤袤遂初堂書目，若存若亡，幾希湮滅。諸家藉爲考證，要以此書與陳氏書錄解題爲取資矣，可不寶哉。今其書猶傳於世。

三三〇 朱 熹 (一一三〇—一一〇〇)

朱熹字元晦，一字仲晦，徽州婺源人。父松，第進士，歷官司勳吏部郎，以不附和議忤秦檜去國。熹幼穎悟，甫能言，父指天示之曰：「天也。」熹問曰：「天之上何物？」松異之。五歲就傅，授以孝經，一閱題其上曰：「不若是，非人也。」嘗從羣兒戲沙上，獨端坐以指畫沙，視之，八卦也。年十八，貢於鄉。中紹興十八年進士第，授泉州同安主簿。選邑秀民充弟子員，日與講說聖賢修己治人之道，禁婦女之爲僧道者。罷歸，請祠，監潭州南嶽廟。孝宗即位，詔求直言，熹上封事，言帝王之事，必先格致知。金人於我有不共戴天之仇，願閉關絕約，任賢使能，俟數年之後，國富兵強，徐起而圖之。隆興元年，復召入對。其一言大學之道，在乎格物以致其知，其二言君父之仇，不與共戴天。時相湯思退方倡和議，除熹武學博士待次。乾道元年，促就職，既至而洪适爲相，復主和論，不合歸。自是屢召不起，上曰：「熹安貧守道，廉退可嘉。」特



朱熹

改令入官，主管台州崇道觀。熹以求退得進，於義未安，再辭。淳熙元年，始拜命。二年，上欲獎用廉退，以勵風俗，以熹進除秘書郎，再辭，乃從其請，主管武夷山冲佑觀。五年，史浩再相，除知南康軍，熹力辭，不許。至郡與利除害，引進士子，與之講論。訪白鹿洞書院遺址，奏復其舊，為學規，俾守之。明年夏大旱，上疏言：「今宰相臺省師傅賓友諫諍之臣，皆失其職。孝宗大怒，乃除江西常平茶鹽公事，會浙東大饑，改提舉浙東。日鈞訪民隱，按行境內，所部肅然。時鄭丙上疏詆程氏之學，陳賈亦論道學者大率假名以濟偽，願擯棄勿用，蓋皆指熹也。十四年，周必大為相，除熹提點江西刑獄，以疾辭，不許遂行。入奏首言：「近年刑獄失當，獄官當擇其人，次言經總制錢之病民，及江西諸州科罰之弊。而未言願陛下自今以往，一念之頃，必謹而察之，無一毫之私欲，得介乎其間。」孝宗曰：「浙東之事，朕自知之。今當處卿清要，不復以州縣為煩也。」除兵部郎官。本部侍郎林栗嘗與熹論易，西銘不合，劾熹本無學術，徒竊張載、程頤緒餘，謂之道學。所至輒搗門生數十人，妄希孔孟歷聘之風，邀索高價，不肯供職，其偽不可掩。周必大、薛叔似、胡晉臣交章援熹，乃黜栗。知泉州。熹再辭免，除直寶文閣，主管西京嵩山崇福宮。未踰月，又投匭進封事。疏入，孝宗已就寢，亟起秉燭讀之。終篇。明日，除主管太乙宮兼崇政殿說書，力辭，除祕閣修撰奉外祠。

光宗即位，仍舊直寶文閣，降詔獎諭。居數月，知漳州，奏除無名之賦七百萬，減經總制錢四百萬。以習俗未知禮，采古喪葬嫁娶之儀，揭以示之。時史浩入見，請收天下人望，乃除熹祕閣修

撰，主管南京鴻慶宮。熹再辭，詔論撰之職，以寵名儒，乃拜命。有旨長沙巨屏，得賢爲重，熹乃赴長沙。有洞獠擾屬郡，熹遣人諭以禍福，皆降之。申教令，嚴武備，戢姦吏，抑豪民。所至興學校，明教化，四方學者畢至。寧宗卽位，入除煥章閣待制侍講。每以所講編次成帙以進，寧宗亦開懷容納。始寧宗之立，韓侂胄自謂有定策功，居中用事。熹憂其害政，上疏斥言左右竊柄之失，在講筵復申言之。御批云：「憫卿耆艾，恐難立講，已除卿宮觀。」趙汝愚袖還御筆，且諫且拜，詔依舊煥章閣待制，提舉南京鴻慶宮。二年，沈繼祖爲監察御史，誣熹十罪，詔落職罷祠。四年，以老乞休，五年，依所請。明年卒，年七十一。疾且革，手書屬其子在及門人范念德、黃幹，拳拳以勉學及修正遺書爲言。翌日正坐衣冠就枕而逝。侂胄死，詔贈中大夫，特贈寶謨閣直學士，謚曰文。理宗寶慶三年，贈太師，追封信國公，改徽國公。家故貧，少依父友劉子羽，寓建安之崇安，後徙建陽之考亭。箪瓢屢空，晏如也。諸生之自遠而至者，豆飯藜羹，率與之共。往往稱貸於人以給用，而非其道義，則一介不取也。自熹去國，侂胄勢益張，攻僞學日急。選人余嘉至上書乞斬熹。方是時，士之繩趨尺步，稍以儒名者，無所容其身。甚至變易衣冠，狎遊市肆，以自別其非黨。旣沒將葬，言者謂四方僞徒，期會送僞師之葬，望令守臣約束，從之。嘉泰初，學禁稍弛。熹少時慨然有求道之志，旣博求之經傳，復徧交當世有識之士。延平李侗老矣，熹歸自同安，不遠數百里，徒步往從之。其爲學大抵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而以居敬爲主。嘗謂聖賢道統之傳，散在方冊，聖經之旨不明，而道統之傳始晦，於是竭其精力，以研窮聖賢之經訓。所著書有易本義、啓蒙、書卦考、詩集傳、大學、中庸章句或問、論語、孟子集注、太極圖通書西銘解、楚辭集註辨證、韓文考異。所編次有論孟集議、孟

子指要、中庸輯略、孝經刊誤、小學書通鑑綱目、宋名臣言行錄、家禮、近思錄、河南程氏遺書、伊洛淵源錄、熹沒，朝廷以其大學、語、孟、中庸訓說，立於學宮，卽今所稱謂之四書。又有文集一百卷，生徒問答八十卷，今均傳於世。

二二二 袁 樞 (一一三一—一二〇五)

袁樞字機仲，建之建安人。幼力學，嘗以修身爲弓賦，試國子監，周必大、劉拱昔期以遠器。試禮部詞賦第一人，調溫州判官，敕授興化軍。乾道七年，爲禮部試官，就除太學錄。輪對三疏：一論開言路以養忠孝之氣，二論規恢復當圖萬全，三論士大夫多虛誕，如張說自關門以節鉞簽樞密。上雖容納而色不怡，卽求外補，出爲嚴州教授。樞常喜誦司馬光資治通鑑，苦其浩博，乃區別其事而貫通之，爲通鑑紀事本末。參政知事龔茂良得其書奏上，孝宗讀而嘉嘆，以馬光資治通鑑，苦其浩博，乃區別其事而貫通之，爲通鑑紀事本末。參政知事龔茂良得其書奏上，孝宗讀而嘉嘆，以賜東宮及分賜江上諸帥，且令熟讀，曰：「治道盡在是矣。」他日，上問袁樞今何官，茂良以實對。上曰：「可與寺監簿，於是以太宗正簿召登對，卽因史書以言之。遷太府丞，時士大夫頗有爲黨與者，樞又奏言之，兼國史院編修官，分修國史傳。章惇家以其同里，宛轉請文飾其傳。樞曰：「子厚爲相，負國欺君，吾爲史官，書法不隱。寧負鄉人，不可負天下後世公議。」時相趙雄總史事，見之嘆曰：「無愧古良史。」樞工部郎官，累遷至大理少卿。通州民高氏以產業事，下大理殿中侍御史冷世光納厚賂曲庇之。樞直其事以聞，人爲危之上。怒，立罷世光。以朝臣劾御史，實自樞始。手詔權工部侍郎，兼國子監祭酒。光宗受禪，提舉太平興國宮，知常德府。寧宗時，擢右文殿修撰，知江陵府。府瀕大江，歲壞爲巨浸。

樞種木數萬，以爲捍蔽，民德之。爲臺，巨劾罷，提舉太平興國宮。開禧元年卒，年七十五。樞臨民以治，辨開，立朝能啓沃忠諫，不失爲一良吏。所著通鑑紀事本末四十二卷，區別門目，以類排纂，每事各詳起訖，自爲標題，每篇各編年月，自爲首尾。始於三家之分晉，終於周世宗之征淮南，前後始末，一覽了然。遂使紀傳編年貫通爲一，實前古之所未見也。今傳於世。

一一三三 張 栻 (一一三三—一一八〇)

張栻字敬夫，一字樂齋，廣漢人，遷於衡陽。丞相浚子也。栻穎悟夙成，浚愛之。自幼學所教，莫非仁義忠孝之實。長師胡宏，宏一見，卽以孔門論仁親切之旨告之。栻退而思，若有得焉。宏稱之曰：「聖門有人矣。」栻益自奮厲，以古聖賢自期。以蔭補官，辟宣撫司都督府書寫機宜文字，除直祕閣。間以軍事入奏，孝宗異其言。浚去位，湯思退用事，遂罷兵講和。金人乘間縱兵入淮河，中外大震，廟堂猶主和議，至敕諸將無得輒稱兵。時浚已歿，栻營葬甫畢，卽拜疏言：「吾與金人有不共戴天之仇，繼今以往，益堅此志，誓不言和，專務自強，雖折不撓，使此心純一，貫徹上下，則遲以歲月，亦何功之不濟哉。疏入不報。久之，除知嚴州。明年，召爲吏部侍郎兼權起居郎，侍立官。時宰方謂敵勢衰弱可圖，士大夫有憂其無備而召兵者，輒斥去之。上以問栻，栻曰：「臣懼我之未足以圖彼也。今日但當下哀痛之詔，明復仇之義，顯絕金人，不與通使。然後修德立政，用賢養民，選將帥，練甲兵，適內修外，攘進戰退，守以爲一事，且必治其實，而不爲虛文。」



張 栻

則必勝之形，隱然可見。」上爲歎息褒諭，以爲前始未聞之論也。其後因賜對，反覆前說，上益嘉歎，面諭當以卿爲講官，冀時得晤語也。兼侍講，除左司員外郎。講詩萬覃，進說治生於敬畏，亂起於驕淫。知閣門事，張說除簽書樞密院事，栻夜草疏，極諫不可。以爲今欲右武以均二相，而所用乃得如此之人，非惟不足，以服文吏之心，正恐反激武臣之怒。栻所朝未期歲，而召對至六七，所言皆修身務學，畏天恤民，抑僥倖，屏譏諛。於是宰相憚之，近習尤不悅，退而家居累年。孝宗念之，詔除舊職，知靖江府，改江陵府，安撫本路，一日去貪吏十四人。湖北多盜，栻首劾大吏之縱賊者，捕斬姦民之舍賊者，令其黨得相捕，告以除罪，羣盜皆遁去。會信陽守劉大辨怙勢希賞，栻劾請論罪，不報，卽以不得其職求去，詔以右文殿修撰，提舉武夷山冲佑觀。病革，猶手疏勸上親君子，遠小人，信任防一己之偏，好惡公天下之理。卒，年四十八。嘉泰中，賜諡宣。栻爲人坦蕩明白，表裏洞然。諳理既精，信道又篤，朱熹屢稱賞之。自號南軒。所著有論語解十卷，孟子說七卷，易說三卷，及文集四十四卷，今傳於世。

二二三 呂祖謙 (二二七—二八一)

宋代



呂祖謙

呂祖謙字伯恭，其先河東人，後徙婺州。少時性極褻，後因病中讀論語，至「躬自厚而薄責於人」，有省，遂終身無暴怒。長從林之奇、汪應辰、胡憲游，既又友張栻、朱熹，講學益精。以蔭補將仕郎。登隆興元年進士第，又中博學宏詞科，調內外宗敎除太學博士，兼國史院編修，實錄院檢討。輪對，勉孝宗留意聖

學，且言恢復大事也，規模當定，方畝當審。召試館職，先是試者，前期從學士院求問目，獨祖謙不然，而文特典美。嘗讀陸九淵文喜之，而未識其人，考試禮部，得一卷，曰：「此必江西小陸之文也。」揭示，果然，人服其精鑑。嘗面對言曰：「陛下虛心以求天下之士，執要以總萬事之機，勿以圖任或誤而謂人多可疑，勿以聰明獨高而謂智足徧察，勿詳於小而忘遠之計，勿忽於近而忘壅蔽之萌。」遷著作郎。以末疾請祠歸。先是書肆有書曰聖宋文海，學士周必大言文海去取差謬，恐難傳後。孝宗以命祖謙，遂斷自中興以前，崇雅黜浮，類爲百五十卷，上之，賜名皇朝文鑑。詔除直祕閣，主管武夷冲佑觀。淳熙八年卒，年四十五。諡曰成。祖謙文學術業，本於天資，習於家庭，稽諸中原文獻之所傳，博諸四方師友之所講，融洽無所偏滯。晚雖臥病，其任重道遠之意不衰，達於家政，纖悉委曲，皆可爲後世法。心平氣和不立崖異，一時英偉卓犖之士，皆歸心焉。學者稱東萊先生。所著有古周易一卷，易說二卷，東萊詩說三十五卷，呂氏家塾讀詩記三十二卷，大事記十二卷，東萊左氏傳說十二卷，續說十二卷，東萊左氏博議二十卷，春秋集解三十卷，及東

深集四十卷，今均傳於世。

二三四 蔡元定

蔡元定字季通，建州建陽人。生而穎悟，八歲能詩，日記數千言。父發，授以程氏語錄，邵氏經世，張氏正義曰：「此孔孟正脈也。」元定深涵其義，既長，辨析益精。登西山絕頂，忍饑啖齋讀書。聞朱熹名，往師之。熹扣其學，大驚曰：「此吾老友也，不當在弟列。」遂與對榻講論諸經奧義，每至夜分。四方來學者，熹必俾先從元定質正焉。太常少卿尤袤，祕書少監楊萬里聯疏薦於朝，召之，堅以疾辭。築室西山，將爲終焉之計。時韓侂胄擅政，設僞學之禁，以空善類，因詆熹併及元定。元定簡學者劉礪曰：「化性起僞，烏得無罪。」未幾，果謫道州。州縣捕元定甚急，元定聞命不辭家，卽就道。熹與從游者數百人，餞別蕭寺中，坐客與嘆，有泣下者。熹微視元定，不異平時，因喟然曰：「友朋相愛之情，季通不挫之志，可謂兩得矣。」元定賦詩曰：「執手笑相別，無爲兒女悲。」衆謂宜緩行，元定曰：「獲罪於天，天可逃乎？」杖屨同其子沉行三千里，脚爲流血。至春陵，遠近來學者日衆，州士子莫不趨席下以聽講說。愛元定者謂宜謝生徒，元定曰：「彼以學來，何忍拒之。若有禍患，亦非閉門塞竇所能避也。」貽書訓諸子曰：「獨行不愧影，獨寢不愧衾，勿以吾得罪故遂懈。」一日，謂沉曰：「可謝客，吾欲安靜以還造化舊物。」閱三日卒。侂胄既誅，贈迪功郎，賜諡文節。元定於書無所不讀，於事無所不究。尤長於天文、地理、樂律、歷數、兵陣之說。古書奇辭與義，人所不能曉者，一過目輒解。寔

嘗曰：「人讀易書難，季通讀難書易。」熹疏釋四書及易詩傳通經綱目，皆與元定往復參訂。啓蒙一書，則屬元定起草。嘗曰：「造化微妙，惟深於理者能識之，吾與季通言而不厭也。」處家以孝弟忠信儀刑子孫，而其教人也，以性與天道爲先，自本而支，自源而流，聞者莫不興起。學者尊之曰西山先生。所著有大衍詳說、律呂新書、燕樂原辨、皇極經世、太玄潛虛指要、洪範解、八陣圖說等，今多傳於世。

二二五 陸九淵（一一三九—一二九二）

陸九淵字子靜，撫州金溪人。父賀，以學行爲里人所宗。九淵生三四歲，問父天地何所窮際，父笑而不答，遂深思至忘寢食。及總角，舉止異凡兒，見者敬之。謂人曰：「聞人論伊川語，自覺若傷我者。」又曰：「伊川之言，奚與孔子、孟子之言不類？近見其間多有不是處。」初讀論語，卽疑有子之言支離。他日讀古書，至「宇宙」二字，解者曰：「四方上下曰宇，往古今來曰宙。」忽大省曰：「宇宙內事，乃已分內事。已分內事，乃宇宙內事。」又嘗曰：「東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至西海、南海、北海有聖人出，亦莫不然。千百世之上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至於千百世之下有聖人出，此心此理亦無不同也。」後登乾道八年進士第。至行在，士爭從之游，言論感發，聞而興起者甚衆。初調隆興靖安縣主簿，以少師史浩薦，召審察，不赴。侍從復薦，除國子正，教諸生無異在家時。除敕令所別定官。九淵少聞靖康間事，慨然有感於復讎之義。至是訪知勇士，與議恢復大略。因輪對，遂陳五論：一論博求天下俊傑，二論願



宋代

淵九陸

納，陸學重演繹。此兩派不同之點也。然，陸同植綱常，同扶名教，同宗孔孟，原無有背於聖人。雖則意見終於不合，亦不過仁者見仁，知者見知，所謂學焉而得其性之所近，更何煩有餘論之紛紛乎？九淵嘗曰：「六經註我，我註六經。」又曰：「學苟知

致，尊德樂道之誠，三論知人之難，四論事當馴致而不可驟，五論人主不當親細事，帝稱善。未幾，除將作監丞，爲給事中王信所駁，詔主管台州崇道觀。還鄉，學者輻湊，每開講席，戶外屢滿，耆老扶杖觀聽。居象山，自號象山翁，學者稱象山先生。光宗卽位，差知荆門軍，民有訴者，無早暮，皆得造於庭，復令其自持狀以進，爲立期皆如約而至，卽爲酌情決之，而多所勸釋。其有涉人倫者，使自毀其狀，以厚風俗，唯不可訓者始實之以法。申嚴保伍之法，盜賊或發擒之，不逸一人，羣盜屏息。荆門爲次邊，而無城，九淵以爲郡居江、漢之間，爲四集之地，乃請於朝而城之，自是民無邊憂。逾年政行令修，民俗爲變，諸司交薦。丞相周必大嘗稱荆門之政，以爲躬行之效。一日，語所親曰：「先教授兄，有志天下，竟不得施以沒。」又謂家人曰：「吾將死矣。」令騰雪，明日雪，乃沐浴更衣端坐，後二日，日中卒。年五十四。嘉定十年，賜諡文安。初，九淵嘗與朱熹會鵝湖，論辨所學，多不合。及熹守南康，九淵訪之，熹與至白鹿洞。九淵爲講《君子小人喻義利》一章，聽者至有泣下。熹以爲切中學者隱微深痼之病。至於無極而太極之辨，則貽書往來，論難不置焉。自是有朱、陸異同之論。蓋朱學重學問思辨，陸學尙簡易直截；朱學在卽物窮理，陸學言心卽理；朱學重經驗，陸學主直覺；朱學重歸納，陸學重演繹。此兩派不同之點也。然，陸同植綱常，同扶名教，同宗孔孟，原無有背於聖人。雖則意見終於不合，亦不過仁者見仁，知者見知，所謂學焉而得其性之所近，更何煩有餘論之紛紛乎？九淵嘗曰：「六經註我，我註六經。」又曰：「學苟知

道，六經皆我註脚。」故生平不著書，惟論辨及語錄後人合刊爲象山集三十六卷，今傳於世。

二二六 楊簡 (一一四〇—一二二五)

楊簡字敬仲，慈谿人。乾道五年進士，授富陽主簿。嘗反觀覺天地萬物，通爲一體，非吾心外事。陸九淵至富陽，夜集雙明閣，九淵數提「本心」二字。簡問何謂本心，九淵曰：「君今日所聽扇訟，彼訟扇者，必有一是有一非，若見得孰是孰非，卽決定爲某甲是某乙非，非本心而何？」簡聞之，忽覺此心澄然清明，亟問曰：「止如斯耶？」九淵厲聲答曰：「更何有也？」簡退，拱坐達旦，質明納拜，遂稱弟子。已而沿檄宿山間，觀書有疑，終夜不能寐，臃腫欲墜，灑然如有物脫去，此心益明。淳熙元年，母喪去官，營葬車廐，更覺日月酬應，未能無礙。沈思屢日，一事偶觸，始大悟變化，云爲之旨，交錯萬變，而虛明寂然。服除，補紹興府理掾，差浙西撫幹。丁外艱，起知樂平縣，與學訓士諸生聞其言，有泣下者。楊石二少年爲民害，簡置獄中，諭以禍福，咸感悟，願自贖。由是邑人以認爲恥，夜無盜警，路不拾遺。紹熙五年，召爲國子博士，二少年大帥縣民，隨出境外，呼曰：「楊父！」以爭丞相趙汝愚之去，主管台州崇道觀。嘉泰四年，權發遣全州，未上，論罷，主管仙都觀。嘉定元年，累遷至著作佐郎兼兵部郎官。三年，除著作郎遷將作少監。入對，答問往復，漏過八刻，上目送久之。以面對所陳未行，求外補，知溫州，移文首罷妓籍，尊敬賢士，架籬戟門，令投牒者自鳴，鳴卽引入，剖決無時。縣官賢否，卽雜訪之。務以德化感人，民自悅服。遷駕部員外郎，老稚扶擁緣道，傾城哭送。入對言盡掃喜順惡逆之私

情。改工部員外郎，轉對，又以擇賢久任爲言。又遷軍器監，將作監，兼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丐祠而歸，以寶謨閣學士，慈溪縣男，太中大夫致仕。寶慶二年卒，年八十六。贈正奉大夫，諡文元。簡平生履踐，無一瑕玷。處閨門如對大賓，在閨室如臨上帝。年登耄耋，兢兢敬謹，未嘗須臾放逸。晚年築室德潤湖上，更名慈湖，遐方僻嶠，婦人孺子，亦知有所謂慈湖先生也。九淵門人，在當時稱名者，以簡爲最，然已壞其教矣。所著有甲彙、乙彙、冠記、昏記、喪禮家記、家祭記、釋菜禮記、已易啓蒙等，今多傳於世。

二二七 陳傅良 (一一四一—一一〇七)

陳傅良字君舉，溫州瑞安人。少有重名，授徒僧舍，士子莫不歸敬。當是時，永嘉、鄞、伯熊、薛季宣皆以學行聞，傅良皆師事之，而得季宣之學爲多。及入太學，與張栻、呂祖謙友善。乾道八年，登進士甲科，教授泰州，參知政事龔茂良才之，薦於朝，改太學錄，出通判福州。丞相梁克家領帥事，委成於傅良，傅良平一府曲直一以義。強禦者不得售其私，陰結言官論罷之。後五年，起知桂陽軍。光宗立，稍遷提舉常平茶鹽，轉運判官。湖湘民無後，以異姓以嗣者，官利其貲，輒沒入之。傅良曰：「絕人嗣非政也。」復之，幾二千家。轉浙西提點刑獄，除吏部員外郎。去朝四十年，至是而歸，鬚鬢無黑者，都人聚觀嗟嘆，號老陳。郎中輪對言，宜以救民窮爲己任，推行太祖未泯之澤，以爲萬世無疆之休。帝嘉納之，遷祕書少監，兼實錄院檢討官。紹熙三年，除起居舍人，兼權中書舍人。初，光宗之妃黃氏有寵，李皇后妬而殺之，光宗既聞

而郊祀復因大風雨，震懼得心疾。自是視章疏不時，於是傅良上疏諫之，以爲今日遷延某事，明人阻節某人，卽有姦險乘時爲利，帝悟。會以疾不過重華宮，又力諫，爲后所阻，傅良遂挂冠而出。詔改祕閣修撰，不受。寧宗卽位，召爲中書舍人兼侍讀。嘉泰三年，進寶謨閣待制，終於家，年六十七。謚文節。伊、洛之學，東南之士自楊時、游酢之外，紹興以後，言理性之學者，宗永嘉。薛季宣後出，加以考訂，千載，自井田、王制、司馬法、八陣圖之屬，該通委曲，真可施之實用。傅良既得之，而又解剝於周官、左史，變通當世之治具，條畫本末，粲如也。不專談心理，世稱之爲功利派，與周、程、張、朱之道學派不同。學者稱止齋先生。所著有毛詩解詁三十卷，周禮說三卷，春秋後傳，左氏章指共四十卷，西漢史鈔十七卷及止齋文集五十二卷等，今傳於世。

二三八 陳亮 (一一四三—一一九四)

陳亮字同甫，婺州永康人。生而目光有芒，爲人才氣超邁，喜談兵，議論風生。嘗考古今成敗之跡，著酌古論。郡守周葵得之，相與論難，奇之曰：「他日國士也。」請爲上客。及葵執政，朝士白事，必指令揖亮，因得交一時豪俊，盡其議論。因授以中府，大學曰：「讀此可精性命之說。」遂受而盡心焉。隆興初，與金人約和，天下忻然，幸得蘇息。獨亮持不可。婺州方以解頭薦，因上中興五論，奏入，不報。已而退修於家，學者多歸之，益力學著書者十年。先是亮嘗圍視錢塘，喟然歎曰：「城可灌爾。」蓋以地下於西湖也。至是當淳熙五年，亮更名同，詣闕上書，其略云：請爲陛下陳國家立政之本

末，而開今日大有爲之路。論天下形勢之消長，而決今日大有爲之機。書奏，孝宗赫然震動，召合上殿。將擢用，大臣交沮之，乃有都堂審察之命。待命十日，復上書言三事，欲官之。亮曰：「吾欲爲社稷開數百年之基，寧用以博一官乎？」巫渡江而歸，日落魄醉酒。醉時戲爲大言，一丈欲中之，以其事首刑部侍郎何澹。澹卽繳狀，事下大理，管掠，誣服爲不軌。孝宗知之，陰遣左右廉知其事，遂得免。居無何，家僮殺人于境，適被殺嘗辱亮父，其家疑之，聞於官，復下大理。而辛棄疾、羅點素高亮才，援之尤力，復得不死。亮自以豪俠，屢遭大獄，歸家益勵志讀書，所學益博。感孝宗之知，至金陵視形勢，復上疏，欲激孝宗恢復。而是時孝宗將內禪，不報。由是在廷交怒，以爲狂怪。先是鄉人會宴，末胡椒特置亮羹，中蓋村俚敬待異禮也。同坐者歸而暴死，疑食異味有毒，復入大理，衆意必死。少卿鄭女語聞其單辭，大異曰：「此天下奇材也。國家若無罪而殺士，上干天刑，下傷國脈矣。」力言於光宗，遂得免。未幾，光宗策進士，問以禮樂刑政之要，亮以君道師道對。時上不朝重華宮，羣臣迭諫不聽，得亮策，乃大喜，以爲善處父子之間。奏名第一，御筆擢第一，授簽書建康府判官廳公事。未至官，一夕卒，年五十二。端平初，諡文毅。亮志存經濟，重許可，人人見其肝肺。與人言，必本於君臣父子之義。雖爲布衣，薦士恐弗及。家僅中產，疇人寒士，衣食之久不衰。南宋之時，學術除朱陸兩派外，又有永嘉之學，薛、鄭倡於前，陳、葉繼於後。而亮於其時又崛興於永康，無所承接。然其爲學，俱以讀書經濟爲事，啻黜空疏，隨人牙後，談性命者，以爲灰埃，遂爲世所垢忌。世與永嘉並稱爲功利派，目之爲浙學是也。學者稱爲龍川先生，著有龍川集三十卷，今傳於世。

二二九 葉適 (一一五〇—一二三三)

葉適字正則，溫州永嘉人。擢淳熙五年進士第二人，授平江節度推官。史浩薦於朝，召之不至，改浙西提刑司幹辦公事，士多從之游。參知政事龔茂良復薦之，召爲太學正，選博士。因輪對，以二陵之讎未報，故疆之半未復爲言，帝爲慘然久之，除太常博士，兼實錄院檢討官。嘗薦陳傅良等三十四人於丞相，後皆召用，時稱得人。會朱熹除兵部郎官，未就職，爲侍郎林栗所劾，適上疏爭之，不報。光宗嗣位，由祕書郎出知蘄州，入爲尙書左選郎官。是時帝以疾不朝，重華宮者七月，事無鉅細，皆廢不行。適見上力言父子親愛，出於自然，既而帝兩詣重華宮，都人懽悅。及孝宗崩，光宗不能執喪，軍士籍籍有語變，且不測。適告宰相留正曰：「上疾而不執喪，將何辭以謝天下？今嘉王長，若預建參決，則疑謗釋矣。」宰相用其言，同入奏立嘉王爲皇太子，帝許之。俄而御批有「歷事歲文，念欲退閑之語」，嘉王遂以內禪卽皇帝位。凡當時表奏皆適及趙汝愚所裁定，遷國子司業。汝愚既相，賞功將及適，適曰：「國危効忠職也，適何功之有？」而韓侂胄恃功以遷秩，不滿，怨望汝愚，禍自此始矣。適遂力求補外，除太府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及汝愚貶衡陽，適亦罷主管冲佑觀，遷知泉州。召入，對言於寧宗以鎮磨黨偏，人才庶幾復合，帝嘉納之。除權兵部侍郎。侂胄欲藉其草詔，以動中外，改權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以疾力辭兼職。尋除寶謨閣待制，知建康府，兼沿江制置使。時金人大入，若將渡者，建康震動。適乃募市井悍少并帳下願行者得二百人，夜過半，遇金人蔽茅葦中射之，應弦而倒，矢盡，揮刀以

前金人皆錯愕不進。進寶文閣待制兼江淮制置使，措置屯田，遂上堡塢之議，使敵不敢窺江。及侂胄誅，中丞雷孝友勅適附侂胄用兵，遂奪職。自後奉祠者凡十三年，至寶文閣學士，通議大夫。嘉定十六年卒，年七十四。贈光祿大夫，諡忠定。適志意慷慨，雅以經濟自負。方侂胄之欲開兵端也，以適每有大讎未復之言重之。而適自召還，每奏疏必言當審而後發，且力辭草詔。第出師之時，適未能極力諫止，免南北生靈之禍，議者惜之。適較陳傅良稍晚出，其學始同而終異，永嘉功利之說，至適始一洗之。然適天資高放，言砭古人多過情，其自會子，子思而下皆不免，不僅如陸九淵之詆釋頤也。要亦有卓然不經人道者，未可以方隅之見棄之。乾淳諸老既歿，學術之會，總爲朱陸二派，而適斷斷其間，遂稱鼎足。學者稱水心先生。所著有習學記言五十卷及水心文集等，今傳於世。

一三三〇 黃 榦 (一一五二—一二三二)

黃榦字直卿，福州閩縣人。父孺，以篤行直道著聞。父歿，往見清江劉清之，清之奇之，曰：「子乃遠器，時學非所以處子也。」因命受業朱熹。榦家法嚴重，乃以白母，即日行。時大雪，既至，而熹他出。榦因留客邸，臥起一榻，不解衣者二月，而熹始歸。榦自見熹，夜不設榻，少倦則微坐一倚，或至達曙。熹語人曰：「直卿志堅思苦，與之處，甚有益。」嘗詣東萊呂祖謙，以所聞於熹者相質正。及廣漢張栻亡，熹與榦書曰：「吾道益孤矣，所望於賢者不輕。」後遂以其子妻榦。寧宗卽位，熹命榦奉喪，補將仕郎，銜中授迪功郎，監台州酒務。丁母憂，學者從之，講學於幕廬甚衆。熹作竹林



榦 黃

安豐軍，尋知漢陽軍，以病乞祠，主管武夷冲佑觀。尋起知安慶府，至則金人破光山，乃請於朝，創郡城以備戰守。後二年，金人破黃州沙窩諸關，淮東西皆震，獨安慶安堵如故。既而朝命與徐僑兩易和州，辭不受，仍乞祠。閉閣謝客，宴樂不與。俄再命知安慶不就，入廬山訪其友李燾，陳宓相與盤旋玉淵三峽間，俛仰其師舊跡，講乾坤二卦於白鹿書院。山南北之士皆來集。未幾，召赴行在所奏事，除大理丞，不拜，爲御史李楠所劾，遂歸里。弟子日盛，巴屬江湖之士皆來編禮著書，日不限給，夜與之講論經理，亶亶不倦。俄命知湖州，辭不行，差主管臺州明道宮。踰月，遂乞致任，詔許之，特授承議郎。既歿後數年，以門人請諡，又特贈朝奉郎，諡文肅。自歿歿後，門人雖衆，足以光其師傳，爲有體有用之儒者，唯榦一人而已。故烹於門人弟子中，獨授之屋，妻之女，奏之官，親倚獨切，夫豈無見而然哉！學者稱勉齋先生。所著有經解及文集等，今傳於世。

陳淳字安卿，漳州龍溪人。少習舉子業。林宗臣見而奇之，且曰：「此非聖賢事業也。」因授以近思錄。淳退而讀之，遂盡棄其業焉。及朱熹來守其鄉，淳請受教。熹曰：「凡闕義理，必窮其原。如為人父，何故止於慈？為人子，何故止於孝？其他可類推也。」淳聞而為學益力，日求其所未至。熹數語人，以南來吾道喜得陳淳，門人有疑問不合者，則稱淳善問。後十年，淳復往見熹，陳其所得。時熹已寢疾，語之曰：「如今所學，已見本原，所闕者，下學之功爾。」自是所聞皆要切語。凡三月而熹卒，淳追思師訓，痛自裁抑，無書不讀，無物不格，日積月累，義理貫通，洞見條緒。嘉定九年，待試中都，歸過嚴陵，郡守鄭之佛率僚屬延講郡庠。明年，以特奏恩授迪功郎，泉州安溪主簿。未上而歿，年六十五。淳性孝，母疾亟，號泣於天，乞以身代。弟妹未有室家者，皆婚嫁之。居鄉不沽名徇俗，恬然退守，若無聞焉。然名播天下，世雖不用，而



陳 淳

憂時論事，感慨動人。郡守以下，皆禮重之。時造其廬而請焉。嘗歎張陸王學問無源，全用禪家宗旨，認形氣之虛靈知覺，為天理之妙，不由窮理格物，而欲徑造上達之境，反託聖門，以自標榜，遂發明吾道之體統，師友之淵源，用功之節目，讀書之次序，為道學體統四篇。學者稱北溪先生。所著又有語孟大學中庸

口義、字義詳講，及門人錄其語爲鈞谷所聞，今傳於世。

二三三 張洽（一一六一—一二三七）

張洽字元德，臨江清江人。少穎異，從朱熹學，自六經傳註而下，皆究其指歸。至於諸史、百家、山經、地志、老子、浮屠之說，無所不讀。嘗取管子所謂思之思之，又重思之，思之不通，鬼神將通之之語，以爲窮理之要。熹嘉其篤志，謂黃榦曰：「所望以求斯道之傳，如二三君者，不數人也。」嘉定元年中進士第，授松滋尉，改袁州司理參事。有大囚累年不決，洽以白提點刑獄殺之。知永新縣，一日謁告，聞獄中榜笞聲，蓋獄吏受財，乘間訊囚，使誣服也。洽大怒，亟執付獄，明日以上于郡。黥之以江東提舉常平薦通判池州獄，有張德修者，誤蹴人以死，獄吏誣以故殺，洽訊而疑之，請再鞠，守不聽。會提點常平袁甫至，遂從徒罪。洽數以病請祠，至是主管建昌仙都觀。尋以袁甫提點江東刑獄，召爲白鹿書院長。洽曰：「嘻，是先師之跡也！其可辭乎？」至則選好學之士，日與講說，而汰其不率教者。凡養士之田，乾沒於豪右者，復之。學興，卽謝病去。端平初，大臣多薦洽，召赴都堂審察。洽以疾不赴，乃除祕書郎，尋遷著作佐郎。數問張洽何時可到，將以說書待洽，洽固辭遂除直祕閣。主管建康府觀。嘉熙元年卒，年七十七。諡曰文憲。洽自少用力於敬，故以「主一」名齋。平居不異常人，至義所當爲，則勇不可奪。居間不言朝廷事，或因災異變故，輒輟燈不樂。及聞一君子達用，士大夫直言朝廷得失，則喜見顏色。所著有春秋集註、春秋集傳、左氏蒙求，以及讀通鑑長事略、歷代郡縣地理治

革表等傳於世。

一三三三 蔡 沈 (一一六七—一二三〇)

蔡沈字仲默，建州建陽人。元定季子也。少從朱熹游。年僅三十，屏去舉子業，一以聖賢爲師。慶元初，僞學之論興，元定遠謫春陵，跋涉數千里，以從九疑之麓，道楚粵窮僻處，山川風物，悲涼悽愴，居者率不能堪。沈父子相對，獨以理義自怡悅，浩然無湘索之思，楚囚之泣也。元定沒，復徒步護柩以還。有遺之金，而義不可受者，輒謝卻之曰：「吾不忍累先人也。」隱居九峰，當世名卿物色求訪，不就，學者稱爲九峰先生。沈自勝衣趨拜，入則服膺父教，出則師事朱熹。



沈 蔡

熹晚年訓傳諸經略備，獨書未及，環胝門下生，求可付者，遂以屬沈。洪範之數，學者久失其傳，元定獨心得之，未及論著，亦曰：「成吾者沈也。」沈沈潛反覆者數十年，然後克就。其於書也，考序文之誤，訂諸儒之說，以發明二帝三王羣聖賢用心之要，洪範、洛誥、泰誓諸篇，往往有先儒所未及者。今書集傳六卷及洪範皇極內篇五卷均傳於世。

二三四 眞德秀（二一七八—二二三五）

眞德秀字景元，後更景希，建之浦城人。四歲受書，過目成誦。十五而孤，母吳氏力貧教之，同郡楊圭見而異之，使歸共諸子學，卒妻以女。登慶元五年進士第，授南劍州判官。繼試中博學宏詞科，入閩帥幕。召爲太學正。嘉定元年，遷博士。時韓侂胄已誅，入對言當褒崇名節，明示好尚。召試學士院，改祕書省正字兼檢討。玉牒二年遷祕書郎，入對乞開公道，窳旁蹊，以抑小人道長之漸。選良牧，勵戰士，以扼羣盜方張之銳。宰相將用德秀，會言官箴之，德秀力辭，兼禮部郎。上疏言金有必亡之勢，亦可爲中國憂。蓋金亡上恬下嬉，憂不在敵而在我，多事之端恐自此始。以右文殿修撰知泉州，番舶畏苛征，至者歲不三四，德秀寬之，至者驟增至三十六艘。泉多大家，爲閩里患，痛繩之。有訟田者，至焚其券，不敢爭。十五年，以寶謨閣待制湖南安撫使，知潭州。以廉仁功勤四字勵僚屬，以周敦頤、胡安國、朱熹、張栻學術源流勉其士。理宗卽位，召爲中書舍人，尋擢禮部侍郎，直學士院。入見，奏三綱五常扶持宇宙之棟幹，奠安生民之柱石。慶進



眞德秀

綆言，上皆虛心開納。而史彌遠益嚴憚之，乃謀所以相撼，遂以德秀所主濟王贈典劾之，落職罷祠。既歸，修讀書記，語門人曰：「此人君爲治之門，如有用我者，執此以往。」紹定四年，進徵

猷聞知泉州，迎者塞路，深村百歲老人，亦扶杖而出，城中歡聲動地。召爲戶部尙書，入見，上迎謂曰：「卿去國十年，每切思賢。」乃以大學衍義進，改翰林學士，知制誥，時政多所論建。踰年，拜參知政事。三乞祠祿，上不得已，進資政殿學士，提舉萬壽觀兼侍讀。辭疾亟，冠帶起坐，迄謝事，猶神爽不亂。卒，時端平二年，年五十八。諡文忠。德秀長身廣額，容貌如玉，望之者無不以公輔期之。立朝不滿十年，奏疏無慮數十萬言，皆切當世要務。自韓侂胄立僞學之名，以銅善類，凡當時大儒之書，皆顯禁以絕之。德秀晚出，獨慨然以斯文自任，講習而服行之。黨禁既開，而正學遂明於天下，後世多其力也。學者稱西山先生。所著有西山甲乙稿、對越甲乙集、經筵講義及四書集編等傳於世。

二三五 魏了翁（一七八一—一二三七）

魏了翁字華父，邛州蒲江人。年數歲，從諸兄入學，儼如成人。少長英悟絕出，日誦千餘言，過目不再覽，鄉里稱爲神童。年十五，著韓愈論，抑揚頓挫，有作者風。慶元五年登進士第，時方諱言道學，了翁策及之。授僉書劍南西川節度判官廳公事，盡心職業。召爲國子正，改武學博士。開禧元年，召試學士院，韓侂胄用事，謀開邊以自固，徧國中憂駭而不敢言。了翁乃言金地廣勢強，未可卒圖，盡急於內修，姑追外攘。不然，舉天下而試於一擲，宗社存亡係焉，不可忽也。策出，衆大驚，改祕書省正字。明年遷校書郎，以親老求外，乃知嘉定府。及侂胄誅，朝廷收召諸賢，了翁預焉。會史彌遠入相專國事，了翁察其所爲，力辭召命。丁生父憂，解官心喪，築室白鶴山下，以所聞於輔廣、李燾者，開門授徒，士爭負



翁了魏

首論人與天地一本，必與天地相似，而後可以無曠天位，并及人才風俗五事，明白切暢。又論郡邑強幹弱枝之弊，所宜變通。蓋自了翁去國十有七年矣，至是上迎勞優渥，嘉納其言，進兵部郎中，俄轉司封郎中兼國史院編修官。累遷太常少卿，祕書監。每入奏，言辭剴切，無所忌避，而時相始不樂矣。理宗卽位，時事忽異，了翁積憂成疾，三疏求閒，不得請，遷起居郎。不久，以集英殿修撰知常德府。越二日，諫議大夫朱端常劾了翁欺世盜名，朋邪謗國，詔降三官，靖州居住。紹定四年復職，主管建寧府武夷山冲佑觀。彌遠薨，上親庶政，進華文閣待制。了翁念國家權臣相繼，內擅國柄，外變風俗，綱常淪斁，法度墮弛，遂應詔上章論十弊，乞復舊典以彰新化。上爲感動，其後舊典，皆復其初。權禮部尙書兼直學士院，俄兼吏部尙書。經韓進諫，上必改容以聽。詢察政事，訪問人才，復條十事以獻，上悉嘉納。爲忌者所排擠，遂以端明殿學士同簽書樞密院事，督視京湖軍馬。進封臨邛郡開國侯，又書「鶴山書院」四字賜之。未幾，改知紹興府，浙東安撫使。嘉熙元年改知福州，疾革，復上疏，門人問疾者，猶衣冠相與酬答，且曰：「吾平生處已，澹然無營。」因

口授遺奏，少焉拱手而逝。贈太師，累贈秦國公，諡文靖。自嘉定而後，私淑朱、張之學者，了翁其人也。了翁兼有永嘉經制之粹而去其駁，世與真德秀並稱。然了翁之卓犖，非德秀之依門傍戶所能及。學者稱鶴山先生。所著有九經要義二百六十三卷，周易集義六十四卷，易舉隅十卷，及古今考、經史雜抄、師友雅言、鶴山文集等百餘卷，今傳於世。

二三六 衛 湜

衛湜字正叔，吳郡人。寶慶二年，官武進令，尋擢直秘閣。後終於朝散大夫，直寶謨閣，知袁州。湜有禮記集說一百六十卷。其書始作於開禧，嘉定間，自言日編月削，幾二十餘載而後成。自鄭注而下，所取凡一百四十四家，其他書之涉於禮記者，所採錄不在此數焉。今自鄭注孔疏而外，原書無一存者，皆賴此書以傳。故其書探摭五千言，最爲賅博，去取亦最爲精審，可云禮家之淵海矣。至清欽定禮記義疏，取於其書者特多。其後黃震作讀禮記日鈔，陳櫟作禮記集義詳解，皆取其書刪節，附以已見而已。非惟其書可貴，其用心之厚，亦非諸家所及也。今傳於世。

二三七 陳振孫

陳振孫字伯玉，安吉人。端平中，仕爲浙西提舉，改知嘉興府。後知莆田，終官至侍郎。其在莆時，傳錄夾漈鄭氏方氏、林氏、吳氏舊書，至五萬一千一百八十餘卷。因仿晁公武郡齋讀書志作直齋書錄解題，極其精詳。其例以歷代典

籍，分爲五十三類，各詳其卷帙多少，撰人名氏，而品題其得失，故曰解題。雖不標經史子集之目，而核其例，經之類凡十，史之類凡十六，子之類凡二十，集之類凡七，實仍不外乎四部之說也。其後馬端臨《經籍考》惟據此書及讀書志成編，自號直齋，今其書凡二十二卷，傳於世。

二三八 王應麟（一三三一—一二九六）

王應麟字伯厚，慶元府鄞縣人。九歲通六經。淳祐元年舉進士，從王埜受學，調西安主簿，民以年少易視之。輸賦後，時應麟白郡守，繩以法，調揚州教授。初應麟登第言曰：「今之事舉子業者，沽名譽得，則一切委棄，制度典故，漫不省，非國家所望於通儒。」於是發憤，誓以博學鴻儒科自見，假館閣書讀之。寶祐四年中是科，弟應鳳，與應麟同日生，亦中是科，詔褒諭之。添差浙西安撫司幹辦公事。帝御集英殿策士，召應麟覆考，考第既上，帝欲易第七卷，其首應麟讀之，乃頌首曰：「是卷古誼若龜鏡，忠肝如鐵石，臣敢爲得士賀。」遂以第七卷爲首選，及唱名，乃文天祥也。歷遷國子錄，武學博士，太常寺主簿。面對言修攘至計，時丁大全諱言邊事，於是應麟罷。未幾大全敗，起通判台州，召爲太常博士，擢祕書郎，度宗卽位，攝禮部郎官，草百官表。俄兼崇政殿說書，遷著作郎，守軍器少監。既而轉對，言人君防未萌之欲，存不己之誠。遷祕書少監兼侍講。會賈似道拜平章事，葉夢鼎、江萬里各求去，似道亦求去。應麟奏孝宗朝闕相者亦逾年，帝亟取以諭之。似道聞應麟言大惡之，斥逐之意決矣，遂廢以祕閣修撰，主管崇禱觀，久之，起知徽州，召

爲秘書監，權中書舍人，兼國史編修兼侍講。似道潰師江上，授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卽引疏陳十事，急征討，明政刑，厲廉恥，通下情，求將材，練軍實，備糧餉，舉實材，擇牧守，防海道，尋轉尙書兼給事中，會左丞相留夢炎薦徐囊爲御史，應麟奏不當，不報，遂東歸。詔中使譚純德以翰林學士召，亦力辭，後二十年卒。應麟之學，私淑東萊，而兼綜建安、江右、永嘉之傳。生平大節，自擬於司空、韓偓之間，良無所愧。精於史地考證，學者稱厚齋先生。所著有詩考五卷，詩地理考五卷，漢書藝文志考證十卷，通鑑地理考一百卷，通鑑地理通釋十六卷，通鑑答問四卷，困學紀聞二十卷，蒙訓七十卷，集解踐阼篇補注急就篇六卷，小學紺珠十卷，玉海二百卷，姓氏急就篇六卷，漢制攷四卷，六經天文編六卷，小學諷咏四卷，及玉堂類藁二十三卷，掖垣類藁二十二卷，深寧集一百卷，今多傳於世。

二二九 黃 震

黃震字東發，慈溪人。寶祐四年登進士第，調吳縣尉。吳多豪勢家，告私債則以屬尉，民多飢凍窘苦，死尉卒手。震至，不受貴家，告府檄攝其縣。浙東提舉常平王華甫，辟主管帳司文字。入爲史館檢閱，與修國史實錄。輪對，言當時之大弊曰：民窮，曰兵弱，曰財匱，曰士大夫無恥，乞罷給度僧人道士牒，使其徒老死，卽消弭之。收其田入，可以富軍國，紓民力。時宮中建內道場，故首及此。帝怒，批降三秩，卽出國門。用諫官言，得寢，出通判廣德軍。初，孝宗頒朱熹社倉法於天下，而廣德則官置此倉，民困於納息，窮至自經。人以爲熹之法不敢議，震曰：「安有先儒爲法，不思救其弊耶？」震

爲別買田六百畝，以其租代社倉息。尋改紹興府，獲海寇，僇之。撫州饑起，震知其州，單車疾馳，中道約富人耆老集城中，毋過某日，至則大書「閉糶者籍，疆糶者斬」揭於市，皆善政也。詔增秩，遂升提舉常平倉司。初常平有慈幼局，爲貧而棄子者設，久而名存實亡。震謂收哺於既棄之後，不若先其未棄保全之，乃損益舊法行之，成活甚衆。改提點刑獄，決滯獄，清民訟，赫然如神明。有貴家害民，震按之，貴家怨。御史中丞陳堅以讒者言劾震，遂奉雲臺祠。賈似道罷相，以宗正寺簿召，有畏者止之，移浙東提舉常平，鎮安饑民，折盜賊萌芽。時皇叔大父福王與芮判紹興府，遂兼王府長史。尋卒，門人私謚曰文潔先生。震嘗告人曰：「非聖人之書不可觀，無益之詩文不作可也。」居官恆未明視事，事至立決。自奉儉薄，人有急難則周之，不少吝。所著有東發日鈔一百卷，多關於經學之事，今傳於世。

元代

二四〇 賈 默 (二九六—二八〇)

賈默字子聲，初名傑，字漢卿，廣平肥鄉人。幼知讀書，毅然有立志。會元兵伐金，默爲所俘。同時被俘者三十人，皆見殺，惟默得脫，歸其鄉。家破母獨存，驚怖之餘，母子俱得疾，母竟亡，扶病棄葬，而元兵復至，遂南走渡河，依母黨吳氏。醫者王翁妻以女，使業醫。轉客蔡州，遇名醫李浩，授以銅人針法。金主遷蔡，默恐兵至，又走德安。孝感令謝憲子以伊洛性理之書授之，默自以爲昔未嘗學，而學自此始。適中書楊惟中奉旨招集儒道釋之士，默乃北歸，隱於大名，與姚樞許衡朝暮講習，至忘寢食。樞還肥鄉，以經術教授，由是知名。世祖在潛邸，遣召之，默變姓名以自晦。使者俾其友人往見，而微服踵其後，默不得已，乃拜命。既至，問以治道，默首以三綱五常爲對。又言帝王之道在誠意正心，心既正，則朝廷遠近，莫敢不一於正。一日凡三召，與語奏對皆稱旨，由是敬待加禮，不令暫去左右。世祖問今之明治道者，默薦姚樞，卽召用之。俄命皇子真金從默學，賜以玉帶鈎。久之請南還，命大名順德各給田宅。世祖卽位，召爲翰林侍講學士。以言宰相王文統不可用，謝病歸。未幾，文統誅，召還賜第京師，命有司月給廩祿，國有大政，輒以訪之。嘗侍帝於輦殿，獵者失一鵝，帝怒，侍臣或從旁大聲謂宜加罪，帝惡其迎合，命杖之，釋獵者不問。既返，劉秉忠等賀默曰：「非公

誠結主知，安得感悟至此！」至元十二年，默年八十，公卿皆往賀，帝惜其老，悵然者久之。默既老，不視事，帝數遣中使以珍玩往存問焉。十七年加昭文館大學士，卒年八十五。贈太師，封魏國公，諡文正。默爲人樂易，平居未嘗評品人物。與人居，溫然儒者也。至論國家大計，面折廷諍，人謂汲黯無以過之。默似未著書，而當時河北之學，以默與許衡、姚樞、郝經等並稱焉。

二四一 趙復

趙復字仁甫，德安人。太宗七年，命太子闊伐宋，克德安，以其民營拒命，俘戮無遺。時楊惟中行中書省於軍前，姚樞奉詔卽軍中求儒道釋醫卜士，凡儒生掛俘籍者，輒脫之歸。復在其中，樞與之言，奇之。復以九族俱沒，不欲生，因與樞決。樞悉其自裁，留帳中共宿。旣覺，失復所在，遽騎馬追之。行及水際，則見復已被髮徒跣，仰天而號，欲投而未入。樞曉以「徒死無益，汝存則子孫或可以傳諸百世，隨吾而北，必可無他。」復強從之。先是南北朝絕，載籍不相通，至是復以所記程、朱所著諸經傳註，盡錄以付樞。自復至燕，學子從者百餘人。世祖在潛邸，嘗召見，問曰：「我欲取宋，卿可導之乎？」對曰：「宋，吾父母國也，未有引他人以伐吾父母者！」世祖悅，因不强之任。惟中聞復論議，始嗜其學，乃與樞謀建太極書院，立周子祠以二程、張、楊、游、朱六君子配食。選取遺書八千餘卷，請復講授其中。復爲人樂易而耿介，雖居燕不忘故土。與人交，尤篤分誼。復家江漢之上，以江漢自號，學者稱之爲江漢先生。嘗以周、程而後，其書廣博，學



復 趙

因皆得其書而尊信之。北方知有程、朱之學，自復始焉。

者未能貫通，乃原義、農、堯、舜所以繼天主極，孔子、顏、孟所以垂世主教。周、程、張、朱氏所以發明紹續者，作傳道圖，而以書目條列於后。別伊洛發揮，以標其宗旨。朱子門人散在四方，則以見諸登載，與待諸傳聞者，共五十有三人，作師友圖以寓私淑之志。又取伊、顏淵言行，作希賢錄，使學者知所嚮慕，然後求端用力之方備矣。樞既退隱蘇門，即復傳其學，由是許衡、郝經、劉

二四二 許 衡（二〇九—二八一）

許衡字仲平，懷州河內人。幼有異質，與羣兒嬉，即立進退周旋之節，羣兒莫敢犯。七歲入學授章句，問其師曰：「讀書何爲？」師曰：「取科第耳。」曰：「如斯而已乎？」師大奇之。每授書，又能問其旨義。久之，師謂其父母曰：「兒穎悟不凡，他日必有大過人者，吾非其師也。」遂辭去。父母強之，不能止，如是者凡更三師。稍長，嗜學如飢渴，然遭世亂，且貧無書，嘗從日者家見書疏義，因請寓宿，手抄歸。既逃難徂徠山，始得易王輔嗣說，時兵亂中，衡夜思晝誦，身體而力踐之，言動必揆諸義而後發。嘗暑中過河陽渴甚，道有梨，衆爭取啖之，衡獨危坐樹下自若。或問之，曰：「非其有而取之，



許 衡

不可一日而亡於天下，苟在上者無以任之，則在下之任也。」世祖出王秦中，以樞爲勸農使，因薦衡爲京兆提學。世祖卽位，召至京師，授國子祭酒，尋謝病歸。至元二年，以安童爲右丞相，使衡輔之，乃上書言立國規模，帝嘉納之。四年，以病乞歸。五年復召，命與太常卿徐世隆定朝儀。七年復乞歸，八年以爲集賢大學士兼國子祭酒，親爲擇蒙古弟子，俾教之。時所選弟子皆幼稚，衡待之如成人，愛之如子，出入進退，其嚴若君臣。其爲教因覺以明善，因明以開蔽，相其動息，以爲張弛。課誦少暇，卽習禮，或習書算。久之，諸生人人自得，尊師敬業，下至童子，亦知三綱五常爲生人之道。十三年，以原官領太史院事，定新曆。十七年曆成奏上之，賜名曰授時曆。明年病革，家人祠，衡曰：「吾一日未死，寧不有事於祖考。」扶而起，奠獻如儀。既撤，家人饒，怡怡如也。已而卒，年七十三。贈司徒，諡文正。衡善教，其言煦煦，雖與童子語，如恐傷之。故所至無貴賤賢不肖，皆樂從之，隨其材昏明大小，皆有所得，可以爲世用。丞相安童一見衡，語同列曰：「若輩自謂不相上下，蓋十百與千萬也。」翰林承旨王磐氣概一世，少所與可，獨見衡曰：「先生神明也。」以居魏時

嘗署齋名爲魯，學者稱魯齋先生。衡爲當時表章，朱之學，最稱著績。所著有魯齋全書七卷，今傳於世。

二四三 姚 樞 (二二九—二九六)

姚樞字公茂，柳城人，後遷河南洛陽。少力學，讀書夜分不輟。其母恐過勞，止之，乃塞窗不使見燭，漏三下，方就枕。金末，內翰宋九嘉識其有王佐略，楊惟中乃與之偕覲太宗。歲乙未南伐，詔樞從惟中即軍中求儒道釋醫卜者。會破寧陽，主將將盪坑之，樞力辯非詔書意，他日何以復命，乃盛數人逃，入篁竹中脫死。拔德安，得名儒趙復，始得程頤、朱熹之書。十三年，賜金符爲燕京行臺郎中。時行臺牙魯瓦赤賈貨，以樞幕長，分及之，樞一切拒絕，因棄官去。攜家來輝州，作家廟，別爲室，奉孔子及宋儒周敦頤等象，刊諸經惠學者。讀書鳴琴，若將終身。時許衡在魏，至輝就錄程、朱所註書以歸，謂其徒曰：「曩所授受，皆非，今始聞進學之序。」既至盡室依樞以居。世祖在潛邸，遣趙璧召樞至，大喜，待以客禮。詢以治道，乃爲書數千言，首陳二帝三王之道，以治國平天下之大經，彙爲八目曰修身、力學、尊賢、親親、長天、愛民、好善、遠佞，次及救時之弊。憲宗即位，大封同姓，勅世祖於南京，關中自擇其一，樞謂關中天府，世祖從之。二年，從世祖征大理，至曲先腦兒之地，夜宴，樞陳宋太祖遣曹彬取南唐，不殺一人，市不肆肆事。



姚 樞

元代

比及大理城，飭樞裂帛爲旗，書止殺之令，分號街陌，由是民得相完保。世祖卽位，立十道宣撫使，以樞使東平。旣而拜太子太師，以皇太子猶未立，還中書，改大司農，四年拜中書左丞，奏罷世侯，置牧守。十年拜昭文館大學士，詳定儀禮事。其年襄陽下，遂議取宋。樞奏如求大將，非右丞相安童，知樞密院伯顏不可。十一年樞言陛下降不殺人之詔，使賞罰必立，恩信必行，聖慮不勞，軍力不費矣。又請禁宋鞭背黥面及諸濫刑。十三年拜翰林學士承旨。十七年卒，年七十八，謚曰文獻。樞天質含弘而仁恕，恭敏而儉勤，未嘗疑人欺己，有負其德，亦不留怨，憂患之來，不見言色，有來卽謀，必反復告之。自號雪齋，著有雪齋文集，今傳於世。

二四四 郝 經 (二二三—二七五)

郝經字伯常，其先濟州人，徙澤州之陵川。家世業儒。金末，父思溫辟地河南之魯山。河南亂，居民匿窖中，亂兵以火熏灼之，民多死，經母許亦死。經以蜜和麥煮汁，決母齒飲之，卽蘇。時經九歲，人皆異之。金亡，徙順天。家貧，負薪米爲養，養則讀書。居五年，爲守師張柔，賈輔所知，延爲上客。二家藏書皆萬卷，經博覽無不通，往來燕、趙間。元裕每語之曰：「子貌類汝祖，才器非常，勉之！」憲宗元年，世祖以皇弟開邸 金蓮川，召經諮以經國安民之道。條上數十事，大悅，遂留王府。及卽位，以經爲翰林侍讀學士，充國信使，使宋，告卽位，且尋盟。或爲經危之，經曰：「南北構難，兵連禍結久矣。聖主一視同仁，通兩國之好，雖以微軀蹈不測，苟能弭兵靖亂，活百萬生靈於鋒鏑之下，吾學爲有用矣。」至則賈

道拘之真州，越十六年，以禮送歸。道病，帝勅樞密院及尙醫近侍迎勞，所過父老瞻望流涕。明年夏，至闕，錫燕大庭，容以政事，賞賚有差。其年卒，年五十三，諡文忠。明年，宋平，經爲人尙氣節，爲學務有用，及被留思，託言垂後。與趙復、竇默、姚樞俱傳程、朱之學。所著有易外傳、春秋外傳、太極演原、續後漢書及陵川集凡數百卷，今多傳世。

二四五 馬端臨

馬端臨字貴與，江西樂平人。父廷鸞，宋右丞相。時休甯曹涇深於朱子之學，端臨從之游。以蔭補承事郎。宋亡，隱居不仕，撰文獻通考，以補杜佑通典之闕，二十餘年而後成書。延祐四年，遣真人王壽衍訪求有道之士，至饒州路錄其書上進。詔官爲鑱板以廣其傳，仍令端臨親齎稿本，赴本路校勘。初留夢炎與廷鸞同相，及夢炎降，召致端臨欲用之，以親老辭，後爲慈湖、柯山二書院山長，台州教授。三月謝病歸，卒於家。端臨所撰文獻通考三百四十八卷，自序謂引古經史謂之文，參以唐、宋以來諸臣之奏疏，諸儒之議論謂之獻，故名曰文獻通考。其書以杜佑通典爲藍本，分爲田賦、錢幣、戶口、職役、征榷、市糴、土貢、國用、選舉、學校、職官、郊社、宗廟、王禮、樂、兵、刑、經籍、帝系、封建、象緯、物異、輿地、四裔二十四門，條分縷析，使稽古者可以案類而考。雖稍遜通典之簡嚴，而詳贍實過之，今傳於世。

二四六 胡三省（一一三〇—一二八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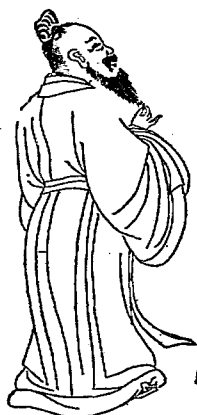
元代

二七五

胡三省字身之，浙江天台人。宋寶祐四年進士，以賈似道辟，從軍蕪湖，言輒不用。及敗，隱居不仕。元至元二十四年卒，年五十八。初三省館賈似道家，嘗釋司馬光資治通鑑三十年兵難稿三失。後留袁桷家塾，日手鈔晉注，又以寇作，書藏窖中得免。通鑑文繁義博，貫穿最難，三省所釋，於象緯推測，地形建置，制度沿革諸大端，極爲賅備。南渡後注，通鑑者紛紛，而乖謬彌甚，要以三省之注爲最。今均散入於正文之下。又以宋史炤所著資治通鑑釋文，淺陋特甚，恐其疑誤後學，因作辨誤十二卷。援據精核，多足爲讀史者啓發之助，又足爲千古注書之法。今均傳於世。

二四七 金履祥 (一一三二—一一三三)

金履祥字吉父，婺州蘭谿人。其先本劉氏，後避吳越錢武肅王嫌名，更爲金氏。履祥幼而敏睿，父兄稍授之書，卽能記誦。比長，益自策勵，凡天文、地形、禮樂、田乘、兵謀、陰陽、律歷之書，靡不畢究。及壯，知向濂、洛之學，事同郡王柏，從登



金履祥

何基之門。基則學於黃榦，而榦親承朱熹之傳者也。自是講貫益密，造詣益遠。時宋之國事已不可爲，履祥遂絕意進取，然負其經濟之路，亦未忍遽忘斯世也。會襄樊之師日急，宋人坐視而不敢救。履祥因進牽制檣虛之策，請以重兵由海道直趨燕、薊，則襄樊之師將不攻而自解。宋終莫能用。德祐初，以迪功郎

史館編校起之，辭勿就。宋將改物，所在盜起，履祥屏居金華山中，兵燹稍息，則上下巖谷，追逐雲月，寄情嘯咏，視世故泊如也。大德中卒。至正中，賜諡文安。履祥平居獨處，終日儼然。至與物接，則盎然和樸，訓迪後學，諄切無倦。而尤篤於分義，有故人子坐事，母子分配爲隸，不相知者十年。履祥傾貲營贖，卒贖以完其子。後貴，履祥終不自言，相見，勞問辛苦而已。嘗以司馬光作資治通鑑，劉恕爲外紀，以記前事，不本於經，而信百家之說，是非謬於聖人，不足以傳信。乃用邵氏皇極經世，胡氏皇王大紀之例，損益折衷，一以尙書爲主，下及詩、禮、春秋，旁探舊史諸子，表年繫事，斷自唐堯以下，接於通鑑之前，勤爲通鑑前編二十卷。以居仁山之下，學者稱仁山先生。他著又有大學章句義疏二卷，論語孟子集註考證十七卷，尙書表註四卷等，今傳於世。

二四八 吳澄 (二四七—一三三)

吳澄字幼清，撫州崇仁人。澄生前一夕，鄉父老見異氣降其家，鄰媪復夢有物蜿蜒降其舍旁池中，且以告於人，而澄生。三歲穎悟，日發教之古詩，隨口成誦。五歲，日受千餘言，夜讀書至旦。母憂其過勤，節膏火不多與。澄候母寢，燃火復誦習。九歲，從羣子弟試鄉校，每中前列。既長，於經傳皆通之，知用力聖賢之學。宋咸淳七年，試禮部不第。時宋亡，微已見，澄以其學教授鄉人，作草屋數間，題其牖曰：「抱膝梁父吟，浩歌出師表。」程鉅夫與澄爲同學，知其意，題之曰草廬，學生遂稱之曰草廬先生。至元十二年，撫州內附，樂安丞蜀人黃西卿不肯降，遜於窮山中，招澄教其子。澄從



吳澄

文字有司敦勸久之乃至而代者已到官澄即日南歸未幾除江西儒學副提舉居三月以疾去至大元年召爲國子監丞先是許衡爲祭酒始以朱子小學等書授弟子久之漸失其舊澄至日燃燭堂上諸生以次受業日晨退燕居之室執經問難者接踵而至澄各因其材質反覆訓誘之每至夜分雖寒暑不易也皇慶元年陞司業爲教法四條一曰經學二曰行實三曰文藝四曰治事未及行一夕謝病歸諸生有不謁告而從之南者俄拜集賢直學士特授奉議大夫疾作不果行英宗即位超遷翰林學士進階太中大夫泰定元年初開經筵首命澄與平章政事張珪國子祭酒鄧文原爲講官以老病乞歸加資善大夫元統元年卒年八十五贈江西行省左丞上護軍封臨川郡公諡文正澄身若不勝衣正坐拱手氣融神逸答問聲響使人渙若冰釋既退歸於家士大夫皆迎請執業而四方之士不憚數千里躡屣負笈來學山中者常不下千數百人少暇卽著書至將終猶不置也嘗言朱子於道問學之功居多而陸子靜以尊德性爲主問學不本於德性則其敝必偏於言語訓釋之末故學必以德性爲本庶幾得之議者遂以澄爲陸氏之

之樂縣人鄭松又招澄居布水谷乃著孝經章句校定易書詩春秋儀禮及大小戴記二十三年程鉅夫奉詔求江南遺逸強起澄至京師未幾以母老辭歸鉅夫請置澄所著於國子監以資學者朝廷命有司卽其家錄上左丞董士選延之於家親執饋食曰「吳先生天下士也」既入朝薦澄有道擢應奉翰林

非許氏崇信朱子本意，然亦莫知朱、陸之爲何如也。所著有易、書、詩、春秋、禮記纂言，盡破傳註穿鑿之習。其書篋言祇注今文二十八篇，不用僞孔古文，尤爲絕識。又訂孝經定本，合古今文，分經一章，傳十二章。校正皇極經世書及老子、莊子、太玄經、樂律、八陣圖、郭璞葬書等，今皆傳於世。

二四九 劉 因 (二四九—二九三)

劉因字夢吉，保定容城人。世爲儒家。父述，邃性理之說，年四十未有子，歎曰：「天果使我無子則已，有子，必令讀書。」因生之夕，述夢神人馬載一兒至其家，曰：「善養之。」既覺而生，乃名曰駟，字夢驥。後改今名及字。因天資絕人，三歲識書，日記千百言，過目卽成誦。六歲能詩，七歲能屬文，落筆驚人。甫弱冠，才器超邁，日閱方冊，思得如古人者友。



因 劉

之，作希聖解。國子司業硯彌堅教授真定，因從之游，同舍生皆不能及。不忽木以因學行薦於朝，至元十九年，有詔徵因擢承德郎，右資善大夫。繼王恂教近侍子弟，以母疾辭歸。二十八年，詔復遣使者，以集賢學士嘉議大夫徵，因以疾回辭。書上，朝廷不強致。帝聞之，亦曰：「古有所謂不召之臣，其斯人之徒歟？」三十年夏卒，年四十五。延祐中，贈翰林學士，資善大夫護軍，追封容城郡公，諡文靖。因蚤喪父，事繼母孝。有父祖喪未葬，投書

先友翰林待制楊恕，憐而助之，始克襄事。性不苟合，不妄交接。家雖甚貧，非其義，一介不取。家居教授，師道尊嚴，弟子造其門者，隨材器教之，皆有成就。公卿過保定者，衆聞因名，往往來謁，因多遜避，不與相見，不知者或以爲傲弗恤也。嘗愛諸葛孔明靜以修身之語，表所居曰靜修，學者稱靜修先生。因初爲經學，究訓詁疏釋之說，輒嘆曰：「聖人精義，殆不止此！」及得周程張邵朱呂之書，一見能發其微曰：「邵至大也，周至精也，程至正也，朱子極其大盡其精，而書之以正也。」其高見遠識率類此。所著有四書精要三十卷，及詩文集二十二卷，今傳於世。

二五〇 陳 苑 (二五六—一三三〇)

陳苑字立大，江西上饒人。幼業儒，不隨世碌碌。嘗有授以金丹術者，弗之信。既得陸九淵書讀之，喜曰：「此豈不足以致吾知邪？又豈不足以力吾行邪而他求邪？」於是盡求其書，及其門人楊簡等所著經學等書讀之，益喜，益知益行。或病其遠世所尚，答曰：「理則然耳。」是時科舉方用朱子之學，聞苑說者，譏非之，毀短之，又甚者求欲中之。而苑誓以死不悔，一洗訓詁支離之習。從之遊者，往往有省，由是人始知陸氏學。至順元年卒，年七十五。苑剛方正大，於人情物理，靡不通練。強禦無所畏，奸慝無所逃，浮沉里巷之間，而毅然以昌明古道爲己任。困苦終其身，而拳拳於學術異同之辨。無千金之產，一命之貴，而有憂天下後世之心。元儒如吳澄調停，朱陸之間，若篤信而固守，苑與趙偕兩人而已。學者稱靜明先生。所著書今多不傳。

二五一 許謙 (二六九—一三七)

許謙字益之，婺州金華人。生數歲而孤。甫能言，世母陶氏，口授孝經、論語，入耳輒不忘。稍長，肆力於學，立程以自課，取四部書，分晝夜讀之，雖疾恙不廢。既乃受業金履祥之門，履祥語之曰：「士之爲學，若五味之在和，醯醬既加，則酸鹹頓異。子來見我已三日，而猶夫人也，豈吾之學，無以感發子耶？」謙聞之惕然，居數年，盡得其所傳之奧。延祐初，謙居東陽八華山，學者翕然從之。尋開門講學，遠而幽、冀、齊、魯，近而荆、揚、吳、越，皆不憚百舍，來受業焉。廉訪使劉誼直副使趙宏偉，皆中州雅望，於謙深加推服，論薦於朝，中外名臣，列其行義者，前後章數十上，而郡復以遺逸應詔，鄉闈大比，請司其文衡，皆莫能致。至其晚節，獨以身任正學之重。遠近學者，以其身之安否，爲斯道之隆替焉。至元三十六年卒，年六十八。賜諡文懿。謙與何基、王柏、及金履祥，稱金華四先生。江、浙行中書省爲請於朝，建四賢書院，以奉祀事，而列於學官。嘗以白雲山人自號，世稱爲白雲先生。謙篤於孝友，有絕人之行。其處世不謬於古，不流於俗。不出里閭者四十年，四方之士，以不及門爲恥。籍紳先生之過其鄉邦者，必卽其家存問焉。或訪以典禮政事，謙觀其會通，而爲之折衷，聞者無不佩服。於書無所不讀，窮探聖微，雖殘文義語，皆不敢忽。有不可通，則不敢強於先儒之說，有所未安，亦不苟同也。讀四書章句集註，有叢說二十卷。讀詩集傳有名物鈔八卷。讀書集傳有叢說六卷。讀春秋三禮，有溫故管規。其觀史，有治忽機微。仿史家年經國緯之法，起太皞氏，迄宋元祐元年秋九月，尙書左僕射司馬光卒。備其世數。

總其年歲，原其興亡，著其善惡。蓋以爲光卒則中國之治不可復興，以附於左氏續經之義。又有自省編等，今多傳於世。

二五二 鄭 玉 (二九八—一三五八)

鄭玉字子美，徽州歙縣人。生時光照一室，鄰里異之。及長，覃思六經，尤邃春秋之學。再應進士舉不第，卽絕意仕進。築室歙縣師山，開門講授，弟子日衆，所居至不能容，構師山書院以處焉。至正十三年，江浙行省平章三旦八知其名，欲薦之，玉以病辭。十四年，以丞相定住薦，遣使者謝嘉卿齋上尊禮幣，召爲翰林待制，陪奉議大夫。徽州達魯花赤按敦海牙，偕使者至山中，玉固辭，宣命請以布衣入覲。行至海上，疾作，草謝表授使者以進曰：「名爵者，祖宗之所以遺陛下，使與天下賢者共之者，陛下不得私予人。待制之職，臣非其才，不敢受。酒與幣，天下所以奉陛下，陛下得以私與人。酒與幣，臣不敢辭也。」玉既不仕，則家居日以著書爲事。十七年，明兵入徽州，守將將要致之。玉曰：「吾豈事二姓者耶？」因被拘囚。久之，親戚朋友攜具餉之，則從容爲之盡歡，且告以必死狀。其妻聞之，使語之曰：「君苟死，吾其相從地下矣。」玉使謂之曰：「若果從吾死，吾其無憾矣。」明日具衣冠北向拜，自縊而死。玉自幼知無用世之才，故躬耕隴畝，自食其力。暇則誦詩讀書，以著述爲業。元自吳澄和會朱陸之學，玉實繼之。澄多右陸，而玉則右朱。學者稱師山先生。所著有周易大傳附注，程朱易契，春秋經傳闕疑，餘力彙等百餘卷，今傳於世。

二五三 脫 (一三四—一三五)

脫字大用，蔑兒吉台氏。生而岐嶷，異於常見。及就學，請於其師浦江吳直方曰：「使脫脫終日危坐讀書，不若日記古人嘉言善行，服之終身耳。」稍長，膂力過人，能挽了一石。年十五，爲皇太子怯憐口怯薛官。天歷二年入覲，文宗見之，悅曰：「此子後必可大用。」遷內宰司丞。累遷至同知樞密院事。至元四年，進御史大夫，大振綱紀，中外肅然。是時伯父伯顏，爲中書右丞相，既誅唐其勢，益無所忌，擅爵人，赦死罪，任邪佞，殺無辜。諸衛精兵，收爲己用；府庫錢帛，聽其出納。帝積不能平。脫脫雖幼養於伯顏，常憂其敗，私請於其父曰：「伯父驕縱已甚，萬一天子震怒，則吾族亦矣。曷若於未敗圖之？」其父以爲然，復懷疑，久未決。質之直方曰：「傳有之，大義滅親。大夫但知忠於國家耳，餘復何顧焉。」當是時，帝之左右前後，皆伯顏所樹親黨，獨世傑、班阿魯、楊瑀爲帝腹心，日與之處。脫脫遂與三人深相結納。會伯顏挾太子燕帖古思敗於柳林，脫脫等乃謀草詔數伯顏罪狀，黜伯顏爲河南行省左丞相。於是伯顏遂走河南，詔脫脫父馬札兒台入爲右丞相，脫脫知樞密院事。馬札兒台素貪鄙，於通州置糟房酒館，日售萬餘石。又廣販長蘆、淮、鹽以牟利。脫脫病之，謂參知政事佛家闐曰：「吾父與君善，曷諫吾父，使辭丞相。不然，人將議吾父篡兄之位。」佛家闐乘間言之，馬札兒台果辭職。至正元年，以脫脫爲右丞相。脫脫悉更伯顏舊政，復科舉取士，開經筵，遴選儒臣勸講，中外翕然稱賢相焉。三年，詔修遼、金、宋、史，命脫脫爲都總裁官。以疾求去，帝不允，表凡十七上，始從之，詔封爲鄭

王辭不受，乃賜與江田，爲立稻田提領所領之。尋復拜太傅，總理東宮事。九年，復命爲右丞相，委以腹心，無鉅細，悉與之謀。十四年，張士誠據高郵，屢招諭之，不降，詔脫脫總制諸王諸省軍討之。俄有詔罪其勞師費財，削其官爵，安置淮南。十五年，臺臣猶以譎輕，列疏其兄弟之罪，於是詔流脫脫於雲南。十二月，哈麻矯詔遣使燒之。死年四十二。脫脫儀度雄偉，器宇闊深，不矜不伐，輕財好士，功在社稷，而始終不失臣節，有古大臣之風。惟信用汝中柏等，爲僉人口實，君子惜之。二十三年，監察御史張冲等上章雪其冤，詔復脫脫官爵。二十六年，監察御史聖魯也先、撒都失里等復言前者奸邪構害大臣，臨敵易將，致有今日之亂。乞封一字王爵，予謚加功臣號，朝廷然之，未及報而國亡。脫脫奉敕所撰宋史凡四百九十六卷。以一代之史，卷帙幾盈五百，檢校既已難周，又大旨以表章道學爲宗，餘事皆不甚措意，故舛謬不能殫數。自明柯維騏以下，屢有改修，然年代繚邈，迄今竟不可廢焉。又遼史凡一百十六卷，以當時遼代舊章，散失無遺，故潦草成編，實多疎略。又金史凡一百三十五卷，首尾完密，條例整齊，約而不疎，贍而不蕪，在三史中，獨爲最善。今其書均傳於世。

明代

二五四 宋 濂 (二二〇—一三八)

宋濂字景濂，其先金華潛溪人，至濂乃遷浦江。幼英敏強記，就學於聞人夢吉，通五經。復往從吳萊學。已遊柳貫、黃潛之門，兩人皆亟遜濂，自謂弗如。元至正中，薦授翰林編修，以親老辭不行，入龍門山，著書踰十餘年。太祖取婺州，召見濂，時已改寧越府，命知府王顯宗開郡學，因以濂及葉儀爲五經師。明年，以李善長薦，與劉基、章溢、葉琛並徵至應天，除江南儒學提舉，命授太子經。尋改起居注。嘗召講春秋左氏傳，濂進曰：「春秋乃孔子褒善貶惡之書，苟能遵行，則賞罰適中，天下可定也。」太祖御端門口，釋黃石公三略，濂曰：「尙書二典三謨，帝王大經大法畢具，願留意講明之。」已論賞賚，復曰：「得天下以人心爲本，人心不固，雖金帛充牣，將焉用之！」太祖悉稱善。丁父憂，服除，召還。洪武二年，詔修元史，命充總裁官。是年八月，史成，除翰林院學士。四年，遷國子司業，坐考祀孔子禮不以時奏，請安遠知縣，旋召爲禮部主事。是時帝留意文治，徵召四方儒士，令入禁中文華堂肄業，命濂爲之師。濂傳太子，先後十餘年，凡



宋 濂

明代

一言動，皆以禮法諷勸，使歸於道。至有關政教，及前代興亡事，必拱手曰：「當如是，不當如彼。」皇太子每飲容嘉納，言必稱師父云。六年七月，遷侍講學士，知制誥，同修國史，兼贊善大夫。濂性誠謹，官內庭久，未嘗許人過。所居室，署曰溫樹。客問禁中語，卽指示之。嘗與客飲，帝密使人偵視，翌日問濂昨飲酒否，坐客爲誰，饌何物，濂具以實對，笑曰：「誠然，卿不朕欺。」間召問羣臣臧否，濂惟舉其善者曰：「善者與臣友，臣知之。其不善者，不能知也。」每燕見，必設坐命茶，每且必令侍膳，往復咨詢，常夜分乃罷。濂不能飲，帝嘗強之，至三觴，行不成步，帝大權樂。又嘗調甘露於湯，手酌以飲，濂曰：「此能愈疾延年，願與卿共之。」又詔太子賜濂良馬，其寵待如此。九年進學士承旨，明年致仕，賜御製文集及綺帛，問濂年幾何，曰：「六十有八。」帝乃曰：「臧此綺三十二年，作百歲衣可也。」十三年，長孫愼坐胡惟庸黨，帝欲置濂死，皇后太子力救，乃安置茂州。其明年卒於變，年七十二。正德中追諡文憲。濂狀貌豐偉，美鬚髯，視近而明，一黍上能作數字。自少至老，未嘗一日去書卷，於學無所不通。長劉基一歲，皆起東南，負重名。基雄邁有奇氣，而濂自命儒者。在朝郊社、宗廟、山川、百神之典，朝會、宴享、律曆、衣冠之制，四裔貢賦、賞勞之儀，旁及元勳、巨卿碑記、刻石之辭，咸以委濂，屢推爲開國文臣之首。雖勳業爵位不逮基，而一代禮樂制作，濂裁定者居多。所撰元史二百十卷外，又有宋學士集百餘卷，今傳於世。



劉基

劉基字伯溫，青田人。幼穎悟，其師鄭復初謂其父煥曰：「君祖德厚，此子必大君之門矣！」元至順間舉進士，除高安丞，有廉直聲，行省辟之，謝去。起爲江浙儒學副提舉，論御史失職，爲臺臣所阻，再投劾歸。方國珍起海上，掠郡縣，有司不能制，行省復辟基爲元帥府都事。基議築慶元諸城以逼賊，國珍氣沮。及左丞相帖里帖木兒招諭國珍，基言方氏兄弟首亂，不誅無以懲後。國珍懼，厚賂基，基不受。國珍乃使人浮海至京賄用事者，遂責基擅威福，羈管紹興。基棄官還青田，著郁離子以見志。及太祖下金華，定括蒼，聞基及宋謙等名，以幣聘基，未應。總制孫炎，再致書固邀之，基始出。既至，陳時務十八策，太祖大喜，築禮賢館以處基等，寵禮甚至。太祖問征取計，基曰：「士誠自守虜，不足慮。友諒劫主脅下，名號不正，地據上流，其心無日忘我，宜先圖之。」陳氏滅，張氏勢孤，一舉可定，然後北向中原，王業可定也。」太祖大悅曰：「先生有至計，勿惜盡言。」會陳友諒陷太平，謀東下，勢張甚。諸將或議降，或議奔鍾山。基曰：「賊驕矣，待其深入，伏兵邀取之。」太祖用其策，誘友諒至，大破之。友諒復陷安慶，太祖自將討之，自旦及暮不下。基請逕趨江州，擣友諒巢穴。友諒出不意，帥妻子奔武昌，江州降，江西諸郡皆下。基喪母，值兵事未敢言，至是請還葬。國珍素畏基，致書唁。基答書宣示太祖威德，國珍遂入貢。太祖數以書即家訪軍國事，基條答悉出機宜。尋赴京，太祖方親援安豐，基曰：「漢、吳伺隙，未可動也。」不聽。友諒聞之，乘間圍洪都。太祖曰：「不

聽君言幾失計。」遂自將救洪都，與友諒大戰鄱陽湖，一日數十接。太祖坐胡床督戰，基侍側，忽躍起大呼，趣太祖更舟。太祖倉卒徙別舸，坐未定，飛礮擊舊所，御舟立碎。時湖中相持三日未決，基請移軍湖口扼之，果決勝，友諒走死。其後太祖取士誠，北伐中原，遂成帝業，略如基謀。以基爲御史中丞兼太史令。及太祖卽皇帝位，稅糧視宋制，畝加五合，惟青田命毋加，曰：「令伯溫鄉里世世爲美談也。」帝幸汴梁，基謂宋元寬縱失天下，今宜肅紀綱，令御史糾劾無所避。中書省都事李彬坐貪縱抵罪，左丞相李善長素暱之，請緩其獄，基不聽。馳奏報可，方祈雨，卽斬之。由是與善長忤。帝歸，愬基僂人壇壇下不敬。諸怨基者亦交譴之。會基有妻喪，遂請告歸。其冬，帝手詔敕基勦伐，追贈基祖父皆永嘉郡公。累欲進基爵，基固辭不受。三年授弘文館學士。十一月大封功臣，授基開國翊運守正文臣，資善大夫，上護軍，封誠意伯。明年，賜歸老於鄉。未幾，胡惟庸挾前憾使吏訐基，謂談洋地有王氣，基圖爲墓，民弗與，則請立巡檢，帝爲所動。遂奪基祿。八年三月，基憂憤疾作，居一月而卒，年六十五。正德九年，追贈太師，諡文成。基虬髯，貌修偉，慷慨有大節。佐太祖敷陳王道，帝常呼爲老先生而不名。博通經史，尤精象緯之學，與宋濂並爲一代之宗。所著有覆瓿集二十四卷，犁眉公集四卷及文成集二十卷等，今傳於世。

二五六 趙謙 (一三五—一三九五)

趙謙字撝謙，初名古，則餘姚人。幼孤貧，就外傳於崇山寺，達旦忘寐。年十七八，東遊，受業天台，鄭四表之門。洪武

十二年，命詞臣修正韻，讓年二十八，應聘入京師，授中都國子監典籍。以同官不合，不久罷歸，築考古臺，讀書其上。時目爲考古先生。二十二年，召爲瓊山教諭，黎暉之人，皆知向化，稱爲海南夫子。二十八年卒於番禺，年四十五。謙清苦自立，雖盛暑，祁寒，躡蹻走百餘里，往來問學。嘗雪夜與門人柴欽劇談，既乏酒飲，又無火炙，映雪危坐，以爲清供。嘗謂六經子史，歷代闡發有人，惟音韻之學，世久不明，乃著聲音文字通一百卷，今已失傳。又著六書本義十二卷，今傳於世。

二五七 方孝儒（一三五七—一四〇二）

方孝儒字希直，一字希古，寧海人。幼警敏，雙眸炯炯，讀書日盈寸，鄉人目爲小韓子。十五而學文，輒爲交友所稱。二十遊京師，從學於太史宋濂。濂以爲遊吾門者多矣，未有若孝儒者也。濂返金華，孝儒復從之，先後凡六載，盡傳其學。洪武十五年，以吳沉、揭樞薦召見，太祖喜其舉止端整，謂皇太子曰：「此莊士當老其才。」禮遣還。後爲仇家所連，逮至京，太祖見其名釋之。二十五年，又以薦召至，太祖曰：「今非用孝儒時。」除漢中教授，日與諸生講學不倦。蜀獻王聞其賢，聘爲世子師。每見，陳說道德，王尊以殊禮，名其讀書之廬曰正學。及惠帝即位，召爲翰林侍講。明年遷侍講學士，國家大政事輒咨之。燕兵起，廷議討之，詔檄皆出其手。建文四年，燕兵至江北，帝憂懼，或勸帝他幸，圖興復，孝儒力請守京城，以待援兵，即事不濟，當死社稷。六月，燕兵渡江，金川門啓，燕兵入，帝自焚。是日，孝儒被執下獄。先是成祖



方 孝 儒

發北平，姚廣孝以孝儒爲託曰：「城下之日，彼必不降，幸勿殺之。殺孝儒天下讀書種子絕矣。」成祖頷之。至是欲使草詔，召至，悲慟聲徹殿陛。成祖降榻勞曰：「先生毋自苦，予欲法周公輔成王耳。」孝儒曰：「成王安在？」成祖曰：「彼自焚死。」孝儒曰：「何不立成王之弟？」成祖曰：「此朕家事。」顧左右授筆札曰：「詔天下非先生草不可。」孝儒投筆於地，且哭且罵曰：「死即死耳，詔不可草。」成祖怒，命礮諸市。孝儒慨然受死。

年四十六。其門人廖鏞檢遺骸瘞聚寶門外山上。孝儒有兄孝聞，先孝儒死。弟孝友與孝儒同就戮。妻鄭及二子中憲、中愈，先自經死，二女投秦淮河死。凡坐死者共八百四十七人。福王時，諡曰文正。孝儒恆以明王道致太平爲己任。嘗臥病絕糧，家人以告，笑曰：「古人三旬九食，貧豈獨我哉？」友朋以文辭相問者，必告之以道，謂文不足爲也。嘗謂聖功始於小學，作幼儀二十首。化民必自正家始，作宗儀九篇。王治尚德而緩刑，作除慮論十篇。又謂道體事而無不在，列雜誠以自警，持守之嚴，剛大之氣，固爲有明之學祖也。著有遜志齋集四十卷，今傳於世。

二五八 胡 廣 (二三七〇—一四一八)

胡廣字光大，吉水人。建文二年廷試，時方討燕，廣對策有親藩陸梁，人心搖動語，帝親擢廣第一，賜名靖，授翰林

修撰。成祖即位，廣偕解縉迎附，擢侍講，改侍讀，復名廣。永樂五年進翰林學士兼左春坊大學士。帝北征，與楊榮、金幼孜從，數召對帳殿，或至夜分。過山川阨塞，立馬議論，行或稍後，輒遣騎四出求索。嘗失道，脫衣乘驢馬渡河，水沒馬及腰以上，帝頗勞良苦。十二年再北征，皇長孫從命、廣與榮、幼孜軍中講經史。十四年進文淵閣大學士，兼職如故。十六年卒，年四十九。贈禮部尚書，謚文穆。文臣得謚，自廣始。廣性縝密，帝前所言及所治職務，出未嘗告人。永樂十三年，嘗奉敕撰四書大全三十六卷。成祖御製序文，二百餘年，尊爲取士之制者也。其書因元倪士毅四書輯釋，稍加點竄而成。後來四書講章，浩如烟海，皆是編爲之濫觴。有明一代士大夫學問根柢，具在於斯。又有五經大全一百廿三卷，性理大全七十卷，今均傳於世。

二五九 曹

曹

端

(一三七六—一四三四)

曹端字正夫，河南滎池人。自幼不妄言動，五歲見河圖、洛書，卽畫地以質之。父年十七，讀五經皆遍。永樂六年舉人，明年登乙榜第一，授山西霍州學正。修明聖學，諸生服從其教，郡人皆化之。恥爭訟。知府郭展問爲政，端曰：「其公廉乎！公則民不敢謾，廉則吏不敢欺。」遭艱歸，霍諸生多就墓次受學。服闋，改蒲州學正。霍、蒲兩邑，各上章爭言，霍奏先得請。先後在霍十六載，宣德九年卒，年五十九。貧不能歸葬，遂留葬霍，私謚靜修。端專心性理，其學務躬行實踐，而以靜存爲要。讀宋儒、太極圖、通書、西銘，歎曰：「道在是矣！」篤志研究，坐下著足處兩靴皆穿。事父母至孝，父初好釋

氏，端爲夜行燈。一書進之。謂佛氏以空爲性，非天命之性，老子以虛爲道，非率性之道，欣欣然從之。伊洛之學，至元許衡、姚樞講道蘇門，北方學者，翕然宗之。洎明興三十餘載，而端起嶠、澠之間，倡明絕學，論者推爲明初理學之冠。端嘗作川月交映圖擬太極，學者因稱爲月川先生。所著有孝經、述解、四書詳說、周易乾坤二卦解義、太極圖說通書西銘釋文、性理文集、儒學宗統譜、存疑錄等，今傳於世。

二六〇 吳與弼 (一三九一—一四六九)

吳與弼字子傳，撫州崇仁人。生時，祖夢有藤纏其先墓，一老人指爲拔棘藤，故初名夢祥。八九歲已負氣岸。十九歲親覲於京師，從洗馬楊溥學，讀伊洛淵源錄，慨然有志於道，遂棄舉子業。讀四子、五經、洛閩諸錄，不下樓者數年。氣質偏於剛忿，至是覺之，隨下克之功。永樂九年，父命還鄉授室，長江遇風，舟將覆，與弼正襟危坐。事定問之，曰：「守正以俟耳。」居鄉躬耕食力，弟子從遊者甚衆。嘗雨中被簑笠，負耒耜，與諸生並耕，談乾坤及坎離艮震爻巽，於所耕之耒耜可見。歸卽解犁，飯糲蔬豆共食。陳獻章自廣來學，晨光纒辨，與弼手自簸穀，獻章未起，與弼大聲曰：「秀才若爲懶惰，卽他日何從到伊川門下？又何從到孟子門下？」一日刈禾，鎌傷厥指，與弼負痛曰：「何可爲物所勝！」竟刈如初。省郡交薦之，不赴。嘗歎曰：「宦官、釋氏不除，而欲天下治平難矣！」天順元年，石亨欲引賢者爲己重，謀於大學士李賢，屬草疏薦之。帝乃命賢草敕，加東帛遣行人曹隆賜璽書，齎禮幣，徵與弼赴闕。比至，帝問賢曰：「與弼宜何官？」



吳興弼

對曰：「宜以宮僚侍太子講學。」遂授左春坊左諭德。與弼疏辭，賢請賜召問，且與館次供具。於是召見文華殿，顧語曰：「聞處士義高，特行徵聘，奚辭職爲？」對曰：「臣草茅賤士，本無高行。陛下垂聽虛聲，又不幸有狗馬疾，東帛造門，臣慙被異數，匍匐京師。今年且六十八矣，實不能官也。」帝曰：「宮僚優閒，不必辭。」賜文綺酒牢，遣中使送館次，顧謂賢曰：「此老非迂闊者，務令就職。」時帝眷遇良厚，而與弼辭益力。又疏稱學術荒陋，苟冒昧徇祿，必且曠官。詔不許，乃請以白衣就邸舍，假讀祕閣書。帝曰：「欲觀祕書，勉受職耳。」命賢爲諫意。與弼留京師二月，以疾篤請。賢請曲從放還，始終恩禮，以光曠舉。帝然之，遣行人送還，命有司月給米二石。與弼歸，上表謝陳崇聖志，廣聖學等十事。成化五年卒，年七十九。與弼樂道安貧，曠然自足。上無所傳，而聞道最早。身體力驗，只在走趨語默之間，出入作息，刻刻不忘，久之自成片段，所謂敬義夾持，誠明兩進者也。一切玄遠之言，絕口不道，學者依之。門人如胡居仁、陳獻章、婁諒，皆爲後之知名學者。學者稱康齋先生。所著有日錄一卷，悉自言生平所得，今傳於世。

二六一 薛瑄 (一三九二—一四六四)

薛瑄字德溫，山西河津人。母齊氏夢一紫衣人謁見，已而生瑄。廣理如水晶，五臟皆見，家人怪之，祖聞其啼聲曰：

明代



瑄 諱

「非常兒也！」性穎敏，甫就塾，授之詩書，輒成誦，日記千百言。父貞爲滎陽教諭，瑄侍行，時年十二，聞魏希文、范汝舟深於理學，貞乃並禮爲隨師，由是盡焚所作詩賦，究心洛、閩淵源，至忘寢食。貞復改官鄆陵，瑄補鄆陵學生，遂舉河南鄉試第一，時永樂十八年也。明年成進士。宣德中，擢授御史。三楊當國，欲見之，謝不往。出監湖廣銀場，日探性理諸書，學益進。正統改元，出爲山東提學僉事，首揭白鹿洞學規，開示學者，延見諸生，親爲講授。才者樂其寬，而不才者憚其嚴，皆呼爲「薛夫子」。時中官王振用事，召爲大理左少卿，三楊欲詣王振謝，不可。李賢又語之，瑄正色曰：「拜爵公朝，謝恩私室，吾不爲也。」其後議事東閣，公親見，振多趨拜，瑄獨屹立。振趨揖之，瑄亦無加禮，自是銜瑄。指揮某死，妾有色，振從子山欲納之，指揮妻不肯，妾遂許妻毒殺夫，下都察院訊，已誣服。瑄及同官辨其寃，三却之。都御史王文承振旨，誣瑄及左右少卿賀祖嗣，願惟敬等，故出入罪。振復諷言官劾瑄等受賄，並下獄論瑄死，繫獄待決，瑄讀易自如。及當行刑，振蒼頭忽泣於纛下，問故，泣益悲曰：「聞今日薛夫子將刑也。」振大感動。會刑科三覆奏，兵部侍郎王偉亦申救，乃免。景帝嗣位，起爲大理寺丞。景泰二年，推南京大理寺卿。蘇、松饑，民貸粟不得，火有粟者之廩。王文以閣臣出視，坐以叛當死者二百餘人，瑄力辨其誣。文恚曰：「此老偏強猶昔。」然卒得減死。英宗復辟，拜禮部右侍郎兼翰林院學士，入閣預機務。王文于謙下獄，石亨等將置之極刑，瑄力言於帝，獲減一

等。石亨亂政，疏乞骸骨。帝心重璋，微嫌其老，乃許之歸。居家八年，從學者甚衆。天順八年卒，年七十二。贈禮部尚書，諡文清。璋學本程，朱其修己教人，以復性爲主，充養遂密，言動咸可法。嘗曰：「自考亭以還，斯道已大明，無煩著作，直須躬行耳。」自號敬軒。所著有讀書錄二十卷，大概爲太極圖說、西銘、正義之義疏。然多重複雜出，未經刪削，蓋惟體驗身心，非欲成書也。今傳於世。

二六一 婁 諒 (一四三—一四九)

婁諒字克貞，廣信上饒人。少有志絕學，聞吳與弼在臨川，往從之。一日，與弼治池，召諒往視，云：「學者須親佃務。」諒素豪邁，由此折節，雖掃除之事，必身親之。景泰四年舉於鄉。天順末，選爲成都訓導。尋告歸，閉門著書，以造就後學爲事。靈山諒曰：「其應在我矣！」急召子弟永訣，命門人蔡登、查周、程子卒之，月曰：「元公、純公皆暑月卒，予何憾！」時宏治四年五月二十七日也，年七十。門人私諡文肅。諒學以收放心爲居敬之門，以何思何慮勿忘勿助爲居敬要旨。與陳獻章、胡居仁同爲與弼著名門人，然居仁頗譏其近陸子，後羅欽順亦謂其似禪學云。觀此則非僅蹈襲師門者也。別號一齋。所著有日錄四十卷，詞朴理純，不苟悅人。三禮訂訛四十卷，以周禮皆天子之禮爲國禮，儀禮公卿大夫士庶人之禮爲家禮，以禮記爲二經之傳，分附各篇。春秋本意十二篇，惟用經文訓釋，不用三傳事實。今傳於世。

二六三 陳獻章（一四二八—一五〇〇）

陳獻章字公甫，新會人。自幼驚悟絕人，讀書一覽輒記。嘗讀孟子所謂天民者，慨然曰：「爲人必當如此。」正統十二年，舉廣東鄉試。明年會試中乙榜，入國子監讀書。已至崇仁，受學於吳與弼。居半載歸，則絕意科舉，讀書窮日夜不輟。築陽春臺，靜坐其中，數年無戶外跡。尋遭家難。成化二年，復遊太學。祭酒邢讓試和楊時「此日不再得」詩一篇，驚曰：「龜山不如也！」踐言於朝，以爲眞儒復出，由是名震京師。給事中賀欽聽其議論，即日抗疏解官，執弟子禮事獻章。獻章既歸，四方來學者日進。廣東布政使彭韶，總督朱英交薦，召至京，令就試吏部，屢辭疾不起。疏乞終養，授翰林院檢討以歸。至南安，知府張弼言其出處與與弼異者，獻章曰：「先師爲石亭所薦，所以不受職。某以聽選監生，始終願仕，故不敢僞辭以釣虛譽。或受或不受，各有攸宜。」自後屢薦不起。弘治十三年卒，年七十三。萬曆初，追諡文



陳 獻 章

恭疾革時，知縣左某以醫來，門人進曰：「疾不可爲也。」獻章曰：「須盡朋友之情，飲一匙而遣之。」獻章儀幹修偉，目光如星，右頰有七黑子，如北斗狀。嘗夢拊石琴，其音泠泠然，一人謂之曰：「八音中惟石難諧，子能諧此，異日其得道乎！」因別號石齋。又以家居白沙里，學者稱白沙先生。其學以虛爲基本，以

靜爲門戶，以四方上下往古來今穿紐湊合爲巨郭，以日用常行分殊爲功用，以勿忘助之間爲體認之則，以未嘗致力而應用不遺爲實得。有明之學，至獻章始入精微，其喫緊工夫，全在涵養，喜怒未發而非空，萬感交集而不動。故出其門者，多清苦自立，不以富貴爲意。灑然獨得，論者謂有蒼飛魚躍之樂，而蘭谿姜麟至以爲活孟子云。著有白沙子八卷，文集二十八卷，今傳於世。

二六四 胡居仁（一四三四—一四八四）

胡居仁字叔心，饒州餘干人。弱冠時，奮志聖賢之學。聞吳與弼講學崇仁，往從之游，遂絕意科舉。築室於梅溪山中，專親講學之外，不干人事。久之，欲廣聞見，適聞歷浙，入金陵，從彭蠡而返，所至訪求問學之士。歸而與鄉人婁諒、羅倫、張元禎，爲會於弋陽之龜峯，餘干之應天寺。提學李齡、鍾城，相繼請主白鹿書院。諸生又請講學貴溪洞源書院。淮



胡居仁

王聞之，請講易於其府。王欲梓其詩文，居仁辭曰：「尙需稍進。」是時吳與弼以學名於世，受知朝廷，然學者或有間言。居仁聞修守，布衣終其身，人以爲薛瑄之後，粹然一出於正。居仁一人而已。成化二十年卒，年五十一。萬曆十三年，追諡文敬。居仁端莊凝重，對妻子如嚴賓。手置一冊，詳書得失，用自程考。家世

爲農，至居仁而菑甚，鶉衣箠食，晏如也。事親至孝，父病，嘗糞以驗其深淺。執親之喪，水漿不入口，柴毀骨立，非杖不能起。卜兆爲里人所阨，不得已訟之，墨衰而入公門，人咸笑之。其學以主忠信爲先，以求放心爲要，操而勿失，莫大乎敬。因以敬名齋。每言與吾道相似，莫如禪學，後之學者，誤認存心，多流於禪。或欲屏絕思慮以求靜，不知聖賢惟戒慎恐懼，自無邪思，不求靜未嘗不靜也。著有居業錄八卷，文集二十卷，今傳於世。

二六五 蔡 清 (一四五三—一五〇八)

蔡清字介夫，福州晉江人。孱脆骨立，而警悟絕人，總髮盡屈其師。裹糧數百里，從三山林珙學，盡得其肯綮。舉成化十三年鄉試第一。二十年成進士，即乞假歸講學。已謁選得禮部祠祭主事。王恕長吏部，重清，調爲稽勳主事，恆訪以時事。清乃上二札，一請振紀綱，一薦劉大夏等三十餘人，恕皆納用。尋以母憂歸，服除，起祠祭員外郎。乞便養，改南京文選郎中。一日心動，急乞假養父歸。甫兩月，而父卒，自是家居授徒不出。正德改元，即家起江西提學副使，爲寧



清 蔡

王宸濠所不喜，遂乞休。王伴挽留，且許以女妻其子，竟力辭去。劉瑾亂政，訪蔡京召楊時故事，起清南京國子祭酒，命甫下，而清已卒。時正德三年，年五十六。萬曆中贈禮部右侍郎，諡文莊。清平生飭躬砥行，貧而樂施，爲族黨依賴。其學初主靜，後主虛。

故以虛名齋。平生精力，盡用之易及四書蒙引，蠶絲牛毛，不足喻其細也。今易經蒙引十二卷，四書蒙引十五卷，仍傳於世。

二六六 羅欽順 (二四六五—一五四七)

羅欽順字允升，吉州泰和人。弘治五年鄉試第一，明年進士及第，授編修。遷南京國子監司業，與祭酒章懋皆正已率物，太學一時之盛。未幾，奉親歸，因乞終養。劉瑾怒，奪職爲民。瑾誅，復官，遷南京太常少卿，再遷南京吏部右侍郎，入爲吏部左侍郎。世宗卽位，命攝尙書事，上疏言久任超遷，法當疏通，不報。遷南京吏部尙書，改禮部，又改吏部，具疏固辭，得許致仕。時張聰、桂萼以講禮驟貴，秉政樹黨，屏逐正人。欽順恥與同列，故屢詔不起。里居二十餘年，足不入城市，潛心格物致知之學。嘉靖二十六年卒，年八十三。贈太子太保，謚文莊。欽順家居，每平旦，正衣冠升學古樓，羣從入，



羅欽順

彼揖畢，危坐觀書，雖獨處無惰容。食後二簋，居無臺榭，燕集無聲樂。爲學專力於窮理，存心知性。初由釋氏入，既悟其非，乃方排之。謂釋氏之明心見性，與吾儒之盡心知性相似，而實不同。釋氏之學，大抵有見於心，無見於性。今人明心之說，混於禪學，而不知千里毫釐之謬。自號整菴，所著有困知記五卷，爲其思

想之結晶，又有整菴存稿二十卷，今並傳於世。

二六七 湛若水（一四六六—一五六〇）

湛若水字元明，廣東增城人。弘治五年舉於鄉，從陳獻章游，不樂仕進。母命之出，乃入南京國子監。十八年會試，學士張元頤、楊廷和爲考官，撫其卷曰：「非白沙之徒，不能爲此。」置第二，賜進士，選庶吉士，授翰林院編修。時王守仁在吏部講學，若水與相應和。尋丁母憂，廬墓三年，築西樞講舍，士子來學者，先令習禮，然後聽講。嘉靖初，入朝上經筵講學，疏謂聖學以求仁爲要。明年進侍讀，復疏言宜博求修明先王之道者，日侍文華以裨聖學。已遷南京國子監祭酒，作心性圖說以教士。拜禮部侍郎，歷南京吏禮兵三部尙書。南京俗尙侈靡，爲定喪葬之制頒之。以老請致仕。嘉靖三十九年卒，年九十五。若水生平所至，必建書院，以祀獻章。年九十，猶爲南嶽之遊。若水初與守仁同講學，後各立宗旨。守仁以致良知爲宗，若水以隨處體驗天理爲宗。嘗謂：「陽明與吾言心不同，陽明所謂心，指方寸而言；吾之所謂心者，體萬物而不遺者也，故以吾之說爲外。」一時學者遂分王湛之學。別號甘泉。著有甘泉明論十卷，道道錄十卷，問辨錄六卷及格物通一百卷，今傳於世。

二六八 王守仁（一四七二—一五二八）



明代



王守仁

王守仁，字伯安，餘姚人。父華，字德輝，成化十七年進士第一人，仕至南京吏部尚書。守仁娠十四月而生，祖母岑夫人夢神人自雲中送兒下，因名雲。五歲不能言，有異僧過之曰：「可惜道破。」始改今名，豪邁不羈。十五歲訪客居廬山海關，時闌出塞，縱觀山川形勝，經月始返。弱冠舉鄉試，學大進，願益好言兵，且善射。登弘治十二年進士，授刑部主事。決囚江北，引疾歸，起補兵部主事。正德元年冬，劉瑾逮南京給事中御史戴銑等二十餘人，守仁抗章救，瑾怒，廷杖四十，謫貴州龍場驛丞。龍場萬山叢薄，苗獠雜居，守仁因俗化導，夷人喜，相率伐木爲屋，以棲守仁。瑾誅，移廬陵知縣，入覲，遷南京刑部主事。屢遷考功郎中，南京太僕少卿，鴻臚寺卿。時虔閩不靖，兵部尚書王瓊特舉守仁，以左僉都御史巡撫南贛。未幾，遂平淳南、橫水、桶岡、潮頭諸寇。十四年六月，命勘福建叛軍，行至豐城，而寧王宸濠反，遂返吉安，起兵討之。宸濠方圍安慶，守仁破南昌，返兵自救，遇於樵舍，三戰俘宸濠。武宗率師親征，羣小張忠、許泰欲縱宸濠鄱湖，待武宗接戰，而後奏凱。守仁不聽，乘夜過玉山，集浙江三司，以宸濠付太監張永。張永者，爲武宗親信，羣小之所憚也。命兼江西巡撫。而張忠揚言帝前曰：「守仁必反，試召之，必不至。」屢矯旨召守仁，守仁得永密信，不赴。及是，知出帝意，立馳至，忠計沮不令見。守仁乃入九華山，日晏坐僧寺。世宗卽位，趣召入朝，論功封，特進光祿大夫，柱國新建伯。嘉靖六年，思恩、田州土酋盧蘇、王受反，總督姚鏌不能定，乃詔守仁以原

官兼左都御史總督兩廣兼巡撫討之。及平，以歸師襲八寨，斷藤峽破之。而忌者誣守仁討平叛藩，初同賊謀，又誣其聲載金帛。時守仁已病甚，疏乞骸骨，舉鄖陽巡撫林富自代，不俟命竟歸。行至南安卒。時嘉靖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年五十七。喪過江西，軍民無不縞素哭送者。桂萼奏其擅離職守，帝大怒，追奪伯爵。隆慶初，廷臣多頌其功，詔贈新建侯，諡文成。守仁天姿異敏，年十七，謁上饒婁諒，與論朱子格物大指。還家日端坐講讀五經，不苟言笑。遊九華山歸，築室陽明洞中，學者因稱之爲陽明先生。泛濫二氏，數年無所得。詣龍場窮荒無書，日釋舊聞，忽悟格物致知，當自求諸心，不當求諸事物，喟然曰：「道在是矣！」遂篤信不疑。其爲教專以「致良知」爲主，謂「宋周、程二子後，惟象山陸氏簡易直捷，有以接孟氏之傳。而朱子集註，或問之類，乃中年未定之說。」有朋學術，獻章開其端，至守仁而始大明。蓋從前習熟先儒之成說，未嘗反身理會，推見其隱，所謂此亦一述朱耳，彼亦一述朱耳。自守仁指出良知，人人現在，一反觀而自得，便人人有作聖之路。故無守仁，則古來之學脈絕矣。學者翕然從之，世遂有陽明學云。著有陽明全集三十八卷，今傳於世。

二六九 呂 楫 (一四七九—一五四二)

呂楫字仲木，陝之高陵人。正德三年舉進士第一，授修撰。劉瑾以楫同鄉，欲致之，謝不往，瑾不悅。已請上入宮親政事，瑾惡其直，欲殺之，引疾去。瑾誅，以薦復官。上疏勸學，危言以動之。乾清宮災，應詔言六事，一逐日臨朝，二還處宮

寢，三躬親大祀，四日朝兩宮，五遣去義子番僱邊軍，六撤回鎮守中官，皆武宗之荒政，不聽，復引去。世宗嗣位，起原官。大禮議興，與張桂忤以十三事。自陳中以大禮未定，諂言日進，引爲己罪。上怒，下詔獄，謫解州判官，攝行州事。植鬻獨減丁役，勸農桑，興水利，築隄護鹽池，行呂氏鄉約及文公家禮。四方學者日至，御史爲聞解梁書院以居之。三年，御史盧煥等累薦，陞南京宗人府經歷。歷官尙宰司卿，吳楚閩越士從者百餘人。晉南京太僕寺少卿，入爲國子監祭酒，轉南京禮部右侍郎，署吏部事。乞仕歸。嘉靖二十一年卒，年六十四，諡文簡。棹師事辭敬之，接河東薛瑄之傳。學以窮理實踐爲主。官南都與湛若水、鄒守益同主講席，仕三十餘年，家無長物，終身未嘗有惰容。時天下言學者，不歸王守仁，則歸湛若水，獨守程、朱不變者，惟棹與羅欽順云。別號涇野，學者稱涇野先生。所著有四書因問、易說翼、書說要、詩說序、春秋說志、禮問內外篇、史館獻納、南省奏稿、宋四子抄釋、及涇野詩文集等百餘卷，今傳於世。

王 良 (一四八三—一五四〇)

王良字汝止，秦州安豐場人。初名銀，王守仁爲更名。七歲受書鄉塾，貧不能竟學。父竈丁，冬晨犯寒，役於官，良哭曰：「爲人子令父至此，得爲人乎？」出代父役，入定省惟謹。良讀書止孝經、論語、大學，信口談說中理解。有王文剛者，聞良言，說曰：「何類王中丞語！」良乃謁守仁江西，即日啓行，以古服進見，至中門舉笏而立。守仁出迎於門外，始入。良據上坐，辨難久之，稍心折，移其坐於側。論畢，乃歎曰：「簡易直截，良不及也。」下拜自稱弟子。退而釋所聞，間有不

合，悔曰：「吾輕易矣！」明日入見，且告之悔，復上坐，辨難久之，始大服，遂爲弟子如初。從守仁歸里，歎曰：「吾師倡明絕學，何風之不廣也！」還家，製小車北上，所過招要人士，告以守仁之道，人聚觀者千百。抵京師，同門生駭異，匿其車，趣使返。守仁聞之不悅，良往謁，拒不見，長跪謝過乃已。守仁卒於師，良迎哭，至桐廬，經紀其家而後返。開門授徒，遠近皆至。御史吳疏、山佛上疏薦舉，不報。嘉靖十九年卒，年五十八。守仁弟子遍天下，率都爵位，有氣勢。良以布衣抗其間，聲名反出諸弟子上。然良本狂士，往往駕師說上之，持論益高，遠出入於二氏。當時與王畿相埒，同爲王門弟子，稱爲二王。學者稱心齋先生。著有心齋文集二十卷，語錄二卷，今傳於世。

二七一 徐 愛 (一四八七—一五二七)

徐愛字曰仁，餘姚馬堰人。守仁女弟夫也。正德三年進士，出知祁州，遷南京兵部員外郎，轉二部郎中。當時與守仁朝夕不離，北面稱弟子，及門莫有先之者。學者在疑信之間，愛爲之駢郵以通彼我，於是門人益親。守仁曰：「曰仁，吾之顏淵也。」愛嘗游衡山，夢老僧撫其背而歎曰：「子與顏子同德，亦與顏子同壽。」覺而異之。正德十二年卒，年僅三十一。守仁在贛州聞訃，哭之慟。愛雖死，守仁每在講席，未嘗不念之。酬答之頃，機緣未契，則曰：「是意也，吾嘗與曰仁言之，年來未易及也。」一日講畢，環柱而走，歎曰：「安得起曰仁於泉下而聞斯言乎？」乃率諸弟子之其墓所，酬酒而告之。愛始聞守仁之教，與先儒相出入，駭愕不定，無入頭處。聞之既熟，反身實踐，始信爲孔門嫡傳，舍是皆旁

驛小徑斷港絕河矣。自號橫山，有橫山文集，今傳於世。

二七二 鄒守益（一四九一—一五六二）

鄒守益字謙之，江西安福人。九歲從父宦於南都，羅欽順見而奇之。正德六年，會試第一，出王守仁門。以廷對第三人授翰林編修。踰年告歸，謁守仁講學於贛州。宸濠反，與守仁軍事。世宗卽位，始赴官。嘉靖三年，帝欲去與獻帝本生之稱，上疏忤旨，帝大怒，下詔獄拷掠，謫廣德州判官。廢淫祠，建復初書院，與學者講授其間。稍遷南京禮部郎中，州人立生祠以祀。聞守仁卒，爲位哭服，心喪。考滿入都，卽引疾歸。久之，召爲司經局洗馬。以太子年幼，未能出閣，乃與翟縉上聖功圖。明年遷太常少卿兼侍讀學士，出掌南京翰林院，尋改南京祭酒。九廟災，上疏言上下交修之道，帝怒，落職歸。里居日事講學，四方從遊者踵至。居家二十餘年，嘉靖四十一年卒，年七十二。隆慶初，贈南京禮部右侍郎，諡文莊。守益天姿純粹，守仁嘗曰：「有若無，實若虛，犯而不校，謙之近之矣。」其學得力於敬，敬也者，良知之精明，而不雜以塵俗者也。論者謂姚江之學，惟江右爲得其傳，守益及羅洪先其選也。是時越中流弊錯出，挾師說以杜學者之口，而江右獨能破之，陽明之道，賴以不墜。學者稱東廓先生。著有道南三書三卷，明道錄四卷及東廓集二十五卷，今傳於世。

二七三 錢德洪（二四九六—一五七四）

錢德洪本名寬，後以字行，改字洪甫，浙江餘姚人。王守仁自尙書歸里，德洪偕數十人，會於中天閣，同稟學焉。明年舉於鄉。時四方士踵至，德洪與王畿先爲疏通其大旨，而後卒業於守仁，一時稱爲教授師。嘉靖五年舉會試，不廷試而歸。守仁征思田，德洪與畿居守越中書院。七年，偕畿赴廷試，聞守仁訃，乃奔喪，至貴溪，議喪服，德洪曰：「某有親在，麻衣布經，弗敢有加焉。」畿曰：「我無親。」遂服斬衰，喪歸。德洪與畿築室於場，以終心喪。十一年始成進士，出爲濬學教授。入爲國子監丞，遷刑部員外郎。郭勛下詔獄，移部定罪，德洪據獄詞論死。廷臣欲坐以不軌，言德洪不習刑名，而帝雅不欲勛死，因言官疏下德洪詔獄所司上其罪，已出獄矣。帝曰：「始朕命刑官毋惜勛，德洪故違之，與勛不領敕何異？」再下獄。御史楊爵都督趙卿亦在繫，德洪與講易不輟。久之，斥爲民。德洪既廢，遂周遊四方，講良知學。時士大夫率務講學爲名高，而德洪畿以守仁高第弟子，尤爲人所宗。穆宗立，復官，進階朝列大夫，致仕。神宗嗣位，復進一階。在野三十年，無日不講學，江浙、宣、歙、楚、廣名區與地，皆有講舍。年七十，作願聞疏告四方，始不出遊。萬曆二年卒，年七十九。德洪微悟不如畿，畿持循亦不如德洪。然畿竟入於禪，而德洪猶不失儒者矩矱。初守仁倡道，其鄉鄰境從游者甚衆，德洪畿爲之首云。學者稱緒山先生。著有緒山集二十四卷，今傳於世。

二七四 柯維騏（二四九七——一五七四）

柯維騏字奇純，福建莆田人。舉嘉靖二年進士，授南京戶部主事，未赴，輒引疾歸。張孚敬用事，創新制，京朝官病滿三年者概罷免，維騏亦在罷中。自是謝賓客，專心讀書。久之，門人日進，先後四百餘人。撫按監司時有論薦，不復起。隆慶初，廷臣復薦，所司以維騏年高，但授承德郎，致仕。萬曆二年卒，年七十八。維騏登第五十載，未嘗一日服官。中更倭亂，故廬焚燬，家困甚，終不妄取。世味無所嗜，惟嗜讀書。概近世學者樂徑易而憚積累，竊二氏之說，以文其固陋也。作左右二銘訓學者。宋史與遼金二史，舊分三書，維騏乃合之爲一，以遼、金附之。而列二王於本紀，褒貶去取，義例嚴整，閱二十年而始成，名之曰宋史新編，凡二百卷。然論者謂南北分史，李延壽已有先例。而朱子作通鑑綱目，亦沿舊軌，未以爲非。維騏強援蜀漢，增以景炎，祥興，以遼、金置之外國，豈公論乎？又著史記考異十卷及詩文集等，今傳於世。

二七五 王畿（二四九八——一五八二）

王畿字汝中，浙江山陰人。弱冠舉於鄉。嘉靖二年下第，歸而受業於守仁。五年試期，遂不欲往。守仁曰：「吾非以一第爲子榮也。願吾之學，疑信者半，子之京師，可以發明耳。」畿乃行，中是年會試。時當國者不說學，畿謂錢德洪曰：「此豈吾與子什之時也？」皆不廷試而歸。守仁門人益進，不能徧授，多使之見畿與德洪。守仁征思田，畿送至嚴灘。

而別。明年，守仁卒於南安，畿方赴廷試，聞之，奔喪至廣信，斬衰以畢葬事，而後心喪。十一年，與德洪同第進士，授南京兵部主事，進郎中。給事中戚賢等薦畿學有淵源，夏言斥畿僞學，奪賢職，畿乃謝病歸。畿嘗云：「學當致知，見性而已。應事有小過，不足累。」故在官弗免于請，以不謹斥。畿既廢，益務講學，足跡遍東南，吳楚閩越，皆有講舍。年八十餘，猶周流不倦。萬曆十二年卒，年八十六。畿善談說，能動人，所至聽者雲集，每講雜以禪機，亦不自諱也。學者稱龍谿先生。其後士之浮誕不逞者，率自名龍谿弟子。然畿親承陽明末命，其微言往往而在。論者謂象山之後，不能無慈湖，陽明之後，不能無龍谿，以爲學術之盛衰因之。慈湖決象山之濶，而畿疏河導源於陽明之學，固多所發明也。著有龍谿文集二十卷，今傳於世。

二七六 羅洪先 (一五〇四—一五六四)

羅洪先字達夫，江西吉水人。自幼端重。年五歲，夢通衢市人擾擾，大呼曰：「汝往來者，皆在吾夢中。」覺而以告其母李宜人，識者知非埃壻人也。十一歲，讀古文，慨然慕羅倫之爲人，即有志於聖學。年十五，讀王守仁傳習錄好之，欲往受業，父循不可而止。乃師事同邑李中，傳其學。嘉靖八年，舉進士第一，授修撰，即請告歸。外舅太僕卿曾直喜曰：「幸吾婿成大名。」洪先曰：「儒者事業，有大於此者，此三年一人，安足喜也！」十八年，召拜左春坊左贊善，踰年至京。上常不御朝，十二月，與司諫唐順之，校書趙時春請以來歲元日皇太子御文華殿受百官朝賀。上怒曰：「是料朕必

不起也！降手詔百餘言切責之，遂除三人名。洪先歸，益尋求守仁學，甘淡泊，鍊寒暑。邑田賦多宿弊，請所司均之，所司即以屬洪先，精心體察，弊頓除。歲移書郡邑，得粟數十石，率友人躬振給。流寇入吉安，主者失措，爲畫策戰守，寇引去。三十七年，嚴嵩相，起唐順之爲兵部主事，次及洪先，洪先以畢志林壑報之。順之強之同出，洪先曰：「天下事爲之，非甲則乙，某所欲爲而未能者，有公爲之，何必自我？」山中有石洞，舊爲虎穴，葺茅居之，命曰石蓮。謝客默坐一榻，三年不出戶。江漲壞其室，巡撫馬森欲爲營之，固辭不可。嘉靖四十三年卒，年六十一。隆慶初贈光祿少卿，諡文恭。洪先雖宗良知學，然未嘗及守仁門，恆舉易大傳寂然不動，周子無欲故靜之旨，以告學人。又曰：「儒者學在經世，而以無欲爲本，惟無欲，然後出而經世，識精而力鉅。」時王畿謂：「良知自然不假纖毫力。」洪先非之曰：「世豈有現成良知者耶？」雖與畿交好，而持論始終不合。別號念菴，著有念菴全集二十五卷，今傳於世。

二七七 李時珍

李時珍字東璧，蕪州人。官至荃王府奉祠正。好讀醫書。醫家本草，自神農所傳，止三百六十五種，梁陶弘景所增亦如之，唐蘇恭增一百一十四種，宋劉翰又增一百二十種，至掌禹錫，唐慎微輩，先後增補合一千五百五十八種，時稱大備。然品類既煩，名稱多雜，或一物而析爲二三，或二物而混爲一品。時珍病之，乃窮搜博採，芟煩補闕，歷三十年，閱書八百餘家，稿三易而成書曰本草綱目，增藥三百七十四種，釐爲一十六部，合成五十二卷。首標正名爲綱，餘各

附釋爲目次，以集解詳其出產形色，又以氣味主治附方。書成，將上之朝，時珍遽卒。未幾，神宗詔修國史，購四方書籍，子建元獻之，帝命刊行天下。自是業醫者，無不家有一編。蓋集本草之大成者，無過於此矣。又著有奇經八脈考一卷，瀕湖脈學一卷，皆附本草綱目之後，今均傳於世。

二七八 顧憲成（一五五〇—一六一二）

顧憲成字叔時，常州無錫人。父學，四子，憲成次。三年十歲，讀韓文諱辨，遂宛轉以避父名。遇不可避者，輒鬱然不樂。父謂之曰：「昔韓戚安王命子勿諱忠，吾名學，汝諱學，是忘學也。」年十五六，從張原洛讀書。原洛授書，不拘傳註，直據其所自得者爲說，憲成聽之，輒有會。講論語至問禘章，憲成曰：「惜或人欠却一問，夫子不知禘之說何以知，知其說之於天下乎？」講孟子至「養心莫善於寡欲」，憲成曰：「寡欲莫善於養心。」原洛曰：「舉子業不足以竟子之業，盍問道於方山薛先生乎？」方山見之大喜，授以考亭淵源錄曰：「洙泗以下，姚江以上，萃於是矣。」萬曆四年，舉鄉試第一。八年成進士，授戶部主事。大學士張居正病，朝士羣爲之禱，憲成不可，同官代之署名，憲成手削去之。居正卒，改吏部主事，請告歸。三年，補驗封主事。十五年，大計京朝官，憲成上疏，語侵執政，被旨切責，謫桂陽州判官，稍遷處州推官。舉公廉第一，擢吏部考功主事，歷員外郎。會有詔三皇子並封王，憲成偕同官上疏，以爲太子天下本豫定，元子爲太子，諸子爲藩王，於理順，於分稱，於情安，待將來則非也。伏乞令皇元子早正儲位，皇第三子，皇第五子各就

王爵宗廟之福，社稷之慶，悉在是矣。其後並封議遂寢。二十一年京察，吏部尙書孫繩，考功郎中趙南星盡黜執政私人，憲成實左右之。尋遷文選郎中，以忤帝意，削籍歸。憲成既廢，名益高，中外推薦，無慮百十疏，帝悉不報。至三十六年，始起南京光祿少卿，力辭不就。萬曆四十年卒於家，年六十三。天啓初，贈太常卿。魏忠賢亂政，其黨石三畏追論之，遂削奪。崇禎初，贈吏部右侍郎，諡端文。憲成姿性絕人，幼卽有志聖學。暨削籍里居，益覃精研究，力闢王守仁「無善無惡之心之體」之說。邑故有東林書院，宋楊時講道處也，憲成與弟元成倡修之，常州知府歐陽東鳳與無錫知縣林宰爲之營構。落成，偕同志高攀龍、錢一本、薛敷教、史孟麟、于孔兼輩講學其中，學者稱涇陽先生。當是時，士大夫抱道忤時者，率退處林野，聞風響附，學舍至不能容。憲成嘗曰：「官輦轂，志不在君父；官封疆，志不在民生；居水邊林下，志不在世道；君子無取焉。」故其講習之餘，往往諷議朝政，裁量人物。朝士慕其風者，多遙相應和，由是東林名大著，而忌者亦多。乃言國本者謂之東林，爭科場者謂之東林，攻逆閹者謂之東林，以至言奪情奸相討賊，凡一議之正，一人之不隨流俗者，無不謂之東林，東林何不幸而有是也！東林何幸而有是也！亦小人者加之名目而已。憲成之學，以理爲內，而欲以心籠罩之者；陽明之學，以理爲外，而欲以心籠罩之者。陽明之病，在認心爲性；憲成之病，在惡動求靜；此蓋兩氏學說之要點也。所著有節記十八卷，東林商語二卷，證性編八卷，當下釋一卷及涇陽遺書二十卷，今傳於世。

二七九 高攀龍（一五六二—一六二六）

明代

高攀龍字存之，常州無錫人。少讀書，卽有志程、朱之學。舉萬曆十七年進士，授行人。四川僉事張世則進所著大學初義，誣程、朱章句，請頒天下。攀龍抗疏，力駁其謬，書遂不行。侍郎趙用賢，都御史李世達被許去位，朝論多咎大學士王錫爵，攀龍上疏曰：「近見朝廷之上，善類擯斥一空。夫天地生才甚難，國家需才甚亟，廢斥如此，後將焉繼？致使正人扼腕，曲士彈冠，世道人心，何可勝慨！」末力詆鄭材，楊應宿，詔宜黜。應宿亦疏許攀龍語極妄誕，疏並下部院議，請薄罰兩臣，帝不許。鶴應宿二秩，謫攀龍揭陽，添注典史之官。七月，以事歸。尋遭親喪，遂不出。與顧憲成復東林書院，講學其中，遠近集者數百人。如是垂三十年，言者屢薦，帝悉不省。熹宗立，起光祿丞。天啓元年，進少卿，孫慎行以紅丸事攻舊輔方從哲，下廷議，攀龍引春秋首惡之誅，歸獄從哲。旋改大理少卿，進太僕卿，擢刑部右侍郎。四年，拜左都御史。楊漣等擊魏忠賢，勢已不兩立，而魏廣微日導忠賢爲惡。會御史崔呈秀按淮揚還，攀龍發其穢狀，呈秀窘急，走忠賢所，乞爲義兒，遂以嚴旨詰責，攀龍遽引罪去。頃之，南京御史游鳳翔出爲知府，許攀龍挾私排擠，詔復鳳翔故官，削攀龍籍。呈秀憾不已，必欲殺之，竄名李實，劾周起元疏中，遣緹騎往逮。攀龍晨謁宋儒楊時，以文告之歸，與二門生一弟飲後園池上，聞周順昌已就逮矣，笑曰：「吾視死如歸，今果然矣。」入與夫人語如平時，出書二紙，告一孫曰：「明日以付官校。」因遣之出，扃戶。移時，諸子排戶入，一燈燐然，則已衣冠自沉於池矣。發所封紙，乃遺表也。云：「臣雖劊奪，舊爲大臣，大臣受辱則辱國，謹北向叩頭，從屈平之遺則。」時天啓六年，年六十五。崇禎初，呈秀伏誅，贈太子少保，兵部尙書，諡忠憲。攀龍操履篤實，粹然一出於正。年二十五，聞李復陽與顧憲成講學，始志於學，以靜爲主，爲一

時儒者之宗。海內士大夫，識與不識，稱高願無異詞。別號景逸。著有正錄二卷，高子遺書十二卷，今傳於世。

二八〇 陳邦瞻（？—一六三三）

陳邦瞻字德遠，高安人。萬曆二十六年進士，授南京大理寺評事。歷南京吏部郎中，出爲浙江參政，進福建按察使，遷右布政使，改補河南，分理彰德諸府。開水田千頃，建滏陽書院，集諸生講習，士民祠祀之。就改左布政使，以右副都御使，巡撫陝西。光宗嗣位，擢兵部右侍郎，總督兩廣軍務，兼巡撫廣東。海寇林莘老嘯聚萬餘人，侵掠海濱，邦瞻扼之不得逞。澳夷築室青州，奸民與通，時侵內地，邦瞻燔其巢，召拜工部右侍郎，未上，改兵部進左。天啓二年，疏陳四事，中言客氏既出復入，乃陛下過舉。輔臣不封還內降，引義固爭，致罪謫言者，再蹈拒諫之失，其何解於人言。疏入忤旨，譴讓。尋兼戶工二部侍郎，專理軍需。明年卒官，詔贈尚書。邦瞻好學，敦風節，服官三十年，吏議不及。初禮部侍郎臨朐馮琦，欲仿通鑑紀事本末例，論次宋事，分類相比，以續袁樞之書，未就而沒。邦瞻將其遺稿增訂成編爲宋史紀事本末二十六卷。大抵本於琦者十之三，餘均爲邦瞻自撰。其書雖稍亞於樞，而尋繹之力，乃視樞爲倍矣。又有元史紀事本末四卷，未能及前書之賅博。今均傳於世。

二八一 徐光啟（一五六二—一六三三）

徐光啟字子先，上海人。萬曆二十五年，舉鄉試第一。又七年成進士，由庶吉士，歷贊善。從西洋人利瑪竇學天文、歷算、火器、盡其術，遂徧習兵機、屯田、鹽筴、水利諸書。楊鶴四路喪師，京師大震，累疏請練兵自効，神宗壯之，超擢少詹事，兼河南道御史。練兵通州，列上十議。時遼事方急，不能如所請，光啟疏爭，乃稍給以民兵戎械。未幾，熹宗即位，光啟志不得展，請裁去，不聽。既而以疾歸。遼陽破，召起之，還朝，力請多鑄西洋大礮，以資城守。帝善其言，方議用之，而光啟與兵部尙書徐景榮議不合，御史邱兆麟劾之，復移疾歸。天啟三年起故官，旋擢禮部右侍郎。五年，魏忠賢黨智鋌劾之，落職閒住。崇禎元年，召還，復申練兵之說。未幾，以左侍郎理部事。帝憂國用不足，敕廷臣獻屯鹽善策。光啟言屯政在乎墾荒，鹽政在嚴禁私販，帝褒納之，擢本部尙書。時日食失驗，光啟言曆久必差，宜及時修正。帝從其言，詔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羅雅谷等推算曆法，光啟爲監督。四年春正月，光啟進日躔曆指一卷，測天約說二卷，大測二卷，日躔表二卷，通率表一卷，割圓八線表六卷，黃道升度七卷，黃赤距度表一卷等，是冬復上測候四說，其辨時差里差之法，最爲詳密。五年以本官兼東閣大學士，入參機務。尋加太子太保，進文淵閣。明年十月卒，年七十二。贈少保，諡文定。光啟雅負經濟才，有志用世，及柄用，年已老，值周延儒、溫體仁專政，不能有所建白。博學強識，所著有測量法義一卷，測量異同一卷，勾股義一卷。蓋光啟既與利瑪竇譯得幾何原本前六卷，並欲用是書者，依其條約，故作此以設例焉。又著農政全書六十卷，乃總括農家諸書，哀爲一集。其書本末咸該，常變有備，蓋合時令、農圃、水利、荒政數大端條而貫之也。今均傳於世。

二八二 劉宗周 (二五七八—一六四六)

劉宗周字起東，浙江山陰人。父坡爲諸生，母章氏妊五月而坡亡。既生，宗周家酷貧，攜之育外家。後以宗周大父老疾，歸事之，析薪汲水，持藥糜然，體辱甚，母嘗愛念之不置，遂成疾，又以貧故，忍而不治。萬曆二十九年，宗周成進士。母卒於家，宗周奔喪，爲聖室中門外，日哭泣其中。服闋，選人時有崑黨、宣黨與東林爲難，宗周上言東林願憲成等皆賢人，諸臣摘流品可也，爭意見不可；攻東林可也，黨、崑、宣不可。黨人大譁，宗周乃請告歸。天啟元年起儀制主事，疏劾魏忠賢，忠賢大怒，停俸半年。累遷光祿丞，尙寶，太僕少卿，移疾歸。四年，起右通政，至則忠賢逐東林且盡，宗周復固辭。忠賢責以矯情厭世，削其籍。崇禎元年冬，召爲順天府尹，辭不許。明年入都，上疏言仁義之道，仁以育天下，義以正萬民。帝以爲迂闊，然歎其志。未幾，都城被兵，帝不視朝。宗周乃詣午門，叩頭諫曰：「國勢強弱，視人心安危，乞陛下出



劉宗周

御皇極門，延見百僚，明言宗廟山陵，在此固守，外無他計。」旋授工部左侍郎，踰月，上痛憤時艱，疏言陛下銳意求治而二帝三王治天下之道，未暇講求。疏入，帝怒甚，已而稍解，降旨詰問而已。明年朝覲，宗周以輸賞免覲，爲大辱。國帝雖不悅，心善其忠，益欲大用。禮仁阻之，遂罷。其秋三疏請告去，至天津，聞都城

被兵，遂留養疾。十月事稍定，乃上疏力斥體仁。疏奏，帝大怒，體仁又上章詆之，遂斥爲民。十四年，吏部缺左侍郎，帝臨朝而嘆曰：「劉宗周清正敢言，可用也。」遂以命之。再辭不得，乃趨朝，道中進三劄，一曰明聖學以端治本，二曰躬聖學以建治要，三曰重聖學以需治化，凡數千言，帝優旨報之。明年，擢左都御史。十月，京師被兵，上問以整頓之策，宗周對稱近來持論者，但論才望，不論操守。自古未有操守不謹而遇事敢前，亦未有操守不謹而軍士畏威者。因言朝廷待言官有體，卽有應得之罪，亦當付法司定，遽下詔獄，終於國體有傷。帝怒甚曰：「朕罪一、二言官，何遽傷國體？」遂革職，斥爲民歸。二年而京師陷，宗周徒步荷戈詣杭州，責巡撫黃鳴駿發喪討賊。將發而福王監國於南京，起宗周故官。宗周以大仇未報，不敢受職，自稱草莽孤臣，疏陳時政，言今日大計，舍討賊復仇，無以表陛下渡江之心。並言謀國不忠之當誅者三。疏入中外爲悚動，而馬士英恨甚，滋欲殺宗周矣。宗周亦抗疏劾士英，王優詔答之，而促其速入。士英大怒，卽日具疏辭位，且揚言曰：「劉公自稱草莽孤臣，不書新命，明示不臣天子也。」而高傑、劉澤清日夜所以殺宗周者不得，乃遣客十輩往刺宗周。宗周時在丹陽，終日危坐，未嘗有惰容，客前後至者，不敢加害而去。士英既嫉，宗周益欲去之，而薦阮大鍼知兵，遂告歸。將行，疏陳五事，優詔報聞。明年五月，南都亡。六月，潞王降，杭州亦失守。宗周方食，推案慟哭，自是遂不食，移居郭外，曰：「老臣不死，尚何待乎？若曰身不在位，不當與城爲存亡，獨不當與土爲存亡乎？此江萬里所以死也。」出辭祖墓，舟過西洋港，躍入水中，水淺，不得死，舟人扶出之。絕食二十三日，始猶進茗飲，後勺水不下者十三日，與門人問答如平時。閏六月八日卒，年六十八。至乾隆四十一年，賜諡忠介。宗周始受業於許孚

遠，已入東林書院與高攀龍輩講習。馮從吾首善書院之會，宗周亦與焉。越中自王守仁後，一傳爲王畿，再傳爲周汝登，陶望齡，三傳爲陶奭齡，皆雜於禪者。宗周憂之，築證人書院，集同志講肄，且死，語門人曰：「學之要，誠而已，主敬其功也。敬則誠，誠則天良知之說，鮮有不流於禪者。」家居布袍粗飯，樂道安貧，聞召就道，嘗不能具冠裳。別號念臺，學者稱藏山先生，蓋其學實出陽明之緒，而兼宗程、朱者也。以慎獨爲主，言之極精，頗能發前人之所未發。所著有聖學宗要一卷，學言三卷，人譜一卷，人譜類記二卷等，今傳於世。

二八三 黃道周 (一五八五——一六四六)

黃道周字幼平，漳浦人。天啟二年進士，改庶吉士，授編修，爲經筵展書官，故事，必膝行前，道周獨否，魏忠賢目攝之。進右中允，三疏救故相錢龍錫，得減死。五年，遘疾求去。瀕行上疏，語刺大學士周延儒，溫體仁，帝不憚，斥爲民。九年，用薦，召復官。道周以文章風節高天下，嚴冷方剛，不諧流俗，公卿多畏而忌之。道周草三疏，一劾楊嗣昌，一劾陳新甲，一劾遼撫方一藻，同日上之。刑部主事張若麒，謀改兵部，阿嗣昌意，上疏劾道周造作語言，虧損聖德，遂貶六秩，爲江西按察司照磨，而若麒果得兵部。久之，江西巡撫解學龍薦所部官，推獎道周備至。帝不覆閱，大學士魏照乘惡道周甚，擬旨責學龍潛薦。帝遂發怒，立創二人籍，逮下刑部獄，責以黨邪亂政，並杖八十。永成廣西十五年八月，道周戊巳經年，帝頗悔之，復故官。道周在途疏謝，稱學龍賢。既還，帝召見，道周見帝而泣：「臣不自意，今復得見陛下，臣故有犬



周道黃

馬之疾。請假許之。居久之，福王監國，用道周吏部左侍郎。趨朝陳進取九策，拜禮部尙書，協理詹事府事。明年三月，遣祭告禹陵，頒行陳進取策，時不能用。甫竣事，南都亡。見唐王於衢州，以道周爲武英殿大學士。當是時國勢衰，政歸鄭芝龍，大帥恃恩觀望，不肯一出關募兵。道周請自往江西圖恢復，以七月啟行，所至遠近響應，得義旅九千餘人，由廣信出衢州。十二月進至婺源，遇清兵，戰敗，被執至江寧，幽別室中，囚服著書。臨刑過東華門，坐不起曰：「此與高皇帝寢近，可死矣。」監刑者從之。時明隆武元年丙戌也，年六十二。至乾隆四十一年，賜諡忠端。道周學貫古今，所至學者雲集。銅山在孤島中，有石室，道周自幼坐臥其中，故學者稱爲石齋先生。精天文、曆數、皇極諸書。所著有易象正十六卷，三易洞璣十六卷，兩書互爲表裏，皆爲學者窮年不能通其說，而道周用以推驗治亂。又有榕壇問業十八卷，乃其家居時講學之語，禮記解五卷，今均傳於世。

清代

二八四 孫奇逢 (一五八四—一六七五)

孫奇逢字啟泰，一字鍾元，直隸容城人。少與鹿善繼友，以聖學相砥礪。年十七，舉萬曆二十八年鄉試。居京師，與左光斗、魏大中、周順昌相尚以氣節。丁內外艱，喪葬一準古禮。率兄弟廬墓凡六年，學使李藩以純孝疏旌其門。天啟五年，逆閹魏忠賢亂大政，與鈞黨獄。左光斗等先後被逮，奇逢出身營救。以左嘗督學三輔，又治屯田，有惠政，謀設匾建表於門曰：「願輸金救左督學者聽。」於是投匭者雲集，得金數千，齎入都，而左已先斃杖下。乃經紀其喪，且按籍還金，以是義聲震一世。御史黃宗昌給事中王正志交薦之，屢徵不起。崇禎九年，清兵薄容城，奇逢率兄弟族黨入城，與有司及精神分城守禦。奇逢獨領西北隅，雉堞久圯，兵突至，隨禦隨築。鄰邑多陷，而容城獨完。巡撫張其平上其事，詔優秩擢用。奇逢辭之。時畿內盜賊數賊，乃率子弟門人入易州五公山，結茅雙峰。戚族相依者數百家，飭戎器，儲糧糧，部署守禦。又以其暇，賦詩習禮，弦歌聲相聞，盜寇屏跡。順治初，有旨以國子監徵，有司敦趣，卒固辭。兵部侍郎劉餘祐巡按御史柳寅東、陳瑩交章相薦，皆堅臥不應。自明及清，前後十一徵不起，天下士識與不識，皆稱曰徵君。晚歲渡河，秦蘇門百泉之勝，且爲邵雍講學地，水部郎馬光裕奉以夏峯田廬，遂移室，築堂曰兼山，讀易其中。率子弟躬耕，四

方來學，願留者亦授田使耕，所居成聚。公卿持使節過衡源，輒屏驢從，以一見爲快。山中花放，鄰村爭置酒相邀，咸知愛敬。居夏峯二十五年，學者稱之爲夏峯先生。康熙十四年卒，年九十二。道光八年，詔從祀孔廟。奇逢家故貧，日食常不繼。嘗與鹿善繼論學，自辰至日昃，始得豆麵作羹，怡然無不足之色。自言從憂患困鬱中默識心性本原，生平得力實在此。其學以慎獨爲宗，而於人倫日用體認天理。初宗象山、陽明，晚更和通朱子之說。其持身務自刻砥，而與人無町畦。每晨起謁先祠畢，澄心端坐，雖疾病未嘗有惰容。著有理學宗傳二十六卷，四書近指二十卷，理學傳心錄要八卷，讀易大指五卷，夏峯先生集六十卷等傳於世。

二八五 刁 包 (一六〇三—一六六九)

刁包字蒙吉，直隸祁州人。生而穎異，敦尚實行。年二十五，舉明天啟七年鄉試，以古文鳴於京。既再上春官，不第。遂棄舉子業，力以斯文爲己任。於城隅闢地爲齋，曰潛室，亭曰肥遯，日閉戶讀書其中，無間寒暑。學者宗焉，執經之屨滿戶外。甲申國變，設莊烈愍帝主於所居之順積樓，服斬衰朝夕哭臨如禮。僞命敦趣，包以死拒，幾及於難。會賊敗，得解。入清遂不仕，日取四子、五經及宋、元以來諸儒書，反覆尋究，積二十年不倦。年六十七，以居母憂，毀悴致不起。將卒時，蕭衣冠起坐，問家事不答，徐曰：「吾胸中無一事，行矣。」遂瞑。學者私諡文孝先生。包生平木訥，似不能言，及大義所在，則正色而談，上下皆傾聽。州有大事，不能決者，必待包一言爲斷。其學以謹言行爲要，以程、朱爲宗旨。孫奇逢選

蘇門道出福州包留講學於家者三月。每晨起，誦易一周，輒垂簾靜坐以爲常。尤篤好梁溪高忠憲之書，曰：「不讀此，幾虛過一生。」遂置主奉之如父禮。所著有易酌十二卷，四書翼註十六卷，斯文正統十二卷，辨道錄八卷，潛室節記二卷，用六集十二卷等傳於世。

二八六 傅 山 (二六〇七—一六八四)

傅山字青竹，改字青主，陽曲人。六歲啖黃精，不樂穀食，強之乃復飯。讀書過目成誦。時天下將亂，諸號爲搢紳先



清代

傳 九江羈燕邸，山亦以牽連被逮，抗詞不屈，絕粒九日，幾死，門人有以奇計救之者，得免。然山深自咤恨，謂不若速死爲安。爲是者二十年，天下大定，始以黃冠自放，稍出土穴與客接。康熙十七年，詔舉博學鴻儒，給事中李宗孔薦之，固辭稱疾。有司令役夫舁其牀以行，將至

京師三十里，以死拒，不入城。乃詔免試，放還山，命加中書舍人以寵之。自京師歸，大吏咸造廬請謁，山自稱曰：「民冬夏著一布衣，帽以氈。」或曰：「君非舍人乎？」不應也。康熙二十三年卒，年七十八。山喜苦酒，自稱老麩禪。或時出游，暮宿逆旅，仍篝燈課讀經史，騷選諸書，詰且必成誦。故其學大河以北，莫有窺其藩者。別署公之，亦曰朱衣道人。著有霜仁齋集十二卷，今傳於世。

二八七 黃宗羲（二六一〇——一六九五）

黃宗羲字太冲，浙江餘姚人。父尊素以劾魏闖死於難。莊烈帝卽位，宗羲年十九，袖長錐入都訟獄，至則逆闖已磔。帝歎曰：「忠義孤兒可念也！」既歸，益肆力於學，經史百家，無所不窺。憤科舉之學錮人，思所以變之。既盡發家藏書讀之不足，則鈔之同里世學樓鈕氏，澹生堂祁氏，南中則千頃齋黃氏，絳雲樓錢氏，且建續鈔室於南雷。崇禎十五年，宗羲入都，周延儒欲薦爲中書舍人，力辭免。偶遊市中，聞鐸聲曰：「非吉聲也。」遂南下。已而清兵果入，甲申難作，孫嘉績以一旅之師，畫江而守。宗羲糾里中子弟數百人從之，號世忠營。既失兵，日與吳鍾巒坐舟中，正襟講學。宗羲之從亡也，太夫人尙居故里，當事錄其家口。宗羲曰：「方守亂矣，吾不能爲姜伯約也。」乃陳情變姓名，間行歸家。其後海上傾覆，宗羲無復望，乃奉太夫人返里門，畢力著述。而四方嗜業之士漸至矣。康熙十七年，詔徵博學鴻儒，辭不赴。會修明史，徐元文謂宗羲非可召試者，然或可聘之修史。乃詔督撫以禮敦遣，仍固辭。朝廷知不可致，特詔浙中督

撫抄所著書關史事者送京師。雖不在史館，而史館每有疑事必諮之。康熙三十四年卒，年八十六。初營生壙於父墓旁，中置石牀，無棺槨作葬制。或問，援趙邠卿、陳希夷例，戒身後無得違命。蓋自以遭家國之變，期於速朽，而不欲顯言其故也。自言受學張山時，頗喜爲氣節斬斬一流。患難後，始多深造，而追恨爲過時之學。嘗謂「明人講學，襲語錄之糟粕，不以六經爲根柢。教學者必先窮經，而求事實於諸史。」又謂「讀書不多，無以證斯理之變化，多而不求諸心，則爲俗學。」蓋宗義以濂、洛之統，綜會諸家，橫渠之禮教，康節之象數，東萊之文獻，艮齋、止齋之經術，水心之文章，莫不旁推交通，自來儒林所未有也。所著有明儒學案六十二卷，三百年儒林之藪也。又輯宋元學案，以志七百年儒苑門戶，未就而卒。此外又輯有明史案二百四十四卷。嘗欲重修宋史，未就存叢目補遺三卷。又有贛州失事一卷，紹武



黃宗羲

爭立紀一卷，四明山棗紀一卷，海外痛哭記一卷，日本乞師記一卷，舟山興廢一卷，沙定洲記亂一卷，賜姓本末一卷，皆屬明季史料。經學則有易象數論六卷，授書隨筆一卷，孟子師說四卷等。曆學則有授時歷注一卷，大統歷推法一卷，授時歷、西歷、回歷假如各一卷。算法有氣運算法、句股圖說、開方命算、測圓要義等若干卷。其後梅文鼎本周髀言歷世，驚爲絕學，實宗義開之。此

外又有文集甚多，茲不具錄。

二八八 陸世儀 (二六一—二六七)

陸世儀字道威，江蘇太倉人。少即篤志聖賢，錢肅樂牧太倉時，一見奇之曰：「他日必以魁儒名世。」劉宗周講道蕺山，張受先約，世儀往受學，未異，終身以爲憾。時流寇日熾，世儀謂平賊宜大破成格，凡進士舉貢監諸生，不拘資地，但有文武幹略者，輒與便宜委以治兵積粟守城之事，時不能用。明亡，嘗上書南都，又不見聽。自是鑿地寬可十畝，築亭其中，高臥閉關謝客，因自號爲枵亭。已而應諸生之請，講學東林，繼又講於毘陵，復歸講於里中。當事者屢欲薦之，力辭免。康熙十一年卒，年六十二。世儀專修程、朱之學，終生從事於著述。與陸隴其齊名，同以恪守程、朱家法者，當時推爲「二陸」。一其學以敦守禮法爲主，不虛談誠敬之旨，以施行實政爲主，不空爲心性之功。於近世講學諸家，最爲篤實，其言皆深切著明。著有思辨錄二十二卷，後集十三卷，儒宗理要六十卷，論學酬答四卷，性善圖說一卷等傳於世。

二八九 張履祥 (二六一—二六七)

張履祥字考夫，浙江桐鄉人。九歲喪父，擗踊祖括如成人。母訓之成立。嘗中酒，母責之，且諭曰：「孔、孟亦是兩家。」

無父兒，止爲首學好人，便成大聖大賢，爾勿自棄也。」年十五，補邑諸生。聯入社，讀小學近思錄，有得，作顯學記。渡江而東，拜劉宗周門下。聞甲申三月之變，精素攜書篋步歸楊園，隱約關修，益肆力於學。病當世講學者騁口辯，沽虛名，故於來學之士，未嘗受其拜，一以友道處之。平居雖盛暑，方巾深衣，端拱若泥塑。或舟行百里，坐不少歇。晚年寫寒風冷立圖，自題以見志。嘗云三代以上，折衷於孔孟，三代以下，折衷於程朱。於通鑑綱目，朱子文集語類，晨夕不去手。康熙十三年卒，年六十四。遺命以衰殮濮川。履辭以居於楊園，學者稱楊園先生。恪守紫陽居敬窮理之訓，實體諸人倫日用間。在前明爲辭，胡之後，在清爲陸，隴其之前茅。身處草野，日抱髮憂。荒江寂寞中，惴惴念亂，其心固未嘗一旦忘天下也。嘗言人自著衣至於解衣，終日之間，所言所行，須知有多少過差。自解衣至於著衣，終夜之間，所思所慮，須知有多少邪妄。有則改之，此爲修身第一事。著作甚富，門人祝倅彙刻其全集，目次凡十六，曰經正錄，曰願學記，曰問目，曰備忘錄，曰詩，曰書，曰初學備忘，曰學規，曰訓子語，曰答問，曰門人所記，曰言行聞見錄，曰近古錄，曰近鑑，曰喪葬雜說，曰農書。今傳於世。

二九〇 張爾岐 (一六二一—一六七七)

張爾岐字稷若，山東濟陽人。明季爲諸生，入清隱居求志，當正學昌明之日，博綜載籍，以篤志力行爲本。性孝友，服親喪三年，號泣不輟，殮葬皆遵古禮。以沃產讓兩弟，爲代納賦稅三十餘年。及易簀，猶屬子代納，以終一弟之身，爲

其有廢疾也。康熙十六年卒，年六十六。當是時，孫奇逢講學蘇門，黃宗羲標宗姚江，皆出入白沙、陽明間。爾岐獨守程朱說不少變，海內君子如桐鄉張履祥、太倉陸世儀，各以章布躬行，任斯道之重。爾岐縞紵未通，而風期合轍，隱然有以開陸隴其之先。閉戶著書，所與游，自顧炎武外，惟劉友生、李象先、李二曲、王山史四人而已。乾隆中，詔徵海內遺書，其鄉人以爾岐所著書上。炎武嘗曰：「獨精三禮，卓然經師，吾不如張履若。」學者稱爲菴庵先生。所著有夏小正傳一卷，儀禮鄭註句讀十七卷，儀禮考註訂誤一卷，弟子職注一卷，周易說略四卷，春秋傳義四卷及菴庵集等傳於世。

二九一 顧炎武（一六一三——一六八二）

顧炎武初名絳，字寧人，江南崑山人。明亡，始改今名。年十四，補諸生。本生父同應，有同祖弟曰同吉，早世。聘王氏，未婚。守志，以炎武爲後。順治四年，避兵常熟，王氏謂炎武曰：「我雖婦人，然受國恩矣，遇變，我必死之。」於是炎武方應邑令楊永吉辟，與嘉定吳其沅，同里歸莊共起兵，以從夏允彝於吳中。魯王監國，授兵部司務事。事敗，幸得脫。王氏聞南京皆破，遂不食卒，遺命誡勿事二姓。次年唐王起閩中，以職方郎召，欲赴之，念母未葬，不果。有怨家欲陷之，乃變衣冠作商賈，遊京口。其後之舊都，凡四謁孝陵。會顧氏有三世僕曰陸恩，叛投里豪，炎武亟往擒之，數其罪，湛之水。僕墮投里豪，以千金賄太守，欲殺炎武，勢甚危。有代乞援於錢謙益者，錢欲炎武自稱門下，乃許之。其人知不可而懼，失

援，乃私自書刺與之。炎武急索刺還，不得，則列揭通衢自白。會路澤溥爲白其事，於是炎武浩然有去志。至是五謁孝陵，乃東行墾田於章邱之長白山下以自給。十五年，徧游北畿，出山海關，歸至昌平，拜謁長陵以下。次年再謁。又念江南山水有未盡者，復歸六謁孝陵。東遊至會稽。次年復北謁思陵，由太原大同入關中，至榆林。後復墾田於雁門之北，五台之東。苦其地寒，乃經營創始，使門人輩司之，而身出遊之。淮上，復自山東入京師。會萊之黃氏奴告其主所作詩多株連，又以吳中陳濟生所輯忠義錄，指爲炎武作。乃馳赴山東，自請勘，訟繫數月，富平李因篤親至歷下解之，獄始白。自是往還河北諸塞邊者凡十年。至康熙十六年，始卜居陝之華陰，時年已六十五矣。自謂「秦人慕經學，重處士，持清議，實他邦所少。而華陰綰轂關河之口，雖足不出戶，而能見天下之人，聞天下之事。有警入山守險，不過十里之遙。若志在四方，則一出關門，亦有建領之便。」乃定居焉。置田五十畝，東西開墾，所入別貯之，以備有事。又餌沙苑蒺藜而甘之曰：「啖此久不肉不茗可也。」熊賜履方任史事，以書來招，答曰：「願以一身謝公，最下則逃之世外。」懼而止。十七年鴻詞科詔下，諸鉅公爭欲致之，炎武以死辭。次年修明史，又欲薦之，貽書學士葉方藹誓以身殉，始得免。華下諸生請講學，謝之曰：「近



清代

顯 炎 武

方藹誓以身殉，始得免。華下諸生請講學，謝之曰：「近

日二曲徒以講學故得名，遂招逼迫，幾凶死，名之爲累甚矣！况東林覆轍有進於此者乎？」次年春，復出關觀伊洛，歷嵩、少曰：「五嶽遊其四矣。」時尙書徐乾學兄弟，炎武甥也，累書迎其南歸，請居以別業，皆不至。十九年其婦卒於崑山，寄詩挽之而已。次年亦卒，年六十九。無子，自立從子衍生爲後。炎武耿介絕俗，雙瞳子，中白而邊黑，見者異之。最與歸莊善，少共遊復社，有「歸奇願怪」之目。於書無所不窺，尤留心經世學。歷觀廿一史，明十三朝實錄，天下圖經，說部，以至公移邸鈔之屬，有關民生利害，隨錄之者，又參以躬所聞見，曰天下郡國利病書百二十卷。別一編曰肇域志百卷。最精韻學，能據遺經以正六朝，唐人之失，據唐人以正宋人之失。有音學五書，共三十八卷，李光地嘆謂自漢晉以來所未有。性喜金石文，所至必躬自蒐訪，有金石文字記六卷。晚益篤志六經，謂經學卽理學也。自有舍經學言理學者，乃墮於禪學而不自知。故持論悉本朱子之說，而歸咎於上蔡、橫浦、象山甚峻，有書曰下學指南一卷。又有日知錄三十卷，尤爲終身經詣之書，凡經史粹言皆具焉。每出遊，以馬二驛二載書隨，所至阨塞，皆呼老兵退卒詢曲折。或與平日所聞不合，則卽旅舍中發書勘之。或經行平原大野，無足措意，則馬上嘿誦諸經注疏，偶有遺忘，則又發書熟復之。學者稱亭林先生。所著又有左傳杜解補正、九經誤字、石經考、吳韻補正、昌平山水記、山東考古錄、京東考古錄、二十一史年表、歷代帝王宅京記，及亭林詩文集等傳於世。

二九二 吳任臣

吳任臣字志伊，一字爾器，浙江仁和人。康熙十八年召試博學鴻詞，授翰林院檢討。任臣志行端慤，博聞強識。嘗以歐陽修作五代史於十國做書例爲載記，每略而不詳，乃採諸霸史雜史，以及小說家言，並證以正史，彙成十國春秋一百十四卷。其間於舊說虛誣，多所辨證，考訂精審，可稱淹貫。顧炎武嘗謂「博聞強記羣書之府，吾不如吳任臣」。其爲時人所推重若是。別號託圃。他著又有山海經廣注、字彙補、周禮大義、禮通、春秋正朔考辨及託圃詩文集，今多傳於世。

二九三 陳 瑚 (一六一三—一六七五)

陳瑚字言夏，江蘇太倉人。明季爲諸生，與同里陸世儀講明義理經濟之學。崇禎十五年舉於鄉，赴禮部試不第。歸時妻江涇塞，水旱洊至，民大饑。瑚上當事救荒書，又上巡撫王開江書，皆精切可施行，而時不能用。自言其學如醫之治病，求之於古，猶治方藥也；求之於今，猶切脈也。按脈以求病，按病以定方，按方以用藥，故百發不爽。然主人諱疾，則良醫亦束手矣。明亡後，絕意仕進。父病，刺血書疏，籲天乞身代。父卒，遺產悉讓之弟，避兵行逃，不交人事。嘗寓崑山之蔚村，村田沮洳，導里人築圍岸禦水，用兵家束伍法，不日而成，至今賴之。晚益困窶，常至絕食，終不肯干人。嘗初冬驟寒，客有重裘者，知瑚單袷，欲解以贈，竟夕不敢言，退而曰：「乃知今世復有陳無已也。」康熙十四年卒，年六十三。瑚學博大精深，以經世自任。著有聖學入門、書分小學爲六，曰入孝，曰出弟，曰謹行，曰親愛，曰學文。分大學爲六，曰格

致，曰誠意，曰正心，曰修身，曰齊家，曰治平。又以全史浩繁難讀，乃編爲政事人文四大部。自號確庵。所著又有菊窩隨筆、荒政全書等，今皆不傳。

二九四 謝文游（二六一五——二六八一）

謝文游字秋水，江西南豐人。生當明季，見天下方亂，慨然有出世志，遂棄諸生，入廣昌之香山關佛書。一日午坐，忽如鳥飛出籠，游太虛中，自此神氣灑然異常。時既讀龍溪王氏書，服之，復讀王陽明書，自信益篤。遂與同邑李蓴林、邵容明講陽明之學，會於新城之神童峯。後取羅盤庵困知記讀之，始一意程朱，開程山學舍於城西，名其堂曰尊洛。康熙二十年卒，年六十七，自爲墓志。文游以爲爲學之要，畏天命一言盡之矣。嘗謂聖人一生戰兢惕厲，曰顧諟天之明命。曰上帝臨汝，無貳爾心。曰昊天且明，出王游衍，無非畏天命之心法也。又謂無犯帝天之怒，久之人欲淨盡，上下同流，樂天境地可得而臻也。時易堂九子，鬻山七子，俱以文章節概天下，而文游獨反已關修，務求自得。其程山十則，亦以躬行實踐爲主。自號約齋。所著有大學中庸切己錄、初學先官、大臣法則、左傳濟變錄、詩文集等傳於世。

二九五 應擢謙（二六一五——二六八三）

應擢謙字嗣寅，浙江仁和人。生而有文在手爲八卦，左耳重輪，右目重瞳。少卽以斯道爲己任。母病，服勤數年，母

憐之曰：「吾爲若娶婦，以助若。」擢謙終不肯入私室。母卒，除喪始成禮。一日，見梁上白蛇墜地曰：「此兵象也。」奉親迷之山中。旣遭喪亂，自以故國諸生，絕志進取，盡力著書。康熙十七年，闈學李天籟、項景襄以博學鴻儒薦，擢謙羣牀以告有司曰：「某非敢卻聘，實病不能行耳。」范承謨繼撫浙，又欲薦之，擢謙遂稱廢疾。海甯令許西山請主講席，造廡者再不見。旣而曰：「是非君子中庸之道也。」扁舟報謁，許大喜。擢謙逡巡對曰：「使君學道，但從事於愛人足矣。彼口說者，適足以長客氣也。」許嘿然不怡。旣出，擢謙解維疾行。康熙二十二年卒，年六十九。病革，尚手輯周忠毅公傳，未竟而卒。擢謙於遺經皆實踐而力行之，終身無疾言遽色，每倦而休，則端坐瞑目。瘠則遊息徐行，所居僅足蔽風雨，箴瓢屢空，恬如也。同里御史姜圖南，視難歸，於故舊皆有餽，嘗再致擢謙不受。偶遇諸塗，方盛暑，衣大棉衣，樵悴踴躍，姜投以越葛二端。擢謙謝曰：「笥尚有絺綌，昨偶感寒，欲其汗耳。」竟遺之。坐臥小樓中，一几一榻，書冊外，無長物。弟子甚多，因以樓上樓下爲差，如馬融例。自號潛齋。平生不喜陸王之學。其論性論太極，於程、朱亦不盡同。故所著周易集解，皆獨其心得之言。又仿文獻通考例，撰教養全書四十一卷。他著又有詩傳翼、書傳拾遺、春秋傳考、禮樂彙編、古樂書論、孟拾遺、學庸本義、孝經辨定、幼學蒙養編、朱子集要、性理大中、潛齋集等傳於世。

二九六 黃宗炎（一六一六——一六八六）

黃宗炎字晦木，浙江餘姚人。爲宗義仲弟。崇禎中，以明經貢太學。十二年初試報罷，因閉關盡讀天下之書而後

出。畫江之役，步迎監國於蒿壩，兄弟毀家，率子弟僮僕荷戈，婦女皆執爨以餉，所謂世忠營也。事敗，狂走入四明山，爲馮京第參軍事。順治七年，軍殲被縛，當論死。宗義還至鄞，謀以計活之。馮道濟，故人也，慨然任其責。臨刑日，道濟載死囚隨之。亡何，火忽滅，暗中有突出負之去者，火至，以囚代之。冥至十里許，始息肩，則戶部萬履安子斯程也。時諸遺民畢集，解縛置酒，忽管絃聲出隔岸，宗炎棹小舟往，因自取琴彈之曰廣陵散，幸無恙。京第故，部復合，宗炎仍左右之。十三年，再遭名捕，宗炎歎曰：「死矣！」故人朱湛侯力救之免。遂提藥籠遊海昌，石門間，或以古篆爲人鑄石印，或用李思訓、趙伯駒畫法，露之以自給。浙西傳爲黃高士畫，爭購之。晚年以石涵網所，著述於其中。語其子曰：「有急則埋之丙舍。」康熙二十五年卒，年七十一。世稱立谿先生。宗炎學行，與伯兄宗義埒，而畧岸過之。於象緯、律呂、軌革、壬遁之學，皆有神悟。所著有爰惠學易，以存遺經，著六書會通，以正小學。爰惠學易凡周易象辭二十一卷，尋門陰論二卷，圖書辨惑一卷，今均傳於世。

二九七 魏裔介（二六一六—一六八六）

魏裔介字石生，直隸柏鄉人。生而穎悟，沈默寡言笑。明季兵亂，讀書邑西山之桃源洞，講求經術時務，或終日危坐，究心於明禮達用之學。順治三年成進士，選庶吉士。五年典試山西。累遷太常少卿，左都御史，加太子太保。時朝議未定，裔介言深居高拱，不如詢訪臣鄰，批答詳明，不若親承顏色。故事有朝望之朝，有三六九之朝，有早晚朝，有內朝

外朝今縱不能如舊例，當一月三朝，以副勵精圖治至意。自是始定月逢五視朝之制。直隸、河南、山東水災，又言勘報移覆，尙需時日，議獨議賑，稍緩須臾，卽無救死。有旨出帑金二十四萬兩，皆裔介發之也。聖祖踐阼，晉吏部尙書。十一年加太子太傅，裔介感兩朝恩遇，益奮發有爲。終以直道，忌者益衆，乃以疾亟請告。上以其懇切，不強留也。自是課督農桑，混迹田野老間，人不知爲舊相也。康熙二十五年卒，年七十一。乾隆元年，進諡文毅。裔介服官，日夕讀書，輿中輒攜一卷。及致政，細繹經史百家之書，拳拳服膺於窮理盡性之旨。時有所深省，獨得而不輕以語人。生平篤孝友，與人交，質直無城府，久要不忘。尤喜獎掖後進，急人之難，不啻飲食嗜欲。自號貞庵，一號崑林。所著有約言錄內外篇，聖學知統錄二卷，知統翼錄二卷，致知格物解二卷，論性書二卷，所纂有重訂周程張朱正脈、薛文清讀書錄纂要，其經學則有易經大全纂要、四書精義彙解、惺心篇捷解、孝經注義，史學則有經世篇七十二卷，又有王希賢錄及詩文集共五十餘卷等傳於世。

二九八 魏象樞 (二六一七—一六八七)

魏象樞字環溪，一字庸齋，山西蔚州人。順治三年進士，選庶吉士。明年改刑科給事中，骨鯁敢言事，尤注意於當世人才賢不肖，治術得失，民生休戚，是是非非，必盡意乃止。諸大臣均爲爪目，獨大學士范文程心識之曰：「此我國家任事之臣也！」九年遷吏科都給事中。十六年告養歸家，居十三年，講求理學，以躬行實踐爲宗。康熙十一年召

補御史。數上疏論政，聖祖皆聽其言，擢左僉都御史。十七年，授左都御史，首疏申明憲綱十事，謂國家根本在百姓，百姓安危在督撫。督撫廉則物阜民安，督撫貪則民窮財盡。願諸臣爲百姓留膏血，爲國家培元氣，臣不敢不爲朝廷正紀綱。聖祖嘉其切中時弊，立予施行。未幾，有刑部尚書之命，象樞疏言婉辭，遂加刑部尚書銜，留原任。時索額圖、明珠二相，植黨市權，排忠良，引用僉壬，以劾蒸黎。象樞入奏。明日，上以六條宣廷臣集議，大略如象樞所指。於是朝士咸知象樞造膝所請，而用事大臣皆爲之股栗。明年索額圖罷，廿七年明珠亦爲郭琇劾罷，皆象樞最先有以發之也。十九年任刑部尚書。時積勞得疾，疏乞骸骨，溫旨慰留，仍力疾視事。再請，上惜其去，以詞甚迫切，許馳驛歸，並諭三親乃行。始入賜御膳，再賜茶，三賜御書。寒松堂額，隴其行。遂自號寒松老人。二十五年卒，年七十一，諡敏果。象樞爲清初直臣之冠，彈劾必匪人，薦引必正人。嘗言大臣之誼，在以人事君，故於君子小人進退消長之際，爭之尤力。其講學篤實醇正，與孫奇逢、李顥遺書往復。著有儒宗錄、知言錄及寒松堂集等傳於世。

二九九 沈 時 (一六一七—一六七九)

沈時字朗思，一字甸華，浙江仁和人。年十六，受知學使黎元寬。時山陰劉宗周講學蕺山，渡江往聽講，而應擢謙和之。甲申之變，棄諸生，刻苦自厲，授徒自給。三旬九食以爲常。營絕粒數日，取階前馬蘭草食之。有聞之者，餽米數斗不受，固請則固辭。時時餓甚，宛轉辭謝，益困，遂仆於地。其人皇駭去，良久始甦，笑曰：「其意良可感，然適以困老夫耳。」

里中子弟，習知陶清節，亦有好事者，謀繼粟肉，卒不敢前。揭謙嘗嘆曰：「生平於饑受一節，自謂不苟，然視沈先生猶媿之。」疾革，門人問曰：「夫子今日何如？」陶曰：「心中無一物，惟知誠敬而已。」康熙十八年卒，年六十三。無以爲發，揭謙經紀其喪，不知所爲，涕泣不食。或問之，則曰：「吾不敢輕受賻，以玷先生也。」揭謙弟子姚宏任趨問曰：「如某可以殮先生乎？」揭謙曰：「子篤行，沈先生夙所許，殆可也。」於是宏任遂殮葬之。陶學以誠敬爲宗，以適於用爲主，而末世喪禮不講，輯士喪禮說，蒼萃先儒之論，定其可行者。又輯四子略、五子要言、家法論、升降編、言行錄，居求論，皆粹然儒者之言，今傳於世。

三〇〇 朱用純 (二六一七—一六八八)

朱用純字致一，江蘇崑山人。父集璜，明季諸生，貢太學。清兵下江東，城陷，不屈死。用純慕王袁攀柏之義，自號曰柏廬。隱居味道，以諸生老其學。康熙十七年，或欲以鴻博薦，固辭乃免。其後有司欲舉爲鄉飲賓，亦弗應。有來學者，必先授以小學，近思錄，繼進之以四子書。每歲孟春，率諸弟子行釋奠先師禮。禮畢，講四子書，進止肅恭誠意，激發與起者甚衆。已又患學者空言無實，復作輟講語，反躬自責，言尤痛切。康熙二十七年卒，年七十二。用純居平，精神純詣，動止有常。晨起謁家廟，退卽莊誦孝經，數手書其文。教學者置義田，修墓祭，友愛諸弟，白首無間。遇事變，巖然不撓。自言看得天理，熟當機立，如離弦之矢，更不疑議，更不矜張，行所無事。其學確守程、朱，知行並進，而一以主敬。所著有大

學中庸講義治家格言及槐詒集傳於世。

三〇一 王夫之（一六一九—一六九二）

王夫之字而農，湖南衡陽人。少負異才，讀書十行俱下。年踰冠，與兄介之同舉崇禎十五年鄉試，以道梗，未與計。明年，張獻忠陷衡州，士類多污爲僞命，其不屈者投之湘江。夫之走匿南嶽雙峰山下。賊執其父以爲質，夫之自引刀刺其肢體，鼻往易父。賊見其重創也，免之，父子俱得脫。十七年北京陷，涕泣不食者數日。順治四年，清師下湖南，走桂林。大學士瞿式耜疏薦於桂王，以父憂請終制。服闋，授行人。時朝中有吳黨楚黨之目，大學士嚴起恆居其間，不能有所匡。夫之走告曰：「諸臣棄墓墳，捐妻子，崎嶇從王，而以黨人殺之，則志士將解體，遂與共危。」嚴感其言，賜王舟力爲排解。夫之亦險爲所害，以救得免，走返桂林，復依於瞿。其後瞿殉節，嚴被害，知事愈不可爲，遂決計老牖，益自晦匿，浪跡郴、永、澧、邵間，所至人士慕從，輒辭去。最後歸衡陽之石船山，築土室曰觀生居。晨夕杜門，學者稱船山先生。康熙十八年，吳三桂僭號於衡，僞僚有以勸進表相屬者。夫之曰：「亡國遺臣，所欠一死耳，今安用此不祥之人哉？」遂逃入深山。三桂卒，大吏聞而慕之，屬郡守餽粟帛請見，夫之以疾辭。康熙三十一年卒，年七十四。自題墓碣曰明遺臣王某之墓。當是時，海內儒碩推容城、蓋屋、餘姚、崑山，夫之刻苦似二曲，貞晦過夏峯，多聞博學，志節皎然，不愧黃、顧兩君子。論學以漢儒爲門戶，以宋五子爲堂奧。其所作大學衍、中庸衍，皆力闡致良知之說，以羽翼朱子。自號薑齋。所

著有周易內傳十二卷，發例一卷，周易大象解一卷，周易稗疏四卷，周易考異一卷，周易外傳七卷，書經稗疏四卷，尚書引義六卷，詩經稗疏四卷，詩經考異一卷，歌廣傳五卷，禮記章句四十九卷，春秋稗疏二卷，春秋家說七卷，春秋世論五卷，續春秋左氏博議二卷，四書訓義三十八卷，四書稗疏二卷，四書考異一卷，續四書大全說十卷，說文廣義三卷，讀通經論三十卷，宋論十五卷，張子正蒙注九卷，思問錄內外篇二卷，俟解一卷，噩夢一卷，黃書一卷，識小錄一卷，老子衍一卷，莊子解三十三卷，龍湮夜話一卷，愚鼓歌一卷，相宗絡索一卷，以及楚辭通釋十四卷，董齋詩文集共三十卷，夕堂永日八代文選十九卷，今並傳於世。惟其時夫之窺身猿崗，席棘餽茶，聲影不出林莽，門人故舊又無一有氣力者爲之表章，死後四十年，其子啟抱遺書上之，因緣得入四庫。至道光二十年，族孫世倜始刻行其書云。

三〇二 劉源濂 (一六一九—一七〇〇)

劉源濂字崑石，山東安邱人。生五歲，問身所從來，父奇之。十四歲而孤，事母至孝。遇難，負母而逃，卒免禍。明末盜賊竊起，與仲兄率鄉人壘而守。閉婦女一室中，約戰敗，則火之。及賊薄壘，鄉人多被創死，仲兄身中九矢，鬪益力。源濂從之，發數十矢，矢盡，仲兄麾之去，源濂大呼曰：「離兄一步，非死所也。」卒斬首二，獲馬六，賊遁，一鄉得全。亂定，經營士疆，力耕致富。已而盡推膏腴與仲兄，分其餘爲長兄立後，贖其亡姊家，大購經史，閉關讀書。仲兄疾，額天祈以身代。兄卒，七日中止三食。又爲鄉人置義倉，煮粥以食饑人。常言人與我一天而已，何畛域之有焉。康熙三十九年卒，年八

十二。源深初閱養生疾言喜之，既讀宋儒語錄，乃篤信朱子之學，反覆推究四十餘年。於明學薛瑄，於清學陸隴其，其餘不以爲是也。每五更起謁祠堂，退居一室，與諸弟子講論，每至夜分。自號直齋。所著有讀書日記六卷，近思緒錄四卷，冷語三卷，今傳於世。

三〇三 馬 驥 (一六一〇—一六七三)

馬驥字驄御，一字宛斯，山東鄒平人。順治十六年進士，謁選京師，以文舉爲順天鄉試同考官，除淮安推官，多所平反。裁缺，改靈壁知縣，蠲荒除弊，歲省民力無算，流亡復業者數千家。卒於官，年五十四。士民奉祀名宦。驥少孤，事母以孝聞，穎敏強記，於書無不精，而尤癖左氏春秋。以敘事易編年，引端竟緒，條貫如一，著左傳事緯十二卷，附錄八卷。其圖表亦皆考證精詳，爲專門之學。又著釋史百六十卷，纂錄開闢至秦末之事，博引古籍，疏通辨證，雖牴牾間亦不免，而詞必有徵，實非羅泌路史、胡宏、皇王大紀所可及。且史例六家，古無此式，與袁樞記事本末，均卓然特創，自爲一家之體。顧炎武讀而歎曰：「必傳之作也！」康熙四十四年，上命張玉書物色原板。明年夏，遣官至鄒平購板入內府云。

黃生字扶孟，安徽歙縣人。前明諸生，自以爲鍾靈秀於黃山白嶽，因自號白山。明亡，隱居不仕，以僻處於巖阿之中，故世罕知其人。乾隆中，戴東原耳其名，屬當道訪求遺書，得列之於四庫，由是世始知有生。生平致力漢學，而於六書訓詁，尤爲專長。嘗取魏張楫字詒，以名其書，爲字詒一卷。於六書多所發明，每字皆有新義，而根據博奧，與穿鑿者有殊。允稱清初小學大師。他著又有三禮會篇，三傳會篇，惜皆不傳。又有杜詩說十二卷，其後仇兆鰲多采以入詳註。

三〇五 毛奇齡 (一六二三—一七一六)



毛奇齡

毛奇齡字大可，一字齊于，又名姓，字初晴，浙江蕭山人。生時母張夢番僧持度牒入門。四歲，母口授大學，卽成誦，乃授書使循所讀自認之，一再遇無不識者。時以篇首后厚後三字形異音同爲問，具語之，卽欣然以解。既就熟讀論語集註，至有子孝弟章，愀然請能讀。問何故，則曰：「性中止有仁，曷嘗有孝弟，此言不忍聞也。」師大奇之。總角補諸生，與伯兄萬齡齊名，人呼小毛生。會明亡，哭學宮三日。時山賊起，奇齡竄身城南山，築土室讀書其中。後唐王建號福州，黃道周以蠟書招，力辭之。亡

走山寺，祝髮披緇匿坑中。清師破江東，戮留髮者，奇齡以髮免。歸，母泣曰：「吾向夢僧寄度牒生兒，今竟然矣。」自是之齊之楚之鄭衛梁宋，未遑或寧。其後赦屢下，禍已解。康熙十七年，詔舉博學鴻儒，奇齡入都，馮溥辟館相待。時應召者駢集，馮公文會城東萬柳堂，奇齡援筆作萬柳堂賦，推座客第一。及試，列上卷，授檢討，纂修明史。尋乞病歸。越三年，聖祖南巡，謁禹陵，奇齡迎駕西陵渡。上遙見，遣侍衛勞問。及三巡江浙，奇齡年老矣，命起立勿跪，且賜御書一幅。康熙五十五年卒，年九十四。奇齡少負奇才，說經長於辨駁，多與宋儒鬻柄，而雄辨足以濟之。自明以來，漢儒之學，使儒者不敢以空言說經，實奇齡開其路。夫人陳氏，心妒，輒詈於人前曰：「公等以毛大可爲博學耶！渠作七言八句，亦必纒祭乃成。」奇齡笑曰：「握筆一次，展卷一回，積久自能賅博，婦言不足聽也。」嘗僦居三間，左右皮圖史，寓眷屬，而中爲客次。日著書其間，筆不停揮。請業者環坐，問隨答，井井無一誤。別號西河。所著有仲氏易三十卷，推易始末四卷，春秋古箴書三卷，河洛原舛編一卷，太極圖說遺義一卷，易小帖八卷，易韻四卷，尚書廣聽錄五卷，舜典補亡一卷，古文尙書冤詞八卷，國風省篇一卷，毛詩寫官紀四卷，詩札二卷，詩傳詩說博義五卷，白鷺洲主客說詩一卷，婚禮辨正一卷，廟制折衷二卷，大小宗通釋二卷，辨定祭禮通俗譜五卷，喪禮吾說篇十卷，春秋毛詩傳三十六卷，春秋條貫篇十一卷，春秋屬辭比事記十卷，春官簡書刊誤二卷，論語稽求篇七卷，大學證文四卷，大學知本圖說一卷，四書贖言四卷，聖朝樂本解說二卷，皇言定聲錄八卷，竟山樂錄四卷，大學問一卷，孝經問一卷，周禮問二卷，明堂問一卷，學校問一卷，郊社禘祫問一卷，經問十八卷，彤史拾遺六卷，武宗外紀一卷，後鑿錄七卷，蠻司合誌十五卷，古今通韻十二卷，

後觀石錄二卷，越語肯綮錄二卷，韻學要指十一卷，以及詩文集等共四百九十八卷，今傳於世。

三〇六 顧祖禹 (一六二四—一六八〇)

顧祖禹字景范，江蘇無錫人。父柔謙，精於史學，著山居齋論。祖禹小承家業，不事帖括，經史皆背誦如流。爲人沈敏有大略，奇貧而廉介，樸厚不求名於時。學者稱宛溪先生。年二十九，貫穿諸史，出以己所獨見，著讀史方輿紀要，至年五十乃成，共百二十卷。首輿圖，次歷代州域形勢，次直隸十三省封域山川險要，次川瀆異同，以天文分野終焉。凡職方廣輿諸書，承譌襲謬，皆一一駁正，悉據正史考訂以折衷之。於山川形勢險要，古今用兵戰守攻取成敗得失之跡，皆有論證。雖荒僻幽仄之地，皆如目見而身履之。自言舟車所經，必覽城郭，按山川，稽里道，問關津，以及商旅之子，征戍之夫，或與從容談論，考覈異同。故甯都魏禧推爲數千百年絕無僅有之書。欽定通鑑輯要於地理注中，多加采錄焉。

三〇七 王錫闡 (一六二八—一六八二)

王錫闡字黃旭，又字昭冥，江蘇吳江人。博覽羣書，守義樹節，初與張履祥講濂洛之學。既而兼通中西天學，益篤好於曆象，時常明季，徐光啓等修新法，聚訟盈廷，錫闡獨閉戶著書，潛心測算。遇天色晴霽，輒登屋臥鳴吻間，仰觀景

象，竟夕不寐，務求精符天象，不屑屑於門戶。年五十五卒。自號曉庵，又號餘石，別號天同一生。所著有曉庵新法六卷，考古之誤，而存其是，擇西說之長，而去其短。據依圭表，改立法數，雖私家撰述，未見施行，而爲術精妙，識者莫不稱善。梅文鼎嘗謂從來言交食者，祇有食甚分數，未及其邊。惟寅旭以日月圓體，分三百六十度，而論其日食時所虧之邊，凡幾何度，今推其法，頗精確。然則御製曆象考成所采文鼎以上下左右算交食方向法，蓋本於錫闡矣。惜錫闡無子傳業，遺書知之者少，故康熙以來，梅學大盛，而王學尙微。持平而論，王精而核，梅博而大，各造其極，未可軒輊也。他著又有大統西曆啓蒙、丁未曆稿、推步交朔測日小記、五星行度解、日月左右旋問答、圖解、三辰晷志等傳於世。

三〇八 潘樾章（一六二八—一六六二）

潘樾章字聖木，一字力田，江蘇吳江人。生有異稟，穎悟過人。九歲從父受文，過目不忘。或以文燼於火，責令覆寫，不遺一字。十五補諸生，亂後棄去，隱居非溪，益肆力於學。綜貫百家，凡天文地理，皇極太乙之學，靡不精通。既而篤好史學，念明興三百年間，明君賢輔，政教禮樂制度文物大備，因約友人吳炎、共彛、明史記。私家最難者實錄，樾章窮產購得之，又得顧炎武、錢謙益等相助，撰述數年，稿成十七，而南潯莊氏獄起。莊書列樾章名，而實未寓目，徒以名重，爲所牽引，致罹慘禍。論者惜之。時康熙二年，年僅三十六。所著除明史記未成外，又有國史考異六卷，爲明史記初稿。星名考、杜詩博議、松陵文獻，及壬林非溪集等，今多失傳。

三〇九 朱彝尊 (一六二九—一七〇九)

朱彝尊字錫鬯，浙江秀水人。少有奇稟，書過眼不遺一字。年十七，棄舉子業，肆力於古學，凡天下有字之書，無不披覽。以飢驅走四方，南踰嶺，北出雲朔，東泛滄海，登芝罘，經甌越。所至叢祠荒冢，金石斷缺之文，莫不搜剔考證，與史傳參互同異。康熙十八年，詔開博學鴻詞科，以布衣入選，授翰林院檢討，一時以為榮。預修明史，屢奏記總裁言體例，悉從其議。又預修一統志，多所釐訂。尋充日講官，知起居注。二十年，典試江南，為文矢於神，杜請託。入直南書房，為忌者所中，鐫一級能尋復原官，引疾歸。聖祖南巡，御書「研經博物」四大字以賜。家居十有九年，藏書八萬卷，著述不



朱 彝 尊

倦。四十八年卒，年八十一。彝尊少貧，值歲凶，日午無炊煙，而書聲琅琅出戶外。比鄰王氏有老僕，訝之，叩門，餉以豆粥，彝尊以奉父，而忍飢讀自若。嘗集里中高才生為詩課，家餘一布袍，每會則付質庫。其婦以紡績出之，後會復然。客遊南北，必囊載十三經、廿一史。嘗謂：「孔門弟子申黨、薛邦，不當以疑似妄為廢斥；鄭康成在箋疏，不當以程敏政一言罷從祀；王文成道德功業文章

具三不朽，不得指爲異學。」皆有功名教之言。別號竹垞。所著有經義攷三百卷。每一書，前列撰人姓氏，書名，卷數，次列存佚，闕未見字，次列序跋暨諸儒論說，有所攷正，更自爲案語附末。上下二千年間，使傳經原委，一一可稽，誠偉構也。又搜集北都地理、山川、古蹟，與夫掌故、文獻，加以辨證，成日下舊聞四十二卷。他著有明詩綜一百卷，詞綜三十四卷，及曝書亭集八十卷，今均傳於世。

三二〇 李 顥 (一六三〇—一七〇五)

李顥字中孚，西安盤匡人。父可從，字信吾，從汪喬年軍討賊，崇禎十五年，死於難。母彭氏欲以身殉，以顥幼，制淚撫之，然無以爲生。或謂彭曰：「可命兒傭，取直以養，或令給事縣庭。」彭不可，令顥從師學，修脯不具，皆謝之。彭曰：「經書固在，何必師。」時顥年十六，粗解文義，母日言忠孝節義事以督之。母子相依，或數日不舉火，泊如也。家無書，從人借讀，自經史百家至老佛之書，無不觀。初母葬，父齒曰齒塚，以待身後合葬。顥屢欲之，襄城招魂，以母老不敢遠出。康熙四年母卒，九年徒跣至襄城，偏覓遺蛻不得。乃爲文禱於社，服斬衰，晝夜哭不絕，聲淚盡，繼以血。縣令張允中出迎，請適館，不可，乃亦爲之禱，卒不得。顥設招魂之祭，狂號，允中請亦信吾祠，且造塚故戰場，以慰孝子心。揚州守駱鍾麟延之講學，以慰東林學者之望，從者雲集。晝夜不獲休，忽靜中涕下如雨，捶胸自誓曰：「不孝，汝此行爲何事，竟喋喋於此間，尙爲有人心者乎？」卽戒行，詣襄城，宿祠下。取塚土而歸，告於母墓，附齒塚中，更持服如初。十二年，陝督鄂善

以隱逸薦，願誓死辭，書八上，皆以病爲解。自是大吏歲歲來問起居，願遂稱廢疾，長臥不起。十七年，部臣以海內真儒薦，願獨被昌明絕學之旨，中朝必欲致之。大吏趣行益急，願固稱疾篤，昇其牀至，得省。大吏親至榻前，憇息，願絕粒六日，至欲拔佩刀自刺。於是諸官屬大駭，得予假治疾。願嘆曰：「生我名者殺我身，是皆生平洗心未密，不能自晦之所致也。」當道知不可屈，姑置之。自是荆扉反鎖，不復與人接。惟願炎武至，則款之。聖祖西巡，傳旨召見，願驚泣曰：「吾其死矣！」辭以廢疾不至。遺子慎言，詣行在，進所著書，御書「關中大儒」四字以寵之。年七十六卒。願起自孤童，上接關學，六百年之統，寒飢清苦中，耿光四出，無所憑藉，披地倚天。當時北有孫奇逢，南有黃宗羲，與西有顧，時論以爲三大儒。素以關學爲己任，其論學曰：「天下大根本人心而已矣，大肯綮提醒天下之人心而已矣。是故天下治亂視人心，人心邪正視學術。凡學在反身，道在守約，功在悔過自新，而必自靜坐觀心。始靜坐乃能知過，知乃能悔，悔乃能自新。」自號二曲。所著有四書反身錄八卷，及十三經糾繆，廿一史糾繆，二曲集等，今傳於世。

三三一 陸隴其（一六三〇—一六九二）

陸隴其字稼書，浙江平湖人。少貧力學，以聖賢自勵，非義不取。嘗授徒嘉善，有李氏欲延之，隴其曰：「固願往，但館穀不可有加，庶有以謝主人。」康熙九年成進士，以知縣用。十四年，知嘉定縣。縣賦多而俗侈，隴其以清介自持，上官嚴憚之。往時令餽遺上官，動千百計，隴其歲時起居通書問而已。有大賈汪姓，橫行里中，數以利啗令長，至是餽千

金，隴其弗內。會汪僕估買薪者妻，被訴匿汪所，隴其捕治如法，汪以是膽落，折節改悔爲善。時方用兵，廷議暫抽市肆錢一年佐餉，例不及巷舍。隴其如例報徵。巡撫蔣天顏不悅，疏言時方多事，陸令非應變才，請調簡。部議遂引材力不及例，鎬三級調用。嘉定民大駭，罷市日號巡撫門乞留。巡撫不自安，再具疏請復，而隴其以盜案落職矣。比行，委巷結綵燭香以送，建生祠尸祝之。總憲魏象樞抗章訟公冤，再疏舉廉吏十人，隴其其一也。有旨復原官，授靈壽知縣。俗強悍，善鬥輕生。隴其勸課耕耨，以盡地力，請於上官，與鄰縣更役，以蘇民困；革火耗絕私派，以養民財；又反覆曉譬，化門狠輕生之習。其爲民厚生正德，若謀其子弟也。二十九年科道員闕，上面諭在廷各舉所知。於是工部尙書張英等論薦，與清苑知縣邵嗣堯、三河知縣彭鵬並舉。遂奉俞旨行取。謝事時，猶爲災黎請命。臨行邑民哭送者數萬，立碑志遺愛，如去嘉定時。是年秋，補四川道試監察御史，尋命巡視北城。凡有獻納，必齋宿謁誠，上每聽其言。及試俸滿，都察院注不稱職，應外調，遂移疾歸。足跡不一至城市，茅屋數椽，布衣蔬食，益以明道覺世爲己任。三十一年館虞山席氏，歲暮還家疾卒，年六十三。雍正二年，入祀孔廟。乾隆元年，追諡清獻，並加贈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隴其教人，必授以朱子小學及程氏讀書分年日程，俾學者循序致功。其學以居敬窮理爲主，謂窮理而不居敬，則玩物喪志，而失於支離。居敬而不窮理，則將掃見聞，空善惡，其不至師心自用，隨於佛老者幾希。論者謂程朱之統，自明薛瑄、胡居仁後，惟隴其能得其正宗。所著有四書講義、困勉錄三十七卷，松陽講義十六卷，古文尙書考一卷，問學錄四卷，讀禮志疑六卷，以及讀書志疑、禮經會元、戰國策去毒、呻吟語質疑、衛濱日鈔、三魚堂文集等傳於世。

三二二 徐乾學 (一六三一—一六九四)

徐乾學字原一，江蘇崑山人。八歲能文，十三通五經，為顧錫疇所賞。康熙九年，一甲三名進士。以編修主順天鄉試，拔韓菼於遺卷中，遂大魁天下，文體為一變。擢贊善，充明史總裁官，異數也。尋為內閣學士，充會典、一統志副總裁，教習庶吉士。二十五年授禮部侍郎，充經筵講官。嘗謂禮以教孝為本，百日釋服，及舉殯演劇，為非禮之尤。滿洲京朝官頗沿舊，請嚴禁。又請停歲貢廷試，免遠涉。時被命纂修鑑古輯覽及古文淵鑑。改左都御史。明年授刑部尚書。旋有人訐乾學贓罪，上嚴飭之，乃上疏乞骸骨。上允所請，命以書局自隨，諭曰：「一統志記載須詳核，宋元通鑑原書抵牾舛錯，卿學博才優，其殫心參訂，纂輯進覽。」既抵家，傲居洞庭山東，以著述終其身。康熙三十三年卒，年六十四。乾學負海內重望，一時耆宿山林遺老，皆輕千里相從。邸舍客滿，傲別院居之。愛才若渴，絕不為私，嘗言寧人負我，毋我負人。自號健庵。所著又有讀禮通考百二十卷，蒐羅富有，今傳於世。



徐乾學

清代

三二三 萬斯大 (一六三一—一六八三)

萬斯大字允宗，浙江鄞縣人。父泰，戶部主事，生八子，斯大其第六子也。生逢喪亂，不事科舉業。湛思諸經，以師事父執黃宗義。康熙六年，偕同學十數子，執贄其門，因為講經之會於甬上。一時勝友如雲，質疑辨難，號稱極盛，而於其間肄業尤勤。以一再試有司不第，抽身隱退，日沈酣於六經中。康熙二十二年卒，年五十一。斯大爲人剛毅，嗜義若飢渴。張煌言死國難，棄骨荒郊，因葬之南屏山，乞宗義誌墓，春秋野祭，效西臺之哭。父友陸文虎無後，兩世喪皆未葬，爲葬其六棺。爲學以爲非盡通諸經，不能通一經；非悟傳注之失，不能通經；非以經釋經，亦無由悟傳注之失。於是融會考證，奉正朔以批閭位，百注遂無堅城，舉諸家聚訟，條分而縷析之，劃如也。尤精春秋三禮，排纂說禮之言，較衛正叔爲尤博，爲書三百卷。其別出者曰學禮質疑二卷，周官辨非二卷，儀禮商榷二卷，禮記偶箋二卷。又輯春秋二百四十卷，燬於火。晚年復輯絕筆於昭公，臨終猶倦倦「季武子立後」一事，其覃精如此。此外傳有讀春秋隨筆十卷，丁災甲陽草各一卷，及萬氏家譜十卷云。

三二四 胡渭 (一六三一—一七一四)

胡渭初名渭生，字融明，浙江德清人。年十二而孤，母沈攜之避寇山谷間。十五爲縣學生，試高等，允增生。慶赴行

省試不售，乃入太學。嘗館益都馮相國邸，會開博學鴻詞科，相國欲以涓應，堅辭不肯就。羣公避嫌，以相國子師，莫敢先發，及見薦牘無涓名，則又大驚。自是謝科舉，專窮經義，尤精輿地之學。尙書餘乾學奉詔修一統志，開局洞庭山，延請黃儀、顧祖禹、閻若璩及涓分纂，因得縱觀天下郡國之書。康熙四十三年，聖祖南巡，涓撰平成頌及禹貢，雖指獻諸行在，有詔嘉獎，並賜御書「耆年篤學」四大字，儒者咸以爲榮。五十三年卒，年八十二。涓精於地理之學，素習禹貢。其著禹貢，雖指二十卷也，謂漢唐二孔氏，宋蔡氏，於地理多疏舛。如三江當定鄭康成說，庚仲初之言不可以釋禹貢。乃博稽載籍，及古今經解，考其同異而折衷之。依經爲訓，章別句從。又爲圖四十七篇，於九州山川形勢，及古今郡國分合同異，道里遠近夷險，鞏然若聚米而劃沙也。漢唐以來，河道遷徙，雖非禹貢之舊，要爲民生國計所繫，故於導河一章，備考歷代決濫改流之跡，且爲圖以表之。自號東樵。他著又有易圖明辨十卷，洪範正論五卷，大學翼真七卷等傳於世。

三三五 梅文鼎 (一六三三—一七二一)

梅文鼎字定九，又字勿庵，安徽宣城人。年二十七，與弟文鼎，共習臺官交食法，著天學辨枝六卷。值天學書之難讀者，必求其說，至廢寢食。嗜人弟子，皆折節造訪。人有問者，亦詳告之無隱。期與斯世共明之。康熙間，明史開局，天文志爲吳任臣分修，總裁爲湯斌、徐乾學、經徐善、劉獻廷、楊文言各有增定。後以厲黃宗羲，又以屬文鼎。文鼎摘其說舛

五十餘處，以天章通軌補之，作明史志擬稿三卷。康熙二十八年至京師，見大學士李光地。光地謂曰：「天法至本朝大備，經生家猶若望洋者，無快論以發其意也，宜略倣元趙友欽革象新書體例，作簡要之書，俾人人得其門戶，此學庶將大顯。」因作天學疑問三卷。四十四年，聖祖南巡，光地以撫臣扈從，上問宣城處士梅文鼎今焉在，光地以尙在對。乃召對御舟中，從容垂問，凡三日，賜御書扇幅，頒寶珍饌，並特賜「績學參微」四大字。六十年卒，年八十九。文鼎居家，營祠廟，申宗禁，梅氏無公庭訟，幾三十年。族屬數千人，無博戲者。及卒，皆弔哭失聲。爲學甚勤，李光地命子鍾倫弟鼎徵及羣從，皆執弟子禮。所著天算之書，凡八十餘種。有元史天經補注二卷，古今天法通考七十餘卷，春秋以來冬至考一卷，庚午元法考一卷，郭太史法草補注二卷，大統立成注二卷，平定三差詳說一卷，回回法補注三卷，天文書補注二卷，三十雜星考一卷，四省表景立成一卷，周髀算經補注一卷，渾蓋通憲圖說訂補一卷，西國日月考一卷，七政細草補注三卷，交食蒙求訂補二卷，附說二卷，交食作圖法訂誤一卷，求赤道宿度法一卷，交食管見一卷，日差原理一卷，火緯本法圖說一卷，七政前均簡法一卷，上三星軌迹繕日圓象一卷，黃赤距緯圖辨一卷，太陰表影辨一卷，帝星句陳經緯考異一卷，星度真度一卷等。其後孫穀成刻梅氏叢書輯要總二十五種，六十二卷。未刻者，今失傳。

三二六 顏 元 (一六三五—一七〇四)

顏元字渾然，一字易直，直隸博野人。年八歲，從吳洞霄習劍術。幼喜讀書，更喜學神仙導引術。及長，知其妄，益折

節爲學。父景，遠戍遼東，元依蠡縣劉村朱翁居，爲翁義子。翁卒，乃尋親至遼東，備歷險阻，至瀋陽得父骨，哭奠如初喪禮，招魂奉主而歸。元以身際鼎革，故時存光復之念。嘗從王介祺學兵法，旁及技擊馳射，莫不精絕。張醫卜肆於開封，物色豪傑。晚築習齋，集弟子講學，習禮樂射御書數，兼究兵農水火工虞。繼主肥鄉淳南書院，創立規制，設文事武備，經史藝能各科，從遊者數十百人，遠近翕然。康熙四十二年卒，年七十。元爲學主忍嗜慾，苦筋力，以勤家而養親，而以其餘習六藝，講世務，以備天下國家之用。以是爲孔子之學，而自別於程朱。著存性、存學、存治、存人四論，蓋目擊明季諸儒空談心性之失而力矯其弊也。嘗謂古人德行由學習六藝而成，而六藝不外一禮，禮必習而後見。後世以章句爲儒，以讀書纂注爲功，非聖人重力行之旨也。在清初諸儒中，尤爲挺拔。惜其陳義高古，傳者卒稀。弟子著名者惟李塔、王源二人而已。他著又有言行、關、異二錄，今已失傳。

三二七 熊賜履 (一六三五—一七〇九)

熊賜履字青岳，湖北孝感人。順治十五年進士，遷庶吉士，授檢討。十七年充順天鄉試副考官。康熙二年，遷司業，晉宏文院侍讀。七年遷祕書院侍讀學士。時隨拜專政，賜履上言朝政積習未除，國計隱憂可慮。後隨拜敗，衆服其直。九年擢國史院學士，承命講大學、中庸、聖祖首肯者數四。十月設翰林院，以賜履爲掌院學士。會復設日講起居注官，以賜履充之。明年二月，肇舉經筵大典於保和殿，以爲講官，知經筵事。上陳道德達民隱，引伸觸類，竭盡表裏，力言聖

學爲第一要務。十四年授武英殿大學士兼刑部尙書。旋以內閣誤票，免歸。二十七年，復起爲禮部尙書。又調吏部尙書。嘗進言海內乂安，休養化導，正在此時。宜益崇學校，廣教化豫，積貯戒奢汰，則萬世太平之業也。每入見，輒陳四方水旱，官方得失，推古聖人所以愛民保治之意，竭慮無隱。聖祖輒改容稱善。四十五年，乞歸。金陵御書「壽考」二字賜之，命馳驛歸官爲護送。會纂朱子全書，詔李光地與賜履移書往復商定。四十八年卒，年七十五。贈太子太保，諡文端。賜履平生論學，以默識爲真修，以篤行爲至教，由程朱之塗，而上溯孔孟。其言曰：「聖賢之道，不外乎庸，庸乃所以爲神也。」嘗輯孔子、曾子、子思、孟子、周子、二程子、朱子九人爲正統，閔子以下至羅欽順二十三人爲翼統，冉伯牛以下至高攀龍一百七十八人爲附統，荀卿以下至王守仁七人爲雜統，老莊、楊墨、告子及二氏之流爲異統，總名爲學統五十六卷。雖品第甲乙，未免出於悠謬，而實可稱爲中國思想家之總傳。此外又有閑道錄三卷，下學堂節記三卷，及學辨、學規、經義齋文集等傳於世。

三三八 閻若璩 (一六三六一—一七〇四)

閻若璩字百詩，山西太原人。幼口吃，性頗鈍，讀書千百過，不能熟。年十五，冬夜讀書寒甚，漏四下，墜坐沈思，心忽開，自是穎悟絕人。是歲補學官弟子。一時名士如李太虛、方爾止、王子一、杜于皇輩，皆折輩行與交。年二十，讀尙書至古文二十五篇，卽疑其僞。沈潛三十餘年，盡得其癥結所在，作古文尙書疏證八卷。康熙元年游京師，尙書龔鼎孳爲

之延譽，由是知名。十七年，召試鴻博，不第，在都門與編修汪琬交。尚書徐乾學延爲上客，每詩文成，必屬裁定曰：「書不過閻先生目，訛謬百出。」合肥李天馥亦言：「詩文不經百詩勘定，未可輕示人。」及乾學奉勅修一統志，開局洞庭東山，若璩相從最久。晚年聲名益著，世宗在潛邸，聞其名，手書延至京師，握手賜坐，呼先生而不名。日索觀所著書，每進一篇，未嘗不稱善。疾革，請移就外，留之不可，乃以大牀爲輿，上施青紗帳，二十人舁之出，安穩如牀，不覺其行也。康熙四十三年卒，年六十九。世宗遣官經紀其喪，親製挽詩，且爲文以祭之。若璩生平長於考證，遇有疑義，必得其解而後已。所著古文尚書疏證，專辨東晉晚出之古文尚書十六篇，及同時出現之孔安國尚書傳皆爲僞書。古文尚書自宋朱熹元吳澄以來，已稍稍疑之。明梅靄始參考諸書，證其剽竊，而見聞較狹，蒐乘未周。至若璩乃引經據古，一一陳其矛盾之故，古文之僞，乃得大明，在考證學上，功績可謂不少。又精於地理之學，山川形勢，州郡沿革，瞭若指掌，著有四書釋地六卷，釋地餘論一卷。自號潛邱。他著又有孟子生卒年月考一卷，潛邱簡記六卷，毛朱詩說一卷，及日知錄補正，喪服翼注，博學堂錄，宋劉敏李燾馬端臨王應麟四家逸事，春西堂詩集等傳於世。

三一九 陳啓源

陳啓源字長發，江蘇吳江人。明諸生。性嚴峻，不喜與外人接。惟嗜讀書，精研經學。與同里朱鶴齡交善。鶴齡著詩經通義，恆與之商定，深服其援據博洽。生平事蹟，多不可考，蓋一隱君子也。所著毛詩稽古編三十卷，成於康熙二十

六年。卷末自記，謂閱十有四載，凡三易稿乃定。鶴齡通義，兼權衆說。啓源此編，則訓詁一準諸爾雅，篇義一準諸小序，而詮釋經旨，則一準諸毛傳，而鄭箋佐之，其名物則多以陸璣疏爲主。題曰毛詩，明所宗也。曰稽古編，明爲唐以前專門之學也。堅持漢學，不容一語之出入，雖未免或有所偏，然引據賅博，疏正詳明，一一皆有本之談。清初諸家，說經漸變爲徵實之學，此編尤其最著也。與閻若璩古文尚書疏證，同其首選。餘外尚有尚書辨略二卷，讀書偶筆二卷，今多失傳。

三三〇 朱鶴齡

朱鶴齡字長儒，江蘇吳江人。明諸生。性好學，遺落世事，晨夕一編，行不識路，坐不知寒暑。或謂之愚，因以愚庵自號。入清，屏居不出，惟著述爲事。與顧炎武、陳啓源友。炎武以本原之學相勗，始湛思覃力於諸經注疏，及諸先儒語錄。所著詩經通義十二卷，與啓源商榷而成。啓源專崇古義，此書則博採諸家，參停於今古之間，於漢取毛，鄭，唐，取孔，穎達，宋取歐陽，修，蘇轍，呂祖謙，嚴粲，清取陳啓源。釋音則取明，陳第及清，顧炎武。審定可否，綜覈異同，使積蔽羣疑，渙若冰釋，其功亦可謂偉矣。他著尚有尚書埤傳十七卷，禹貢長箋十六卷，春秋集說二十卷，讀左日鈔十四卷，易廣義略四卷，及愚庵小集十二卷等傳於世。

三三一 萬斯同 (一六三八—一七〇二)

萬斯同字季野，浙江鄞縣人。戶部郎泰第八子。生而異敏，讀書過目不忘。八歲在客座中，背誦揚子法言，終篇不失一字。顧跡弛不馴，父閉之空室中。斯同竊視架上，有明史料數十冊，讀之甚喜，數日而盡。又見經學諸書，皆盡之。既出，時時隨諸兄後，聽其議論。會家課，欲與焉。諸兄笑曰：「汝何知？」斯同曰：「觀諸兄所爲，易與耳。」因雜出經義目試作之，千言立成。伯兄大驚，持之泣，以告父曰：「幾失吾弟！」父亦愕然曰：「幾失吾子！」遂從黃宗羲遊，爲高第弟子，與聞璣、山、劉氏之學。時甬上有五經會，斯同年最少，遇疑義輒片言析之。康熙十七年，詔徵博學鴻儒，巡道許鴻勳以斯同薦，力辭免。明年修明史，相國徐元文延至京師。時局中徵士，例食七品俸，稱纂修官。斯同請以布衣參史局，不畧銜，不支俸，許之。諸纂修以稿至，主者皆送以覆審，覽畢，謂侍者曰：「取某書某卷某葉，有某事當補入，某事當參校。」如言取至無爽者。徐公罷，繼之者張玉書、陳廷敬、王鴻緒，皆延請有加禮。明史稿五百卷，斯同手定也。其後乾隆中，廷、玉等奉詔刊定明史，皆以史稿爲本而加增損焉。以康熙四十一年卒，年六十。門人私謚曰貞文。學者稱石園先生。斯同於前史體例，貫穿精熟，指陳得失，洞中背絮，劉知幾、鄭樵不能及也。馬班史皆有表，而後漢三國以下無之。劉知幾謂無關得失，斯同則謂史之有表，所以通紀傳之窮。有其人已入紀傳而表之者，有未入而牽連以表之者，表立而後紀傳之文可省，讀史不讀表，非深於史者也。因著補歷代史表六十卷，亦深於經，徐乾學居憂，請斯同纂讀禮通考。又

以其餘爲喪禮辨疑四卷，廟制折衷二卷。當時自王公以下，爭相從問古儀法，月再三會，聽講者嘗數千人，莫不呼曰：「萬先生！」而斯同與人往還，自署祇曰：「布衣萬斯同。」他著又有紀元彙考四卷，安季忠義錄十六卷，南宋六陵遺事一卷，庚申君遺事一卷，河源考二卷，河渠考十二卷，儒林宗派八卷，石經考二卷，石鼓文考二卷，羣書疑辨十二卷，書學彙編二十二卷，周正彙考八卷，歷代宰輔彙考八卷，及石園詩文集二十卷等傳於世。

三三二 李光地（一六四二——一七一八）

李光地字晉卿，福建安谿人。康熙三年試策論舉於鄉。九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十二年分校會試，尋乞假歸。時耿精忠反，遣人招之，以死固拒。因密疏陳破賊機宜，奏入，聖祖嘉其忠。及賊平，授侍講學士。行至福州，丁父憂歸。十七年，同安賊蔡寅結衆萬餘掠安谿，光地募鄉兵百餘人扼守。及大兵破賊，以功遷翰林學士。十九年授內閣學士。累遷兵部右侍郎，提督順天學政，直隸巡撫，吏部尚書。在官以清勤自勵，卹民隱，尤盡心於農田水利。一時海內所號爲廉吏，無論公所習與否，皆得安其位焉。五十四年以疾乞休，且以母喪未葬爲言，優詔許假二年。五十六年還朝。明年三具摺以老病乞歸，未許，竟卒於位，年七十七。諡曰文貞。雍正元年，追贈太子太傅。光地平生釋經之書甚具。其言曰：「蔑訓詁者無師，滯章句者無得，故學以能擇爲先。」其於程朱之說，篤信之而時有異同。門下士楊名時、李紱、陳鵬年、趙申喬、冉覲祖、蔡世遠，並以德望重於時。他若張昺、張瑗、惠士奇、秦道然、王蘭生、何焯、莊亨陽之徒，類有清節，通

經能文章。故清之諸鉅公稱善育材者，必以光地爲首焉。所著有周易通論、周易觀象大指、尚書解義、洪範說、詩所、孝經全註、古樂經、大學古本說、中庸章段、中庸餘論、論語孟子節記、離騷經注、參同契注、握奇經注、陰符經注、歷象本要、二程遺書、朱子語類四纂、韓子粹言及古文精藻、榕村全集傳於世。

三三三 高士奇 (一六四五—一七〇四)

高士奇字澹人，浙江錢塘人。以國學生就試京闈，不利，賣文自給。新歲，爲人作春帖子，自爲句書之。偶爲聖祖所見，立召對，旬日中，三試皆第一，遂命供奉內廷，授詹事府錄事。遷中書，賜居西安門內。康熙十九年，擢翰林院侍講。二十二年，充日講起居注官，尋遷右庶子，晉侍講學士，少詹事。士奇以布衣膺殊遇，時人榮之。上南巡至杭州，駕幸士奇所居之西溪山莊，賜御書「竹窗」額。都御史郭琇疏劾之，命休致回籍。三十三年，召來京修書，仍直南書房。越三年，以母老乞歸，特擢詹事，允其請。四十一年，授禮部侍郎，以母老未赴。四十三年，久駕復南巡，迎謁淮安。是年卒，年六十。賜諡文恪。士奇素敬慎，口不言



高士奇

溫室樹徒。以不由科目，驟躡華要，朝士多仄目之。別號江村。著有春秋地名考略十四卷，分國編次，頗稱精該。又有左傳紀事本末五十三卷，以章冲左傳事類始末而廣之，惟其書以國爲記，與冲書義例略殊，論者多謂後來居上，今均傳於世。

三三四 姚際恆（一六四七——？）

姚際恆字立方，一字首源，安徽桐城人。諸生。少折節讀書，泛濫百家。既而盡棄詞章之學，專從事於經。年五十，曰：「向平婚嫁畢而遊五嶽，子婚嫁畢而注九經。」遂屏絕人事，閉關著作。閱十四載而書成，名曰九經通論，惜遺稿已多散佚。所居海峰閣，西窗面湖，儲藏古籍善本，及書畫金石甚富，鑒賞每不爽分寸。所著尙有古今僞書攷二卷，分經史子三類，共七十種。又有真書間以僞者八，有本非僞書而後人妄託其名者六，有兩人共定一書無從識其主名者三，有未足定著書之人者四。而近代不傳與夫瑣碎無裨之書並弗錄。其前人辨論精確可取，悉載於前，以期徵信，而非逞臆。務使千百年來疑案，昭然若揭。大抵際恆所著力求創獲，故驚世駭俗，在所不顧。又有庸言錄、好古堂書目、書畫記等。

三三五 劉歆廷（一六四八——一六九五）

劉獻廷字若賢，一字繼莊，直隸大興人。先世本吳人，寓吳江者數十年。獻廷幼時好讀書，輒竟夜不寐。父母憐之，絕其膏火，則燃香以代，因眇一目，又折其左肱。居恆落落，躑躅風塵中。遭際國變，亟亟以經世爲務，故潔身獨行，不爲科舉之業。妻卒，室家蕩然。於是欲徧歷九州，覽其山川形勢，訪求遺老，觀其風土，博探軼事，以益廣其見聞，而質證於所學。尙書徐乾學好士，多藏書，大江南北，宿老爭赴之。獻廷遊其間，別有心得。萬斯同於書無所不讀，獨心折之，引參明史館事。顧祖禹、黃儀長於輿地，亦引以參一統志事。嘗言諸公考古有餘，而未切於實用。獨心折王源，日與討論天地陰陽之變，霸王大略，兵法，文章典制，方域要害，古今興亡之故，及近代人才邪正。康熙三十四年卒，年四十八。獻廷學問淵博，主於經世，自象緯、律曆、邊塞、關要、財賦、軍政之屬，旁及岐、黃、釋、老、家言，無不窮究。尤於聲音之道，別有所窺，足窮造化之奧，百世而不惑也。嘗作新韻譜，自華嚴字母悟入，而參之以天竺陀羅尼、泰西臘丁語，小西天梵書，暨天方、蒙古、女真等音，又證以遼人林益長之說，而益自信。其法先立鼻音二，以鼻音爲韻本。次定喉音四，爲諸韻之宗。以喉音互相相合，凡得音十七。喉音與鼻音互相合，凡得音十。又以有餘不盡者三合之，凡得音五。共三十二音爲韻父，而韻歷三十二音爲韻母。橫轉各有五字，萬有不齊之聲攝於此矣。又嘗欲譜四方土音，以窮宇宙元音之變。乃取新韻譜爲主，而以四方土音填之，逢人皆可印證。自唐釋守溫始謀爲中國創立新字母，直至民國七年教育部頒行注音字母，垂閱千餘年，而斯業乃成。中間最能覃思而具有條理者，則獻廷是也。惜其書不傳於後，然幸而全祖望傳其匡略，以資取材。今注字音母，采其成法不少，則受賜固多矣。又以朱子綱目非親筆，故迂而不切，欲別作紀

年一書。又謂方輿書當以北極出地爲主。然卒以其所撰著之運量，皆非一人一時所能成，故多未就也。今傳於世者，只廣陽雜記數卷而已，率多涉筆漫錄之作，殊不足以窺獻廷者。

三三六 王 源 (一六四八—一七一〇)

王源字崑繩，一字或庵，直隸大興人。少喜任俠言兵，慕諸葛亮、王守仁之爲人。長從寧都 魏禧學古文。年四十，始遊京師，相國徐元文賓禮之。諸公排纂文史，必就質濤。明史稿兵志，其所作也。或病其不習時文，笑曰：「是尙需學而能乎？」因就有司求試，舉京兆第四人。曰：「吾寄焉，以爲不知己者詬厲也。」晚年與李燦師事顏元學禮，終日正衣冠，對僕隸，必肅恭。然自負經世學，益堅曰：「吾所學及今，始可見之行事，非虛言也。」既而汗漫遊，見人不自道姓名。逾六十復歸，客死山陽，年六十三。源生平內行篤修，卒之日，神色傲然，無一語及家事者。於文章，恆自言左史、昌黎之外，無北面者。著有易傳十卷，平書二卷，兵論二卷，評訂孟子並春秋三卷，及或庵文集十六卷，今傳於世。

三三七 陳厚耀 (一六四八—一七二二)

陳厚耀字泗源，江蘇 泰州人。康熙四十五年，年五十九，始成進士，官蘇州府教授。李光地薦其通天文算法，引見改內閣中書。聖祖命試以算法繪三角形，令求中線，及問弧背尺寸。厚耀具筭進，稱旨，命入直內廷，授編修，與梅穀成

同修書。嘗召至御書旁，教以幾何算法，學益進。上嘗問地圓出何書，對以周髀算經。會言之，問何以見其圓也。對曰：「職方外紀西人言繞地過一週四匝，皆生齒所居，故知其爲圓。且東西測影有時差，南北測星有地差，皆與圓形相合，故益知其爲圓。」上稱善，累遷司業。左諭德，以老疾致仕卒，年七十五。厚齋治春秋，亦究心於天算。嘗補杜預長曆爲春秋長曆十卷，所推較預爲密。蓋非惟補其闕佚，並能正其僞舛，於考證之學，極爲有益。又撰春秋戰國異辭五十四卷，通表二卷，撫遺一卷，春秋世族譜一卷等傳於世。自號曙峰。此外尚有禮記分類、十七史正僞諸書，今不傳。

三三八 臧琳 (二六五〇—一七二三)

臧琳字玉林，江蘇武進人。康熙間補縣學生。自後潦倒三十年，絕意仕進。其學謂不假訓詁無以明經，治經當以漢唐注疏爲主。生平博極羣書，未嘗一日不讀經。有所得，輒隨筆記之，因成經義雜記三十卷，凡五百十七條，皆蒼萃唐以前諸儒之說，辨其離合，咸有確徵。又著尙書集解百二十卷，別白精密，實事求是，未嘗輕詆前哲。至於詩禮二經，王肅私竄以難鄭氏者，尤能推見至隱。書成，不自表暴，朋儕率非笑之。獨閻若璩歎賞不置，謂其學識出唐儒陸孔之上，且稱爲隱德君子焉。其後元孫庸，爲取遺稿校正刊行，乃大顯於世。

三二九 張伯行 (二六五一—一七二五)

張伯行字孝先，儀封人。舉康熙二十四年進士。歸築精舍南郊，縱觀諸子百家及小學近思錄，恍然曰：「入聖門庭在是矣。」讀書七年，補內閣中書。父憂歸，輟粥三年，不入內室。服闋，建請見書院，與鄉人士講明正學。三十八年夏大水，率居民築堤保境。河督張鵬翮異之，疏請徵公費理，三辭不許，以原銜赴河工督修黃河南岸堤二百餘里。四十二年授山東濟寧道。值歲荒，傾家財運穀以賑，載錢及棉衣數艘，分給凍餒者。四十五年遷江寧按察使。吏白故事送督撫費約四千金，伯行曰：「我誓不取民一錢，焉辦此？」揚州諸生六人忤郡守，巡撫欲盡褫之。伯行曰：「以窮諸生冠服，迎合上官，吾不爲也。」力雪之。四十六年，聖祖南巡，以伯行居官清直，遂擢福建巡撫，隨駕至西湖，御書「廉惠宣猷」以賜。蒞閩，擒巨寇，建齋降書院，祀宋五先生。集諸生院中，日纂錄古人嘉言善行，依小學諸綱目，條貫成書，手定爲八十六卷，曰小學衍義，以教諸生。設藏書樓，購經籍四百六十餘種。毀淫祠，贖女尼爲民婦。尤禁止餽送，有傲云：「一銖一黍，民脂民膏，寬一分民受一分賜，受一文身受一文之污。」時傳誦之。會江南比歲荒災，民不聊生，乃移撫江蘇。總督噶禮忌之，許伯行不肯出洋捕賊及誣陷牙行張元龍諸款。遂解職，百姓罷市，哭聲殷揚城，且議相率叩關。伯行慰諭再三，環泣不肯退，既而上知伯行清廉，實出於誣，命復任。於是士民歡忭，呼萬歲者至數十萬人。旋入直南書房，授戶部侍郎。世宗卽位，遷禮部尚書，雍正二年，命赴關里致祭。建議以明儒羅欽順，本朝陸隴其從祀兩廡，從之。三年卒，年七十五。贈太子太保，諡清恪。伯行歷官二十餘年，未嘗攜眷屬。治民以養爲先，以教爲本。天性樸誠，凡所設施，皆本於實踐，而尤以力崇程朱爲己任。及門受學者幾千人。輯道學源流、道統錄，以明聖賢之宗傳。輯伊洛淵源錄

續錄，以明諸儒之統緒。輯小學衍義、小學集解、養正類編、訓蒙詩選，以端蒙養之教。輯學規類編、學規衍義、程氏家塾分年日程原本、近思錄集解、續近思錄、廣近思錄、性理正宗、諸儒講義，以垂正學之型。輯家規類編、閩中寶鑑，以示修齊之範。輯濂洛關河集解，以配學庸論孟，名曰後四書。其三朝名臣言行錄、四書正宗、學易編、五經大全，皆未成之書也。所自著者，曰困學錄續錄及正誼堂文集，均傳於世。

三三〇 李 塏 (一六五九—一七三三)

李塏字剛主，別字恕谷，直隸蠡縣人。父明性，學者稱孝愨先生。塏弱冠卽從顏元遊，躬耕善稼穡，雖儉歲必有收，而食必糗糲，妻妾子婦，執苦身之役。年二十餘，爲諸生。康熙三十九年舉於鄉。至京師，聲譽鵲起，諸名公爭延致之。然砥節勵行，恥謁公卿。時冉永光、竇克勤設講會，塏與焉，因歷論古今升降得失之故，旁及太極河洛圖書之辨，禮樂兵農之事。聽者數百人，皆曰：「乾坤賴此不朽矣！」蠡縣萬斯同講學於紹甯會館，塏亦往焉。斯同向衆揖塏曰：「此蠡縣李先生，負聖學正傳，非予敢望。」其見重若是。旋聞故人楊勤令富年，延請塏往，事以師禮，政事均諮而後行，百廢具舉。一時關西學者，聞風靡集。踰年返里，謁選得知縣，以母老，改選通州學正。浹月告歸，長官不能奪也。及遷居博野，葺習齋學舍，以收召學者。素與方苞善，苞使子道希從之游。公卿屢謀薦之，辭不就。雍正十一年卒，年七十五。塏解格物心性，多本顏元。初聞毛奇齡精於樂律，且得其崑山樂錄，皇言定聲樂一書，卽束裝走三千里，往受業。凡三日，盡得

符所傳諸遺法，且能正奇齡學書訛謬二十餘字。奇齡大驚，乃盡出所著，俾論定之。今奇齡所著四百餘卷，皆據所編輯也。自著有周易傳註七卷，筮考一卷，郊社考辨一卷，論語傳註二卷，大學中庸傳註各一卷，傳註問一卷，李氏學樂錄二卷，大學辨業四卷，聖經學規二卷，小學稽業五卷及恕谷集十三卷等傳於世。

三三一 鄭元慶 (一六六〇—?)

鄭元慶字子餘，一字芷畦，浙江歸安人。幼治經學，旁通史傳及金石文字。既長，覃思著作，期有用於世。當時毛奇齡、朱彝尊、胡渭諸人，皆折行輩與之交。康熙二十九年，秋試報罷，以貧故出遊四方，混迹幕府間，非其志也。尋以次貢入國子學，不久得病風歸，遂不復出，竟齋志而終。儀封張伯行欲薦未果。元慶著作甚富，而有以地理之學爲最。所著湖錄百二十卷，卽湖州府志稿，蓋挾筆視徧遊七屬，凡歷八年六易稿始就者也。石柱記箋釋五卷，考證甚博。行水金鑑百七十五卷，乃集古今之大成，自禹貢及諸經之注傳，列史之河渠溝洫，山經地志，稗官小說，莫不撫探而條貫之。此外又有禮記集說參同、周禮集說、家禮經典參同、官禮經典參同、喪服古今異同攷、壽王正月攷、詩序傳同異、及海運議、廿一史約編等，今多不傳。

三三二 何焯 (一六六一—一七三三)

何焯字紀瞻，江蘇長洲人。先世曾以義門旌，學者稱義門先生。少讀書數行齊下。性耿介，廉於財，親千金猶草芥。屢炊未具不計也。康熙二十四年，充拔貢生。時尚書徐乾學，祭酒翁叔元，方收召後進，其所善，通顯立致。焯亦及其門，而慎自持遇，不躓且相諍執。乾學待之甚厚，而爲忌者所構，失歡至辨訟於大府。叔元之子，妄人也，焯素忤之，爲所窘。及叔元受要人指劾，離州湯斌，舉朝憤之，焯上書請削門生籍，天下快焉。然焯卒以是潦倒場屋不得志。最後爲安溪李光地知。四十一年，聖祖南巡，徵賢士，光地以焯對，遂召試命直內書房。明年賜舉人，試禮部下第，復賜進士，選庶吉士，仍直南書房。尋命侍讀皇八子元禔，兼武英殿纂修。然忌者滋多，散館置下等，得旨再教習三年。五十二年，再召光地薦，召赴闕，仍直武英殿。明年授編修。又明年，親在熱河，有構蜚語以聞者。上還京，卽命收繫，盡籍其邸中書籍以進，交學士蔣廷錫等檢勘，無狂謬語。又草稿中有



清代

何
辭吳縣令餽金札，上覽之，怒漸解，命內侍詣獄詰責。焯各據實奏辯反報，僅坐免官，還其書。命仍直武英殿。六
十一年卒，年六十二。贈侍讀學士。焯精於校勘，蓄書數
萬卷，參互鈎稽，如別黑白。吳下多書估，焯訪購宋元舊
槧，及故家舊本，細讎正之。丹黃積數十過，始知近世之
書，脫漏訛謬，讀者多沈迷於其中而不悟。凡有評識，必

洞徹其表裏，通核其時勢利病，無一語無根據。故當時諸王所治冊府，多資其校勘。世宗在齋邸，亦以困學紀聞屬其箋疏。晚號茶仙。既歿之後，或用兼金購其所閱經史諸本，估人多冒其蹟以求售。所校定者，有兩漢書、三國志、乾隆五年，侍郎方苞奏取其書，付國子監，為新刊本取正。又有道古齋小錄及讀書記五十八卷傳於世。

任啟運 (一六七〇—一七四四)

任啟運字翼聖，江南宜興人。生而穎異，歲未周，母許指壁間字為訓，翌日復之，對如所指。母喜，日為常。六歲，從大父贊讀書。大父志氣慷慨，常舉古聖賢豪傑事相勗。道及忠孝事，則掀髯奮發，或涕泗交頤。九歲讀孟子終，飲泣不食。祖問故，曰：「焉有讀無有乎爾二語不泣者乎？」祖指註云：「程朱去孟子千五百年，得絕學於道經。今去朱子止五百年，小子宜自勵。」漸次讀九經，悉通貫大義。嘗夢二龍，蜿蜒飲硯池水，覺而竊喜自負。時從父經學為吳中大師，從請業，授以中庸性天之學，憬然悟其宗旨，益篤志力學，以聖賢為必可為。年三十一，始籍於校，食廩餼。吳中號多名士，大都逐聲利，志取科名。啟運獨抱遺經講習意，夷然不屑也。雍正元年，舉鄉試。尋應聘修江南通志。會中禮部試，授檢討，入直上書房侍讀。乾隆元年，晉中允，充日講起居注官，擢左僉都御史，宗人府丞，充三禮館副總裁。以為生平志業所在，幸得畢力於斯，發凡起例編排，無間寒暑。侍郎方苞，閣學李紱，皆莫敢與抗。時方分得周官，李分得儀禮，每有議論，必折衷於啟運。俄嬰未疾，竟不起。時乾隆九年，年七十五。啟運天性純孝，事親克盡菽水歡。有學使以重幣來聘，却

之曰：「吾館里閉，時得定省，豈忍以多金故，遠離吾母耶？」居荆溪，近古釣臺，世稱釣臺先生。博覽強記，諸子百家，靡不探討。已以爲汎濫無益，乃一意治經。所著有禮記章句十卷，宮室考十三卷，易學洗心傳九卷，及四書約旨，孝經章句，白虎通正僞，女教經傳通纂，清芬堂文集等傳於世。

三三四 惠士奇（一六七一一一七四一）

惠士奇字天牧，一字仲儒，江蘇吳縣人。父周惕，以經學著稱。士奇生時，父夢貴人來謁，視其刺，則東里楊文貞公，遂以文貞名之。弱冠爲諸生，不就省試。或問之，則曰：「胸中無書，焉用試爲？」於是奮志讀書。不久，遂博通六藝，凡



清代

惠士奇

九經經文、國語、戰國策、楚辭、史記、漢書、三國志，皆能暗誦。嘗與名流會坐，中有客前請曰：「聞君熟於史漢，試爲誦封禪書。」士奇朗誦終篇，不失一字，合坐皆歎服。康熙四十七年舉鄉試。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尋主湖廣鄉試，又奉命督學廣東。下車之日，焚香設誓，不妄取一文，不妄徇一情。於是毅然以經學倡，每試士局門後，卽危坐堂皇，溫經史繞坐背誦，不一字遺。諸生

大驚曰：「吾屬非人矣！」乃一淬於學。世祖御極，復命留任三年，自是粵士通經者愈多。任滿還都，送行者如堵。既去，粵人尸祝之，其得士心如此。高宗卽位，以講讀用。時已垂老，以病告歸。六年卒，年七十一。士奇盛年兼治經史，晚年尤邃於經學。幼時讀廿一史於天文樂律二志，未盡通曉，及官翰林，因新法究推步之原。晚年自號半農居士。家居有紅豆一枝，因又自號紅豆主人，而學者則稱爲紅豆先生。所著有易說六卷，禮說十四卷，春秋說十五卷，琴瑟理數四卷，及詩文集十卷，今傳於世。

三三五 顧棟高（一六七九—一七五九）

顧棟高字震滄，又字復初，江蘇無錫人。康熙六十年進士，授內閣中書。雍正中，以坐對越次罷職。歸田後，日以窮經著述爲事。乾隆十五年，特詔內外大臣，薦舉經明行修之士。明年於所舉中核其名實，允孚者得四人，則棟高及陳祖范、吳鼎、梁錫璜也。得旨皆授國子監司業。時棟高年已七十二矣，以年老不任職，遂賜司業銜，許其歸。掌教淮陰，從遊者甚衆。夏日不見客，閉重門，解衣脫履，匿帷後，手一卷，研誦弗輟。二十二年，高宗南巡，召見行在，賜祭酒銜，并御書「傳經著頌」四字賜之。二十四年卒，年八十一。棟高所學，合宋元明諸儒門徑而一之。窮經之功，以春秋爲最。每懷恹慨，家人以左傳一冊置几上，卽怡然披覽，不復問他事矣。所著春秋大事表百三十一篇，條理詳明，議論精核，多發前人所未發。凡泛濫者三十年，覃思者十年，執筆屬稿者又十五年，而後寫定。他著又有尚書實疑二卷，毛詩類釋

二十一卷，大儒粹語二十八卷。其後詔修國史儒林傳，首舉其名，謂如顧棟高輩，豈可不爲表章。館臣遂創儒林傳，以棟高爲始，其見重如此。

三三六 沈炳震 (一六七九—一七三七)

沈炳震字寅馥，浙江歸安人。少卽淬厲於學。補諸生後，省試八不遇，遂棄舉子業，專篤志古學，窮年著書。乾隆元年，召試博學鴻詞，先後應召者二百餘人，而著書之多，推炳震爲最。臨川李侍郎見其所著書，驚喜曰：「不意近世尙有此人！」亟推挽之。會左遷不果，放還未一年卒，年五十九。炳震好涉覽紀傳年月世系，他人所不經意者，必默識之。所著新舊唐書合鈔二百六十卷，折衷二史之異同審定之。莫善於宰相世系表之正僞，方鎮表之補列拜罷承襲諸節目。全祖望謂可援王氏漢書藝文志之例，孤行於世者也。其後侍郎錢陳羣以其書奏進於朝，有詔付書局。時方令史館校勘唐書，諸公得之大喜，盡采之卷中。自號東甫。他著又有九經辨字瀆蒙十二卷，讀史四譜五十四卷，歷代帝系紀元歌一卷，及唐詩金粉，增默齋集等傳於世。

三三七 江 永 (一六八一—一七六一)

江永字慎修，安徽婺源人。少就外傳，見邱躋大學衍義補中多徵引周禮，卽求得周禮熟讀之。爲諸生數十年，樞

戶授徒，束修所入，盡以購書，遂博通古今。尤專心於十三經注疏，自壯至老，丹黃不去手。嘗一遊京師，朝廷方開三禮館，侍郎方苞素精三禮，聞永名，願一見。見則以所疑士冠禮、士昏禮中數事爲問，永從容置答，乃大歎服。編修吳紱於儀禮功頗深，及交永，質以三禮中疑義，往復辨難，歎曰：「先生非常人也！」會詔舉經明行修之儒，有薦永者，力辭免。休宥戴震，少不譽鄉曲，永獨重之，引爲忘年交。震之學得永爲多。乾隆二十七年卒，年八十二。永家故貧，其居鄉，嘗稱春秋傳豐年補助之義，以語鄉人。乃相與輸田輸穀，爲義倉，行之三十年，鄉人不知有饑歲。讀書好深思，長於比勘，於步算鐘律聲韻尤精。死後一年，詔修音韻述微，尙書秦蕙田請於朝，令江南督臣檄取永所著韻書三種進呈，貯館以備採擇。韻書有古韻標準六卷，四聲切韻表四卷，音學辨微一卷。鐘律有律呂闡微十一卷。步算有推步法解五卷，七政衍、金水二星發微、冬至權度、恆氣注歷辨、歲實消長辨、歷學補論、中西合法擬草各一卷。又於經傳制度名物，考稽精審，有禮經綱目八十卷，周禮疑義舉要六卷，禮記訓義釋言六卷，深衣考誤一卷，春秋地理考實四卷，鄉黨圖考十一卷，及近思錄集注十四卷，讀書隨筆十二卷等，今均傳於世。

三三八 李 錯 (二六八六一—一七五五)

李錯字鐵君，一字眉山，隸鑲白旗漢軍。其先爲盛京遼陽人。本勳官後，當得官不就。其婦翁爲太傅索額圖，當索氏枋用時，聲勢隆赫。錯遠避之，盡以先世產業屬二昆。偕其配隱於盤山，賈田豸峰下，因自號豸青山人。構草舍，雜山

恥以耕。其尤貧者，授之田而無所取。蔬材果實，與衆共食，管罄遠聞。嗜茗飲，遇山谷幽處，輒掃葉煮泉，竟日忘返。見者曰：「此李山人茶煙也。」嘗舉鴻詞科未遇。既老，一至京師，然一二日即歸，人罕知者。乾隆二十年卒，年七十。嘗以馬驢釋史，雖析其文，仿史記體例，著尚史百〇七卷。始事於雍正八年，卒業於乾隆十年，閱十六載而後就。用力甚勤，有理不紊。他著尚有含中集，今均傳於世。

三三九 沈 彤 (一六八八—一七五二)

沈彤字冠雲，江蘇吳江人。自少力學，以窮經爲事。待人誠篤，盡洗吳中名士習氣。乾隆元年，以諸生召試博學鴻詞科，奏賦至夜半，不及成詩，遂落選。與修三禮及一統志，書成，授九品官，以親老辭歸。親死三年中，不茹葷，不內寢，纔悉中禮。自是窮年屹屹，以著述爲事。康雍間，何焯以古學倡導東南，四方從遊弟子，著錄者四百餘人，知名者三之一，以彤與陳景雲爲最著。乾隆十七年卒，年六十五。彤爲學，貫穿前人之異同而折衷之。淹通三禮，論者謂亞於惠士奇，而醇於萬斯大。嘗以歐陽修有周禮官多田少，祿且不給之疑，後人辨者不過以攝官爲詞。彤獨詳究周制分官爵，公田，祿田三篇，據經起例，旁求諸注，成周官禮田考。其精密淹通，於鄭賈注疏外，可爲特出。又撰儀禮小疏一卷，取士冠禮、士昏禮、公食大夫禮、喪服、士喪禮爲之疏箋，足訂舊義之訛。自號果堂。集十二卷，亦多訂經學之文。於禮經服制，足補漢宋以前注疏家所未備。此外又有春秋左氏傳小疏一卷，尚書小疏一卷，及氣穴數略、內經本論、保甲論。

等傳於世。

三四〇 程延祚 (二六九一—一七六七)

程延祚字啟生，先世本歙人，遷江寧。少好學，十三經、二十二史、諸子百家書無不讀。年十四，作松賦七千餘言，驚其長老。弱冠補諸生，鄉試輒不利。乾隆元年，召試博學鴻詞科，有要人慕其名，欲令出門下，屬密友道意曰：「主我，試必入選。」延祚正色拒之，竟不用。自此不復應鄉舉，惟閉戶窮經而已。十六年詔舉經明行修之士，延祚被薦入都，復報罷。自以家近青溪，其出處與劉獻兄弟相類，乃自號青溪居士，又號縣莊。三十二年卒，年七十七。延祚性端靜迂緩，人見之，如臨高山，氣爲之肅。獨好治經，而於天文、輿地、食貨、河渠、兵農、禮樂之事，皆能竟委探源。嘗言：「墨守宋學已非，墨守漢學者尤非。」孟子不云：「深造之以道，欲其自得之乎？」又曰：「宋人謂孫復疏經，多背先儒，非也。夫不救先儒之非，何以爲孫復？」其持論若此。少時見毛奇齡古文尚書冤詞，乃作冤冤詞以攻之。又著晚書訂疑，推說其說。別成尚讀通議三十卷，青溪詩說二十卷，魯論說四卷，春秋識小錄三卷，禮說二卷，易通與大易釋言三十卷，彖爻求是說六卷，及詩文集六十卷等，今傳於世。

三四一 杭世駿 (二六九六—一七七三)

杭世駿字大宗，別字董甫，浙江仁和人。少負異才，於學無所不貫。所藏書，擁榻積几，不下數萬卷。枕籍其中，目睇手纂，幾忘晨夕。舉雍正二年鄉試，受聘爲福建同考官。乾隆元年，召試博學鴻詞，授編修，校勘武英殿十三經、二十四史，纂修三禮義疏。博聞強記，口如懸河。時方苞負重名，世駿獨侃侃以辨，望溪亦遜避之。有先達以經說相質，一覽曰：「某說見某書某集，拾唾何爲？」學子有請益者，聞其所業，以一經對，則以經詰之；復以一史對，則以史詰之；皆窮。乃曰：「某於西晉末十六國事，差能詳耳。」世駿曰：「汝知是時有慕容垂乎？垂長若干尺？得年幾何？」其人慚沮去，以此類叢忌嫉。改御史條上四事，下吏議，尋放還。然高宗仍納其言。自此以後，天下督撫漢人參半，是四事已行其一也。罷歸後，杜門奉母，自號秦亭老民。借里中書舊及方外友，結南屏詩社。後迎駕湖上，賜復原官。主粵修安定兩書院最久，好獎借後進。乾隆三十八年卒，年七十八。世駿性通脫，不事修飾，雖同輩時或遭其睥睨。精於史學，所著有諸史



清代

杭然疑一卷，史記攷異七卷，兩漢書疏證，兩漢蒙拾三卷，三國志補注六卷，晉書補傳贊一卷。晚年更思補纂金史，至特構補史亭，成書幾百餘卷，今只殘存五卷。又有史漢北齊疏證，北史舉稂，歷代藝文志，兩浙經籍志，續經籍攷等遺稿多不可得。又通禮學。在館閣時，嘗自永樂大典鈔輯

宋元以來諸儒禮記說數百卷。他著又有石經攷異二卷，續方言二卷，及道古堂詩文集七十四卷，今傳於世。

三四二 惠棟 (一六九七—一七五八)

惠棟字定宇，江蘇吳縣人。侍讀學士士奇次子。初爲吳江縣學生，改歸元和籍。幼承家學，自經史諸子百家雜說釋道二藏，靡不津逮。臨川李紱一見奇之曰：「仲儒有子矣！」士奇視學粵東，棟從之任所。粵中高材生蘇珥、羅天尺、何夢瑤、陳海六，時稱惠門四弟子。嘗入署講論文藝，與棟爲莫逆交。至於學問該洽，則四子皆自以遠不逮也。及士奇被讒，毀家修城，棟往來京口，因甚遭兩喪，不以貧廢禮。中年課徒自給，行義至高，雖極困，得財輒與同氣。未嘗輕事干謁，陋巷屢空坦如也。每得善本書，傾囊弗惜。或借讀手鈔，校勘精密，於古書之真僞，瞭然若辨黑白。乾隆十五年，詔經明行修之士，總督尹繼善、黃廷桂交章論薦，有博通經史學有淵源之稱。會大學士九卿索所著書，未及呈進，能歸。乾隆二十三年卒，年六十二。棟於諸經熟洽貫串，尤邃於易。爲學獨尊於漢，嘗言漢經師之說，立於學官，與經並行。古字古音非經不能辨，是故古訓不可改也，經師不可廢也。所著易漢學八卷，乃追攷漢儒易學，掇拾緒論，使學者得窺其門徑。又有周易述二十三卷，專宗虞翻，參以荀爽、鄭玄諸家之義。惜書垂成而疾革，故猶爲未完之書。錢大昕稱爲惠氏世守古學，而棟所得尤精。擬諸前儒，當在何休、服虔之間，馬融、趙岐輩不及也。自號松崖。他著又有九經古義十六卷、古文尚書考二卷、明堂大道錄八卷、補說二卷、後漢書補註二十四卷及諸史會最、松崖文鈔等傳於世。

三四三 吳穎芳（一七〇一—一七八一）

吳穎芳字西林，浙江仁和人。年十五而孤。應童子試，爲隸所訶。曰：「是求榮而反辱也。」遂棄制舉業，專致力於讀書。性端重，寡言笑。晚年名益重。通州雷翠庭、武途莊方耕，視學兩浙，均躬造其廬，相訂交焉。乾隆四十六年卒，年八十一。穎芳精於樂律小學。嘗讀鄭樵通志，怪其務與先儒爲難，因取六書、七音、樂三略爲之從流而溯其源。始致力於樂，謂律管音調，諸儒能致其說而不能習其器，俗工能習其器而不能得其說，遂以爲不可究詰。乃案典籍，證衆器，成吹函錄五十卷。次及六書，悉本於許慎，成說文理四十卷。末及音韻，有音韻討論四卷。又考制字之原始，分六類，各溯其所從，而沿其牽生，成文字源流六卷。又取鐘鼎文字有成篇可讀者，箋釋其文義，成金石文釋六卷。自號臨江鄉人。兼通佛學，關於因明唯識，均有著作，惜今多不傳。

三四四 秦蕙田（一七〇二—一七六四）

秦蕙田字樹峰，江蘇金匱人。父道然，有經學。蕙田少承家學，以經術篤行，爲江陰楊名時所知。乾隆元年，賜進士第三人及第，授編修，入直南書房。七年，入直上書房。尋遷侍講，進右庶子，改右通政，擢內閣學士，遷禮部右侍郎。蕙田至性過人，方未遇時，父以藩邸事牽連，訟繫十餘年。檻車南北，炎雨酸風，與吏卒什馳，隨侍膝下，百方營護。改通籍，朝

廷赦書屢下，猶不得援例寬釋。蒞田伏闕陳情，乞以身贖，上覽疏爲之嘉歎，遂有寬釋之詔，其未完罪，並豁免之。由是其父優游林下者又十年，當時以爲孝。二十二年，擢工部尙書，兼理樂部。明年調刑部尙書，仍兼管工部事。在部執法平允，同僚或持異議，必援引律例，以申其說。其賢者薦之不遺餘力，衆莫不憚其嚴而服其功也。尋加太子太保，兩典會試。二十九年，有疾南旋，卒於途，年六十三。諡曰文恭。蒞田立朝三十年，治舉勤敏，剛介自守，不曲意徇物。公退杜門著書，不異爲諸生時。所著五禮通考二百六十二卷，體大思精，囊括萬有，能竟朱子未竟之志。爲門類七十五，彈思三十八年，藁三四易而後定。自言平生精力，盡於是書。自號陳經。所著尚有周易象義、日箋、四聲表及味經、窩文集等傳於世。

三四五 齊召南（一七〇三—一七六八）

齊召南字次風，浙江天台人。幼稱神童。年十二，登巾子山作詩，識者卽以公輔器目之。新城何世璠嘗稱於衆曰：「此我朝奇士，當以王姚江一輩相待也。」雍正七年副貢。乾隆元年，舉博學鴻詞科，授庶吉士。修一統志及明鑑綱目，授檢討，充校勘經史官，管中允，侍讀。憂歸，命在籍編纂，陸續進經。服除，補原官，修會典及續通考。晉侍讀學士，分校會試，入直上書房。大考翰詹，名第一，擢禮部侍郎。高宗於寧古塔得古鏡，召南具析原委，并及款識。上謂左右曰：「是不愧博學鴻詞矣！」尋充續通考副總裁，兼修通禮。十四年夏，自圓明園歸，墜馬觸巨石破腦，上遣中官就視賜藥，令



有異書八冊，以借觀請，許之。詰旦將行，以書進，召南曰：「吾已閱訖矣。」主人未之信，覆詢之，則皆探喉出，不一字差，乃大驚服。又目力勝人，瞳極小而能遠視。每登山，見江船，能辨舟中人物服色及壺觴之屬，皆不爽。自號瓊臺，晚號息園。最精輿地之學，謂鄺注水經明於西北而闇於東南，且域外諸水皆未詳，因撰水道提綱三十卷。又通史學，著有史漢功臣侯第考一卷，歷代帝王表十三卷，後漢公卿表一卷，宋史目錄及賜硯堂詩文集傳於世。

三四六 陳黃中（一七〇四—一七六一）

陳黃中字和叔，江蘇吳江人。父景雲，以史學稱於時。乾隆元年應博學鴻詞科不遇，乃縱遊四方，南臨洞庭，登衡

清代

三七七

蒙古醫治之，病少定。尋請歸養母，優旨慰留。再三請，乃報可。抵家，母適患痰疾，聞其至，勿藥而愈。主敷文書院。十一年，成就人才甚衆。高宗兩次南巡，俱迎駕。又入都祝嘏，賜賚有加。族子周華，以黨呂留良遺戍，及歸刻其書呈巡撫熊學鵬，誣列十罪。詔磔周華，並逮召南入京。部議籍產，上僅落其職。三十三年卒，年六十六。召南觀書，目十行下，一覽終身不忘。應徵北上，遇某邑宰，架上

嶽，東浮錢塘，入閩，北馳驅燕、齊、河、岱間。自是學益精，爲海甯陳相國所知。嘗上書相國論用人理財養兵數大事，鑿鑿切利病，無少諱。會有詔求骨鯁魁壘之士，相國欲以黃中應，力辭免。初客湖南巡撫幕府，士苗或小警，巡撫欲與師勦之，屬繕奏草，黃中曰：「此召亂也，撫而輯之其可。」弗聽。黃中行已而苗叛用兵，期年乃靖。在京師，最善山陰胡天游。天游故奇士，傲脫當世，鮮常意者，顧獨爲黃中屈。所著文，必以見示，輒爲發其壘，別其良，未嘗不相視而笑也。二十七年卒，年五十九。家素貧，不能庇喪具。姻黨以金贖，妻張氏固却之曰：「奈何以貧故，傷夫子義！」遂鬻居以葬。黃中幼承家學，故亦深於史學，自號東莊。所著有宋史稿一百七十卷，新唐書刊誤三卷，清朝謚法考三卷，殿閣部院年表六卷，督撫年表六卷，及詩文集四卷，今均傳於世。

三四七 全祖望（一七〇五——一七五五）

全祖望字紹衣，浙江鄞縣人。生有異稟，過目不忘。年十四補弟子員，應行省試，以古文謁編修查初白，初白許爲劉敞之儔，充選貢。入都，上書侍郎方苞論喪禮，或問：苞大異之，聲譽頓起。尋舉順天鄉試。侍郎李紱見其行卷，嘆曰：「此深甯東發後一人也。」乾隆元年，舉博學鴻詞，卽以是科成進士，選庶吉士。不與鴻博試時，詞科尙未集。紱以問祖望，祖望爲疏記四十餘人，各列所長以告。會首輔張廷玉與李紱相惡，又屢招祖望不赴，以此深嫉之。二年散館，祖望列最下等，以知縣候選。方苞欲薦入三禮館，辭之歸，不復出。既歸，貧且病，饔飧不給，而好學益厲。人有所饋，皆峻辭。

屢主義山、端溪諸書院，成就人材甚衆。有開益廣修扮社掌故，桑海遺聞，表章節義，如不及。登范氏天一閣，搜金石舊榻，編爲碑目，且抄其祕書。經揚州，居馬氏舍經堂，成困學紀聞三箋，論者謂在百詩、義門二家之上。至湖上，適杭世駿以閩重三日修禊事，至者四十二人，祖望與焉。其後屢有鉅公疏薦，皆力辭之。乾隆二十年卒，年五十一。祖望負氣忤俗，有節概。其學淵博無涯涘，於書靡不貫穿。在翰林與李紱共借永樂大典讀之，每日各盡二十冊。自號謝山。南歸後，修黃宗羲宋元儒學案，七校水經注，續選，雨上蒼，舊詩，自著有經史答問十卷，漢書地理志，稽疑六卷，古今通史年表及門人董乘純等所哀詩文爲鮪琦亭集，今均傳於世。

三四八 稽寅亮（二七一五——一七九〇）

稽寅亮字楷升，江蘇長洲人。乾隆十六年，高宗南巡，召試舉人，授內閣中書，選刑部員外郎。與錢大昕爲同年友。深於經學，持論最平。乾隆五十五年卒，年七十六。寅亮治經，尤精於禮，從事幾三十年。嘗謂宋人說經，好爲新說，棄古如土苴。惟儀禮一書爲樸學，空談義理者不能措辭，每改竄經文，以曲就其義，因著儀禮管見四卷。貫串全經，疏通證明。又精天文歷算之術，句股和較相求諸法，尤爲特長，作句股廣問三卷。錢大昕著三統術衍，寅亮校正刊本誤字，大昕服其精審。早年爲公羊何休之學，作公羊釋例三十卷，謂三傳惟公羊爲漢學，孔子作春秋，本爲後王制作，皆議公羊者，實違經旨。又因何休言禮有殷制，有時王之制，與周禮不同，作周禮公羊異義二卷。自號鶴侶。他著又有十三經

筆記十卷，諸史筆記八卷，諸子筆記二卷，及名家文集筆記七卷等傳於世。

三四九 盧文弨（一七一七—一七九五）

盧文弨字召弓，其先本餘姚人，後遷杭州。父存心，恩貢生。母馮氏，景女。文弨生而穎異，濡染庭訓，又漸涵於外王父之緒論。長則爲蔡調元壻，師事之。馮、桑皆浙中懋學之士，故其學具有本原。乾隆三年，舉順天鄉試。考內閣中書。十七年，以一甲第三人成進士，授編修。二十二年入直上書房，由中允薦陞侍讀學士。三十年，典廣東鄉試，旋提督湖南學政。三十三年，以學政言州縣吏不應杖辱生員左遷。明年以繼母年高，乞養歸。歸後主講書院。凡二十年。乾隆六十年卒，年七十九。文弨事親孝謹，喪繼母，年已七十三矣，居喪猶盡禮。待弟極友愛，篤師友之誼。生平好校書，終身未嘗厭，雖老，莘莘無怠。味爽起，繙閱點勘，朱墨並作。几間闌闌，無置茗盃處。日且暝，始出戶，散步庭中。俄而篝燈如故，至夜半而後即安。祁寒酷暑不稍閒，宦俸脯修所入，不治生產，僅以購書。聞有舊本，必借鈔之；有善說，必謹錄之。一策之間，分別滲寫諸本之乖異，字細而必工。今抱經堂藏書數萬卷皆是也。校讎之事，自漢劉向、揚雄後，至清極盛。文弨以家居無補於國，而以刊定之書惠學者，亦足以裨益於當世，因出所定經典釋文、孟子音義、逸周書、賈誼新書、春秋繁露、方言、白虎通、荀子、呂氏春秋、韓詩外傳、獨斷諸善本，鏤板行世。又苦鏤板難多，則合經史子集三十八種，如經典釋文、例、摘字而注之，名曰澤書拾補以行世。其治經有不可磨之論，謂唐人之爲義疏也，本單行不與經注合。單行經注，唐

以後尚有善本，自宋後附疏於經注，而所附之經注，非必孔賈諸人所據之本也。則兩相鉅錙矣。南宋後又附經典釋文於注疏間，而陸氏所據之經注，又非孔賈諸人所據也，則鉅錙更多矣。淺人必比而同之，則彼此互改，多失其真，甚有改之不盡以滋其鉅錙，啟人考覈者。故注疏釋文合刻，似便而非古法也。其讀書特識類此。自號磯漁，又號察齋，晚更號弓父。家有抱經堂，人稱曰抱經先生。自著有儀禮注疏詳校十六卷，廣雅注二卷，鍾山札記四卷，龍城札記三卷，及文集三十四卷，今傳於世。

三五〇 莊存與（一七一九—一七八八）

莊存與字方耕，江蘇武進人。乾隆十年舉一甲二名進士，授編修。屢遷內閣學士，禮部侍郎，充日講官。高宗御文華殿，同官者將事，上起禮儀畢矣。存與忽奏：「講章有舛誤，臣意不謂爾也。」因進琅琅盡其指。同官皆大驚，上爲少留，頷之。旋提督直隸學政，滿蒙生童素無賴，因關防嚴密，傳遞者不得逞，遂闕場，幾坐免職。典試浙江，浙撫餽以千金，不受。又遣以二品冠受之，及塗，從者以告曰：「真珊瑚也，值千金。」乃馳使千餘里而反焉。其方正耿介如此。久之，以年老告歸。乾隆五十三年卒，年七十。存與爲學，貫通六經，執守今文，深閉固拒，卽世所稱常州學派者是，而實爲清代今文學啓蒙大師。所著有家傳論一卷，象傳論一卷，繫辭傳論一卷，序卦傳論一卷，八卦觀象解二卷，卦氣解一卷，尙書既見二卷，書說一卷，毛詩說補附共四卷，周官記五卷，周官說五卷，春秋正辭十二卷，四書說一卷等，今傳於世。

三五二 江 聲 (一七三二—一七九九)

江聲本字鯨濤，後改叔潛，江蘇吳縣人。少與兄筠同學，不事帖括。讀尚書，怪古文與今文不類，又怪孔傳庸劣支離，安國不應若此。年三十五，師事惠棟，得讀所著古文尚書考及閩若璩古文尚書疏證，知古文及孔傳皆晉時人僞作。乃集漢儒說以注二十九篇，漢注不備，則旁考他書，精研故訓，成尚書集注，音疏十二卷，附補證九條，識僞字一條，尚書經師表一卷。居性耿介，不慕榮利，交遊中若王鳴盛、畢沅，皆重其品藻。而聲未嘗以私干當事，故益重其人。嘉慶元年，詔開孝廉方正科，江蘇巡撫費淳首舉聲，賜六品冠服。四年卒，年七十八。古文尚書雖自閩、惠二人盡發其作僞之跡，勦竊之原，若刊正經文，疏明古註，則猶未之及也。至聲出，探說文經子所引書古文本字，更正秦人隸書及開元中改易古字之謬，於是乃得集大成焉。其辨秦晉尤精核，多爲閩、惠所未及。精於小學，以許慎說文解字爲宗，說文所無之字，必求假借之字以代之，著六書說一卷。生平不作楷書，筆札皆用古篆，俗儒非笑之，不顧也。因性不諧俗，取良背之義，遂自號良庭。他著尚有論語埃質三卷，恆星說一卷，良庭小慧一卷，今傳於世。

三五二 王鳴盛 (一七三二—一七九七)

王鳴盛字鳳喈，江蘇嘉定人。少警穎，四五歲，日識數百字，縣令馮詠神童目之。年十七，補諸生。歲試屢獲前列，才



王鳴盛

名籍甚。時巡撫陳大受招入紫陽書院。乾隆十二年，鄉試以五經中式，會試不第。歸時，沈德潛以侍郎致仕，海內英駿皆師事之，鳴盛稱高第弟子。時長洲吳泰來、上海趙文哲、青浦王昶及鳴盛妹婿錢大昕，皆以博學著稱，而羣推之爲渠師。十九年，以一甲二名進士賜及第，授編修，公卿禮致之。秦蕙田方修五禮通考，屬以分修，而尤見重於掌院學士蔣溥。二十一年大考翰詹，名第一，擢侍讀學士。三十四年，典福建鄉試，尋擢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還朝坐濫用驛馬，左遷光祿卿。五十二年，丁內艱歸，遂不復出。久之，遷居蘇州，學者望風麇集，聲望益廣。而樵戶讀書，絕不與當事酬接。家本寒素，嘗藉賣文自給，餘一介不取也。偃仰自得者垂三十年。嘉慶二年卒，年七十六。鳴盛研精經學，一以漢人爲師，許、鄭尤所墨守。存古之功，足與惠氏相埒。所著尚書後案二十卷，專主鄭注，鄭注亡者，取馬、王補之。又著十七史商榷百卷，校勘本文，補正譌脫，最詳於輿地職官典章制度。蛾術編百卷，其目有十：說錄、說字、說地、說制、說人、說物、說集、說刻、說通、說系。晚號西莊。他著尚有軍賦考及詩文集四十卷，今並傳於世。

三五三 戴震 (一七二三—一七七七)

戴震字慎修，一字東原，安徽休寧人。生十歲，始能言。書過目不忘。甫授大學章句，問塾師：「此何以知爲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又何以知爲曾子之意，而門人記之？」師曰：「朱文公說也。」問：「文公何時人？」曰：「宋人。」孔子曾子何時人？」曰：「周人。」周宋相去幾何時？」曰：「幾二千年矣。」曰：「然則文公何以知其然？」塾師不能對。自後讀書，每字必求其義。得許氏說文解字大好之，遂盡通十三經注疏，能全舉其辭。時婺源江永治經稱大師，震年二十，以所學就正，永驚異之。侍郎齊召南見所作考工記圖，曰：「奇書也！」年二十九，補縣學生。有族豪侵佔祖塋地，訟之，豪倚財結縣令，欲文致震罪，乃脫身挾策入都。時編修紀昀、王鳴盛、錢大昕、朱筠、中書王昶，皆甲戌進士，以學問鳴一時，見震皆擊節歎服，遂館於紀氏，作勾股割圓記。秦蕙田延致之，與講觀象授時之學。五禮通考中全載其文，以集古今算法之大全。尋館王安國家，子念孫從受學，能得其學。南歸，識惠棟於揚州。時編修盧文昭爲運使盧見曾校刊大戴禮記，震數指其僞，遺書與進士任大椿論禮經。舉乾隆二十七年鄉試。是時秦蕙田用江永及震之說，疏請刊正韻書，薦震與錢大昕任其事。高宗以相沿已久，未允也。山西布政使朱珪，雅善震，聘修汾州府及汾陽縣志。乾隆三十八年，詔開四庫全書館，于敏中以紀昀、裘曰修之言，薦震於朝。上素聞其名，遂以舉人特召充纂修官。首校水經注，別經於注，正唐以來經注混淆之失。上褒獎，製詩冠首，蓋已受主知深矣。四十年，會試不第，上命一體與殿試，賜同進

士出身，授庶吉士。越二年卒，年五十五。震起自孤寒，終身在貧困中。年三十時，家中乏食，與麵舖相約，日取麪屑爲羹殮。無他嗜好，惟專力於讀書，雖詞義鉤棘難曉者，一再讀之，輒渙然冰釋，旁觀者驚爲宿悟，要由精誠所致。其學長於考辨，每得一義，初若創獲，及參互考之，確不可易。其最專精者：曰小學，曰曆算，曰水地。小學之書，有聲韻考四卷，聲類表十卷，方言疏證十三卷，爾雅文字考十卷，六書論三卷。曆算之書，有原象一卷，曆問一卷，古曆考二卷，續天文略三卷，句股割圓記三卷，策算一卷。水地之書，有水地記一卷，校水經注四十卷，直隸河渠書六十四卷。而其最得意之作，則爲晚出孟子字義疏證三卷。嘗以宋儒言性言理言道言才言誠言明言權言仁義禮恥言智仁勇，皆非六經孔孟之言，而以異學糅之。故就孟子字義開示，使人知人欲淨盡，天理流行之語病。蓋已軼出考證學範圍以外，而建設一戴氏哲學矣。所言多發明公理，排斥專制，以平等精神，作倫理學上一大革命，隨處發揮科學家求真求是之精神，實爲清代三百年間最有價值之奇書。所著又有原善三卷，毛鄭詩考正四卷，鄭氏詩譜一卷，泉溪詩經補注二卷，大學補注一卷，儀禮考正一卷，及屈原賦注九卷，文集十卷，戶部孔繼涵爲刊戴氏遺書，今傳於世。

三五四 紀 陶 (一七二四—一八〇五)

紀陶字曉嵐，一字春帆，直隸獻縣人。世爲望族。生而奇穎，讀書數行下。夜坐暗室，目閃閃如電光，不燭能見物。比知識漸開，光亦斂矣。乾隆十二年，年二十四，領順天鄉試解額。初闈中擬朱珪首卷，以陶二場表儷語冠時，乃定陶第



紀昀

內閣學士，兵部侍郎，左都御史，禮部尚書。五十三年，賜紫禁城騎馬，典武會試。嘉慶元年，典會試，調兵部尚書。十年，復調禮部，拜協辦大學士，加太子少保，管國子監事。是年卒，年八十二。諡文達。昀於書無所不通。一生精力，備注於四庫全書提要及簡明目錄。凡六經傳注得失，諸史異同，子集支分派別，以及詞曲醫卜之類，罔不抉奧提綱，溯源竟委。每進一書，仿劉向、曾鞏例，作提要冠諸簡首，上輒覽而善之。又詔撰簡明目錄，存書存目，多至萬餘種，皆昀一手所訂，評議精審，誠一代大手筆也。胸有千秋，故不輕自著書，其所欲言，悉於四庫書發之。晚號石雲。所著又有小說閱微草堂筆記七種，今傳於世。

一，而珪亞之。十九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二十四年，典試山西，明年分校禮部試。其後又分校順天鄉試，提督福建學政，選侍讀，晉右庶子。三十三年，授貴州都勻知府。旋以四品留任，擢侍讀學士。坐泄漏運使盧見曾事，謫戍烏魯木齊。三十六年召還，授編修。越二年，擢侍讀。高宗特開四庫全書館，以為總纂官，與內廷翰林一體宴賚。同事者為副憲陸錫熊，侍郎陸費墀，而昀綜其成。書局凡十有三年，體例皆其所定。累遷侍讀學士，

三五五 王昶 (一七二五—一八〇七)

王昶字德甫，江蘇青浦人。父士毅，年四十五無子，禱於靈隱寺，夢人贈以蘭，遂生昶。少穎異博學，善屬文。年十八，應學使試，以第一入學。乾隆十七年舉於鄉，翌年成進士，歸選班。二十二年，高宗南巡，召試一等第一，賜內閣中書，協辦侍讀，入直軍機處。升刑部主事員外郎郎中。三十三年，以言兩淮鹽運提引事不密，罷職。時緬甸未靖，文成公阿桂以定邊右副將軍總督雲貴，奏請以昶佐軍事，遂至騰越，出銅壁關，擊賊江中，勝之。緬酋乞命，阿公屬昶草檄，允其降，班師旋永昌。三十六年，溫福代阿公，移師四川，勦辦僧格桑。昶授吏部主事，從溫公西路軍進討，遂克服。嗣後又討大金川，悉平之。昶在軍中，前後九年，凡加軍功十三級，紀錄八次。凱旋至良鄉，駕幸黃新莊郊勞，賞賚優渥，有旨授鴻臚寺卿，在軍機處行走。尋擢通政司副使。四十二年，擢大理卿。四十五年，扈駕南巡，回鑾次嘉興，授江西按察使。抵任，檄府縣力行保甲，禁族詞訟鬪之習。坐堂皇六十餘日，決獄百餘案。丁母憂，服除，補直隸按察使，又調陝西。會逆回田五倡亂，奉命備兵長武。時賊勢張兵少，昶試砲巡城，



清代

籍丁壯，繕守具，飛書草檄立辦之，洎班師，迄無一誤。河南亂民秦國棟等戕官，又奉命緝捕獲之。五十一年遷雲南布政使。雲南銅政繁，昶盡發故籍，著銅政全書五十卷，示補救調劑之術。五十三年，調江西。明年擢刑部右侍郎。五十八年以病乞歸，上鑑其老允之。嘉慶元年，以禪受大典至京與千叟宴。高宗升遐，復至京謁梓宮。夏歸青浦，以分饋滇銅，營田宅入官，居廟廡，朋舊贈遺，悉以刻書。十一年病亟，自定喪禮，遂卒。年八十三。昶於學無所不通，治經與惠棟同深漢學。尤嗜好於金石之學，宦遊所至，無不訪求。自三代至遼金，積千五百通而甄錄之爲金石萃編一百六十卷，可謂集金石之大成矣。又以北至輿桓，西南出滇，蜀外，所過名山大川，皆足開拓心胸，增長識力，因著有滇行日錄三卷，征緬紀聞三卷，蜀檄紀聞四卷，屬車雜志二卷，滇詔紀程一卷，道秦日錄一卷，商洛行程記一卷，豫章行程記一卷，雲鴻再錄一卷，使楚叢談一卷，襄懷隨筆一卷，天下書院志十卷。此外欽定通鑑輯覽、同文志、一統志、續三通等書皆勅與纂修焉。又奉勅刪定三藏經，徧譯佛典，雖深於禪理者不及也。自號述庵，又號蘭泉。經史而外，又精於詩文，著有春融堂詩文集六十八卷，明詞綜十二卷，國朝詞綜四十八卷，湖海詩傳四十六卷，今均傳於世。

三五六 程瑤田 (一七二五—一八一四)

程瑤田字易田，一字易疇，安徽歙縣人。少質魯，讀書百遍不能誦，然好深沈之思。塾師問曰：「盍言爾志。」曰：「無志，窮達由天命。窮爲匹夫，不得曰非吾志而却之也；達爲卿相，不得曰吾志不及此而逃之也。」坐者起曰：「是聖賢

之志也。」則曰：「讀書不當師聖賢耶？」比長，與戴震、金榜俱學於江永，學乃大進。補諸生。鄭虎文掌教紫陽書院，甚器重之。平居雞鳴而起，燃燈達旦，夜分就寢，數十年如一日。九應鄉試，至乾隆三十五年恩科始中式。大挑二等，選嘉定縣教諭，時年已六十四矣。廉潔自守，以身率教。尋乞病歸，錢大昕、王鳴盛皆作詩送之，推許備至。嘉慶元年，舉孝廉方正。十九年卒，年九十。瑤田自少至老，篤志著述，其學長於涵泳經文，得其真解，不屑屑依傍傳注。所著通藝錄十九種，附錄七種，凡義理、訓詁、制度、名物、聲律、象數，無不精賅。此外規鄭氏之失，作儀禮喪服足徵記。考工記諸言磬折不明，作磬折古義。自來言九穀者，梁稷不分，作九穀考。以揚州三江只一江，正酈氏水經注之僞，作禹貢三江考。又有宗法小說釋宮小記、考工造物小記、冰地小記、溝洫疆理小記、數度小記、聲律小記、解字小記、釋草釋蟲小記、論學外篇等，均根柢經傳，辨論詳確。晚既失明，猶口授其孫寫定琴音記、續編，別有謙堂詩鈔十八卷，今均傳於世。

三五七

趙

翼

(一七二七—一八一四)

趙翼字松，江蘇陽湖人。生六歲，日能識字數十。十二歲學爲文，一日成七藝，人皆奇之。乾隆十五年舉順天鄉試，才名動輦下。劉統勳延至家，纂修官史，授內閣中書，入直軍機處。每扈從行在，伏地草奏，千言立就。三十六年成進士，進呈一甲第一，而韓城王杰居第三，高宗謂自國朝以來陝西未有以第一人舉者，遂與杰互易，而翼之才，固已心識之矣。遂以編修任撰文，修通鑑輯覽。先後分校順天試及會試。尋授廣西鎮安知府。地居極邊，民醇訟簡，而倉穀出

入，吏緣爲奸，翼痛革其弊，鎮民悅服。每出巡，村民輒昇入其村，謂我公至矣，進酒食如家人父子。會官軍進勦緬甸，詔翼赴滇參畫軍事。明年調守廣州，獲海盜百有八人，按律皆當死。翼詳讞，辟三十八人，餘遣戍。未幾擢貴西道，坐他獄降秩用，遂乞養歸。五十二年，臺灣林爽文作亂，李侍堯赴閩治軍事，道過常州，邀翼偕往。翼請李公調粵兵爲備。時賊勢甚振，總兵郝壯猷敗遁，而粵兵四千人適至，人心始安。卒至平定，皆翼之力也。李公欲奏起，時翼年六十二矣，固辭。因遊武夷，徧歷浙東山水。後主安定書院，以著述自娛。嘉慶十五年，重赴鹿鳴筵宴，得旨賞三品服。又四年卒，年八十八。翼家居數十年，手不釋卷，詩文而外，尤邃史學。所著廿二史劄記三十六卷，鉤稽異同，屬辭比事，於前代盛衰治亂之原，三致意焉。又有陔餘叢考四十三卷，簞曝雜記六卷，皇朝武功紀盛四卷，均足爲多聞之助。自號陔北。所著又有陔北詩集五十三卷，十家詩話十二卷，今傳於世。

三五八 錢大昕（一七二八—一八〇四）

錢大昕字曉徵，又字辛楣，江蘇嘉定人。年十五爲諸生，有神童之目。初從長洲沈德潛游，頗擅屬辭，爲「吳中七子」之冠。既而忽歎曰：「經之未通，乃從而繙其鞶帨乎！」因閱覽羣籍，綜貫六經，勉爲洽熟之儒。適紫陽院長王峻詢本邑人才於王鳴韶，爰以大昕對。鳴韶固大昕之舅兄也，因召之至院，試周禮文獻通考兩論，下筆千言，悉中典要，峻大奇之。乾隆十六年，高宗南巡，獻賦，召試舉人，以內閣中書用。十九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大考，擢贊善，尋遷

侍讀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又遷少詹事。時朝廷修熱河志、續文獻通考、續統志、一統志、天球圖，大昕咸充纂修官。又屢充山東、湖南、浙江、河南主考官，會試同考官。京察三列一等。典試河南時，即命督學廣東。踰年丁父憂歸。上深知其學行，將大用，而大昕淡於榮利，以識分知足爲懷。慕邵曼容之爲人，謂官至四品可休。既奉諱歸里，即引疾不復出。嘉慶四年，仁宗親政，垂詢大昕里居狀，廷臣寓書勸還朝，皆婉言報謝。歸田三十年，歷主鍾山、婁東、紫陽諸書院。而在紫陽至十六年，門下士積二千人，其爲臺閣侍從發名成業者不可勝計。九年卒於紫陽，年七十七。卒之日，尙與諸生講論，少疲倚枕臥，不逾時竟歿矣。大昕博極羣書，不專治一經，而於經無不通，不專攻一藝，而於藝無不精。凡經史文義、音韻、訓詁、歷代典章制度、官制、氏族、年齒、古今地理沿革、金石、畫像、篆隸，以及古九章算術、中西曆法，無不洞晰曉悟，辨其是非焉。時吳江沈彤、元和惠棟，方以經術稱吳中，而大昕益推廣之，錯縱貫串，開拓心胸，誠一代之通儒。



大 昕

自號竹汀。所著有廿二史考異百卷、通鑑注辨正二卷、三統術衍三卷、補元史氏族表三卷、補元史藝文志四卷、元詩記事五十卷、三史拾遺五卷、諸史拾遺五卷、洪文惠、洪文敏、陸放翁、王伯厚、王弇州年譜各一卷、疑年錄四卷、四史朔閏考四卷、唐五代宋中興學士年表各

一卷，經典文字考異三卷，唐石經考異一卷，金石文跋尾二十五卷，金石文字目錄八卷，十駕齋叢書新錄二十卷，養新餘錄三卷，聲類四卷，日記鈔三卷，恆言錄六卷，又稽研堂詩文集共七十卷等，今均傳於世。

三五九 鮑廷博（一七二八—一八一四）

鮑廷博字以文，安徽歙縣人。遷居於嘉興之鄞鎮。補縣學生。事父以孝聞。以父性好藏書，乃歷購前人書籍以養志。不求榮利，天趣清遠。每遇人，輒訪問古籍，凡某書美惡所在，意旨所在，見於某代某家目錄，經幾家所藏，幾次鈔刊，真偽若何，校誤若何，莫不矢口而出，問難無竭。歷時既久，所得益多。乾隆三十八年，詔開四庫館，采訪天下遺書。乃集其家所藏六百餘種，命子士恭進呈。既著錄，復詔還其原書，賚以古今圖書集成，伊犁得勝圖，全川圖。其中唐闕史及武經總要，并御製詩題之，一時以爲榮。嗣刊知不足齋叢書，即以唐闕史冠其首。知不足者，廷博藏書齋額也。嘉慶十八年，巡撫方受疇以所刊第廿六集進，奉旨賞給舉人。越一年卒，年八十七。遺命其子，繼志繕刊。廷博嘗謂諸生無可報稱，惟有多刊善本，公諸海內，使承學之士，得所觀摩。雖自未著書，而厥功亦可偉矣。所刻叢書，校讎精審，盧文弼稱其無僞書俗書間廁。王鳴盛亦稱其淹博多通，精於鑒別。珍抄舊刻，手自校定，實事求是，正定可傳。在清代叢書中，可稱翹楚。別號綠飲。其自刻至二十七集，子士恭踵而成之。自乾隆四十一年，迄道光三年，凡四十八年，成書三十集，得二百七種，七百八十一卷，祕冊孤籍，得賴以傳，誠盛事也。今傳於世。

三六〇 陸費墀（二七二八——一七八七）

陸費墀浙江桐鄉人。乾隆三十一年，成進士，授翰林院庶吉士，散館授編修，尋充武英殿提調。三十七年，四庫全書開局，任總校官，仍兼提調。未幾，以勞補侍讀，遷翰林院侍讀學士。復遷詹事府少詹事，兼侍講學士，並充文淵閣直閣事。時第一分全書告成，貯文淵閣也。擢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並充歷代職官表總纂官。四十九年，擢禮部右侍郎，並充四庫全書副總裁。轉禮部左侍郎，以館書有應燬未燬者革職。留任，仍賠辦江浙三分書裝潢。又以底本未移交明白落職。五十三年，寓西湖山房數月，校文淵閣已到之書，又以查出排架舛錯，賠繳經費銀一萬兩。未幾卒，年六十。墀自三十七年四庫全書開局至五十三年校杭州文淵閣貯書，總攝館務，凡十七年，辰入酉出，寒暑未嘗少懈，可謂四庫書之功臣。目無未見之書，每披閱，有會心，手鈔節錄，若急飢渴。其所著述，一燬於火，再被兵燹，蕩然無存。今惟歷代帝王廟諡年諱譜二卷，及四庫全書辨正通俗文字二書傳世。

三六一 趙一清

趙一清字誠夫，浙江仁和人。少學於全祖望。初，祖望嘗以鄺道元水經注傳寫僞謬，絕少善本，雅有志審正之，校七遍矣，未有卒業。及得先世舊聞，知道元注中有注，本雙行夾寫，今混作大字，幾不可辨。一清因從其說，辨驗文義，雖

析其注中之注，以大字細字分別書之，使語不相雜，而文仍相屬。又唐六典注稱桑欽所引天下之水百三十七，江河在焉，今本所列僅一百一十六水。此二十一水，早已散佚。一清證以本注，雜採他籍，得滎、洛、潯、沱、沱、沱、伊、瀉、洛、豐、涇、渭、渠、涇、涇、日南、弱、黑、十八水，於灑水下分灑餘水。又考驗本經，知漳水原分清、濁二水，澧水原分大、小二水，共得二十一水，與六典注原數相符，成水經注釋四十卷。其考證訂補，均極精核，可謂道元之功臣矣。又附刊誤十二卷，以校正諸家，旁引博徵，亦頗淹貫。全後戴前，誠不愧獨樹一幟者。別號東潛。今均傳於世。

三六一 朱 筠 (一七二九—一七八一)

朱筠字東美，一字竹君，順天大興人。年十三，通七經。十五補諸生，負文名。大學士諸城劉統勳延居邸第，凡參決大事，每從諮詢。中乾隆十八年鄉試。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充方略館纂修官。二十六年，分校會試。素無宦情，丁父憂，遂無意出任。欲徧遊天下名山，已乞假矣，上召見其弟珪詢家事曰：「翰林無定額，汝兄當補官。」珪以告筠，曰：「兄實無疾，恐上再詰問，不敢欺，其強爲弟起。」筠不答，既而軼然曰：「弟敗我清與矣。」是年授養善。明年大考，擢侍讀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分校順天鄉試及會試，又典福建鄉試，提督安徽學政。安徽故多樸學，筠重刻許氏說文以詔學者，謂爲學必先識字。躬拜莫竊、源江、永、汪、紱之主，祀之鄉賢以勸士。會高宗詔下求遺書，筠奏言翰林院貯有永樂大典，內多古書，世未見者，請開局使校閱，且言搜輯之道甚備。自是詔開四庫全書館，凡十有三年而書成。共

存書三千四百六十種，計七萬五千八百五十四卷。其得自永樂大典者凡五百餘部，皆世不傳本也。筠又請做照漢、唐開成故事，擇儒臣校正十三經文字，勒石太學。高宗手勅且緩辦。時于敏中總裁館事，尤重筠。會以館書稿本往復辨析，欲筠往就見面。筠執翰林故事，總裁纂修相見於館所，無往見禮。又時以持館中事，與意相忤。敏中大憾，見上語及筠，上遽稱許，敏中默不得發，第言辦書頗遲。上謂可令蔣賜綬趣之，時蔣方直武英殿也。尋督學福建。至閩以經學六書訓士，口講指畫無倦容。乾隆四十六年卒，年五十三。筠天性孝友，博聞宏覽，於書無所不通。說經宗漢儒。諸史百家，皆考證其是非同異。既久次，望益重，則大言翰林官以讀書立品爲職，不宜修小禮，曲意委順於達官貴勢。願



筠 先

篤好交遊，一言之善，稱道不容口；卽有過，輒覆掩之。後進多因以得名。陸錫熊、程晉芳、任大椿皆其所取士。而黃景仁、洪亮吉輩則北面稱弟子。戴震、汪中兀傲不羣，好雌黃人物，在幕中獨無間言。孫星衍以未見爲恨，屬亮吉爲紹，願遙執弟子禮。學者稱笥河先生。所居曰椒花吟舫，亂草不除，雜花滿徑，聚書數萬卷，金石文字千餘種。惜其經術之書多未就，僅笥河文集二十卷傳於世。

三六三 畢沅 (一七三〇—一七九七)

畢沅字穰衛，一字秋帆，江蘇鎮洋人。少穎悟，六歲，母張氏手示毛詩，雜騷，過目卽成誦。稍長，讀書靈巖山，從沈德潛、惠棟游，學業益邃。乾隆十八年，中順天鄉試。旋授內閣中書，入直軍機處，大學士傅恆以公輔期之。二十五年進士，廷對纒纒數千言，議論剴切，進呈擬第四，上親擢第一。是歲始定新進士前十名，於讀卷日引見。沅儀觀秀偉，進止有度，上甚悅，授修撰。館中經進文字，出沅手，皆典重有體。累遷右中允，侍讀，日講起居注官，教習庶吉士，會試同考官。三十二年，授甘肅鞏秦階道，不久擢陝西按察使，布政使，巡撫。奏修西嶽廟及元聖周公墓，訪其後裔，置五經博士，以奉祀事。游涇陽龍洞渠，灌溉民田。又以秦中碑版最多，萃而置之府學，俾無散佚。在陝六載，兼署西安將軍者再，署陝甘總督者一。特賜戴孔雀翎，恩遇之隆，漢大臣莫及焉。甘肅回賊陷河州，逼蘭州城。沅檄調漢、滿兵先後赴援，事平，賞給一品頂戴。其後平涼逆回倡亂，復調兵助剿，其盡心國事，不分畛域，多此類也。五十年調河南巡撫。時河水泛溢，毀壞田廬，沅卽奏請截漕二十萬石，平市價以濟民食。被災各州縣，展賑兩月。未幾，賞穿黃馬褂，擢湖廣總督。時江水暴漲，溢入荊州城，下游州縣，多淹沒。沅以江心管金洲阻塞水道，亟命拔去蘆葦。於北岸築壩，逼溜南趨，以資保護。又革除鹽課陋規，禁絕私販。每歲溢銷十數萬引。旋告失察，姦民傳教，左遷山東巡撫。既而再任湖督。苗疆有警，卽馳赴常德，籌畫轉餉。及諸苗乞降，沅承詔撫諭，咸感泣叩頭去。嘉慶元年，湖北枝江賊起，詭稱白蓮教，四出焚掠。沅調兵進剿，連

破數寨。二年抵乾州撫諭苗寨，清釐民苗地畝，給還耕種，咸伏地感泣，各歸生業。奉旨留駐辰州，以資約束苗寨。乃佐修城堡，營房，賑難民，卹殉難官弁及紳士婦女。而沅遠以炎瘴致疾，於其年卒於軍中，年六十八。沅識量宏遠，喜愠不形於色。遇僚屬以禮議事，不執己見，人人皆得盡其言。若大疑難事，衆莫識所措者，沅沈機獨斷，雖萬口不能奪。數歷數職，職事修舉，不以察察爲明，煦煦要譽。性篤孝，遇二親諱日，哀慕涕零。待兩弟以友愛，視諸姪如己子。兩妹早寡，爲置產贍其孤嫠。又篤於故舊，好汲引，後進，如吳泰來、嚴長明、程晉芳、邵晉涵、洪亮吉、孫星衍等，皆招致幕府。性好著書，鉛槧不去手。謂經義當宗漢儒，故作傳經表二卷。謂文字當宗許氏，作經典辨正五卷。音同義異辨一卷。謂編年之史，莫善於陳水，續之者有薛王、徐三家。徐雖優於薛王，而所見書籍猶未備，且不無詳南略北之病。乃博稽羣書，考證正



清代

沅 畢

史，手自裁定，始宋訖元，爲續資治通鑑二百二十卷。別爲考異，附於本條下，凡四易稿而成。謂史學當究流別，作史籍考一百卷。謂史學必通地理，作校山海經十八卷，補正晉書地理志五卷。并輯晉太康三年地記一卷，王隱晉書地道記一卷，又有關中勝蹟圖記三卷，西安府志八十卷。謂金石可證經史，宦跡所至，搜羅極博，作關中金石記八卷，中州金石記五卷。自號靈巖山人。所

著又有經訓堂詩文集四十八卷，今均傳於世。

三六四 余蕭客（一七三二—一七七八）

余蕭客字仲林，別字古農，江蘇吳縣人。生五歲，父客游不歸，母顏教以四子書、五經，夜則課文選及唐、宋詩古文。十五，通羣經，卽知理氣空言，無補經術。思讀漢、唐注疏，家貧不能蓄書。有茗溪書賈徐姓，借以左傳注疏，讀卽月還之。徐訝其速，曰：「熟讀矣。」徐試之背誦，終卷無誤，大駭曰：「子奇人也！」贈以十三經注疏、十七史、說文解字、玉篇、廣韻。於是閉戶肄經史，博覽羣書。性癖古籍，聞有異書，必徒步往借。同邑朱奐，藏書最富，蕭客館其家，得徧讀四部書。又嘗閱道藏於元妙觀，閱佛藏於南禪寺。昕夕手一編弗輟，致力虧損，或令坐暗室中，目蒙藍布，存想北斗七宿，一年後，目復明，然但能讀大字而已。直督方觀承延至保定，修畿輔水利志，遊京師，與朱筠、紀昀、胡高望善，咸謂其學在深博，亭林之間。因目疾復作，屢戴震自代，遂南歸，以經術教授鄉里，閉目口授。時江筠亦以目疾授徒，人並稱盲先生。又以頂有二肉角，疎眉大眼，口侈多髯，如軌革家懸鬼谷子像，同社中戲呼鬼谷子云。乾隆四十三年卒，年四十七。蕭客初以郭注爾雅，用舊注而掩其名，謂之攘善無恥，乃採孫炎、李巡舊注，爲之釋，書未成，先成注雅別鈔八卷，專攻陸佃、新義、坤雅及羅源、爾雅之誤，兼及蔡卡、毛詩名物解、沈德潛見其書，折節與交。後就正於惠棟，棟曰：「陸佃、蔡卡，乃安石新學，人人知其非，羅源非有宋大儒，均不足辨也。凡讀書擇著，當務其大且遠者。」蕭客矍然，遂執稱弟子焉。自

是益覃思磨礪，念唐以前經說，率遭宋儒掇擷，因作古經解，沈三十卷。凡諸家經解所引，史傳類書，唐以前之舊說，有片語單詞可考者，悉以採入。別著尙有文選紀聞三十卷，文選雜題三十卷，文選音義八卷及選音樓詩拾，今傳於世。

三六五 王鳴韶 (一七三一—一七八八)

王鳴韶字鶚起，初名廷諤，字儀鳳，更字變律，江蘇嘉定人。鳴盛其兄也。幼濡染家學，高自期許。稍長，涉獵羣經，而學日益進。學使廖麟賞其文，補新陽縣學生。然性落拓，淡於榮利。鳴盛雖責以制舉業，鳴韶獨曰：「兄愛我良厚，不知我心素淡也。」遂閉關絕塵，侍二親在家，典衣購書，額其堂曰逸野。旁闢一室，懸篋笠以見志。生平喜鈔書，所藏多善本。於邑中文獻，留心搜訪，寺觀橋樑，殘碑隻字，躬自摹拓，考證異同，以補志乘之闕。好評論人物，侃侃伉伉，不肯隨聲附和。先達貴事，世系派別，里居遷徙，立身賢否，皆歷歷如在目前。自號鶴齋子。所著有春秋三傳考、十三經異義考、祖德述聞、逸野堂雜錄、竹窗瑣碎、粵東竊記共若干卷。又有詩文鶴齋稿十卷，今均傳於世。

三六六 翁方綱 (一七三三—一八一八)

翁方綱字正三，順天大興人。年十二，補府學生。十五，舉於鄉。二十成進士，選庶吉士。散館，授編修。尋典江西鄉試。



又典湖北，督學廣東，凡三任八年。四十四年，典江南鄉試，擢司業，遷洗馬。旋充順天鄉試副考官，督江西學政。五十五年，扈蹕山東，擢內閣學士。明年，命督山東學政。嘉慶元年，賜千叟宴，方綱與焉，賜尚方珍物十三種。四年，左遷鴻臚卿。十二年，重預鹿鳴宴，賜三品銜。十九年，又預瓊林宴，賜二品銜，時年八十二矣。又四年卒，年八

十六。方綱精心汲古，宏覽多聞，尤精於金石之學，抉摘

精審，剖析確當。著有兩漢金石記二十二卷，對於兩漢金石，多所考證，並附魏吳石刻及隸續補、急救章注、隸八分考。視學廣東時，又著粵東金石略。自號覃溪，又有復初齋詩文集，今傳於世。

三六七 金 榜 (一七三五—一八〇一)

金榜字蕊中，一字輔之，安徽歙縣人。少負異志，思博學深造，以成通儒，不汲汲於制舉之業。受學於江永及戴震，均奇其才。乾隆三十年，高宗南巡，召試舉人。擢內閣中書，在軍機處行走。三十七年，以一甲第一名及第，授翰林修撰，備一度為山西副考官，以丁艱歸，遂不復出。徜徉林下，惟著書以自娛。晚得風痺疾，臥牀第間，仍讀書著作不倦。嘉慶

六年卒。年六十七。榜選於經學，尤精三禮。宗法鄭氏，博采舊聞，撰祕擷要，成禮箋十卷。復刺取其大者數十事爲二卷，寄朱珪就正。珪稱之爲辭精義賅。晚號榮齋。今其書傳於世。

三六八 錢塘 (一七三五—一七九〇)

錢塘字學淵，一字禹美，江蘇嘉定人。大昕從子也。少與諸殿綸、汪翊青、王鶴鏗、王猷仲相唱和，爲王鳴盛所激賞。願不欲以詩名，益肆力經史。乾隆四十四年，舉江南鄉試。明年成進士。需次當得知縣，自以不情吏事，請就教職，授江甯府學教授。公務多暇，專事著述。五十五年卒，年五十六。塘於聲音文字律呂推步之學，皆有神解。著律呂古義六卷，辨秦易以漢尺爲周尺之非。又著史記三書釋疑，於律曆、天官家言，皆究其原本，而以他書疏通證明之。律書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數語，注家皆不能究，司馬貞疑其數錯。塘據淮南子、太玄經證之，始信其確不可易。又以淮南天文訓一篇，多周官馮相保章遺法，高注闕略，罕所推闡，因作補注三卷，以通其旨。又作春秋古義，以糾杜氏之謬。自號溉亭。此外又有話經之文曰述古編四卷，今均傳於世。

三六九 段玉裁 (一七三五—一八一五)

段玉裁字若膺，江蘇金壇人。幼穎悟，日竟數十言。年十三，補諸生。學使博野尹元孚深器之。授以高愈所著朱子



清代

《小學》謂其父曰：「此兒端重，必教之成大器，勿自菲薄也。」乾隆二十五年，鄉試中式。客都下，得顧氏《音學五書》，驚爲秘笈，益究心鑽研，日夕弗倦。繼從戴震遊，學乃大進。三十五年，餘貴州玉屏知縣。越三年，改四川候補，署富順及南溪，辦理化林坪站務。官軍申討金甌，儲待輓輸，無敢稍懈。每處公事畢，漏三鼓，篝燈撰述以爲常。尋補巫山縣。四十六年引疾歸，遂不復出。益專心於著述，移居於蘇州之閶門。嘉慶二十年卒，年八十一。玉裁篤嗜經術，喜訓詁攷訂，窮微極博。嘗謂校書定是非最難，是非有二：曰底本之是非，曰立說之是非。必先定底本之是非，而後可斷其立說之是非。何謂底本，著書者之稿本是也；何謂立說，著書者所言之義理是也。不先正底本，則多誣古人；不斷其立說之是非，則多誤今人。此種客觀之鈎稽參驗，實在考證學上具有偉大之價值。尤精於小學，其說《文解字注》三十卷，爲其積數十年精力所成，對許說更多闡明。另作《六書音韻表》五卷，《詩經韻譜》、《羣經韻譜》各一卷，《詩經小學錄》三十卷。又考漢儒注詩、禮及他經，旁述國語、史記諸書，凡言「讀如」「讀爲」「當爲」者，其音大致與古音相合，乃作漢讀放，先成《尚儀》六卷，《儀禮》未竟，存一卷。又有《古文尚書撰異》三十二卷，詳字之異同，以辨晉、唐之妄改。間論及說之異同，以古義折衷之。自號懋堂。所著又有《經韻樓詩文集》十二卷，今並傳於世。

三七〇 桂 馥 (一七三六一一八〇五)

桂馥字冬卉，山東曲阜人。少好學，於書無所不窺。乾隆三十三年，以優行貢成均，得交學士翁方綱，學益進。與濟南周永年交善，置借書園，藏書萬卷，并祀漢儒於其中。貧士好學者輒貸與之。乾隆五十四年舉於鄉。明年成進士，授雲南永平知縣。永平故滇之邊邑，馥臥閣以治，政簡甚。因以其餘爲經生業。嘉慶十年卒於官，年七十。馥嘗謂士不通經，不足致用。訓話不暇，不足以通經。故獨精小學，日取說文與諸經之義相疏證，成說文義證五十卷。徵引賅博，差與段氏說文解字注相比擬。又繪許慎以下至二徐、吾邱衍之屬，爲說文統系圖。題其書室曰十二篆師精舍，亦可見其愛好矣。自號未谷。又有繆篆分韻五卷，禮樸十卷，晚學集八卷及詩集四卷，並傳於世。

三七一 謝啟昆 (一七三七—一八〇二)

謝啟昆字蘊山，江西南康人。自幼博聞強識，以文學名。後從翁方綱遊，益肆力經史金石之學。乾隆二十五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既而充國史館纂修，日講起居注官。尋爲鎮江知府，又調揚州。適東臺縣民徐述夔詩禍起，遷延弗忍，竟治，竟獲咎落職。未幾，開復原官，署安徽甯國府。累遷浙江按察使，山西布政使，浙江布政使。時各省官帑多缺，每至公私相啓，閱歷數宦，前後援倚，所虧愈不可補復。啟昆獨持身廉潔，而智足究郡縣利病之多寡，立法以其贏絀互補。故所任不數年，無造怨於吏民，而能完久虧之額。嘉慶五年，授廣西巡撫，內治整飭，夷獠安堵。築湘灘之堤，以

爲民利，民頌之，呼曰謝公堤。興學校，肅營伍，文武皆懷愛敬。長嘉慶七年卒於官，年六十六。啟昆居官明決，素持正，上官或異意而不能奪。居史館時，暇日以元魏之季，東西對峙，雖不爲強臣所制，無以相尚。而天平改元，孝武固在，東魏賊不如西魏爲正，乃撰西魏書二十四卷。在廣西時，修廣西通志，顯微闡幽，搜羅博洽，稱方志善本。又著小學攷五十卷，補朱氏經義攷所未備。學西金石志十五卷，與翁方綱學東金石志相並行。自號蘇潭。所著又有樹經室集十五卷，並傳於世。

三七二 任大椿（一七三八——一七八九）



任大椿字幼植，又字子田，江蘇興化人。少工文詞，

既乃專究經史傳注。乾隆三十四年二甲一名進士，授

任禮部主事，補儀制司。在官仍假書誦習，無稍或怠。三十

八年，詔開四庫全書館，充纂修官，哀輯禮經，提要多出

其手。是時非翰林而爲纂修者凡八人，大椿居一焉。尋

遷郎中，授陝西道監察御史，未就任而卒。時乾隆五十

三年，年五十二。大椿家素貧，能盡色養。讀書守道義，不

欲以空言講學。服官行己，無愧古人。所學淹通，於禮尤長名物。初欲薈萃全經，久之知其浩博難罄，因思卽類以求，一類既貫，乃更求他類。所著弁服釋例八卷，深衣釋例三卷，釋籍一卷，皆博綜羣籍，衷以己意。或視爲爾雅廣疏，實禮經別記之意。學者能推其意，廣所未盡，以類窮之，可以會經之全矣。尤精小學，著字林考逸八卷，小學鉤沈二十卷，蒐羅繁富，鉤沈之功，亦不在余蕭客下。他著又有吳越備史注三十卷，及詩集六卷，今傳於世。

三七三 章學誠（一七三八—一八〇一）

章學誠字實齋，浙江會稽人。少孱弱，日僅誦百餘言，猶亟亟不中程。然性耽典籍，雅好史學。塾課餘暇，曾私取左傳、國語諸書，分爲紀、表、志、傳，作東周書幾百卷。轉辭助語，固猶未盡得當也。比長，從山陽劉量、鉅游、習聞、叢山、南雷之說，遂駁駁日進。乾隆二十五年，始應順天鄉試，不售。肄業成均，乃問學於大興朱筠，卽館其邸舍，得徧覽羣書。獲交當時聞人，名漸起。尋中三十三年北榜副車。朱筠督學安徽，與邵晉涵、洪亮吉、黃景仁等，同被延致幕中。而學誠與晉涵時論史事，尤訢合無間。四十二年，鄉試中式。明年成進士，官國子監典籍。自是絕意進取，至垂待開選，皆舍去。雖家貧，仍苦自著作。先後主近畿及河南、山東諸書院講席，藉館穀所入，以佐探討。晚歲病替，每倩人代寫，乞死弗報。嘉慶六年卒，年六十四。學誠地產籍材、天挺史識，大抵推本官禮，而服膺向，歎父子之傳，故於古今學術淵源，輒能條別而明其宗旨。下筆沈雄醇茂，尤長攻難駁詰之文，班、范以次，均遭指摘。有清一代，鮮此作手。所著文史通義八卷，則以六經

皆爲史書，與春秋同原。詩教最廣，太史陳之。官禮制作，與大易之制憲明時，聖王經世之大，皆所以爲史也。其價值可比劉知幾之史通。又有校讎通義三卷，及信撫乙卯丙辰箭記、閱書隨簡、永清和州兩志，共十八卷，均傳於世。此外又有史籍考三百二十五卷，仿朱彝尊成例，凡十二綱，五十七目。範圍廣博，蓋盡其畢生之力然後成，惜其稿竟不傳於世。嘗謂方志如古國史，寧重文獻而輕沿革。故其爲畢沅制府修湖北通志稿，以圖經合列傳爲一部，掌故文徵各一部，叢說一部，即可概見其義法焉。

三七四 彭紹升 (二七四〇—一七九六)

彭紹升字允初，江蘇長洲人。八歲蹟於戶闕，損一目。早歲舉於鄉。乾隆三十四年成進士，例選知縣，不就。生性純厚，稟家教，讀儒書，謹繩尺。初慕洛陽賈生之爲人，思有以建白樹功名。後讀先儒書，遂一志於儒言儒行，尤喜陸王之學。及與吳縣汪楷、瑞金羅有高、同縣薛家鳳游，乃大閱藏經，究出世法，絕欲素食，持戒甚嚴。常與同志集費，爲近取堂。施衣施棺，恤養放生，鄉人多化之。又托先世義田千餘畝，梁啓超謂清代佛學極衰微，高僧已不多，其在居士中，惟紹升與羅有高篤志信仰。紹升嘗與戴震往復辨難。蓋紹升意欲徹儒佛之樊，而游大同之宇。別號尺木。著有二林居集，今傳於世。

三七五 崔述 (一七四〇—一八一六)

崔述字武承，直隸大名人。父元孫，治朱子之學。述幼承家學。父語之曰：「爾知吾名汝之故乎？吾素有志於明道經世，欲爾述吾志耳！」年十四，卽泛覽羣書，里人驚爲奇才。時漳決城壞，轉徙流連，衣敝糧罄，誦讀不輟。乾隆二十七年舉於鄉。嘉慶元年，選授福建羅源知縣。武弁多藉海寇邀功，誣商船爲盜，述屢平反之，於是奸徒控其擅釋巨盜。臺使者故知述，得免議。四年，調上杭。關稅向贏數千金，述悉解充緝盜公費。尋又反任羅源，邑人迎者萬餘人。乃革弊政，修文廟，課諸士講學，日昃不遑。食蔬飲粥，日以爲常。六年，以老病乞歸。自是往來河北，以著書自娛，不復出矣。二十一年卒，年七十七。述之學，考據詳明如漢儒，而未嘗墨守舊說；辨析精微如宋儒，而未嘗空談虛理。嘗言傳注所言有不盡合於經者，百家所言，往往有與經相背者。於是歷考其事，彙而編之，以經爲主，傳注之與經合者則著之，不合者則辨之；而異端小說不經之言，則闢其謬而刪削之。爲考信錄三十六卷。凡考古錄提要二卷，上古考信錄二卷，唐虞考信錄四卷，夏考信錄二卷，商考信錄二卷，豐鎬考信錄八卷，別錄三卷，洙泗考信錄四卷，餘錄三卷，孟子事實錄二卷，考信續說二卷，考信附錄二卷。貫穴羣經，卓焉自立。山陽汪文端稱其書爲古今不可無之書，其功爲世儒不可及之功，信非虛言。此外又有易卦圖說一卷，與翼錄十二卷，尚書辨僞二卷，讀風偶識四卷，王政三大典考三卷，五服異同考三卷，讀經餘論二卷，論語餘說一卷等。自號東壁門人。陳履和爲刊東壁遺書，今傳於世。

清代

四〇七

三七六 邵晉涵（一七四三—一七九六）

邵晉涵字與桐，一字二雲，浙江餘姚人。浙東自守仁以道學顯，而功業風義兼之。宗周忠讜著大節。其弟子宗義覃研經史，博洽於文辭。晉涵生其鄉，私淑三先生，故性質貞亮，而經史百家，涉獵不懈，而進於古。乾隆三十年舉於鄉。典試者爲錢大昕，得其文，謂非老宿不辦。及來謁，年裁逾冠，叩其學，淵博無涯涘。大昕拊掌曰：「不負此行矣。」三十年，會試第一，成進士。廷試二甲，歸部銓選。三十八年，詔開四庫館，時高宗崇獎實學，思得如劉向、揚雄者任之。大學士劉統勳首薦晉涵，特旨改庶吉士，充纂修官。踰年授編修。五十六年，遷中允，擢侍講，轉侍讀。歷左庶子，侍讀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直文淵閣。歷充咸安宮總裁，萬壽盛典，八旗通志，國史館，三通館纂修官。又爲國史館提調，兼掌進擬文字。典試廣西者一，教習庶吉士者二。嘉慶元年卒，年五十四。晉涵生平至性過人，執親喪，哀毀骨立。與人交始終如一，未嘗以博雅自矜。惟以非義干者，不待語竟，即拂衣起，人以其嚴憚之。少多病，左目微眇，清羸如不勝衣。而獨喜讀書，數行俱下，寒暑舟車，未嘗頃刻輟業。於四庫七略，無不研究。而尤能推極本原，實事求是。在館時，總裁問以某事，答曰：「在某冊第幾葉中。」百不失一，咸訝以爲神。蓋自元明以來，儒者務爲空疏無益之學。六書訓詁，屏斥不談，於是儒術日晦。雖間有能讀書如楊慎、朱謀瑋者，非果於自用，卽安於作僞，立論往往不足依據。迨清興而樸學始輩出，顧炎武、閻若璩首爲之創，然與突未盡開也。乾隆之初，海宇入平已百餘年，魁儒鉅公接踵，惠棟、戴震，其學識始足前驅。

古人及四庫館開，士大夫始重經史之學，當時言經學推戴氏，言史學推晉涵，海內駸駸然趨實學矣。然晉涵尤以浙東三先生爲宗，每上下古今，凡政治得失，人才消長，君子小人之元黃水火，皆能抉其弊之所由始，與害之所由終。尤熟於明代掌故，於朋黨奄禍，及唐魯二王起兵始末，口講指畫，往往出正史之外。每語一事，輒亟稱三先生不置。蓋其學之所本，又心儀其人而欲取以爲法者也。嘗病宋史是非失實，又久居山陰，四明間，習聞三先生緒言，創爲南都事略，詞簡事增，遠過正史。畢沅撰續資治通鑑，晉涵爲刪補考定之。沅歎曰：「今之道原，賈父也！」所校官書，如薛居正五代史，則採自永樂大典中，更參以冊府元龜、太平御覽，并通鑑長編諸書，辨證條繫，悉符原書一百五十卷之數。書成，奏進，上稱其善，仿劉昫舊唐書例，列爲二十四史，刊布學宮，使數百年淹沒之書重揚於天下焉。於經深三傳及爾雅。以宋邢昺爾雅義疏蕪淺，遂別爲爾雅正義二十卷，以郭璞爲宗，而兼採樊、劉、李、孫諸家，凡三四易稿始定。又有孟子述義、穀梁古注、韓詩內傳考，並足正趙岐、范寧及王應麟之失，而補其所遺。以禹貢三江，其南江從餘姚入海，遂自號南江。所著又有方輿金石編目、皇朝大臣謚迹錄、翰軒日記、南江詩文稿等，今傳於世。

三三七 陳昌齊 (一七四三—一八二〇)

陳昌齊字賓臣，廣東海康人。少有神童之目。年十六，補弟子員。乾隆三十五年，舉於鄉，聯捷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累官至中允，充三通、四庫、國史諸館纂修官，轉河南道監察御史。嘉慶元年，陞兵科給事中，尋補刑科。上疏言粵

東洋匪會匪，相爲狼狽，苦瀕海民，若不及時懲創，誠恐釀患日深。上頷其言，旋出爲浙江溫處道，因事降調，遂解組歸。時阮元督兩廣，聘爲通志總纂，兼掌粵秀書院。嘉慶二十五年卒，年七十八。昌齊生平博極羣書，自經史子集以及乾象坤輿之奧，六書八聲九賦五刑之屬，星算醫卜百家衆技之流，靡不貫穿於胸中。戴震應詔至京，一見心折，所校水經注，爲指正其僞舛。邵晉涵著爾雅正義，取以相質，亦爲駁正三十餘條。其自所著者，有經典釋文附錄，蓋取史記、漢書、十三經注疏凡陸氏所未備者錄之。然其最注力之處，則爲諸子之學。諸子自漢儒罷黜而後，斯學銷沈已久。清儒尊尚古義，子書多出先秦，遂以餘力旁治，昌齊蓋其一焉。所著有老子正誤、荀子正誤、呂氏春秋正誤、淮南子考證等，王念孫稱其書皆爲發前人所未發。云。自號觀樓。所著又有大戴禮記正誤、天學勝說、測天約術、營兆約旨、天玉祕旨、別傳、楚辭韻辨、臨池瑣談及賜書堂集等，並傳於世。

三七八 汪 中 (一七四四—一七九四)

汪中字容甫，江蘇江都人。生七歲而孤。家酷貧，冬夜藉薪而臥，旦供爨給以養親。力不能就外傳，母鄺授以小學。四子書。稍長，備書村塾中，代學子爲文，塾師大驚異之。就書賈借讀經史百家，觸目成誦，遂爲通人。弱冠，補諸生。適儀徵火壞鹽船，焚溺死者千餘，因著哀鹽船文。杭世駿奇其作，廣爲延譽。復受知於王昶、錢大昕、盧文弨，名益起。乾隆四十二年，侍郎謝墉督學江蘇，選元拔貢生。每試，別置一榜，署名諸生前，謂所取士曰：「若能受學於容甫，業當益進。」

又曰：「予之先容甫，以爵也；以學則北面事之矣！」其禮重如此。中以母老，竟不朝考，絕意仕進。顧困於貧窶，乃游四方，營甘旨以養母。歷就安徽學政朱筠及太平知府沈業富，甯紹台道馮廷承幕府，所至皆尊為上客。五十一年，侍郎朱珪典試江南，語人曰：「此行必得汪某為選首。」不知其不與試也。旋督學浙江，中深感知遇，遂往謁焉。問及揚州文獻，作廣陵對三千言，珪嘆曰：「善乎子之張廣陵也！辭富而事覈，可謂有微矣！」會尙書畢沅開府湖北，禮中入幕，屬撰琴臺銘、黃鶴樓記。甫脫稿，好事者爭傳誦之。晚歲巡鹽御史金德聞其名，使司文匯閣所頒四庫書。乾隆五十九年，以檢校往杭州，卒於西湖葛嶺僧舍，年五十一。中事親至孝，且篤師友之誼，雖一飯終身不忘。披榛拜墓，存卹衰門，往往過於生前。惟性伉直，不言佛老陰陽神怪之說。又不喜宋儒性理之學，朱子而外，有舉其名者，必痛詆之。蓋中治



汪 中

經宗漢學，嘗謂國朝諸儒崛起，接二千餘年墜緒。若顧亭林、閻百詩、梅定九、胡舛明、惠定宇、戴東原，皆足繼往開來。經學自亭林如闡其端，河洛圖書至胡氏而細，中西推步至梅氏而精，力闢古文者閻氏也，專治漢易者惠氏也，及東原出而集大成焉。擬作六儒頭未成。所著述學六卷，依據經證，實事求是，於文字訓詁名物象數，尤有神解，自成一言之言。又有經義知新記一卷，舊學

蓄疑一卷。他著又有尙書考異、儀禮經注正偽、大戴禮記補注、周官徵文、春秋述義、左氏春秋釋疑、爾雅補注、小學說文求端、國語正偽、秦蠶食六國表、金陵地圖考、廣陵通典、彊識錄等傳於世。

三七九 錢大昭 (一七四四—一八一三)

錢大昭字晦之，一字竹廬，江蘇嘉定人。大昕弟也。嘉慶元年，舉孝廉方正，賜六品服。好讀書，不慕榮利，顏其室曰可廬，取隨寓自足義也。以嘉慶十八年卒，年七十。大昭爲學淹博，尤通史學。以宋熊方後漢書年表舛漏不可枚舉，乃別爲補表八卷。凡山經地志金石子集之有會於是書者，皆網羅輟輯，而其體例一依其舊。又著前後漢書辨疑四十四卷，於地理官制，頗多發明，不立議論以測古今，不妄褒貶以聘詞辨。又後漢郡國令長考一卷，補後漢書藝文志二卷，三國志辨疑三卷。又劄記羣書成通言六卷。於經獨精小學，有詩古訓十卷，爾雅釋文補三卷，廣雅疏義二十卷，說文統釋六十卷。惜遺稿多未刊，罕傳於世。

三八〇 錢 坫 (一七四四—一八〇六)

錢坫字獻之，江蘇嘉定人。大昕從子，塘之弟也。少穎敏，家貧，無力就外傳，則閉戶自力學。凡十三年，三禮、左氏春秋、毛詩、史記、漢書、許氏說文、杜氏通典以及馬、鄭、孔、賈之言，皆能錯綜其義。既補諸生，家益貧，乃走依大昕事京師，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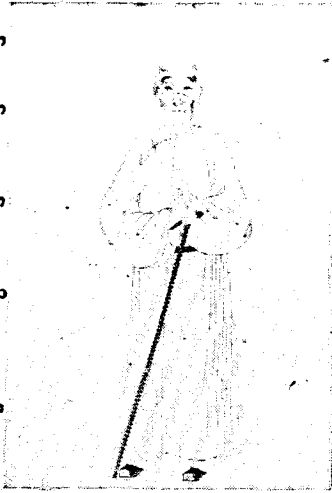
錢

培

士朱筠，延爲上客。乾隆三十九年，中順天鄉試副榜貢生。至關中，游畢沅撫部幕下。與陽湖洪亮吉、孫星衍輩，討論訓詁與地之學。沅愛其才，奏留陝西，補乾州州判。尋署興平、韓城等縣，嗣又兼署武功。適教匪入塾屋，去縣城僅六十里，則糾鄉勇，分據要害，循河夜守。以是賊不得度渭，危城卒賴以全。不久病瘵，乃告歸，以著述爲事。嘉慶十一年卒，年六十三。陝督松筠重其品學，親至榻前問疾，萃未刊著述。培以史記補注一百二十卷付之，且曰：「三十年精力，盡於此書。」此外又有漢書十表注十卷，漢書地理志集釋十六卷，詩音表一卷，車制考一卷，論語後錄五卷，爾雅釋地注二卷，十經文字通正書十四卷，說文解字疑證十五卷，古器款識四卷，鏡銘集錄二卷，內則注二卷，聖賢冢墓圖考十二卷，別號十蘭。又有文集二卷，今傳於世。

三八一 王念孫 (一七四四—一八三二)

王念孫字懷祖，江蘇高郵人。父安國，官吏部尙書。念孫幼隨父入都，生數歲即能讀尙書。口授諸經，皆成誦，都下



郎中，擢御史，晉給事中，掌吏科印。在官十數年，凡錢局諸差，及京察外任，俸滿，保送知府，皆力辭，識者嘉異之。嘉慶四年，仁宗親政之始，念孫疏劾宰輔和珅贖貨攬權。是時不乏彈章，惟念孫疏援據經義，最爲得體，特蒙嘉納，海內爭傳誦焉。是年春，命巡淮安漕，秋又巡濟甯漕，盡汰陋規。道路所經，有關吏治民瘼，皆奏之，蒙採納施行。尋授永定河道，以水盜奪職，軫其勞，仍令效力工次。八年加主事銜，命留直隸，周歷通省，記載水利事宜。會河南衛家樓河決，命隨尚書費淳查勘，且籌新漕。九年授山東運河道。在任數年，查工剔弊，節省數十萬。十五年，調永定河道，水復漲溢，念孫自引罪，得旨以六品休致，時年六十七矣。道光五年，重赴鹿鳴宴，賞四品銜。十二年子引之官禮部尚書，以念孫病奏請給假。竟以是年卒，年八十九。念孫性方正，居官廉直，不受請託。畢生以著述自娛，善善惡惡，出於至誠，喜怒必形於色。學

有神童之目。八歲屬文，偶作史論，斷制有識。十歲畢十三經。父教以忠恕正直立身之道，且延戴震爲之師。十四歲，扶欄南歸，與行老成，皆不逮也。服闋，補州學生。乾隆三十年，高宗南巡，以大臣子迎駕獻文冊，賜舉人。四十年成進士，選庶吉士。乞假歸，謝絕人事，居湖濱與李

惇、賈田祖、汪中、劉台拱、程瑤田以古學相勵。凡四年入都，改工部主事，遂究心治河之道，洞澈古今利弊。累遷

者稱石隱先生。初從戴震受聲音文字訓詁，遂通爾雅、說文。繼見邵晉涵爲爾雅疏，段玉裁爲說文注，遂不復爲撰。廣雅疏證二十三卷，凡漢以前倉雅古訓，皆搜括而通證之。學者比諸酈氏之水經注，謂注優於經也。尤精於校讎，凡經史子書，晉、唐、宋以來古義之晦誤，寫校之妄改，皆一一正之，著讀書雜誌八十二卷，分逸周書、戰國策、管子、荀子、晏子、春秋、墨子、淮南子、史記、漢書、漢祿拾遺凡十種。一字之微，博及萬卷，其精核如此。今傳於世。

三三二 洪 榜

洪榜字汝登，一字初堂，安徽歙縣人。年十五爲諸生。乾隆三十年拔貢。與兄樸同應召試，兄授中書而榜未遇，梁國治時督學安徽，頗賞異之，榜乃從國治遊。至山西，舉乾隆三十三年鄉試。四十一年，應天津召試，冠其伍，授內閣中書。卒年僅三十六。榜立身以正，孝友著於鄉。生平所學，服膺戴震。震作孟子字義疏證，讀者不能通其義。榜稱其有功於六經，孔孟之言甚大，使後之學者無馳心於高妙，而明察於人倫庶物間，必自戴氏始也。撰東原行狀，載其與彭尺木書。朱筠謂可不必載，戴氏可傳者不在此。榜上書論之，詞甚辨，蓋其有遠識焉。素精小學，著四聲韻和表五卷，示兒切語一卷。先是江永切字六百十六，是書增補百三十九字。又以字母見溪等字，注於廣韻之目，每字之上，以定喉吻舌齒唇五音。蓋其書宗江戴二家之說而加詳焉。他著又有周易古義錄、述贊、書經釋典、詩經古義錄、詩經釋典、儀禮十七篇書後、春秋公羊傳例、論語古義錄、許氏經義、初堂讀書記、初堂隨筆等。惜以留心奇遁之術，犯造物忌，病中舉

以火之，遂致不傳。

三八三 武 億 (一七四五—一七九九)

武億字虛谷，河南偃師人。年十二，徧覽九經諸子，爲文下筆千言。早失怙恃，哀毀骨立。會伊、洛溢，居垆，架木爲小屋，讀書其中。嚴冬砍木，燒以禦寒，斧傷足，血殷不顧。乾隆三十五年舉於鄉，乃由興漢走四川，沿夔、巫以歸，攬其形勝，旋居京師，從朱筠遊，益爲博通之學。四十五年成進士，尋授山東博山知縣。多惠政，勸民節儉，創范泉書院，親課士，訓以敦倫實學。革諸供餽，不以累民。時和、珅柄政，遣番役捕反賊，橫行州縣，莫敢誰何。入博山，方飲博醅，億聞，卽捕而杖之，民皆爲快。而大吏慮獲咎權要，因願預以濫刑劾奏。罷官日，博山民千餘人遮道乞留，不得，相與餽其全家於縣中，朝夕餽問。億不忍以家口累民，悉遺歸。乃間遊東昌、臨清間，修魯山、郟縣、寶豐三志，藉以自給。繼主講清源書院，凡五載，始返里。安陽令趙希濩，延請至署，爲訂金石文字。億深於經史，七經注疏，三史、通鑑，皆能闡誦。性善哭。館朱筠家，薦億，勅吏部調取引見，而億竟先一月卒矣。年五十五。億深於經史，七經注疏，三史、通鑑，皆能闡誦。性善哭。館朱筠家，值除夕，筠曰：「客中度歲，何以破岑寂？」曰：「但求醉飽而已。」乃餽麩肩二雞，一鶩，一蒙古酒一斗，他物稱是，皆盡之。問復何求，對曰：「哭。」乃失聲大慟。比鄰驚問，筠則大笑。陽湖洪亮吉、黃景仁，客輦下，貧不能歸，偕飲天橋酒樓，遇億，招之入。酒半，忽左右顧，哭聲大作，樓中客皆駭散去。其振奇類此。酷好金石。遊歷所至，如嵩山、泰岱，遇有石刻，捫苔

剝鮮，盡心摹拓，或不能施，氈椎者，必手錄一本。偃師杏園莊民家，掘得宋劉韜墓志，重幾百斤，急往購之，負行數十里，困憊無恤。所著有金石跋續跋二十四卷，及偃師金石遺文錄、讀史金石集目、錢譜等。於經又有澤經義證八卷，經讀考異八卷，三禮義證十二卷，四書攷異一卷，句讀敘述二卷，自號授堂。他著又有授堂詩文鈔十八卷，授堂節卷等傳於世。

三八四 洪亮吉 (一七四六—一八〇九)

洪亮吉字稚存，一字君直，江蘇陽湖人。生六歲而孤，貧就外家讀，聰穎倍常兒。年二十四，補諸生，朱筠督學安徽，以家貧往從之。所交多名士，始好詞章，至是乃兼治經史之學。旋客浙江，學使王杰幕中，所資館穀，歸以養母。乾隆四十五年，中順天鄉試。五十五年，進士第二人及第，授編修。明年，充石經館收掌官。以舊書十三經多僞俗，白總裁欲更正之，未能從也。又明年，分校順天鄉試。聞中拜視學貴州之命，故事詞臣未散館，無授學政者，蓋異數也。在貴州，教士以通經學古爲先。黔士向學，亮吉有力焉。嘉慶元年，入直上書房。初第時，大臣掌翰林院者網羅人才，以傾動聲譽，亮吉知其無成，欲早自異，遂於御試征邢敦疏內，力陳中外弊政，發其所忌。隨引弟瑛，以古人有期功去官之義，乞病歸。其後朱珪有書起之，復入都供職。嘉慶四年，教習庶吉士。會有與亮吉先後起官者，珪並譽之，大怒，以爲輕已，遂愾愾不樂，復乞病，行有日矣。時川陝賊未靖，欲有所獻，願編檢例不奏事，乃上書成親王暨當事大僚言時事，冀其轉奏。謂



洪亮吉

故貝子福康安所過繁費，州縣吏以供億，致虛帑藏。故相和珅擅枋時，達官清選，多屈膝門下，列官中外者四十餘人。末復指斥乘輿有羣小熒惑，視朝稍晏語。成親王以聞，有旨軍機大臣召問，即日覆奏落職，交刑部治罪，遂被逮於西華門外都虞司。羣議洶洶，謂且以大不敬伏法。有旨毋用刑，戍伊犁。就道日，居民圍觀於馬前，相與咨嗟歎息曰：「此所謂不怕死官洪翰林也！」明

年京師旱，詔減釋軍流，不雨，復釋安南黎氏二臣，又不雨。上乃手詔赦亮吉，是日沛然雨，遂頒諭言天人感應之理。御製得雨紀事詩，有亮吉原書無違礙之句。將其書裝潢成卷，常置座右，以作良規之注。計在伊犁不及百日，漢臣賜還之速，未有如此者。既歸，自號更生居士，自是放浪於山水之間，所至皆有題名。嘉慶十四年卒，年六十四。亮吉性至孝，篤仁義。母卒，時方按試處州，弟藹吉不敢赴，詭言母疾甚，趣之歸。亮吉亟行，距家二十里，舍舟而行。方渡橋，遇賃僕之父仇三，得家狀號踊，失足落水中。流數里，汲者見髮鬣水上攬之得。人有識亮吉者，舁至家，久之乃甦。以不及視含斂，故遇忌日，輒不食。居陝時，摯友黃景仁病困安邑，將死，馳託以身後事，聞訊，即四晝夜走七百餘里，扶其柩回籍，且營葬焉。其學無所不窺。於經有左傳詁二十卷，公羊穀梁古義二卷，弟子職箋釋一卷，比雅十二卷，漢魏音四卷，六書轉

注錄十卷。於史預修畢沅續資治通鑑，自有著補三國疆域志二卷，東晉疆域志四卷，十六國疆域志十六卷，乾隆府
應州縣志五十卷。此外又有洪北江詩文集共八十三卷，今均傳於世。

三八五 莊述祖 (一七五〇—一八一六)

莊述祖字葆琛，江蘇武進人。存與從子也。生有至性，父歿甫十歲，居喪如成人。稍長，受經術於存與，中乾隆四十
二年江南鄉試。四十五年成進士。歸班銓選，乞假回籍奉母以居。謁選得甘肅，授親老例改山東。初任昌樂，逾年調濰
縣。在濰五年，整飭吏治，培獎士林，嘗以經義斷事，看宿傾服。五十九年，大計卓異，引見，交軍機處記名。以忤和坤，抑不
得進。及坤敗，有知其事者始補入，則已乞終養矣。家居足跡不至州府，亦不以書簡通當路，不與鄉人酒食之會。然遇
後生以學問就正，卽誨誘無所隱。嘉慶二十一年卒，年六十七。述祖爲學淹博，著書幾百卷。其傳於世者，有尙書今古
文考證七卷，周頌古義三卷，毛詩攷證四卷，夏小正經傳攷釋十卷，五經小學述二卷，歷代叢籍足徵錄二卷，弟子職
集解一卷，石鼓然疑一卷及珍藝室詩文鈔九卷。學者稱珍藝先生。其餘書序說義考注二卷，校尙書大傳三卷，校逸
周書十卷，毛詩授讀三十卷，詩記長編一卷，樂記廣義一卷，左傳補注一卷，穀梁考異二卷，輯鄭氏歲膏肓起廢疾發
墨守一卷，五經疑義一卷，特牲饋食禮節記一卷，明堂陰陽記長編十卷，論語集解別記二卷，古文甲乙編四卷，甲乙
篇偏旁條例二十五卷，說文古拙疏證二十五卷，說文諧聲攷一卷，說文釋注二十卷，鐘鼎彝器釋文一卷，聲字雜苑

一卷，史記、洪經五卷，天官書補考一卷，校定孔子世家一卷，白虎通義攷一卷等，存稿未刊，罕傳於世。

三八六 劉台拱（二七五——一八〇五）

劉台拱字端臨，江蘇寶應人。八歲就塾讀書，終日不離几席。少長，誦鄉先輩王子中、朱止泉書，益以聖賢之學自勵。乾隆三十六年，舉於鄉。試禮部，大興朱珪時以翰林分校，得台拱經義用古注，識爲績學之士，亟呈薦。已中式矣，坐次藝偶疵被放，爲惋惜終其身。值開四庫館，海內宿學雲集，輦下若朱筠、戴震、任大椿、王念孫輩，並爲昆弟交。稽經考古，旦夕講論。台拱年最少，每發一議，諸先生莫不折服。久之，授丹徒縣學訓導。設教以敦品立行爲先，而能以身示之，暇則論習古訓，親爲講畫。尋以父疾告歸，自是不復出矣。嘉慶十年卒，年五十五。台拱事親以孝聞，父疾，日侍湯藥，晝夜不倦。及卒，水漿不入口。出就外寢，蔬菲者五載，人推爲難。又篤於義，宗族有少孤貧，艱於讀書，或困苦不能自振，皆周給之。性好聚書及金石文字。於學無所不窺，自天文、律呂、六書、九數、聲韻等，靡不貫洽。羣經中於三禮尤精，學之爲虛詞穿鑿，治身取法程朱，著述悉本漢儒。所著有論語駢枝一卷，漢學拾遺一卷，經傳小記三卷，荀子補注一卷及古文集一卷，今均傳於世。

三八七 孔廣森（二七五——一七八六）

孔廣森字乘仲，又字搗約，山東曲阜人。爲孔子六十八代孫。生而穎異，年十七，舉於鄉。嘗從戴震游，因得盡傳其學。乾隆三十六年成進士，官檢討。時年只二十歲，翩翩華胄，一時爭與之交。然性恬淡，耽著述，囊足不與要人通謁。丁內艱，陳情歸養。築儀鄭堂，讀書其中，蓋心慕康成，藉志宗仰也。旋以父所著書，爲族人訐訟，將西戍塞外，扶病走江淮，河洛間，稱貸四方，納贖錢，父因之獲宥。未幾，居大母暨父愛，竟以哀毀卒。時乾隆五十一年，年僅三十五。廣森聰穎特達，經史訓故，沈覽妙解，兼及六書九數，靡不貫通。生平尤致力於春秋公羊傳，沈深解剖，著春秋公羊通義十一卷，於胡毋子都、董仲舒、何休條例，師法不墜。他著尚有詩聲類十三卷，大戴禮記補注十四卷，禮記卮言六卷，經學卮言六卷。其於算數，有少廣正負術內外篇六卷。自號臯軒，所著又有儀鄭堂駢體文三卷，汪中讀之，嘆爲絕手，今均傳於世。

三三八 孫星衍 (一七五三—一八一八)

孫星衍字淵如，江蘇陽湖人。大母夢星墜於懷，舉以受其母金，比日，遂生。星衍幼有異稟，書過目卽成誦。父授以文選，全誦之。未冠，補諸生，與同里楊芳燦、洪亮吉、黃景仁齊名。袁枚曰：「天下清才多，奇才少，淵如天下奇才也！」遂相與爲忘年交。星衍雅不欲以詩名，深究經史文字音訓之學，旁及諸子百家，皆通其義。錢大昕主鍾山書院，深器之。會陝西巡撫畢沅，招入幕府，一時名宿踵至，星衍譽最高。沅撰關中勝蹟志，山海經注，校正晏子春秋，墨子，及校刻惠棟諸書，皆星衍手定。乾隆五十一年，朱珪典試江南，在都與彭元瑞約曰：「吾此行必得汪中、孫星衍。」及搜遺卷，得



其經文策曰：「此必汪中也。」拆卷得星衍，而汪實未就試。明年，賜進士第二人，授編修，充三通館校理。五十年散館，試厲志賦，用史記「綱綱如畏」語，大學士和珅疑爲別字，置二等，以部曹用。故事一甲進士改部，或奏請留館。時和珅知星衍名，欲令屈節一見。星衍不往曰：「吾寧得上所改官，不受人惠也。」遂就職，補刑部主事，總辦秋審。掃室焚香，爲諸名士燕集之所。五十八年，遷員外郎，先後扈蹕五臺、天津。遷郎中。每有疑獄，輒令依古義平議行，所平反全活甚多。六十年，授兗沂曹濟道。因考濟陰湯陵在曹南，其山西榮河縣之陵，雖列祀典，實宋以來相沿之誤。後再官山左，卒令曹縣令修葺湯陵廟屋，以祭田奉祀，立碑紀事。尋署按察使，以整肅吏治爲己任。親問囚定，爰書於愼。凡七閱月，平反數十百獄，活死罪誣服者十餘人，亦不以之罪縣官。山左風氣，爲之一變。星衍又以先儒伏生及鄭玄，功在傳經，可比七十子，身通六藝，皆宜立五經博士。後大吏奏請，鄭議格而伏允行其議，自星衍發也。濰縣有武人犯法，固賄通和珅門下，屬託大府。星衍訪捕鞠之，械和門來者於衢。巡撫不使其所爲，奏言河防任重，宜令回本任，上俞之。以母憂告歸，僑居金陵。嘉慶六年，浙撫阮元闢詁經精舍於西湖，聘星衍及王昶迭主講席，以經史疑義課士，旁及小學、天部、地理、算法、詞章，各聽搜討書

傳條對，以觀其器識。請業者盈門。服闋，有旨仍發山東，以道員用。十年，署登萊青道。十二年，署布政使事。時侍郎廣興，率 山東，供張煩擾。星衍慎守庫帑，獨無所餽。後廣以賄敗，獲罪者甚衆，星衍不與焉。十三年，乞假省迎老父於江南，糾族衆建孫子祠。回任，自郟城取道費縣，訪季桓子，得贛羊井銘於縣署。又訪曾 南城葬處，及澹臺子羽墓。又出賁 屬范縣，令唐晟，訪閔子墓，申禁樵採，修祠堂。並訪義士左伯桃，羊角哀墓，皆爲文紀其事。其愛敬先哲，率多如此。十六年引疾歸。尋客揚州運署，校刊全唐文。又主鍾山書院。嘉慶二十三年卒，年六十六。星衍生平立身行事，皆蹈儒術，廉而不刻，和而不介。博極羣書，好聚經籍。聞有善本，借鈔無虛日。金石文字及古彝鼎書畫，皆能窮竟源委。嘗病古文尙書爲東晉梅賾所亂，撰集古文尙書馬鄭王注十卷，逸文三篇，又爲尙書今古文注疏三十卷，蓋積二十餘年而後成。其專精如此。又有周易集解十卷，夏小正傳，校正三卷，魏三體石經殘字考一卷，倉頡篇三卷，孔子集語四卷，史記天官書考證十卷，寶字訪碑錄十二卷，平津館金石萃編二十卷，孔氏家藏書目內外編七卷，續古文苑二十卷，及所著詩文集二十卷。所校刊者，有周易口訣義六卷，尙書考異五卷，春秋釋例十五卷，孫子十家注十三卷，元和郡縣志四十卷，景定建康志五十卷，唐律疏議三十卷。今均傳於世。

三八九 凌廷堪 (一七五五—一八〇九)

凌廷堪字次仲，又字仲子，安徽歙縣人。六歲而孤。家貧，年十二，棄書學賈。偶讀唐詩選及詞綜，遂能詩詞，見者大



凌廷堪

異之。二十餘，始復讀書。客揚州，博士金兆燕，目為奇人，勸入都，遊翁方綱門。乃究心經史，冀為其鄉先輩江永、戴震之學。以國子生應京兆試，不售，南還。時阮元尙未顯達，因與訂交。再赴試，仍報罷，益發憤攻讀。乾隆五十五年，本省鄉試中式，聯捷成進士。例選知縣，自請改教職，改甯國府教授，便於養母治經也。久之，丁母憂去，主講紫陽書院。服闋，時阮元撫浙，遂延訓其子。嘉慶十四年卒，年五十五。廷堪於學無所不窺，禮經尤用力最深，不輟寒暑二十餘年。於史則大事本末，地理官制沿革，及元史姓氏，有問者，從容置答，如數家珍。著有禮經釋例十三卷，凡通例二卷，飲食之例三卷，賓客之例一卷，射例一卷，變例一卷，祭例二卷，器服之例二卷，雜例一卷。又著燕樂考原六卷，由燕樂以通古樂，自謂孤學獨鳴，無師無友，為宋以來講樂家所未悟焉。其校禮堂文集三十六卷，其中說經之文，均發古人所未發。而卓然可傳者，則有復禮三篇，唐宋以來儒者所未有也。他著又有梅邊吹笛譜二卷，充渠新書二卷，元遺山年譜二卷，及詩集十四卷，今均傳於世。

郝懿行字恂九，山東棲霞人。嘉慶四年進士，官戶部主事。爲人恂默謙退，訥若不出口，惟談論經義，則喋喋忘倦。所居四壁蕭然，處之晏如。浮沈郎署二十年，官情極淡，惟肆力於著述。道光五年卒於官，年六十九。懿行於經史百家靡不貫通，而尤精於小學。嘗以邵晉涵爾雅正義於聲音訓詁之原，尙多壅閼，故鮮發明，著爾雅義疏十九卷，用力最久，稿凡數易，垂歿而後成。不憚繁詞，以闡發字借聲轉之義，且草木蟲魚，多出實驗，迥非邵氏所可及。此外又有易說十二卷，書說二卷，圖書輯要一卷，詩說二卷，詩經拾遺二卷，鄭氏禮記箋四十九卷，春秋說略十二卷，春秋比二卷。於史有晉宋書故一卷，補宋書刑法食貨二志一卷，山海經箋疏十八卷，竹書紀年校正十四卷，紀海錯一卷。於子有荀子補注二卷，以正楊注之誤。自號蘭皋。他著又有燕子春秋、蜂衙小記各一卷，證俗文十九卷，及晒書堂詩文集十七卷，筆記八卷。妻王氏，亦博涉經史，爲輯其遺書，今均傳於世。

三九一 徐養原（一七五八——一八二五）

徐養原字新田，又字飴庵，浙江德清人。夙承家學，讀書有深識。年十三，隨父宦入京師，從一時名士問業，於學術之源流派別，靡不貫通。嘉慶六年，副貢生，以父母先後卒，遂無意再攻制舉業。阮元撫浙，築話經精舍於西湖，選高材生數十人講肄其中，養原及弟養灝與焉。又集諸儒校勘十三經注疏，養原任尙書儀禮。儀禮多脫文錯簡，素號難治，所校獨精。爲人舍書籍外無嗜好，非疾病喪祀不輟業。誦讀孜孜，攷論砭砭，迄老弗衰。道光五年卒，年六十八。養原平

居嘗謂古之儒者，必修六藝，郵之書數，居之禮樂，皆以養性也。於是條通經傳，著其大者有明堂說、禘郊辨、井田議、飲食考、周官五禮表、五官表、考工雜記、尚書考、黑水考、渤海考、兼通聲律、六書、古音、旁及曆算、輿地、氏族之學。於聲律，有律呂懸說、琴學原始、樂曲考、管色考、荀勗笛律圖說。於六書，有六書考、糾攬圖字說、僮籀、急就籀考異。於古音，有說文聲類、毛詩類韻、周易楚辭經傳諸子音證、古音備徵記。於曆算，有周髀解、九章重差補圖、劉徽割圓表、長廣方說、帶經諸乘方記、乘方補記、三角割圓對數比例、對數新論。於輿地氏族，有朝鮮疆域考、氏族譜等書傳於世。

三九二 姚文田 (二七六一—一八三〇)

姚文田字秋農，浙江歸安人。年十六，入湖州府學。乾隆五十四年舉於鄉。五十九年，獻賦天津行在，召試第一，授內閣中書。嘉慶四年入直軍機處，是年成進士，殿試以一甲第一人賜及第，授修撰。明年，典廣東鄉試。又明年，典福建鄉試。尋提督廣東學政。十二年，山東，尋又提督河南學政。十八年奉命入直南書房。二十二年充會試副考官。越二年提督江蘇學政。道光五年，充順天鄉試副考官。文田裕學識，負人倫鑑，屢典文衡，皆得士。任督學時，革除陋例，斥僞體，拔真才，士習蒸蒸不墜。由修撰四遷至內閣學士，歷戶、工、兵三部侍郎，擢禮部尚書。道光十年卒，年七十。諡文僖。文田以學行受兩朝特達之知，不由推挽，洊陟正卿，持己方嚴，而蒞官以勤慎。百數十年來，學者盛談考據，往往尊漢儒，詆宋儒，其流弊爲瑣碎穿鑿。文田獨持議謂三代以上，其道皆本堯舜，得孔孟氏而明。三代以下，其道皆本孔孟，得程朱

文集十卷，今傳於世。



姚文田

氏而傳。自五季以後，人道不至陵夷者，宋儒之力也。嘗作宋儒論，以詔學者，然文田於漢學未嘗不究心也。生平博綜羣籍，未嘗一日去書。其所著易原一卷，春秋月日表二卷，說文聲系三十卷，說文解字考異三十卷，古音諧八卷，四聲易知錄四卷，皆入許鄭之室，同時言漢學者未能或之先也。又與嚴可均合輯說文校議三十卷。他著又有廣陵事略七卷，邃雅堂學古錄七卷及詩

三九三 張惠言 (一七六一—一八〇二)

張惠言字皋文，江蘇武進人。少孤貧，年十四，即為童子師。乾隆五十一年，舉本省鄉試。教習景山官學，期滿，例得引見，聞母疾，即歸，遂居母憂。嘉慶四年，仁宗親政，試天下進士，惠言中式。時大學士朱珪以惠言學行，特奏選庶吉士，充實錄纂修官。蓋前後七試禮部而後遇，年已三十九矣。六年散館，以部屬用。珪復特奏，改授編修。七年卒，年四十二。惠言清羸，鬚眉作青紺色。而有風稜，而性特和易，至義之所在，必達而後已。鄉會試皆出珪門，而未嘗求私見，以所能

清代

自異，默然隨季弟子進退而已。珪潛察得之，則大喜，故屢進達之。而惠言斷斷以善相諍不敢隱，與同縣洪亮吉於廣坐諍之，珪不以爲忤也。惠言治經，要推虞氏易說。嘗謂虞翻言易，以陰陽消息六爻發揮，旁通升降上下，歸於乾元用九而天下治。依物取類，貫穿比附，離根散葉，曾茂條理，後儒罕能通之。自魏王弼以空言解易，唐立之學官，而漢儒之說微。其後古書盡亡，宋道士陳搏，以意造爲龍圖。河南邵雍又爲先天後天之圖，而易陰陽之大義，蓋盡晦矣。清與百年，惠棟始考孟京荀鄭虞氏古義，作易漢學，又自爲解釋曰周易述。然撥拾於已廢之後，左右未獲，十無二三。其所述大抵宗禰康氏，而未能盡通，則旁徵他說以合之。故其書雖出，而學者以未能專一少之。惠言乃求其條貫，明其統例，釋其疑滯，信其亡闕，爲周易虞氏義九卷。又表其大旨，爲虞氏消息二卷，庶以探頤索隱，存一家之學。阮元亟推重之，謂與孔廣森之於公羊春秋，同爲孤經絕學也。惠言又撰虞氏易禮、易事、易候、易言各二卷，周易荀義三卷，易義別錄十四卷，易緯略義三卷。他著又有儀禮圖六卷，墨子經說解二卷，握機經定本一卷，青囊天玉經正意五卷，及茗柯文詞六卷，均傳於世。又纂說文諧聲譜，未就而卒。

三九四 江 藩 (一七六一—一八三二)

江藩字子屏，江蘇甘泉人。少受業於余蕭客，博綜羣經，尤熟於史事。性好藏書，家蓄善本萬餘卷。顧家貧，屢以書易米。嘗撰高宗詩集注，韓城王杰進呈，得旨恩賞御詩文集，復諭召對。會林爽文陷臺灣，報至途輟，落魄而歸。時阮元

督粵，藩往依之，爲修通志。書成，修脯累千金，隨手揮盡。凡以布衣爲掌故宗者，垂二十年。蓋少爲方聞士，且生於典籍之區。以道光十一年卒，年七十一。藩博聞強記，於當代名公宿儒，典故又爲熟識。因先撰國朝漢學師承記八卷，使兩漢儒林家法之承授，本朝經學之源流，釐然可考。又撰宋學淵源記三卷，分北學、南學，附記共若干人。又取諸家撰述，凡專精漢學者，做唐陸德明經典釋文傳注姓氏之例，作國朝經師經義目錄一卷。凡言不關乎經義小學，意不純乎漢儒古訓者，皆不著錄，亦可謂篤信謹守者矣。他著又有周易述補一卷，爾雅小箋五卷，樂懸考二卷，隸經文四卷。自號鄭堂。又有炳燭室雜文一卷，扁舟載酒詞二卷，均傳於世。

三九五 嚴可均 (一七六一—一八四三)

嚴可均字景文，浙江烏程人。少好學，於書無不窺。嘗負糧課，校官惡之，乃奔京師，舉苑平籍鄉試。明年試禮部，主者貴人，索其卷欲魁之，以詩失諧斥。或勸詣謝，貴人喜，且謂之曰：「君大博通，願詩失諧何？」可均瞠目對曰：「唐始以律詩取士，今所傳失諧者十九矣。」貴人失色罷。道光二年，選授建德縣教諭。義烏有高材生某，爲忌者所誣，見棄於其父。事聞之官，大吏欲解之，苦難措辭。可均爲作甲癸議一篇，大吏覽而慙之，據以定讞，某生遂爲父子如初。在任數年，大修學宮，并葺嚴子陵祠。旋引疾歸，竟不復出，以著書自娛。道光二十三年卒，年八十二。可均於學無所不通，尤選許氏之學。所著有說文聲類二卷，說文韻十五卷。又與姚文田同撰說文校議三十卷。此外又有唐石經校文十卷，

金石題跋四卷及漫稿八卷。自號鐵樵。所輯有經史子集爲四錄堂類稿千二百餘卷，又有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七百四十六卷，使與全唐文相接，多至三千餘家，皆一手寫定，不假衆手。清代著述之富，蓋無有過之者。其在學術上貢獻，殊非淺鮮。今其書均傳於世。

三九六 錢 林 (二七六一—一八二八)

錢林原名福林，字東生，一字志枚，浙江仁和人。少時學問淵博，書無不窺。於嘉慶十三年成進士，授編修。大考一等，累官侍讀學士。體弱多疾，謝絕應酬。日常過午不食。好讀書，每夙興在丑寅之交，輒燒高燭一二支，閱書數十番，天始曉。寒暑靡間，恆如是。道光八年卒，年六十七。林綜覽經籍，才思敏捷。每給札廣庭，頃刻立就。搜討極勤，蠅頭細字，或行或楷，隨筆著錄。所著有當代名流紀事，蒐集當時儒林文苑諸公，詳爲列傳，敘次翔實，屬辭典雅，可與江藩之漢學師承記相並稱。其後弟子王藻乞黟縣愈正變重爲釐訂，題曰國朝文獻徵存錄，凡十卷。自號金粟。他著又有玉山草堂集三十卷，均傳於世。

三九七 黃丕烈 (二七六三—一八二五)

黃丕烈字紹武，江蘇長洲人。年十九，補諸生。乾隆五十三年，舉本省鄉試。數上會試，皆不售。大挑一等，以知縣用。

發直隸，無意仕宦，乃援例得主事分部，旋即告歸。性至孝，會父喪，停柩在室，不戒於火，將及寢，不烈則撫棺大慟，誓以身殉，火竟滅。既歸後，乃無意仕進。喜藏書，聞有宋元精槧，或舊鈔善本，不惜多方購置。久之，得宋刻百餘種，乃顏其室曰百宋一應。元和顧廣圻爲作百宋一應賦以美之。又築藁圃，招致四方名宿，如錢大昕、段玉裁、程瑤田輩，相與談議其間，因自號曰藁圃。道光五年卒，年六十三。不烈少好讀書，務求精純。發爲文章，必以六經爲根柢。嘗仿宋人春秋類對之法，摘經語集爲駢四儷六之文，以類相從，哀然成編。校書甚勤，每獲一書，日夜校讎，研索訂正，屢至五六次者。嘉慶二十三年，刻士禮居叢書十九種，凡一百九十四卷。其中宋本鄭氏周禮儀禮、天聖明道本國語、刻川郝氏本國策，均爲罕見之書。所附札記，詮釋音義，刊正謬誤，允爲校勘家翹楚。又號復翁。自著有汪本隸釋刊誤一卷，辨證頗詳。今均傳於世。

三九八 焦 循 (一七六三—一八二〇)

焦循字里堂，江蘇甘泉人。少穎異。八歲客阮氏，辨璧上馮夷字曰：「此當如楚辭讀皮冰切，不當讀如縱。」阮氏奇之，遂字以女。年十七，丁父及嫡母憂，八閱月，未嘗櫛沐，食臥不離喪次，哀毀甚。阮元督學山東、浙江，旋奉撫浙之命，先後招循往遊。嘉慶六年舉於鄉。明年，復從阮遊浙。有勸應禮部試，且資之者，循以生母病辭之。竟以是冬卒。循哀毀如初。服除，遂閉戶著書，葺其老屋曰半九書塾。復構樓曰雕菰，有湖光山色之勝。足不入城市者十餘年。以嘉慶二十

五年卒，年五十八。循博聞強記，識力精卓，於學無所不通。於經無所不治。而於周易，孟子專勤成書。其於易，本有家傳。凡說易之書，皆徧求讀之，始悟洞淵九容之術，實通於易。乃以數之比例，求易之比例，於是撰成易通釋二十卷。復提要爲圖略八卷，章句十二卷，總稱離菴樓易學三書，共四十卷。易學既成，又有隨筆記錄曰易餘齋錄二十卷。凡友朋門弟子所問答及於易者，復錄成曰易語二卷。自嘉慶十八年立日錄，自稽所業曰注易日記三卷。又有易廣記三卷。循治易學，不拘守漢魏各師法，惟以卦爻經文比例爲主，號毗密雲，蹤跡甚顯，葵藜樽酒，假借可據，如郭守敬之以實測得天行也。既又著孟子正義三十卷，疏趙岐之注，兼采近儒數十家之說，而以己意折衷之。又著六經補疏二十卷，凡周易、王氏注補疏二卷、尙書、孔氏詩補疏二卷、毛詩、鄭氏箋補疏五卷、禮記、鄭氏注補疏三卷、春秋、左傳、杜氏集解補疏五卷、論語、何氏集解補疏二卷、游浙時，因考浙江原委，以證禹貢三江，乃著禹貢鄭注釋一卷。謂王應麟詩地理考繁雜無所融貫，作毛詩地理釋四卷。又仿戴震、孟子字義疏證，撰論語通釋一卷。又錄毛詩通儒說尙書者四十一家，書五十七部，仿衛湜禮記之例，以時之先後爲序，曰書義叢鈔四十卷。此外又撰羣經宮室圖一卷，爲圖計五十篇。毛詩、鳥獸、草木蟲魚釋十一卷，及陸澧疏考證一卷。尤精於天學算術。謂梅文鼎、弧三角舉要，環中素尺，撰非一時，繁樞無次，戴震、勾股割圓記，務爲簡奧，變易舊名，因撰釋弧三角。錢大昕稱之爲理無不包，法無不備。又以弧線之生緣於諸輪，輪徑相交，乃成三角，作釋輪二卷。又謂雍正癸卯曆書用橢圓法，實測隨時而差，則立法亦時而改，作釋橢圓一卷。又謂劉徽之注九章算術，九章不能盡如減乘除之用，而加減乘除可通九章之窮，作加減乘除釋八卷。又得秦道

古所爲數學大略，作天元一釋二卷，開方通釋一卷，皆條分縷晰，發揮無餘蘊者，合稱爲里堂學算記，又以其子琥所作益古演段開方補附於末。此外又有表章先正，作北湖山志六卷。又掇拾揚州雜文舊事爲日錄，曰足徵錄一卷，又成邗記六卷。又每得一書，必識其顛末，有所契，則手錄之，如是者三十年，成里堂道聽錄五十卷。又舉清代著述三十家，作讀書三十二贊。文集手訂者曰雕菰樓集二十四卷，詞三卷，詩話一卷，今均傳於世。

三九九 阮元 (一七六四—一八四九)

阮元字伯元，江蘇儀徵人。乾隆五十一年，舉鄉試。入都與邵晉涵、王念孫、任大椿爲友，卽作考工記車制圖解，有江戴諸家所未及。五十四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散館第一，授編修。逾年，大考翰詹，高宗親擢第一，超授少詹事，命直南書房，修石渠寶笈。召對稱旨，上諭樞臣曰：「不意朕八旬外，又得一人！」晉詹事，充石經校勘官。五十八年，督山東學。撰山左金石志，得搨本千三百有奇。明年調浙江學政，擢內閣學士。嘉慶元年，禮授禮部，進文冊，諭獎其典雅。三年，擢兵部侍郎，轉禮部，仍直南書房。四年，調戶部侍郎，充經筵講官，副朱珪總裁會試，得士最盛。明年，授浙江巡撫。時海盜蔡牽擾閩越，疏請捐造大船巨礮，并繕捕土盜，翦艇匪之羽翼。尋遣總兵岳鍾等，敗賊於太平，又奏獲杭紹等屬積盜數十。錢塘江有小舟曰烏鴉船，昏暮劫掠，元廉得姓名，捕實諸法。六年，立話經精舍，祀許慎、鄭玄、延王昶、孫星衍主講席，選高材生讀書其中，課以經史疑義，及小學、天文、地理、算法，許各搜討書傳條對，不用扁試糊名法。刻其文尤雅者



分船隔攻之法卒藏於溫州之外洋。坐失察學政劉鳳詒代辦監臨舞弊事，奪官，以編修在文穎館行走。十五年遷侍講，兼國史館總纂，創立儒林傳，得百四十六人。又擬創文苑傳未就。又集本朝天文律算諸家作疇人傳。十七年遷工部侍郎。十九年調撫江西。時豫東匪目朱毛俚等，假託明裔謀逆，元馳往擒獲，實諸法，得旨嘉獎，加太子少保。校勘十三經注疏，以惠士林。二十一年，調撫河南，旋遷湖廣總督，改兩廣。在粵修廣東通志，立學海堂，以經古學課士，如在浙時。在粵十年，兼署廣東巡撫，六前後嚴擊水陸盜匪，數以千計。當時雅片入口已夥，元疏請嚴禁。道光二年，英人護貨兵船，殺死民人二，元飭洋商及管事大班縛犯以獻。大班詭稱雙方互有殺傷，冀相抵賴。元持之力，英人乃聲言將揚帆歸國，停止貿易。元給印諭，言願歸即歸，我朝並不重爾等貨稅。英人無奈，乃允以下次貨船抵粵時，縛犯來獻。

元 復奏立杭嘉等郡昭忠祠，即以入祀歷中勦海寇傷溺弁兵，凡三百人。十年丁父憂歸。服闋入都，補兵部侍郎，命赴河南勘獄，再撫浙江。時海盜蔡牽，聲勢又振。元用

阮 請獨豁平糶，立普濟堂於省會，每年冬，賑粥四十日，就食者日數千人。八年，立海寧安瀾書院，建玉環廳學宮。

曰詒經精舍集。不十年，上舍士致身通顯及撰述成一家言者，不可殫數，東南人才稱極盛焉。七年，浙西饑，疏

兵船亦不復來，其事乃寢。六月，調任雲貴。十二年遷協辦大學士，仍留總督任。明年，充會試副總裁。十五年，拜體仁閣大學士，管兵部事，兼署左都御史。十八年，以足疾請告，疏再上，優詔許致仕，加太子太保。歸里後，築別墅於湖莊曰柳堂。二十六年重赴鹿鳴宴，加太傅銜。二十九年卒，年八十六。諡曰文達。元生平持躬清慎，爲政務崇大體。督學時，士有一藝之長，無不獎勵，能解經文及古今體詩者，必擢置於前，續學之士，多從此出。論學之旨，在實事求是，自經史小學，以及金石詩文，鉅細無所不包，而尤以發明大義爲主。所著有研經室集六十卷，說各經之精義，不勝枚舉。又撰總編纂百十六卷，十三經注疏校勘記二百四十三卷，傳佈海內，爲學者所取資。此外疇人傳四十六卷，積古齋鐘鼎款識二十卷，兩浙金石志十八卷，補遺一卷，山左金石志二十四卷，並爲學者所推重。別號雲臺。又有所刻皇清經解千四百卷，江蘇詩徵百八十三卷，淮海英靈集二十四卷，及兩浙輜軒錄等，並傳於世。

四〇〇 洪頤煊（一七六五—？）

洪頤煊字旌賢，浙江臨海人。少時苦志力學，與兄坤煊弟震煊讀書僧寮，夜坐借佛燈圍坐，談經不輟。時阮元撫浙設詒經精舍，頤煊偕震煊往就學，一時有「二洪」之稱。舉嘉慶六年拔貢生。納貴爲州判，署廣東新興知縣。道阮元督兩廣，知其短於吏才而優於文學也，延入幕，詎經諮史以爲常。性好聚書，時嶺南舊籍充斥，數以重資購置，藏善本至三百餘種，碑版二千餘通，鐘鼎彝器皆撰有目，多世所罕見者。旋告歸，卒於家。頤煊精研經訓，貫串子史，并熟習

曆算之學。所著有禮經宮室答問二卷，記宗廟路寢明堂太學之制，凡附圖七，皆設爲問答研究，鈎稽深奧，條理精密。孔子三朝記八卷，以阮元謂孔門遺訓論語外，茲爲極重，因作是注，頗稱精核。古文敍錄三卷，以賈鄭諸儒所注羣經皆古文，自魏晉以後，鄭學雖存，往往乖其師法，因以兩漢爲斷，詳載其原委。又有洪範五行紀論五卷，孝經鄭注補證一卷。於史有漢志水道疏證四卷，取班氏所記，錯舉古書，以考證其異同。又仿錢氏廿二史考異爲諸史考異十八卷，又考本郡掌故爲台州札記十二卷。於子有管子義證八卷，足補王念孫讀書雜誌所不及。又有讀書叢錄二十四卷，輯古佚書爲經典集林三十二卷。自號篤軒，晚又號倦叻老人。所著又有倦叻書目十卷，碑目七卷及篤軒詩文鈔十二卷傳於世。

四〇一 王引之（二七六—一八三四）

王引之字伯申，江蘇高郵人。念孫長子也。乾隆六十年舉於鄉。嘉慶四年，以一甲第三人賜進士及第，授編修。尋擢侍講，充日講起居注官。丁母憂，服闋，視學河南，捐俸購十三經注疏，分藏各學。中州字音不協，選訂詩韻，俾士子動焉。旋遷侍讀，侍講學士，授通政司副使。各省題本，多爲奸胥舞弊壓擱者，引之廉得一本，窮治之，弊遂絕。十八年，由太僕寺卿轉大理寺卿。時米禁甚嚴，畿輔歲歉乏食，疏請寬禁。是秋巨逆林清犯禁門，有議加築圓明園宮牆，或請增宿衛兵額者，引之皆謂不然，具摺上奏，仁宗爲之動容，召對良久乃罷。逾年視學山東，值教匪捕誅之後，作闡訓化愚論。

見利思害說，士民賴以端所向。任滿，遷左副都御史，奉命治福建藩司李賡芸獄，得實平反。還朝，擢禮部侍郎，遷吏部。充修仁宗實錄總裁。道光元年，爲經筵講官，陞工部尚書，調禮部尚書。丁父歸，服闋，復任原職。十四年卒於位，年六十九。諡文簡。引之立朝，不唯阿，不矯激，有古大臣風度。凡典鄉試者四，典會試者二，得士甚衆。幼承家學，究心爾雅、說文、音學、六書，以求聲音文學訓詁之學。嘗謂吾之學，於百家未暇治，獨治經。吾治經，於大道不敢承，獨好小學。夫三代之語言，與今之語言，如燕越之相語也。吾治小學，吾爲之舌人焉。其大歸曰，用小學說經，用小學校經而已矣。嘗本念孫廣雅疏證所證，及平日趨庭所聞者，成經義述聞三十一卷，皆摘經句爲題而解之。間有摘一字及類摘二句三句數句不等。其前人傳注，不皆合於經，則擇其合者從之；其皆不合，則以己意逆經意，而參之他經，證以成訓，別爲之說。旁



清代

引曲喻，以得其本原之所在。使人頓解心折，歎爲確不可易。復怪自漢以來，說經者崇尚雅訓，凡實義所在，既明著之矣，而語詞之例，則略而不究，卽以實字釋之，遂使其文扞格，而意亦不明。因撰經傳釋詞十卷，都百六十字。自九經、三傳及周秦西漢之書，凡語助之文，莫不徧爲搜討，分字編次。凡前人所未及者補之，誤解者證之，易曉者得略而不論。使學者渙若冰釋，得所遵循。與

述聞互爲表裏，實今世文典之先河。二書精博過於惠戴二家，使古聖賢見之，必曰：「吾言固如是，沿誤數千年，而今乃得明矣。」此誠不可不開之奧窔。阮元謂恨不能起毛鄭孔諸儒，而共證此快論者也。其被人推重若是，今二書均傳於世。

四〇二 顧廣圻（一七六六—一八三五）

顧廣圻字千里，江蘇元和人。少孤多病，天資過人，雖在枕上，未嘗一日廢書。稍長，從張白萃遊，館於程氏，程富藏書，因得徧覽，學遂博，人稱萬卷書生焉。顧性頗落落，不事科舉業。年三十，始補邑諸生。以師事江聲，受惠氏之學，遂盡通經學小學之義。家故貧，賴爲人校刻博糴以食。雖往來多公卿，卒未嘗有以自潤。晚得瘧疾，臥牀五年，竟困頓以卒。時道光十五年，年七十。廣圻學問淹博，精於校讎。當是時，孫星衍、胡克家、秦恩復、黃丕烈、吳麐、張敦仁等，並以深於校讎之學聞，莫不推重，延爲校書。爲孫校本、說文、古文苑、唐律疏義、爲胡校、文選、通鑑、爲秦校、揚子法言、駱賓王集、呂衡州集、爲黃校、國語、國策、爲吳校、晏子、韓非子、爲張校、禮記、儀禮。每一書竟，綜其所正定者，作考異，或作校勘記於後。又爲其從兄之澧校、宋元善本並刻列女傳以傳。自號澗癩。所自著者，有遜翁苦口一卷，乃摘錄宋儒語錄之切近者。又有思適齋集十八卷，中多校勘之文。自謂參互鈎稽，以致其思，思而得之，豁然如啓幽室而日月之舉世之適，誠莫有過於此也。故名齋曰思適。今傳於世。

四〇三 臧庸 (一七六七—一八一)

臧庸初名鏞堂，字西成，又字拜經，江蘇武進人。琳之玄孫也。初受經學於盧文昭。時文昭主常州書院，庸抱琳所著經義雜記以質，文昭驚異之，於校經典釋文中，多引其說。嗣至蘇州，從錢大昕、王昶、段玉裁遊，研究學術，學益大進。凡兩應順天鄉試，皆不售，遂棄制舉業，益從事於經學。畢沅督鄂，延庸授其孫爾慶經。嘉慶二年，阮元督浙江學政，延庸助輯經籍纂詁。書成，又爲校刻於廣東。六年，阮元在浙開話經精舍，復延之佐校。十三經注疏，旋遊京師，侍講王引之，頗加禮重。編修吳美存延聘修中州文獻。嘉慶十六年卒，年四十五。庸性沈默樸厚，學術精審。嘗仿經義雜記爲拜經日記八卷，高郵王念孫亟稱許之，用筆圈識其精確不磨者十之六七。又嘗輯月令雜說一卷，孝經考異一卷，樂記二十三篇注一卷，又輯子夏易傳一卷，詩考異四卷，韓說遺說三卷，訂僞一卷，盧植禮記解詁一卷，爾雅古注三卷，說文舊音考三卷，蔡邕明堂月令章句一卷，王肅禮記注一卷，聖證論一卷，帝王世紀一卷，尸子一卷，賈逵國語注一卷，蕭該漢書音義二卷，校鄭康成易注二卷，皆精審過人，有補於遺經。自著又有臧氏文獻考六卷，拜經堂文集四卷，今傳於世。

四〇四 李兆洛 (一七六九—一八四一)

清代



李兆洛字申耆，江蘇陽湖人。幼聰穎，好讀書，日能熟百餘行。嘉慶九年，以第一人舉於鄉，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散館，以知縣用，分發四川，告近，得安徽鳳臺縣。縣治與壽州同城，爲古南北用兵地，風氣犷悍，素號難治。蒞任，知故漢芍陂，卽邑之焦關湖，灌漑而山，易爲旱潦。乃增隄防，設溝閘，督耕耘，民以有歲。邑多豪滑，爲遭盜藪者相望。常騎引健勇巡閭里，不意得其魁，率釋而撫用之，盜以斂跡，縣境大治。暇日，詳利弊，稽古蹟，考金志，纂縣志。在任七年，以父憂去官。服除，當赴選，乃恬退無宦情。巡撫康紹鏞固駁始往。會康調廣東，偕赴粵。又隨康處揚州，如是作四方遊者數載。所至輒按其山川道理，士俗利病，文章典實。當道鉅公，爭延致之。晚年主講江陰暨陽書院，凡二十年，成就人材甚多。以道光二十一年卒，年七十三。兆洛廣頸深目，望之峻聳，若不可近，而就之和易。終日手口無停輟，未嘗有疾言遽色。自乾隆中葉以後，學者爭治訓詁音聲，而兆洛獨治輿地之學，疏通知遠，不囿小近，不趨聲氣。所著歷代輿地沿革圖，上起三代，下迄元明，檢各史地志，以沿革表及一統志覈其沿革，並得其實地而著之。以每方作百里，而以虛線存天度之經緯，先以朱印，再用墨注古地名於其上，大小悉合，便於披覽。別鈔各史地志，以前代郡縣，注於實地之下，編以韻次，撰歷代地理韻編二十卷。後

又撰皇朝輿地類編二卷，歷代紀元編一卷。先後又成地球及天文圖。地球以銅與木爲之，懼學者不明，乃爲文以釋之。變赤道爲直線，分十二宮爲十二圖，而別繪近南北極星爲圓圖，列於前後，以便占天者之考察焉。晚號養一老人。自著又有暨陽答問二卷，養一齋文集二十六卷，又所纂駢體文鈔三十一卷，皇朝文典七十四卷，均傳於世。

四〇五 陳壽祺 (二七七—一八三四)

陳壽祺字恭甫，一字韋仁，福建閩縣人。九歲，循讀羣經。稍長，卽以文驚老宿。從同縣孟超然遊，孟待以國士，語人曰：「十年後，福建有通儒起，陳生是也。」嘉慶四年成進士，在都下盡交當時名士。散館將改部，朱珪奏留，特授編修。尋假歸，時阮元方撫浙，延主杭州敷文書院，兼課詒經精舍。阮既校正十三經注疏，經籍纂詁，仍思膏萃羣經古義，成經鄧一書。壽祺爲定義例十條，一曰探原本，二曰鉤微言，三曰綜大義，四曰備古禮，五曰存漢學，六曰證傳注，七曰通互詮，八曰辨勦說，九曰正謬解，十曰廣異文。規模宏遠，惜未就而罷。假滿還朝，典試廣東、河南。旋記名御史，充國史館總纂。丁父憂，服闋，念母老，遂不出。主講泉州清源書院，修身勵學，一洗空疏之習。母歿後，主省城鰲峰書院者十一年。整肅課程，諸生初以爲苦，久之悅服。倡辦義學。凡關桑梓利弊，輒冒嫌力陳大府，雖撻其怒勿恤。以明漳浦黃道周孤忠絕學，偕士紳請從祀聖廟，既禮部許可，又爲校定其文集以刊布之。時福建通志，年久失修，制府孫士毅延聘續修，任總纂。網羅六十年間文獻，考訂精核，稱爲善本。書成而卒。時道光十四年，年六十四。壽祺博聞強識，專爲鄭許之學。

以疏通經傳，與同年張惠言、王引之，並負重譽。所著有五經異義疏證三卷，左海經辨四卷，其精者多收入阮元學海堂經解中。又輯尚書大傳定本三卷，洪範五行傳輯本三卷，咸較舊校為勝。又有東越儒林文苑後傳二卷，則備史稿者也。自號左海，晚又號隱屏山人。所著又有左海研禮文二卷，絳跗堂詩集六卷，今均傳於世。

四〇六 吳榮光 (一七七三—一八四三)

吳榮光字伯榮，廣東南海人。嘉慶三年舉於鄉。明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散館，特授編修。京察一等，補御史，充浙江鄉試副考官，旋以巡漕失察落職。起為員外郎，選刑部。隨成格往山西獄，覆命選郎中，補軍機章京，授陝西西安道。



道光元年，擢福建按察使。未幾，遷貴州布政使。丁父憂，服闋，入都召見，補授湖南巡撫。會江華逆，趙金隴倡亂，偕總督盧坤，提督羅思舉討平之。授湖廣總督，裁冗員，懲蠹役，緝奸民，在任五年，政事具舉。十六年，坐湖南學政龔維琳被劾未先據實陳奏，降四品卿。未成行，適武崗匪警，得旨留湘會勦。事平赴京，逾歲，授福建布政使。尋以衰老乞歸。道光二十三年卒，年七十一。榮光恢

靡大度，喜獎掖後進，士有抱一藝之長者，咸羅致於幕下，有畢沅之風。性好讀書，賦事之暇，靡間披覽。嘗著歷代名人年譜十卷，存疑一卷。上起漢高祖元年，下迄清道光二十三年。本太史公年表縱橫之例，首紀元，次蒼萃史家列傳載記之言，末乃系名人生卒年月及其謚法爵號。芟繁就簡，約而不漏，前後鱗次，若網在綱。誠讀史之津梁而譜牒之要訣也。自號荷屋。又嗜金石，精於鑒別，家藏鐘鼎彝器，皆海內絕品。其餘釋版，多至二千通。所撰筠清館金石五卷，帖鏡六卷，皆考證雅贖，爲時推重，今傳於世。

四〇七 洪飴孫（一七七三—一八一六）

洪飴孫字孟慈，一字祐甫，江蘇陽湖人。亮吉長子也。幼沈敏，嗜讀書，每旬日不出。朋輩過其齋，搜索案頭，則積稿已盈寸矣。嘉慶三年，舉於鄉。凡四上春官，皆報罷。用薦卷挑取，充國史館謄錄，非所志也。期滿，選授湖北東湖知縣。甫八閱月而卒，時嘉慶二十一年，年四十四。壯年而歿，聞者惜之。飴孫幼承家學，刻苦過人。值其發憤，窮晝夜無倦容。居性剛直，不肯唯阿。惟遇志合道同者，則傾倒如勿及。所撰有三國職官表三卷，史目表三卷，毗陵藝文志四卷。又纂世本輯補十卷，以近世治世本學者雖衆，大率採摭殘碎，約略編次，雜而不貫，爲鉤稽義類，釐僞補闕，期得復還原觀。故用力至勤，有裨學者。又有漢書藝文志考、隋書經籍志考、諸史考略、世本識餘，皆未成。晚號青睡山人，有詩集十卷均傳於世。

四〇八 梁章鉅 (二七五——一八四九)

梁章鉅字正鄰，福建長樂人。乾隆五十九年，舉於鄉。嘉慶七年成進士，選庶吉士。由禮部主事，充軍機章京，轉員外郎，節任湖北荊州知府。旋陞江南淮海道，補山東按察使，兼署布政使。時議挑關孟兩灘，並改上游海口。章鉅深悉其弊，上書力陳不可，以去就爭，事遂寢。全活無算。遷江蘇布政使，擢廣西巡撫。爲政務持大體，不以科條變民，民皆悅服。道光二十一年，再調江蘇。會英人犯江浙，蒞任數日，卽赴上海防堵。練兵簡械，力持鎮持。敵知有備，皆避去。後遂遷志於浙省。督臣裕謙死難，命署兩江總督。自是畫治官書，夜輒出巡河干，檢閱諸軍，無敢暇逸。因勞獲疾，請開缺，遂卒於家。時道光二十九年，年七十五。章鉅故歷中外，垂四十年。居官之餘，不廢著述。於經史考證，詳微博引，兼訂正其闕失，尤爲心力所萃。所著有論語旁證二十卷，孟子旁證十四卷，夏小正通釋四卷，倉頡篇校證三卷，三國志旁證二十四卷，國朝臣工言行記十二卷，樞垣紀略十六卷，春曹題名錄六卷，南省公餘錄八卷，稱謂拾遺十卷，文選旁證四十六卷及文集等，今傳於世。

四〇九 俞正燮 (二七五——一八四〇)

俞正燮字理初，安徽黟縣人。少英敏，讀書過目不忘。偶有所作，走筆立就，如宿構。侍養旬容學，嘗與邑人王喬

年同撰陰律擬賈，已斐然可觀，時稱爲窮理盡性之書。年二十餘，負所業至兗州，謁觀察孫星衍。適星衍既爲伏生建立博士，復求左氏後裔。正燮因作左邱明子孫姓氏論，左山攷、左嘉攷、申維、難、篇、諸文，星衍多采之以折衆論。道光元年，舉江南鄉試。明年赴會試，竟報罷。揀選以知縣用。留京師，佐給事中蕭維善修會典。侍郎陳用光賞其才，延校顧氏方輿紀要。十五年，林則徐督鄂，聘修兩湖通志。晚主江寧惜陰書院，昌明樸學，造就後進甚衆。以道光二十年卒，年六十六。正燮治經，一以漢儒爲宗。嘗謂秦漢去古不遠，師說相承，可信者多。每解一義，依經爲據，有脫誤者，取證先秦諸書及漢諸儒以折衷之。而又不拘牽於注疏，不離畔於訓詁。并研究史籍暨諸子百家等說，剖析疑似，衆服其精。所著癸巳類稿十五卷，存稿十五卷，疏記其所讀之書，每一事爲一題，以積歲累月之功，證據周備，斷以己意，始成一文。其功蓋與趙翼之陔餘叢考、王念孫之讀書雜誌不相上下也。又有說文經緯各一卷，校補海國紀聞二卷，惜均燬於兵火。另有四養齋詩三卷，今傳於世。

四一〇 沈欽韓 (二七五—一八三一)

沈欽韓字文起，江蘇吳縣人。天資聰敏，勤學不倦。家素貧，恆無力購書，假之藏書家，計日以還，輒錄其要，遂淹通羣經。年逾三十，始爲諸生。嘉慶十二年舉於鄉。數上會試，皆報罷。道光二年，選授安徽寧國縣訓導。十一年卒，年五十七。欽韓於書無所不窺，經史而外，旁及百家，故記、官書、野乘，靡不貫通。少時念漢書深博，顏注淺陋，章懷後漢書注，經

出衆手，純駁互見。乃搜集故籍，覃思二十年，爲兩漢書疏證七十四卷，都二百餘萬言。正僞補闕，詳陳得失。又以裴氏三國志注，專在補其實，略於典章名物，爲補訓故八卷，釋地理八卷。又訂正杜氏左傳集解及闕衆家之淆亂，爲左氏傳補注十二卷，考異十卷。又以酈注水經，戴震短在憑臆，趙一清苟於輕信，至如舊籍足以互證，近今志乘可以據者，反皆蒐討未逮，爲水經注疏證四十卷。又補注韓昌黎、王荊公、范石湖諸人詩文集凡若干卷。所注率先寫於書，上下左右，幾無間隙，乃錄爲初稿。久之增刪，復錄爲再稿。每一書成，稿輒三四易，其用勤若此。又節錄太平御覽、書笈七籤、法苑珠林爲菁華錄，較原書十存二三。又校正陳祥道禮書、王施查三家蘇詩注、王昶金石萃編，皆積成卷帙。自號小宛。又有幼學堂詩文集二十五卷，今並傳於世。

四一一 林春溥 (一七七五—一八六一)

林春溥字立源，福建閩縣人。幼聰敏過人，弱冠卽淹貫羣經。嘉慶三年舉於鄉，七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散館授編修。旋丁內艱，主講玉屏書院。服闋還朝，派修國史。道光元年，充文淵閣校理。尋以父疾告歸，遂不復出。歷任南浦、鵝湖、鰲峰諸書院講席，匠成者不下數百輩。咸豐十年，大府奏請來歲重預瓊林宴，得旨賞加四品卿銜。其年卒，年八十七。春溥貫串百家，浩乎莫測其涯涘。治學以崇約爲宗，以實事求是爲務。精於古文，著有開闢傳疑一卷，古史紀年十四卷，古史考年異同表二卷，武王克殷日記一卷，滅國五十考一卷，春秋經傳比事二十二卷，戰國紀年六卷，竹書紀年

補證四卷，孔孟年表二卷，孔子世家補訂一卷，孟子列傳纂一卷，孟子外書補證一卷，四書拾遺五卷，古書拾遺四卷，開卷偶得十卷，合稱爲竹柏山房十五種，今傳於世。

四二二 凌曙 (一七七五—一八二九)

凌曙字曉樓，江蘇江都人。少甚貧，十歲甫就塾，讀四子書。年餘未畢，卽去香作雜傭保，然得閒，輒默誦所已讀書。若不通解，輒有富人爲子弟延師者，乃乘夜隱軒外聽講論。數月，師始覺而斥之。憤甚，於市求已句點之舊籍，讀之達旦，日中仍傭作如故。年二十，集童子爲塾師。雖爲制舉文無尺度，而童子書必熟，字必正楷，以故信從漸衆。修脯所入，益以市書。已而入都，主阮元所及元督學，延課其子，益讀書著述，與元時相討論，學乃大進。道光九年卒，年五十五。曙初識包世臣，問所當治業，語以治經必守家法，專治一家以立其基，卽諸家可漸通。以其熟於禮，遂勸攻鄭氏。感勉孟晉，歲餘，稽典禮，攷故訓，補其不備，爲四書典故籤六卷。又以喪服爲人倫大經，後儒舛議是非，頗多謬誤，欲引伸鄭義，爲禮論一卷。又熟於春秋，深念春秋之義，存於公羊，而公羊之學，傳自董氏春秋繁露一書，原天以尊禮，援比以貫類，旨與詞隨，莫得其會通，因爲春秋繁露注十七卷，梳章櫛句，旁討博參。又別爲公羊禮疏十一卷，公羊禮說一卷，公羊問答二卷，率有顯證，遠雷同附會之陋。今均傳於世。

四二三 劉逢祿（一七七六一—一八二九）

劉逢祿字申受，江蘇武進人。禮部侍郎莊存與外孫也。少時讀漢書董仲舒傳，慕之，乃求得春秋繁露，知爲七十子相傳大義，遂發憤研究公羊何氏解故，不數月，盡通其義。存與見之，叩以所業，應對如響，嘆曰：「此外孫必能傳吾學！」嘉慶五年舉拔貢生。赴都不事干請，唯就張惠言問虞氏易，鄭氏三禮，竟因此被黜。十一年，中順天鄉試。座主孔昭虔，故世傳公羊春秋，得其卷大驚，以國士遇之。十九年成進士，授庶吉士。散館，改禮部主事。道光四年，補儀制司主事。在部十二年，凡有大疑，輒援古事據經義以決之。當仁宗升遐，居暑治大喪檣案，自始事至奉安山陵，典章備具。其後承修官書，遂全用其稿。其餘如駁通禮館改適孫祖在爲祖母服期爲服斬，辨安徽某州民兩娶，不得援慈母如母例，議武進張氏女爲姑毆殺，應論抵，皆卓卓表見。通經而能致實用者。道光九年卒，年五十四。逢祿貌不逾中人，而容止溫肅，吐屬謙謹。其於學，務明大義，不專章句。本董氏春秋闕六藝家法，本六藝求觀聖人之志。所著公羊春秋何氏釋例十卷，尋其條貫，正其說記，文辭洞然，極屬辭比事之道。又析其疑滯，爲解詁箋一卷，答難二卷。又推原左氏穀梁之得失，爲申何難鄭四卷。又斷諸史刑禮之不中者，爲儀禮決獄四卷。又何休論語注久佚，扶取解詁，繁露之說，存其大凡，爲論語述何二卷。又推其意爲夏時經傳箋，中庸崇禮論，漢紀述例各一卷。其雜涉彙衍者，別有緯略二卷，春秋賞罰格一卷。又通虞易，爲虞氏五述五卷，又補張氏易言震以下十四卦爲一卷。此外又有尚書今古文集解三十卷，

書序述聞一卷，毛詩譜三卷，詩說二卷，詩聲衍二十七卷，禘議一卷，庚辰大禮記注長編十二卷，石渠禮儀一卷，甘石星經疏證二卷，春闈雜錄一卷，東陵勘地圖說一卷，及所選八代文苑四十卷，唐詩選四十卷，絕妙好辭二十卷，詞雅四卷，並自著詩文集八卷，今傳於世。

四一四 宋翔鳳（二七七六—一八六〇）

宋翔鳳字子庭，一字虞廷，江蘇長洲人。母陽湖莊氏，爲述祖之妹。翔鳳少跳盪，不樂舉子業。嘗隨母歸寧，因從述祖受業，得聞莊氏今文學之家法諸論。嗜讀古書，不得，則竊衣物以易。祖父夏楚之，不能禁也。比長，從遊段玉裁門，兼治許鄭之學。嘉慶五年，舉於鄉，大挑授泰州學正。丁艱歸，服闋，改安徽旌德縣訓導。旋保知縣，試吏湖南。以材能見知於大府，歷任劇邑。咸豐九年，重宴鹿鳴，加知府銜。明年卒，年八十七。翔鳳淹貫羣籍，尤長治經。述祖嘗謂吾諸甥中劉逢祿可以爲師，宋翔鳳可以爲友。所著有卦氣解一卷，周易考異一卷，尙書略說一卷，尙書譜一卷，論語說義十卷，孟子趙注補正六卷，大學古義說二卷，四書釋地辨證二卷，小爾雅訓纂六卷，爾雅釋服一卷，及攷證經史劄記爲過庭錄十六卷。此外又輯論語鄭注十卷，孟子劉注一卷，五經要義一卷，五經通義一卷，皆傳於世。

四一五 胡承珙（二七七六—一八三二）

胡承珙字景孟，安徽涇縣人。少穎悟，十三卽入邑庠。嘉慶六年，以拔貢中江南鄉試。十年成進士，選庶吉士，授編修。尋遷御史，轉給事中。數年間，疏陳甚多，如虧空弊端諸條，皆切中當時利病，每見施行。二十四年，授福建延建邵道，上官廉其能，調署臺灣兵備道。在臺三載，力行清莊弭盜之法，民番安肅。事無鉅細，悉心綜理，以是積勞成疾。乞假歸，遂不復出。惟專力著作，不預外事。注經恆至夜分，寒暑弗輟。道光十二年卒，年五十七。承珙少工詞章，通籍後，究心經術。遇有講求實學者，率殷勤造訪，引爲同志。人或投以著述，必細加考覈，別其是非，不爲虛文酬酢。解經獨有心得，不苟同前人。其畢生精力所專注者，要在毛詩後箋三十卷。蓋以鄭氏爲後漢人，去毛公已遠，其語言文字名物訓詁，未免不獲盡通。乃反覆尋考古書，貫通詩義，以證毛旨，稿凡數易，采集至富。惜至魯頌泮水而疾作，陳奐爲補足之。又有儀禮古今文疏義十七卷，審定聲義，務存折衷。爾雅古義二卷，足補惠氏所未及。小爾雅義證十三卷，取戴氏所疑四事，一一爲之辨釋。自號墨莊。此外又有求是堂詩集二卷，文集六卷，奏摺一卷，駢體文二卷，並傳於世。

四一六 唐 鑑 (二七七八—一八六一)

唐鑑字鏡海，湖南善化人。嘉慶十四年進士，由檢討授御史，劾武陵令顧娘圻貪劣狀，一時稱快。出知平樂府，盡除陋規，不以一錢自污。創立養蠶義塾，陋俗不變。遷江安糧道，置蠶省於法。累遷江寧布政使，入爲太常卿。海疆事起，疏勅總督琦善、耆英等，直聲震天下。以老告歸。咸豐元年，文宗下詔求賢，召赴闕，奏對稱旨，辭以老不能任職，優詔加

二品銜，命回江南。主書院講席，於式後學，十一年卒，年八十四。鑿生平力崇正學，關陽明不爲調停兩可之說。所著國朝學案小識十卷，爲清代宗朱學者之學案，首列傳道學案，以二陸、二張四人爲正宗，湯斌以下十九人爲翼道，于成龍以下四十四人爲守道，又次以黃宗羲以下九十八人，爲道之支流餘裔。又著畿輔水利書，今並傳於世。

四一七 胡培翬（一七八二—一八四九）

胡培翬字載屏，安徽績溪人。嘉慶二十四年進士。官內閣中書，轉戶部廣東司主事。浮沈郎署數年，卒無知遇拔擢之者。嗣爲東南大吏延聘，先後主講鍾山、借陰兩書院。講舍百數十人，造就咸因其材，江寧、江大，其首選弟子也。道光二十九年卒，年六十八。培翬幼承家學，故獨深於禮。且院中江、戴之遺風未泯，治經一循家法。所著儀禮正義四十卷，上推周公，孔子，子夏垂教之旨，發明鄭、賈二氏得失，旁逮鴻儒經生所議，張、皇、幽、渺，闡揚聖緒，閱數十寒暑而後訂定。爲同時胡承珙之儀禮古今文疏義所不及。別撰燕巖考三卷，亦所以扶翼正義。自號竹村。他著又有研六室文鈔十卷，亦多詁經之作，今並傳於世。

四一八 馬瑞辰（一七八二—一八五三）

馬瑞辰字元伯，安徽桐城人。嘉慶十年進士，改庶吉士。歷官工部都水司郎中，以事遣戍瀋陽。時吉林將軍富俊，

聞其名，延主白山書院。生徒中式者二人。富俊以課士有效，奏賞主事。尋擢員外郎，復遣戍黑龍江。納贖回籍，鄉居數十年，以著作自娛。聞亂命，二子團練鄉兵以自禦。家人以瑞辰年老避之山中。桐城陷，仲子死焉。賊兵搜山，圍其宅。見一老者偃上坐，拽之起，怒詰爲誰。瑞辰植立大言曰：「吾前工部員外郎馬某也。」勸之降，不屈，罵且厲，遂遇害。時咸豐三年，年七十二。瑞辰幼承家學，學有淵源。所著毛詩傳箋通釋十二卷，探蹟達指，高出於陳奐毛詩傳疏。其後王先謙撰續皇清經解，採其說者頗多，今傳於世。

四一九 錢儀吉 (一七八三—一八五〇)

錢儀吉字衍石，浙江嘉興人。嘉慶十三年進士，選庶吉士。散館，授戶部主事，擢給事中。道光中葉遊廣東，主學海堂。晚年客汴，主大梁書院講席十餘年，嚴立課程，教士以適經爲最。負笈來學者甚衆。嘗謂士欲通經，允宜博古。自書遭秦火，六藝闕佚有間，歷唐宋諸儒纂述注疏，發揮古義，昭如日月，使遺經晦而復明，有功聖教，洵非淺鮮。惟舊籍流傳汴中，多未概見，乃商諸當道，出所藏書，集資補刊通志堂經解之失收者，得四十一種，名曰經苑。內二十五種甫峻工，遽卒。時道光三十年，年六十八。儀吉博通羣籍，早有高名，尤深於史學。嘗仿宋徐天麟兩漢會要，略有變更，撰三國會要若干卷。又仿宋杜大珪碑傳集例，輯國朝碑傳集一百六十卷，起開國而迄當時，內而宰輔、卿貳、詞臣，外而督撫、守令、僚佐，以及儒林、文苑、忠義、孝友、列女，無不具備。借名人之碑傳，存名人之事蹟，博采旁搜，俾有清二百年間史料，

粲然大備。又撰衍石齋記事正續集二十卷，亦多載名人行誼，足與碑傳集相輔。兼長曆算，有黃初朝日辨及曆攷。自號心堂，又號新梧，尙有文稿刻楮集四卷，旅逸小卷，並傳於世。

四二〇 王 筠 (二七八四—一八五四)

王筠字貫山，山東安邱人。道光元年舉人。遊京師三十年，數上禮闈，皆不售。選授山西寧鄉知縣。縣在萬山中，民樸事簡，輒抱一編不去手。旋署徐溝，曲沃，並號繁劇，二縣皆治。政事之暇，常以著述自遣。咸豐四年卒，年七十一。筠博涉經史，尤選說文之學。所著有說文釋例二十卷，體裁略似杜預之春秋釋例，卽詩、書而釋其條例。存疑數卷，專訂許慎及段玉裁之誤。說文句讀三十卷，多采段注及桂馥義證，貫以己意，折衷一是。說文補正二十卷，句讀補正二卷，則輔翼兩書者。說文繫傳校錄三十卷，乃詔述徐鍇之學，足以駁斬錢、鈕二家焉。合稱之爲王氏說文五種。自號蓁友。他著又有禹貢正字一卷，毛詩重言一卷，毛詩雙聲疊韻說一卷，夏小正義一卷，弟子職、正音一卷，帷術編二卷，四書說略四卷，教童子法一卷及馬首豐言一卷並傳於世。

四二一 陳 奐 (二七八六—一八六三)

陳奐字碩甫，江蘇長洲人。少從師於塾中，見五禮通考，心好之。纂要鈔錄，始得窺爲學途徑。繼從江沅遊。精研小

學，遂通六書音韻。時段玉裁罷官，吳下，將刊其集，就正於沅，吳爲改朱墨，正其僞誤。越月返書，段見識語，詰之，沅告以故。亟召之，來見，大稱賞，錄爲弟子，教治毛詩、說文。三載，學大進。段卒，遊京師，謁王念孫。王久以老病謝客，見吳，欣然令僕扶掖出晤，訂忘年交。引之亦加敬禮，歡如家人。並獲交胡承瑛、郝懿行、胡培肇、金鶴輩。出都，主錢塘汪氏振綺堂。二十年，暇輒以著述爲事。道光末，應兩江總督陸公聘，至江寧，校刊羣籍，書成辭歸。咸豐初，舉孝廉方正。同治二年，國藩聞其名，敦聘，未就道，遽卒，年七十八。吳生平學業，獨精於詩。所著毛詩傳疏三十卷，凡六年而後定，自言畢生思慮，會萃於茲。於先漢微言大義，莫不曲發其蘊，而名物訓詁，復與廣雅疏證相出入。又表明西漢諸儒說禮器制度，可補古經殘闕，同傳異箋者數端，爲毛詩說一卷。又準古音依四始爲毛詩音四卷。又有鄭氏箋考微一卷，毛詩傳義類一卷及少時所作詩語助義三十卷。兼通禮經，爲穀梁逸禮一卷。自號師竹，晚又號南國老人。別有師友淵源記，記其所往來諸公及弟子之學行，又郊禘或問、宋本集韻校勘記俱未刊，前書並傳於世。

四二二 朱駿聲（一七八八—一八五八）

朱駿聲字豐苞，江蘇吳縣人。年十三，受許氏說文，一讀卽通曉，時有神童之譽。十五冠羣試，補府學生。適錢大昕主講紫陽書院，亦十五歲入泮，因重遊泮宮，一見奇其才，遂錄爲弟子，益專力於古學。嘉慶二十三年舉於鄉。數試春官，輒不第，鬱鬱不得志。以早知名，蘇撫張師誠延置幕下。歷主江陰、吳江、蕭山各書院。又因事出居庸，大同奔走風塵，

窮愁落窶者二十餘年。道光六年，始用大挑授黟縣訓導。教諸生多暇，更肆力探討，著述日富。會廣西學政孫鏞鳴奏請，許海內文學士獻所著書。咸豐元年，遂繕定由禮部進呈。文宗披覽，嘉其賅洽，賞國子監博士銜。尋擢揚州府學教授，未之官。復居黟八年卒。時咸豐八年，年七十一。駿聲生平，惟研討說文，功力最久。嘗謂自二徐以後，至本朝段、饒、嚴、桂，推衍已極精密，而六書中轉注、假借二義，究未有確語。因獨創義例，以爲轉注者，卽一字而推廣其義，非合數字而雷同。其訓通其所通者爲轉注，通其所不可通者爲假借。假借不異聲而役異形之字，可以悟古人之音語。轉注不異字而有無形之字，可以省後世之俗書，因成說文通訓定聲三十二卷。又取百六韻而權衡之，爲古今韻準二卷。東韻二卷。又循爾雅之條例，貫許氏之說解，爲說雅四卷。皆有便於學者。又有六十四卦經解八卷，尚書古注便讀四卷，儀禮經注一隅二卷，夏小正補傳二卷，春秋左傳識小錄二卷，春秋三家異文駁一卷，春秋平議三卷，春秋亂蟻考一卷，小爾雅約注一卷，通訓定聲補遺一卷，小學識餘四卷，六書假借經徵四卷，春漢郡國考四卷，經史答問二十六卷，歲時表一卷，天算瑣記四卷，離騷補註一卷。自號允情。此外又有學易札記，詩傳箋等數種，今佚。餘書並傳於世。

四二三 董祐誠 (二七九一—一八三三)

董祐誠字方立，江蘇陽湖人。幼穎異，年未弱冠，卽騰蹈士林。嘉慶二十三年，舉順天鄉試。三試禮部，皆報罷，意殊愠鬱。而所業又爲隱蹟深微之算學，雖精慧過人，而用之無度，坐是卒就衰耗。道光三年卒，年僅三十三。祐誠素矜抱

負，欲有所施於世，願事遠志，願中道而殞，論者惜之。生平肆力於曆算輿地之學，深沈善思，凡書之鈎棘難讀者，過眼無不通曉。復出新意，闡隱曲，補罅漏，名家彈數十年之功而探索者，祐誠晨夕間已突然上之。嘗取西士杜德美圓徑求周諸術，反覆推解，引伸類長，乃爲分圖著解，並立絃矢互求四術，爲割圓連比例術圖解三卷。以薛鳳祚、梅文鼎對斜弧三邊求角義法未顯，因別爲圖解，更補求又一角術，爲斜弧三邊求角補術一卷。知橢圓如縱方，橢圓有大徑、小徑、周積，必知其二，然又可求其餘，猶縱方之句股形，爲橢圓求周術一卷。得求諸乘方所成之方錐堆術，復以縱方堆推之，而得諸乘方所成之縱方堆術，爲堆梁求積術一卷。又以饒大昕三統術衍雖詳要，然於創術之原獨欠具備，依太初元年日月五步比而列之，爲三統術衍補一卷。他著尚有水經注圖說殘稿四卷，及文集四卷，詞一卷，並傳於世。

四二四 劉寶楠（一七九一—一八五五）

劉寶楠字楚頤，江蘇寶應人。道光二十五年，以優貢生中式鄉試。二十年，成進士。出任直隸文安知縣。境內各莊堤，歲久失修，寶楠命堤工，族丁及民赴役。執法不阿，工賴以濟。在縣三載，無水災患。改寶坻、安元。又調元氏，值歲旱，蝗蟲大作，爲分設三廠，自捐金收捕淨盡，得轉豐稔。比署三河，東省兵過境，故事，兵車皆出里下。寶楠謂兵多差重，非民所堪，遣往通州，以民價雇車應役，民以不擾。在官十六年，衣履素樸如諸生。勤於聽訟，案無遷擱，遠近欽然，稱循良焉。咸豐五年卒，年六十五。鄉人私謚曰孝獻先生。寶楠內行嚴整，步立笑言，悉有矩矱。爲學不堅持一家門戶。嘗病，論語

皇那疏蕪陋，蒐采漢儒舊說，益以近世諸家及宋人長義，爲論語正義二十卷。又嘗纂輯鄉里文獻爲寶應圖經六卷。文徵百餘卷。他著有釋穀四卷，漢石例六卷，文安堤工錄六卷，勝朝殉揚錄三卷，愈愚錄六卷，清芬集十卷。自號念樓。又有韜山樓詩文集並傳於世。

四二五 魏 源 (一七九四—一八五六)

魏源字默深，湖南邵陽人。七八歲時，卽常夜手一編，咿唔達旦。十五補諸生，始究心陽明之學。好讀史，貧無書，假之族塾。嘉慶十八年，舉拔貢。翌年入都，遂留從胡承珙問漢儒家法，復問宋儒之學於姚學棗，學公羊於劉逢祿。道光



清代

源 魏

二年，中順天鄉試，冠南籍試卷，御批嘉賞，名藉甚。蘇督賀長齡延輯皇朝經世文編，乃更留心經濟之學。巡撫陶澍亦加禮重，凡海運水利諸大政，咸與咨訪。九年，應禮部試不售，援例以內閣中書候補，益熟於一代掌故沿革。比陶公督兩江，用源議，改淮北試行粟鹽，行銷課裕，每年額溢數十萬。二十二年，英人犯海疆，江浙震動，佐欽差長白裕公幕，數月辭歸。裕公陣歿，撫議遂成。二

十四年成進士，以知州用，分發江蘇，權知東臺縣事。禮者德，懲奸猾，士民悅服。尋丁母艱，服闋，署興化縣。會大水，河帥將啓閘，源力爭定收種後啓，且築堤以捍秋汛，民皆德之。議集資建生祠，堅阻乃止。咸豐元年，補高郵州牧。時太平軍已陷揚州，卽首倡團練，親督巡防。坐驛遞遲誤免。其後僅一佐周天爵治軍皖北，避兵僑居興化。咸豐六年卒，年六十三。源文筆與術，熟於掌故，尤悉心時務，精史地之學。嘗念英人進犯，緣當事者爲其驚遠，不諳底蘊所致，因披覽歷代史志，及明以來島志，並近譯外洋諸記述，爲海國圖志六十卷。繼又得外人瑪吉士等所著書，補輯四十卷，合前書共一百卷。又有感而著聖武記十四卷。又病元史蕪雜，獨力成元史新編九十五卷。於經好求微言大義，有書古微十七卷，詩古微二十二卷，公羊古微十卷，春秋繁露注十二卷，曾子章句二卷。他著尙有古微堂詩文集二十卷，今傳於世。

四二六 侯 康 (一七九七—一八三六)

侯康原名廷楷，字君模，廣東番禺人。幼孤好學，喜讀史。家貧無書，母張爲稱貸得錢購十七史。讀之久，卷帙皆敝。愛南北朝諸史，所載文章，爲文輒效其體。阮元督粵，開學海堂課士，賞其文，由是知名。不治家人生產，惟以授徒自給。道光十五年，以優貢生舉鄉試，明年會試歸，發病卒，年僅四十。康爲人孝友惇篤，性兼狂狷，質直疏曷。喜飲酒，招呼朋友，諧謔間作。生平精於史學，正史而外，旁搜羣籍，仿裴松之之注三國志例，欲注隋以前諸史，惜以天不假年，只成後漢書補注一卷。稱爲續者，蓋嫌惠棟所補猶未盡意也。又三國志補注一卷。自謂注史與修史異，注古史與注近史又

異。史例貴嚴，史注宜博。注近史者，羣書大備，注古史者，遺籍罕存，當日爲唾棄之餘，今日皆見聞之助，宜過而存之。又以前古書多亡，著書者湮沒不彰，乃欲補撰藝文志而自注之，亦只成補後漢藝文志四卷，補三國藝文志四卷，且只輯經、史、子三部，餘皆未成。今並傳於世。

四二七 譚 瑩 (一八〇〇—一八七一)

譚瑩字兆仁，一字玉生，廣東南海人。幼聰敏，於書無所不窺。年弱冠，應童子試，以第一人入泮。時阮元督粵，偶遊山寺，見其題壁詩，大奇之。比入學海堂肄業，阮盡讀其所作，更爲激賞。自是文譽日起，凡在粵名流，爭與之交。道光二十四年，舉於鄉。顧淡於榮利，無意進取，僅一循例計偕，嗣後遂不復北上。初任化州學訓導，州民樸魯少文，諄諄以詩書相訓迪。旋陞瓊州府學教授。歷任學海堂學長，粵秀、越華、端溪諸書院監院，凡數十年。後進有可進者，譽之弗去口。咸豐中，軍興，以襄辦捐勞，賞內閣中書銜。同治十年卒，年七十二。瑩強記過人，凡先哲嘉言懿行，與夫地方沿革，故皆能備述其顛末。故府縣諸志，率延任纂修之職。而其有功於藝林者，厥爲校刻叢編巨帙。蓋粵中藏書家絕少，版刻無多，轉購他處，頗以爲苦。時洋商伍崇曜雄於資，夙聞瑩名，瑩乃勸其校刻古籍，以爲流通。並躬自隸校，每一書竟，輒考證其源流得失，爲跋尾。先後成嶺南遺書六十種，共二百四十三卷，粵雅堂叢書二百八種，共一千二百八十九卷。瑩之一生，蓋盡致力於此矣，今並傳於世。

四二八 錢熙祚（一八〇一—一八四四）

錢熙祚字錫之，江蘇金山人。先世夙好施與，多隱德。至熙祚坐席豐裕，亦以慈善爲懷。道光二十三年，南鄉大旱，塘河澆涸，則力籌耕剔深儲，民賴以活。縣故瘠貧，民多生不能育，死無以殮。熙祚則又獨力爲公所二，一曰與善，一曰接嬰。其他若修橋鋪路築堰造亭，凡可利濟羣衆者，罔不率先倡導，捐貲成之。而淫祀土木之神，則又峻拒焉。道光二十四年，以海疆捐輸，敍選通判，抵京師，銓有日矣，遘微疾卒，年四十四。熙祚生而敏慧，耐深思，長益勵學，探古籍，覈辭與旨，靡問洪纖，洞若觀火。好藏書，輒自校勘。道光初，得張海鵬、墨海金壺殘版，以張氏書扶擇多有未當，乃與南匯張文虎、金山顧觀光等，商榷去取，分別校勘，成守山閣叢書一百十二種，六百六十五卷。阮元稱其書多從浙江文瀾閣錄出，其他亦多據善本。無別本可據，則廣引羣籍以證之。或註按語，或繫札記，其採擇校讎之精，迥出諸家叢書之上。叢書旣成，自惟有遺珠之憾，因又撫取所餘，刻珠叢別錄二十八種，八十二卷。文史而外，凡農圃、醫藥、百工技藝，有一得可觀者，咸加甄錄。罕見之珍，殆尤過於前書。又仿鮑廷博知不足齋叢書例，輯爲小集，隨校隨刊，取抱朴子語，名曰指海，計九十種，二百三十六卷。凡古今書籍，佚而僅存，向無刊本，及雖有而道遠不易購，或版廢不可再版者，又或碎金片玉，別本單行，易於散佚者，又道藏流傳，未經著錄，及近人著述，有關學問、政治、風俗、人情者，皆羅而聚之，今均傳於世。

四二九 汪士鐸（一八〇二—一八八九）

汪士鐸字振庵，別字梅村，江蘇江寧人。道光二十年舉人。咸豐三年，太平軍陷金陵，大鐸僅以身免，乃南度嶺之續溪，居山間五年，空谷弦歌，誦誦不絕。座主胡林翼迎入鄂，時有裁兵議，上書陳得失，林翼深納之。金陵既下，歸袁金沙老屋以居。杜門却掃，頤情典籍。會國藩以謂芳潔欲師陶靖節，湛冥略近蜀君平，其推重若此。光緒中，學政黃體薦於朝，授國子監助教銜。十五年卒，年八十八。士鐸治學，根柢經訓，以爲聖賢大道，有體有用，體原一貫，用則萬變。雖窮居於人鮮，尺寸裨益，然不可不讀經世書，儲待他日用。與楊大培同精三禮，時號「汪楊」。嘗著有禮服記及儀禮鄭注今制疏證二書，胡培壺亟稱許之。然其生平致力之處，厥爲輿地之學。所著水經注圖二卷，訂正諸水，期補戴、趙二家所未備。又有漢志釋地略一卷，漢志志疑一卷，南北史補志十四卷，皆有功於史學。別有梅村詩文集二十八卷，詞五卷，筆記六卷，今並傳於世。

四三〇 洪爵孫（一八〇四—一八五九）

洪爵孫字子齡，後改名德方，江蘇陽湖人。亮吉幼子，怡孫昆弟也。少沈敏嗜學，能維父業。中道光十九年舉人，大挑以知縣用，授廣東鎮平縣，有惠政。咸豐九年卒，年五十六。爵孫幼承家學，精於史學。嘗以亮吉曾有疆域志之作，乃

仿其例，爲補梁疆域志四卷。其間虛名實土，與夫一名二地，或二地一名，均如前書，莫不明其是非，別其異同。而復州詳置治之所，縣列因革之文。凡名山、大川、舊關、重鎮、宮闕、園陵，以及臺亭、樓閣，咸爲搜輯，俾擴後人之見聞，而爲前書之所無。又撰漢魏六朝隋唐地理書目攷證，分十六門：一星野，二話經，三述古，四一統，五都邑，六州郡，七山川，八城郭，九宮殿，十廟冢墓，十一故事，十二傳記，十三風土，十四物產，十五外域，十六總集，可謂集地理書目之大成矣。此外又有淳則齋駢文若干卷，並傳於世。

四三一 陳喬樞（一八〇九—一八六九）

陳喬樞字樸園，一字樹滋，福建閩縣人。壽祺子也。年十七，舉於鄉。七上春官，皆不第。以大挑分發江西，歷知分宜、弋陽、德化、南陽諸縣，署袁州、臨江、撫州諸府。以經術飭吏治，故所至皆有聲。嘗獨居深念，撫其先人遺著，輒慨然憶壽祺之遺訓曰：「吾生平疲於文字之役，纂述忽忽未盡就。爾好漢學，治經知師法，他日能成吾志，九原無憾矣！」乃益自奮勉，每當緝書之際，輒袖釋齋聞，次第勒爲定本。凡所論列，一時名公碩彥，莫不欽服。阮元稱爲折前人所未析，湯金釗以爲見博而思精，曾國藩亦許其書可傳。同治八年，卒於撫州官舍，年六十一。喬樞嘗謂凡古文、易、書、詩、禮、論語、孝經所以傳，悉由今文爲之先驅。今文所無輒廢，如書有歐陽、大小夏侯，詩有齊魯、韓文守師法，苟能得其單辭片義，以尋千百年不傳之緒，則今文之維持聖於不墜者，實非淺鮮。因撰今文尙書經說考三十四卷，歐陽夏侯遺說考

一卷，魯詩遺說考六卷，齊詩遺說考四卷，韓詩遺說考五卷，魯齊韓毛四家詩異文考五卷。又以齊詩之學，宗旨曰四始，五際，六情，皆以明陰陽終始之理，考人事盛衰得失之原。顧先亡，最爲寡證，獨翼奉傳其百一，且其說多出詩緯。察躔象，推曆數，徵休咎，蓋齊詩所本也。詩緯亡，則齊詩遂爲絕學矣。因撰齊詩翼氏學疏證二卷，詩緯集證四卷。又以禮記四十九篇，本出孔壁及河間獻王所得，皆古文。其後禮家傳授，變爲今文，師承各出，傳寫日繁。鄭所改讀，略有四例，而一孔之士，乃以爲鄭好改字，非也。因又撰禮記鄭讀考六卷，復推其義，撰毛詩鄭箋改字說一卷。別撰禮堂經說二卷，則雜說羣經者也，今均傳於世。

四三二 陳 立 (一八〇九—一八六九)

陳立字卓人，又字默齋，江蘇句容人。道光十四年舉於鄉。二十一年成進士，選庶告士，散館，授戶部主事。累官雲南曲靖知府，會道梗不克之任，流轉東歸，所至賓禮。先後受事，皆刑名至重，悉處以詳慎。同治八年卒，年六十一。立少從凌曙、劉文淇遊，盡通許氏說文，公羊春秋，鄭氏禮。獨於公羊用力最深。以唐徐彥公羊疏，只知疏通字義，而於公羊微言大義，味乎未聞。近儒孔廣森通義，雖爲漢學專門之學，然三科九旨，語多立異，已非復何休之家法矣。乃鈎稽貫串，爲公羊義疏七十六卷。又以公羊一書，多言禮制，而白虎通德論實能集禮制之大成，且書中所列，大抵皆公羊家言，而漢代今古文之流別，亦見於此書，乃別爲白虎通疏證十二卷，取古代典章制度，一一疏通證明。其他又有說文

諧聲孳生述、爾雅舊註及哀其說經雜文爲句讀雜著六卷，並傳於世。

四三三 陳 澧 (一八一〇—一八八二)

陳澧字蘭甫，廣東番禺人。九歲能詩文。年十七，補博士弟子，入粵秀書院肄業。道光十二年，舉於鄉。六應會試皆報罷。揀選以知縣用，不欲出仕，請加國子監學錄銜。同治四年，詔沿海各省繪地圖，督府屬任其事，澧成廣東圖以進。爲學海堂學長數十年。晚歲，爲菊坡書院山長。以經史詩文教士，勉以篤行立品。光緒七年，用耆年碩德，賞五品卿銜。明年卒，年七十三。澧少好爲詩，稍長棄去。泛濫羣籍，經史而外，凡天文、地理、樂律、算術，靡不貫通。其所著東塾讀書記十五卷，乃尋求微言大義及經學源流正變得失之所在。選鄭氏六藝論以孝經爲道之根原，六藝之總會。學易不信虞氏之說。學禮必求禮意。而論次周秦諸子流派，必抉其疵而取其醇。漢晉以後諸儒粹言至論，亦加以表章。蓋隱比顧炎武之日知錄，以溝通漢宋之學也。他著有聲律通考十卷，切韻考六卷，外篇二卷，說文聲表十七卷，漢儒通義七卷，漢志水道圖說七卷，水經注提綱四十卷，水經注西南諸水考三卷，三統術詳說三卷，弧三角平視法一卷，琴律譜一卷。學者稱東塾先生。又有東塾文集若干卷，並傳於世。

四三四 李善蘭 (一八一〇—一八八二)

李善蘭字壬叔，浙江海寧人。補諸生。曾從陳奐受經，於訓詁詞章，皆所涉獵。然性好算學，年方十歲，見架上有古九章算術，竊取閱之，以爲可不學而能，遂益篤心算學。應試杭州，得測圓海鏡、句股割圓記以歸，業益進。三十後，造詣愈高。因思割圓法非自然，深思得其理，時有所得，輒以著書。時同郡戴煦、南匯張文虎、烏程徐有壬等，皆明算之士，率與交，時復質難。咸豐初，客上海，識英儒偉烈亞力、艾約瑟、韋廉臣三人，益相發廩，並譯外籍。及太平軍進佔江浙，乃走依曾國藩於安慶軍中，國藩遇以國士。七年，以待郎郭嵩燾薦，徵入同文館，派充算學總教習。敏勞積階，至三品卿銜，戶部郎中總理衙門章京。光緒八年卒於官，年七十三。善蘭所撰算學諸書，惟經算學、算學攷未成，餘皆刻於金陵，總名曰則古昔齋算學，共十三種，二十四卷。凡專言理而不言數，爲方圓幽一、以尖錐立術、弧背八線、皆可求、爲弧矢啓秘三卷。以尖錐裁積起算，先明其理，次詳其法，爲對數探源二卷。以立天元一詳演細草，爲槩積比類四卷。蘭元朱世傑四元玉鑑細草，爲四元解二卷。詳論史志盈朒遲速二法，爲麟德術解三卷。就莊愷橢圓正術逐術補圖，爲橢圓正術解二卷。新術一卷，拾遺四卷。以平圓通火器之推算，俾可依款量算，爲火器真訣一卷。釋西法對數積與諸乘方尖錐不同之故，爲對數尖錐變法釋一卷。專明級數，爲級數回求一卷。專紀友人弟子問答，爲天算或問一卷。別號秋奴。此外又有所譯幾何原本十三卷，續補二卷，代微積拾級十八卷，曲線說一卷，及談天十八卷，重學二十卷，植物學八卷，均傳於世。

四三五 陳介祺 (一八一三—一八八四)

陳介祺字壽卿，山東濰縣人。道光中進士，授編修。家故饒於資，通籍後，卽絕意於仕進。素嗜金石之學，自是搜羅海內鐘鼎彝器碑版造像，築篋齋以珍藏之。凡金器數百件，三代陶器亦數百件，周印百數十事，漢魏印萬餘，秦詔版十餘，魏造象數百區。收藏之富，甲於海內。光緒十年卒，年七十二。介祺於金石收藏既富，乃本其研究所得，輒復撰述成書。其釋鼎敦，決爲毛叔擘所作器，謂文少於書武成者二百六十二字，于伐商事爲略，而于受天改大命爲詳。至大之事，括以二十二言，七十六字，非師文王、周公之文，焉能至此。又釋陳侯因賢敦，銘中有一「考孝武桓公龔載大謨，克成其謚」，謂卽桓侯兼齊之記，皆具有卓見，發前人所未發。別號篋齋。所著有篋齋吉金錄八卷，吉金文釋一卷，藏古冊目并題記一卷，十鐘山房印舉等書，卷今傳於世。

四三六 周壽昌 (一八一四—一八八四)

周壽昌字應甫，湖南長沙人。生有異稟，在襁褓聞書聲輒歡躍。稍長，舉止若成人。經史過目，輒能成誦。年十八，補縣學生。父卒於官，窶產攜一老僕，匍匐千餘里奉喪歸。服闋，益肆力於學。時湘中大吏，如中丞吳榮光，方伯王漢，率以宏獎風流爲己任，見壽昌咸偉視之。咸豐二年，中順天鄉試，聯捷成進士，授編修。累官至侍讀學士，兩署戶部侍郎。每

石對稱旨，然終以論列切直，爲忌者所罷。丁母憂在籍，時曾國藩治師湖北，擬奏請襄贊軍事，有毀之者，遂癡。故中興湘人，多以功名顯，獨壽昌迴翔藝林，未爲所知。光緒十年卒，年七十一。壽昌學問淹博，才名徹中外，高麗相國李裕元嘗捐金乞其所作。尤嗜史學，每讀史，手自丹黃，書眉行間，塗識殆徧。嘗校補漢書顏注，稿凡十七易，成漢書注，校補五十六卷。復成後漢書注，補正八卷。三國志注，證遺四卷。五代史證，纂誤補續一卷，皆有裨於史學。又有思益堂日札十六卷，皆考訂羣籍，纂述舊聞之作，亦有助於學者。自號荇農，晚號自庵。所著又有思益堂詩文集三十四卷，並輯歷代宮闈文選十卷，並傳於世。

四三七 俞 樾 (一八二一—一九〇六)

俞樾字蔭甫，浙江德清人。少有夙慧，九歲卽戲著述，而自注其下。道光三十年成進士，改庶吉士，散館授編修。博物宏覽，著稱羣下。咸豐五年，放河南學政，爲忌者所劾，罷官歸。僑居於吳，乃一意治經，以著述自娛。曾國藩督兩江，李鴻章撫蘇，咸禮重之。時以巾服從遊，往來如處土。國藩乃有闕才不薦，徒竊高位之歎。歷主蘇州紫陽，上海求是，德清清溪，歸安龍湖諸書院講席。最後主杭州話經精舍，凡三十一年。造就後進，蔚爲通材，數難縷計。雖足跡不逾江浙，而聲名揚溢於海內外，遠道投贈，藉申景慕。光緒二十九年，大吏以重宴鹿鳴宴請，得旨復編修原官。授孫陸雲謫，親見其以第三人及第。三十二年卒，年八十六。樾居性恬淡，不好聲色，既喪母妻，終身卽不着食，衣亦不過大布。遇人愷悌，

臥起有節，保真持滿，故老而神志弗衰。讀書著作，恆守常程。每竟一歲，輒以寫定之書刊布於世。初受學於長洲陳奐，繼及見宋翔鳳，得聞武進莊氏之說，故治經頗右公羊。然爲學固無常師，左右未獲，深疾固守家法，違實錄者。始讀高郵王氏書善之，自是專依爲宗，因仿經義述聞而作羣經平議十卷。又欲抗衡讀書雜誌而作諸子平議三十五卷。又作古書疑義舉例七卷，條理畢貫，視經傳釋詞又過而上之，且益核靡矣。此外又有曲園雜纂、俞樓雜誌共百卷，析疑振滯，並資放證。因覆試詩有「花落春仍在」句，最爲會國藩所賞，乃自顏其堂曰春在。又自號曲園。所著又有第一樓叢書三十卷及詩文集等，今並傳於世。

四三八 李元度（二八二——一八八七）

李元度字次青，湖南平江人。道光間進士，咸豐四五年之際，從會國藩征洪楊軍，與國藩患難相依，備嘗艱險。厥後自領一隊，轉戰數年，軍每失利。國藩以公義糾劾罷職。論者或咎國藩執法過當，亦頗咎元度偏好文學，奪治兵之心力。久之，中外大臣，數薦元度緩急可倚。國藩亦草疏密陳，元度下筆千言，兼人之才，臣昔彈劾太嚴，至今內疚，惟朝廷量予褒省。當時雖爲吏議所格，然帝終右之，起家復任黔南軍事師。比有功，超拜雲南按察使。光緒十三年卒，年六十七。元度雖從事戎行，而偏好史籍。嘗以有清達人傑士，鴻生碩儒，後先輩出，立功立言，皆足傳之不朽，因撰國朝先正事略六十卷，分名臣、名儒、經學、文苑、遺逸、循良、孝義七門，計五百人，亦當世得失之林也。今傳於世。

四三九 何秋濤（一八二四——一八六二）

何秋濤字願船，福建光澤人。幼有異稟，好讀輿地之書，凡天下府廳州縣，輒能舉其名，數其四境之所至。道光二十三年舉於鄉。明年成進士，授刑部主事。益廣交遊，博學彊記，學乃大進。時刑部奉勅撰律例根源，多爲秋濤所手定。御史陳壇嘗得匿名書，法當燬，疑以就質，秋濤謂軍國大計宜上聞，援引故事，據之入告。其通識類如此。未幾，以憂去。咸豐十年，外寇入京師，秋濤感傷時事，窮困不自聊，時主講保定蓮池書院。越二年竟卒，時同治元年，年僅三十九。秋濤治經宗漢學，然未嘗有門戶之見。初研刑法之學，嘗撰律心一書，上起呂刑，下迄當代律文，貫串一編。惜稿本爲人所竊，未傳於世。而平生致力之處，厥爲輿地之學。嘗以俄羅斯地居北徼，與我邊卡相近，著錄家雖事纂輯，未有專書，乃始爲北徼彙編六卷。繼復增加詳攷，本欽定諸書及正史爲據，旁采圖理琛而下，以達西人艾儒略、南懷仁輩各家論述，正其舛僞。首列聖訓御書十二卷，次聖武述略六卷，次考二十四卷，傳六卷，紀事四卷，次攷辨合二十卷，次表七卷，末爲圖說一卷，共八十卷。尙書陳學恩代爲進呈，文宗覽之，許爲學有根抵，賜名朔方備乘。惜其稿燬於兵火，後其子芳祿，寶殘稿謁李鴻章，爲屬畿輔志局理董校刻，然已十去八九矣。此外所著，又有蒙古遊牧記補注四卷，周書王會編箋釋三卷，一燈精舍甲部稿八卷，校正元太祖親征錄一卷，及篆隸源流，詩文集等並傳於世。

四四〇 黃以周 (一八二八—一八九九)

黃以周字元同，浙江定海人。父式三，以經學著於時。以周幼承家學，亦以傳經明道自任。同治九年優貢，旋舉於鄉。會試選謄錄，期滿，當得知縣，不就。又十年大挑，以教職用，補分水縣學訓導。寧波知府宗源瀚稱循吏，聞其名，頗敬事之，屬主辨志精舍。性解營造，每思效鄒魯習禮，繪古宮室圖，將飭匠民興築。宗行視歎絕，惟語以清代衣冠，懼不可行。周禮，事遂寢。江蘇督學黃體芳亦延任南菁書院講席，歷十五年。江南諸高材生，率出其門。晚選處州府學教授。特薦，加內閣中書。光緒二十五年卒，年七十二。以周性至孝，事親三十餘年，未嘗去左右。而非禮勿動，粹然爲一儒者。爲學不拘漢宋門戶，體顧炎武「經學卽理學」之訓，上追孔門之遺言。於三禮尤邃，凡詳攷象說，晝夜研索，成禮書通故百卷。列五十目，囊括大典，本支敍備，究天人之奧，斟酌古今之宜，與杜氏通典，足以比隆，而校覈異義，有過之無不及。更以孟子學孔子，由博返約，而未嘗親炙其間，有子思子綜羣弟子之前，聞承孔聖以啓孟氏，乃取子思所述，爲子思子輯解七卷。又撰軍禮司馬法二卷，經訓比義三卷。自號傲季，晚又號哉生。餘書又有古本世本，黃帝內經集注，及傲季雜著均傳於世。

四四一 華衡芳 (一八三三—一九〇二)

華衡芳字若汀，江蘇金匱人。幼敏慧，年十四，卽了解算法，統宗、飛歸等題，嗣談李冶、朱世傑諸家之書，天元四元，術遂豁然貫通。咸豐初，西算代數，幾何、微積等，漸次輸入，願讀而能解者殊少。獨華衡芳潛心冥索，能推闡而發明之。往往稠人雜選中，閉目危坐，構思沈深，忽悟一算數捷法，爲生平所未到，則心地開朗，快若登仙。時曾國藩領軍至安慶，華衡芳領軍械所事。與同里徐壽推求動理，測算汽機，作黃鵠輪船，爲中國自造輪船之始。同治四年，國藩奏就上海設江南機器局，華衡芳實主其事，壁畫甚多。及譚譯館開，又與壽分門譯述，凡所成書，文辭朗誦，兼信、達雅三長。每一書出，動傾中外。歷主上海格致書院暨兩湖書院，無錫駿實學堂講席，一時承學之士，因材賜教，造就頗衆。而在格致書院時，四方來者，尤質疑問難無虛日，隨宜指陳，悉滿意去。光緒二十八年卒，年七十。華衡芳於學無所不窺，經史、詞章、輿地、音律、理化、算法、製造，皆能抉其精微。惟生平著述，獨專於算法。所著有學算筆談十二卷，以淺顯易明之語，闡發精深之理，最爲學者所傳誦。此外如開方別術一卷，併諸商爲一商，李善蘭推爲空前絕後之作。積較術一卷，與近時日人譯行推差新法軌轍相同，而其成書遠在十數年前。餘若行素軒算稿、算草叢存，並多新理。所譯有代數術二十五卷，及其他十數種，今多傳於世。

四四二 李文田（一八三四—一八九五）

李文田字若農，廣東順德人。咸豐九年進士，授編修。歷任江蘇、浙江、四川主考，提督江西，順天學政。尋命南書房

行走，累官至禮部右侍郎。光緒二十一年卒，年六十二。文田操履端潔，學問淵博。經、史、輿地、校勘、金石之學，靡不貫通。治經宗法鄭賈，由通變假借，以考見名物度數。生平獨邃輿地之學，時大興徐松，光澤何秋濤，平定張穆諸人，皆以研究西北地理，爲世所稱。獨文田以元秘史晚出，於蒙古立國、疆域、世系，頗具梗概，乃廣搜紀載，兼採泰西譯籍，辨析訂證，作元秘史注十六卷。又以元史地理志成於倉卒，難免掛漏，經世大典所存之圖，亦多訛謬，乃參稽舊籍，驗以今名，成元史地名攷十卷，并西遊錄注二卷，精確殊不在何秋濤朔方備乘之下。復採錄自唐以來和林一地殘碑斷碣文字，加以考釋爲和林金石錄一卷，附金石詩一卷。他著又有疑龍、撼龍經注各一卷，今並傳於世。

四四三 吳大澂（一八三五—一九〇二）

吳大澂字清卿，江蘇吳縣人。咸豐二年進士。性嗜金石，有所見，輒手摹之，或圖其形。嘗視學西陲，錄車所至，地不愛寶，鼎甬尊彝之屬，輒購以歸裝。以此文采風雅，照耀京國。時潘祖蔭翁同龢亦酷嗜金石，相交稱賢。數上疏論時事，皆稱旨，屢遷至副都御史。光緒六年，以伊犁議約，出治軍於吉林。十年，中法戰起，會辦北洋軍務，駐紮天津。已而簡任湖南巡撫。及二十年日攻朝鮮，自請督師赴前敵，德宗壯之，授幫辦前部。甫交綏，即奔潰，乃自劾革職。得旨改爲留任。命還湘。言官交章糾彈，始開缺。尋以慈禧后惡其黨同龢，將追論失律罪，賴袁世凱營救，僅予罷斥，自是永不敘用矣。二十八年卒，年六十八。大澂負才氣，好爲大言，而軍旅實非所習。生平所募金石，多至百數十器，因編爲恆軒吉金錄。

若干卷。嘗言說文之學，皆周末相沿，非孔子六經舊聞。故求之說文而不可通者，往往於經典釋文得之。釋文得存舊字，多與古器銘密合。人初不信，後見燉煌唐寫本，始知陸氏所存古字，實溢出許書之外，乃信其言爲有徵矣。嘗取同邑潘氏、雒縣陳氏、福山王氏諸家合已所藏拓本，仿宋歐陽修例，考而釋之，爲憲齋集古錄十四卷。又哀鐘鼎異文，爲說文古籀補十四卷，附錄一卷。刻古金文以探製字之源，爲字說一卷，今並傳於世。

四四四 孫詒讓 (一八四八—一九〇八)

孫詒讓字仲容，浙江瑞安人。少好六藝古文，父依言諷之，使爲經世致遠之學。詒讓曰：「先漢諸黎獻，夙義昭然，經訓固未嘗不可通於治也。」父乃授以周官。同治六年，鄉試中式，援例得主事。隨父官江寧，與德清戴望、海寧唐仁、儀徵劉壽曾等游，學益進。性恬淡，不慕榮利，暇惟從事著述。至老不倦。晚歲嘗主講溫州師範學校，充浙江教育會會長。朝議徵主禮學館，亦不赴。光緒三十四年卒，年六十一。詒讓於書無所不窺，經史而外，旁逮諸子百家，靡不貫通。雖然爲清季樸學大師。嘗以典莫備於周官，選周禮疏八十六卷，取爾雅說文，以正詁訓，取禮經大小戴記，以證制度，復博采漢唐以來，迄於乾嘉諸儒舊詁，參互稽釋，凡數易稿而後成。又以行莫賢於墨翟，撰墨子閒詁十五卷，目錄一卷，附錄一卷，後語六卷。墨學以不合儒術，幾爲絕學，故其書脫誤，多不可讀。而古字古言，非精究形聲通假之原，無由貫晰。乃集合諸本，爲依經證字例，逐加詮釋，由是說文錯簡，皆得訂正無誤矣。又以文莫正於宗彝，撰古籀拾遺三

卷，餘論一卷。蓋自經典相承，諸文字少半缺略，後世遂欲以金石款識，彌其缺乏。然諸家多不審形聲，謬戾百出。乃取其可知者，辨其刻畫，不爽毫髮，然後傳之六書，使所定文字，皆隱括就繩墨。又推闡古人造字之精微，復撰名原二卷，辨析龜甲文字，撰契文學例二卷，考辨雜文，撰縮書述林十四卷。此外又有札遂十二卷，類似王氏讀書雜誌，而離校之勤倍之。又有經遂，尙書駢枝，周書樹補，大戴禮記樹補，六曆甄微，廣韻姓氏刊誤，九旗古義述，政要及永嘉郡記等，並傳於世。

四四五 華世芳（二八五四—一九〇五）

華世芳字若溪，江蘇金匱人。衛芳弟也。年十八，入邑庠。已上下古今，泛覽羣籍，靡不貫通。衛芳既精疇人術，家藏算書頗富，乃潛心研求，不數年，盡通奧窔。既而肄業上海求志書院，遇算題艱深猝不易解者，輒能洞曉其理。江蘇學政黃體芳，召肄業於南菁書院，登拔萃科，任爲州判，譽益著。旋應鄂督張之洞聘，充湖北自強學堂教習。嗣後又主致用書院講席。適致用改組學堂，爲訂章授課，規畫井然，造就成材者甚衆。光緒二十九年，舉經濟特科，再試被遺，而名不少損。南歸，就任南洋公學總教習。尋復入都，爲商部實業學堂教習。三十年卒，年五十二。世芳勵學精勤，至老彌篤。其講授學生，務求詳明暢曉，倦倦不輟。所著有恆河沙館算草數種，學者謂能闡發中西之祕奧，與衛芳不相上下。他著又有算術舉隅，今有術，雙套勾股，三角新理等，今傳於世。

四四六 譚嗣同（一八六五——一八九八）

譚嗣同字復生，湖南瀏陽人。父維洵，湖北巡撫。嗣同少儻有大志，徧涉羣籍，又有文才，且好任俠，喜劍術。弱冠從軍新贛，參巡撫劉錦棠幕府，頗爲劉所激賞。其後十年間，往來於直隸、甘肅、新疆、陝西、河南、湖南、江蘇、安徽、浙江、臺灣諸地，徧交名士，見聞益廣。光緒二十一年，訪康有爲於北京，不遇，因見梁啓超，得聞有爲講學宗旨，及經世條理，大爲傾倒，自是遂受有爲學說之影響。翌年依父命就候補知府職，利其閒暇，學佛學於金陵居士楊文會，更大有所得。已而應湖南巡撫陳寶箴招，往長沙設時務學校，以啓超主講席。與同志黃遵憲、熊希齡、唐才常等設南學會。講習之餘，論究新政，且遠及世界各國大勢，三湘士風，爲之一變。二十四年，德宗有革新意，嗣同扶病入覲，遂參新政。然事謀不成，袁世凱外和內叛，德宗被囚，有爲、啓超皆亡走日本。獨嗣同慷慨赴義，以爲古今中外革命，必有流血之事，遂被害，年僅三十四。聞者惜之。嗣同幼好駢體文，緣是以窺今文學。又好王夫之之學，喜談名理。自交梁啓超後，其學一變。後從楊文會，其學又一變。嘗自哀其少作詩文刻之，題曰東海癡冥氏三十以前舊學凡四卷，示此後不復事此矣。其所謂新學之著作，則有仁學二卷，亦題曰臺灣人所著書，蓋中多譏切清廷，假臺人抒憤也。自敘謂吾將哀號流涕，強聒不舍，以速其衝決網羅。衝決利祿之網羅，衝決俗學若考據若詞章之網羅，衝決全球羣學羣教之網羅，衝決君主之網羅，衝決倫常之網羅，衝決天之網羅。其勇於解放舊思想之束縛，則有清一代，未有其比也。惜天不假年，中道崩

田，光芒萬丈，一瞥而逝。梁啓超目爲晚清思想界之一彗星，洵非過譽。別號壯飛。今有譚瀏陽集傳於世。

民國

四四七 王閻運 (一八三一—一九一六)

王閻運初名開運，字壬秋，湖南湘潭人。幼穎慧，三歲識字，有神童之稱。年十八，即設城南書院於長沙，設帳以教弟子。十九補諸生，有文名。咸豐七年，舉本省鄉試。九年入京，禮闈報罷。大學士肅順素欽其才，延館於家。奉之若師保，機要咸與咨訪。時天下方亂，將帥多開幕府，招致才俊。會國藩尤稱好士，肅順既敗，乃走依國藩於祁門軍中。幕下布衣，或起家爲藩臬，裸身來歸，而資鉅萬。獨閻運恬淡自居，不受事，惟說國藩屏儀節，納賢士，軍法以繩吏胥，嚴刑以殛奸宄。治洪楊齊平，國藩益貴，賓僚率著籍稱弟子。閻運仍爲客，往來軍中，輒旬月數日而歸。嘗說國藩曰：「南洋諸埠，士皆我辟，而英荷佔之，且假道窺我。今士猶知兵，敵方初強，曷略南洋以蔽閩粵？」國藩謝不敏，而心實領之。會走謁國藩於金陵節署，未報，但遣使召飲。閻運笑曰：「相國以我爲備饑來乎？」遂攜裝乘小舟去，追謝弗及。自是無復用世之志，惟出所學以牖後進。光緒六年，應四川總督丁寶楨之聘，任成都尊經書院院長。當清季，蜀學晦塞，久鮮通儒。閻運最諸生以研誦注疏諸史文選，三年而士風丕變。後因兵部尙書彭玉麟之請，經營衡州船山書院，又任兩湖書院院長。宣統間，湘撫岑春煊以所著書奏聞，得旨賜翰林院檢討，管侍讀。民國元年，袁世凱徵爲國史館

總裁。甫發凡起例，遽卒。時民國五年，年八十五。閩運博學多才，治經主漢學，要以實用爲主。悲天憫人之衷，自弱冠以至耄期，未嘗一日或息。括中外學說，探蹟索隱，舉推衷於聖人。昧者不察，或以爲滑稽玩世，良可慨也。所著有周易說十一卷，尙書箋三十卷，尙書大傳補注七卷，詩經補箋二十卷，禮經箋十七卷，周官箋六卷，禮記箋四十六卷，春秋公羊傳箋十一卷，論語訓二卷，爾雅集解十九卷，莊子注二卷，墨子注七卷，鶡冠子注一卷，楚詞釋十一卷，湘軍志十六卷。此外又有湘綺樓詩文集二十二卷，並所輯八代詩選、唐詩選等，均傳於世。

四四八 楊守敬

(一八三九—一九一五)

楊守敬字愷吾，湖北宜都人。家世業商。幼孤，稍長，母教以識字讀書。以祖父老，遂輟讀學商。雖每日專心生意，夜間則誦書學文不輟。十九補諸生。同治元年，舉於鄉。兩赴會試，皆不售。考取景山官學教習。與當代學者相往還，得交潘存及鄧承修，共研金石之學。暇輒往海甸搜求古書以及碑版文字。期滿，用教職。光緒六年，何如璋以侍讀出使日本，召守敬充當隨員。自是日遊市上，物色古書，凡版已燬者皆購之。其不可以金幣得者，乃以所攜漢魏六朝碑版及古本古印易之。每得一書，卽考其源委，別紙記之。明年黎庶昌接任公使，見守敬日本訪書錄，謀刻古逸叢書。於是搜訪愈勤，積久驚人祕冊，遂盈筐篋。每刻一書，必先撰藝之高者爲準繩，餘人規模，筆法旣成，而後始動工。十年書成，凡二百卷，守敬與有力焉。其年返國，選黃岡縣教諭，又調黃州府。繼保知縣，加五品銜。二十五年，張之洞督鄂，延爲兩

湖書院暨勤成，存古二學堂教習。二十九年，開經濟特科，之洞奏舉守敬名列第一。三十二年，選授安徽霍山知縣，未赴，仍請以內閣中書用。武昌起義，避兵之上海。民國二年，袁世凱徵爲參政院參政。四年卒，年七十七。守敬博聞強記，嗜古成癖。儲藏之富，當代罕儔。於金石、輿地、目錄之學，特所擅長。著述宏富。金石有三續寰宇訪碑錄十六卷，望堂金石初二集若干卷，楷法溯源十四卷，集帖目錄十六卷，評碑記二卷，評帖記二卷，及壬癸金石跋，古泉數，續輯寰宇真石圖等。輿地有禹貢本箋一卷，漢書地理志補校二卷，三國郡縣表補正八卷，隋書地理志考證八卷，古地理志輯本三十二卷。歷代輿地沿革險要圖若干卷，水經注疏八十卷，又要刪十六卷，補遺并續補六卷，及圖八卷等。水經注疏尤爲真畢生盡力之作，凡二十餘年而後成。目錄有日本訪書志十六卷，留眞譜初續編二十四卷，叢書舉要二十卷，隋書經籍志補證四卷，唐宋類書引用書目八卷。此外又輯古詩存一百二十卷，補嚴可均古文存二十卷，古地志十二卷，漢書二十四家古注輯存十二卷，漢書古今人表四卷等。以嘗在黃州築鄰蘇園，因自號爲鄰蘇老人。所著又有明晦軒詩文稿十二卷，今並傳於世。

四四九 王先謙 (一八四〇—一九一七)

王先謙字益吾，湖南長沙人。同治四年進士，授編修。歷官國子監祭酒，督江蘇學政。在職數年，多延通儒主南菁書院，造士甚衆。自蘇學還朝，卽乞病歸，爲城南書院院長，益從事於著作。岑春煊撫湘，上所著書，得旨嘉獎，晉內閣學

士。光緒二十三年，陳寶箴、徐仁鑄建湘學，延梁啟超爲師，風氣銳開。先謙故守舊，議不合，屢書讓之。其後平江蘇輿爲翼教叢編，謂其扶持正學，功不在子與下。宣統元年，湖南大饑，以乞糶生變，焚官署。湖廣總督瑞澂，謂爲先謙等所主使，奏劾免職。民國六年卒，年七十八。先謙初學古文詞，師曾國藩。已而泛濫羣籍，頗識制度名物。爲學重考證，皆法東漢學。博學多聞，著述甚富。管匯阮元後，輯續皇清經解二百十種，凡一千四百三十卷。雖不若阮氏之精粹，而諸家經說卒賴以傳。又成漢書補註一百卷，續漢書補註三十卷，後漢書集解一百二十卷，水經注合箋四十卷，皆蒼萃諸家之說，有裨於學者。又有荀子集解二十卷，取諸家校本，參稽考訂，補正楊注，可謂闡陵之功臣矣。別有天命以來十朝東華錄及虛受堂詩文集，均傳於世。

四五〇 丁 謙 (一八四三—一九一九)

丁謙字益甫，浙江嶧縣人。少孤，恃母張教養成才。稟資穎異，弱齡能文。年十七，補博士弟子員。同治四年舉於鄉。光緒七年，大挑二等，署湯溪縣教諭。旋選授象山縣教諭。在任三十年，士論翕服。十年，中法構釁，勸團練防海有功，奏加五品銜。又以造土有績，由督學使者張亨嘉奏聞，奉旨嘉獎。旋陞處州府教授，以老未行。晚年息影家園，努力著述。民國八年卒，年七十七。謙博覽多聞，藏書至富。篤嗜金石，尤長於外域輿地考證。所著蓬萊軒輿地叢書六十九卷，中如大唐西域記考證、穆天子傳補注，均爲有力之作。今浙江圖書館已爲之鳩資刻行，列入該館叢書第一二集。此外

尚有元馬哥博羅遊記補注一卷，宋徐憲黑闥事略補注一卷，宋謝靈運山居賦補注一卷，元卞亦傳補注一卷，皆有關於地理之作，今並傳於世。

四五 一 繆荃孫 (一八四四—一九一九)

繆荃孫字筱珊，江蘇江陰人。幼隨宦於蜀，寄籍華陽，因舉四川鄉試。以被攻擊，還試於蘇，再登乙榜。川總督吳棠延致幕下。學政張之洞，亦禮重之，乃執贊稱弟子，爲撰書目答問以教士。光緒二年成進士，授編修。五年，充順天鄉試同考官，得人稱盛。八年，充國史館協修，分纂儒林、文苑、循良、孝友、隱逸五傳。以忤總裁意，謝事歸。時王先謙主蘇學，重其才，延主南菁書院。尋入都，召見，以記名道府用。歷主奉天濼源、湖北經心兩書院講席。兩湖制府裕祿，延修通志。未幾，張之洞移督兩江，遂就鍾山書院聘，領江楚編譯書局事。及書院改高等學堂，爲釐訂學程，任總教習。三十一年，薦舉經濟特科，未得。越二年，之洞督鄂，感歐化銳進，國學日衰，創存古學堂，仍任荃孫爲教務長。不久，兩江總督端方，奏派總辦江南圖書館。宣統元年，唐景宗復奏充京師圖書館正監督。明年，攝政王召見養心殿，奏對明澈，以學部參議候補。會革命軍興，謁假南返。袁世凱當國後，開清史館，徵任總纂，以年老未赴。旋授參政院參政。民國八年卒，年七十六。荃孫博涉羣書，長考據訓詁，精金石目錄之學。歸里後，專事著述，著有藝風堂讀書記一卷，藏書記八卷，續記十二卷，金石目十八卷，皆考訂同異，辨源析流。又輯續國朝碑傳集一百卷，常州詞錄三十一卷，晚號藝風老人。所著又有

藝風堂詩文集及雲自在齋叢書等若干卷，今並傳於世。

四五二 廖平 (一八五二—一九三二)

廖平初名登廷，字季平，一字學齋，四川井研人。少家貧，父賣藥蜀中，諸兄皆業書就商。後平得魚三尾，贊塾師，因得入塾讀書，遂名其齋爲三魚堂。旋從湘潭王闈運遊，學乃大進。光緒間舉於鄉，湖廣總督張之洞，延爲廣雅書院分校。之洞甚器重之，每召見，夜飲劇談，達旦始散。尋成進士，以知縣起用。自謂才能不勝，請改教諭，選授綏定府教授，襲校尊經書院。戊戌政變後，吳郁生督蜀學，知康有爲學出於平，而慈濟后方深惡康，梁乃劾平違臆說經，革職交地方官管束。時錫良方任川督，重其才，仍延之主講學堂。入民國後，長成都國學院甚久。八年得痺疾，半身不遂，右手足全廢。平時飲食，均需僕媪。二十一年，出遊河呷坎，遂卒於途中。年八十一。平性好酒，醉後輒喜謔，而坦直亢爽，不希榮寵，有古俠士風。治經宗今文學，與其師王闈運亦多出入，闈運常嘆弗如。初以毛詩、周禮、左傳爲僞書，成古文僞經考一書，以示康有爲。有爲謂若此經廢其三，且得罪名教，弗可刊行。越數年，有爲之新學僞經考出，則多竊平說也。又著經詁、周禮攷、公羊論、王制攷、穀梁古義疏證、論語微，並稱爲六譯館叢書，今傳於世。

四五三 嚴復 (一八五三—一九二二)

嚴復初名宗光，字又陵，福建閩侯人。初入沈寶楨所設船政學堂肄業，每試輒冠前曹。光緒六年，派赴英國留學。入海軍學校，習戰術砲台諸學。時日人伊藤博文，亦在該校攻學，而自嘆弗如。學成返國，任北洋海軍學堂教習。二十年石對，上萬言書，不用。歷海軍副將，同知道員等職。二十六年，拳匪作亂，聯軍入北京，乃避地上海，專事譯著。宣統元年，設海軍部，特授爲協都統。尋賜文科進士出身，充學部名詞館總纂。資政院成立，被舉爲碩學鴻儒議員，又授海軍一等參謀官。三年，任京師大學堂監督。武漢軍興，民國成立，袁世凱聘爲總統府顧問。三年任約法會議議員，轉參政院參政，並舉爲憲法起草委員會委員。四年，帝制運動起，被楊度推爲籌安會理事，聲望遂失，然復徒掛虛名，實未預其事也。翌年帝制失敗，復遂以通緝聞矣。嗣後深居簡出，息影家園，以著作自遣。十年病卒，年六十九。復在學術上最大之貢獻，厥爲介紹西洋近世思想。往昔雖亦有新思想之輸入，然率多無組織，無選擇，本末不具，派別不明，惟以多爲貴，而不足以致用也。復所譯凡九種，一曰赫胥黎天演論，二曰穆勒羣己權界論，三曰穆勒名學，四曰斯賓塞爾羣學肄言，五曰斯密亞丹原富，六曰孟德斯鳩法意，七曰甌克斯社會通詮，八曰耶芳斯名學淺說，九曰衛西琴中國教有譚，雖半屬舊籍，然皆西洋之名著。且譯筆謹嚴，能兼信達雅三長，故一時學者爭傳誦焉。自號幾道，尙有詩文集，今均傳於世。

四五四 康有爲 (一八五八—一九二七)

康有爲初名祖詒，字廣夏，廣東南海人。初學於同邑朱次琦，因得博涉羣學。光緒十五年，伏闕上書，不報。十九年，既舉於鄉，漸負時譽。復於廣州築萬木草堂講學，廣召弟子，而尤以陳千秋、梁啟超爲最著，擬之孔門之問、賜。二十年，有爲與啓超組織桂學會，謂非變法自強，則無以救中國。蓋其年中日戰後，國勢更一蹶不振矣。明年，偕啓超同入京會試，副考官李文田，閱啓超卷，大激賞，擬中元魁。而正考官徐桐誤爲有爲，堅持弗錄。文田不得已，於落卷上批「還君明珠雙淚垂」數字，以誌痛惋。已而榜發，有爲竟得高標爲第五名矣，授工部主事。時文廷式創辦強學會，有爲亦加入焉。值中日和議將成，乃聯公車上書諫阻，語至激壯，仍不報。尋乞假歸粵，作更進步之計劃。二十三年，又值德人進佔膠州灣，瓜分之勢且成，有爲復伏闕上書，乞變法圖強。引書之兼弱攻昧，取亂侮亡，反覆申引，沈痛割切。又舉宋代太后簽名降表，以儆慈禧后。自是德宗默契其心，有意於變法矣。而鄉人張蔭桓亦數薦諸翁同龢。同龢亦以國勢日促，非自圖強不可，且夙知有爲兼通西學，乃薦之於德宗，謂其才勝已十倍，可勝樞要。明年召見，屏人密語二時許始退。乃上變法次第疏，再入對。德宗令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京章上行走，並引用梁啟超、譚嗣同等，並居顯要。時慈禧后，榮祿皆守舊，阻撓新法。德宗欲罷榮祿，召袁世凱衛己變法。譚嗣同嫌其迂緩，乃說世凱殺榮祿，並以兵圍頤和園。世凱佯諾之，而陰告變於榮祿。榮祿以告慈禧后，於是八月禍變遂作，新黨多被捕殺。有爲已先承旨赴上海辦官報，聞變乃乘英艦走香港，再至日本、南洋羣島，旋立保皇黨於海外。二十六年，慈禧后下諭，懸賞十萬兩，緝拿有爲，啓超有爲思乘拳匪之亂，起事南中，事洩，同黨唐才常死焉。乃又游美洲，復歷歐洲，成十一國遊記，署名更生。迨光復後，始

得回國，袁世凱優禮招之不應。次年啓超將入關，長司法，爲遺書戒勿爲利用，於上海主編不忍雜誌，志在以孔教爲國教，未幾停刊。六年張勳倡議復辟，有爲與焉，授弼德院副院長，主張廢跪拜，改清爲中華帝國，皆不見用。及事敗，潛遁天津，復至上海。尋蒙特赦，得以悠遠於南北之間，人猶以康聖人呼之。然有爲志復清室，始終未忘。十三年又陰謀復辟，卒以少同志而未成。十七年卒，年七十。有爲早年，酷好周禮，嘗貫穴之著政學通議。後見廖平所著書，乃盡棄其舊說，著新學偽經考十四卷。時清儒誦法許鄭者，自號曰漢學。有爲以爲此實新莽時代之學，故爲新學。偽經者，謂周禮、逸禮、左傳及詩之毛傳。蓋其主旨，認秦焚書，未厄及於六經。特劉歆欲佐莽篡漢，先謀湮亂孔子之微言大義，故於一切古書，多所臆亂。此誠思想界之一大颶風也。又著孔子改制考二十一卷，謂六經皆孔子所作，非孔子刪述之也。孔子蓋自立一宗旨而憑之以進退，古人去取古籍。孔子改制，恆託於古，堯舜者，孔子所託也。經典中堯舜之盛德大業，皆孔子理想上所構成也。故其所謂改制，實爲一種政治革命社會改進之意味也。其後變法維新之主張，實本於此。其自身之創作，則有大同書一書。大同者，根據禮運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諸語而詮釋之，故主張無國家，無家族，全世界只置一總政府，婦女有身入胎教院，兒童出胎入育嬰院，病則入養病院，老則入養老院，凡成年男女均須任生產事業，死則火葬，化爲肥料。此蓋與今世所謂世界主義社會主義多相契合，故梁啓超目之爲火山上之大噴火也。自號長素。所著又有孟子微二卷，春秋筆削大義微言考十六卷，廣藝舟雙楫一卷，均傳於世。又有春秋公羊傳注，孟子大義述均未刻行。

四五五 葉德輝 (一八六五—一九二七)

葉德輝字煥彬，湖南湘潭人。十歲讀四子書畢，晚歸，父就所讀書，擇說文所有字教之，識篆文。又日課以資治通鑑，朱子名臣言行錄。年十四，去而學賈，未三日，一夜仰臥，忽開悟，憶所讀書皆了解。試爲文，持以質前塾師，極激賞之。於是重入學。年二十，補縣學生。光緒十一年舉於鄉。十八年成進士，朝考二等，以主事用，分吏部。旋假歸，同邑王先謙一見，益稱之。於中日之役，倡言自強。適工部主事康有爲，上萬言書請變法，一時海內傾動。其弟子梁啓超，主講時務學堂，散佈師說。德輝獨辭而闕之。與先謙上呈巡撫陳寶箴，請退啓超。啓超入都，謀於有爲，加以阻撓新政之罪，矯旨令撫臣逮問。事正急，而德宗額請垂簾聽政之旨下，乃免事。是時朝廷厲行新政，部派調查新政監理財政等官，絡繹來湘。德輝憤時嫉俗，輒有風議。辛亥武昌軍起，湖南響應。明年黃興以丁憂歸，當路迎至德潤門，改爲黃興門，道出其故居坡子街，并改爲黃興街。德輝命掃街夫撤去之，戲作光復坡子街記。當路斥其妄，拘至警廳。釋之歸，自是不復干預時事矣。民國十六年，共產黨入湘，遂遇害。年六十三。德輝幼承家訓，不以入仕爲榮。平時服膺國初諸儒之爲學，鑽研既久，學無不通。嘗言爲學之道，非識字無以通經，非通經無以治羣言之龐雜，使歸於雅正，願非兼覽博涉，又無以窮經之流。故恆以說文解字及四庫書目提要二書自隨。爲學一宗許鄭，經史而外，旁逮碑版、摹印、占卜、星命諸雜流，亦俱精經。所著有周禮鄭注改字考六卷，儀禮鄭注改字考十七卷，禮記鄭注改字考二十卷，春秋三傳地名異文考

六卷春秋三傳人名異文考六卷經學通誥六卷孝經述義三卷說文解字故訓三十卷六書古微十卷同聲假借字考二卷釋人疏證二卷說文讀若考八卷說文縮文考證二卷隋書經籍志考證六卷漢律疏證六卷四庫全書總目版本考二十卷觀古堂藏書目錄四卷邵園讀書志十六卷書林清話十卷藏書十約一卷邵園書札一卷古器釋銘二卷邵園書畫題跋記四卷寓日記三卷遊藝卮言一卷古泉雜詠四卷翼教叢編六卷覺迷要錄四卷明辨錄二卷翰軒今語評二卷南陽碑傳集十卷南陽祖庭典錄六卷及詩文集共二十六卷自號邵園又有所刻觀古堂叢刻書麗樓叢書觀古堂書目叢刻雙梅影奩叢書等都幾百卷惜歿後書版多燬於火其子啓倬爲刻邵園全書共一百二十六種凡三百七十一卷今傳於世。

四五六 夏會佑 (一八六五—一九二四)

夏會佑字種卿浙江杭縣人。少沈靜好學。光緒十六年成進士授禮部主事。期滿改任安徽祁門知縣。後隨考察政治大臣出洋任譯書總纂官。返國補泗州知州。充兩江總督署文案。時清室衰微政治腐敗梁啓超在滬辦新民叢報會佑屢爲撰文相交甚善。民國成立會一度任教育部普通司司長其後卽息影家園不講學不慕榮華澹然自處不與時人相往還。民國十三年卒年六十。會佑爲人靜穆寡言笑於歷史佛學均有深切之研究。梁啓超尤稱之爲際清思想界革命之前驅者又爲彼少時做學問最有力之導師。自號別士所著多散見於報章雜誌又有中國古代史

見解頗新，今傳於世。

四五七 章炳麟（一八六八——一九三六）

章炳麟字太炎，原名絳，字枚叔，浙江餘杭人。少從俞樾遊，又問業於黃以周。一度應縣試，以病未果。自是絕意仕進，惟國學是究。年二十七，加入康有為發起之強學會。後與梁啟超在上海時務報分任撰述，倡導革命。越二年戊戌，入郭佐張之洞幕府，與梁鼎芬忤，仍返滬，主昌言報撰述。其年政變，清廷懸令通緝，炳麟避難臺灣。己亥遊日，識孫總理，與談革命，相得甚歡。庚子返滬，去辮髮，以示決絕。又遭清廷所忌，乃托庇於基督教所設之蘇州東吳大學。如是一載，為蘇撫恩壽所覺，復避難日本。壬寅，與秦力山、馮自由等，發起支那亡國二百四十二年紀念會於東京，手撰宣言，閉者咸為興奮。癸卯，與劉師培、鄧實、黃節等創國粹學報於上海，發揚國故，倡議光復。愛國學社成立時，為蘇報撰文，亦主張革命，排斥滿清。無何，因序鄒容革命軍一書，大招清廷之忌，卒遭逮繫，與鄒同禁上海之西獄。在獄三年，究心釋典，兼為香港中國日報撰文。丙午，出獄，留東同盟會迎赴日本，主民報筆政。又與留東國人，講授國學。其後遊美。辛亥武昌起義，始由美返國。民元南京政府成立，迎之至京。旋赴北京，袁世凱聘為高等顧問。繼任東三省籌邊專使，未赴。時袁竊國柄，炳麟頗不滿，嘗撰文以諷。袁以炳麟不為己用，幽禁之。五年袁死，黎元洪始釋之南歸，並書「東南樸學」四字贈之。十四年創辦華國雜誌，同年遊鄂，湘講學。二十一年應門弟子遊平，是夏南返。二十三年四月，移居蘇

州，築室於錦帆路，有終焉之意。翌年創設章氏國學講習會，親自主講，常年不輟。一時聞名往聽者，相與麇至，並發行制言半月刊，論學而外，又倡讀書救國。素患鼻菌症，至是與胆囊炎併發，遂於二十五年六月初卒，年六十九。士林惜之。炳麟性行耿介，學問淹博，研精經術，扶與勾玄，究其詣極，有逾往哲。尤精音韻小學，好春秋左傳，謹守師法，壁壘森嚴。幼讀東華錄，晚明野史諸書，因抱民族思想甚深。數以文學，提倡革命，雖身遭幽繫，而義無屈撓。嘗以劉基助明滅元，光復漢族，心儀其人，謂死後願葬劉墓傍。生平講學幾四十年，門弟子遍全國，歸然爲一代之儒宗。所著有章氏叢書、續章氏叢書，及愷言、學林雅言、檢論等，均傳於世。

四五八 梁啓超（一八七三—一九二九）

梁啓超字卓如，廣東新會人。幼聰穎，四五歲時，日就王父維清及母趙受詩經、四子書。六歲就父寶瑛讀，受中國略史，畢五經。八歲學爲文，能綴千言。十二歲應試學士院，補博士弟子員。顧家貧，無書可讀，惟有史記及綱鑑易知錄。父日課之，史記能成誦。父性素嚴，言語舉動稍不謹，輒遭呵斥。嘗語啓超曰：「汝自視乃如常兒乎？」啓超終身誦之不敢忘。明年至廣州，肄業於學海堂，治段王訓詁之學。光緒十五年，舉於鄉。主考爲尙書李端棻，奇其才，以妹字之。時年僅十七也。明年南海康有爲以布衣上書，被放歸，舉國目爲怪。啓超與陳千秋往謁之，一見大服，遂執弟子禮。並請有爲開館講學，則所謂萬木草堂是也。有爲日課以公羊傳及資治通鑑，宋元學案，朱子語類，啓超多弗嗜也。草堂多

藏書，啓超乃得恣意涉獵，治周秦諸子及佛典，並旁逮清儒經濟書及譯本西籍。居一年，乃聞所謂大同書者，喜欲狂，銳意謀宣傳，有爲謂非其時，然不能禁也。光緒二十年，客於京師，得識夏曾佑、譚嗣同。時中日戰起，惋惜時局，時有所吐露。次年和議成，代表廣東公車一百九十人，上書陳時局，不用。康有爲設強學會於京師，任爲書記。未幾會封禁，乃南走上海，應黃遵憲約，主撰時務報。著變法通議，批評秕政，而救敵之法，歸於廢科舉與學校。已而嗣同、遵憲及熊希齡等，設時務學堂於長沙，延主講席，以公羊孟子教士，並課以筭記。啓超恆徹夜批答筭記，每條或至千言。所言皆當時一派之民權論，又多言清代故實，臚舉失政，盛倡革命。其論學術，則自荀卿以下，漢、唐、宋、明、清學者，摭擊無完膚。一時聞者大譁，葉德輝且著翼教叢編以排斥之。二十四年復遊京師，以待郎徐致靖奏薦，命辦大學堂譯書局事務。時德宗銳意變法，康有爲深受知遇，啓超與嗣同等，並以京卿參佐之。八月政變，嗣同被害，啓超亡命日本。其弟子蔡鏗、李炳寰、林圭等葉家從之者十一人。在日發刊清議報，共圖革命。並在東京設高等大同學校，以爲內地留學生預備科之用。時慈禧后怒賞十萬兩緝之。二十五年，欲遊美洲，道出夏威夷，創維新會。居半年，值義和團事起，乃返國。比至日本，北京已失守。明年至滬，而漢口變作，唐才常死焉。遂去香港，赴南洋，應澳洲維新會之招，又走澳洲。二十七年，仍返日本，創新民叢報、新小說等雜誌，介紹西洋學說思想，國人競喜讀之，清廷雖嚴禁，不能遏。每一冊出，輒翻印至十餘版。二十年來學子之思想，爲之一變。民國成立，袁世凱以司法次長徵，不應。在天津發刊庸言雜誌。二年熊希齡組閣，任司法總長。三年熊閔倒，袁世凱任爲參政院參政。四年主撰大中華雜誌。帝制議起，著異哉所謂國體問題者一

文斥之。世凱聞訊，亟以十萬金相賄，啓超拒不納。次日復賄以二十萬金，且曰：「君亡命况味已飽嘗，何更自苦？」啓超笑拒之曰：「余誠老於亡命之經驗家，顧寧樂此，不願苟活於濁惡空氣中也。」世凱卒無如之何。值護國軍起，啓超乃南走兩廣，任兩廣都司令部參謀。時各省紛紛獨立，乃倡軍務統一之說。五年，設軍務院於肇慶，任爲撫軍兼政務委員長。未幾，世凱卒，與汪大燮、林長民等組織憲法研究會，卽所謂研究系是也。六年，張勳復辟，適電反對，並德惠段祺瑞舉兵馬廠。張勳既敗，段任國務總理，以啓超爲財政總長。是時歐戰暴發，力主加入協約國，與德奧宣戰。七年歐戰告終，漫遊歐洲，所至以中國沈寃訴諸世界輿論。明年巴黎和會開幕，聘爲顧問。九年返國，專從事于著述講學事業，並創辦改造雜誌，自是不復出矣。先後講學於北京高等師範及清華、南開、東南諸大學。所披論者，以史學、哲學、佛學、文學爲多。十四年，任清華大學研究院導師，治學益勤。時便血症日劇，乃就醫於協和醫院。雖在病中，仍勉力爲學生批校筆劄，剖析疑義不輟。十八年病卒，年五十六，遺命葬於翠微山麓。啓超一生，爲政治爲學術而奮鬥，至死未輟。臨終之時，猶爲辛棄疾作年譜。治經宗今文學派，且爲猛烈之宣傳運動者。惟自三十以後，已絕口不談僞經，亦不甚談改制。蓋啓超目視中國思想之痼疾，類在好依傍與名實混淆。若援佛入儒也，若好造僞書也，皆原本於此等精神。如此病根不拔，則思想終無獨立自由之望。故啓超嘗自認爲新思想界之陳涉，而力圖爲我新思想界締造一開國規模。啓超學問愈極熾，故其爲學殊淹博，尤以哲學、史學、文學爲其畢生最致力之處。所著如先秦政治思想史、清代學術概論、墨子學案、中國歷史研究法、飲冰室文集等，皆已風行海內，膾炙人口。自號任公，蓋本於墨家兼愛之意。又

別署飲冰室主人。今中華書局合輯其遺稿爲飲冰室合集，盛傳於世。

四五九 屠 奇

屠奇字敬山，一字景山，江蘇武進人。少穎敏，比長，博通羣籍。舉光緒十一年鄉試。入都赴禮部試，不售。應東省當道聘佐理政務。時外交方棘，三省地處俄日之間，尤難應付。奇爲折衝尊俎，措施裕如。主者故滿洲世奇，昔關庸儒久之，議不合，輒因事欲中傷之，逃而免。短衣匹馬，越蒙古草地以歸。所至得徧覽山川阨塞，形勢險要。取遼、金、元與廢之迹，證以舊史，其學益進。十八年成進士，改庶吉士，仍落落無所合，遂南歸。值朝廷勵行新政，改天下書院爲學堂，廣陵安定書院亦改設儀董學堂，運使程儀洛，延爲總教習。課程規則，多師法歐美，奇固守舊，意不善也。居一載，鬱鬱去。晚還浙江浮安縣之官數月，卽謝病不復出。家居銳意與學，力謀開通風氣。入民國卒。奇生性頑固，負才使氣，居恆落落寡合，惟以著述自遣。素長史學，嘗以蒙古肇自西北，入侵華夏，敗退之後，又遠征及於歐洲，前後數百年，拓地數百萬方里，震古鑠今，殆無可比之者。乃本其青年躬赴窮荒，親加勘證之資料，又集歐洲史家之著作，參照元史、元祕史等，撰成蒙兀兒史記一百六十卷。足可遠並邵、魏，近開柯氏，而博引詳證，又均過之而不及者，洵爲中國自有元史以來之傑作。此外又輯常州駢體文錄三十卷，並傳於世。

四六〇 姚振宗（一八四二—一九〇六）

姚振宗字梅樵，浙江山陰人。父仰雲，咸豐間，以道員總司江北糧台。雅嗜典籍，搜求頗富，築師石山房皮藏之。振宗幼侍父於官所，嘗以籌餉功發兩淮運判，旋以經辦報銷，奏獎四品銜。然性不喜制舉業，三試秋闈，皆報罷。光緒八年，陶方琦督學湖北，以鄉誼雅重其人，屬分纂湖北通志，振宗爲成藝文志十四卷。自是終老田里，不求顯達，惟肆力著述，自得其樂。光緒三十二年卒，年六十五。振宗好古敏求，博治羣籍，幼承庭訓，尤工目錄之學。初成師石山房書錄數十卷，繼爲釐訂毛氏汲古閣刊書目二卷，黃氏百宋一廬目一卷。其後則自七略以至隋志，靡不考訂補綴，以成專輯。先輯漢書藝文志所未著錄者爲漢書藝文志拾補六卷，次補後漢三國之闕藝文者爲後漢藝文志三國藝文志各四卷。後以班志難窺體要爲漢書藝文志條理八卷。最後又以隋書經籍志文繁義博，非疏證難明其指歸，爲隋書經籍志考證五十二卷。晚年更輯成七略別錄佚文一卷，七略佚文一卷，合前書五種，顏曰快閣師石山房叢書。快閣者，振宗讀書著述之所也，爲宋陸游快閣舊址，故以爲名。今其書皆盛傳於世。

四六一 勞乃宣（一八四三—一九二一）

勞乃宣字季瑄，浙江桐鄉人。同治四年中鄉試，十年成進士，先後補直隸南皮、完縣、吳橋知縣，又攝篆臨榆、蠡縣。

及清苑，兼理保定府同知會義和團亂作，屢疏請禁，以格於權貴，去官。選授吏部主事，請假南歸。時盛宣懷等方設南洋公學於上海，延任總理。旋辭去，居杭州，爲求是大學堂監督，先後凡三年。李興銳督兩江，聘佐幕事。于時倡簡字，設簡字學堂。光緒三十三年，因大臣薦，召入京，以四品京堂候補，任憲政編查館參議，兼內閣政務處提調。宣統改元，選資政院碩學通儒議員，理藩部諮議官。既而調江寧提學使，復應召入京，授京師大學堂總監督，兼署學部副大臣。會革命軍興，遂罷去，隱居青島。袁世凱任總統，聘爲參政院參政，不赴。民國六年，張勳復辟，任法部尚書。事敗，復遯青島。十年六月卒，年七十九。乃宣篤學博覽，凡經史、性理、禮制、刑法、曆算，靡不究心。尤精算學，嘗謂乾嘉諸儒治歷算者，於籌法均未爲疏證，乃依古說揣摩，先後著古籌算考釋、正續編、籌算淺釋、籌算分法淺釋、籌算蒙課、揆積、籌法等書。其後合孔、履齋所著衍元小草刊之，曰渠齋籌算七種。又自甲午中日之役以後，朝野競尙興學，多欲爲國文創製字母。寧河王照著官話合聲字母，一時頗爲風行。乃宣以爲王氏之法，一主京音，於南音頗有未備，乃與同志考訂商榷，定名爲「合聲簡字」，先後成合聲簡字譜、簡字叢錄、簡字全譜及京音簡字述略諸書。嘗疏請頒行全國一體傳習，有旨交學部議奏，卒格不行，而清祚亦旋終。其後民國二年，教育部製定注音符母，即參照王氏與乃宣之書而成也。自號玉初，別署渠齋，晚又號觀叟。他著尙有義和拳教門源流考一卷，庚子拳禁義和拳彙錄一卷，拳案什存三卷，新刑律修正案彙錄一卷，等韻一得三卷，又補編一卷，遺安錄一卷，觀叟自訂年譜一卷，文五卷，詩二卷，詞一卷。民國十六年，同鄉弟子盧學溥合刊爲桐鄉勞先生遺稿，籌算簡字諸書則仍列行云。

四六一 柯劭忞（一八五〇—一九三三）

柯劭忞字鳳蓀，山東膠縣人。幼失怙，從母讀。同治六年，鄉試中式。學光緒十二年進士，充翰林院編修，翰林院侍讀，國子監司業。後出爲湖南學政，湖北貴州提學使。秩滿回京，在京師大學經科監督署總監督，懋勤殿行走。又出爲山東宣撫使，督辦山東全省團練大臣，及典禮院學士等職。民國成立後，爲宣統侍講，以孤忠自鳴。三年五月，被選爲參政院參政，及約法會議議員，未就任。後爲清史館館長，東方文化事業總委員會委員長。晚年隱居舊都，以著述自娛。於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卒，年八十四歲。劭忞幼受庭訓，深湛國學。鼎革以還，雖經袁世凱、徐世昌、段祺瑞屢聘出山，終以清高自持，未遑仕進。於學博極羣籍，凡經史、詞章、小學、天文、歷算、金石，無不精通。著有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於民國八年十二月，以大總統徐世昌令，列入正史，故世與二十四史合稱爲二十五史云。他著尚有春秋穀梁傳註十五卷，清史稿天文志時憲志若干卷，蓼園詩鈔一卷，續鈔四卷，均已梓行。其未付梓者，有校刊十三經附札、記、佚史、補、爾雅、注、文選、補注、文獻通考、注以及蓼園文集等。

後記

余以二十二年冬，着手編著中國文學家列傳一書，費時二載而後成。（此書已由中華書局印行。）顧昔日所輯，編制稍嚴，除純粹文學家外，餘多摒棄不錄。然書成之後，頗感不安，良以是種書籍，收羅務宜廣博。因之復爲採錄，並稍加擴充，以贖前愆。計所得又四百五十餘人，別名之曰中國學術家列傳。再是書之輯，仍多掛漏之處，倘蒙海內賢達，指而教之，不勝榮幸。

民國二十六年三月一日楊蔭深。

附錄一 圖像目次

姬且(一)	管仲(二)	晏嬰(三)	李耳(四)	孔丘(五)
左丘明(六)	公羊高(七)	穀梁赤(八)	卜商(一二)	曾參(一三)
孔伋(一四)	孟軻(一九)	莊周(二〇)	伏勝(三三)	高堂生(三七)
陸賈(三九)	賈誼(四〇)	孔安國(四五)	董仲舒(四九)	兒寬(五〇)
司馬遷(五一)	劉向(六四)	鄭衆(七八)	班固(八一)	趙岐(八七)
鄭玄(八九)	范曄(一二四)	王通(一五二)	姚思廉(一五四)	孔穎達(一五六)
長孫無忌(五八)	房玄齡(一五九)	魏徵(一六〇)	顏師古(一六一)	韓愈(一七五)
胡瑗(一八六)	歐陽修(一九〇)	邵雍(一九一)	周敦頤(一九二)	司馬光(一九五)
張載(一九六)	王安石(一九七)	程顥(二〇一)	程頤(二〇二)	陸佃(二〇四)
楊時(二〇八)	羅從彥(二一〇)	胡安國(二二二)	李侗(二二四)	朱熹(二二〇)
張栻(二二二)	呂祖謙(二三三)	陸九淵(二二五)	黃榦(二三〇)	陳淳(二三一)
蔡沈(二三三)	真德秀(二三四)	魏了翁(二三五)	趙復(二四一)	許衡(二四二)
姚樞(二四三)	金履祥(二四七)	吳澄(二四八)	劉因(二四九)	宋濂(二五四)

- | | | | | |
|----------|----------|----------|----------|----------|
| 劉基(二五五) | 方孝儒(二五七) | 吳與弼(二六〇) | 薛瑄(二六一) | 陳獻章(二六三) |
| 胡居仁(二六四) | 蔡清(二六五) | 羅欽順(二六六) | 王守仁(二六八) | 劉宗周(二八二) |
| 黃道周(二八三) | 傅山(二八六) | 黃宗羲(二八七) | 顧炎武(二九一) | 毛奇齡(三〇五) |
| 朱彝尊(三〇九) | 徐乾學(三二二) | 高士奇(三二三) | 何焯(三三二) | 惠士奇(三三四) |
| 杭世駿(三四一) | 齊召南(三四五) | 王鳴盛(三五二) | 紀昀(三五四) | 王昶(三五五) |
| 錢大昕(三五八) | 朱筠(三六一) | 畢沅(三六三) | 翁方綱(三六六) | 段玉裁(三六九) |
| 任大椿(三七二) | 汪中(三七八) | 錢坫(三八〇) | 王念孫(三八一) | 洪亮吉(三八四) |
| 孫星衍(三八八) | 凌廷堪(三八九) | 姚文田(三九二) | 阮元(三九九) | 王引之(四〇一) |
| 李兆洛(四〇四) | 吳棻光(四〇六) | 魏源(四二五) | | |

附錄二 索引

二	畫	孔鮒	元	王符	六	仲長統	四〇
丁	寬	尹文	元	王筠	四	任大椿	四
丁	陳	方季常	元	王粲臣	三〇	任啓運	四
刁	包	毛亨	四	王進	一〇	伏勝	四
卜	商	毛奇齡	四	王嗣	一〇	全祖望	四
四	畫	王夫之	三	王源	一〇	列禦寇	一
公	羊高	王明之	四	王博	一〇	朱用純	四
公	孫欒	王充	三	王肅	一〇	朱筠	四
公	孫龍	王先謙	四	王鳴盛	三	朱彝尊	四
孔	丘	王守仁	四	王鳴韶	三	朱駿聲	四
孔	伋	王安石	三	王畿	三	朱彝尊	四
孔	安國	王良	三	王錫爵	三	朱鶴齡	四
孔	廣森	王念孫	三	王應麟	三	江永	三
孔	穎達	王昶	三	王國運	三	江聲	三
六	畫						
五	畫	令狐德棻	四				
史	游						
司	馬	光	一				
司	馬	貞	一				
司	馬	應	一				
左	丘	明	一				
支	崇		一				
田	何		一				
申	不	古	一				
申	培		一				
石	介		一				
六	畫						

四九九

江藩

四六

呂本中

三三

李時珍

五九

汪士鐸

四〇

孟嘗

〇六

七

靈

何休

五八

呂祖謙

四七

李滄風

一六

沈彤

三一

厚安齡

一〇

何秋濤

四九

宋謙

二八

李斯

二五

沈昀

三二

服虔

〇九

何晏

一〇七

宋郁

二二

李春蘭

四四

沈約

一五

杭世駿

三二

何焯

一〇六

宋銜

元

李恭

三五

沈重

一四

林春溥

四四

余蕭客

一〇六

宋翹鳳

四九

李鈺

一五

沈炳震

一三

武億

二六

吳大澂

一〇三

李文田

四三

李賢

一八

沈欽韓

四二

法顯

一四

吳任臣

一〇六

李元度

四六

李縉

三〇

邢昺

一八

邵伯溫

三三

吳榮光

一〇五

李耳

四

李燾

四〇

阮元

一三

邵晉涵

〇八

吳澄

一〇七

李光地

四七

李翱

一八

阮孝緒

一〇

邵雍

〇九

吳興裔

一〇五

李吉甫

四五

李顥

四四

八

金榜

〇〇

吳穎芳

一〇五

李兆洛

四九

束皙

二四

京房

九

金履祥

一六

呂大防

一〇三

李百藥

二五

杜佑

一八

兒寬

一〇

長孫無忌

一六

呂大臨

一〇三

李廷壽

一六

杜林

一六

周敦頤

一〇

九

一六

呂不韋

一〇

李侗

一三

杜預

二六

周壽昌

四六

侯康

一六

高學能

三二

張揖

三三

段既

二六

陳苑

二〇

陸世儀

三〇

十一畫

張助

二二

張若

二四

莊存與

二二

陳振孫

二四

陸佃

二六

張鼎

一五

張冠祥

二五

莊述祖

二五

陳淳

二五

陸賈

二二

崔述

二〇

張衡

二六

許慎

二六

陳偉其

二五

陸燾

二二

張鑑

二一

曹端

二七

許謙

二七

陳喬樞

二五

陸德明

二五

張鳳

二一

梁丘賀

二八

郭瑛

二八

陳瑚

二七

陸燾

二四

張有為

二六

梁啓超

二九

陳介祺

二九

陳壽

二七

傅山

二一

張伯行

二二

梅文鼎

三〇

陳元

二九

陳振

二八

傅玄

二二

張洽

二〇

梅賾

二七

陳邦瞻

三〇

陳澧

二九

屠奇

二二

張萬

二五

畢沅

三二

陳昌齊

三二

陳澧

三二

彭紹升

二二

張械

二二

章學誠

三四

陳亮

三三

陳鳳亭

三二

藍士奇

二二

張嘉言

二七

章炳麟

三六

陳厚樞

三〇

陶弘景

二四

藍棟

二七

十一畫

黃生	黃不烈	黃以周	黃直	羅衡芳	羅世芳	程顯	程顯	程瑞田	程廷祚	蕭福	湛若水	游酢	曾參	楊雄	葛雍		
三六	四〇	三七	三六	四六	四六	三三	三三	四六	三三	三三	三〇	三九	二六	三三	三三		
葉德輝	萬斯同	萬斯大	程正江公	楊簡	楊銜之	楊時	楊朱	楊守敬	慎到	十三畫			黃震	黃幹	黃道周	黃宗羲	黃宗炎
四六	三六	三六	三三	二四	一四	三三	二六	四六	四六	三三	三三	三七	三七	三三	三三	三三	
僧祐	十四畫		鄒衍	鄒守奎	道宣	道世	賈誼	賈逵	賈公彥	賈山	褚黃亮	虞翻	董結誠	董仲舒	葛洪	葉適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七	一六	四六	二六	二六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趙謙	趙翼	趙擘	趙復	趙明誠	趙岐	趙一清	婁嗣	婁顧	婁松之	藏琳	藏庸	管仲	熊賜履	熊安生	廖平		
二六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六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劉敞	劉逢祿	劉基	劉恕	劉炫	劉昫	劉知幾	劉敞	劉宗周	劉劭	劉安	劉因	劉向	劉台拱	十五畫		齊召南	
三三	四六	三六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中國學術叢刊

(第一卷)

編著者 楊 蔭 深

發行者 光 明 書 局

代表人 王 子 澄

發行所 光 明 書 局

上海福州中路二九六號
廣州漢民北路一三八號
成都祠堂街二十二號

版權所有 · 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四月一號

